

民國二十年度

年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編

銀

566.921/

477

1931

+

民國二十年度

年

鑑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編



3 1798 1819 4

序

本署於上年秋刊行十九年度年鑑距今又一年矣此一年中有岩與吾僚屬夙夜兢兢罔敢暇逸亦期於盡吾職分而已然語有之曰前事不忘後事之師今續編年鑑告成謹就本年度經過情形略述梗概以備將來參考焉國家稅制經緯多端然要之以趨重合理化爲極則人民負擔務求均衡徵收手續總辦簡便使款集而民不擾用當而民不怨即以現行五種統稅而言有駐廠員常駐監視有管理所發照徵稅有查驗所檢查登記并聯合數省爲一稅區通行全國立法完密實開吾國稅制之新紀元本署自去年度奉令兼辦河北先立基礎督察綜廢續進行仰中央之威信承各方之贊助一年以來四省統稅次第完成商民稱便非敢謂辦理得當實制度良善有以使之然也且五種統稅注重就廠徵稅即舊日商約所載之出廠稅凡屬廠製貨品均可適用現奉部署核准將國內製造啤酒酒洋酒汽水改由統稅機關徵收循是以往種類日加推廣爲國家莫大稅源可斷言也至於礦稅則河北煤礦甚富而稅收反未能暢旺良由土法開採者病在散漫若開鑿井陘等公司又因外人合資開採爲舊時契約所束縛本署曾建議改按礦業法之礦產稅率實行稽徵尙未施行現惟將井陘之稅釐報效等名目化除統稱礦稅并仿照統稅辦法於各礦酌設駐礦員嚴密稽核既以爲改革初步亦期於漸臻合理云爾至就收支方面言之本署經徵統稅礦稅及其他雜項收入除照案協撥各機關經費外儘數留撥軍費按之奉撥比額尙屬有盈無絀餘如鹽關印花菸酒等稅及官產收入現由各主管機關逕解軍費不復由本署轉撥

是以收支數目與上年度互有出入以言經費自去冬裁併特稅處嗣又統接八成折發共減去十分之四然酌盈劑虛百計圖維既不敢坐廢一事亦未嘗枉裁一人此則有岩維護同人共濟時艱之微意也若夫砥礪廉隅慎司出納素爲有岩與吾僚屬交相勗勉其差足自幸者厥爲革除規費一事此風由來已久在商民亦視爲當然拒不受或反以爲矯情而稅政不修實由於此本署自兼辦稅務首先從嚴取締經徵各員亦均束身自好經革除後并無若何阻難是知立法固貴嚴明用人尤重操守願與吾僚屬共勉焉慨自九一八事變以來國難猝臨民生凋敝時艱蓄目日夕徬徨竊以培養稅源須求民足納稅固商民之義務而商艱亦在所宜恤故凡有所陳請罔不相見以誠期於無碍收入之中仍寓便利商民之意至於整飭稅綱首虞苛擾有岩一人耳目終慮難周派視察以究利弊訂獎懲以課殿最嚴防稅吏卽所以愛護商民也惟是有岩忝司權政任大責重自維幹材深懼弗勝偷蒙邦人君子不我遐棄幸賜匡正有岩將百拜以竣之矣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荆有岩序

凡例

- (一) 本年鑑總目定爲十類(一)圖畫(二)命令(三)組織(四)法規章程(五)公牘(六)國稅紀略(七)特種事業紀略(八)統計(九)票照表冊(十)附錄
- (二) 本年鑑所列各項命令公牘及收支統計表等自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底二十年度終了爲止
- (三)(四) 命令以委任令爲限又告誡僚屬等訓令亦屬之其他訓令指令與函電等併列公牘類以便查考公牘一項呈咨函電等種類太多茲爲檢閱便利計概按事實分類例如關於辦理統稅各文件均纂列統稅類較爲明晰
- (五)(六) 文中有涉及兩事而關係較重者纂列總務及稅務類其有數種稅務併案辦理者則纂列通案類各項票照種類甚多茲就本年度內發交各屬機關填用者分別編列其上年年度年鑑所列及本年度印製而現時已不適用各票照概不列入以免繁複

凡
例

二

年鑑總目

圖畫

命令

組織

法規章程

公牘

國稅紀畧

特種事業紀畧

統計

票照表冊

附錄

圖

畫

圖畫分目

本署荆特派員肖像

本署全體職員攝影

本署徵收統稅區域全圖

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北平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豐台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天津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附天津市圖

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石家莊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保定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秦皇島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唐山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圖畫分目

河北統稅泊頭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南宮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大名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河北統稅濮陽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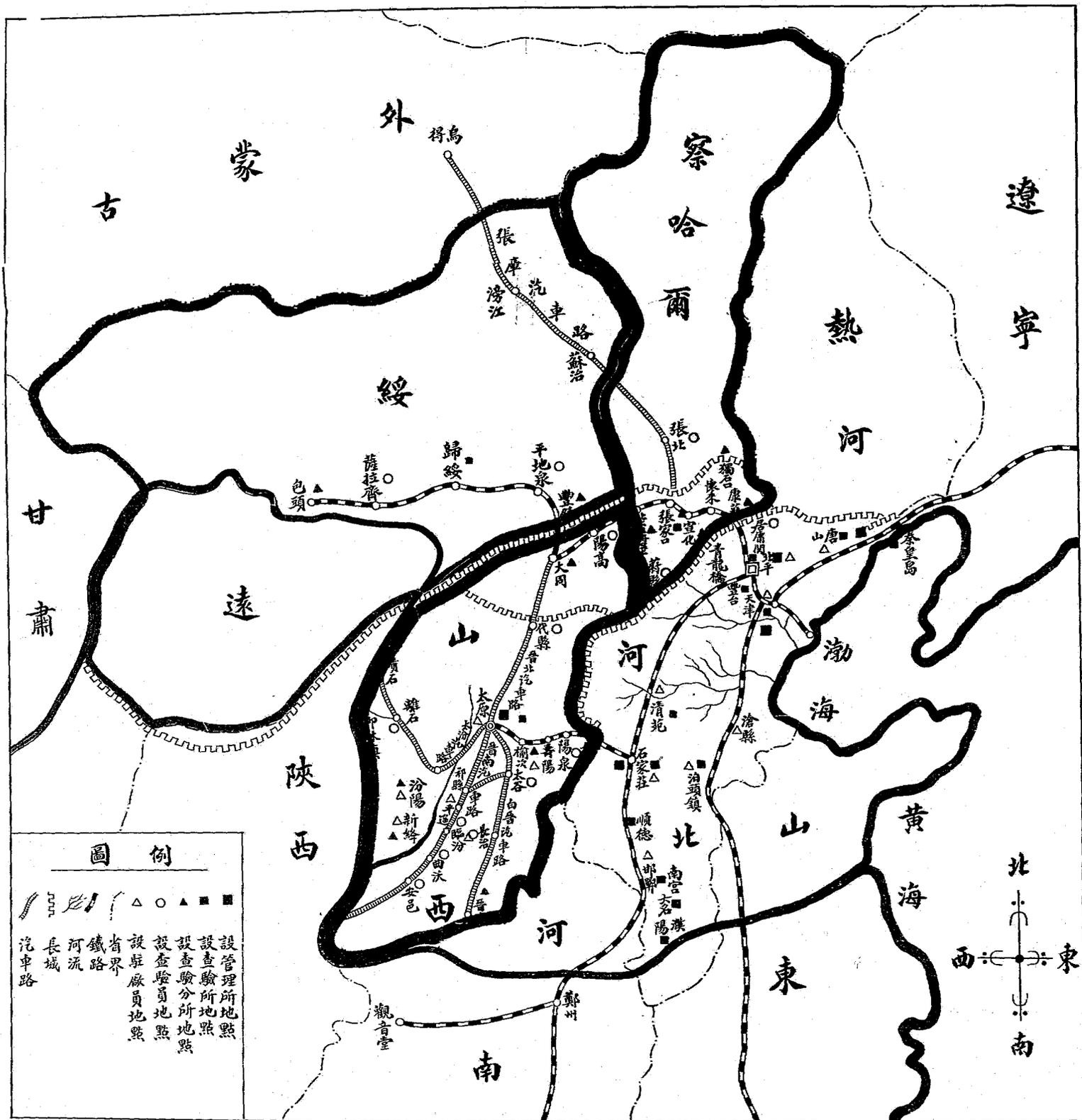


本署荊特派員

念紀影攝拜團員職體全署公員派特政財北河旦元年一十二國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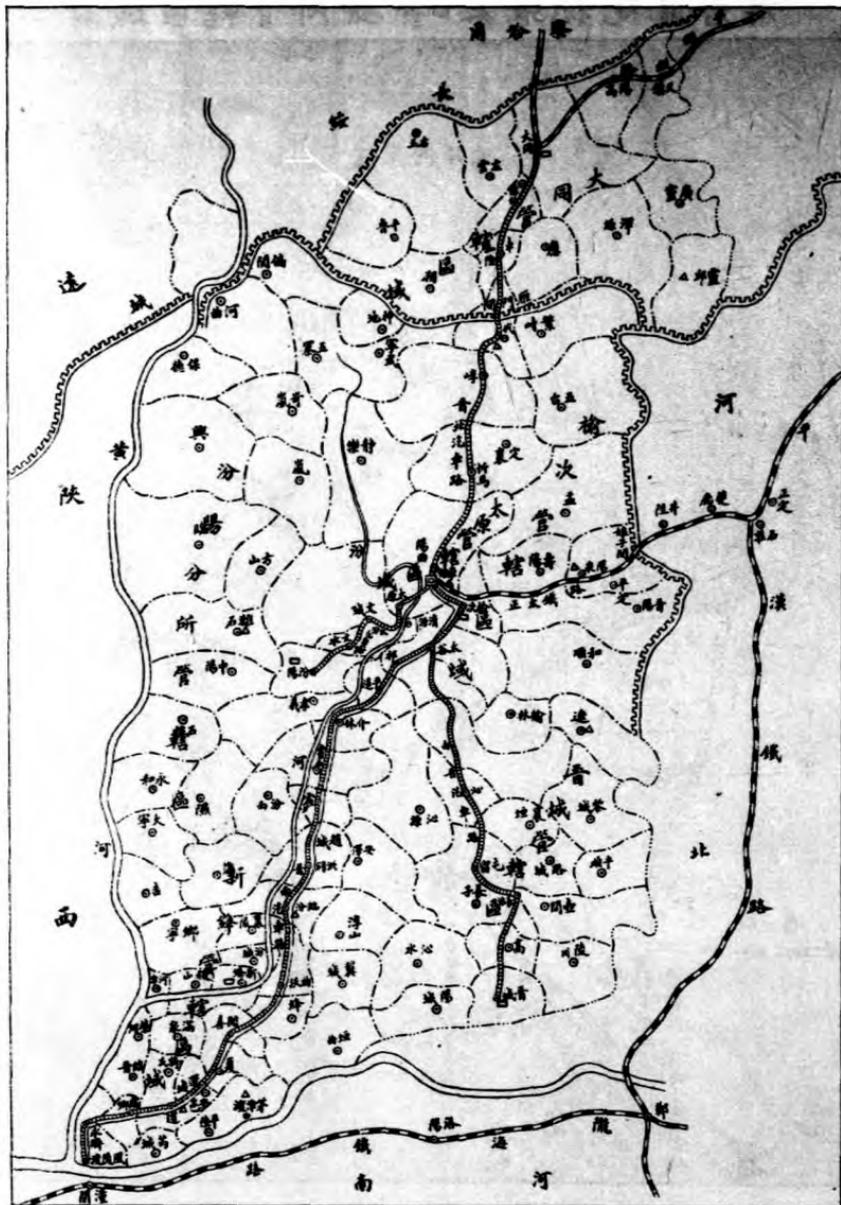
本署徵收統稅區域全圖



圖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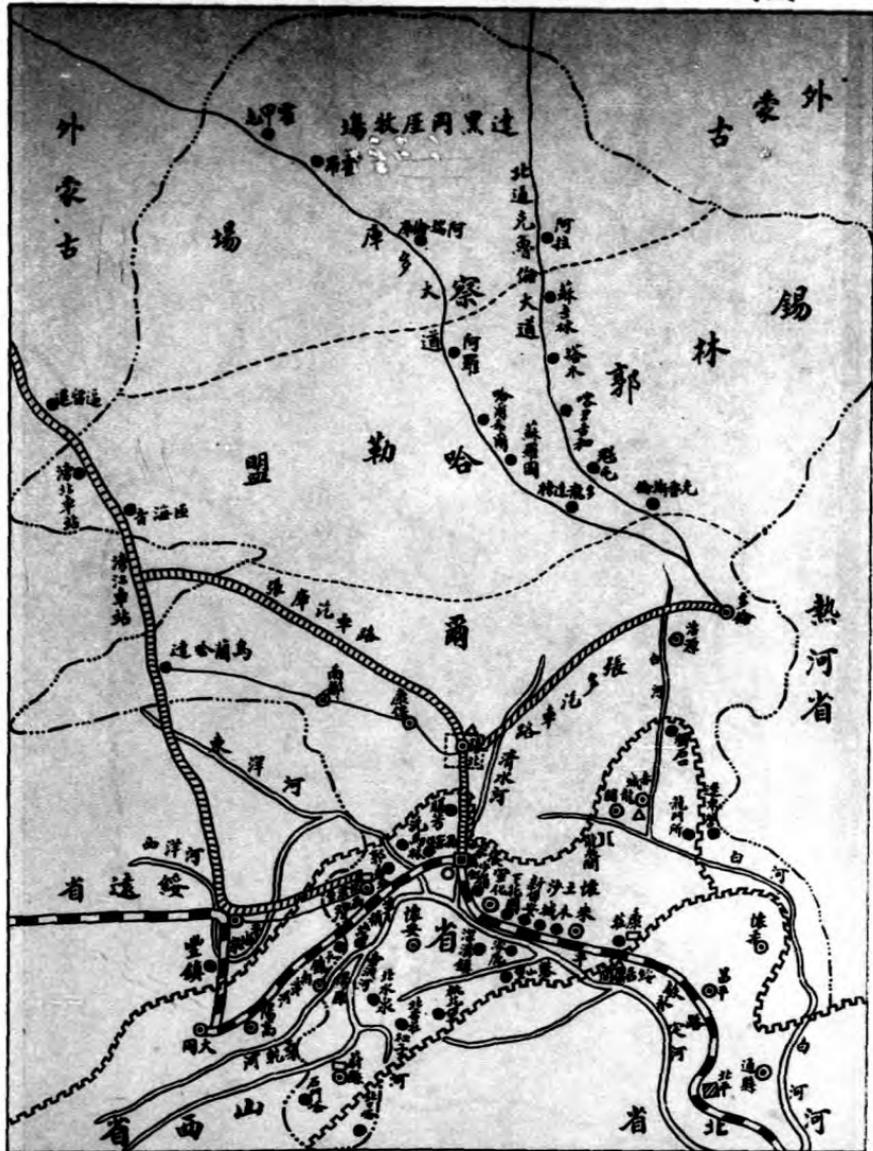
- 設管理所地點
- 設查驗所地點
- △ 設查驗分所地點
- ▲ 設查驗員地點
- 設駐廠員地點
- 省界
- 鐵路
- 河流
- 長城
- 汽車路

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省縣治	縣治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
⊕		~~~~~	——	——	——	——	——	——	——	●	●	○	□	○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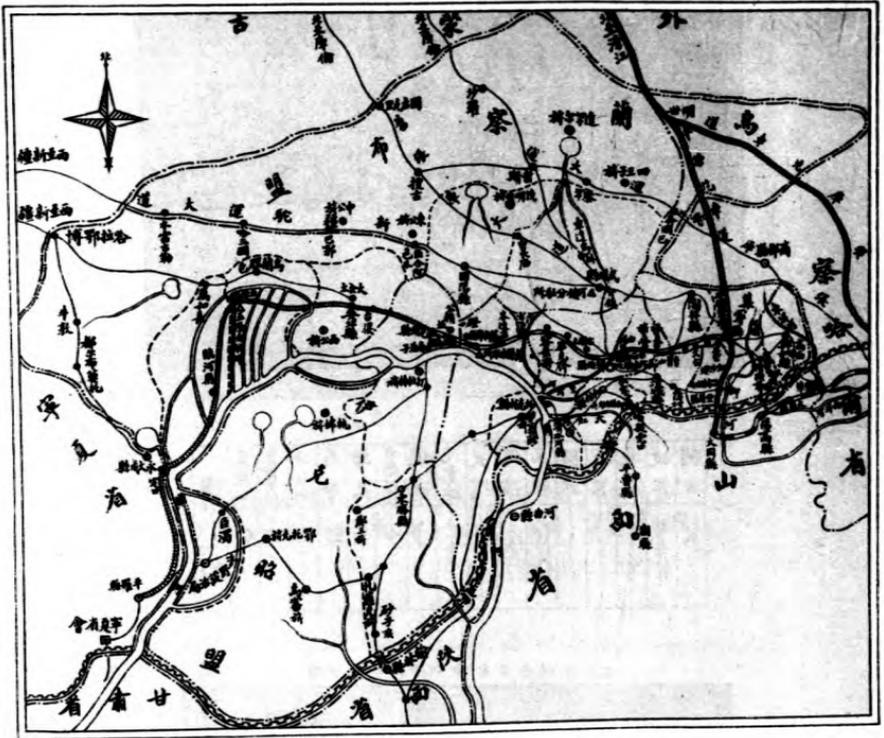
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省鎮	縣治	分駐所	查驗分所	查驗所
川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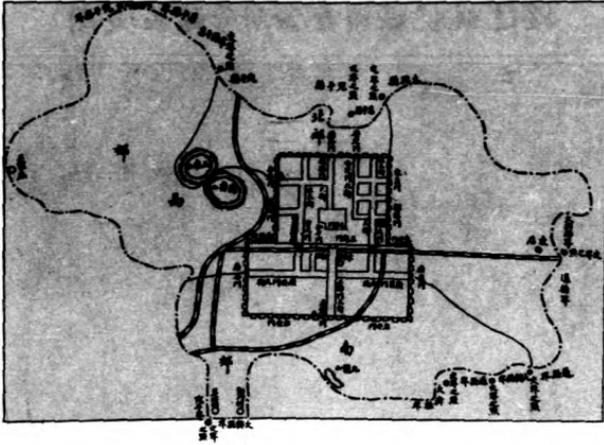
圖例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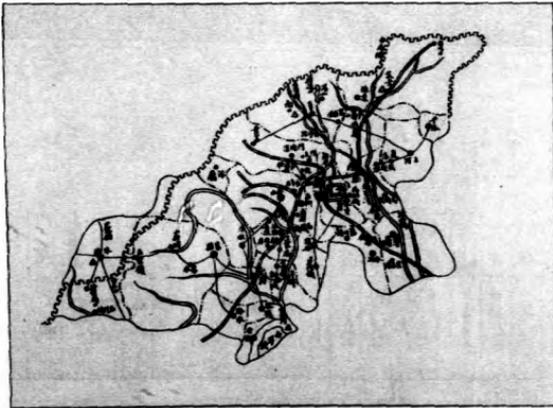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市鎮村莊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例
⌒		~~~~~	———	———						●	◎	△	□	○	○	

河北統稅北平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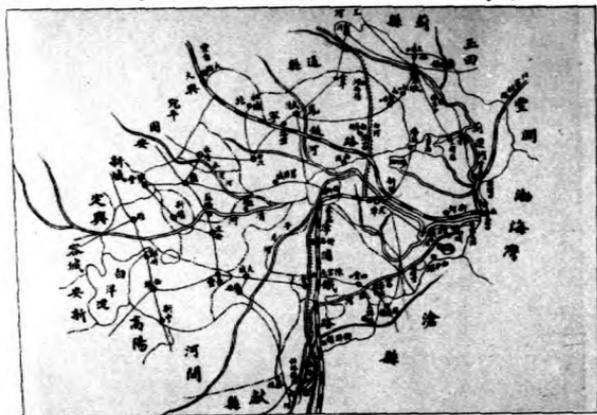


關口	邊界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站	鐵路	市鎮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例
⌈		~~~~~	-----	-----						●	◎	◎	△	□	○	例

河北統稅臺南查驗所管轄區域全圖



河北統稅天津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關口	堤岸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市鎮村莊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例
⌋		~~~~~	-----	⌋⌋⌋	~~~~~	———	———	———	●	◎	□	△	○	○	例

河北統稅天津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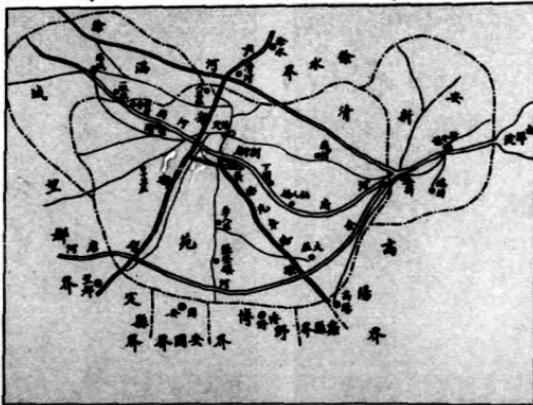


河北統稅石家莊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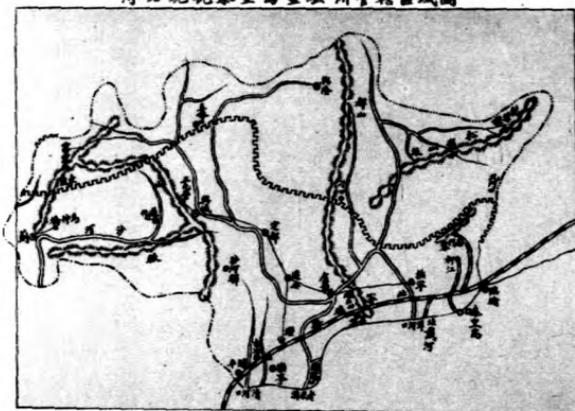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市鎮駐地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
⌋		~~~~~	-----	-----						●	◎	△	□	○	○	例

河北統稅保定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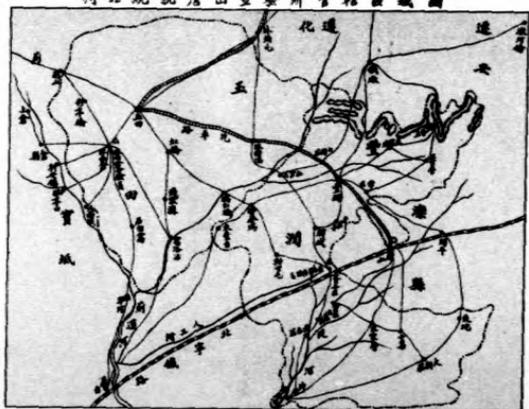


河北宛視奉皇島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汜車路	鐵路	市鎮村莊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分所	查驗所	圖例
⌋		~~~~~	———	———	———	———	———	———	———	●	◎	□	△	□	○	

河北宛視唐山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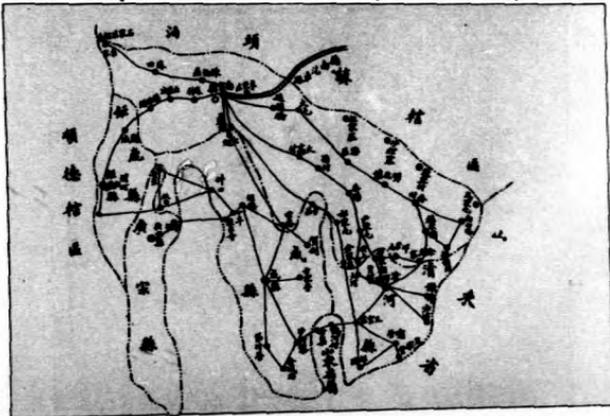


河北統稅油類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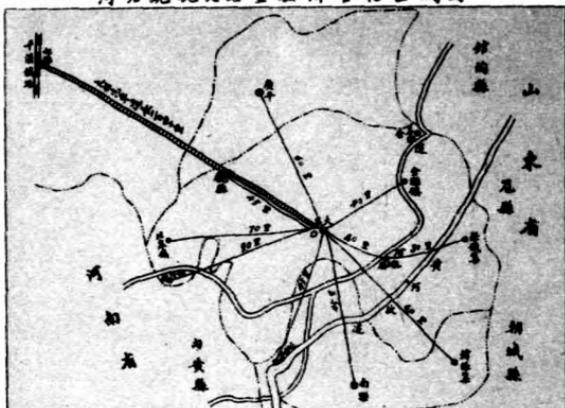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省鎮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例
⌈		~~~~~	-----	-----	~~~~~	~~~~~	~~~~~	~~~~~	~~~~~	●	◎	回	△	□	○	例

河北統稅南宮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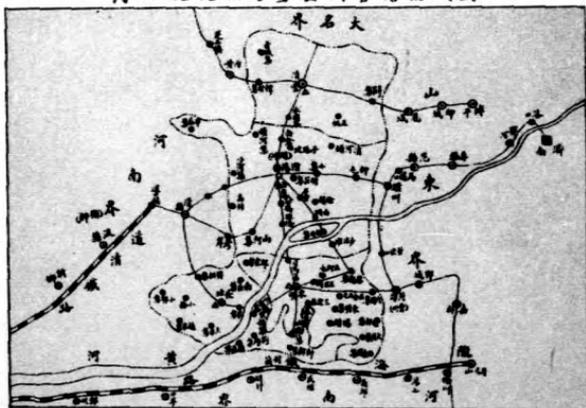


河北統稅大名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關口	堤岸	長城	省界	縣界	山脈	河流	大道	汽車路	鐵路	市鎮莊	縣治	省會	分駐所	查驗所	查驗所	圖
⌋		〰〰〰〰〰	~~~~~		〰〰〰〰〰	~~~~~				●	◎	回	△	□	○	例

河北統稅滏陽查驗所管轄區域圖



命

令

命令分目

委任令	六十二件	一
訓令	五
訓令	統稅各管理 各礦產稅局	五
訓令	統稅各管理 各礦產稅局	五
訓令	冀晉察綏各統稅管理 所主任	六
訓令	冀晉察綏各統稅管理 局長	六
訓令	冀晉察綏各統稅各管理 局	七
訓令	河北各礦產稅局	七
訓令所屬各機關	八
訓令所屬各機關	八
訓令所屬各機關	八
訓令所屬各機關	河北察哈爾統稅各管理 局	一〇

命令

委任令

茲委高品古爲河北統稅漢陽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茲委苗呈實爲河北統稅天津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五月一日

茲調委兆文鈞爲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委馬永春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調委蔣鵬騫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委謝恩元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委張壽銘爲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委蘇子和爲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茲委曲琦環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茲調委查鳳聲爲本署財政特種事業管理處主辦此令 二十一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王秉陽爲本署第二課課長此令 二十一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李公復爲河北統稅石家莊管理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李雪真爲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李屬春爲河北統稅保定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魏鑫爲河北統稅南宮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馬寶賢爲河北統稅唐山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月九日

茲調委祖念國爲河北統稅北平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月九日

茲委任宗昉爲河北統稅泊頭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一月三日

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主任馬永春因病辭職照准遺缺以副主任曲琦環提升 二十年十一月十四日

茲委范鍾奇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一月十四日

茲委劉裕孚爲河北北區鑛產稅局局長此令 二十年十二月八日

茲調委姚鍾岳爲河北統稅保定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主任張壽銘另有任用遺缺以副主任蘇子和升充此令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茲委荆有威爲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茲委張維綸代理河北統稅北平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茲委郭維植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茲委張壽銘爲本署視察員此令 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茲委謝宗陶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茲委王傳恭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茲委許治安爲本署秘書此令 二十一年二月一日

茲調委股長興景旭爲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副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茲委鄭文學爲本署第一課第五股股長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茲調委股長吳廷贊爲河北統稅豐台查驗所主任所遺股長缺由鄭文學兼代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調委高逢泰爲河北統稅南宮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調委蕭方駮爲本署第二課第二股股長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委關承慶爲本署視察員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委蔣蔭喬爲本署秘書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委關吉玉爲本署秘書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茲委周彬歧爲坨清高綫鐵路公司監理官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統稅處主辦羅承維辭職照准遺缺調委楊景炳升充仍兼第二股股長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茲調委蔣蔭喬爲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茲委楊鍊爲河北統稅大名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五日

茲調委高鵬飛爲本署秘書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八日

茲調委唐學錄爲河北統稅石家莊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茲調委何純舒爲河北統稅秦皇島查驗所主任此令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命 令 委 任 令

茲調委劉秉燦爲本署秘書此令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茲調委李公復爲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此令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茲調委李雪真爲河北統稅石家莊管理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茲調委關吉玉爲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茲委王懷奇爲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委張次岳爲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副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委宋澈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委暢聯晉爲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副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委李秀中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委連維藩爲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副主任此令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茲調委興景旭爲本署第一課第五股股長此令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茲調委鄭文學爲本署第一課第四股股長此令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茲調委郭維楨爲本署秘書此令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茲調委郭可詵爲本署視察員此令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茲調委高逢泰爲河北統稅保定查驗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茲委郭維楨爲河北統稅南宮查驗所主任此令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茲委謝宗陶爲本署秘書此令 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訓令

訓令 統稅各管理所（奉令現在國難方殷各機關服務人員不得預開）二十年十一月十日
各礦產稅局（外事與其他團體聯合運動一案令仰知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財政部第三三四六五號訓令內開案奉

行政院第五三二四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五零零號訓令開爲令遵事查京內外各機關公務人員或有應盡之職責當此國難方殷雖各勉從事猶恐日不暇給詎容有所旁鶩致誤要公嗣後凡未經呈明該管長官核准均不得參加各種民衆運動及一切非法定團體之組織以免荒廢職務除分令外合亟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部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員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並轉行各

駐廠辦事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 統稅各管理所（奉令飭際此危疑震撼之秋）二十年十月十日
各礦產稅局（應禁苛擾崇節儉仰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陸海空軍副司令行營政財字第一九號訓令內開查理財之道開源尤貴節流道國之方敬信重以節用自瀆變發生貪倭入寇盤踞我疆土蹂躪我人民劫奪我府庫空前大難薄海同仇凡屬血氣之倫莫

不與奮感慨具殺敵致果之心倡毀家紓難之議義之所在人所共欽本副司令深知連年用兵閭閻凋弊瘡痍滿目言之痛心際此危疑震撼之秋凡事尤應審慎辦理茲舉兩端掬以告誡一禁苛擾查毀家破產原出於愛國之誠並非強迫所致事變以後需款浩繁非移緩就急幾經籌策前曾召集各主管收入機關人員諄諄切囑所有籌款救急辦法務期不逾正軌使人民樂於輸將如有假借籌款爲名敲剝搜括重累民間者一經查覺定予嚴懲不貸二崇節儉昔衛文公布衣帛冠風行於世生聚教訓國以富強乃近查大小文武各機關人員往往習尚奢靡踵事增華以致薪俸所入不能贍家養身一遇事變則困苦尤不可言狀嗣後各機關主管官員務宜整躬率屬儉約自奉則草偃從風俾資一般觀感各公務員等並應知所警惕力戒虛浮對於各人經濟予以充分注意仰該特派員通知所屬各機關官長務須身體力行共濟時艱勿以具文視之本副司令有厚望焉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所即便遵照

並轉行各駐廠辦事員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訓令

冀晉察綏各統稅查驗所主任(本署直接委任人員各該局)月二十一年一

河北各礦產稅局局長(不得擅行停職派代由)月二十九日

爲訓令事查設官分職原有統系越俎擅權法所不許本署所屬各機關各股長暨各查驗分所主任分駐所查驗員及駐廠辦事員助理員稽徵所主任等照章均應由本署直接委任各該主管局長主任等負有督察指揮之責偷認爲有更動之必要亦須先行呈准方合程序乃近有蒞任伊始漫不加察遽將本署委任人員予以停職且未經呈准即自行改派此等行爲顯違定章設非明定辦法則本署直接委任人員隨意轉移毫無保障殊失本署長注重公務策勵勤勞之意茲特訂定嗣後凡屬本署直接委任

人員如遇有自行辭職者應由各該主管局長主任等據情轉呈請予改派其有營私溺職者亦應嚴密查明據實呈報聽候查辦勿得擅自主持逕予停職派代致越職權而紊統系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凜遵勿違切切此令

訓令

冀晉察綏統稅各管理所（奉令飭現在外侮日亟國難方殷）二十一年
河北各礦產稅局（一切娛樂概行停止令仰知照由）三月十日

爲令知事案奉

北平政務委員會機字第二號訓令內開現在外侮日亟國難方殷自非全國一心臥薪嘗膽不足以挽救危亡各機關公務員職責所在尤當領導人民刻苦自勵當此流亡滿目之際對於各種娛樂必不忍爲且值加緊工作惟日不足晷刻所限亦必不暇爲此在明理勢知自愛者類能喻之原屬無煩誥誡惟環境所誘或有未能免俗之行爲試思東北各地人民荼炭廬墓坵墟近日上海一隅氛祲彌天屍骸滿地執非胞與吾獨酣嬉清夜捫心能無作悚本會負監督地方之責深知國家存亡繫乎民衆而民衆倡導實有賴於官吏爲此令仰各該機關轉飭所屬公務員務各激發天良以艱苦卓絕之精神互相策勵一切娛樂概行停止各機關長官尤當本身作則俾資表率本會委員自必率先厲行以爲之倡總期上下一致爲國忘身多難興邦其各奮勉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知照並轉行所屬暨各駐廠分所各查驗員一體知照此令

訓令所屬各機關

（通令所屬各機關辦事人員務各淬勵精神）月十六日 三

爲通令事查本署所屬各機關職司稅務責任綦重所有辦事人員均應勤慎從公潔廉自守以期各盡

厥職本署前經迭次派員前赴各地考察其有營私溺職者雖經逐一按章撤換以示懲儆然猶恐日久玩生或仍有不事檢點者稍背定章便滋物議一於本署名譽上責任上均有絕大關係嗣後擬不時派員嚴密調查如果發見任何事端或被人告訐者均着詳細具報一經察實定行撤懲決不寬貸自此大通令之後各該員等務各淬勵精神恪守章則勿以絲毫肥己勿以苛細擾民總期實事求是勿負本署長委任之意是爲至要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員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所屬各機關

（通令各股長助理員應服從主任辦事員指導不得憑藉署二十一年四月
委遇事敷衍各主任辦事員遇事善爲指導不得意氣用事）月二十一日

爲通令事據調查員報告本署所委各所股長及各駐廠助理員多有憑藉署委輒與各主任駐廠辦事員抗衡不遵指揮遇事敷衍於公則阻碍稅務進行於私則感情暗傷甚至藉端告訐互相排擠此次調查歷經三省能得和衷共濟者十無二三似此情形實爲稅政前途之隱患似應另定辦法以資救濟等情查本署直接委任人員如有營私溺職者應由該主管主任等嚴密查明報署查辦勿得擅自主持逕予停職派代前經通令有案原係爲保障各該員職位起見乃各該員等竟不善體此意反有上開冒犯情事殊屬有虧職守須知各該員等既隸屬於各該管主任及駐廠辦事員則對於公務即應服從指揮認真辦事嗣後倘仍有憑藉署委遇事敷衍者應由該管主任駐廠辦事員等據實密報聽候撤換至各該主管主任駐廠辦事員對於所屬各股長助理員亦應推誠相與不得意氣用事總期上下一心合衷共濟庶足以泯猜嫌而利要公本署長有厚望焉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切切此令

訓令所屬各機關

（通令所屬人員務各廉潔自矢坦白待人勿得絲毫苟）五月六日
且或徇情縱放特舉應注意要點八端令仰遵照由）

爲通令事查財政困難至今已極議者輒謂其弊皆由於中飽本署自兼辦統稅以來夙夜兢兢素以實事求是爲主旨對於所屬各機關節經嚴加考察雖不敢謂弊絕風清以言中飽則相信當無其事蓋以統稅辦法與昔日釐金有別駐廠有員查驗有所內外兼防在廠商既難偷運在稅員何自營私然外間猶多不諒物議沸騰殊與本署名譽不無妨碍細揣緣由或以所轄之區域較廣而耳目難周或以所用之人員較多而品流不一偶肇疏虞遂招指摘日久玩生署內外公務難免不無廢弛茲與各員重申誥誡以資振作自今以後務各廉潔自矢坦白待人勿得絲毫苟且或藉小故而科以重罰或徇私情而多所寬縱此等行爲均應嚴厲禁止俾免授人口實特將應行注意要點開列如下(一)各該局所應考察員役訓練巡丁如有失察之處應與犯者同科巡丁必須具有稅務常識相當教育者方得遴派出巡俾免騷擾滋事(二)各查驗所必須與商民接近唯遇有請託或饋贈等事應嚴行拒絕勿得接受以避嫌疑(三)各管理所各查驗所各駐廠員對於驗貨起票等事應依次第隨到隨辦不得故意刁難延宕及壓迫以詐取商人方便賣放等錢如有此弊一經查出嚴辦不貸(四)各查驗所遇有科罰情事必須接章先與商民明白解釋令其折服勿得以威力恐嚇致生反感(五)各公務員須遵守辦公時間到班服務勿得倩入簽到玩忽職守違者應由該管長官處罰(六)各公務員未經請假不到班者應以擅離職守論立予停職(七)各公務員如有嗜好或行爲不檢(如煙賭邪游等)者應由該管長官嚴加禁戒或予停職(八)各該局所對於稅務之整理如有所見應隨時條陳利弊並擬定舉發獎賞各項章程呈送來署聽候採用以上各條務須切實遵守以肅稅綱而利進行現在北平政務委員會遴派多員分赴各地視察本署亦不

時有抽查之舉各該局所自應振刷精神認真辦事如有不正行爲一經查出重則送法院依法懲辦輕則由本署按章處理決不寬貸合行令仰遵照並通令所屬遵照切切此令

訓令所屬

河北鹽察哈爾統稅各管理所(通令所屬各機關應遵)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河北各礦產稅局(照本署預算定額支配)爲通令事案據視察員報告稱本署屬轄各機關所用職員巡士公役等多不按照法定數目設置幾同普編情象爲辦事効率計甚非所宜等情查本署屬轄各機關應用員額及薪數前經核定預算分別令行並由各該員等按月遵照具領在案茲據視察員報告前情究竟各該局所有無虛設員額或減少薪數彌縫預算希圖中飽此等情弊不特於公務諸多防碍卽於同人間亦不免嘖有煩言甚非本署所以整飭官方之意合行令仰各該員等亟應遵照本署預算定額分別支配開支勿得空曠擅自截留勿得減扣藉圖肥己以致辦事員巡不敷任用如有此弊一經查出定卽嚴行處分決不寬貸其各凜遵勿違切切此令

組

織

組織分目

財政部財政特派員公署組織辦法	一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暫行組織章程	二
河北特派員公署組織圖	三
本署稅務行政統系圖(統稅)	
本署稅務行政統系圖(鑛稅)	

組織

財政部財政特派員公署組織辦法

第一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直隸於國民政府財政部

第二條 財政特派員承財政部長之命管理及指導該管區域內部令指定之各種國稅事宜

第三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應設各職員及其任免照財政特派員暫行章程第六第七兩條之規定

第四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設第一第二第三三課

第一課 職掌如左

- 一、關於收發事項
- 二、關於會計庶務事項
- 三、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 四、關於任免職員事項
- 五、關於撰擬要文稿及章則事項
- 六、關於調查報告事項
- 七、關於保管文件事項
- 八、關於不屬於其他各課之事項

第二課 職掌如左

- 一、關於徵權事項
- 二、關於徵收機關設置變更事項
- 三、關於施行稅則事項
- 四、關於收發票照事項

第三課 職掌如左

- 一、關於中央直轄國稅機關收解事項
- 二、關於預算決算事項
- 三、關於國庫出納事項
- 四、關於審核出納事項
- 五、關於統計事項
- 六、關於簿記事項

第五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每課設課長一人課員若干人辦事員若干人分掌事項

第六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因辦理其他特務及繕寫文件表冊得酌用僱員

第七條 凡財政特派員直接任免之所屬各職員特派員得按其服務成績接用徵收官獎懲條例之規定予以獎懲及黜陟

第八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經費由特派員造具預算書呈由財政部核定飭遵

第九條 財政特派員公署辦事細則及其他關於徵收之各種章則由特派員擬呈財政部核定備案

第十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附註)本件業經財政部於十八年一月三日以部令公布並呈送行政院備案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暫行組織章程

第一條 本所直隸於財政部河北特派員公署管理本區域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統稅稽徵發照

各事宜

第二條 本所設主任一人由署委任綜理全所一切事務

第三條 本所設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即總務股棉紗火柴水泥股捲菸股麥粉股關務股)等

五股

第四條 第一股(即總務股)執掌如左

一 關於收發保管文卷票照事項

二 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三 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 關於編製預決算事項

五 關於會計庶務及不屬於其他各股事項

第五條 第二股（即棉紗火柴水泥股）執掌如左

一 關於徵收稽核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事項

二 關於填發經管票照事項

三 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 關於編製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六條 第三股（即捲菸股）執掌如左

一 關於徵收稽核捲菸統稅事項

二 關於填發經管票照事項

三 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 關於編製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七條 第四股（即麥粉股）執掌如左

一 關於徵收稽核麥粉統稅事項

二 關於填發經管票照事項

三 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 關於編製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八條 第五股（關務股）執掌如左

一 關於查驗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進出口並監貼印花號碼事項

二 關於填發經管驗放證明單暨檢查號碼等事項

三 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 關於編製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九條 各股設股長一人由主任呈請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委任之秉承主任之命令管理各該股事務

第十條 各股就事務之繁簡設股員一人至三人設僱員四人至六人辦理各該股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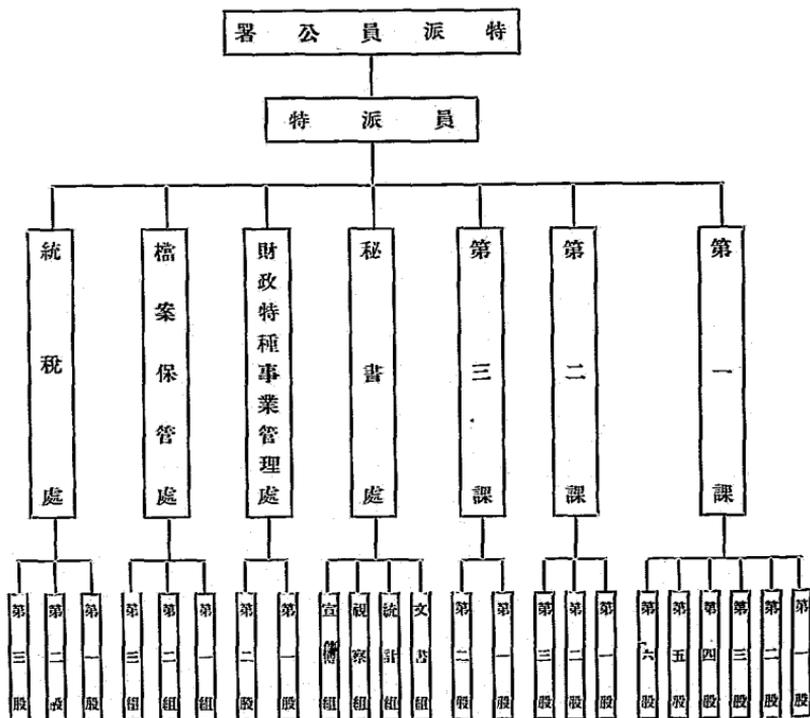
第十一條 本所設辦事員九人分配各股專司監查事項得由各該股長稟請主任調用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呈奉核准之日實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明修正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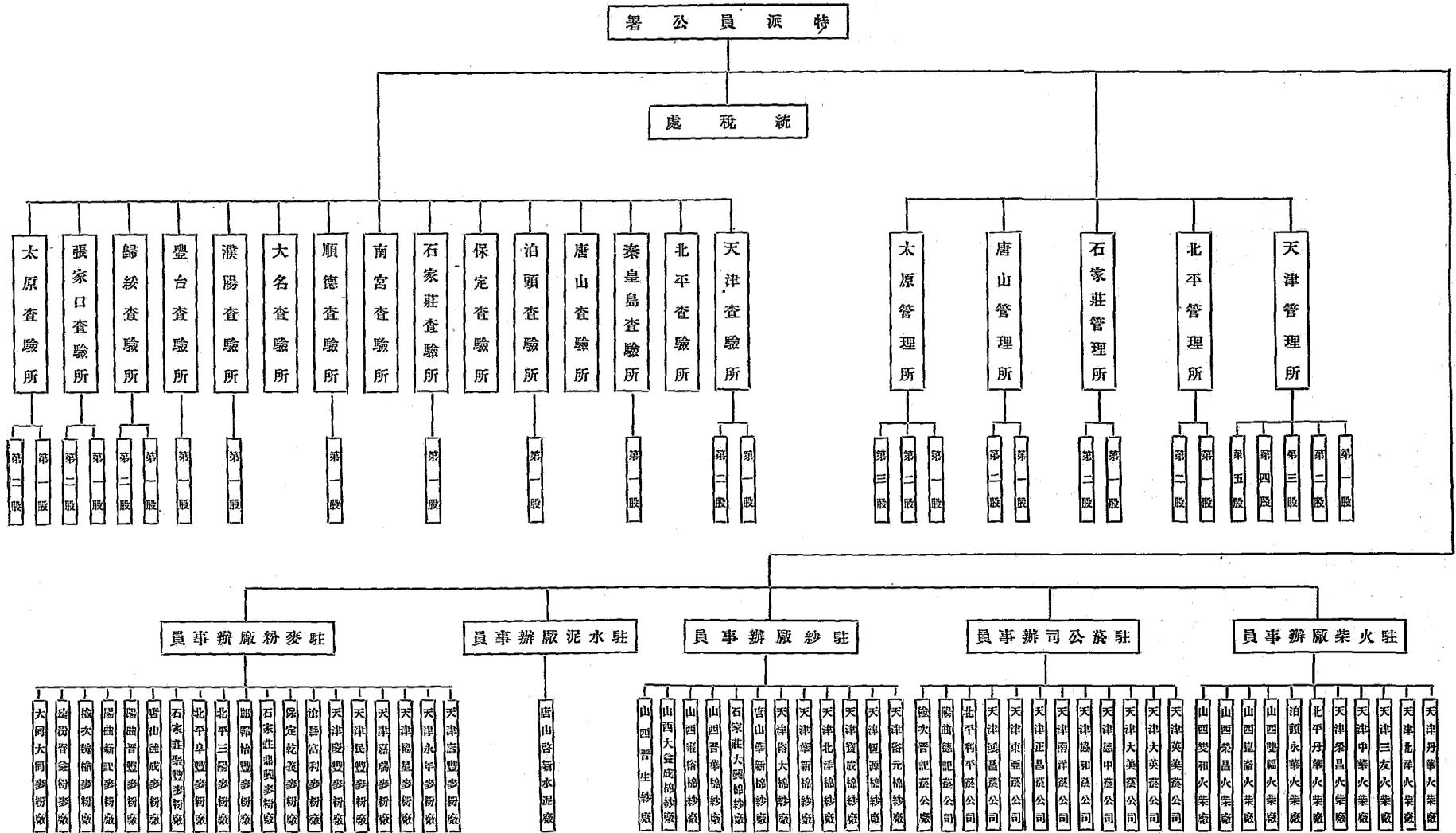
組
織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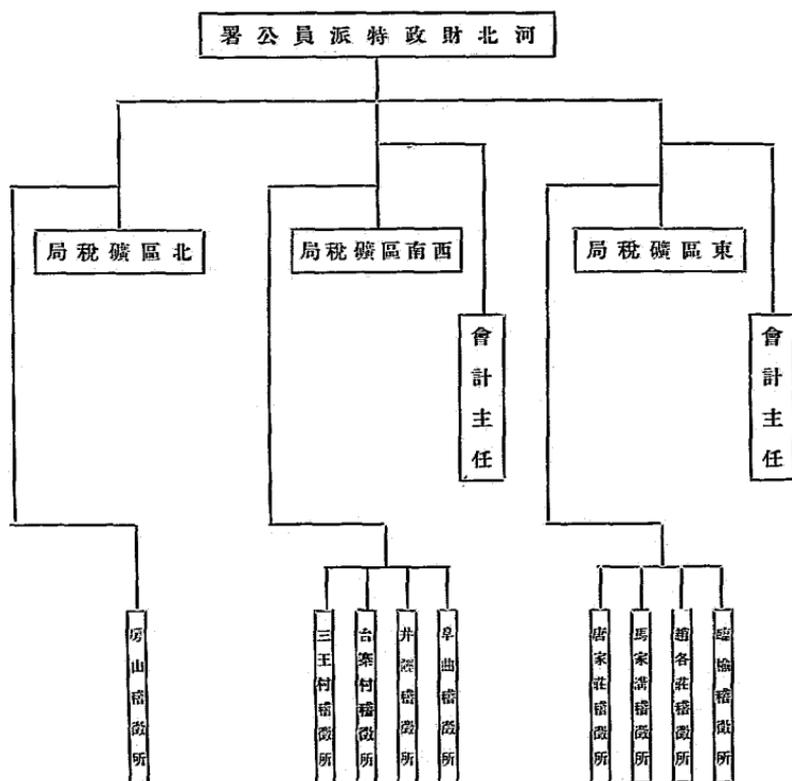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公 員 署 組 織 圖



本署稅務行政系統圖(稅統)



(稅礦) 圖系統政行務稅署本



法
規
章
程

法規章程分目

修正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辦事細則	一
修正本署暨各附屬機關職員保證規則	七
修正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職僱員獎懲規則	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所屬機關稽徵人員獎懲規則	一一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視察員簡章	一四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暫行辦事章程	一七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辦事細則	一七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辦事細則	一一
修訂河北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	二七
河北捲菸統稅土製捲菸暫行徵稅章程	三七
河北統稅管理所(或查驗所)兼管稽徵海關進出口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統稅辦事章程	四〇
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	四七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暫行章程	五一
晉察綏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	五三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暫行辦事細則	五八
晉察綏捲菸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六八
山西捲菸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七三
山西捲菸統稅捲菸登記章程	七五
山西捲菸統稅退稅規則	八一
晉察綏捲菸統稅處罰規則	八二
晉察綏捲菸統稅零菸運銷暫行章程	八九
晉察綏捲菸統稅霉菸退稅規則	九〇
晉察綏捲菸統稅土製捲菸暫行徵稅章程	九一
晉察綏麥粉統稅條例暫時施行細則	九七
山西麥粉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九九
晉察綏麥粉統稅違章處罰規則	一〇三
晉察綏棉紗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一〇四
山西棉紗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一〇八
晉察綏棉紗統稅處罰規則	一一三
晉察綏火柴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一一五

山西火柴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一一九
晉察綏火柴水泥統稅處罰規則	一一三
晉察綏統稅改運通則	一二八
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	一三四
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	一三七
坨清高綫鐵路監理官辦事簡章	一三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署務會議規則	一四〇
本署第一課文卷股辦事程序	一四二

法規章程

修正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辦事細則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本署組織依財政部財政特派員公署組織辦法之規定設秘書處第一課第二課第三課並遵照奉准成案設財政特種事業管理處檔案保管處統稅處其辦事程序依本細則行之

第二條 特派員(下稱署長)對於處理署務得召集署務會議其規則另定之

第三條 署長因公外出或有事務不能執行職務時得指定秘書或課長一員代拆代行

第四條 各課處因事務之繁簡得酌量分股或分組辦事每股設股長一人秉承課長主辦辦理本股一切事務

第五條 各課處課員辦事員僱員之員額以事務之繁簡爲定但遇特別情形時得請 署長撥調他課處僱員協助之

第六條 各課處主任秘書及課長主辦應負左列各款之責任

- 一、督促及支配本課處承辦事務
- 二、考察本課處職員之勤惰及成績優劣
- 三、稽核本課處稿件及指示質疑事項



本條第二款考察情形有必要時得隨時報告 署長分別獎懲其獎懲規則另定之

第七條 各課處相關事件應會同辦理由主管課處主稿關係課處會核再呈送判行但遇有意見不同時得先簽請 署長決定之

第八條 各課處關於主管事項得擬具意見或方案呈請 署長核示或提出署務會議決定之

第二章 職掌

第九條 秘書處職掌如左

一、關於一切機要暨審核文稿章則事項

二、關於登記宣達署令手諭事項

三、關於統計視察宣傳事項

四、關於不屬於各課處之緊要文件及指派事項

第十條 第一課分設六股其職掌如左

第一股(下稱文書股)掌關於任免職員撰擬機要文稿章則及督飭繕寫並其他不屬各股事項

第二股(下稱會計股)掌關於會計及典守印信事項

第三股(下稱庶務股)掌關於庶務及管理本署守衛公役事項

第四股(下稱票照股)掌關於印製收發保管登記各種票照及表式事項

第五股(下稱文卷股)掌關於保管及編訂各課處文卷事項

第六股(下稱收發股)掌關於收發暨校對公文事項

第十一條 第二課分設三股其職掌如左

第一股掌關於核定統稅鑛稅暨各機關預算及支付事項

第二股掌關於鑛稅與海河公債並其他國稅事項

第三股掌關於審核統稅鑛稅各機關計算並審核登記部轄國稅各機關表冊及轉報事項

第十二條 第三課分設二股其職掌如左

第一股掌關於款目一切行文事項

第二股掌關於出納款項登記賬簿及編製表冊事項

第十三條 財政特種事業管理處分設二股其職掌如左

第一股掌關於監督坵清高綫鐵路考核北平電車公司催收舊平市官錢局租款債款及天津造

幣廠北平印刷局表冊等件核轉事項

第二股掌關於監理通縣昌平農工銀行核發確礦運單及河北確礦局河北官產處表冊等件核

轉事項

第十四條 統稅處分設三股其職掌如左

第一股掌關於辦理捲菸一切稽徵及不屬各股事項

第二股掌關於辦理麥粉一切稽徵事項

第三股掌關於辦理棉紗火柴水泥一切稽徵事項

第十五條 檔案保管處分設三組其職掌如左

第一組掌關於保管舊財政部各廳司處會檔案及其他不屬各組事項

第二組掌關於保管平市官錢局清理處內國公債局及北平稅務監督署檔案事項

第三組掌關於保管舊鹽務署各廳處檔案事項

等三章 辦事程序

第十六條 凡文件到署由第一課收發股隨時編號摺由登簿分別性質加蓋分某課處及某年月日

時到並緊要次要普通戳記連同收文簿送由秘書及主任秘書彙呈 署長核閱後分交各主管

課處其不屬於各課處者分交秘書處如遇特別緊要之件應先檢出送呈 署長核閱辦理

第十七條 收發股收到電報應由譯電員譯出隨時呈送至各項文件封面有秘密字樣者收發股不

得開拆應立時呈送 署長拆閱

第十八條 文件分各課處由課長主辦核閱後分交各股組承辦員擬稿署名蓋章經課長主辦秘書

及主任秘書復核加蓋名章彙呈 署長判行其事關緊要者應提前送判

第十九條 各課處應辦文件自到各課處之日起至遲不得逾三日如遇緊要事件隨到隨辦但有特

別情形經 署長許可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條 凡文件有無庸擬辦者應由承辦員加簽註明擬存理由仍按普通手續彙呈 署長核閱

後再交原課處掛號歸檔

第二十一條 凡文件經 署長核定後由各課處送交第一課文書股繕寫室時應由領班立簿登記事由分配繕寫無論緊要次要普通均限即日繕清如不及繕清時得將次要普通於次日補繕完竣但遇緊急事件發生時得延長辦公時間

第二十二條 繕寫室於文件繕校後連同原稿交回原課處核對逐件登入送印簿連簿彙送監印室鈐印其須蓋用 署長名章者呈送 署長蓋章監印校對各員均須於文尾加蓋名戳

第二十三條 監印人員應將各項文件立簿登記事由隨時用印連同原稿交還原課處再交收發股校對封發與有關係緊急者應特別提前用印

第二十四條 收發股於發文時應備發文簿將事由年月日詳細登記後每日分上午下午兩班付郵或飭差分送但緊急文件應立時封發

第二十五條 凡發出文件須由收受機關蓋戳於送文簿其由郵寄者須令郵局在發文簿內加蓋日戳或將郵局執照粘存備查

第二十六條 凡電稿由各課處擬辦應隨時呈請 署長判行用印譯發勿庸與普通文件彙總呈送其事關緊急經 署長批發者應先行譯發再補稿用印

第二十七條 凡文件發出後應由收發股將原稿連同附件繳回各課處再由各課處點交文卷股編存歸檔

第二十八條 各項文卷歸檔時須由文卷股摘由登記編列號數各歸各案遇有調卷時須開調卷證領取歸還時取回原證

第二十九條 各課處職員對於本署機要文件及未經公佈之公文函電應嚴守秘密不得洩露違者分別情節嚴予處罰

第三十條 各課處文件由課長主辦分發後即由各員逐件登入考績簿每日擬就稿件亦須逐件登入由主管課長主辦核閱蓋戳每星期呈送 署長檢閱一次

第三十一條 本署辦公時間遵照 中央政府之規定但必要時得提早或延長之

第三十二條 本署除星期例假外所有應行放假日期參照 中央政府規定另行列表公布

第三十三條 本署置簽到表各課處職員每日均須親筆書明到散時刻

第三十四條 職員因事不能到署時秘書課長主辦向 署長請假股長課員辦事員雇員向秘書或課長主辦請假轉呈署長核示

第三十五條 職員請假逾三日者其職務須委託本課處職員兼代並應向秘書課長或主辦陳明轉呈 署長查核

第三十六條 凡星期日收發股須酌留課員雇員各一人輪值

第三十七條 各課處應造各項圖表每屆月終呈送 署長核閱

第三十八條 國庫金櫃逐日收支數目由主管課隨時填具日報表呈送 署長核閱

第四章 附則

第三十九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四十條 本細則自公佈之日施行

修正本署暨各附屬機關職員保證規則

第一條 凡本署暨各附屬機關職員均應依照本規則各條之規定取具妥保其保證書式由本署製發之

第二條 各員無論何職均應以取具殷實商保爲限但經本署署務會議認爲責任較輕予以核准者得以現任薦任職以上文官二人替代之

第三條 各員所取商保或人保均應以河北及察哈爾兩省區域爲限但天津各租界內商舖與本署暨各附屬機關職員均不得作保

第四條 各員所取商保依責任之輕重分別資本之等差如下

一、本署秘書主任秘書主辦課長暨統稅管理所主任 商保資本二萬元

二、本署股長視察員暨礦稅局長統稅查驗所主任 商保資本一萬元

三、本署課員暨礦稅稽徵所主任統稅查驗分所主任駐廠辦事員各局所會計主任股長 商保資本二千元

四、本署辦事員暨統稅查驗員 商保資本一千元

五、統稅駐廠助理員 商保資本五百元

第五條 各員所取商保其一家商號資本不足上列數目者得由兩家商號共同擔保之

第六條 各員取保時應徵得具保人切實甘願并在保證書內逐一填明左列各事項

甲、舖保 一、商號名稱 二、經營業務 三、詳細開設地址 四、資本確實數目 五、舖長姓名

年歲籍貫 六、蓋具商號正式水印及舖長名章

乙、人保 一、本人年歲籍貫住址 二、現任官職 三、蓋具名章

第七條 各員保證書呈署後即行分別函令具保商號所在地之署附屬機關或當地警政機關或商

會代為派員復查如係人保逕函具保人查詢

第八條 保證書復查時如查覺具保商號資本不符或有其他不實情事須另覓妥保填呈其人保經

函詢不復者亦同

第九條 保證書經復查相符復應由復查機關飭令具保商號在原書內註明對保日期加蓋水印并

由復查員簽名蓋章送署備案

第十條 各員應具保證書須於奉到委令後即行呈繳倘逾兩星期不送者罰全月薪俸十分之一逾

四星期不送者罰全月薪俸十分之二至逾時過久有意玩延者得察酌情形予以撤差其已送到

保證書經本署復查不合發回限期另覓者如有遲延亦依前列辦法處罰

第十一條 各員所取商保或人保如有虛捏偽造意圖朦混者一經查實從重處罰

第十二條 各員所取商保如有倒閉歇業情事應即呈報本署另行換保如有隱匿不報者一經查出從重處罰其人保如有解職或遷調情事亦同此辦理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修正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職僱員獎懲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財政部財政官吏考績及懲戒章程規定之

第二條 凡職僱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獎勵之

一、辦理事務異常認真毫無貽誤者

二、辦理事務具有特別成績者

三、忠於職守應付緊急事務合宜者

四、條陳稅務適合機宜利於實行者

五、謹守耐勞從未曠職及請假者

六、其他臨時發生事務特別出力者

第三條 凡職僱員應予獎勵者由左列各項中分別擇一行之

一、嘉獎

二、記功獎金

三、進級

四、升調

第四條 凡職僱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懲戒之

- 一、辦事敷衍難期振作者
- 二、利用或洩漏機密藉以營私舞弊者
- 三、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行為者
- 四、廢弛職務或屢次請假者
- 五、不按辦公時間上班遲到或早退者
- 六、其他委辦事件有貽誤者

第五條 凡職僱員應予懲戒者由左列各項中分別擇一行之

- 一、申斥
- 二、記過罰薪
- 三、降級
- 四、免職

第六條 依本規則所記之功過准其相抵三小功作一大功三小過作一大過記大過三次者應予降級或免職記大功三次者應予進級或升調

第七條 凡記小功一次者應給以月薪十分之一之獎金記大功一次者應給以月薪十分之三之獎

金

第八條 凡記小過一次者應處以月薪十分之一之罰金記大過一次者應處以月薪十分之三之罰

金

第九條 凡進級至無級可進或降級至無級可降者酌予獎金或酌罰月薪

第十條 考覈職僱員之成績每半年舉行一次其時期定為每年六月及十二月

第十一條 凡本署秘書主辦主任課長等由署長考核之股長課員辦事員僱員等由各該管秘書主

辦課長等轉呈署長考核之

第十二條 每屆考核時期由各秘書主辦課長等將所有各該管職僱員等平時成績優劣擬具切實

考語呈報 署長其有特別勞績或重大過失者並應隨時呈報核辦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

河北財收特派員公署所屬機關稽徵人員獎懲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財政部財政官吏考績及懲戒章程規定之

第二條 凡本署所屬各機關稽徵人員之獎勵及懲戒除其他署令特別規定外均依本規則辦理

第三條 凡稽徵人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獎勵之

一、經收稅款特別長徵者

二、整理稅務著有特別成績者

三、稽查嚴密毫無偷漏者

四、屢次破獲漏稅確有證據者

五、奉行命令異常認真毫無遲誤者

六、忠於職守應付緊急事務合宜者

七、謹守耐勞從未曠職及請假者

八、其他辦理事務具有特別成績者

第四條 凡稽徵人員應予獎勵者由左列各項中分別擇一行之

一、嘉獎

二、記功獎金

三、進級

四、升調

第五條 凡稽徵人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懲戒之

一、經收稅款異常短絀者

二、呈報公文表冊屢有延誤或漏蓋關防印章者

三、不按定時辦公遲到早退者

四、廢弛職務擅離職守者

五、故意違反署令或呈報不實者

六、收受賄賂或營私舞弊者

七、侵吞公款或棄職潛逃者

八、其他辦事敷衍難期振作者

第六條 凡稽徵人員應予懲戒者由左列各項中分別擇一行之

一、申斥

二、記過罰薪

三、降級

四、免職

五、免職查辦

第七條 依本規則所記之功過准其相抵三小功作一大功三小過作一大過記大過三次者應予降

級或免職記大功三次者應予進級或升調

第八條 凡記小功一次者應給以月薪十分之一之獎金記大功一次者應給以月薪十分之三之獎

金

第九條 凡記小過一次者應處以月薪十分之一之罰金記大過一次者應處以月薪十分之三之罰

金

第十條 凡進級至無級可進或降級至無級可降者酌予獎金或酌罰月薪

第十一條 凡查辦事件情節較重應歸法院裁判者由本署函送辦理

第十二條 考覈稽徵人員之成績每半年舉行一次其時期定為每年六月及十二月

第十三條 凡本署直接委任稽徵人員由本署考覈之其屬於各局所委任之稽徵人員由各該局所自行考覈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視察員簡章

第一條 本署為考核整頓稅務起見特設置視察員派赴各地視察所屬各機關一切徵收及查驗各事項但遇必要時得派赴各廠戶視察

第二條 視察員額設二員並得派本署其他職員為臨時視察員視察員在非視察時間得分派各課處辦事

第三條 視察員職務分為左列兩種

一、普通視察 由署長指定日期分往各地視察其事項如左

(甲) 關於視察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駐廠員暨各礦稅局等(以下簡稱各機關)人員執行職

務各事項

關於考查徵存稅款及有無延期報解各事項

關於考查稅收之盈絀及其原因各事項

關於考查各廠製銷統稅貨品淡旺與售價實況及商標牌號已否登記各事項

(乙)(丙)(丁)(戊) 關於視察統稅貨品粘貼號碼印花完稅領照實施情形及填用之稅票單照存根是否相符各事項

符各事項

關於其他應行考查事項

二、特派視察 關於左列事項認為有派員查辦之必要時得派視察員前往嚴查

(甲)(乙)(丙)(丁)(戊)(己) 關於應解款項及應報表冊延不報解或所報不符各事項

關於人員舞弊或被人指控各事項

關於稅收異常短絀各事項

關於發生案件或被盜劫損失稅款請復查各事項

關於交代不清或虧短公款各事項

關於其他臨時發生應行考查各事項

第四條 視察員執行職務時以嚴守秘密為原則須先從商民方面訪查然後再赴各機關調閱卷宗

帳簿表冊及其他有關係證件以資考核

第五條 凡視察員出發應由本署填發視察證遇執行職務有必要時得持證向當地警政機關請求協助

第六條 視察員如查覺各機關人員有不遵章辦事或營私舞弊暨各廠商漏稅匿報私製等情事得有確切證據時應即據實呈署核辦

第七條 視察員赴各地視察應依照定限將視察情形暨改善意見隨時填具報告書呈署核辦

第八條 報告書應分視察事實暨改善意見二部分先列事實次陳意見

(甲) 關於事實部分應將視察經過時日地點及各機關近況詳確填載

(乙) 關於意見部分應將各機關如何興革或章則有何窒礙以及輿情認為病商害公之處盡量敷陳但須切實可行

第九條 視察員赴各地視察如受各機關招待及收受禮物或有冶遊等情事一經發覺立予撤職

第十條 視察員具報告書之後如認為有徇情隱庇或報告不實等情事得由本署察酌情形派員復

查如復查屬實視察員應負一部分責任同受處分如有與各機關串通舞弊等情事依法從嚴懲辦

第十一條 復查員如有第九第十兩條情弊一經查實亦按該兩條懲處

第十二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三條 本簡章自公布之日施行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暫行辦事章程

- 一、各廠貨品產銷日報等表應分送管理所備查，管理所查核有疑義時，即陳報本署核辦。
- 一、各廠填發稅照及領發印花應報各表，均分送北平管理所備核。
- 一、各廠稅款收支旬報表及繳解稅款，均於報解本署時，即行分別函報管理所。該所對於各廠按旬解款，負有督催之責。

- 一、管理所根據各廠分送表報，每月彙總編具該所稅收月報表，呈送本署查核。
- 一、各廠有停工開工事項，駐廠辦事員除呈報本署外，應即時通知該所派員覆查。
- 一、各廠新出貨品牌號之登記，應由各廠商隨時報知管理所覆查。後轉呈本署核辦。
- 一、各廠商申請退稅事項，應檢具單證，報由管理所核轉本署辦理。
- 一、管理所對於北平各廠稅務情形，應隨時注意考察，條具意見，陳報本署核辦。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辦事細則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所辦事程序，依照本細則行之。
- 第二條 本所主任負責督率全所職員，其各股股長，就該管事務，有監督指揮各職員之責。
- 第三條 主任如因公外出，或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得指派股長一人代拆代行，並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備案。

第四條 各股股員辦事員雇員之員額依事務之繁簡定之

第五條 各股遇有事務繁迫時得請主任撥調他股職員協助之

第六條 各職員承辦事件除關係緊要及有特殊情形應商承主任核示再行辦理外其普通例行事件應隨到隨辦不得積壓

第七條 各股對於商人請求事件除以公文呈請應按照公文程序辦理外其尋常請領單照事項商人得直接向該管員司接洽辦理

第八條 各股事務有互相關聯者應會同辦理並由主管股主稿如有意見不合應簽請主任決定之

第九條 主任遇有交替除應行交代各項照章移交外其特派員公署年鑑及所用收發文簿考勤簿等亦須隨卷一併移交後任以備查考

第二章 第一股（總務股）

第十條 第一股收到文件應由收發員摘由分別填入收文簿送呈主任判閱後分送各股核辦如係密件應呈送主任親自拆閱交辦

第十一條 凡擬辦稿件由擬稿員署名或蓋章摘由交收發員列入送稿簿先送主管股長核閱蓋章再呈主任判行復發股繕正核對無誤即交收發員登簿編號簽發

第十二條 各項文件於辦結後應由編卷員摘由分類掛號填註日期依其種類各立卷宗歸檔保藏另立表冊以便檢查

第十三條 各員調閱案卷須繕條簽名或蓋章送編卷員憑條檢交還卷時取回原條

第十四條 本股會計員核收第二股送交稅款應分別登列日記簿呈主任核閱並即日送交河北財

政特派員公署指定銀行儲存按旬報解

第十五條 第一股按旬呈解稅款應遵照頒發旬報表式分別填列隨同解繳

第十六條 本所應支經費須按月依式造具支付預算書並請款憑單每月五日以前呈請河北財政

特派員公署核發奉准後即備具領款總收據專款請領分別支付其每月支出計算書及單據應

於次月五日以前編送核辦

第三章 第二股（稽徵股）

第十七條 第二股對於廠商及菸商請領捲菸統稅印花或逆照等應將所呈申請書完稅報單或原

有連照所列各項詳細核明或收清稅款後即時填發交該商領用不得有任意延緩及留難情事

其對於麥粉火柴廠商應行收稅發照監查等事仍暫由各該駐廠辦事員分別辦理之

第十八條 捲菸退稅案件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發給退稅憑證通知聯後由本所折合退給

印花按照售花手續由商人備具申請書領取印花並出具正收據一紙副收據二紙原發通知聯

背面應將退給印花張數枚數字軌號碼及退訖月日分別註明鈐蓋關防連同正收據一併呈報

公署備核至副收據二紙一隨批解款一存所備查

第十九條 本股發售印花應按旬填具旬報表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條 本股關於填發各項單照應將繳署查核聯暨繳統稅署查核聯連同申請書甲聯按月繳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一條 本股應覆核各駐廠員分呈之各項表報如有錯誤查明更正並由所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二條 本股對於廠商或駐廠員報告各廠開工停工事項應隨時呈明主任派員查考

第二十三條 本股領用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數目應於月終造具月報表連同工本費一併呈繳特派員公署核收

第四章 辦事員(即監核員)

第二十四條 辦事員應隨時前赴本管各廠監核刷印檢查符號暨劃花貼花並執行臨時指派抽查各事項

第二十五條 辦事員如查明各廠運輸貨物有漏稅舞弊情事得先將該貨物扣留報告主任轉呈核辦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六條 本所主任對於各職員之獎懲應按照統稅職員賞罰章程各項規定隨時考核呈署核辦

第二十七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公署修正之

第二十八條 本細則自呈准公布之日施行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辦事細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各職員執行職務須遵照本細則辦理

第二條 本所主任負責督率全所職員其各股股長就該管事務有監督指揮各職員之責

第三條 主任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須指派股長一人代拆代行

第四條 主任如有公出須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並將公出公回日期及代拆代行股長姓名呈報備案

第五條 各職員承辦事件除關係緊要及有特別情形應商承主任核示再行辦理外其例行普通事件應隨到隨辦不得積壓

第六條 各股對於商人請求事件除以公文呈請應按照公文程序辦理外其尋常請領單照事項商人得直接向管理員司接洽辦理

第七條 關於各股事務有互相關聯者應由該管股長會同商陳主任核辦

第八條 各項文卷由該管股長派定職員於辦結後隨時歸檔存案編列簿冊以備檢閱

第九條 主任遇有交替除應行交代各要項照章移交外所用收發文簿亦須隨卷一併移交以供查考不得自行携帶

第十條 各職員對於未經宣佈文件不得宣洩違則以妨害公務論

第二章 第一股（即總務股）

第十一條 第一股收發員對於收到文件應隨時登簿編號送呈主任判閱後分送各股核辦

第十二條 各股稿件經主任核閱後交第一股繕寫室繕寫繕正後由文牘員負責校對蓋印再交由

收發員登簿編號簽發

第十三條 第一股應指定專員保管各項票照其他各股得隨時向第一股領用填發

第十四條 第一股會計員核收各股逐日送交稅款應分別登列日記簿呈主任核閱並即日送交河

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指定銀行儲存按旬呈解

第十五條 第一股按旬呈解稅款應遵照頒發旬報表式分別填列隨同繳解其每旬繳解稅款並應

於次旬之第一日辦理至遲不得過五日日期考核以解款到庫之日扣除程限為準

第十六條 本所應支經費須於月初五日内依式造具支付預算書三份填具請款憑單一紙呈請河

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發奉准後即備具領款總收據專款請領不得在所收稅款內坐支其每月

支出計算書及單據應於次月五日以前編送核辦

第十七條 第一股庶務員採買全所應用物品及管理全所傢俱並督飭全所夫役辦理一切雜務

第三章 第二股（棉紗火柴水泥股）

第十八條 第二股對於棉紗火柴水泥各廠商請領棉紗火柴水泥完稅照護照免稅照火柴印花運

照暨免稅土布運銷護照等將附呈申請書類所列各項詳細核明或收清稅款後應即時填發交該廠商收執不得有任意延緩及留難事項

第十九條 第二股對於棉紗火柴水泥各廠商請求退稅須按照駐廠駐關辦事章程各條暨火柴貼用印花報運手續之規定核明該廠商附呈退稅各單證真確並無弊混情事後再行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前項稅款有以金單位徵收者退稅時應照原折合國幣數目退還

第二十條 第二股應覆核各棉紗火柴水泥廠駐廠分呈之各項表報如有錯誤查明更正並由所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一條 第二股所擬稿件經股長核閱主任書行後即送交第一股繕寫室繕寫之

第二十二條 第二股關於填發各項單照暨火柴印花應按日分別種類編列表冊報署備查並應將繳查各聯連同四柱冊按旬送交第一股隨同解款文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四章 第三股（即捲菸股）

第二十三條 第三股對於菸商及廠商請領統稅印花或運照等將所呈申請書完稅報單或原有運照所列各項詳細核明或收清稅款應即時發給統稅印花或運照交該菸商或廠商領用不得任意延緩或留難關於徵收前項稅款應逐日送交會計員核收

第二十四條 退稅案件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發給退稅憑證通知聯後由本所折合退給印花按照售花手續由商人備具申請書領取印花並出具正收據一紙副收據二紙其原發通知聯

背面將應退印花張數枚數字軌號碼及退訖月日分別註明鈐印連同正收據呈報公署備核副收據二紙一隨批解款一存卷備查

前項退稅款額遇有折退尾零不足印花一枚者得由菸商補足尾款發給印花

第二十五條 第三股對於菸商運銷國外捲菸及外國駐華公使館自用非賣捲菸及奉令准免稅菸件請領免稅運照將所呈提單副本或各該國使館簽字蓋章之證明書及免稅申請書所列各項詳細核明發給運照應飭取具菸件運達之證明收據繳回核符後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

第二十六條 第三股關於填發各項單照應將繳署查核聯連同申請書甲聯按月繳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七條 第三股發售各項印花應填具日報旬報月報分別繕具表冊送交第一股繳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並於旬終繕具四柱冊交第一股隨同解款文呈署查核

第二十八條 第三股應復核各駐廠分呈之各項表報如有錯誤查明更正並由所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九條 第三股所擬稿件經股長核閱主任書行後送交第一股繕寫室繕寫之

第五章 第四股(即麥粉股)

第三十條 第四股對於粉商完納進口粉稅時將所呈海關統稅稅單與海關簽字之黃色報單復核

無訛卽予填發完稅通運單關於完納出廠粉稅根據每旬駐廠員所送應徵稅款通知表及完稅照第三聯核算清稅款後填發粉廠清繳某旬稅款收據交付廠商收執並於收領稅照證上加蓋收訖證章送交駐廠員核驗後發還該廠商關於商人採買改包輸運出口之麩皮將所呈申請書核明應卽收清稅款填發完稅照徵收經過海關之出廠麩皮稅款其手續與出廠麥粉同

第二十一條 第四股對於廠商請求退稅須按照麥粉統稅辦事章程第六條之規定呈請公署核辦

第二十二條 第四股如查覺廠商有漏匿統稅情弊應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二十三條 第四股應復核各駐廠分呈之各項表報如有錯誤查明更正並由所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四條 第四股對於廠商報告開工停工事項應隨時呈明主任派員查考

第二十五條 第四股關於填發各項單照應行繳查各聯連同柱冊須按旬繳送第一股隨同解款文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二十六條 第四股所擬稿件經股長核閱主任書行卽送交第一股繕寫室繕寫之

第二十七條 第四股對於填發各項單照暨徵收稅款數目應按日按旬分別列表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六章 第五股（關務股）

第二十八條 第五股繼辦前駐津海關辦事處餘留查驗發照等事務依據統稅署頒海關代徵棉紗

水泥火柴捲菸麥粉五種統稅辦法原案及公署規定補充各點並管理所兼辦海關進出口五項統稅辦事章程由股長稟承主任之命令督率員司勤慎辦理之

第二十九條 第五股對於已完或未完統稅之棉紗水泥火柴捲菸麥粉暨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或改運外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時將商人報關應填之出口黃報單正副本核驗簽字蓋戳登記後將副本發還商人向海關報稅經關員簽字仍送交本股核驗餘照各項統稅駐關辦事處辦事章程內載關於本條各款手續辦理惟商人赴本所領免稅運照暨最後具領退稅時本股須預先知會第二三四各股用昭慎重

第四十條 第五股對於複進口麥粉驗明單貨相符填發驗放證明單交商人報關放行填單人逐日登記填報日報表送所轉呈核驗其出口麩皮稅單暨商人所填正副報單加蓋戳記截留正報單將副報單暨稅單發還商人向海關報稅遇有海關通知罰辦之件隨即轉報核辦不得稽延

第四十一條 第五股接受海關送交之代徵統稅稅單暨副報單核對編號登記隨時將稅單送交第一股會計處核轉俟商人持完稅單暨關員簽字之正報單報請貼花監貼號碼各事須驗明稅單上代徵統稅之中央銀行印記並核與各項登記相符再予安速辦理

第四十二條 第五股巡目巡士等辦理查驗貼花補花剗花監貼號碼刷印符號暨蓋戳各事務宜慎勉敏捷不准託故逗留刁難逐日填具工作日報表送由股長核轉主任閱後存股備查

第四十三條 第五股經收各項工本費於月終連同月報表及繳驗聯送交第一股轉繳

第四十四條 第五股所擬稿件經股長核閱主任書行後送交第一股繕寫室繕寫之

第七章 辦事員(即監核員)

第四十五條 辦事員應隨時前赴本管各廠暨海關監核刷印檢查符號暨劃花貼花並執行臨時指

派抽查各廠停開工狀況暨署令會查各項專案

第四十六條 辦事員如查明各廠暨海關輸運貨物有弊漏情事得先將該貨物扣留報告主任轉呈

核辦

第八章 附則

第四十七條 本所主任對於所屬職員之獎懲應查照章程規定隨時考核呈署核辦

第四十八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公署修改之本細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修訂河北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 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修訂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爲查驗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有無走私偷運情事於河北省內酌

擇商業繁盛交通扼要地點設置查驗所暨分駐所辦理稽驗改運補稅處罰及考核單純織廠棉

紗直接織成品產銷各事項

第二條 各查驗所設主任一員分駐所各設查驗員隸屬於該管查驗所統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委任之

第三條 凡已完統稅之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於起運經過到達時均應依照規定手續報明當地查驗機關憑驗所貼印花或執持單照放行

第四條 各查驗所遇由他省區運入未完統稅貨品應即查明數目補徵統稅其填照發貼證花手續即分別照章辦理

第二章 捲菸

第五條 凡已完納統稅貼足統稅印花驗訖出廠之整箱捲菸或雪茄菸於運輸中經過查驗所或分駐所(以下簡稱查驗所)或到達指銷地點時應由運菸商人呈驗所執運照聽候查驗

第六條 查驗所驗明商人呈驗運照如果與所運菸件牌名數量並所貼印花均屬相符即於箱面印花接連處及執憑運照上分別加蓋驗訖戳記並註明年月日期凡經過者立即放行到達者准其存儲備銷均不得藉端留難

第七條 凡經過到達暨運銷菸件如經查有貨照不符或違章漏稅等情弊查驗所應將該項菸件及運照一併扣留立即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補稅或處罰前項補稅處罰案件經核定處理辦法後仍飭由查驗所執行之

第八條 凡貼足統稅印花整箱捲菸已運至到達地之菸棧或商店後在當地轉批銷售者查驗所得憑運菸商人所持轉批商店之正式發貨票據先行登簿驗放該轉批商店應將每日批發菸件牌名數量及收貨商號在原執運照背面註明持送查驗所核明後蓋章發還遇必要時查驗所得抽

查各該商店收付貨品賬簿以資證明如有不符情事應將貨照扣留呈報特派員公署核示辦理其在當地開箱零售及已開箱零售運往其他地點銷售者應依照零售運銷章程辦理其章程另定之

第九條 凡貼足統稅印花菸件運至到達地點後須分運其他地方銷售者應由該菸商備具申請書填明分運菸件牌名數量及運往地點收貨商號連同原運照送由查驗所驗明相符即予填發分運照監視起運一面將原運照批註分運牌名數量及地點日期加蓋所章發還該商收執俟菸件批銷完竣後即由查驗所將原運照收回彙繳特派員公署核銷

查驗所填發前項捲菸分運照除將隨菸運輸聯給商執運通知運達聯寄發菸件指運地點查驗機關外其繳署備聯及申請書甲聯應按旬呈送特派員公署備核

第十條 凡貼足統稅印花菸件運至到達地點後如須原批轉運其他地方者應由該菸商據實聲明轉運緣由及菸件牌名數量轉運地點並收貨商號報經查驗所核驗相符即於原執運照上註明原批轉運緣由地點及年月日加蓋所章仍給該商收執派員監視起運後隨時登簿備查一面通知轉運地方查驗機關查照並專案呈報特派員公署備案

第十一條 凡運輸行銷一切菸件均應依按所領運照填載指銷地點運達所在地後方准卸銷如遇因故中途拆銷一部分或原批停運改在就地銷售者該運菸商人應就近報由查驗所驗明貨照相符無訛准其拆銷即將原執運照予以註明蓋章俾便持驗或繳銷一面仍通知原指運地點查

驗機關並專案呈報特派員公署備核

第十二條 凡在當地轉批銷售之菸件無論整箱批出或零售菸件該菸商均應隨貨開具蓋有正式

圖章之發貨票爲憑查驗所得隨時稽查如有違背應即究罰

第十三條 菸商運輸菸件所領執各項捲菸運照隨菸運輸應由查驗所隨時稽考凡其照載菸件

一經批銷完竣無論該項運照係由本署所屬統稅機關或其他統稅區所發應一律繳由查驗所
按旬轉繳特派員公署核銷其有延不遵繳者並得嚴行追索毋任闕漏

第十四條 查驗所查驗經過或到達免稅菸件手續如左

一、凡商人持具統稅機關所發免稅運照運輸免貼統稅印花菸件赴未施行統稅區銷售經過
查驗所設在地點換裝車船轉口外運時查驗所於驗明貨照相符加蓋驗戳後應填發監視轉
口出境證明書給該運商收執隨菸運輸一面呈報特派員公署備查(書式另定之)

二、凡外國駐華使領館及其兵營自用非賣品菸件由外埠運至到達地點時查驗所應向該運
菸人取驗統稅機關所發免稅運照驗明貨照相符加蓋驗戳即予放行但須取得該收受菸件
機關出具收菸證據呈繳特派員公署核銷如遇運達菸件貨照不符或無運照證明者得將菸
件暫予扣留或先取具收菸證據將菸放行隨即呈署核辦

第十五條 凡各菸公司運銷外埠菸件如有霉殘或滯銷情事須退回原廠或就地焚燬時查驗所應
依照霉菸退稅規則及菸件改運規則分別辦理其規則另定之

第十六條 各查驗所管轄區內手工土製或運用木機製造捲菸之監查產銷稽徵統稅並取締事項
得由查驗所負責辦理其章程另定之

第三章 麥粉

第十七條 凡已完納統稅之華洋麥粉於運送經過查驗所或分駐所時(以下簡稱查驗所)應即呈
驗完稅照或改運單聽候查驗

第十八條 查驗所查明完稅照或改運單與所運麥粉牌名數目均屬相符即於單照上加蓋各該所
驗訖戳記標明年月日立即放行不得藉端留難

第十九條 凡運銷麥粉如查與單照不符及有麥粉而無單照或麥粉數量超過單照所列數目查驗
所應將該項麥粉及單照扣留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補稅處罰

第二十條 前項補稅及處罰經核明後仍由查驗所執行之

第二十一條 填發改運單手續如左

一、凡已完稅之麥粉改運外埠銷售由商人憑完稅照或驗放證明單(或改運單)於規定期限
內填具申請書向該管查驗所請求原批或分批運售外埠換領改運單經查驗所核明照單與
申請相符即予填發改運單以憑執運

二、改運單爲三聯式以第一聯發給粉商第二聯由填發查驗所寄交原發完稅照(或改運單)
機關核數相符登記蓋戳後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原幫改運及該單照分運滿額

者即連同繳銷單照寄交) 如原完稅照單係由他省區統稅局所發其第二聯及附同繳銷照單應逕繳特派員公署查核毋庸寄交原發照單機關核轉第三聯於月終繳送特派員公署

三、換發改運單必須繳驗之單照如左

甲 各管理所查驗所及駐廠辦事員填發之完稅照

乙 管理所或查驗所填發之驗放證明單

丙 再改運時之原改運單

四、無以上三項之一者不得填發改運單

五、填發改運單應依照粉商申請書逐項詳填交由負責簽發人員蓋章後方准發給粉商

六、凡完稅照或驗放證明單(或改運單)換領改運單時應准粉商分批換領每換領一次即於原照單上分註「某月某日改運某地方若干包」字樣加蓋負責簽發人員名章證明如照單所載數量悉數運畢即加蓋「改運單已發訖此單作廢」戳記收銷送繳

七、凡已完統稅麥粉原批運銷外埠如原完稅照業經逕填指運地點者查驗所即予查驗放行如係驗放證明單必須換領改運單始准起運其完稅照如指運當地者再運外埠時須換領改運單

八、完稅照換領改運單期限自填發之日起以六個月為限驗放證明單換領改運單期限以一個月為限逾限不得換領

九、改運單執運效用期限至遲不得逾一個月其再行憑請改運自填發之日起以二個月爲限
十、填發改運單應按旬造具旬報表呈送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二十二條 凡運銷麥粉均應依照單所列數目運至原指運地點如中途拆銷者必須就近報明查驗機關簽註拆銷數目地點日期蓋戳證明以憑於運達時驗證

第二十三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運達地點後須帶同原單照到查驗所聲請登記由查驗所將單照字號及麥粉牌號數量到達日期存貨塲所逐項登入簿冊備查

第二十四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至運達地點後如再原批轉運應由商人將轉運地點及麥粉牌號數量據實聲明填具申請書連同原單照報請查驗由查驗所驗明與登記各項相符即將原單照截存換發改運單派員監視起運並登記簿冊備查

第二十五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至運達地點後如係分批轉運即照第二十一條第六項並參照第二十四條後段辦理

第二十六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運至到達地之商店後如須就地轉批零售查驗所得以運貨商人所持之商店正式發貨票據爲憑詳細登簿驗放如遇有疑問時得抽查發貨商店原單照及收付貨品賬簿如查明不符即應扣留呈候特派員公署核示罰辦

第四章 棉紗火柴水泥

第二十七條 凡已完統稅之棉紗火柴水泥及棉紗直接織成品於運送中途經過查驗所或於運達

指運地點時應持同所執完納統稅單照報由查驗所依照下列標準查驗之

一、棉紗 應驗明完稅照或改運證明單並其包面刷印檢查號碼符號或他項包面查驗標證
(如「徵統稅」棕戳等)

二、火柴 應驗明運照或分運照並其箱面印花如無運照或分運照者祇驗其箱面印花

但依舊章完稅領有完稅照之火柴應驗明完稅照並其箱面刷印檢查號碼符號

三、水泥 應驗明完稅照或改運證明單並其貨面刷印檢查號碼符號

四、棉紗直接織成品 凡屬就織成品完納棉紗統稅之棉紗直接織成品其查驗手續與棉紗同

但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所製各項棉紗直接織成品應取驗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或運照免驗貨面查驗標證

第二十八條 查驗所依前條規定查明貨照及貨面查驗標證均屬相符即將運貨商號名稱或商人姓名並接繳驗完稅照單所載事項暨查驗情形詳細登記簿冊一面於單照上加蓋該所驗訖戳記並於貨件上加蓋放行戳記均標明年月日立予放行不得藉端留難

第二十九條 查驗所所驗棉紗火柴水泥及棉紗直接織成品如查有違章漏稅情弊應即扣留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補稅處罰

前項補稅及處罰經核明後仍由查驗所執行之

第三十條 凡已完統稅之棉紗火柴水泥於運送中途或運達原照指運地點後如須原幫或分幫改運他埠銷售時應依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規定辦理改運通則另定之

第三十一條 凡棉紗火柴水泥除依前條規定報經核准改運者外均應原幫運至所執單照內列指運地點如中途拆卸擬於拆卸地方就地推銷者須就近報明查驗所簽註拆銷數目地點日期蓋戳證明其餘部分於運達原指運地點時即資爲驗放證佐倘有中途擅行拆銷蓄意取巧情事查驗所應將拆銷件數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罰辦

第三十二條 凡已完統稅之棉紗火柴水泥運至到達地之商店後如須轉批零售查驗所以運貨人所持之商店正式發貨票據爲憑詳細登簿驗放如遇有疑問時得抽查發貨商店收支該項貨品賬簿倘查明不符應即扣留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三十三條 各單純織廠購用已完統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應將所用棉紗原完統稅單照報存查驗所俟織成品出廠時由查驗所發給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隨運備驗其運達指運地點後如須改運或退運時仍應報由當地查驗所憑其原經查驗蓋戳之運銷護照換給新運銷護照所有上項換照稽核事項均須依照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辦理出廠辦法另定之

第三十四條 凡購進已完統稅棉紗或執有完納棉紗統稅單證之布疋拆包加染另行裝包出廠運銷者得按前條單純織廠購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之例報由查驗所憑驗原執單照

換發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內分別註明染線或加染布正字樣其稽核手續併依前條所指之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辦理

第二十五條 凡已完統稅之火柴如遇受濕損壞或滯銷情事須遲運時應分別依照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暨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辦理規則另定之

第二十六條 水泥製成品內含水泥之徵收統稅暨稽核查驗方法另定之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七條 各查驗所稽驗統稅貨品如查有單照印花或符號及特別標識有偽造塗改時應將人貨扣留依照各罰則規定處理

第二十八條 凡經過查驗所之統稅貨品有不受查驗及查有違章漏稅情事頑抗不服執行者得請就近縣政府或軍警協助辦理

第二十九條 查驗所人員查獲走私漏稅案件應立即呈報特派員公署核辦並依照表式按旬呈報彙核無論案情輕重均不得遺漏如有隱瞞私處匿報者一經查覺或被告發即予撤懲

第四十條 凡係充公變價之款以一半解交國庫其餘一半分作十成支配內分線人充賞二成出力緝獲者一成軍警協助者一成查驗所二成解署四成其罰金則全數按照前法十成支配毋庸提半解庫如由各查驗所自行查獲其線人充賞二成即併給緝獲之人以示鼓勵

第四十一條 查驗所所收罰金應依照特派員公署所發之三聯罰款收據詳確填明以一聯發交繳

款商人收執一聯繳署一聯留存備查其沒收充公貨品應以公開標賣手續變價如查有以多報少及大頭小尾等弊一經查實即依法嚴懲

第四十二條 查驗所所收罰金及充公變價之款應依照本章程規定分別提支取具收據連同應繳款項及罰金收據繳查聯每旬填具報告表一併呈繳特派員公署核收

第四十三條 查驗所每日所收補稅稅款即交就近銀行按旬連同補稅照繳查聯暨收支旬報表掃數報解特派員公署核收

第四十四條 查驗機關人員如有勒收查驗蓋戳手續等費及串同商人舞弊情事一經發覺即依法嚴懲

第四十五條 查驗所每日查驗到達經過連銷貨件應依照表式按旬呈報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四十六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四十七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河北捲菸統稅土製捲菸暫行徵稅章程 二十年七月二十五日公布

第一條 凡在本省境內一切手工或運用木質機器製造之捲菸零星銷售者均應遵照本章程辦理其設廠備有鐵質機器仿製整箱出菸者不在此例

第二條 凡一切土製捲菸均須遵照 國民政府財政部徵收捲菸統稅條例完納捲菸統稅

第三條 各土製捲菸商行所有出品須將該捲菸價目種類牌號裝式分別申報財政特派員公署或

就近報由所在地管理所或查驗所轉呈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登記方得納稅行銷至已登記之
土製捲菸價目牌號裝式如有變更時亦須同樣申請核准

第四條 關於土製捲菸運銷查驗一切事宜得適用河北捲菸統稅查驗所查驗章程及捲菸漏稅處
罰規則辦理

第五條 凡土製捲菸徵收統稅之標準由財政特派員公署依批發價目實數核算按照新三級制暫
以第三級計稅每五萬枝徵收統稅二十九元

第六條 土製捲菸納稅採用逐包貼花辦法由財政特派員公署製定特種印花計分(二釐九毫)五
支(七釐八毫)十支(一分五釐六毫)二十支(七分八釐)百支四種菸商得備現金向所在地管
理所或查驗所購領貼用其同一地點設有管理所並查驗所者應向管理所購領印花

第七條 各土製捲菸商所有出品繳納統稅領取印花應由徵收稅款之管理所或查驗所製給稅款
收據並派員監視將印花分貼於每小包之開口處加蓋驗章方准出售違者以走私漏稅論罰

第八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河北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牌 名	每包枝數	每包批發價 銅元數目	每包批發價 折合銀元數目	每五萬枝 批發數目	每包應貼 印花數目	每五萬枝 應納稅

明 說					
<p>一、每包批發售價銅元及銀元數目係按當地市價核實折合伸算</p>					

河北

縣市

地方土質捲菸調查表

商 人 姓 名	廠 字 號	所 在 地	日 成 期 立	牌 名	枝 裝	式 包	樣 盒	價 值	品 數	每 日 出	出 數	每 日 售	方 製	法 造	註 已	冊 否	來 原	源 料	優 質	劣 料	

備 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管理
查驗所

呈

河北統稅管理所（或查驗所）兼管稽徵海關進出口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統稅辦事章程（棉紗直接織成品附）

第一條 凡商人輸運進出口統稅貨品除依照海關代徵統稅及查驗辦法暨補充各點之規定報驗完稅並應照本章程辦理

第二條 國外或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貨品徵收統稅手續

一、商人報運進口貨物經海關核驗納稅後須持具蓋有收稅銀行印記之統稅稅單第二聯連同關員簽字之黃色正報單報請管理所（或查驗所）按照下列手續分別辦理

(1) 捲菸雪茄菸火柴 須填具請領印花申請書一併送由統稅機關核明後如數發給印花派員會同前往監視粘貼蓋戳如請領運照者並須附填運照申請書送請核明給領後方准起運

(2) 棉紗水泥 須由統稅機關核驗所呈報單及統稅稅單內載貨品牌名種類數量及應徵稅額數目相符後填發完稅通運單派員前往監視粘貼檢查號碼加蓋符號方准起運

(3) 麥粉 須由統稅機關核驗所呈報單及統稅稅單內載貨品牌名種類數量及應徵稅額數目相符後填發完稅通運單方准進行

二、管理所或查驗所依照前項手續監貼印花檢查號碼時應注意查驗所運貨品有無其他弊混情事

三、管理所或查驗所如查覺有其他情弊應即時通知海關覆加查驗或扣留其單照貨品

第三條 運銷外洋免稅貨品查驗辦法

一、貨品運銷外洋應先由廠商依照各該駐廠辦事章程請領免稅運照並分別照章粘貼檢查號碼刷印符號字戳或免稅箱面查驗單

各管理所原定應送駐關辦事處之免稅通知運達聯即改送該地海關稅務司查照

二、前項貨品運輸出洋前廠商應填具黃色出口正副報單連同免稅照或完稅照運照送交管理所或查驗所核驗貨色種類數目相符即將副報單截留並抄存備查後將正報單連同稅照或運照給領憑向海關報運

三、貨品裝船後該商應將船公司負責人員簽字之確已付貨提單副本限十日內送繳管理所或查驗所核驗船公司簽字是否符合再與出口報單抄本(表式二十四)比對所列貨量種類相符後即予存查如查有不符情事即予照章核辦

四、管理所或查驗所應隨時查看如逾十日尙未據繳驗提單副本者即填發通知書(表式二十六)催令尅日繳驗

五、如廠商逾通知書所定期限仍不繳驗確已付貨「提單副本」者應即照章罰辦

第四條 國外輸入貨品復運出洋或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退稅手續

一、凡國外輸入已完統稅貨品而欲原件復運至外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者經報驗明確後得

予退還已徵之統稅原額

二、復運出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前商人應填具黃色出口正副報單(表式二十二)併在報單上加註「復運出洋請求退稅」或「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請求退稅」字樣連同原完稅通運單或運照送管理所或查驗所核驗相符即將副報單截留並抄存(表式二十四)後將正報單連同完稅通運單或運照加蓋驗訖戳記註明年月日及請求退稅字樣發交該商持赴海關報驗

三、貨品裝船後商人應將船公司負責人簽字之確已付貨提單副本限於十日內繳交管理所或查驗所核驗簽字貨量種類等相符即連同出口報單抄本一併查明進口日期原報單及提單副本上註明簽字

四、凡復運出洋貨品除應照繳提單副本外於到達目的地時商人應將原領之完稅通運單取蓋收貨承銷商號正式圖章及簽字爲證上列各項手續完備該商應填具運銷國外退稅申請書(表式二十三)(兩聯)粘同原完稅稅收據復出口海關核准確證及一切證明單件一併送所核收

五、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貨品除應照繳提單副本外於到達目的地時應請由該處經徵稅捐機關就商人所持之完稅通運單(表式二十)或運照上蓋給正式關防或鈐記並書明經徵稅捐款額及收款人蓋章後於填具「退稅申請書」(兩聯)時粘繳備核

第五條 國內製造已徵統稅貨品運銷國內經過海關查驗手續

- 一、商人輸運已徵統稅貨品如出口者應於報關前進口者應於報關後將所持完稅單照運照送交管理所或查驗所核驗加蓋驗訖戳記發還並登記備與海關所送之黃色報單核對
- 二、前項已徵統稅之進口麥粉應注意節令商人繳銷原完稅運照另換發驗放證明單方准運行

三、前項已徵統稅之進口捲菸雪茄查驗時應切實注意箱盒所貼統稅印花之等級數目字軌號碼如遇原運照內未經載明者並應查明錄存以便填造報告表時註入

四、在本省已完統稅之華洋麥粉復出口運銷他埠時應由商人向本省統稅機關呈驗原完稅照查核相符批註准予出口字樣方准運行

第六條 國內製造已徵統稅貨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查驗手續

- 一、貨品運輸出廠前應分別按照駐廠辦事章程暨海關代為查驗辦法納稅領照貼證並填具正副報單報驗

二、貨品裝船後其繳驗提單副本及完稅收據申請退稅辦法均依照本章程第四條三、四、五、六、各項辦理

第七條 凡進口出口及經過海關完稅或免稅之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各項貨品管理所或查驗

所應依照定式分別填造日報旬報月報各表每式二份按時呈送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八條 本章程公布施行後其原頒之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各駐關辦事處章程即廢止之

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

二十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公佈
廿年九月十四日二次修正公佈

第一條 凡已完統稅之進口棉紗水泥或出廠棉紗水泥及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出廠布疋在運輸中途或完稅照單上所指運達終點後如須在統稅區域內原幫或分幫改運者應由該商據實分別依式填具改運申請書報由就近統稅查驗所查驗貨數明確凡屬分幫改運即就原完稅照單上書明分幫數量標註時日加戳一面填發三聯改運證明單倘屬原幫改運或分幫改運數量已滿者即將原完稅照單收繳銷存另行改發改運證明單並在改運貨包皮面上一律加蓋「改運驗訖」戳記監視起運後即時登記簿冊截將證明單第二聯分別詳註說明即日連同繳存原領稅照寄交原發完稅照機關核數相符登記蓋戳後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如原完稅照單係由他省區統稅局所發其改運證明單第二聯及繳存原領稅照應逕繳公署查核毋庸寄交原發稅照機關核轉

凡執持改運證明單再行申請改運者得參照前項規定再行填發改運證明單准其二次改運所有標註加戳收繳銷存手續即憑原改運證明單比照完稅照辦法辦理其二次以下併應照此類推

第二條 凡棉紗水泥及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疋已完統稅領有照單尙未出廠而欲分幫改運在該廠所在地推銷者廠商應依式填具改運申請書送由駐廠員核明蓋章交還廠商粘同原領完

稅照單逕報統稅查驗所核明（如號碼不明由所派員覆驗）按照本通則第一條前項規定給領三聯改運證明單後仍持報駐廠辦事員查驗並由駐廠辦事員在貨包皮面上加蓋「改運驗訖」戳記方准出廠如原幫改在就地推銷者即填具申請書報由駐廠辦事員核明簽章後由廠商粘同原領完稅照單報請統稅管理所於稅照內註明改運地點蓋戳仍交駐廠辦事員核驗於貨物包面上加蓋「改運驗訖」戳記後即可出廠如係進口棉紗水泥改運則應報由統稅管理所依據上開手續辦理

第三條 凡棉紗水泥及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疋運達完稅照單上所指統稅區域後或已領完稅照單尙未出廠復欲改運出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時應持原領完稅照單報請就近統稅管理所如就近地方未設管理所者得報由就近查驗所核准改運凡屬原幫改運即就原領完稅照單上所批明改運地點時日蓋戳其分幫改運者就原照單上詳細批註改運數量及地點時日蓋戳並填發改運證明單仍在改運貨而上一律加蓋「改運出洋」或「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標識監視依限運竣一面即將核准改運情形立以書面通知原發完稅照單機關備查

前項改運之紗布水泥於運達指運地點後得由商人依據棉紗水泥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依式填具退稅申請書改運出洋者並早驗裝船付貨提單副本及經收貨商店簽字證明原貨收訖之完稅照或改運單其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應早驗當地經徵稅捐機關對於完稅照或改運單上之簽註鈴章（分幫改運之改運單須連同批註之原完稅照單併繳證明始行有效）報由

管理所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給原徵統稅稅款

前項改運紗布水泥貨件既有加蓋字戳標識如在統稅區域內有發現偷銷時一經緝獲概以走私論照章加重究罰

第四條 依據火柴貼用統稅印花廠商報運手續須知之規定凡已完統稅貼足印花驗訖出廠就地推銷之整箱火柴如改運外埠(統稅區域)時得由販運商填具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報經當地統稅查驗所核明簽章仍由管理所補發火柴運照並由查驗所監視依限運竣其進口火柴經已完稅貼足印花起運出倉就地推銷復欲改運外埠者併得參照上項辦法補領舶來火柴運照但改運出洋或復出口及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時應以書面報請統稅管理所核准派員將指定改運火柴之印花抄錄號碼監視剷除改運出洋或復出口者加貼免稅火柴箱面查驗單領用免徵統稅火柴運照報運出口如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請領完稅照刷貼檢查號碼符號監視起運均於運達後檢同合法單證填具退稅申請書請領應退統稅稅款

第五條 凡已完統稅貼足印花並領有運照(原係報運外埠)尙未出廠或出倉之火柴如欲全幫改在就地推銷者得以書面報明管理所核准並將原領運照呈繳收銷仍憑所貼印花分別報由駐廠辦事員或管理所派員監視驗訖即可出廠

第六條 凡已完納統稅貼足印花驗訖並領有運照出廠運銷或進口之整箱火柴如須改運應按照左例規定辦理

一、凡運達外埠後須再改運者應由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於最初請領運照時在申請書內聲明准其改運或分運至某某等省縣由發照機關註明運照反而並由填發員在逐一地名上加蓋圖章到達地統稅機關即憑原照註明地點範圍發給分運照任憑改運

二、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因情形各殊有不欲限制改運者應報請於運照內註明「任其自由改運」字樣

三、經過海關時除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可持憑運照報運外其餘均應請領分運照海關即憑分運照查驗花貨放行至分運照之應否填給應視原運照註明之改運限制

四、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得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即應放行

前列各項領用分運照暨標註加戳收繳銷存手續應參照本通則第一條規定辦理

第七條 依據本通則第一第二暨第六條規定所填發之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暨火柴分運照均應分別情形在五日期限內酌限起運時日並於單內各聯加蓋「限 日起運」戳記填明日數運貨廠商即依限定時日儘期起運離埠

第八條 商人改運之棉紗水泥或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正無論原幫或分幫改運於運達所指改運地點經過各查驗機關時即將改運證明單繳驗蓋戳如有貨單不符或有假借影射者概以違

章論

第九條 各廠商如有違反本通則規定對於改運貨件並不照章申請或報經查驗者得按其情節輕重由該管管理所或查驗所依據處罰章則分別報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處罰之

第十條 各管理所查驗所核准改運及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暨火柴分運照應按旬填造報告表連同應行逕繳單照各聯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十一條 本通則應用各項書單表式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暫行章程

第一條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隸屬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管理稽徵該省所屬各廠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發給照證印花等項事宜

第二條 管理所設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委派秉承本署命令監督所屬職員綜理該所一切事務

第三條 管理所主任對於該省所屬各駐廠辦事員辦理稅務應負責隨時考核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第四條 管理所對於該省各駐廠員因章則單照之施行未能明了請求解釋時在不變更原案範圍內應負有指示之責

第五條 前條規定外各廠有疑難事件管理所須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示辦理

第六條 管理所對於各廠應用票照印花檢查號碼應向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彙領核發按旬列表

呈報

第七條 管理所對於各廠繳回之稅照監運繳覈等聯應負責覆核無訛後連同該所應繳各照聯按
月列表彙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八條 管理所對於所屬各廠收解稅款負有綜核保管之責至稅款之繳解抵撥均應遵照河北財
政特派員公署規定手續辦理

第九條 管理所暫設三股辦理該管事務

第十條 第一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收發保管文卷事項

二、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三、關於撰擬文稿事項

四、關於編製預決算事項

五、關於會計庶務及其他不屬於第一第二兩股事項

第十一條 第二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徵收稽核捲菸麥粉統稅事項

二、關於核發保管捲菸麥粉票照及印花事項

三、關於編製捲菸麥粉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十二條 第三股執掌如左

- 一、關於徵收稽核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事項
- 二、關於核發棉紗火柴水泥照證及印花事項
- 三、關於編製棉紗火柴水泥各種表冊及統計事項

第十三條 各股設股長一人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委派承主任之命管理各該股事務

第十四條 各股就事務之繁簡酌設股員辦事員僱員至多各不得過二人

第十五條 管理所得酌設監核員一人至二人

第十六條 管理所與同在該地之查驗所遇有關係事情發生應共同協助辦理

第十七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八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晉察綏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

第一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於晉察綏三省省會地方各設統稅查驗所辦理各該省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檢驗查緝補稅罰款改運填單暨考核所屬單純織廠棉紗織成品產銷各事項並於三省區內酌擇商業繁盛交通扼要地點設置查驗分所暨分駐所受該管查驗所之監督及指揮依劃定管轄區域辦理上項查驗事宜

第二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之組織如左

一、查驗所 設主任暨副主任各一員股長二員股員辦事員稽查員各若干員並得酌用僱員
巡士公役各若干人

二、查驗分所 設主任一員辦事員稽查員各若干員並得酌用僱員巡士公役各若干人

三、分駐所 設查驗員一員並得酌用巡士公役若干人

各查驗所主任副主任股長查驗分所主任暨分駐所查驗員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委派之其餘員巡得由各查驗所主任查驗分所主任暨分駐所查驗員酌量任用但各分所辦事員稽查員應由分所主任呈荐該管查驗所主任核准委任所任員巡一律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案

各查驗分所主任分駐所查驗員執行職務時均秉承查驗所辦理一切

第三條 凡已完納統稅貼足印花驗訖出廠或出倉之捲菸火柴已完統稅刷貼檢查號碼符號之棉紗水泥暨已完統稅之麥粉及棉紗直接織成品於運輸中途經過查驗所查驗分所或分駐所時暨運達所持單照指運地點後均應呈驗原領運照完稅照運銷護照分運照或改運單聽候當地查驗所查驗分所或分駐所查驗

第四條 查驗所查驗分所或分駐所查明報驗貨品與呈驗單照暨貨面所貼印花或檢查號碼符號等均屬相符即於單照上加蓋驗訖戳記標明年月日並就捲菸火柴箱面所貼印花暨棉紗水泥

包桶面所貼號碼上加蓋驗訖放行戳記立予放行不得稍有藉詞留難以及勒收查驗蓋戳手續等費情事

第五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應將查驗經過或運達貨品之貨名牌號成色件數呈驗單照貨面印花號碼起止號數到達日期存貨場所等逐項登記簿冊並按旬分別填造查驗旬報表由查驗所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其查驗旬報表式另定之

第六條 各查驗所對於運銷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及棉紗直接織成品如查有違章漏稅情事應將原貨扣留依照違章漏稅處罰規則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補稅處罰令由各該查驗所執行之其沒收充公貨品應以公開標賣手續變價

但違章漏稅貨品按照處罰規則規定其科罰金額在國幣二百元以下者得由各查驗所斟酌情形先行照章處理一面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案

前項違章漏稅處罰規則另定之

第七條 各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查獲違章漏稅貨品應報由該管查驗所依照第六條之規定分別辦理

第八條 凡沒收充公貨品變價之款以一半解庫其餘一半分爲十成支配內分線人充賞二成出力緝獲人員一成軍警協助者一成查驗所二成解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四成其罰金按照前法全數分作十成支配毋庸提半解庫如由各查驗所自行查獲非憑線人舉報或未經軍警協助者其

線人充賞二成及軍警協助充賞一成得併給出力緝獲人員

經手緝獲違章漏稅貨品之查驗分所或分駐所以出力緝獲人員論

第九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所收罰金及充公變價之款依照第八條規定分別提支並取具收據連同罰金收據繳查聯及應繳款項於每旬填造報告表由各查驗所一併彙總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收備查

第十條 各查驗所暨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查獲違章漏稅案件除應依照第六條規定立即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外並應依照表式由各查驗所按旬列報公署彙核無論案情輕重一概不得遺漏如有隱瞞私處匿報者一經查覺或被告發即予撤懲

第十一條 凡由未施行統稅區域運入未完統稅貨品應由入境經過第一度查驗所查驗分所或分駐所查明成色數目補徵統稅填發補稅照捲菸火柴棉紗水泥並須分別發貼印花及補稅檢查號碼其手續得參照管理所辦事章程辦理之

第十二條 各查驗所暨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每日所收補稅稅款即交存就近銀行由查驗所按旬造具報告表連同補稅照繳查聯掃數報解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收

第十三條 凡運銷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及棉紗直接織成品均應原幫運至單照內所列指運地點如查明有中途拆銷情事應將拆銷數量呈候核明處罰但經依照改運通則呈准改運者不在此限其改運通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凡已完統稅貨品運達指運地點後由經售商店轉批零售其數量不及出廠箱件最小容量者除捲菸一項並應依照零菸運銷章程規定辦理外於運經查驗機關時均憑商店發給蓋有正式圖章註明原單照號數之發票詳細登簿驗放如遇有疑問時得抽查發貨商店收支該項貨品賬簿如查明不符應即扣留呈候核辦

第十五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如查獲單照及印花號碼有偽造或塗改情弊者應將人貨併予扣留依照處罰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各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運銷外埠菸件如有霉殘或滯銷情事須退回原廠者應遵照霉菸退稅規則及菸件收退改運規則辦理其規則另定之

第十七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對於所屬單純織廠製產運銷棉紗織成品之考核事項應依照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暨施行手續預領運銷護照須知填照須知辦理由各查驗所彙核列報其辦法手續須知另定之

第十八條 凡照章執行查驗及查緝違章漏稅貨品時如遇頑抗不服者得商請就近縣政府或軍警機關協助辦理

第十九條 查驗所暨所屬人員如有勒收查驗蓋戳手續等費及串同商人舞弊情事一經發覺即依法嚴懲

第二十条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暫行辦事細則

第一章 通則

- 第一條 本所辦理綏遠全省五種統稅查驗事宜其辦事程序依本細則之規定行之
- 第二條 本所依督察綏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之規定設主任一員副主任一員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委任綜理全所事務並監督指揮所內各職員及所轄各分所分駐所
- 第三條 主任因公外出或有事務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任代理之
- 第四條 本所依河北特派員公署之命令設第一股第二股股長由特派員公署委任承主任副主任之命分別辦理兩股事務
- 第五條 本所設股員五人辦事員六人稽查員七人分隸兩股辦理事務設僱員五人辦理繕錄等事務設巡士六人隨同稽查員辦理檢査緝事事務
- 第六條 本所依督察綏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之規定監督指揮轄域內以下各分所分駐所
包頭分所 和林分駐所 薩縣分駐所 平地泉分駐所
豐鎮分所 河鎮分駐所 五原分駐所
- 第七條 本所對於處理所務得召集所務會議其規則另定之
- 第八條 本所爲便利查驗事務起見得酌派稽查巡士常駐本地車站稽查到達貨物
- 第九條 兩股相關事件應會同辦理理由主管股主稿遇意見不同得簽請主任副主任決定之

第十條 本所辦公時間遵照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之規定但必要時得提早或延長之

第十一條 本所除星期列假外所有應行放假日期均遵照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規定辦理其收發

稽查庶務各部份於放假之日均應酌留一人值日

第十二條 本所備簽到簿所有職員每日均須親自簽名畫到

第十三條 職雇員因事或病不能到所時均須請假其請假逾二日者并應委托其他人員兼代其職

務

第二章 職掌

第十四條 第一股職掌如左

甲 文牘 關於撰擬文稿章則事宜

乙 會計 關於掌管收支各款并編製支出預算計算書表事宜

丙 庶務 關於保管及購置本所各種器具文具並督飭公役辦理雜項事務

丁 收發 關於辦理收發文件及保管關防戳記事宜

戊 繕校 關於繕寫校對各種文件及油印事宜

己 編卷 關於編訂文卷及以保管事宜

第十五條 第二股職掌如左

子 票照 一、關於保管填發各種單照事宜

二、關於稽核各分所所繳各項單照事宜

三、關於造報填發單照及附收工本費月報表事宜

四、關於撰擬單照上應行稿件事宜

丑 表冊 五、關於撰擬表冊上應行稿件事宜

六、關於造報總分所查驗五種統稅貨品旬報表事宜

七、關於稽核各分所所報查驗統稅貨品旬報表事宜

寅 稽查 八、關於查驗五種統稅貨品到達數目以及存銷數量各項事宜

九、關於登記各商號申請五種統稅貨品應行改運分運以及開箱各項事宜

十、關於審核各商號申請各項單照事宜

十一、關於稽查漏稅執行處罰以及補稅等項事宜

第三章 辦事程序

第十六條 文牘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文牘室人員擬辦稿件應按照收發室所蓋緊要次要普通戳記分別辦理普通文件至遲不得逾三日特別要件隨到隨辦如有他項情形經呈明正副主任許可者不在此限

一、文牘室人員對於本所機要文件及未經公布之公文函電應嚴守秘密不得洩露違者當分別情節輕重予以處罰

一、文牘室擬就稿件應逐件登入送稿簿連簿送繳本管股長復核蓋章轉送正副主任判行

第十七條 會計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凡一切現金出納均由會計室人員負責辦理並應依照各種簿記分別置用妥慎登記所有現金悉遵署令存儲中國銀行

一、凡有收入款項應先由收發隨文送繳會計核收簽註後原文再由收發送呈其有解繳款項應於原稿核定後隨即通知會計備款俟文繕齊提款撥發再其凡有關於款目之公文亦須通知會計知照其本所向公署解支款項應由會計室人員遵照署頒解繳稅款及支領經費各程序分別辦理

一、每月應造預算計算書應由會計室人員遵照署訂支付預算書及支出計算書各編製概要暨單據粘存手續分別辦理其所屬各分所分駐所均歸本所彙核編送每月預算書務於上月二十五日前計算書於次月十五日前造齊付郵不得愆誤

第十八條 庶務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本所公有物品須由庶務室人員負責保管其購置物品須登記底冊一面在應用各室粘明清單其消耗物品亦須分別登記於各處領用時並須備用物品單由主管簽字照發

一、本所公役應隨時考察以勤服務房屋院宇應保持潔淨以重衛生

第十九條 收發監印辦事程序如下

一、凡文件到所由收發室人員隨時編號摘由(機密文電免摘事由)並填列到達年月日時分別緊要次要普通三種在到文封面上加蓋戳記逐件分別登入循環收文簿連簿送呈 正副主任核閱後分繳主管股長分配各室承辦人員審核辦理

一、凡收到機密電報文件及錢款等項應提前呈送 正副主任核閱收發員應嚴守秘密不得洩露違者當分別情節輕重予以處罰

一、收發室人員於發文時應備發文簿將送達機關名稱事由年月日時及附件等項詳細登記之

一、收發室人員收到繕校齊全文件應逐件點清登入送印簿連彙送監印室核對鈐印監印人員須於文尾加蓋名章其呈文或令文等件須用 正副主任名義者應送請正副主任簽名蓋章俟手續完畢連簿送回收發室點裝封發文件封發後即將原稿及來文全份送繳編卷室歸檔

一、監印室人員應備用印簿將用印文件送達機關名稱事由年月日附件及每件鈐印額數逐件登入簿內以憑查考

一、如有緊要文件須即時印發者監印室人員得提前鈐印速繳收發室封發補登用印簿

第二十條 繕校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凡應繕寫各文件統繳由領班負責分配繕寫除例行稿件(如通函通令之類)油印印就者

外其普通文件繕寫至多不得逾二日特別要件限當日繕齊

一、文件經繕清後即由領班繳校對人員逐字逐句詳細核對俟校對無誤校對員須於文尾加蓋名章仍繳還領班轉送收發室點收登簿送往監印室用印

一、校對人員對於核對公文表報數目字軌務須特別注意細心核對以免錯誤

第二十一條 編卷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編卷室人員應將歸卷之下文件依照所訂卷目辦法分門別類摘由登記註明日期及附件分別編號彙訂妥慎保管以便檢查

一、編卷卷目門類如下

總務門 移繳類 任免類 章則類 保證類

會計門 經費類 解款類 預算類 計算類

稅務門 捲菸類 棉紗類 麥粉類 水泥類 火柴類 織品類 退稅類 補稅類

免稅類 處罰類

表冊門 各所旬報表 呈署旬報表

票照門 領發號碼類 領發印花類 領發票照類 他埠改運類 本地改運類

雜項門 捐款類 職員錄類 年鑑類 例函類

類數得視文件情形隨時酌量增加之

一、凡各室調閱卷宗應由調閱人親開調卷條加蓋名章註明卷號件數俟繳還原卷時由管卷人核對相符發還原條以清手續

一、所有各種文件統歸編卷室編存其關於會計之預計算書表票照室之各種單照表報及表冊室之旬報表等件均由各該室自行保存以便查閱

第二十二條 票照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本所向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領到各種票照後應由票照室人員照數點清妥爲保存并將票照種類數目逐項登入票照收支簿備查其由本所自印者亦同

一、各分所各分駐所備具領據向本所領用各項票照經批准後即由票照室核發並將領據存卷備查

一、各商號填具申請書並備工本費請領運照或改運單經稽查室登記將原申請書暨工本費送繳票照室時票照人員應先行核明再填齊票照繳稽查室轉發商人執運並將填發數目登入票照收支簿內備查

一、票照室於每月月終收到各分所及各分駐所所繳票照月報表工本費及各項繳核聯經核無訛應即將本所所填各票照暨徵收工本費等數目彙造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並檢齊各項票照繳核聯申請書保證書等項送閱後再行辦稿務於次月十五日以前彙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前項票照月報總表應造二份二份送公署一份留所存查其各分

所送月報表亦應歸票照室彙訂妥爲保存

一、票照室收到商人暨各分所所繳票照工本費（款繳票照室代爲保管）應即時登入冊內俟至月終即將該款備文呈解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收

一、票照室人員對於辦理填發保管暨稽核各項單照事宜均應負完全責任不得有遺失以及誤填情事發生

第二十三條 表冊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表冊室對於造報本所查驗五種貨品旬報表應以稽查室每日所登記爲標準

一、表冊室每旬收到各分所及分駐所所填查驗五種貨品旬報表應逐項核算如係無誤即予彙列轉報倘經查有數目不符應將原表退還俟其更正後再予核轉

一、表冊室對於各分所及各分駐所每旬應送各項旬報表務須隨時考查如有逾期未到者應卽函催以免遺誤

一、本旬各項表報應於次旬七日以前造齊送出此項規定期限表冊室人員務須遵守不得任意稽延至於表內應行核算數目尤應細心辦理負完全責任毋稍參差

一、表冊人員每旬所造本所旬報表底稿以及各分所所送旬報表均應妥爲保管俟至每月月終分別裝訂各成一冊俾便稽核以免遺失

第二十四條 稽查室辦事程序如下

一、稽查室人員接到其他各所送運照通知聯後應照聯內所列各節登記一俟貨物到達商人來所報驗先將該商原執運照與通知聯核對無訛并經查驗貨照相符再將該商執運照加蓋戳記發還一面仍行通知原照填發機關

一、前項接到之運照通知聯如有逾越原照填載貨物運輸期限未據商人報繳者或通知聯接到時間已在貨物運達之後而發生與商人繳驗運照不符時應即檢出送閱以便向收貨商號或原填發運照機關查詢

一、凡五種統稅貨品到境時由駐車站稽查員預先查明貨品件數及收貨商號報明稽查室登記一面仍飭商人將所執單照呈所核驗

一、商人來所繳驗單照經稽查室人員核明分別登記後即將原單照送閱一面復由稽查員赴存貨棧遵依定章按照單照所列貨物牌名數量印花等級稅額以及起運送達地點逐項查驗各屬相符即在單照及貨品上分別加蓋驗訖戳記俾便銷售一面并在登記簿上註明備查如原照所列貨品係屬過境並非在本地行銷者應由稽查員在原照上加蓋驗訖發還商人隨貨執運

一、商人填具申請書申請分運或改運各項貨經稽查室人員核明所報原照字軌號碼無誤即予登記將原書送繳票照室填發單照再由稽查室將所填單照字軌號碼登入表簿檢同原單

照送請核閱後發給商人收執一面仍由稽查員監視起運

一、商人將已完統稅菸件分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填具申請書暨保證書來所申請時應由稽查室人員先行核明登記再將原書送繳票照室核明填發免稅運照并須加填箱面證明單此項票照經票照室填就即由稽查室將所發單照字軌號碼登入表簿檢同原單照送請核閱蓋章後發給商人收執再由稽查員在菸箱上實貼查驗證明單并於邊縫處加蓋驗訖戳記監視起運

一、菸公司將已完統稅菸件批繳其他經理商號銷售函報轉賬時應由稽查室人員照函內所開運照字軌號碼及菸件牌名枝裝逐項登記備查

一、菸商來時所報請監視開箱應由稽查室人員先行核明所報原貼運照字軌號碼逐項登記再赴棧監視開倉盤貨查點件數及印花稅額并將印花號碼抄錄齊全然後准菸商揭開箱後再在菸盒上加蓋驗戳此項開箱印花號碼仍應登入表簿送閱

一、菸商填具申請書請領零菸運照應由稽查室人員照書列各項名目逐一登記後將原書送繳票照室填發運照此項運照填就再由稽查室人員將字軌號碼登入簿內檢同原照送閱後發給商人收執一面復由稽查員先行驗明菸盒上是否蓋有驗訖戳記再行監視起運

一、各商號所運五種統稅貨品經稽查員查有貨照不符以及一切違章情事得隨時報請照章

處罰

一、凡奉 署令關於統稅貨物及稅率各事項有增減變更者均應由稽查員逐一登記之

一、稽查室應登記各項表簿列左

到達菸件登記表 運銷菸件登記表 監視開箱零售菸件登記表 運銷甘新登記表 棉紗查驗登記表 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登記表 火柴查驗登記表 填發火柴分運照登記表 麥粉查驗登記表 公文摘要簿 通知聯單登記簿 各菸公司轉售菸件登記簿 前項登記表簿除由稽查員按旬送繳表冊員照錄編造旬報表外其原表簿仍應由稽查員妥爲保管不得遺失

第四章 附則

第二十五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六條 本細則自呈准備案之日施行

警察綏捲菸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細則遵照國民政府財政部徵收捲菸統稅條例規定之

第二條 依捲菸統稅條例第三條之規定凡一切在國內設廠製造及國外輸入之捲菸雪茄菸及以菸葉製成之貨品完足統稅即准其行銷於施行統稅區域不再重徵他項稅捐

第三條 凡運銷未施行統稅省分(如陝西甘肅新疆青夏西康青海等省)捲菸應一律貼足統稅印

花領照起運菸件運達地點如遇重徵時得憑所取剷銷原印花重徵稅款證據准予退還原納統稅其退稅規則另定之

第四條 凡運銷國外捲菸應先貼足統稅印花申領運照起運俟菸件運達目的地點後須取具菸件到達之證明文件連同蓋得證明印章之原運照及出口時輪船提單副本一併繳回發照機關核符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退原納統稅

第五條 霉殘不堪銷售之菸枝經驗明確係完足統稅者准其焚燬或拆毀並予退還原納統稅其辦法另定之

第六條 手工土製或運用木質機器製造之捲菸均應依照條例徵收統稅其徵收章程另定之

第二章 稅率

第七條 國內設廠製造及國外輸入之捲菸雪茄徵收統稅稅率如左

一、捲菸

稅級 每五萬枝價格 應納統稅款額

一級 五百四十元以上 三百零五元

二級 一百五十元以上至五百四十元 八十一元

三級 一百五十元以下 三十九元

二、雪茄

等級 每千枝價格 應納統稅款額

一等 七十元二角以上 四十五元

二等 三十五元一角以上 二十二元五角

三等 十七元五角五分以上 一十一元二角五分

四等 八元七角五分五釐以上 五元六角五分

五等 五元二角六分五釐以上 三元

六等 五元二角六分五釐以下 二元二角五分

第三章 稽徵機關

第八條 徵收捲菸統稅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於各該省會地方設置管理所於省境扼要及交通集中各地方設置查驗所或查驗分所及分駐所並就各菸廠設駐廠辦事員分別辦理徵收稅款核發運照及查驗監運取締緝私各事務其辦事章程分別規定之

第四章 徵收方法及發照手續

第九條 捲菸統稅徵收之方法如左

一、凡國內設廠製造一切捲菸完納統稅應由菸廠菸公司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及菸商等備具申請書連同應納稅款繳送統稅管理所核符收訖即行照額發給統稅印花並通知駐廠辦事員監視實貼捲菸箱面雪茄菸則實貼盒上一切查驗手續完備後方准出廠運銷

二、凡國外輸入之捲菸雪茄菸應於進口時完納統稅（即河北之天津秦皇島等口岸）其由未施行統稅各省運入各該省內銷售之捲菸應由統稅管理所或所在地查驗所核明稅級補徵統稅貼足印花方准銷售

第十條 捲菸運銷統稅區域及未施行統稅省區或國外應發運照之種類及填發之手續如左

一、統稅捲菸運照 凡貼足統稅印花之捲菸運銷於統稅區域及未施行統稅省區或國外者均適用之由管理所填發

二、捲菸分運照 凡貼足統稅印花之捲菸已經領有運照運達營業所後再行分批運銷者適用之由查驗所及查驗分所分駐所等填發

三、零菸運照 凡貼足統稅印花捲菸已經開箱蓋戳零運省境各地方銷售者適用之由查驗所及查驗分所分駐所等填發

第十一條 管理所填發統稅捲菸運照除將通知監運聯隨時送交監運人員按章辦理並將通知運達聯寄發到達地點查驗機關外應將繳署查核及備覈各聯連同申請書甲聯按旬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分別核轉

第十二條 查驗所填發捲菸分運照及零菸運照除將通知運達聯隨時寄發到達地點查驗機關外應將各運照繳署查核聯連同申請書甲聯按旬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

第十三條 查驗分所及分駐所填發捲菸分運照零菸運照其手續與前條相同但各繳核聯及申請

書甲聯得隨時呈繳該管查驗所按旬轉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彙核

第五章 檢查及處罰

第十四條 關於捲菸統稅之檢查取締事項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督飭設在各該省之統稅管理所查驗所查驗分所分駐所等就所轄境內各駐廠辦事員就駐在之菸廠分別依章處理之

第十五條 關於捲菸走私漏稅及一切違反稅法情弊均應對情節之輕重施以相當處罰其規則另定之

第六章 登記

第十六條 凡菸廠菸公司之設立應先向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爲登記之申請須經核准登記後始准設立

第十七條 凡國內設廠製造捲菸創製及續增或移轉牌名均須申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爲牌名稅級之登記其由他省運入之菸件未經登記者亦應同樣辦理

第十八條 凡國內設廠製造捲菸核定納稅等級之登記應以批發售價爲標準其國外舶來進口菸件應以海關估價爲核定納稅等級登記之標準

前項菸廠及牌名稅等登記章程另定之

第七章 附則

第十九條 本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條 本施行細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山西捲菸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第一條 遵照財政部徵收捲菸統稅條例第四條之規定委派辦事員常川駐在山西省內各菸廠專任監貼統稅印花並監查出產事宜

第二條 駐廠辦事員人數就各廠事務繁簡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酌定委派

第三條 駐廠辦事員應受該省統稅管理所之監督及指導

第四條 捲菸出廠運銷施行統稅區域手續如左

一、凡運銷施行統稅區域捲菸於出廠前應由菸廠填具「購貼統稅印花申請書」及「領用運照申請書」各兩聯由該廠負責經理人簽押蓋章送由駐廠辦事員核明牌名枝裝箱數及貼花等級數目等項相符先行登記帳簿並將各申請書甲乙兩聯蓋章後發交菸商持赴該管征收統稅管理所繳納稅款具領印花及運照

前項貼花出廠捲菸如係在本埠銷售者得免具領用運照申請書

二、菸商持領花領照申請書至管理所繳齊稅款領得印花運照後駐廠辦事員憑管理所發交運照通知監運聯核對菸商繳驗運照隨菸運輸聯及印花字軌號碼數目相符即監視將印花按箱實貼箱面在印花與箱面接連之四週加蓋騎縫驗訖戳記並在運照隨菸運輸聯上註明出廠日期加蓋印章監視起運一面將通知監運聯填明蓋章繳回管理所備核

第五條 捲菸出廠運銷國外或未施行統稅省分（如陝西甘肅新疆寧夏西康青海等省）應一律貼足統稅印花出廠起運其監貼印花查驗監運一切手續應按本章程第三條規定辦理

第六條 各菸廠製造捲菸裝釘成箱後須由製廠運存堆棧儲放者應由駐廠辦事員驗明按箱粘貼箱面證明單加蓋驗戳後方准出廠運棧其未經粘單加驗者不准私運出廠

第七條 各菸廠由施行統稅區域貼足統稅印花運達捲菸須運入廠棧備銷者駐廠辦事員應證明隨菸運照與菸件牌名數量及所貼印花等級數目相符後准其入棧存儲並登記帳簿備查如出廠運銷外埠時應向查驗所請領分運照報由駐廠辦事員查驗監運如在本埠銷售時即報由駐廠辦事員驗明放行出廠並在原運照上批註年月日及銷售數量加蓋名章一而仍登記帳簿備查

第八條 凡距離統稅管理所設在地點較遠之菸廠所有收稅發花給照事宜得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飭令駐廠辦事員代辦之其管理所應行列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之表件駐廠辦事員應依據管理所辦事章程規定呈署查核並分報該管管理所彙核復轉

第九條 各菸廠運銷出廠菸件因霉壞或滯銷或其他原因退回原廠時駐廠辦事員應依照霉菸退稅限制辦法暨其他單行辦法規定分別辦理

第十條 駐廠辦事員應填造「菸廠捲菸製銷日報表」、「出廠捲菸貼用印花日報表」、「運銷捲菸征稅數目月報表」分別依照定式按時各填造三份以二份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彙核存轉

以一份分報管理所查核

第十一條 駐廠辦事員應隨時監視稽核菸廠每日產銷存儲捲菸數量其機器之速率暨生產能力機械運行以及停止比例應有詳細之記錄

第十二條 駐廠辦事員對於下列事項應隨時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並報告管理所

一、發現偽造印花及舊花重用或其他希圖走私漏稅事項

二、新出菸品之牌名價格

三、關於菸廠營業運銷情形與稅收有重大關係者

四、關於菸廠開工停工之日期時間

第十三條 駐廠辦事員須常川駐廠不得擅離職守如有要事請假應先行呈報必俟核准並派員到廠代理始得離職

第十四條 駐廠辦事員如遇該管人員或視察到廠查察時須將廠方情形詳細報告

第十五條 駐廠辦事員如有收受陋規串同舞弊情事按律嚴究

第十六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實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山西捲菸統稅捲菸登記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章程遵照財政部捲菸統稅條例第六條第七條制定之

第二條 關於捲菸登記事項除本章程外他種法令有規定者均應遵照辦理

第三條 本章程於捲菸統稅施行區域內適用之

第四條 捲菸登記暫以左列兩種爲限

一、國內製造捲菸之登記

二、國外輸入捲菸之登記

第五條 商人在國內設廠自製或委託他廠代捲之菸件概認爲國內製造之捲菸其由國外輸入之

雪茄菸或其他捲製之菸件概認爲國外輸入之捲菸

外國商人在中國境內設廠製菸或由外國輸入菸件亦應遵照本章程辦理

第二章 國內製造捲菸之登記

第六條 國內製造捲菸之事項如左

一、菸廠(稱菸公司而設廠者同)

二、牌名(稱商標者同)

三、稅級(捲菸統稅等級)

第七條 商人在國內擬欲自設菸廠者應由創設人按照左列各款訂入章程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

公署核准登記後始准設立

一、名稱

二、組織（獨資或公司）

三、資本總額

四、總分廠所在地

五、於菸廠外另設營業所者營業所所在地

六、捲菸種類（雪茄或普通小枝捲菸）

第八條 菸廠遵照前條呈請登記時應填具申請書及登記表並附左列各件

一、每日出菸概算書

二、機器說明書

三、菸倉設備說明書

四、志願書

第九條 商人設立菸廠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登記後始得選定捲菸牌名並估定批售價目

列明應納統稅等級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再為牌名及稅級之登記

但為便利營業起見菸廠登記及牌名稅級登記准由商人同時呈請之

第十條 商人呈請登記捲菸牌名時應填具申請書簽名蓋章並將所擬牌名字樣圖樣檢送二份經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審查核准登記後始准依牌捲製如製成出品時並應早送菸樣兩包備查

前項規定之程序凡商人開業前創設牌名或營業中續增牌名均適用之

第十一條 二人以上於捲菸牌名以近似或相同之字樣牌樣各別呈請登記時准實際最先使用者登記其呈請前均未使用或孰先使用無從確實證明時准最先呈請者登記其在同日呈請者非經各呈請人協議妥洽讓歸一人專用概不准予登記

第十二條 同一商人於同一捲菸種類使用類似之牌名時得為聯合牌名呈請登記但聯合牌名最多不得過五種自呈准日起算如經過六月尚未製出捲菸即屬無效

第十三條 商人因牌名呈准登記後所生之權利與其營業得一併移轉於他人並得隨使用該牌名之捲菸分析移轉但聯合牌名之權利不得分析移轉

第十四條 捲菸牌名專用權除得由登記人隨時呈請撤銷外凡在登記後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得撤銷之

- 一、於其登記牌名自行變換或附記以圖影射而使用之者
- 二、牌名登記後並無正當事由迄未使用已滿一年或停止使用已滿二年者
- 三、登記後查有冒用他人牌名及影射圖樣者

第十五條 商人呈請登記稅級時應將捲菸之批發售價（如係雪茄按一千枝如係普通小枝按五百枝計算）覈定陳核前項售價應包括紅利贈品等項計算不得假借名義扣減價額或以多報少意圖匿稅

第十六條 商人於稅級呈准登記後如遇原估菸價因市面滯銷或其他重要原因有須減價出售情事時應報由所在地統稅管理所查明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俟核准更正稅級登記後方准公告減價

第十七條 商人經營捲菸業務如僅設置商號標用牌名並未自設菸廠（稱菸公司而不設廠者同）而係委託他廠代為捲製者呈請登記捲菸牌名以及稅級各事項除自具申請書簽字蓋章外並應由代捲菸件之菸廠出具保證書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始准登記

前項無機器製菸之公司委託他菸廠代捲時應於包上加印簡明標識（此種標識任由菸廠自定）以資識別而便稽查如係自設機器捲製者不在此限

第十八條 前條委託代捲之菸商如擬更換他廠代捲菸件時應先具申請書簽字蓋章並須新代捲菸廠加具保證書一併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始准更正登記

第十九條 關於菸廠牌名稅級各登記事項除由商人逕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外得就近呈由各管理所查核轉請登記

第三章 國外輸入捲菸之登記

第二十條 國外輸入捲菸之登記應列舉之事項如左

一、廠名（應叙明國籍及其總分廠所在地）

二、牌名（應將中文洋文字樣一併列明）

三、售價(雪茄每千枝普通小枝捲菸每五萬枝之批發價格)

四、稅級(捲菸統稅等級)

第二十一條 商人輸入菸件者應照前條規定逐一列明報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登記

第二十二條 前條登記之菸件如有廠牌更換或價格變動時應由輸入商人另行陳報經河北財政

特派員公署派員查明屬實後即予更正登記

第二十三條 輸入商人為前兩條之登記時應填具申請書並將該輸入商人所設商號名稱地點及

最近之經理或代表人名詳細列入簽字蓋章

第四章 罰則

第二十四條 商人不遵本章程呈准登記擅自製菸貼花發售者應處以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之

罰金

第二十五條 各菸公司已規定納稅等級之捲菸偶因滯銷減價函報更正稅率者應候河北財政特

派員公署派員復查屬實核准通知始得改減稅率倘未報明擅自減等貼用印花出廠者查出得

酌量情形停發運照及停售印花以示懲戒(至停發花照期間暫定三十日以下)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施行前業經核准登記之菸廠及牌名稅級於本章程公布後應遵報補行登記

但認為必要時得將原登記予以指正或限制

第二十七條 各菸公司應填之申請書保證書及登記表另定之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山西捲菸統稅退稅規則

第一條 凡各菸公司在山西製造已貼統稅印花之捲菸必須由山西轉運尙未施行統稅各省地方銷售者應依照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各菸公司報請運銷未施行統稅地方捲菸應以在設有統稅管理所之地點存儲爲限其已運存於省境各地方分公司或棧房者遇有特殊情形時得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令飭該管查驗所依照規則辦理

第三條 各菸公司報運未施行統稅地方捲菸須一律貼足統稅印花起運其已貼足統稅印花者應以原花起運

第四條 各菸公司報運未施行統稅地方菸件應備具申請書填明捲菸牌名枝裝箱數原貼印花之字軌號碼數目及運銷地點等項送由所在地統稅管理所核發運照後報由駐廠辦事員或查驗所照章查驗監視起運(申請書式另定之)

第五條 各菸公司報運未施行統稅地方捲菸運達指銷地點後應將原領統稅運照隨菸運輸聯蓋得到達地方查驗征稅機關正式鈐記並取具副銷原貼印花重征稅款證明文件憑據繳送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相符即行填給退稅憑證退還原納稅款

第六條 各菸公司繳回之前項運照隨菸運輸聯如查未經蓋有菸件到達地點查驗機關之印章及所取剗銷原貼印花重征稅款證據有不完備或其他疑問或沿途經過轉口各查驗機關之驗戳不齊時應俟分別行查取有確實證明後方能退稅

第七條 各菸公司報運未施行統稅地方菸件如經指銷省分主管捲菸稅機關證明菸未到達或有貨照不符或查出中途拆卸酒賣以及私行運回統稅區混銷等情事除將退稅案註銷外並按照漏稅處罰規則分別罰辦

第八條 各菸公司如有向統稅人員私行賄賂希圖捏報退稅情事查出除照章分別處罰外關於賄賂罪仍送法院訊辦

第九條 各菸公司重征退稅菸件應於手續完全後執憑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填發之退稅憑證向原納統稅機關具領退稅

前項退稅依照 部章規定按照應退款額發給統稅印花

第十條 各菸公司轉運菸件退稅手續除依照本規則辦理外所有貼花查驗程序及運輸期限等項仍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規定山西捲菸統稅其他各項定章辦理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晉察綏捲菸統稅處罰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係遵照 國民政府捲菸統稅條例第四條及第七條制定之

第二條 凡雪茄菸紙菸無論其爲舶來或在本國機器製造人工製造其漏稅處罰均依本規則辦理

第三條 前條漏稅處罰事項除本規則外他種法令有規定者均應遵照辦理

第四條 各菸廠應將日間製菸鐘點規定報名駐廠辦事員記載以便依時監視

每日製銷菸件數目應由駐廠辦事員據實填表送經菸廠蓋章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彙核並分報該管統稅管理所查核前項製銷表之結餘數目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派員抽查如有不符或多或少得察核情形以私製或漏稅論

第五條 各菸廠如因營業發達超過規定鐘點或於夜間加工製造菸件應報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許可臨時派員監視並報明統稅管理所備案否則以私製論

第六條 各菸廠出廠菸件應以五千枝起算其不滿本條規定枝數者非有正當理由報請查驗完稅不得私運出廠銷售惟雪茄菸係逐盒貼花其枝數不在此限

第七條 菸廠自製菸件或代他菸公司捲製菸件均應按照同種牌名及額定枝數裝爲整箱報由駐廠辦事員逐箱驗明始得加釘封固再於箱上切實粘貼印花惟雪茄菸於逐盒貼花後如裝入整箱運銷應於箱上加貼花貨查驗單

第八條 菸件裝箱釘封後運往統稅區域行銷者應依左列辦法

一、本埠 菸廠或委托代捲之菸公司應依照牌名及稅率等級報由駐廠辦事員監視在箱面

貼足統稅印花加蓋起運年月日時騎縫戳記並限定貼花後立即送往行銷地點不得逗留致涉書箱重裝嫌疑

一、外埠 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經填具統稅運照申請書詳載牌名箱數申請所在地統稅管理所核發運照後除遵照前條報由駐廠辦事員監視貼花蓋戳外並應提出統稅運照之隨菸運輸聯由駐廠辦事員加章並在聯內填入所貼印花字軌號碼數目始准起運出廠

第九條 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其出廠運往外埠菸件如未領有運照報請監視貼花蓋戳及粘貼驗單者以漏稅論

第十條 各菸廠如有裝運甲等菸件而貼用乙等印花朦混取巧者以匿價漏稅論

第十一條 各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菸商對於粘貼印花應妥慎辦理如有中途脫落經查明係由粘貼不固者應由原貼粘人照數另購印花補粘以警懈怠

第十二條 各菸廠不得將已貼印花或蓋貼花驗戳之空箱翻裝重用希圖漏稅其空箱或箱板非將花戳洗刷淨盡不得入廠

第十三條 各菸廠菸商如於整箱菸件或零條白菸私蓋假戳希圖朦混漏稅者以偽造戳記並漏稅論

第十四條 各菸廠如因必要情形須設立發行所或其他營業機關者應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並報明該管統稅管理所備案廠中所出菸件均須整箱貼足印花方得運往發行所或其

他營業機關如有零條白菸發現時以夾帶私菸論

第十五條 各菸廠受託代捲他公司菸件如發現私運出廠情事代捲之菸廠應與委託之公司連帶負責

第十六條 各菸廠對於駐廠辦事員執行職務時應妥爲接待不得違抗及侮慢至應行報告各種事項或填具各項表冊亦須據實填報負責蓋章不得視同具文違則應照本規則第三十二條辦理

第十七條 各菸廠如有向公務人員私行賄賂運輸白菸情事查出除照章分別處罰外關於賄賂罪仍送院訊辦

第十八條 凡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及菸商等有左列漏稅行爲之一者即將該項違章菸件沒收充公並分別情節輕重按照菸價處該菸廠或菸公司三十倍以下之罰金其運菸商店則處以比照漏稅三倍以下之罰金

一、不貼統稅印花出廠銷售者

二、舊花重用者

三、舊箱未經剷除花戳重裝出廠運銷者

四、私運零星白菸在市銷售者

五、白晝或夜間加工私製暗運出廠銷售者

六、貼用僞花或私用僞戳藉圖漏稅運銷者

七、假冒他家商號牌名私製捲菸在市銷售希圖漏稅者

八、私設營業所或他種機關躉藏或私運白菸者

九、翻套舊戳蠟紙朦混漏稅者

十、菸廠實存數目與表報不符經證明確係偷漏者

十一、貨照不符查係夾帶私菸或雜裝他種貨物及以他種貨物完稅之舊箱裝運菸件或以裝

過捲菸空箱不將花戳洗淨復裝他種貨物希圖漏稅者

十二、其他報運未施行統稅區菸件查無到達地商店之正式收據或到達地徵收捲菸稅款機

關之憑證者

第十九條 凡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及菸商等有左列各種行為之一者即將該項違章菸件沒

收充公並分別情節輕重按照匿稅數目處該菸廠或菸公司十五倍以下之罰金其運菸商店則

處以比照匿稅三倍以下之罰金

一、印花貼不足額者

二、售價匿多報少減低稅等者

第二十條 各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菸商有左列行為之一者應分別情節處以五十元以上

五百元以下之罰金

一、將已貼舊花撕揭預備重用查有憑證者

二、將舊有花戳之菸箱或箱板及蓋有驗戳之舊蠟紙包等重裝菸件雖未出廠但經查明重裝有據者

三、將舊有花戳之菸箱或箱板未經洗剗及蓋有驗戳之舊臘紙包未經戳毀私自運入菸廠者
第二十一條 各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菸商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應分別情節處以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之罰金

一、菸件運到目的地之營業所或商店後拆箱零售或分運他處不遵章報驗者

二、報運未施行統稅區菸件於起運或轉口或到達後不遵照限期繳驗各種證據單照者

第二十二條 各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菸商有左列行爲之一者應將違章菸件沒收充公

一、晝間或夜間加工未經報由駐廠辦事員監視而私製者

二、私製菸件尙未在市銷售者

第二十三條 凡菸廠違犯本規則第十八條至二十二條之規定者除照各本條處罰外遇有臨時緊急並得酌量情形先行停止售花給照

第二十四條 旅行客商不以運售捲菸爲業而因自用攜帶零星捲菸每次應以一千枝爲限其在一千枝以上除整箱貼花者外如所購係零菸而未經查驗機關蓋有驗戳或未持有售菸商店之發票者其菸件應沒收充公

第二十五條 凡沒收充公菸件得斟酌情形飭由該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運售之菸商照原

報售價繳款將菸領回

第二十六條 處罰私菸案件於經過法定程序照章執行時如該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經售捲菸之菸商延抗不遵者得停止售花發照或停止其營業並一面查明存貨扣押變價抵充罰金但有餘款仍發還

第二十七條 凡委託代捲之菸公司因違章被處罰後歇業或避匿者應繳罰金由負責之代捲菸廠照數備繳

第二十八條 凡菸廠或委託代捲之菸公司或菸商因違章被處罰後即將菸號商標出盤或合併者其應繳罰金如原菸廠菸公司或菸商匿避不繳者應由受盤或承受合併者照數備繳但查非事前知情及無詭託朋串避免情弊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九條 處罰原製菸廠之案如菸件係由該菸廠或菸公司自運未經其他商店者其應處運菸商店罰金即責令該菸廠或菸公司照繳

第三十條 凡偽造並使用該偽造之印花或偽造之戳記及將會經用過印花改造再貼除使用者照第十八條處罰外其偽造者應送法院訊辦

第三十一條 凡違犯本規則兩條以上情事者各依本條合併處罰

第三十二條 凡菸廠菸商對於捲菸統稅規定各種手續如有違抗或玩延者得分別情節酌量處以罰金或停止售花發照

第三十三條 菸廠菸公司或菸商如走私漏稅方法爲本規則所未明載得參照本規則或其他法令比擬處罰

第三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修正之

晉察綏捲菸統稅零菸運銷暫行章程

第一條 各菸公司及經理代理售菸商店等完足統稅捲菸在原裝一箱以下拆零分銷於公司商店所在地本埠及統稅區域各外埠者均應依照本暫行章程辦理之

第二條 各菸公司等拆箱零售捲菸應於開箱以前報由該管查驗機關派員驗明箱花相符監視拆箱即在條匣外皮接口騎縫處逐一加蓋某年月日驗訖戳記俾便銷售並監視將箱面原貼印花當時剝銷淨盡錄存箱花號碼由查驗所按旬列表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併分送管理所備查

第三條 各菸公司等分銷本埠零菸在二千枝以上及運銷外埠在二千枝以下者均應開具發票交購菸人收執隨菸運行以資查驗一面核實登賬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統稅管理所及各查驗所均得隨時派員稽核賬目

第四條 各菸公司等運銷外埠零菸在二千枝以上者應填具申請書並連同原領運照或批貨單送由該管查驗所查核即在原單照上註明批銷數量發給零菸運照隨菸運銷達指銷地點時應報請當地查驗機關驗明貨照相符即在運輸聯上加蓋驗戳註明日期發還菸商依限繳回原填

發查驗所呈繳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其當地並無查驗機關者得由收到菸貨之商號在連照上加蓋圖章註明日期繳送原發照之查驗所復核轉呈前項零菸連照及申請書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製印發交各查驗所妥慎填發應按旬將繳核聯連同申請書甲聯暨運輸聯繳署查核

第五條 各菸公司等請領零菸連照以完足統稅拆箱零銷匣條上蓋有查驗戳記者爲限如無納稅證明或整箱菸件故拆零散者均不得領用零菸連照查驗所填發零菸連照應切實負責審核凡每一牌名之捲菸每批至多不得足原裝一箱（按各牌原登記之箱裝如一萬枝二萬五千枝五萬枝等分別核計）其同一牌運銷同一地點而同時分領兩照或數照合計數目仍逾整箱者均應嚴加取締以杜濫混取巧

第六條 各菸公司等領到零菸連照應依限起運如逾期尙不起運原照應卽作廢無效其有持逾越期限之照運菸者各查驗所得隨時查扣報署核辦

第七條 各菸公司等運銷零菸如違背本章程之規定一經查出卽照章處罰

第八條 零菸運銷未施行統稅省分須另訂辦法辦理不適用本章程之規定

第九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警察緞捲菸統稅霉菸退稅規則

第一條 凡各菸公司霉壞不能銷售之捲菸經證明確係施行統稅以後出廠或運到已完統稅者不論整箱或零盒於執經監視焚燬或拆毀後均得退稅但以前僅完本省舊稅或吸戶捐者不在退

稅之列

第二條 各菸公司報請退稅之霉菸除整箱原貼有印花者照其原花價值核退外如係零菸無印花可考時應依該牌上年所納最低之稅率及其最低之稅銀核算退給之

第三條 每一菸公司每年霉菸退稅之總數不得超過其上年納過統稅全額千分之七、五

第四條 各菸公司每年以一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霉菸退稅總數不得超過上年七月份起至本年

六月底止所完統稅全額千分之七、五

第五條 各菸公司在每年一月份起至十二月底無論何日其霉菸迭次退過稅款之數已達上年七月份起至本年六月底止所完稅額千分之七、五時雖仍有霉菸不得再請退稅

第六條 各菸公司霉壞菸件擬焚燬或拆毀時應先具函報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派員查驗相符

後通知定期監視辦理

第七條 監視焚燬或拆毀霉菸之機關或人員於監視焚燬手續辦理完竣後應填具證明書二份隨呈繳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其式樣另定之

第八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警察緞捲菸統稅土製捲菸暫行徵稅章程

第一條 凡在警察緞境內一切手工或運用木質機器製造之捲菸零星銷售者均應遵照本章程辦理其設備有鐵質機器仿製整箱出菸者不在此例

第二條 凡一切土製捲菸均須遵照 國民政府財政部徵收捲菸統稅條例完納捲菸統稅

第三條 各土製捲菸商行所有出品須將該捲菸價目種類牌號裝式分別申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或就近報由所在地管理所或查驗所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登記方得納稅行銷至已登記之土製捲菸價目牌號裝式如有變更亦須同樣申請核准

第四條 關於土製捲菸運銷查驗一切事宜得適用警察綏統稅查驗所查驗章程及捲菸漏稅處罰規則辦理

第五條 凡土製捲菸徵收統稅之標準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依批發價目實數核算按照新三級制暫以第三級計稅每五萬枝徵收統稅三十九元

第六條 土製捲菸納稅採用逐包貼花辦法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製定特種印花計分（三釐九毫）五支（七釐八毫）十支（一分五釐六毫）二十支（七分八釐）百支四種菸商得備現金向所

在地管理所或查驗所購領貼用其同一地點設有管理所並查驗所應向管理所購領印花

第七條 各土製捲菸商所有出品繳納統稅領取印花應由徵收稅款之管理所或查驗所製給稅款收據並派員監視將印花分貼於每小包之開口處加蓋驗章方准出售違者以走私漏稅論罰

第八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省 縣 地方土製捲菸調查表

菸廠字號 商人姓名	所在地	成立 日期	牌名	枝裝	包盒 式樣	價值	每日出 品數	每日售 出數	製 造 方 法	已 冊 註	原 料 來	質 優 劣

法規章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考	備					
統稅 查管 驗所							
呈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牌	名	每包枝數	每包批發售價 銅元數目	每包批發售價 折合銀元數目	每五萬枝 批發數目	每包應貼 印花數目	每五萬枝 應納統稅

明 說					
一、每包批發售價銅元及銀元數目係按當地市價核實折合伸算					

晉察綏麥粉統稅條例暫時施行細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部定徵收麥粉特稅條例規定之

(註)在麥粉統稅條例未制定前暫依照部定麥粉特稅條例辦理

第二條 凡國內所產機製及自國外運入之麥粉均照本細則之規定徵收麥粉統稅

第三條 凡國內所產機製麩皮運經海關出口者均照本細則之規定徵收麥粉統稅

第四條 凡非機製之麥粉麩皮及用作原料之小麥概不徵稅

第二章 稅率

第五條 機製麥粉麩皮統稅稅率規定如左

- 一、本國機製麥粉(以下簡稱華粉)行銷內地及國外機製麥粉(以下簡稱洋粉)運入國內每包重量在四十九磅以內者徵收統稅國幣一角在四十九磅以外至九十八磅者徵收國幣二角餘類推

二、凡華粉行銷國外應照章先行繳納統稅於運達所在地後取具合法憑證呈繳核驗者得退給實徵半數統稅

三、本國機製麩皮(以下簡稱華麩皮)經由海關出口無論運往國內國外均應徵收統稅每包在五十斤以外至一百斤者為大包徵收統稅大洋五分五十斤以內者為小包徵收統稅大洋

二分五釐其重量概以司馬秤計算

前項華麩皮不經由海關出口在內地運銷者概不徵收統稅

第三章 稽徵機關

第六條 山西麥粉統稅暫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所設之統稅管理所徵收之（其未設管理所各處由駐廠辦事員徵收之）並就各麥粉廠均設辦事員各水陸衝要及商業繁盛之處設查驗所分所辦理稽徵查驗監運等事項管理所查驗所及駐廠辦事員規則另定之

第四章 徵收方法及手續

第七條 凡華粉出廠時即由廠商填具申請書交由駐廠辦事員查核填發領照清單掣交廠商持向管理所照繳稅款該管理所核收稅款及領照清單後即填發完稅照掣交廠商以憑運銷該地未設有管理所之各廠由駐廠辦事員代辦徵收稅款填發完稅照事務

第八條 凡已完稅之華洋麥粉及華麩皮持有完稅照或改運單者不再徵收任何稅款其由他省區陸地運入未完統稅之華粉應即補徵稅款填發完稅照由查驗所辦理之

第九條 凡已完統稅之華粉運銷國外時退稅手續及應退稅額應呈經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給

第十條 凡已完統稅之華洋麥粉欲分運或轉運他處時須將原完稅照或改運單送交該管查驗所或分所換領改運單

第六章 查驗及處罰

第十一條 凡麥粉之征收及查驗由統稅管理所及查驗所分所於所轄境內處理其章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如有違反麥粉統稅條例細則及取締各章則或有私運漏稅情弊者應按照違章規則處罰其罰則另定之

第七章 登記

第十三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呈請登記之

一、新設粉廠及已停機復工之粉廠應於開工前一月呈報管理所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登記

二、各粉廠添置機器增加資本變更組織及輟工應於事前呈報管理所核明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登記

三、各粉廠出粉牌名應隨時依照上列手續呈請登記

第八章 附則

第十四條 本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施行細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山西麥粉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第一條 依照山西麥粉統稅條例第六條之規定於各麥粉廠派駐廠辦事員辦理監查出產填送領

照清單及監運等項事務

第二條 駐廠辦事員有檢查進廠小麥出廠麥粉之全責應將頒發各種表報按時分別據實填報分

呈特派員公署及該管管理所審核

第三條 駐廠辦事員應受該省統稅管理所之監督及指導

第四條 出廠麥粉運銷國內手續如左

一、麥粉出廠前廠商須先依式填具完稅照申請書由該廠負責經理人簽名蓋章送由駐廠辦

事員審核截存乙聯備查隨將申請書上所列各項即行填入領照清單將清單甲聯截存乙聯

由駐廠辦事員簽名蓋章連同申請書之甲聯併交廠商持赴該管管理所繳款請領完稅照

二、駐廠辦事員憑商人所持管理所發給之完稅照通運聯及監運聯即行監運出廠隨將通運

聯發商執運併將完稅照監運聯截存按旬呈送該管管理所覆核後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

署查核

第五條 出廠麥粉運銷國外手續如左

一、麥粉出廠前廠商須依式填具完稅申請書註明運銷國外字樣按照第三條一切手續辦理

二、麥粉運達國外指運地點後商人應於原完稅照上令該地收貨商號簽名蓋章連同出口提

單副本及其他單証填具退半稅申請書送請管理所核明無訛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

准後照數退稅

第六條 由駐廠辦事員代辦稽征手續如左

一、麥粉出廠前廠商須先依式填具完稅照申請書由該廠負責經理人簽名蓋章送由駐廠辦事員查核_(式三)

二、辦事員核明申請書無誤即行核收稅款填發完稅照將通運聯發給廠商執運隨將完稅照監運聯及申請書之甲聯連同收稅日報表按日呈送管理所並另填收稅日報表二份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三、所收稅款每屆一旬退還廠商三成獎金取具收據造具收支旬報表連同實征稅款掃數呈解管理所核收並另填旬報表二份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四、完稅照繳查聯應連同監運聯於每旬造具填發稅照旬報表一併彙送該管管理所查核仍一面分填填發稅照旬報表二份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五、由駐廠員兼辦收稅填照者得不適用領照清單即憑申請書收款核填完稅照

第七條 廠方每日收進小麥量數製粉及麩皮量數出廠麥粉及出廠麩皮量數結存小麥麥粉麩皮量數開停機器部數時間均應分別核實填具粉廠日報表_(式二)由廠方負責經理人簽名蓋章駐廠辦事員副署每屆一旬填具應征稅款通知表分呈特派員公署及該管管理所登記

第八條 廠內機器速率出產能力開工停工比例率辦事員應有詳細記錄

第九條 廠方機器遇有停工時不論全部或分部均應立即呈報特派員公署及該管管理所臨時停

工用停工表呈報有特殊情形用專呈呈報

第十條 駐廠辦事員對於下列事項應隨時報告管理所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一、發覺廠商報單不實希圖漏稅者

二、暗中輸送或零包出廠希圖偷漏者

三、其他有妨害廠商營業及公家稅收情形者

第十一條 駐廠辦事員薪給經費之支給暨代征稅款之呈解撥支手續另定之

第十二條 駐廠員關於應行請示事件須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但對於章則票照之施行

有疑義時得就近呈請管理所解釋之

第十三條 駐廠辦事員須常川駐廠不得擅離職守辦公時間應以駐在各廠規定工作時間為標準

如有要事請假應先呈報必俟核准並派員到廠代理始得離職

第十四條 駐廠辦事員如遇該管人員或視察技士到廠查看時須將廠方情形詳細報告

第十五條 駐廠辦事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受懲處或按律嚴究

一、收受陋規

二、串同舞弊

三、干預工潮

四、要挾廠商薦用職員

第十六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七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晉察綏麥粉統稅違章處罰規則

第一條 依照財政部修正徵收麥粉特稅條例第十二條之規定凡有漏匿情弊或違反本條例各章則之規定時依照本規則處罰之

第二條 凡各廠於麥粉出廠時必須持有完稅照分運轉運時換領改運單無論量數多寡單或照與麥粉不得相離如查得出廠無單照或單照與麥粉不符或一單兩用者除扣貨補稅外應比照稅額處以五倍至十倍之罰金俟罰金清繳後准將扣貨放行如所科罰金判定後經過十日仍不遵繳者即將所扣麥粉全數變價充公但貨價不足與罰金額相抵時得追繳之

第三條 凡在他省區已完統稅之華洋粉入境時應將原完稅照或改運單呈報該管查驗所分所核驗相符方准輸運如無單或單貨不符者應照章補稅倘有漏匿情弊即照第二條規定辦理

第四條 凡粉廠或洋粉商人不遵章完稅領照或不受查驗者應即將麥粉扣留除另補稅外並照稅額處以五倍至十倍之罰金情節較重者得照前項加倍處罰或將麥粉充公

第五條 凡偽造或塗改完稅照及改運單者查出主名即由各徵收及查驗機關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移送法庭按律科罪

第六條 凡廠商於麥粉出廠填寫申請書時須將麥粉牌號等類量數核實填註由該廠負責經理人

簽名蓋章送交駐廠辦事員查驗倘查有虛偽希圖漏稅情弊即將貨物扣留除照章補徵統稅外仍按應徵稅額處以二倍至六倍之罰金罰金判定後經過十日仍不遵繳者得將所扣麥粉變價充公

第七條 凡廠商對一切填報表式均須負責經理人據實填報如發覺虛偽時視其情節輕重得酌量處罰之

第八條 廠商對於職員檢查有違抗行為時得隨時商請就近縣政府或軍警協助辦理

第九條 凡本省徵收查驗各機關員司均須佩帶證章以資識別如果留難需索侵蝕稅款等情准麥粉廠商人檢舉證據告發按律懲處其中如有串通情弊一併按法嚴懲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晉察綏棉紗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晉察綏棉紗統稅條例之施行適用本細則之規定

第二條 依棉紗統稅條例凡在國內製造及自國外輸入之棉紗已徵統稅者所有施行統稅區域內不再徵收任何稅捐

第三條 已徵統稅之棉紗之直接織成品於運銷國內施行統稅區域時並免徵收其他一切捐稅

第四條 運銷棉紗及棉紗直接織成品於國外時應照章先行徵收統稅於運達所在地後取具合法

憑證呈繳核驗者得按照原徵數量退還原稅

第五條 已徵統稅之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於運銷國內未施行統稅區域而有徵收非棉紗統稅條例所許之其他稅捐者於達到目的地後取具當地經徵稅項機關文據呈經認為確實時應就原徵棉紗統稅額退還其統稅稅款

前項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之棉紗或其直接織成品於起運時如須經過海關應照數完納海關向徵之仿機製洋貨稅並取具海關徵稅文據呈經認為確實時先將關稅額就已徵統稅額內退還之

凡由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本省之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須照章完納統稅由內地輸入者於經過第一查驗所或管理所完納之

第六條 統稅條例規定之第五至第七及本細則第三第五各條所指之棉紗直接織成品以在國內用棉紗直接織成者為限其就直接之織成品改造變更原態者不在此例

第七條 棉紗已納統稅後應由統稅機關派員監查棉紗整包外面標示之納稅憑證不論在租界或內地銷售其包外未標有憑證者以私論

第八條 凡棉紗出廠必須整包(每四十二小包為一包)違者以私論

第九條 關於棉紗之產存運銷及報稅等事項之報告紗廠負責經理人應負責確責任遇有可疑情形駐廠辦事員或稽徵機關指派委員均得調查其簿據

第十條 凡由紗廠每日輸送附屬織廠接收之棉紗數目廠商應就兩廠分別登記詳確以便稽核

第二章 稅率

第十一條 國內製造及國外輸入之棉紗統稅稅率如左(參照海關之
級估價及計算)

一、本色棉紗(不論股數)

甲 凡在二十三支以內者每壹百斤徵收統稅國幣二元七角五分

乙 凡在二十三支以上者每壹百斤徵收統稅國幣三元七角五分

二、其他各類棉紗(不論股數)

本色光及一切漂白或有色棉紗不論支數概從海關估價徵收統稅百分之五

但國外輸入之棉紗於進口時除繳納統稅外應由海關照章徵收進口稅

第三章 稽徵機關

第十二條 棉紗統稅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所轄統稅管理所徵收之其未設管理所各處由駐廠

辦事員徵收之並就各紗廠設駐廠辦事員就各商業繁盛區域設查驗所分所辦理領照及稽查

監運查驗各事務

第四章 徵收方法及發照手續

第十三條 徵收方法及發照手續如左

一、國內製造之棉紗於裝包出廠時收稅發給完稅照

但紡織廠之棉紗移轉於織布間時徵稅發給完稅照其未經完稅者就織成布疋於裝包出廠時按照另定就布完納紗稅疋徵稅標準審定所含棉紗等級徵稅發給就布徵收棉紗統稅完稅照

二、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經過統稅機關時應報請查驗

第五章 檢查及罰則

第十四條 凡棉紗統稅之徵收及檢查事項由統稅管理所及各查驗所分所於所轄境內處理之

第十五條 如有違反統稅關於棉紗部份之條例及取締各章則或有走私漏稅情弊者均應酌量情節輕重施以相當處罰其罰則另定之

第六章 登記

第十六條 凡新設之紗廠於開始製造棉紗之二星期前應向所在地統稅機關爲登記之聲請其已開設之紗廠應於統稅條例公佈後一星期內爲之由該管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備案

第十七條 所有紗廠應於每年一月第一星期內向所在地統稅機關重爲登記之聲請由該管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備案

第十八條 凡紗廠輟工或復工均須先期報告所在地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案

第七章 附則

第十九條 本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條 本施行細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山西棉紗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第一條 遵照棉紗統稅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委派辦事員駐廠專任監查出產填送領照清單及造送報告表等事項

第二條 駐廠辦事員人數就各廠事務繁簡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酌定委派

第三條 駐廠辦事員應受該省統稅管理所之監督及指導

第四條 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運銷國內手續如左

一、棉紗及認定就布完納紗稅之棉紗直接織成品於出廠前廠商須先依式填具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各兩聯由該廠負責經理人簽押送由駐廠辦事員核明支數重量或正數重量牌名包數截存乙聯備查另將甲聯加以簽押後並將申請書所列各項先行登記領照清單(內備甲乙兩聯)以甲聯截留存查以乙聯及經簽押之紗商申請書並交紗商持赴該管管理所報請核發完稅照或就布徵收棉紗統稅完稅照

但經依照第七條一二兩項規定於棉紗入廠開織前已照納統稅領有棉紗完稅照之棉紗直接織成品應於出廠前填具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連同原領棉紗完稅照送請駐廠員核明簽押後持報管理所發給運銷護照執運原完稅照即由管理所截留繳銷

二、廠商持領照清單乙聯及申請書至該管徵收棉紗統稅管理所繳齊稅款或驗明原完稅照後駐廠辦事員憑商人所持管理所發給之完稅照或就布徵收棉紗統稅完稅照或運銷護照通運聯及完稅照或就布徵收棉紗統稅完稅照或運銷護照監運聯於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出品出廠時監視廠商於每包外皮刷印檢查號碼此項號碼須按照歷次號數循序刷印不得重數混亂並須於號碼項下註明時日其檢查號碼式樣另定之

前項號碼刷印後駐廠辦事員須同時加蓋符號此項符號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頒發

三、前兩項號碼符號刷印完竣時駐廠員應將完稅照或護照通運聯照包數號碼核對無訛即予放行出廠其完稅照及護照監運聯上由該員加填監運時日簽名蓋章繳送該管管理所覆核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第五條 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運銷國外手續如左

一、凡起運前仍應依據本章程第四條各項規定由廠商完稅領照刷印檢查號碼符號或換領運銷護照監視起運出廠

二、於運達國外指運地點後應由收貨商店在原先完稅照或運照上加蓋正式收貨章記或簽字連同棉紗裝船由船公司負責人員簽字之確已付貨「提單副本」仍由廠商填具退稅申請書一併持請原收稅管理所核明認為確實時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給原徵統稅

稅款

三、運銷於國外之棉紗或棉紗織成品之包皮除應按照第四條第二項之規定順序刷印號碼外並須書明運達之國外地點

第六條 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手續如左

一、凡棉紗及以未稅棉紗織造之織成品於起運前應依照第四條第一項填具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兩聯送由駐廠辦事員核明並按照第四條一二兩項規定領照完稅及刷印檢查號碼符號手續順序辦理

二、凡於入廠開織前已完稅領照之棉紗直接織成品於起運前應填通報單(兩聯)連同所用棉紗完稅照送交駐廠辦事員核明相符後截存一聯備查於其他一聯簽名蓋章交廠商持赴該管管理所請領運銷護照(前項護照上註明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駐廠員憑廠商所持管理所發給之護照通運聯及護照監運聯按照第四條第二項規定手續辦理

三、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之棉紗或其直接織成品除按照順序編號及書明運達地點外併應加蓋特別標識以便沿途檢查其標識另定之

四、廠商將前項貨品運達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目的地時應請由該處經征棉紗或其直接織成品稅釐機關就廠商所持之完稅照運銷護照或布用完稅照上蓋給正式關防或鈐記並書明經征稅捐釐額及收款項人員蓋章後廠商得依式填具退稅申請書同時粘繳原完稅照據報請核退棉紗統稅稅款

五、管理所接受廠商請求退還原征稅款文件後經核明認爲確實應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後覆知赴領

當七條 棉紗就廠供給附屬織廠手續如左

一、附屬織廠每日需用棉紗支數數量應由廠商先一日填具運紗申請書按照第四條一二兩項手續辦理

二、前項原完稅照發給時管理所應將照面之通運聯三字用重筆劃去并於運達地點欄內註明本廠字樣務須顯明易見但該紗廠認定就布完納棉紗統稅者應由負責經理人每日填具棉紗輸送織廠數量表經辦事員核明後分別蓋章呈送該管管理所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三、駐廠辦事員得隨時查對紡織兩廠交收對照表

第八條 凡棉紗出廠必須整包（每四十小包爲一包 每二十小包爲半包）不得零包（即小包）出廠

第九條 廠方每日收進棉花種類數量棉紗支數產量及運出棉紗支數數量均應分別核實填送旬報表由駐廠辦事員分別轉報該管管理所及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該表須廠經理簽押負責並由駐廠辦事員副署

第十條 各廠所紡棉紗支數遇有變更時廠商須先事報告辦事員查明分報該管管理所暨河北財

政特派員公署備查

第十一條 凡附設於紡織廠內之織布廠應將每日舊有新收開除現存紗數及織成布疋或其他棉紗直接織成品之數目按旬分類填送旬報表由辦事員分別轉呈該管管理所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

第十二條 凡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之運銷如經過海關當經過時併應查照該地海關代征棉紗統稅暨查驗辦法辦理

第十三條 凡距離設有管理地方較遠之紗廠其收稅發照事宜得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飭令駐廠辦事員代辦之所有管理所應行列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之表件駐廠員應依據管理所辦事章程規定呈署查核並分報該管管理所彙核覆轉

第十四條 駐廠辦事員應隨時稽核搖紗間打包間及細紗間每日產銷存儲數量及每日開紡紗錠數目開織布機台數查填旬報表按旬分別報告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暨該管管理所查核

第十五條 搖紗間與細紗間之機械速率暨出產能力機械運行以及停止比例率辦事員應有詳細之記錄

第十六條 駐廠辦事員對於下列事項應隨時報告該管管理所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一、發覺廠商報單虛偽希圖瞞稅者

二、暗中輸送或零包出廠希圖走漏者

三、其他有妨害廠商營業及公家稅收情形者

第十七條 駐廠辦事員薪給經費之支給暨代征稅款之呈解撥支手續另定之

第十八條 駐廠員關於應行請示事件須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但對於章則票照之施行有疑義時得就近呈請管理所解釋之

第十九條 駐廠辦事員須常川駐廠不得擅離職守如有要事請假應先行呈報必俟核准並派員到廠代理始得離職

第二十條 駐廠辦事員如遇該管人員或視察技士到廠查察時須將廠方情形詳細報告

第二十一條 駐廠辦事員如有收受陋規串同舞弊情事接律嚴究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晉察綏棉紗統稅處罰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二條及第七條制定之凡棉紗有走私漏稅或違背條例及各種章程則命令之情事時除他種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照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凡紗商有左列行爲之一者除將其漏稅部份現存之棉紗沒收充公外並按紗價處以二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金其觸犯刑事部分並移送司法機關究辦

一、偽造或塗改完稅照單提單副本檢查憑證或其他有關係之單照希圖漏稅者

- 二、行賄於稅務人員串同偽造或塗改前款所列之單照希圖漏稅者
- 三、抗不完納統稅者

第三條 凡有左列情形之一者除將其漏稅部分棉紗沒收充公外并按紗價處以一倍以上三倍以下之罰金

- 一、國內製造之棉紗或其直接織成品於出廠時不遵章申請完稅者
 - 二、外國輸入之棉紗於進口時不遵章報請完稅者
 - 三、私運零包棉紗出廠者
 - 四、有貨無照或貨照不符或貨面印刷檢查號碼符號與單照不符查係漏稅或有意朦運者
 - 五、棉紗包皮外未刷檢查號碼查係漏稅者
 - 六、以未完稅之棉紗或其直接織成品夾入已稅紗件內混運希圖匿稅者
 - 七、棉紗支數與所報不符確有瞞稅情弊者
 - 八、將報運未施行統稅區域業經退稅之棉紗復運回統稅區域行銷不重行報稅者
 - 九、在未施行統稅區域製造之棉紗於運入統稅區域行銷時不報請完稅者
 - 十、報運出口棉紗遇有退關不報希圖在市混銷漏稅者
- 第四條 凡報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棉紗中途在統稅區域內卸銷希圖冒領退稅者應按照紗價處以二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金

第五條 凡運銷用已徵統稅棉紗所織成之布正於外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報請退還棉紗統稅應以切實在國內織成者爲限如遇洋布雖經加以染色或印花等工料仍不得混稱土布倘有瞞報希圖冒領退稅者除將全部貨物充公外並按照其瞞報請領之棉紗退還稅額處以五倍至十倍之罰金

第六條 紗廠負責經理人對於統稅章則規定應行填報之各項表式如發覺有虛僞時視其情節輕重得酌量處罰之

第七條 紗商於應備文件及應報查驗或繳閱簿據等項不遵條例章則命令手讀辦理者應視其情節得酌量處罰之

第八條 凡沒收充公之棉紗得酌量情形節由原紗商照該紗原價備款抵繳

第九條 紗商於被判罰金經過指定期間尙不遵繳者得查明該廠商存貨扣留變價抵償必要時得停發完稅單照

第十條 紗商走私漏稅之方法本規則所未列者得參照本規則或其他法令比擬處罰

第十一條 廠商或紗商對於職員檢查有頑抗行爲時得隨時商請就近縣政府或軍警協助辦理

第十二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晋察綏火柴統稅條例施行細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晉察綏火柴統稅條例之施行適用本細則之規定

第二條 依火柴統稅條例凡在國內製造及自國外輸入之火柴已徵統稅者所有施行統稅區域內不再徵收任何稅捐

第三條 運銷火柴於國外時應照章先行徵收統稅於運達所在地後取具合法憑證呈繳核驗者得按照原徵數量退還原稅

第四條 已徵統稅之火柴於運銷國內未施行統稅區域而有徵收非火柴統稅條例所許之其他稅捐者於達到目的地後取具當地經徵稅項機關文據呈經認為確實時應就原徵火柴統稅額退還其統稅稅款

前項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於起運時如經過海關應照數完納海關向徵之仿機製洋貨稅並取具海關徵稅文據呈經認為確實時將關稅額就已徵統稅額內退還之

凡由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本省之火柴須照章完納統稅由內地輸入者於經過第一查驗所或管理所完納之

第五條 火柴已納統稅後應由統稅機關派員監查火柴整箱外面標示之納稅憑證其箱外未標有憑證者以私論

第六條 凡火柴出廠必須整箱違者以私論

第七條 關於火柴之產存運銷及報稅等事項之報告火柴廠負責經理人應負真確責任遇有可疑情形駐廠辦事員或稽徵機關指派委員均得調查其簿據

第二章 稅率

第八條 國內製造及國外輸入之火柴統稅稅率如左

甲 長度不及四十三公釐而每盒枝數不過七十五枝者每一大箱徵收統稅國幣五元

乙 長度在四十三公釐以上五十二公釐以下或每盒枝數不過一百枝者每一大箱徵收統稅國幣七元五角

丙 長度超過五十二公釐或每盒枝數在一百枝以上者每一大箱徵收統稅國幣一十元
火柴每一大箱內容五十小箱每一小箱內容一百四十四盒共七千二百盒但火柴之出廠或進口不足一大箱者仍須依照上列稅率按其數量比例徵收統稅

第三章 稽徵機關

第九條 火柴統稅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所轄統稅管理所徵收之其未設管理所各處由駐廠辦事員徵收之並就各火柴廠設駐廠辦事員就各商業繁盛區域設查驗所分所辦理領照及稽查監運查驗各事務

第四章 徵收方法及發照手續

第十條 徵收方法及發照手續如左

一、國內製造之火柴於裝箱出廠時收稅發貼火柴統稅印花發給火柴運照或發給完稅照

二、火柴經過統稅機關時應報請查驗

第五章 檢查及罰則

第十一條 凡火柴統稅之徵收及檢查事項由各統稅管理所及查驗所於所轄境內處理之

第十二條 如有違反統稅關於火柴部分之條例及取締各章則或有走私漏稅情弊者均應酌量情節輕重施以相當處罰其罰則另定之

第六章 登記

第十三條 凡新設之火柴廠於開始製造火柴之二星期前應向所在地統稅機關爲登記之聲請其已開設之火柴廠應於統稅條例公布後一星期內爲之由該管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備案

第十四條 所有火柴廠應於每年一月第一星期內向所在地統稅機關重爲登記之聲請由該管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明備案

第十五條 凡火柴廠廢工或復工均須先期報告所在地統稅機關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案

第七章 附則

第十六條 本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七條 本施行細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山西火柴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第一條 遵照火柴統稅條例第七條之規定委派辦事員駐廠專任監查出廠填送領照清單及造送報告表等事項

第二條 駐廠辦事員人數就各廠事務繁簡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酌定委派

第三條 駐廠辦事員應受該省統稅管理所之監督及指導

第四條 火柴在原製造廠所在地就地推銷手續如左

一、火柴出廠前廠商須依貼用火柴統稅印花方法依式填具領貼火柴統稅印花申請書（兩聯）由廠商負責經理人簽押送由駐廠辦事員核明長度枝數牌名箱數加以簽押後將申請書上列各項登記簿冊備查仍將申請書兩聯併交該廠持赴該管管理所報完統稅領發火柴統稅印花

二、廠商領到印花後再報請駐廠辦事員監視如法粘貼火柴箱面或桶面由駐廠辦事員於印花上加蓋驗訖日期騎縫戳記即予放行出廠

第五條 火柴運銷國內已施行統稅區域手續如左

一、火柴報運外埠時於出廠前除應依據第四條規定請領印花逐箱粘貼監視驗訖外並須由廠商依式填具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二聯）送請駐廠辦事員核明簽章登記截留內聯將甲乙兩聯交由廠商持請該管管理所核發火柴運照

一、駐廠辦事員憑商人所持管理所發給之火柴運照隨貨運輸聯及管理所逕送該員之火柴運照通知監運聯查明已貼印花與所報牌名種類是否相符監視廠商於限定期間(三日)內運竣並於運照通知監運聯「運竣時間」暨「監運人簽章負責」兩格據實加填按旬呈繳該管管理所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第六條 火柴運銷國外手續如左

一、火柴出廠前仍應由廠商依據第五條規定分別依式填具申請書註明「運銷國外」字樣報完統稅領貼印花領用火柴運照由駐廠辦事員監視起運出廠

二、於運達國外指運地點後應由收貨商店在原運照上加蓋正式收貨章記或簽字連同火柴裝船由船公司負責人員簽字之確已付貨「提單副本」仍由廠商填具退稅申請書一併持請原收稅管理所核明認為確實時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給原征統稅稅款

三、運銷國外之火柴箱面除按照第一項之規定如法粘貼印花外並須書明運達之國外地點
第七條 火柴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手續如左

一、凡火柴起運時廠商須先依式填具領用火柴完稅通運照申請書兩聯並註明「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送由駐廠辦事員核明簽押後並將申請書上所列各項先行登記領照清單(內備甲乙兩聯)以甲聯截留存查以乙聯及經簽押之火柴商申請書併交廠商持赴該管管理所報稅領照

二、廠商持領照清單乙聯及申請書至該管統稅管理所繳訖稅款後駐廠辦事員憑商人所持管理所發給之完稅照通運聯及完稅照監運聯於火柴出廠時監視廠商於每箱外皮刷貼檢查號碼此項號碼須按照歷次號數循序刷印不得重數混亂併須於號碼項下註明時日其式樣另定之前項號碼刷貼後駐廠辦事員須同時加蓋符號該符號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頒發

三、前項號碼刷印完竣時駐廠員應將完稅照通運聯與包數號碼核對無訛即予放行出廠其完稅照監運聯即由駐廠員加註監運時日蓋章按旬呈送該管管理所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四、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除按照順序編號及書明運達地點外併應加蓋特別標識以便沿途檢查其標識式樣另定之

五、廠商將前項貨品運達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目的地時應請由該處經徵火柴稅釐機關就廠商所持之完稅照上蓋給正式關防或鈐記並書明經徵稅釐額及收款人員蓋章後廠商得依式填具退稅申請書同時粘繳原完稅照報請核退火柴統稅稅款

六、管理所接受廠商請求退還原征稅款文件後經核明認為確實應早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後覆知赴領

第八條 凡火柴出廠必須整箱不得零箱出廠

第九條 廠方每日收進火柴原料種類數量出廠盒數箱數均應分別核實填送旬報表由駐廠辦事員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並該管管理所該表須廠經理簽押負責并由駐廠辦事員副署

第十條 所製火柴長度枝數盒數遇有變更時廠商須先事報告辦事員查明轉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及該管管理所備查

第十一條 凡火柴之運銷如經過海關當經過時併應查照海關代征火柴統稅暨查驗章程辦理

第十二條 凡距離設有管理所較遠之火柴廠所有收稅發照事宜得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飭令駐廠辦事員代辦之所有管理所應行列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之表件駐廠辦事員應依據管理所辦事章程規定呈署查核並分報該管管理所彙核覆轉

第十三條 駐廠辦事員應隨時稽核廠內各分工部分每日產銷存儲數量查填日報表按日分別報告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暨該管管理所查核

第十四條 廠內各部之機械速率暨出產能力機械運行以及停止比例率辦事員應有詳細之記錄

第十五條 駐廠辦事員對於下列事項應隨時報告該管管理所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一、發覺廠商報單虛偽希圖瞞稅者

二、暗中輸送或零盒出廠希圖走漏者

三、其他有妨害廠商營業及公家稅收情形者

第十六條 駐廠辦事員薪給經費之支給暨代徵稅款之呈解撥支手續另定之

第十七條 駐廠員關於應行請示事件須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但對於章則票照有疑義時得就近呈請管理所解釋之

第十八條 駐廠辦事員須常川駐廠不得擅離職守如有要事請假應先行呈報必俟核准並派員到廠代理始得離職

第十九條 駐廠辦事員如遇該管人員或視察技士到廠查察時須將廠方情形詳細報告

第二十條 駐廠辦事員如有收受陋規串同舞弊情事按律嚴究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晉察綏火柴水泥統稅處罰規則

月 日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二條及第七條制定之凡火柴水泥有走私漏稅或違背條例及各種章則命令之情事時除他種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照本規則辦理

第二章 火柴水泥之製銷事項

第二條 火柴水泥各廠應將日間工作鐘點規定報明駐廠員記載以便駐廠員依時監視每旬製銷數目應由廠方負責經理人據實填表並簽名蓋章送經駐廠員蓋章分別呈報該管管理所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

前項製銷表之結餘數目經派員抽查如有不符得察核情形以私製或漏稅論

第三條 各火柴水泥廠如因營業發達工作時間須超過規定鐘點或於夜間加工製造者應報經駐廠員轉由主管管理所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許可臨時派員監視否則以私製論

第四條 火柴出廠應以一箱或一大包(即一千二百盒)水泥出廠應以一包或一桶起算其不滿本條規定數目者非有正當理由經呈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有案並照案報請查驗完稅不得私運出廠銷售

第五條 火柴水泥各廠均應按照同種牌名及額定長度枝數或重量裝為整箱整包或整桶整包報由駐廠員驗明如查有超過原報請登記之長度枝數或重量情形時即以漏稅論

第六條 火柴水泥裝箱裝包或裝桶裝包後運往統稅區域行銷者廠商應依牌名及稅率報由駐廠員驗明照章完稅領照發貼統稅印花或刷印檢查號碼符號後方准起運出廠否則以漏稅論如係運銷本埠應立即送往行銷地點不得藉詞屯積以杜冒混之弊

第七條 各火柴廠或水泥廠報請發給完稅照或運照及印花之申請書內須將火柴牌名長度枝數箱數或水泥牌名斤數桶數重量核實填註由該廠負責經理人簽押倘有虛偽情弊如製運丙等火柴而報完乙等統稅或乙等火柴報完甲等統稅及水泥裝桶裝包逾量濛混取巧者以匿價漏稅論各火柴或水泥廠或販運商對於完稅照並應妥慎保存不得中途遺失

第八條 各火柴或水泥廠不得將已用之完稅照或運照再行重用希圖漏稅

第九條 各火柴或水泥廠販運商如有偽造或塗改完稅照及運照印花或檢查憑證希圖隱混漏稅者以偽造公文書并漏稅論

第十條 各火柴或水泥廠如因必要情形須設立發行所或其他營業機關者應先呈報主管機關核准轉署備案廠中所出貨件均須整箱整包或整桶整包完稅及貼花後方得運往發行所或其他營業機關如有零星貨件發現時以夾帶私貨論但經訂有單行辦法呈准有案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凡報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水泥應原幫運至稅票內所列地點倘有中途拆銷者以違章論

第十二條 各廠商對於駐廠員執行職務時應妥為接待不得違抗及侮慢至應行報告各種事項或填具各項表冊亦須真實填報負責蓋章不得虛偽朦混違則應照本規則第二十六條辦理

第十三條 各廠商如有向公務人員私行賄賂偷運漏稅等事查出除照章分別處罰外關於賄賂罪仍送法院究辦

第三章 罰則

第十四條 凡火柴或水泥廠及販運之商店等有左列漏稅行為之一者即將該項違章貨件沒收充公並分別情節輕重按照貨價處該廠五倍以下二倍以上之罰金其販運商店則處以比照漏稅三倍以下之罰金

一、不完統稅出廠銷售者

二、舊照重用者

三、私運零星未稅貨件在市銷售者

四、日間或夜間加工私製暗運出廠銷售者

五、使用偽造或塗改之照單印花憑證藉圖漏稅運銷者

六、假冒他家商號牌名私製貨品在市銷售希圖漏稅者

七、私設營業所或他種機關藏或私運白貨者

八、火柴或水泥廠實存數目與表列不符經證明確係偷稅者

九、貨照不符查係夾帶或雜裝他種貨物完稅之舊箱舊桶裝運貨件希圖漏稅者

十、貨物包面所貼印花或刷印檢查號碼符號核與單照所載不符查係有意朦運者

十一、報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水泥中途在統稅區域內卸銷希圖冒領退稅者

第十五條 凡火柴或水泥廠及販運商店等有左列各種行為之一者即將該項違章貨件沒收充公

並分別情節輕重按照匿稅數目處該廠五倍以下二倍以上之罰金其販運商店則處以比照匿

稅二倍以下之罰金

一、完稅不足額者

二、火柴長度枝數及水泥磅數匿多報少減低稅率者

第十六條 各火柴或水泥販運商店照章應行填給發單而玩不遵行者應分別情節處以三十元以

上百元以下之罰金

第十七條 各火柴或水泥廠或販運商店有左列行爲之一者應將違章之貨件沒收充公

一、日間或夜間加工未經報由駐廠員監視而私製者

二、私製貨件尙未在市銷售者

第十八條 凡火柴或水泥廠違犯本規則第十四條至第十七條之規定者除照各本條處罰外遇有臨時緊急並得酌量情形先行停止給照

第十九條 凡沒收充公之火柴或水泥得斟酌情形飭由該火柴或水泥廠或運售之販運商照原報

售價繳款領回

第二十條 處罰私貨案件於經過法定程序照章執行時如該火柴或水泥廠或經售火柴水泥之商人延玩不遵者得停止其營業並一面查明存貨扣押變價抵充罰金但有餘款時仍得發還

第二十一條 凡販運商因違章被處罰後歇業或避匿者其應繳罰金由廠照數備繳

第二十二條 凡火柴或水泥廠或販運商因違章被處罰後即將廠號商標出盤或合併者其應繳罰金如原廠或販運商匿避不繳者應由受盤或承受合併者照數補繳但查非事前知情及無詭託朋串避免情弊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三條 處罰原製火柴或水泥廠之案如貨件係由該廠自運未經其他商店其應處運貨商店

罰金卽責令該廠照繳

第二十四條 凡偽造塗改並使用曾經用過之完稅照單運印花檢查憑證者除照第十四條處罰外其偽造塗改者應送法院究辦

第二十五條 凡違犯本規則兩條以上情事者各依本條合併處罰

第二十六條 凡火柴或水泥廠或販運商對於各章則及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規定各種手續如有抗違或玩延者得分別情形酌量處以罰金或停止發照

第二十七條 火柴或水泥廠或販運商如走私漏稅方法爲本規則所未明載者得參照本規則或其他法令比擬處罰

第四章 附則

第二十八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或應行修正之處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晉察綏統稅改運通則

第一條 凡已完納統稅之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暨棉紗直接織成品於運輸中途或運達原照單上所列指運地點後如須原幫或分幫改運行銷者悉依本通則規定分別辦理之

甲、捲菸

第二條 凡已貼統稅印花及驗訖之整箱菸件運至到達地點後如須將原批轉運其他口岸者應由菸商據實聲明其轉運之貨品牌號及數目並運往地點收貨商號報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於原

運照上加蓋年月日轉運某處戳記派員監視起運後隨時登入簿冊備查一面通知轉運地點查驗機關查照并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或報由該管上級機關核轉備案

第三條 凡貼足統稅印花及已驗訖之整箱菸件運至到達地點後須分運其他口岸者應由菸商備具申請書填明分運之貨品牌號數目及分運地點收貨商號連同原運照送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發給分運照監視起運一面將原運照批註分運牌名數目日期發還該菸商收執並將分運照繳發聯運送或早送該管原發運照機關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其原運照俟菸件分運完竣後應向該菸商索回繳送公署核銷

乙、麥粉

第四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分運外埠得憑完稅照或驗放證明單或再改運時之原改運單於規定期限內填具申請書向當地統稅查驗機關請求分批運銷外埠換領改運單經核明相符即予填發執運其原完稅照驗放證明單或改運單上應逐次分註某月某日運至某地方若干包字樣由查驗所或分所主任或填單查驗員加蓋名章證明或照原照單所載數量悉數換畢即加蓋「改運單已發訖此單作廢」戳記並加蓋名章發還原商

前項改運單爲三聯式以第一聯發給粉商第二聯由填發機關寄送原照單填發機關核明加戳登記後轉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第三聯留存填發改運單機關備查但原完稅照或改運單填發機關不屬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管轄範圍者其第二聯應由查驗所逕行彙繳公署

查核

第五條 凡已完統稅之麥粉至運達地點後如須原批轉運應將轉運地點及麥粉牌號數量據實聲明連同原單報請查驗由查驗機關驗明與登記各項相符即將原單照截存換發改運單派員監視起運並登記簿冊備查其改運單第二第三聯之繳核存查手續應依照第四條後項規定辦理

第六條 麥粉改運單執運效期限至遲不得逾一個月

第七條 麥粉完稅照換領改運單期限自填發日起以兩月為限驗放證明單換領改運單期限以一個月為限改運單再換領改運單期限以原單執運效期限為限

第八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查驗員填發麥粉改運單應按旬造具旬報表由各該管查驗所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丙、棉紗水泥

第九條 凡已完統稅之棉紗水泥及棉紗直接織成品（即完納棉紗統稅領有棉紗完稅照並織品運銷護照及持有棉紗完稅照之進口或紗廠附設織廠認定就布完納紗稅出廠或補稅各項棉紗直接織成品）在運輸中途或運達指運地點後如須原幫或分幫改運其改運地點在統稅區域內者應據實分別依式填具改運申請書報由當地或就近統稅查驗機關查驗貨數明確凡屬分幫改運即就原完稅照單上書明分幫數量註明時日加戳一面填發棉紗或水泥改運證明單

並在貨面上加蓋「改運驗訖」戳記監視起運偷屬原幫改運或分幫改運數量已滿者即將原完稅照單收繳銷存一面改發改運單並即時登記簿冊備查其改運單第二第三兩聯應依照第四條後項規定分別繳核存查

第十條 凡前條各項棉紗水泥貨品已完稅領照尚未出廠而欲分幫改運在該廠所在地推銷者廠商應依式填具申請書送由駐廠員核明蓋章交還廠商連同原領完稅照報請當地統稅查驗機關核明給領改運證明單後仍持報駐廠員查驗並由駐廠員在貨面上加蓋「改運驗訖」戳記監視起運出廠（分幫數量已滿者其原完稅照單併須收銷）如係原幫改在就地推銷者即填具申請書報由駐廠員核明簽章後由廠商持同原領完稅照報請管理所於稅照內註明改運地點蓋戳仍交駐廠員核驗於貨面上加蓋「改運驗訖」戳記後即可出廠如係進口棉紗水泥改運併應報由海關當地之管理所依據上開手續辦理

第十一條 凡棉紗水泥及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疋運達完稅照單上所指統稅區域後或已領完稅照單尚未出廠復欲改運出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時應持原領完稅照單報請就近統稅管理所如就近地方未設管理所者得報由就近查驗所核准改運凡屬原幫改運即就原領完稅照單上由所批明改運地點時日蓋戳其分幫改運者就原照單上詳細批註改運數量及地點時日蓋戳並填發改運證明單仍在改運貨面上一律加蓋「改運出洋」或「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標識監視依限運竣一面即將核准改運情形立以書面通知原發完稅照單機關備查

前項改運之紗布水泥於運達指運地點後得由商人依據棉紗水泥統稅駐廠辦事員辦事章程
依式填具退稅申請書改運出洋者並呈驗裝船付貨提單副本及經收貨商店簽字證明原貨收
訖之完稅照或改運單其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應呈驗當地經征稅捐機關對於完稅照或改
運單上之簽註鈐章（分幫改運之改運單須連同批註之原完稅照單併繳證明始行有效）報
由管理所轉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給原征統稅稅款

前項改運紗布水泥貨件既有加蓋字戳標識如在統稅區域內有發現偷銷時一經緝獲概以走
私論照章加重究罰

第十二條 原幫暨分幫改運之棉紗水泥貨品於運達所指改運地點經過各統稅查驗機關時即將
改運證明單繳驗蓋戳如有單貨不符或有假借影射者概以違章論

第十三條 原執持改運證明單之各項棉紗水泥貨品如須再行改運者應呈驗原改運單並參照第
九第十一兩條規定二次申請發給改運單執憑改運其原幫運單之收銷手續與完稅照同

第十四條 各項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查驗員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應酌限時日加蓋
「限幾日起運」字戳並應按旬填造旬報表由各查驗所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丁、火柴

第十五條 凡已完納統稅貼足印花驗訖出廠就地推銷之整箱火柴如須改運外埠時得依據火柴
貼用統稅印花廠商報運手續須知之規定由販運商填具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報經當地統稅

查驗機關核明簽章仍請由管理所補發火柴運照並由查驗所監視依限運竣

第十六條 凡已完納統稅貼足印花驗訖並領有運照出廠運銷之整箱火柴如須改運者得依據第九條至第十三條關於棉紗水泥貨品改運各項規定分別請領火柴分運照執憑改運

第十七條 各查驗所查驗分所暨分駐所查驗員填發火柴分運照應酌限時日加蓋「限幾日起運」字戳並應按旬填造分運照旬報表由各查驗所彙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戊、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

第十八條 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各項棉紗直接織成品換領運銷護照出廠行銷如須改運者應依據單純織廠織成品出廠辦法之規定報由當地查驗機關換發新運銷護照將原運銷護照收回繳銷

其改運織成品如僅係原運銷護照所載數量之一部份其餘部份仍按原護照指運地點運銷者得於原護照上批明改運數量註明時日加戳仍交還原商執運但原照改運數量已滿者仍應取回繳銷

第十九條 各廠商如有違反本通則規定於改運之際並不照章申請或報請查驗者得按其情節輕重由管理所或查驗所依據處罰規則分別呈報核明處罰之

第二十條 本通則規定應用各項書單表式另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通則自公佈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

第一條 凡各火柴廠已經完納統稅貼足印花領有運照運銷施行統稅區域貨物遇有全部份或一部份滯銷情事必須退回原廠者得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凡滯銷火柴退運回廠務須整箱整聽且須同一牌名同一等級不得以雜牌火柴或等級參差者朦混拼裝所有長度枝數尤須與原貼印花等級枝數悉相符合方准退運

第三條 上項滯銷火柴如須退回原廠時應先由商填具滯銷火柴退運回廠申請書報請當地或就近統稅查驗機關查明屬實填發滯銷火柴退運證即以第一聯交商執運同時將第二聯寄送原收稅發照機關第三聯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仍照填第四聯存根備查（原收稅發照機關如係北平或山西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辦事員填發退運證之查驗所並須以書面分別通知北平管理所或太原管理所備查）但當地或就近如無統稅查驗機關時得先請就地商會出面證明執憑退運俟行經第一度經過統稅查驗機關再行依據本規則第三第四兩條規定申請發給退運證執運

第四條 上項滯銷火柴全部申請退運回廠時應將原運照或分運照等一併繳請當地或就近統稅查驗機關詳細查核運達期間暨印花號碼果屬符合即將原照截留隨時填發滯銷火柴退運證

第三聯繳署核對如係一部因滯銷退運原照不能即予繳銷者即由該統稅查驗機關於運照背面批註原因退運數量標明年月日期加蓋戳記並經辦人圖章以資證明而符件數並據情具報

查核俾便登記

第五條 凡滯銷火柴退抵原廠地點時應由廠商持同退運證第一聯報請駐廠辦事員查驗無訛准予回廠即由該員填具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以一份連同收銷之退運證第一聯一併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其餘一份寄送原收稅發照機關備查（如原係由該駐廠辦事員兼收稅款者此份得免填送但北平及山西省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辦事員仍應分別寄送該管北平或太原管理所備核）

第六條 上項滯銷退運火柴經驗明回廠後應由駐廠辦事員核實登記即將牌名數量分別列入產銷日報表新製項下並於備考欄內加註係由某處退回字樣以便查考

第七條 上項滯銷火柴退運回廠後所有原貼印花均應報由駐廠員會同原收稅發照機關派員抄錄號碼悉數劃除一面由廠商填具退稅申請書報請原收稅發照機關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稅填發退稅證發交原收稅發照機關轉給廠商憑此將來抵納稅款爲劃一事權起見其退稅給領抵納機關則以原繳稅款機關爲準

前項滯銷退運經已退稅火柴將來出廠運銷應另行購貼新花仍依新貨出運手續按照定章辦理

第八條 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運至中途因恐該地有滯銷及其他情事擬行改運其他施行統稅區域銷售者應將已領執運之原完稅照繳由就地統稅查驗機關驗明箱面原貼檢查號碼

與原照所載相符依本規則第三條規定換發滯銷火柴退運證悉數退回原製造廠俟經駐廠辦事員依照本規則第五條規定查驗具報後再由廠商報由原收稅發照機關轉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重行發貼印花並補運照方准銷售如商人不願運回原廠貼花者應准變通辦理立即報由就地(施行統稅區域)統稅管理所當地無管理所者得報由統稅查驗機關另納稅款重貼印花發給運照即於原領完稅照上將印花號碼及經收稅款數目明白批註加蓋正式關防或鈐記憑向原徵統稅機關請求核退原徵統稅稅款

第九條 凡運銷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因該地有滯銷或其他情事另行改銷未施行統稅區域者應報請就地統稅管理所如當地並無管理所時得報由統稅查驗機關於火柴箱面所貼印花上加蓋「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同時即於原運照或分運照上批註「某公司改運某某地點之火柴經已報由本所於原貼印花上加蓋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特此聲明」等字樣並加蓋正式關防或鈐記如係分幫改運或以原運照或分運照所載報運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分幫運往未施行統稅區域不同地點行銷或保僅以一部份貨品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得先由商人報領火柴分運照即於原照及新發分運照上分別批明改運銷花情形加蓋關防鈐記證明以憑執運及取得運達地點重徵證據持請退稅之用

第十條 各統稅查驗機關應將依本規則第三第八兩條規定隨時填發滯銷火柴退運證情形立簿登記除照第三條規定截繳查核外並於每旬按照退運回廠申請書暨退運證各欄分別貨品收

稅省分詳晰造具旬報表二份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存轉

第十一條 各統稅管理所暨查驗機關依本規則第九條規定核准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牌名長度枝數盒數件數原製造廠名暨其原領運照分運照箱面所貼印花種類字軌號數改運日期地點並銷花情形應立簿登記除填發火柴分運照印章按旬彙案列報外應隨時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查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

第一條 凡各火柴製造廠運銷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先經貼足火柴統稅印花運至中途受濕損壞不堪銷售須退回原廠烘焙或改換包裝者得申請退運驗明劃花發還稅款其手續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須同一牌名且其長度枝數與原貼印花等級枚數悉數相符者方准退稅不得以雜牌火柴或等級參差者拚裝朦混以示限制

第三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申請退回原廠時應先由原運商填具退稅申請書其領有運照或分運照者并粘同原照報請當地統稅查驗機關查明屬實填發退運證即以第一聯給商執運同時將第二聯寄送原收稅發照機關第三聯呈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仍照填存根備查（原收稅發照機關如係北平或山西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辦事員填發退運證之查驗所並須以書面分

別通知北平管理所或太原管理所備查)

第四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退抵原廠後應由廠商持同退運證報請駐廠辦事員查驗無訛填具查驗報告表以一份連同收銷之退運證第一聯一併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其餘一份寄送原收稅發照機關備查(如原係由該駐廠員兼收稅款者此份得免寄送但北平及山西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辦事員仍應送北平或太原管理所一份備核)

第五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經查驗後如係備烘焙改裝運銷者應即由駐廠員將牌名數量分別列入產銷日報表新製項下並於備考欄內註明係由某處退回字樣以備查考

第六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既經查驗明確列表具報後應由廠商填具退稅申請書報請原收稅發照機關核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准退稅填發退稅證發交原收稅發照機關轉給廠商憑此將來抵納稅款一面即由該收稅發照機關派員會同駐廠員將原貼印花抄錄號碼悉予剷除報署備查

前項回廠退稅火柴俟烘焙改裝運銷已施行統稅區域時仍應按照新製貨物出廠手續報稅另貼新花由駐廠員加蓋驗戳方准出廠其運往外埠者仍應請發運照執運

第七條 凡受濕損壞火柴退抵原製造廠業經查明確係不能再行銷售者應由廠商報明原收稅發照機關派員督同駐廠員監視銷燬並報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派員監燬以昭慎重監燬後並應會同填具監燬報告表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北平及山西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辦

事員會同當地查驗所監燬者仍應分報北平或太原管理所查核)

前項銷燬火柴毋庸列入產銷日報表

第八條 各統稅查驗機關遇有此項受濕損壞火柴申請退運應立簿登記除照本規則第三條之規定隨時將退運證繳核聯報查外更於每旬按照退運申請書暨退運證各欄分別貨品收稅省分造具旬報表二份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存轉

第九條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尚在施行統稅區域範圍即於中途受濕損壞所有退運證及申請書暨查驗報告表中均應加註已領完稅照號碼日期並在附記欄內註明行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其餘參照上列規則辦理如經運達目的地始行發覺損壞情事必須退運回廠者並應由原運商請求該地經征機關予以正式函件證明准予退運理由以便沿途查驗機關查驗放行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坨清高綫鐵路監理官辦事簡章

第一條 坨清高綫鐵路現由管理公司承辦仍照案委派監理官一員常駐監理

第二條 監理官應行監理事項如左

一、該綫路運煤數量暨運費收支事項

一、該綫路沿綫產煤收售事項

一、該綫路機件建築物並附屬物品修繕暨保存事項

一、該綫路標價限期繳納事項

前項標價由該監理官於每月中旬內督催繳納其餘各項於月終具呈分別詳細報告

第三條 監理官應每月赴全綫路勘查一次先將出發日期呈明並俟事竣將勘查情形呈報查核

第四條 監理官對於該綫路應興應革各事宜得隨時擬具意見書呈候核辦

第五條 監理官應於管理公司內另備辦公室按時辦公

第六條 監理官非遇例假日期及因事呈奉批准給假不得擅自離職

第七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核明修正之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署務會議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辦事細則第二條 署長對於處理署務得召集署務會議規定之

第二條 署務會議如左

一、定期會議 每月一次於每月第一星期第二日下午行之但無要案得延期開會

二、臨時會議 無定期但有特別事故得臨時召集之

第三條 凡會議 署長秘書課長主辦股長均得出席必要時得由 署長召集各礦稅局長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主任等參加之

第四條 凡會議以 署長爲主席 署長因事不能出席時得由主任秘書代理之

第五條 凡會議時間不逾兩小時但因必要時得由主席臨時宣告延長或另指定時期續議之

第六條 議案分類如左

一、署長交議者

二、各課處提議者

三、各局長各主任請議者

第七條 凡議案須用書而先期送秘書處編列議事日程呈署長核定之

第八條 議事日程所記載各種議案於開會先一日印刷分送各員

第九條 凡議案於會議時須由原提案人說明理由惟署長交議案由某課處主稿者可由某課處課

長主辦代說明之

第十條 凡會議非有出席人員過半數不得決議可否同數時由 主席決定之

第十一條 凡會議未能立即決議者得由 主席臨時指定審查員或有關係之主管課處交付審查

員審查後須簽具意見提交會議復議之

第十二條 會議紀錄由 署長指定秘書一人或二人擔任之其應記載事項如左

一、開會之年月日時

二、出席之姓名人數及缺席之姓名人數

三、報告及提議之事由

四、各員之發言

五、表決可否之數

六、其他必要事項

第十三條 會議紀錄限於會議後一日編竣交由各原發言員自行核對

第十四條 會議紀錄議決事項經 署長核閱蓋章後與署令有同等效力交各主管課處依照執行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於會議時提出修正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批准公佈之日施行

本署第一課文卷股辦事程序

第一條 本股辦事程序依本規定行之

第二條 本股設股長一員管卷員若干員秉承課長之命保管各課處文卷並辦理編卷調卷各事項

第三條 各課處文卷由各課處按照性質分類蓋戳并填具卷單連同收發文簿每日派員送交文卷

股由管卷員點收於收發文簿蓋章并於文卷上逐件蓋年月日收到戳其分類表附列於左

一、任免類 人員調委 呈報到差 呈送履歷 更改職名 呈請錄用

二、交代類 交替 接收

三、關防類 (鈐記圖章附) 頒發 加蓋 借用 繳銷

四、函告類 就職 委代 啓用關防 遷移地址

- 五、章則類 國稅 統稅 其他 部頒 解釋 變通
- 六、訓誡類 部頒 署發
- 七、考核類 甄試 視察 查辦 獎懲 控訴
- 八、差假類 派差 請短假 請長假
- 九、交際類 接洽 黨務 賀唁
- 十、證照類 保證 證章 護照
- 十一、租借類 (房屋) 房地 傢俱
- 十二、郵電類 郵政 電報 電話
- 十三、刊物類 部發 署訂 贈購
- 十四、捐郵類 請領 部發 捐助 贈品
- 十五、國稅收支類 統稅 礦稅
- 十六、雜項收支類 租金 標價 運單費 罰款 充公變價 其他
- 十七、協款收撥類 河北 晉 察 綏
- 十八、經費類 本署 附屬機關 節餘 其他
- 十九、預算算類 概預算 (審核書附) 支付命令 計算 (核准狀附)
- 二十、公債類 海河公債 基金保委會 永定河工程

二十一、處罰類

二十二、補減稅類(包稅附)

二十三、免退稅類(零差附)

二十四、登記類

二十五、取締類(土產權紙附)

二十六、停開工榮類

二十七、驗放運銷類(收運附)

二十八、表報類 稽徵 產銷

二十九、驗戳章記類

三十、單照類(號碼附) 收轉 領發 繳納 更正 表報

三十一、印花類 收轉 領發 表報

三十二、工本類 解入 解出 表報

三十三、條陳類 國稅 統稅 其他事件

三十四、特種事業類

三十五、雜項類

第四條 編卷之手續如左

一、分號 文卷收到後按照性質分歸某類某號若性質不同無號可歸者則另添一號其有以機關分者即歸入某機關卷內但各課處分類如有與事實不符得由管卷員更正并通知該課處

二、編目 依照各課處交到卷單將文卷檢齊 各類各號按件整理編成次序并將事由編繕目錄

三、訂冊 每二十件編訂一宗附件粘後均於騎縫處蓋章如附件過多不能訂入冊內者則另訂一冊註明某類某號文內之附件仍附於本卷卷夾內

第五條 調卷之手續如左

一、檢調 各課處如遇有調卷應將事由或課處收發號數開明調卷證由管卷員檢齊交付

二、登記 文件調去後應將調卷人姓名及卷宗號數件數並年月日登記於調卷簿內一面開條附入所調之卷夾內以便查考

三、歸卷 文卷送還時應將調卷證送還原調卷人一面於調卷簿註銷并將卷夾內附條撤去
第六條 各管卷員分管各課處文卷如遇有請假應委託同股人員暫代檢卷職務

第七條 本規定自奉准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改之

公

續

公牘分目

總務及稅務

代電財政部	一
財政部代電	一
電財政部	二
財政部電	二
呈財政部	二
財政部指令	四
電財政部次長會計司長	四
財政部電	五
財政部訓令	五
呈財政部	六
財政部指令	七
呈陸海空軍副司令	七
張副司令電	一三

呈東北政務委員會	一三
東北政務委員會代電	一四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一四
財政整理委員會指令	一六
訓令駐祥泰商行監視員	一六
財政部訓令	一七
呈財政部	一八
財政部訓令	一九
呈財政部	二〇
財政部訓令	二一
呈財政部	二一
財政部指令	二二
訓令所屬	二三
統稅各管理所	二三
各鹽產稅局	二三
訓令河北統稅	二三
天津唐山管理所	二三
秦皇島查驗所	二三
訓令	二三
河北各鹽產稅局	二三
晉察北統稅各機關	二三

統稅通案

訓令	唐山北平管理所主任	四七
訓令	天津北平各駐廠辦事員	四七
訓令	駐北平丹華火柴公司阜豐粉廠三陽粉廠辦事員	四八
訓令	北平管理所	四八
訓令各	查管驗理所	四八
駐廠辦事員	山西各麥粉	
訓令	太原張家口錦綏查驗所	四九
函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五一
訓令各	查管驗理所	五五
駐廠辦事員		
函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五六
訓令各	查管驗理所	五七
駐廠辦事員		
呈部長	宋	五七
財政部	指令	五九
函	山西省政府	五九
函	察綏省政府	六〇
電	綏遠查驗所蔣主任	六二
電	綏遠統稅查驗所蔣主任	六二

電綏遠統稅查驗所蔣主任.....六二

代電財政部.....六二

電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六三

密電上海統稅署.....六四

電綏遠省政府傅主席.....六五

電歸綏蔣主任.....六五

代電歸綏查驗所.....六五

電南京財政部
上海統稅署.....六六

代電綏遠省政府.....六六

代電綏遠歸綏查驗所.....六六

代電綏遠省政府財政廳.....六七

宋部長電.....六七

呈東北政務委員會.....六八

函晉察綏各省政府
財政廳.....七〇

訓令河北統稅各管理
所查驗所
煙草廠駐廠辦事員
棉業廠駐廠辦事員
（棉業廠駐廠辦事員）
.....七〇

訓令河北統稅各管理
所查驗所
煙草廠駐廠辦事員
棉業廠駐廠辦事員
（棉業廠駐廠辦事員）
.....七一

訓令晉察綏查驗所	七二
代電 <small>南京財政部 上海統稅署</small>	七六
代電晉察 <small>省政府 財收廳</small>	七六
代電 <small>太原管理所 張家口查驗所</small>	七七
函遼寧財政廳	七七
統稅署函	七八
函財政部統稅署	七九
訓令各統稅查驗所	七九
訓令山西統稅 <small>太原管理所 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small>	八〇
訓令山西統稅 <small>太原管理所 兼辦收稅駐各棉紗廠辦事員</small>	八一
訓令晉察綏查驗所	八二
訓令 <small>太原 張家口</small> 查驗所	八三
訓令太原查驗所	八三
訓令太原管理所	八四
訓令各 <small>管理所 麥粉火柴廠辦事員</small>	八四
函財政部統稅署	八六

訓令唐山管理所.....八六

訓令各駐廠辦事員.....八七

代電財政部統稅署.....八八

代電太原統稅管理所兆主任.....八九

太原管理所代電.....八九

代電太原管理所兆主任.....八九

訓令歸綏查驗所.....九〇

電統稅署謝署長.....九〇

訓令晉冀統稅駐廠辦事員.....九一

電太原管理所.....九一

訓令太原管理所.....九二

代電太原管理所.....九二

指令順德查驗所.....九二

令各管理所.....九六

訓令四省各查驗所.....一〇一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平管理所免).....一〇一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一〇六
北平查驗所呈·····	一〇七
電宣化陸軍第十一旅·····	一〇七
指令北平查驗所·····	一〇八
函陸軍獨立第十一旅司令部·····	一〇八
函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	一〇九
函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司令部·····	一〇九
呈北平綏靖主任公署·····	一一〇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	一一一
訓令各 <small>查管 驗理 所</small> ·····	一一一
<small>辦廠 辦事 員</small> ·····	一一一
呈北平綏靖公署·····	一一一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	一一三
呈北平 <small>綏靖 公署</small> 財政整理委員會·····	一一三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	一一四
財政整理委員會訓令·····	一一五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一一五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一七
訓令各統稅查驗所 <small>(晉綏除外)</small>	一九
指令天津查驗所	二〇
訓令 <small>天津管理所</small> 各查驗所 <small>(天津免)</small>	二一
天津查驗所呈	二二
指令天津查驗所	二三
訓令各查驗所駐 <small>北平丹華永華</small> <small>大成 雍裕 晉昌</small> 火柴廠辦事員	二四
訓令河北各 <small>管理所</small> 駐 <small>冀南 冀東 冀西</small> 火柴廠辦事員	四〇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四三
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呈	四三
指令太原查驗所主任	四四
太原管理所呈	四四
指令太原管理所主任	四五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四五
訓令 <small>晉察綏</small> 各查驗所	四六
訓令河北各查驗所	四七

呈財政部……………一四八

統稅署謝署長青電……………一四九

代電上海統稅署謝署長……………一四九

訓令河北各管理所駐廠員……………一四九

訓令各查驗所(四卷)……………一五一

訓令四省各查驗所……………一五一

訓令各統稅機關……………一五二

捲菸

指令駐大英菸公司辦事員……………一五五

附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員呈……………一五五

函財政部統稅署……………一五六

訓令各管理所等……………一五七

函熱河捲菸統稅局……………一五八

訓令天津管理所……………一五九

訓令天津管理所……………一五九

函財政部統稅署……………一五九

函經銷上海捲菸各菸公司等	一六一
訓令天津管理所	一六一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一六一
附天津管理所呈	一六一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一六二
附天津管理所呈	一六三
訓令各查驗所	一六四
函 ^{秦津} 秦皇島海關監督公署	一六八
代電 ^{秦津} 秦皇島查驗所	一六九
代電河北統稅查驗所	一六九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 查驗所	一七〇
函各菸公司	一七一
訓令 ^{秦津} 秦皇島查驗所	一七一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一七三
函財政部統稅署	一七四
訓令各 ^{查驗} 查驗所	一七四

函	秦皇島	海關監督公署	一七六
訓令	北平	查驗所	一七七
指令	駐北平	利平菸廠	辦事員
		辦事員	一七七
附駐	北平	利平菸公司	辦事員呈
			一七八
附北平	管理所呈		一七八
指令	北平	管理所	一七八
附北平	管理所呈		一七九
指令	北平	查驗所	一八〇
訓令	各	管理所等	一八〇
函	遼寧	財政廳	一八一
函	熱河	捲菸統稅局	一八二
函	天津	英美菸公司	一八三
函	遼寧	財政廳	一八四
附遼寧	財政廳	函	一八四
訓令	天津	查驗所	辦事員
	秦皇島	查驗所	辦事員
訓令	駐	津	英美菸公司
			辦事員
訓令	駐	正昌	協和
		鴻昌	東亞
			各廠
			辦事員
			一八七

函財政部統稅署	一八七
訓令各查驗所	一八九
訓令駐天津大英美菸公司辦事員	一九〇
函財政部統稅署	一九一
訓令各查驗所	一九二
函天津英美菸公司	一九三
附天津英美菸公司函	一九三
訓令太原查驗所歸綏綏口查驗所等	一九四
訓令晉察綏各查驗所	一九七
訓令晉察綏各查驗所	一九七
函察哈爾財政廳	一九八
代電察省財政廳	一九九
附察哈爾財政廳代電	二〇〇
代電張家口查驗所	二〇一
代電察哈爾財政廳張家口查驗所	二〇一
代電張家口查驗所	二〇二

電張家口查驗所主任	二〇三
函遼寧財政廳	二〇三
函財政部統稅署	二〇六
訓令各管理所	二〇七
訓令歸綏查驗所	二〇九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二一二
訓令歸綏查驗所	二一四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二一六
代電財政部統稅署	二一七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二一八
訓令歸綏查驗所	二一九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二一九
訓令 <small>天津管理所駐津英美菸公司各查驗所 歸綏查驗所各管理所駐廠辦事員</small>	二二〇
訓令 <small>各管理所(天津管理所除外) 各查驗所(歸綏查驗所除外)</small>	二二一
代電 <small>天津</small> 海關監督公署	二二一
代電 <small>天津秦皇島</small> 管理所	二二三

訓令各駐查管張多關監督公署處廠辦事員所.....二二四

函張多關監督公署.....二二五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二二六

函熱河捲菸統稅局.....二二六

訓令天津管理所.....二二七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二二八

函熱河財政整理委員會.....二二九

函遼寧財政廳.....二三一

訓令各駐查管廠辦事員所.....二三五

訓令前天津德中廠常辦事員王委員委陽.....二三六

訓令各駐查管廠辦事員所.....二三七

訓令秦天秦島查驗所.....二三七

訓令天津管理所.....二四〇

訓令各駐查管廠辦事員所.....二四一

函財政部統稅署.....二四二

訓令冀晉各管理所.....二四三

訓令 冀晉察各駐菸廠辦事員	二四四
函 秦海關監督公署 天津各菸廠	二四五
函各菸廠各菸公司	二四六
訓令各管理所等	二四九
訓令各 查驗所	二五〇
函各菸公司等	二五〇
代電各 駐廠辦事員	二五一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	二五一
函各菸公司	二五三
電上海統稅署	二五三
訓令 各 查驗所	二五四
太原 管理所	二五四
訓令太原管理所	二五五
函各菸廠公司等	二五五
函天津英美菸公司	二五六
代電各駐菸廠辦事員	二五六
代電天津管理所	二五七

訓令各駐菸廠辦事員	二五八
訓令天津太原兩管理所	二五八
訓令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六〇
函各菸 <small>公司 菸廠</small>	二六一
訓令各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六三
函各菸 <small>公司</small>	二六五
訓令各管理所等	二六五
函各菸 <small>公司 菸行</small>	二六六
訓令各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六七
函各菸廠公司等	二六九
代電各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七〇
函各菸廠公司等	二七二
訓令各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七二
訓令太原管理所	二七四
訓令 <small>唐山 北平 石家莊 襄晉 綏遠 各 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七四
訓令各 <small>查管 駐菸廠辦事員 驗理 所</small>	二七五

函各菸公司.....二七五

訓令各查驗所
駐廠員.....二七六

訓令天津管理
所.....二七七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二七九

訓令各查驗所
駐廠員.....二八〇

訓令各查驗所
駐廠員.....二八一

麥粉

北平查驗所呈.....二八三

指令北平查驗所.....二八三

乾義粉廠呈.....二八四

批保定乾義麥粉廠.....二八五

訓令乾義麥粉廠辦事員.....二八五

批保定乾義麥粉廠.....二八五

訓令各查驗所.....二八六

訓令天津查驗所
駐廠員.....二八七

北平市商會函.....二八八

函北平市商會	一九〇
訓令 ^{北平} 天津查驗所	一九一
批天津機製麪粉業同業公會	一九一
訓令天津查驗所	一九一
石家莊管理所呈	一九二
指令石家莊管理所	一九四
指令駐怡豐粉廠辦事員	一九四
訓令太原管理所主任兆文鈞	一九四
代電上海統稅署	一九四
財政部令	一九五
訓令太原管理所	一九五
訓令 ^{管理} _{查驗} 所	一九六
呈陸海空軍副司令部	一九六
陸海空軍副司令行營代電	一九七
訓令駐怡豐粉廠辦事員	一九八
太原查驗所代電	一九八

指令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	二九九
訓令 <small>各管理所 駐怡豐富利乾義粉廠辦事員</small>	二九九
訓令太原統稅查驗所.....	二九九
代電駐嘉瑞廠辦事員.....	三〇〇
泊頭查驗所呈.....	三〇〇
指令泊頭查驗所.....	三〇一
函天津市米業同業公會.....	三〇一
指令泊頭查驗所.....	三〇二
訓令天津 <small>各粉廠辦事員</small>	三〇二
民豐粉廠辦事員張文如呈.....	三〇三
指令駐民豐粉廠辦事員.....	三〇五
訓令各 <small>管理所 代征稅款粉廠辦事員</small>	三〇七
駐津福星粉廠辦事員呈.....	三〇八
指令福星粉廠辦事員.....	三〇九
視察員謝宗陶呈.....	三〇九
訓令天津管理所.....	三一—

指令太原管理所	三二二
呈財政部	三二二
指令駐阜豐粉廠辦事員	三二四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五
乾義粉廠辦事員呈	三二五
訓令保定查驗所	三二六
訓令乾義粉廠辦事員	三二六
天津管理所呈	三二六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七
天津管理所呈	三二七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八
天津查驗所呈	三二八
訓令豐台查驗所	三二九
訓令天津查驗所	三二九
統稅署電	三三〇
電秦皇島查驗所	三三〇

永年麥粉廠辦事員呈	三三〇
指令駐永年麥粉廠辦事員	三三一
晉豐麥粉廠辦事員呈	三三一
訓令太原管理所	三三二
太原管理所呈	三三四
指令太原管理所	三三五
太原管理所呈	三三五
指令太原管理所	三三六
太原管理所呈	三三六
指令太原管理所	三三七
太原管理所呈	三三七
指令太原管理所	三三八
豐台查驗所呈	三三八
指令豐台查驗所	三三九
棉紗	
訓令各查驗所	三三〇

訓令各查驗所	三三〇
訓令各查驗所(四省) (順德除外)	三三四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	三三五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	三三六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	三三六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	三三八
訓令河北統稅駐各紗廠辦事員	三三八
訓令天津各棉紗廠辦事員	三三九
附天津查驗所呈	三四〇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三四〇
訓令冀晉察綏各管理所	三四一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三五九
訓令四省各駐紗廠辦事員	三六三
指令泊頭查驗所	三六五
訓令四省查驗所(泊頭免)	三六五
函天津市綢布棉紗呢絨業同業公會	三六九

訓令 <small>天津管理</small> 所	三二七〇
<small>其他各直隸所(四省)</small>	
指令駐北洋棉紗廠辦事員	三二七一
附駐北洋紗廠辦事員夏景森呈	三二七二
訓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七三
訓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七四
指令駐天津華新棉紗廠辦事員	三二七五
附駐天津華新紗廠辦事員呈	三二七六
指令天津管理所	三二七七
附天津管理所呈	三二七八
訓令 <small>石家莊</small> 查驗所	三二八〇
<small>保定</small> 查驗所	
訓令 <small>天津</small> 寶成紗廠辦事員	三二八一
訓令駐天津華新紗廠辦事員	三二八三
訓令駐天津 <small>裕元北洋</small> 棉紗廠辦事員	三二八四
訓令保定查驗所	三二八五
指令石家莊查驗所	三二八七
附石家莊查驗所呈	三二八七

指令天津管理所.....三八九

附天津管理所呈.....三九〇

火柴

訓令駐天津 北洋各天津 北洋火柴廠辦事員.....三九一

訓令本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南宮 順德火柴廠辦事員.....三九二

訓令南宮 順德查驗所.....三九四

函丹華火柴公司平廠.....三九五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秦皇島 天津火柴廠辦事員.....三九七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秦皇島 天津火柴廠辦事員.....三九八

訓令秦皇島 天津查驗所.....四〇〇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秦皇島 天津火柴廠辦事員.....四〇〇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秦皇島 天津火柴廠辦事員.....四〇一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駐秦皇島 天津火柴廠辦事員.....四〇三

訓令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 查驗所.....四〇四

批丹華火柴公司津廠經理趙澎.....四一一

訓令河 察 北統稅各查驗所.....四二二

訓令冀晉察綏各駐管理所
火柴廠
辦事員.....四二三

訓令駐各火柴廠辦事員.....四二四

指令豐臺查驗所.....四二五

訓令各駐查
火柴廠
辦事員.....四二六

水泥

訓令唐山管理所.....四二八

訓令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四二九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
駐唐山啟新水泥廠
辦事員查驗所.....四三〇

唐山管理所呈.....四三〇

指令唐山管理所.....四三三

訓令唐山
啟新水泥廠
辦事員.....四三六

訓令冀晉察綏其他各山
查驗所.....四三六

訓令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四四〇

函統稅署.....四四二

訓令唐山
啟新水泥廠
辦事員.....四四五

指令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四四六

附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呈.....四四六

指令唐山管理所.....四四九

附唐山管理所呈.....四五〇

指令唐山管理所.....四五二

附唐山管理所呈.....四五三

指令唐山管理所.....四五四

附唐山管理所呈.....四五六

訓令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四五八

函統稅署.....四六一

訓令唐山管
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四六三

鑛產稅

呈財政部文.....四六四

財政部令.....四六五

呈財政部.....四六六

財政部令.....四六七

財政部令.....四六七

訓令西南區鑛產稅局	四六八
呈財政部	四六九
財政部令	四七〇
呈財政部	四七一
西南區鑛產稅局呈	四七二
財政部訓令	四七五
財政部指令	四七六
訓令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	四七七
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呈	四七七
西南區鑛產稅局呈	四八〇
訓令西南區鑛產稅局	四八二
函井陘鑛務局	四八三
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劉秉燦呈	四八四
指令西南區鑛產稅局	四八六
訓令本暑秘書劉秉燦	四八六
函井陘鑛務局	四八七

劉李公復呈.....四八七

劉李公復呈.....四八九

指令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李公復署秘書劉秉燦.....四八九

劉李公復呈.....四九〇

指令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李公復密劉秉燦.....四九二

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呈.....四九二

西南區鑛產稅局呈.....四九九

訓令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五一一

統稅及鑛稅票照(附捲菸等印花)

訓令天津唐山石家莊河北統稅管理所.....五一六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五一六

訓令河北各駐麥粉廠辦事員.....五一六

訓令河北統稅各管理所秦皇島查驗所駐北平永華火柴廠辦事員.....五一七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五一七

訓令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五一八

訓令太原原籍張家口綏查驗所.....五二八

訓令河北 ^東 區鑛產稅局	五四五
訓令河北 ^南 區鑛產稅局	五四六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五四七
<small>天津管理所</small>	
<small>秦皇島查驗所</small>	
訓令山西各駐廠辦事員	五四八
訓令河北統稅	五四八
<small>天津管理所</small>	
<small>秦皇島查驗所</small>	
訓令各駐火柴廠辦事員	五四八
訓令	五四九
<small>天津管理所</small>	
<small>秦皇島查驗所</small>	
<small>山西統稅太原管理處</small>	
訓令冀晉察綏統稅各查驗所	五四九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五五〇
訓令各統稅機關	五五一
<small>鑛產稅局</small>	
<small>統稅機關</small>	
訓令各鑛產稅局	五五一
統稅署函	五五二
函統稅署	五五三
函統稅署	五五四
函統稅署	五五四
函統稅署	五五七

訓令各查驗所.....五五八

特種事業

呈副司令文.....五五八

訓令^先堽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文.....五五九

指令堽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五六〇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五六二

訓令^先堽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五六四

呈財政部文.....五六五

函河北省政府.....五六七

訓令堽清高綫^監債權銀行團管理公司^官.....五六八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五六九

函河北省政府.....五七〇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五七一

呈財政部.....五七四

呈^軍財政部.....五七五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五七六

函河北硝磺總局	五七七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五七八
函河北硝磺總局	五七九
呈財政部	五七九
指令昌平農工銀行	五八二
函北平電軍公司	五八二
呈財政部	五八三
電財政部	五九三
宋部長電	五九四
呈財政部	五九四
函察哈爾清理官產處	五九六

公牘

總務及稅務

代電財政部

(電復河北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由)七月十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鑒案奉鈞部訓令飭將職署兼辦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二十年度歲入歲出概算數目分別查明電復以憑彙核等因遵查二十年度河北統稅歲入概算捲菸一項除由統稅署直接徵收之河北統稅款約六百四十四餘元外職署就近銷花數目爲二十萬零四千元麥粉爲九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元棉紗及布爲一百四十九萬八千七百元火柴爲五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九元水泥爲四十七萬零二百一十九元至二十年度統稅歲出概算職署統稅處經費及預備費計五萬三千一百四十八元所屬統稅機關經費計三十四萬九千八百二十四元總計全年度支出經費共四十萬零二千九百七十二元均係照預定實支數目開列查捲菸麥粉兩局奉准十九年度支出經費共爲四十二萬五千四百零三元職署兼辦五種統稅事務倍增上列經費實已竭力減省合併陳明伏乞鑒核職判有岩叩元印

財政部代電

七月二十一日

北平河北財政特派員覽元代電悉據報二十年度該署兼管統稅歲入歲出概算數目查核尙無不合業已由部代編概算書轉送審核俟核復到部再行飭遵仰即迅接審定數目詳爲目節編製歲入歲出

預算書及分配表各三份呈核財政部備印

電財政部(二十年度統稅機關增加)七月三十一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鑒奉篠代電職署呈報二十年度統稅歲入歲出概算數目已由部代編概算書轉送審核飭迅按審定數目詳分目節編製歲入歲出預算書呈核等因現正遵照趕爲編製尅日呈送惟查職署前報所屬統稅機關經費概算數目爲三十四萬九千八百二十四元開報後復因稅務發展增設北平管理所及德中菸廠北洋火柴廠駐廠員等年共增加經費一萬二千零七十六元實爲事實所必需並非擅自增支計所屬統稅機關二十年度全年歲出預算爲三十六萬一千九百元伏懇鈞部俯賜核明轉報備案謹此電陳職判有岩叩世印

財政部電(等電悉二十年度統稅概算增北平管理所及德中菸廠員)八月十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覽世電悉所請二十年度該署兼管統稅歲出概算增列北平管理所及德中菸廠駐廠員等經費一萬二千零七十六元一節准予轉函主計處併案核辦仰即知照財政部眞印

呈財政部(呈送兼管統稅處暨河北統稅附屬各機關二十年度)八月十八日

呈爲呈送職署兼管統稅處暨河北統稅各附屬機關二十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書表並陳明各機關經費支配情形敬祈鑒核事竊職署於七月間元電陳報二十年度統稅歲入歲出概算數目一案奉鈞部篠代電開元代電悉據報二十年度該署兼管統稅歲入歲出概算數目查核尙無不合業已由部代編概算書轉送審核俟核復到部再行飭遵仰即迅按審定數目詳分目節編製歲入歲出預算書及

分配表各三份呈核等因旋因稅務發展增設北平管理所及德中菸廠北洋火柴廠駐廠員等增加經費一萬二千零七十六元復於世電續陳並奉

鈞部真電開世電悉所請二十年度該署兼管統稅歲出概算增列北平管理所及德中菸廠駐廠員等經費一萬二千零七十六元一節准予轉函主計處併案核辦仰卽知照等因各在案伏查此案

鈞部先後審定轉報數目計歲入項下捲菸統稅按河北就近實銷印花數目爲二十萬零四千元麥粉統稅九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元棉紗及直接織成品統稅一百四十九萬八千七百元火柴統稅五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九元水泥統稅四十七萬零二百一十九元五種統稅共三百七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八元歲出項下統稅處經費五萬三千一百四十八元各統稅附屬機關經費三十六萬一千九百元共四十一萬五千零四十八元茲遵將預算書表分別編製完竣至所列各機關經費細數均係按現支實數編列溯自一月間開辦伊始組織經費未蒙

明令頒布其時凡百草創概從儉約嗣經迭次改組酌擬標準暫分等級施行以來尙無窒礙而查驗所原綠捲菸統稅局額定月支自二千八百元至數百元不等迨改隸職署查驗五種統稅事務倍增自不得不添設員巡以資分佈以上各節依照

鈞部規定組織經費不免略有出入惟員額雖較增多薪級實較低減而管理所經費亦多減支通盤核計贏絀尙足相抵委係顧全事實權宜支配未敢稍涉虛糜藉以仰副

鈞部實事求是之至意理合檢同預算書及分配表各三份備文呈請

鑒核施行再查各統稅附屬機關不下數十處書類單據往返駁查動需時日其每月支付預算書及支出計算書擬另彙編一份與統稅處預計算書分文呈送合併陳明謹呈

財政部 部長宋 次長張 字張

附呈統稅處暨河北統稅各附屬機關二十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書並分配表各三份

財政部指令 (呈一件呈送統稅處暨各分機關二十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書並陳明經費支配情形由) 九月二日

呈件均悉據送統稅處暨附屬各分機關二十年度歲入歲出預算書及歲入分配表均無不合歲出分配表未行年度預算合計數應包括預備費計算列四十一萬五千〇四十八元原列不合已代予更正均准存部備查至所請將各月預計算書類總分機關分編早核一節查收支計算書一項部頒編製計算書章程業經規定應由總機關彙編分機關毋庸分編另呈以有往返駁查之煩故特寬定期限為四十五日各月支付預算書一項由總機關以核定分配表所列數目為標準按月彙編更無若何困難自應仍照定章辦理以免支離破碎仰即遵照此令

電財政部 部長會計司長 (擬懇將統稅附屬機關經費預計算分編呈送由) 十月十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鑒會計司長秦劭鑒竊本署前請統稅處及其附屬機關各月預計算書類分編呈核奉令仍照定章辦理嗣奉將統稅處七月至十月支付預算書單發還彙編等因理應遵辦惟本署內設統稅處等於各課專管稅務行政其他事務係由署內課兼管與他區統稅局組織不同該處經費與本署經費同為直接支付屬於署內第一課其預計算書類得以提前呈送至關於統稅附

屬機關經費屬於署內第二課情形複雜近又設立晉察綏三省各機關雖名義同隸統稅處而經費來源河北爲坐支晉察綏爲部撥各有年度預算勢須分編呈候核發支付命令及截算節餘以清款目若但將河北與統稅處彙編仍未能賅括晉察綏在內轉有歧出之嫌又各機關缺乏會計人材所送單據每有不應支之款手續更多錯誤不得不往返駁查而機關百餘處區域數千里及一律更正彙齊已在兩三月之後署內統稅處書據早經編就祇可先有一部分呈送即清一部分積牘並免一部分逾限之咎此皆事實上未能彙編之原因至分編僅於形式略予變通仍悉以年度預算及分配表爲標準於預算原案並無出入仰懇鈞部俯念本署特殊情形准其分編呈送或俟二十一年度再行遵章辦理伏候電示祇遵職判有岩叩文印

財政部電

(文電悉統稅預算書姑准分呈惟所屬)十月十
就河北及晉察綏兩部份分裂不得零造)九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覽文電悉據陳兼管統稅處及附屬機關各月份預算書類彙編困難情形姑准暫將總分機關分編呈核惟各附屬機關應就河北及晉察綏兩部份分別整個編製不得零星造送仰即遵照財政部彙印

財政部訓令

(准主計處函送總預算書附屬表內所載該署兼管河北省統稅歲入歲出及追加數)二十一年
目審定照列核與本部核轉原案相符合行錄案仰遵照辦理由會字第一七二五號)七月二日

爲令遵事案准國民政府主計處洛歲字第一〇三號公函內開二十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及施行條例業奉

國民政府明令分別公布通飭施行所有立法院對於本處擬定總預算修正各點及立法院財政委員

會原審查報告內列舉意見並奉

國民政府通飭遵行現在二十年度將終各機關單位細數在公布總預算內並未列舉爲各機關便於考查內容起見特將本處原油印之總預算附屬表暨執立法院修正總預算各點附具補充說明函送查照等因到部查二十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總預算施行條例暨該總預算案議決各原文前經本部抄發通令飭遵在案茲查該總預算書附屬表內所載該署兼管河北省統稅單位數計歲入三百七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八元內捲菸稅二十萬〇四千元棉紗稅一百四十九萬八千七百七百元麥粉稅九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元火柴稅五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九元水泥稅四十七萬〇二百一十九元又歲出四十二萬五千另四十八元註明此項概算係另案補送到處原列四〇二、九七二元嗣准財政部專案函請追加一二、〇七六元共爲四一五、〇四八元審定照列等語核與本部核轉原案相符合行錄案令仰該署遵照辦理此令

呈財政部

(爲呈請免造河北統稅暨特種消費稅附屬各機關開辦費及十九年度一月至六月經常費附屬表由) 十一月七日

呈爲懇請免造河北統稅暨特種消費稅附屬各機關開辦費及十九年度一月至六月經常費附屬表敬祈鑒核事案奉

鈞部會字第四八一六四號指令本署呈送河北統稅暨特種消費稅附屬各機關開辦費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簿一案內開呈件均悉查核所呈計算書表內容尙無不合惟照章應編附屬表一份爲單據之副本俾單據轉送審計部後留存備查仰即補編呈部此令附件暫存等因奉此理應遵辦以

符定章惟特種消費稅各稽征所及統稅駐關辦事處均已遵

令先後裁撤至管理所查驗所駐廠員等亦各有遷調承辦人員大都改委委係無法補編且十九年度河北統稅係屬勑辦時期各機關因乏會計人材對於計算附屬表率未遵章造送現在本署應行編造十九年度及二十年度統稅計算書爲數甚繁雖經漏夜趕造一時尤難辦竣倘盡數添編附屬表勢必更稽時日恐非所以慎重計政之道擬懇

鈞部俯念本署事務繁重惟將上項開辦費及十九年度一月至六月經常費附屬表免予編送俟二十年度各月份計算再行遵章造送以便查考而免稽遲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部長宋
次長李

財政部指令

(呈一件呈請免造河北統稅暨特種消費稅附屬表) 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呈悉所請免予編造單據附屬表一節姑予照准除將前呈開辦費計算書表單據等件分別存轉外仰候審計部核復再行飭遵此令

呈陸海空軍副司令

二十一年七月一日

爲呈報事竊卷查內外蒙古及張家口等處菜牛轉運天津出口一案前經署於民國十九年六月間蘇前特派員體仁任內核准由天津祥泰商行試辦二年每年以二萬頭爲限應繳署出口特稅計第一年每頭稅洋五元當將全年特稅洋十萬元核收填發運單交由該商行陸續起運在案現在該商行

試辦第一年屆滿自本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爲該商行試辦第二年 署查照前案並爲增加收入起見飭將出口特稅加倍繳納計每頭稅洋十元仍以二萬頭爲限其全年應繳稅款二十萬元分三期繳清第一期於本年七月一日以前繳納七萬元第二期於十一月一日以前繳納七萬元第三期於二十一年三月一日以前繳納六萬元業據該商行將第一期稅款七萬元呈繳到署第二三期兩期稅款俟屆期如數遵繳茲將原定簡章分別修正飭令該商行遵照辦理另刊運單每月核發一次憑持起運至蘇前特派員任內所發第一年運單曾據該商行呈稱僅運七八千頭請將未運出一萬二千頭於第二年補運及扣算第一年已繳稅款餘存之數作爲第二年稅款等語當以此係該商行不善經營所致仍應依限截止作一結束所有第一年發出運單不論全年二萬頭已未運竣並飭該商行截數彙繳 署核銷概行清結除函請河北省政府北平天津市政府查照並函津海關監督公署轉行稅務司知照外理合檢同簡章及運單式樣備文呈請

鑒核備案謹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

附呈津口輸運菜牛征收特稅簡單津口輸運菜牛運單式樣

津口輸運菜牛徵收特稅簡章

第一條 河北省內耕牛關係農事應仍照舊禁止輸出海口外其內外蒙古及張家口等處菜牛得由天津輸運出口每年暫以一萬頭爲限

出口時牛肉每頭按分切肆塊計算

第二條 菜牛出口原定由天津祥泰商行試辦二年現自民國二十年七月起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爲該商行試辦第二年除應繳關稅暨內地稅捐屠宰檢驗等費均照普通牛隻一體繳納外其另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出口特稅應增爲每頭稅洋拾元

第三條 該商行試辦第二年應將全年出口二萬頭特稅洋二十萬元分三期繳納民國二十年七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一期稅洋七萬元十一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二期稅洋七萬元二十一年三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三期稅洋陸萬元統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收

第四條 該商行分期繳納稅款後分月估計輸運數目列表呈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將津口輸運菜牛運單每月核發一次持向津海關監督公署簽證以憑稅務司查驗放行一面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將填發運單號數及輸出數目函致津海關監督公署轉行稅務司知照

第五條 該商行輸運數目第一期（即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十月底止）不得超過七千頭第二期（即二十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二月底止）併計一二兩期不得超過一萬四千頭第三期（即二十一年三月一日起至六月底止）併計全年三期不得超過二萬頭如屆某期末將稅款先行清繳即行扣發運單停止起運

第六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按照該商行分月估計表列各該月輸運數目核發運單每月清結一次但截至二十一年六月底第二屆滿應作爲二萬頭全數清結不得以運未足數請求補運

第七條 關於運單核發驗放及繳銷各事宜如左

一、運單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印製俟核填輸運數目後加蓋關防發給

二、運單均挨次編號其存根聯內除填載本號報運數目外並註明截至本號止共報運若干頭

三、運單內所填輸運數目每張自五頭起至多不得過五十頭但准以數張運單配搭起運不准以一張運單分次起運其每月應領運單若干張各填若干頭由該商行按照運船噸位分配估定呈請核發

四、運單每張貼印花稅票一元五角由該商行請領運單時隨繳印花稅款以憑貼票銷印後發給

五、海關驗放時須聲請稅務司於運單上簽註起運數目及年月日並加蓋圖記

六、業經驗放之運單由該商行連同按旬報告單繳回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凡某月所發運單不論已運未運統限於次月十日前一律繳銷

第八條 該商行如有朦運取巧情事其實運數目溢出運單所填數目者即按溢出之數比照應繳特稅處以十倍之罰金用已運竣之運單重複起運者即按運單所填全數比照應繳特稅處以十倍之罰金偽造運單起運者除全數充公外並送交法庭懲辦

前項罰金以三成獎給舉發人二成留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津貼辦公五成列入正款報解凡由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監視員及海關員司查出者均作爲舉發人

第九條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遴派監視員二人常駐該商行將採辦輸運各情形及有無濫運耕牛等事隨時查明具報

第十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酌量修改並呈報備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爲

存

發給運單存根事案查內外蒙古及張家口等處菜牛轉運天津出口於民國十九年六月間核准由天津祥泰商行試辦二年茲屆該商行試辦第二年自民國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應仍以二萬頭爲限其出口特稅增爲每頭稅洋十元業經飭據該商行將全年稅款二十萬元分期繳納在案茲據該商行報運菜牛

頭牛肉
按每

頭分切四塊計算除發給運單外立此存根備查

字第

號報運菜牛

頭 截至本號止共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限

運竣繳銷

根

字 第

號 報 運 菜 牛

頭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發給運單事案查內外蒙古及張家口等處菜牛轉運天津出口於民國十九年六月間核准由天津祥泰商行試辦二年茲屆該商行試辦第二年自民國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應仍以二萬頭為限其出口特稅增為每頭稅洋十元業經飭據該商行將全年稅款二十萬元分期繳納在案茲據該商行報運菜牛 頭牛兩按每頭分

切四塊 除函致津海關監督公署轉行稅務司知照外合行發給運單俟運抵津口時照計 納海關稅銀即由稅務司驗明運單蓋戳放行毋得夾帶朦混致干查究須至運單者

右給祥泰商行收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限 運竣繳銷

津 口 輸 運 菜 牛 運 單

張副司令電（呈報祥泰商行照案試辦第二年津）月十四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荆特派員鑒准陸海空軍副司令部移交該署呈字第三五二號文暨附件均悉准予備案附件存張學良寒財印

呈東北政務委員會（呈報津口輸運菜牛徵收特稅簡章內增訂廢）八月十日

爲呈報事案查署辦理祥泰商行津口輸運菜牛擬訂徵收特稅簡章前經於七月間呈奉

鈞會寒財代電核准備案嗣准天津市政府先後函開據天津屠獸場呈報祥泰商行有採購耕牛情事請轉飭嚴行禁止暨據檢查機關報告祥泰商行時有朦運耕牛節經嚴令查禁因無具體罰則一經查覺無從根據致未能認真辦理囑於原簡章之後追加具體罰則數條函送轉飭依照辦理各等因職署當以該府函開各節關係維護耕牛自表贊同除轉行切實查禁外卽於原訂簡章第八條之後增訂罰則一條從嚴取締並抄錄增訂條文函送天津市政府核覆以便辦理去後茲准復稱上項增訂條文甚爲妥善業經分令遵辦等因到署除將該條文增訂原簡章內呈報

財政部鑒核暨分函河北省政府北平天津市政府津海關監督公署查照外理合繕具增訂簡章全文一份備文呈請

鈞會鑒核備案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附呈津口輸運菜牛徵收特稅簡章一份（見前）

東北政務委員會快郵代電(呈報津口運輸菜牛徵收特稅所訂贖)九月三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荆特派員鑒據呈字第四二七號文呈報津口運輸菜牛徵收特稅簡章內增訂贖運耕牛罰則一條檢同簡章請鑒核備案等情已悉查核所訂贖運耕牛罰則尙屬妥協准予備案簡章存仰卽知照張學良世財印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陳明祥泰商行津口輸運菜牛第二年第三期稅款延不繳納并違)二十一年四月

呈爲陳明祥泰商行津口輸運菜牛第二年第三期稅款延不繳納並違令使用第二期未運運單令飭停止營業各情形敬祈
停止營業各情形敬祈

鑒核事竊查蒙古菜牛轉運天津出口一案係於十九年六月間經本署蘇前特派員體仁任內核准由天津祥泰商行試辦二年每年以二萬頭爲限應繳本署出口特稅每頭五元並據預繳第一年稅款十萬元將全數運單分月填發該商行陸續報關起運迨二十一年六月底試辦第一年期限屆滿本署詳查原案既已核准試辦二年未便否認致失官廳信用爲增加稅收起見遂另定簡章加倍征收出口特稅每頭十元全年二十萬元分三期繳納二十年七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一期稅洋七萬元十一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二期稅洋七萬元二十一年三月一日以前繳納第三期稅洋六萬元並按月核發運單不論已運未運統限於次月十日以前繳銷如屆某期末將稅款先行清繳卽行扣發運單停止起運當經檢同簡章呈請

副司令核准有案本年一月間准津海關監督公署函據祥泰商行呈請准予將以前蓋印未能如期使

用之運單在二十一年六月三十一日以前一律有效等因當以第一期未運運單業經呈繳本署核銷其第二期各月未運運單姑准在本期內配搭使用經於一月二十五日函復該公署並令飭祥泰商行遵照將該項未運運單呈署批註加蓋關防再行發給以昭慎重去後旋准津海關監督公署函復以祥泰商行所請運單展至六月三十日以前有效一節業在函到以前批准印發等因復於二月二日函復該公署並令行祥泰商行查照仍將該項未運運單呈繳本署批註加蓋關防並從速籌繳第三期稅款以免遺誤乃該商行竟不遵照辦理應繳第三期稅款雖經本署准予展限十日仍未如期繳到並將第二期未運運單於三月上旬逕請由津海關監督公署批註加戳陸續補運殊屬有意取巧經函請津海關監督公署即予制止報運並令飭該商行在第三期稅款未清繳以前不得再用此項運單各在案嗣准津海關監督公署函復以祥泰商行已領運單業由該署加蓋關防發還持用已否用畢無從懸揣惟有由本署將已發運單勒令繳還等因到署覆查歷來單照展限補運均由原填發機關批註加蓋關防方爲有效該商行第二期未運運單既未遵令呈署加蓋關防而第三期稅款又未如期繳納無論津海關監督公署發還之運單已否批註加戳當然不能適用經於三月有日電令該商行限於月底清繳第三期稅款所有第二期未運運單即掃數繳由駐行監視員核收轉繳如再違延定予停止運輸營業決不寬容並函請津海關及稅務司查照嚴予制止起運等因去後茲准津海關稅務司函復內開查祥泰商行運輸菜牛出口本關歷經驗憑津海關監督公署加印之運單徵稅放行在案惟本年一月間曾准津海關監督函稱現據該商行呈稱前以時局關係所領運單未能如期使用懇准予在六月底以前一

律有妙查此項菜牛特稅既已繳納自應准予照辦茲經規定該商所持之逾期運單凡蓋有津海關監督公署驗訖之橢圓形戳記者在本年六月底以前使用一律認爲有效函達查照辦理等因此案既有前項情形似仍應俟津海關監督轉函過關再行核辦以免兩歧而清手續等因准此查祥泰商行應繳第三期稅款既未遵照本署有電於三月底清繳按照原定簡章繳稅期限已逾一月有餘案關稅政未便再事姑容業經令飭該商行將運輸菜牛營業立予停止至第二期未運運單無論津海關監督公署曾否批註展限根本上即失其效力况簡章規定分期繳稅界限分明更不容藉口已繳第二期稅款於未繳稅款之第三期朦混使用並經令飭繳由駐行潘監視員呈署註銷以資結束除函河北省政府天津市政府暨津海關監督公署查照轉行稅務司嚴行查禁報運外理合臚陳經過事實呈請鑒核備案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財政整理委員會指令(呈一件爲陳明祥泰商行津口運輸菜牛第二年三期稅款)四月十日
(延不繳納違令使用運單令飭停止營業各情形祈備案由)六月六日

據呈陳明祥泰商行由津口運輸菜牛第二年三期稅款延不繳納並違用運單已令停止營業各情形均悉准予備案仰即知照此令

訓令駐祥泰商行監視員(祥泰商行津口運輸菜牛營業已令飭停止原設駐行監視員)二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一職着即裁撤所有圖章文卷併應即日繳署令仰遵照由)月十四日

爲令違事案查天津祥泰商行津口輪運菜牛營業業經本署明令停止毋庸再行派員監視原設駐祥泰商行監視員一職着即裁撤所有圖章文卷併應即日繳署以資結束合行令仰該監視員等即便遵

照辦理毋違此令

財政部訓令

(津關二五庫券基金保管會定期結束所有海河公債基金二十一年十月應另行保管經即擬具保管會章程令仰迅速組織成立由二十一年十月

爲令遵事查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向交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代爲保管前因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業已償清該基金保管委員會應即定期結束所有前項海河公債基金並應另行組織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以昭債信經即擬具此項保管委員會章程呈奉行政院核准由部公布施行並令該特派員爲委員會委員在案除分函各關係機關分別推派人員外合亟抄發委員會章程令仰查照會同各機關所推派委員將此項委員會迅速照章組織成立並將成立情形日期報部查核爲要此令

計抄發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一份

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委員會依照修正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條例第二條之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委員人數定爲七人分配如左

甲、財政部派員一人

乙、河北省政府派員一人

丙、天津市政府派員一人

丁、整理海河委員會派員一人

戊、天津商會代表一人

己、北平銀行公會代表一人

庚、天津銀行公會代表一人

第三條 本委員會成立後報由財政部呈報行政院轉呈 國民政府備案

第四條 本委員會於此項公債本息未清償以前其保管權限不得變更

第五條 本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三人由委員中互選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對於此項公債基金之存放及收支暨核點付訖本息票一切事項均依照修正基金保管條例各項之規定分別辦理之

金保管條例各項之規定分別辦理之

第七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均依照修正基金保管條例辦理

第八條 本章程自呈奉 行政院核准公布之日施行

呈財政部

(奉 令組織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自應遵辦俟組織成立再行呈報由)二十三年十月

爲呈復事竊奉

鈞部公字第三三二二二號內開茲派該特派員爲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委員仰即遵照此令又奉公字第三三二二一號訓令內開查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向交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代爲保管前因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業已償清該基金保管委員會應即定期結束所有前項海河公債基金並應另行組織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以昭債

信經即擬具此項保管委員會章程呈奉

行政院核准由部公布施行並令派該特派員爲委員會委員在案除分函各關係機關分別推派人員外合亟抄發委員會章程令仰查照會同各機關所推派委員將此項委員會迅速照章組織成立並將成立情形日期報部查核爲要此令各等因附發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一份奉此自應遵照辦理除俟會同各機關所推派委員將此項委員會組織成立再行呈報外理合先行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李

財政部訓令

(茲准各機關將推派海河公債基金保管會委員代表銜名由) 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爲令遵事查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前經由部公布並令派該特派員爲本部指派委員暨抄發原章程令仰會同關係機關所推派各委員即將此項委員會照章組織成立具報在案現准各機關將推派委員代表銜名先後函電到部合亟抄發名單令仰該特派員知照即便會同各委員代表等將前項委員會組織成立報部查核爲要此令

附單

各機關推派委員銜名

河北省政府 財政廳長 姚 銓

天津市政府 港務處長 孫紹康

整理海河委員會 會計專務委員 韓麟生

天津市商會 主 席 張品題

天津市銀行業同業公會 卞壽孫

北平市銀行業同業公會 談荔孫

呈財政部（為呈報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已組織成立請鑒核嗣）二十五年十月十日

呈為呈報事案奉

鈞部訓令公字第三三七四七號內開查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前經由部公布並令派該特派員為本部指派委員暨抄發原章程令仰會同關係機關所推派各委員即將此項委員會照章組織成立具報在案現准各機關將推派委員代表銜名先後函電到部合亟抄發名單令仰該特派員知照即便會同各委員代表等將前項委員會組織成立報部查核為要此令等因附發各機關推派委員銜名單一紙奉此伏查本署前奉

鈞部令飭會同各關係機關推派委員照章組織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案節經函准各機關先後將推派委員代表銜名函知到署各在案旋於十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由有岩會同各委員代表等在天津大陸銀行集會商洽組織事宜當經互選北平市銀行同業公會代表談荔孫天津市銀行同

業公會代表下壽孫暨有岩等三人爲常務委員此項委員會即於二十五日正式成立並議訂辦事細則十一條仍就前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舊址爲辦公地址業於十二月一日開始辦公至議定辦事細則暨每月所需經費支領辦法已由委員會呈請鈞部核示再查此項委員會爲保管基金機關責任重大嗣後關於重要事項可否令飭該會報由本署轉報以便就近查核而昭鄭重之處理合一併備文呈請

鑒核訓示遵行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李振

財政部訓令

(關於組織河北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委員會業經推定成立每月二十一年一月三十日)

(應撥券息由稅務司交津中央銀行收存該項案卷簿冊接洽辦理由)爲令遵事查關於組織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事項業經先後令知該特派員兼充委員會同各機關推派委員組織成立具報並據呈稱遵辦在案茲查此項委員會除保管本公債基金外尚有十五年春節庫券利息基金一項其保管事務經部核定俟此項委員會成立並交兼代辦理至每月應撥券息款項並定由津海關稅務司撥交天津中央銀行收存合行令仰知照並於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移交該項案卷簿冊時接洽辦理爲荷此令

呈財政部

(准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函復春節庫券利息款項及案卷簿冊已由津海關) 二十年十二月十四日

呈爲呈覆事案奉

鈞部公字第三三八八九號訓令內開十五年春節庫券利息基金一項其保管事務核定俟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成立並交兼代辦理至每月應撥券息款項並定由津海關稅務司撥交天津中央銀行收存於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移交該項案卷簿冊時接洽辦理等因奉此遵即函達海河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查照辦理去後茲准復稱春節庫券利息基金一項准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來函接奉

財政部示同前因業經遵將券息款項及該項案卷簿冊一併移交本會接收除已彙案陳報查核外函復查照等因前來理合具文呈請

鈞部鑒核備案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李張

財政部指令

(據報海河公債基金保委會組織成立情形應即備案所擬辦事細則暨每月經)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呈悉據報此項委員會組織成立情形應即備案所擬辦事細則暨每月經費數目支領辦法並據委員會函報分別核准照辦至此後委員會關於重要事項該署所擬就近查核自係爲慎重起見應即由委員會於具報本部時分報該署以資查核仰即查照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所屬

統稅各管理所(爲轉抄北平政務委員會)二十一年三月
各鑒產稅局(調查員規則令知照由)

爲令知事案奉

北平政務委員會機字第三號訓令內開查本會對於所轄區域內一切行政事項負監督之責任茲爲周知民隱整頓吏治起見擬具調查員規則七條業經提出本會第七次常務委員會議決通過即日公佈施行合抄規則令仰各該機關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錄奉發規則令仰該局所知照並轉行所屬暨各廠所及各查驗員一體知照此令

附抄件

訓令河北統稅

天津唐山_{管理}秦皇島_{查驗}所(轉財政部令准外交部函他國外交官如有徵)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爲令違事案奉

財政部第一四五一號訓令內開准外交部第二九零八號公函內開查國際慣例他國外交官員對駐在國政府及各機關間遇有諮詢徵集或商洽事項概須函託駐在國外交部分別代轉主管機關辦理方符手續嗣後各機關凡遇駐在我國外交官員直接徵詢較爲重要事項務請覆其按照程序經由本部承轉辦理以昭慎重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此令

訓令

河北統稅各機關(頒發預算書編製概要者自)
河北各鎮產稅局(本年七月份起按月送)

爲令違事案查本署附屬各機關編製二十年度各月份預算書辦法曾經擬訂編製次序雜亂者機關遵照辦理在案一年以來各機關遵照辦理並無錯誤者固屬不少而不依定式編製次序雜亂者亦所在多有茲特將是項編製概要重行釐訂通令頒發着自本年七月份起按月遵式編送以憑核轉所有單據簿附屬表等件並須比照式樣印製不得稍有參差以昭一律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 遵照

爲要此令

計附發 預算書編製概要一本

本公署直轄各機關支付預算書編製概要

一、本公署直轄各機關月份支付預算書由本公署刊發書式依式編製

二、本書標名應年度與年份並寫例如本年六月寫作二十年度二十一年六月份本年七月寫作二十一年度二十一年七月份之類

三、書內第一行支出經常門下應填寫本月份支付預算總數

四、書內各科目應按照刊發書式規定之次序編列不得增減移動如某一科目爲該機關或該月份無此開支者即於該科目下應填數目欄內填一無字

五、款下全年預算數欄內應按照核定月支經費數目之十二倍及非按月支之特定經費數目(如冬季煤火費等)併計填列

六、款下本月份支付預算數欄內應按照核定各該月應支經費數目填列即係下列一二兩項合計之數其特定經費(如冬季煤火費等)俟至實際需用月份再於本欄併計列入

七、款下備考欄內應叙明核定月支經費數目及特定經費數目並併計如上數等語

八、刊發書式款以下分本機關與所屬機關爲一二兩項如無附屬機關者但有第一項將第二項全刪款與項均標寫本機關經費款下預算數欄內即照第一項所列之數填列

九、項下預算數欄內填列該項所屬各目合計之數目下預算數欄內填列該目所屬各節合計之數。其有附屬機關者並於一二兩項備考欄內各叙明核定各數及事由。

十、節下備考欄內應各按照刊發書式所指事項分別填註。

十一、書內各預算數祇填數字略去十百千萬字樣其小數至分爲止分以下之釐數按四捨五入法計算之。

十二、本書編送時應加粘封面其封面及兩頁騎縫處均蓋用鈐記並由該機關長官及會計主任於書尾簽名蓋章如該機關未設會計主任卽由辦理會計人員（寫作會計員）簽名蓋章。

十三、本書編送時應與刊發書式之尺寸大小一律所用紙張亦須類似刊發書式之紙樣。

十四、本書每月彙編一份。所屬機關附送並另填請款憑單限於該月份上月內呈送到署。

本公署直轄各機關支出計算書編製概要

一、本書內各科目及其次序與支付預算書均同刊發書式至第一款項目節爲止餘從略。

二、書內第一行支出經常門下應將上月結存本月實領實支結存各數分別填寫。

三、支付預算數欄按照原列本月份支付預算書之數填列支出計算數欄按照本月份實支之數填列。

四、比較增減欄填列計算與預算之差數計算數大於預算數者將差數填列增字格內小於預算數者將差數填列減字格內。

五、節下單據號數欄內應各將單據粘存簿所編號註明某號至某號

前項單據粘存簿應將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支出憑證單據依照單據粘存手續挨次編號但粘存簿上方橫行款項目節等格毋庸填寫數目字俟本公署彙編呈部時補填其每節單據粘完處亦毋庸填寫款項目節及單據紙數銀數

六、節下備考欄內應各按照支付預算書式所指事項分別填註

七、本書遇有新設或裁併機關應支經費不足全月者得按截日編製

支付預算書同類

八、本書如本月內遇有長官更迭應由卸任長官將支出數目暨憑證單據交付後任俟至月終仍按全月編製不得分割惟前交付之支出憑證單據逐一加蓋前任名章以明責任

九、截日經費及個人卸職或解雇應得俸薪工餉不足全月者其計算方法以當月之日數除之得一日之數再以日數乘之為應得之數例如該月為三十一日截算至八日止應以三十一分之八為應得之數餘類推

十、上月經費結存餘款應於造送支出計算書時隨同解署不得於本月流用

十一、各機關員役如因事罰扣薪工仍照全數具領填具收據列入書內開報

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均同

扣之款專案解署

十二、支用旅費應按照部頒國內出差旅費規則辦理

十三、部頒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及單據粘存手續說明內各項規定除本概要第五條聲明毋庸

填寫外餘均依照辦理

十四、本書每月彙編一份

類所機關附送

連同單據粘存簿及附屬表依照本署附屬各機關造送支出

計算書暨憑證單據逾限懲罰規則所定期限呈送到署以憑查核

附刊

部頒單據粘存手續說明

部頒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

部頒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部頒計算附屬表格式及填法說明

本署附屬各機關造送支出計算書逾限懲罰規則

單據粘存手續說明

一、單據粘存簿應依照規定格式尺度備置（格式另附）每篇粘收據一號順次編號不得重複顯

倒或跳越其屬該號之附件如貨物清單（倘遇商號慣例以清單或發票作為收據者其單票粘

存與收據同）修繕估單工程估計書各種圖說證明書合同投標文件等項均應隨本號依次附

粘標明某號附件

二、單據應按支出計算書之款項目節依次編號粘貼每件右角由出納負責人員於騎縫處加蓋名

章

三、單據粘存簿上方橫行款項目節類等空格內須將該號收據所屬第幾款第幾項第幾日第幾節某某等類填入例如第一號俸給收據即填第一款第一項第一日第一節俸給類等字樣餘類推四、每節單據粘完處即於左角上方註明第幾款第幾項第幾日第幾節單據自第幾號起至第幾號止共計洋若干例如俸給單據粘完處則註明第一款第一項第一日第一節單據自第一號起至若干號止共計銀若干元餘類推

五、凡不屬於一節之物品應指示商號分別填具單據以免混淆例如第二項第一日第一節爲筆墨第二項第一日第二節爲紙張即使在同一商店同時購買但因不在同節仍應分作兩紙餘類推六、凡遇事實上不能取得收據者如火車輪人力車及擔負小販之類得由經手人依照預定證明單格式(格式另附)詳細填具證明單以代收據但此種證明單之適用以確有不能取得收據之充分理由者爲限其騎縫蓋章辦法與第二條同

七、凡單據上之商號牌名或售主以及品名數量單價(單價即係每工價銀若干每件價銀若干之類)金額並折合國幣價率(折合價率即係購置物品以輔幣交價後折成國幣列報之類)等項均須指示商號或售主明白填註如遇不甚明瞭之收據或字跡潦草或印色模糊或僅填列總數而品名數量單價缺漏或物品僅用商號習慣之縮寫名稱不易了解或以輔幣交價之物品僅列折成國幣數不列折合價率者即應由經手人依照規定單據簽條格式(格式另附)分別填具單據簽條附粘該號單據左角上方以資參考其騎縫蓋章辦法與第二條同

八、凡遇單據上所列品名有非尋常所用或不經見之物品以及用途不易推定者均應依第七條之規定附粘單據簽條俾免往返查詢之煩

九、俸薪收據及工餉收據均應依照規定格式(格式另附)填註

十、電報收據應依照規定電報單據簽條格式(格式另附)填註電報單據簽條附粘該號單據左角上方以資參考其騎縫蓋章辦法與第二條同

十一、郵票收據應依照規定購買郵票單格式(格式另附)於購買郵票時填具購買郵票單並備具郵件送發簿一併送由郵局分別蓋章其購買郵票單每單以郵票一種及購買一次為限如同時購買數種或分作數次購買者即應分填數單例如購買一分郵票一百分之四分郵票五十分應分兩單填列又如購買某種郵票若干分加購若干分亦應分作兩單填列其騎縫蓋章辦法與第二條同

十二、印件應附粘樣張廣告應附粘剪下之報紙

十三、凡屬單據均應按照印花稅暫行條例貼用印花騎縫處應由受款人或經手人鈐章或畫押

十四、單據所貼印花應由受款人購貼其不能取得收據之證明單應於物價內扣除應貼印花稅費由經手人代為購貼鈐章

十五、凡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所列各條仍適用之其三四十各條尤應注意

十六、單據粘存簿封面應用機關印信末頁應由長官署名蓋章並由最高會計及庶務人員副署蓋

章

單 據 第 號 (頁 第)
第 款 第 項 第 目 第 節 類

(注意)

單據粘存簿照此式之尺寸裝訂
封面用類似書式之國貨毛邊紙

但填某號某頁其款項目節類均不填

此紙長二十九公分闊二十二公分

單 據 第 號 (第 頁)

第 款 第 項 第 目 第 節 類

公
債
總
務
及
稅
務

三
一

某 某 機 關 薪 俸 收 據 存 根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右 款 已 照 數 領 訖	金 額	姓 職 名 務	月 份
				月 份
		考 備		
人 款 領				
蓋 章 簽 名				

字 第

號

某 某 機 關 薪 俸 收 據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某 某 機 關 查 照 右 款 已 照 數 領 訖 此 據	金 額	姓 職 名 務	月 份
				月 份
		考 備		
人 款 領				
蓋 章 簽 名				
		花 貼 處 印		

某某機關今向

某某郵局購買（幾分）郵票若干

分計銀洋若干元

郵局
印章

經手人（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某機關 工 餉 收 據			
月 份	姓 名	金 額	執 務 別
右款已照數領訖此據			
領款人(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貼 印 花 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 第

號

某某機關 工 餉 收 據			
月 份	姓 名	金 額	執 務 別
右款已照數領訖此據			
領款人(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 據 註 明 簽

號	單 據 第
	商號牌名
	品 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折 合 國 幣 價 率
	用 途

公 司 總 務 及 稅 務

三 五

事 由	收 電 者	電 報 單 據 註 明 簽 單 據 第 號

單 明 證

品 名 或 事 由	數 量 及 單 價	實 付 號	折 合 國 幣 數	賣 物 人 或 受 款 人	不 能 取 得 收 據 之 原 因	金 額	經 手 人 (署 名 蓋 章)

貼 印
花 處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支出憑單證據證明規則

第一條 各機關支出憑證單據之證明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凡支出以正當收款人或其代理人之收據爲主要證明其他憑證單據均爲參考附件

凡支出非有收據不能證明但事實上不能取得收據者得由經手人聲叙理由開單署名蓋章證明之

凡收據須由正當收款人或其代理人親筆署名蓋章但又不識字者得由經手人開單使其畫押或蓋章證明

第三條 凡收據須填明實收數目收款年月日並付款機關之名稱

第四條 購買物品應由商號於發貨單上註明實收現金數目及日期並某機關查照字樣作爲收據其另具收據者仍應附具發貨單前項實收數目上須蓋用商號印章

第五條 凡各機關人員出差經費須依旅費規則辦理並應聲明左列事項

一 出差事由

二 起訖日期

三 停留地點（指更換車舟之地點而言）

四 關於輪船火車之艙位車位等級及其他舟車之種類價目

五 關於因公發電之事由

六關於延滯期限之事由

第六條 凡工程經費除單據外應加具工程估計書各項圖說暨監工人員技師等之證明書件其訂有合同及招商投標者並應抄送合同及投標文件

第七條 各項憑證單據均應由出納人員署名蓋章並將用途簡單證明

第八條 按照印花稅法應貼用印花之憑證單據須貼用印花

第九條 憑證單據上有雜列各種貨幣者應註明折合國幣總數及折合價率

第十條 凡非漢文之憑證單據應由經手人將其中重要條件附譯漢文

第十一條 原憑證單據所開名目價值數量如有不甚明晰之處並不能使受款人補填完備者應由經手人另加註明於數目上蓋章並附說明

第十二條 各機關應備憑證單據粘存簿將各憑證單據按支出計算書區分項目節依次編號粘存每件右角由出納人員在騎縫蓋章並於憑證單據上註明所屬項目節每項目節之後填一總數裝訂成冊之憑證單據不得拆改粘簿但須在粘存簿中詳細註明備查

凡供參考之憑證單據均應證明係某號憑證單據之附件總數

第十三條 國家營業機關之憑證單據因營業之便利及有特殊情事者由主管機關轉報審計院核准後歸各該機關保存審計院得隨時派員檢查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審計院呈請國民政府訂定之

國內出差旅費規則

第一條 凡因公出差人員在國內各地旅行時除有特別性質必須另定旅費規則者外均按本規則

支給旅費前項特別規則應由另訂機關送審計院備案

凡赴任及離任均不得以出差論

第二條 旅費分舟車費膳宿費雜費特別費各種旅費均按出差人員現有職務等級依照左表支給

等級別	費別		特 任	簡 任	薦 任	委 任	僱 員
	舟	車					
特等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簡任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薦任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委任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僱員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特別費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按實開支
膳宿雜費 (以每日計算)	十元	八元	六元	四元	三元	二元	二元
舟車費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馬費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船費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輪費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火車費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凡與前表所稱各職有同等資格者均適用之

出差工作日記簿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計	日
某日由某地附乘某路火車或某汽船前往某地							
某日在途次							
某日行抵某地當日或次日即列席某項會議或調查某項事務							
某日繼續列席某會議及與議情形或繼續調查及調查情形							
某日由某地附乘某路火車或某汽船轉赴某地接洽某項公務接洽情形會致電某地某機關計若干字							
某日差竣仍滯留某地或轉赴某地候車或船							
某日附乘某路車或某船返回某地經過某地換車或船到達某地							

右列概例應由出差人員逐日照式詳細記載不厭其詳俾資確證

第六條 舟車費包括一切旅行上必須之舟車轎馬等費

舟車費各依定價支給但有由公專備者或領有免票者不得開支其領半票者得補給半票交通不便地方所需舟車轎馬等據實開支

第七條 膳宿雜費均須據實撙節開支但合併計算後每日不得逾前表規定之數其有由公專備及

特別情形者應由主管機關酌量核減之

坐船期內不得開支宿費膳者不得開支膳費

上下舟車時力錢賞錢並在所駐地每日開支之車馬費及其他零星費用均應列入膳宿雜費項

下不得另行列報並於摘要欄內註明其數

第八條 特別費包括郵電及因特別情事臨時僱用人夫車馬並其他一切因公必需之費用

第九條 出差人員隨帶行李依其等級按照火車輪船規定數量者爲限不得另支行李費其有携公物必須另支運費者按實開支

第十條 凡出差人員事實上必須帶有隨從者特任不得超過二人簡任荐任委任均一人其有特別情形者不在此例

第十一條 出差期中有免職或撤差者依其已到地點按原職等級支給往返各費

出差中有刑事裁判者於其犯事之日起停止旅費之支給

第十二條 本規利自公布之日施行

部頒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附屬表格式及填法說明

一 本表附於支出計算書

二 俸給表之姓名欄應填領款人之姓名職別欄應填所任職務之名稱月額欄應填本月規定俸額實支欄應填本月實支之數單據欄應粘存簿所編號數備考欄應填本月內任免選調升降之日期

三 工餉表仿前條辦理

四 文具表之商號欄應填出售之商號品名欄應填物品之正名不得填商舖習用之簡稱價值欄應

填票據原列之貨幣數實支欄應填折合本位幣之數至於輔幣或外幣之折合率及物價之折扣等均應記於備考欄用途之不易推定者亦記於備考欄

五 郵電表之同名欄應填電局或郵局之名稱數量欄郵票應填張數電報應填字數電話應填期間單價欄郵票應填每張幾分電報應填每字幾角幾分電話應填每月幾元幾角備考欄電報應詳記受報者及發電之事由

六 消耗購置修造等表均仿第四條辦理

七 租賦表之摘要欄要應填房租田賦等字樣數量欄應填期間（如某月份某年份之類）實支數欄應填實支數

八 特別費表酌量事實參照上列各條填列以詳細為主

九 同一發單所列不止一物者應每物各列一行

十 每表填完之後應於第一欄填「合計」二字於實支欄填實支之總數單據欄填單據之張數餘任留空格

以上各種附屬表每月應各造二份隨同支出計算書單據簿呈署查核分別存轉

附屬表次序

各管理所

(一)俸薪 (二)工資 (三)文具 (四)郵電 (五)消耗 (六)雜支 (七)房租 (八)購置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附屬各機關造送支出計算書暨憑證單據逾限懲罰規則

、各機關造送支出計算書暨憑證單據限期如左

甲 各機關無所屬分機關者限於每月終了後次月五日以前造送

乙 各機關有所屬分機關須經彙編者限於每月終了後次月十日以前造送

丙 各機關有所屬分機關徧於省境須經彙編者(指督察綏三省之管理所查驗所而言)限於每

月終了後次月十五日以前造送

二、各機關所送支出計算書據日期以送到郵局日爲準在平各機關以送到本署日爲準

三、各機關如有特殊事故不能依限造送者應在規定期限內詳陳事實呈請展期但仍祇准展期五

日

四、各機關應送支出計算書據如有逾限未送且未呈請展期者本署得將該機關長官及會計主任

(或承辦會計人員)依照左列各項懲處之

甲 逾限五日者予以申誡之處分

乙 逾限十五日者予以罰薪一個月之十分之一之處分

丙 逾限一個月者予以罰薪一個月之十分之五之處分

丁 逾限兩個月者予以罰薪一個月之處分

戊 逾限三個月者予以撤懲之處分

五、如各機關造送書據逾限而署內經管人員不聲請處分時應按第四項懲處辦法爲同一之處罰
六、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統稅通案

訓令 唐山北平 管理所主任 (負責考察津地各廠產銷貨品及駐) 二十一年七月

爲令行事查該所管理 唐山北平 統稅事務所有 津地 各廠貨品產銷情形以及各駐廠辦事勤惰均

關稅務進展自應隨時負責攷察條具意見陳報本署酌度施行以資改進前經飭令各駐廠員將應填

各日報表分送該所備查嗣後該所對於 在津在 地各廠產銷統稅貨品及駐廠員服務情形務應時加考查

確切具報至各駐廠員執行職務遇有與該所關係事件尤應就近商承該主任隨時指導辦理以資便

捷而重職責除分令外合行仰該所遵照此令

訓令 唐山北平 各駐廠辦事員 (各廠產銷貨品及駐廠員服務情形由天津管理所隨

近商承指) 二十一年七月
導辦理由) 二十四日

爲令行事查 唐山北平 管理所 經 徵各廠統稅所有該地廠產貨品製銷情形以及各該駐廠員辦事

勤惰均關稅務進展自應由該所隨時負責考察條具意見陳報本署酌度施行以資改進該廠各日報

表前經定明應分送該所備查卽爲便於考察起見嗣後該辦事員執行職務遇有與 唐山北平 管理

所關係事件並應就近商承該所主任隨時指導辦理以期便捷而明職責除分令該所注意考察具報

外合行仰該員遵照此令

訓令駐北平

丹利平英公司 阜豐麥粉廠 辦事員 (爲頒發北平管理所暫) 二十一年七月

爲令遵事查北平管理所現在業經組織成立所有該員暨丹利平英公司 阜豐麥粉廠 各駐廠辦事員嗣後辦理稽核收稅監運事項自應責成該所負責就近考核俾收整飭之效惟該所職責權限辦事手續暨各該駐廠辦事員對於該所分呈列報程序亟應明白規定以資遵守茲訂定北平管理所暫行辦事章程即自該所成立之日起施行除分行外合行印發前項章程令仰該員遵照嗣後關於規定應行分報文件應即分別呈送本署暨該管理所查核以符手續仍轉知廠商並將奉文日期具報爲要此令

計附發北平管理所暫行辦事章程一份(辦事章程見法規章程類)

訓令北平管理所

(爲頒佈該所暫行辦) 二十一年七月

爲令遵事查該所現在業經組織成立所有北平利平英公司 阜豐三陽兩麥粉廠暨丹華火柴廠各駐廠辦事員嗣後辦理稽核收稅監運事項自應責成該所負責就近考核俾收整飭之效惟該所職責權限辦事手續暨各該駐廠辦事員對於該所分呈列報程序亟應明白規定以資遵守茲訂定北平管理所暫行辦事章程即自該所成立之日起施行除分行外合行印發前項章程令仰該所遵照辦理並即轉知各該廠仍將奉文日期具報爲要此令

計附發章程一份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 (制定河北統稅管理所兼辦海關進口) 二十一年七月

爲令行事查本署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示撤消統稅駐關辦事處改由海關代徵統稅及查驗辦法業經飭由駐津海關及秦皇島海關辦事處與各該地海關稅務司商洽妥協即自本年六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分別移交施行嗣後該駐關辦事處應行劃辦進出口統稅稽徵發照事務天津即歸管理所秦皇島即歸查驗所分別辦理茲由本署參酌訂定河北統稅管理所(或查驗所)兼管稽徵海關進出口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統稅辦事章程應即頒佈遵照施行除分行外合行檢發前項辦事章程一份令仰該所遵照遵照廠商知照仍將奉到章程日期具報備查此令

計附發章程一份(辦事章程見法規章程類)

訓令 駐山西各步粉棉紗火柴廠辦事員 (為印發晉察綏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開征) 二十年八月二十七日

為令遵事查本署奉

令兼辦晉察綏三省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所有三省收稅查驗機關暨山西省各捲菸麥粉棉紗火柴製造廠駐廠辦事員業經分別遴妥人員飭令前往接洽進行定期開辦惟截至施行開徵日前各廠舊存貨品以及三省境內各批發處商號現有存貨自應援照各省開辦統稅成案飭由駐廠員暨各查驗所查明確數點驗登記分別發貼存貨檢查號碼驗免徵稅以便運銷茲由本署訂定晉察綏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開征前點驗存貨辦法暨應用存貨檢查號碼並四種存貨運銷證明單式除號碼證明單現正由署趕速印製另案頒發領用暨分行外合行印發上項點驗存貨辦法令仰該所遵照將該廠現存或押存他處倉庫車庫各項存貨按照規定辦法依限點驗登記詳晰

計附發晉察綏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開征前點驗存貨辦法一份

晉察綏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統稅開征前點驗存貨辦法

一、山西各廠所存或押存他處倉庫之麥粉棉紗火柴存貨並三省境內各商號或批發處之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存貨均應於開征前三日一律將實數開單報明駐廠員（廠存貨）或所在地統稅查驗機關（商號存貨）聽候查明登記分別按照本辦法各項規定辦理

前項貨品既經報候查驗在此三日期內應暫緩移動

二、開征後各廠所存或押存貨品起運出廠即應照章完稅領照分別發貼號碼加蓋符號或粘貼印花監視驗訖（麥粉免貼）方准出廠但在開征前經向原山西省統稅局完稅領照未能於開征期前起運出廠之件准其於點驗期內將原領晉局稅照早由駐廠員核明原征稅款相符（如原征稅額核與條例規定稅率有短征者應如數補征）即就原照加蓋驗訖日期戳記註明運達期限並在原貨包箱桶面鈐蓋驗訖日戳（麥粉袋面免蓋）儘於開征後十五日內起運出廠逾期起運應照完統稅

三、各商號或批發處所存貨品由所在地查驗機關一律發貼存貨檢查號碼（麥粉免貼）准其就地自由推銷免補統稅於開征後三十日內並准其報明所貼存貨檢查號碼由查驗機關填發存貨運銷證明單執憑外運（惟麥粉原經免貼存貨號碼應根據所報存數及牌名查驗相符即准填

發運銷證明單）至逾限後外進行銷者即由查驗機關照章補征給照棉紗火柴水泥並就原貼存貨號碼加蓋某處補稅顯明字戳（此項字戳由各查驗所自行刊製印具模樣呈報備案）以憑沿途驗放

但逾限外運貨品如係由他省輸入已完統稅或原向山西省統稅局完稅領照之件得由商人檢具原完稅照或改運單報經查驗機關驗明貨面檢查標証與單照所載相符或查明該商收發此項貨品賬簿證明確係原貨時即准其分別按照統稅改運通則及本辦法第二項規定核明加戳限期辦法辦理

四、各駐廠員暨查驗機關點驗登記各項存貨暨發單加戳補稅情形應於點驗後隨時詳晰列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駐廠員並應分報該管管理所查核

函河北印花菸酒稅局（函復將對於征收統稅應用各種照單書據粘貼印花意見列單附註請查照核酌見覆由）二十五年八月
逕復者案准

貴局公函第三零一號內開查貴署所轄本省區統稅項下所用各種單照書據依照印花稅條例暨歷辦成案應行粘貼印花者種類繁多自應飭令照貼以符定例茲經逐一核明開列清單相應函請查照轉行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駐廠辦事員遵照辦理並希函覆以便轉飭各局縣就近商洽進行藉裕稅收至感公誼再各種報單應如何粘貼印花因無成案可援未便臆斷已電請財政部核示俟奉令後再為函達等由附清單一紙正核覆間續准

貴局第三零五號函以捲菸麥粉等項統稅應用進出口報單經電奉

財政部第六七五七號歌代電飭毋庸貼花囑即查照等由到署查

貴局單開應貼印花各種統稅照單書據經本署詳加審核間有未便推行並核按性質亦有應行比照貼用者除各種進出口報單已准免貼不計外茲特開列清單將本署查經奉准免貼及已貼有案暨可

予比照貼花並未便推行各項分別附註相應檢單函覆即請

查照酌核見復以資飭辦至緞公誼此致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計函清單一件

茲將本署查經奉准貼用印花及免貼印花有案各項連照以及可予變通貼花各項開列清單分別附註送請查核

計開

一、免貼統稅印花捲菸連照

查免稅捲菸連照曾經前河北捲菸統稅局於十八年七月間准

財政部捲菸統稅處函規定每張應貼印花一元五角並准河北印花稅天津分局函同前因到局

當即通飭菸商一體遵照實貼至今仍舊遵辦

一、免徵統稅棉紗連照

一、免徵統稅布用棉紗運照

一、免徵統稅火柴運照

一、免徵統稅水泥運照

查右列四種免徵統稅運照業經本署援照免稅捲菸運照貼花成案通飭每張照貼印花一元五角在案

一、捲菸分運照

查捲菸運照每張貼印花四角以前本會實行後因菸商一再要求免貼乃由

財政部捲菸統稅處規定免稅捲菸運照每張貼印花一元五角統稅運照因菸件業經納稅准予免貼印花有案分運照既係根據已經徵統稅之運照填發性質並未改變似應援照免貼

一、火柴分運照 (火柴改運證明單度止後改用分運照)

一、麥粉驗放證明單

一、麥粉改運證明單

一、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

一、棉紗水泥轉省運照 (火柴尚在東省係屬事實故無轉省運照麥粉則有之)

一、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查右列六種照單均係根據徵統稅之稅照運照填發其免稅運照既因與免稅捲菸運照性質相

同經本署根據事理援案通飭每張照貼印花一元五角其統稅稅照運照暨根據統稅稅照運照填發之右列照單因貨件業經納稅與捲菸統稅運照分運照性質相同似亦可援案免令貼花至免稅貨品並無再根據免稅運照填發分運照之規定合併聲明

一、麥粉獎金收據

查右項收據業經照章貼花

一、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

一、領用零菸運照申請書

一、領貼捲菸統稅印花申請書

一、領用麥粉完稅通運照申請書

一、麥粉轉運出口申請書

一、領用麥粉半稅運照申請書

一、領用棉紗完稅通運照申請書

一、領用火柴完稅通運照申請書

一、領貼火柴印花申請書

一、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

一、領用水泥完稅通運照申請書

查右列十一種申請書係專作申請納稅之用或納稅後申請完成未竟手續之用核其性質與申請主張權利者不同似未便令其貼花致有重徵之嫌

一、運銷棉紗至未施行統稅區域退稅申請書

一、運銷棉布至未施行統稅區域退稅申請書

一、運輸棉紗行銷國外退稅申請書

一、火柴統稅退稅申請書

一、水泥統稅退稅申請書

一、運輸水泥行銷國外退稅申請書

一、運輸火柴行銷國外退稅申請書

查右列七種請求退稅申請書從前並不貼花惟核其性質含有主張權利之作用與申請納稅之申請書不同似可比照貼用擬俟准貴局函復決定再行飭遵

訓令各

管稅務司
駐廠辦事員

所(令與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迭經函商核定應貼印花)二十年九月十八日

爲令遵事案查前准河北印花菸酒稅局函開以本省統稅項下所用各種單照書據依照印花稅條例暨歷辦成案應行粘貼印花者種類繁多自應飭令照貼以符定例茲開列清單請轉行見復再各種報單應如何粘貼印花因無成案可援已電請

財政部核示一俟奉令再行函達第因附清單一紙正核辦間續准函開以捲菸麥粉等進出口報單經

電奉 部歌代電飭毋庸貼花囑即查照等由當經本署詳加審核以原單所開應貼印花各種統稅照單書據除已經實貼之各項外間有案經准免未便推行並核按性質亦有應行比照貼用者特另開清單將本署查經奉准免貼及已貼有案暨可予比照貼花並未便推行各項分別附註函復酌核見復去後茲准函復開准函以應貼印花各種統稅照單書據開列清單分別附註囑酌核見復等因當經按照來單逐項查核尙與條例相符至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十一種應否貼用印花業經電請 部示俟奉令復再行函達除照錄清單通令各局縣就近接洽督飭遵貼外相應函復查照希即轉行遵照辦理等由前來除分令暨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等十一種應俟函達到署再行核辦外合行照抄原清單一紙令仰該_其所即便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備核此令

附抄原清單一份見前

函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一) 函復應貼印花各種統稅照單書據 二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逕復者案准

貴局函開以准函開應貼印花各種統稅照單書據開列清單分別附註囑酌核見復一案當經按照原單逐項察核尙與條例相符至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等十一種應否貼用印花業經電請 部示俟奉到復令再行函達除照錄清單通飭各局縣就近接洽督飭遵辦外囑爲查照轉行遵照辦理等由准此自應照案辦理以重單証除令行各管理所查驗所暨各駐廠辦事員等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訓令各

查管理所（令准河北印花菸酒稅局函達領用捲菸運照）二十年十月十二日

爲令知事案准河北印花菸酒稅局函開查統稅項下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等十一種應否貼用印花前經本局電請

財政部核示並函請貴署查照在案茲奉復電內開統稅項下各項申請書係本部統稅署所訂定僅爲核明發給運照之用與該局前呈請示之統稅進出口報單性質相似自可一併毋庸貼花仰即遵照等因奉此除轉行所屬各局縣遵照外相應函請查照希即轉行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駐廠辦事員遵照爲荷等由准此查關於統稅各種單照書據貼用印花稅票一案前准河北印花菸酒稅局函復商定分別貼用暨免貼各節曾經本署照抄清單令行該局遵照辦理在案茲准前由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呈部長宋

報告辦理河北統稅經過及籌備（二十年八月十日）

謹呈者竊河北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本署遵奉

部令於本年二月一日與各省同時開徵其捲菸麥粉二項亦於三月間裁撤專局歸併本署統轄辦理事權既一責任綦鉅數月以來關於章則之實施貨品之審驗稅款之稽徵員司之考核均經遵照部署迭次頒定通案切實推行間有二商人因未習定章或以手續瑣繁致生疑問亦經本署隨時詳爲

解釋或就章則範圍內酌予變通行之日久比已漸就軌範核計各月收入按諸二十年度概算數目尙屬有盈無絀此外關於進口貨品由各關稅務司代徵統稅一案並經依照部署頒示辦法與津秦各關稅務司洽商妥協於七月一日前先後移交照案施行此辦理河北統稅之概略情形也至晉察綏三省統稅前經遵

令派員前往接洽將五種貨品同時開辦三省長官對於不影響該省原歲收上均表贊同是以節經根據各該省原預算所列實收數目擬具三省協款總額陳請

核辦嗣奉

電示每月協撥十五萬元並准另行撥發經費本置詳爲平衡支配核按各省實收原額減損尙屬無多遵卽趕爲積極籌備一面再行派員前往切實商洽擬於八月一日施行嗣以時局關係交通阻梗遂形停頓比軍事底定交通回復已遴派人員分往接洽籌備俟得各該省長官同意擬儘於最短時日內訂期實行惟各省協款數目尙須再經一度協商總期恪遵

部令數額妥洽解決尙各省長官仍主維持原有數額屆時可否由本署察度情形商擬數目呈請鈞部准予酌量增加俾得於定案後及早開辦而一稅政統候

核示祇遵謹呈

部長宋

河北財政特派員判有岩謹呈

財政部指令

摺呈閱悉據報辦理河北統稅漸就軌範核計各月收入接諸二十年度概算有盈無絀具見盡力推行殊深嘉慰至晉察綏三省統稅仰仍遵照前電核定月撥協款數目迅與各該省長官切實商洽趕速開辦並將籌商情形隨時見告是爲至盼切切此令

函山西

省政府（擬）
財政廳（務）
委員會核示外派員前往商開辦希惠洽示復二十年八月十九日

逕啓者 敝署遵令籌辦晉察綏三省統稅日前派員前往洽商業荷

貴省政府贊同並經依照

開示晉省全年度概算所列捲菸統稅收數加入察綏歲額擬定晉察綏三省平均每月協撥稅款數目一十八萬元呈請財政部核准匯撥並聲明棉紗火柴麥粉三項起徵稅款擬由敝署另案逕行撥付至改辦統稅後在該協款額內各省原開支經費如有不敷即請由部酌予撥補以期維持三省實收原額

嗣奉

部電核復每月祇能協撥十五萬元並飭編具最少數範圍經費預算呈候核定由統稅署撥付等因 敝署詳加審核原案所請協撥款額係包括辦理稅務經費在內含有一部份應行開支之款茲

部電對於支出經費既准另案核撥則酌盈劑虛以每月十五萬元協款與三省實收稅款總額核計所短尙屬有限當經電復

財政部遵照妥商支配並將大概情形於蒸電奉達在案查晉省國家歲入概算列全年捲菸統稅收額

一百四十四萬元歲出概算列財政廳統稅科經費一萬二千元捲菸印花單照工料費二萬元各統稅局經費三萬一千五百八十四元兩款對抵實收額計一百三十七萬六千四百一十六元平均每月一十一萬四千七百元茲遵照

部准核撥十五萬元之數依三省該項收支情形平衡支配晉省應爲一十一萬二千七百元按諸

貴省概算實收原數差額無多除將擬定三省支配協款辦法及數目電陳

東北政務委員會鑒核示遵外相應抄同電部來往文稿三件委派兆文鈞馬永春前往詣商並按照報部原案籌設統稅管理所查驗所擬於九月十日成立辦理一切統稅稽徵事務尙祈

惠洽協助並希示復爲荷此致

山西省政府

山西財政廳

附抄電三件

函察綏

省政府（遵照部電平衡支配協撥稅款數目除電請東北政務）二十九年八月

逕啟者 署遵令籌辦晉察綏三省統稅日前派員前往洽商業荷

貴省政府贊同並經依照

開示 統稅 省全年度概算所列捲菸吸戶捐收數加入 晉察綏 歲額擬定晉察綏三省平均每月協撥稅款數

目爲一十八萬元呈請

財政部核准匯撥並聲明改辦統稅後在該額內各省原開支經費如有不敷請由部酌予撥補以期維持三省實收原額嗣奉

部電核復每月祇能協款十五萬元並飭編具最少數範圍經費預算呈候核定由統稅署撥付等因
署詳加審察原案所請協撥款額係包括辦理稅務經費在內含有一部份應行開支之款茲

部電對於支出經費既准另案核撥則酌盈劑虛以每月十五萬元協款與三省實收稅款總額核計所短尙屬有限當經電復

財政部遵照妥商支配並將大概情形於蒸電奉達在案查

額 三十七萬六千七百八十二元 應支經費 七萬五千四百一十三元
除冀省財廳廳內撥菸吸戶捐虛開支未計外另表列全省各吸戶捐

局支出共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八元 兩款對抵實收額計 三十六萬六千三百六十九元 平均每月 二萬三千八百六十四元 茲遵照

部准核撥十五萬元之數若依三省該項收支情形平衡支配 按察省應爲二萬四千一百八十四元按諸

貴省概算實收原數差額無多除將擬定三省支配協款辦法及數目電陳

東北政務委員會鑒核示遵外相應抄同電部來往文稿三件委派 張錫銘 前往詣商並按照報部原案

籌設統稅查驗所擬於九月十日成立辦理一切查驗事務尙祈惠洽協助並希示復爲荷此致

察哈爾 省政府財政廳

綏遠 省政府財政廳

附抄電三件

電綏遠查驗所蔣主任(點驗存貨展自十日開辦起三日辦竣可照辦存菸印)二十九年九月七日

歸綏中西旅館蔣主任鵬騫覽微電悉點驗存貨展自十日開辦起三日辦竣可照辦存菸印花既不敷用應暫緩貼候另單證備用仰約計種類箱數派員來署具領署陽叩

電綏遠統稅查驗所蔣主任(綏省協款傳主席函請月按五萬元撥付十九年度概算確菸收入祇十七萬元是否尙有附捐未列入近數月稅收確

數仰速查電復)二十年九月九日

並候示接收由)月十日
歸綏中西旅館蔣主任鵬騫覽綏省協款案頃傳主席來函以最近一至六月收數二十一萬元即前次單列十九年分收額亦二十七萬元請月按五萬元撥付等因現正協商辦法查綏省十九年度概算捲菸收入祇十七萬餘元是以本署支配如協商之類原概算所列是否尙有附捐未列入及近數月稅收確數仰迅查明電復該所可先成立關於接收及查驗應候交涉確定電示辦理署齊印

電綏遠統稅查驗所蔣主任(頃晤傳主席商定協款案由該員會同財政廳暨英美菸公

月額電候轉部請撥未)二十年九月十日

歸綏中西旅館蔣主任鵬騫覽頃晤傳主席商定協款案由該員會同財政廳暨英美菸公司將一月至六月半年間銷行綏省逐月實徵數目確切查明商廳擬定按月增撥數額電候轉部請准加撥在未解決前仍暫緩接收辦理仰即遵照署佳印

代電財政部(晉察統稅據報告已商洽妥協如期開辦綏省請照四萬元協撥)二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鑒晉察綏捲菸協款經遵核定每月十五萬元依三省抄送概算表原列收數平衡減額支配並派員按照預撥九月一日開辦日期分別前往切實商洽設所接收辦理茲據晉察兩省各所主任報告均經協商就緒如期施行至晉省每月支配協款額比較原概算收數減去二千元察省減去一千元該省長官雖均希望鈞部如數增撥但爲遵重中央統一稅政意旨已分別先行移交接辦綏省支配月額較原概算祇減六百餘元但該省府來電以近數月來每月實收吸戶捐平均在四萬元左右與根據十九年度全年概算十七萬餘元支配之數年差三十餘萬元請轉部接現在月徵四萬元實數規定協款並確定撥款辦法後再行設所查驗等因適傅主席在平曾迭晤商亦以支撥經費困難力持原議節經電飭派赴該省蔣委員鵬壽會同綏財廳暨英美菸公司切實查明確實收數茲據電復查明實徵數目一月四萬元餘二月三萬一千五百元餘三月五萬三千元餘四月三萬一千四百元餘五月三萬五千五百六十八元餘六月三萬五千七百七十一元餘一月至六月共收二十二萬餘元除開支經費外平均月約三萬五千元下半年每月可增至五萬元經與財政廳一再磋商每月能按四萬元協撥即可遵令移交等情查三省協款案前經摺陳再經一度協商或須商撥數目呈准增加茲綏省地方長官既聲請月按四萬元協撥持之甚堅應否依照所請除支配原額一萬三千一百八十六元外所有溢出二萬六千八百十四元之數卽於鈞部核定十五萬原額外核准增撥或應如何辦理之處伏候鑒核電示遵行 職 判有岩叩

電上海統稅署謝署長

(晉察統稅據報告已商洽妥協如期開辦綏省請照四萬元協撥應否) 二十年九月十五日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勳鑾統新密晉察緩捲菸協款經遵核定每月十五萬元依三省抄送概算表原列收數平衡減額支配並派員按照預擬九月一日開辦日期分別前往切實商洽設所接收辦理茲據晉察兩省各所主任報告均經協商就緒如期施行至晉省每月支配協款額比較原概算收入減去二千元察省減去一千元該省長官雖經希望大部如數增撥但爲遵重中央統一稅政意旨起見已分別先行移交接辦緩省支配月額較原概算祇減六百餘元但省府來電以近數月來每月實收吸戶捐平均在四萬元左右與根據十九年度全年概算十七萬餘元支配之數年差卅餘萬元請轉部按現在月徵四萬元實數規定協款並確定撥款辦法後再行設所查驗等因節經電飭派赴該省蔣委員鵬騫會同緩財廳暨英美菸公司切實查明確實收數茲據電復確查一月至六月共收捐款二十二萬餘元除開支經費外平均月約三萬五千元下半年每月可增至五萬元經與財廳一再磋商每月能按四萬元協撥即可遵令移交等情查三省協款案前經摺陳陳部座再經一度協商或須商擬數目呈准增加茲緩省地方長官既聲請月按四萬元協撥持之甚堅應否依照所請除支配原額一萬三千一百八十六元外所有溢出二萬六千餘元之數卽於十五萬元原額外核准增撥或應如何辦理之處謹電乞轉陳部座鑒核電示遵行荊有岩寒印

密電上海統稅署（電復調查緩省捲菸捐收詳情）二十年九月二十三日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勳鑾新密養電奉悉查緩省捲菸協款前飭據敵署蔣委員鵬騫查復本年一月至六月共收二十二萬餘元逐月詳數經於刪代電陳請部長核示有案該款除半年原支經費六千餘元

外平均月約三萬五千元詳查綏省捐率係百分之六十若按電示及署另據英美菸公司調查每月照統稅稅率二萬三千餘元之數比例增計尙屬準確此案迭與綏省當局磋商均以該省裁釐後計政虧累支撥軍費困難且預計下半年月可增至五萬元堅請月按四萬元協撥較之支配原額超過二萬六千八百一十四元爲數雖覺過多但該省力主維持現有收入應否准予照額增加之處仍懇轉陳部座迅賜核示俾便接洽辦理爲荷荊有岩梗印

電綏遠省政府傅主席

(綏省協款擬即照遵示每月三萬五千元數目定案除電明部)二十年十月九日

綏遠省政府傅主席勳鑒齊電奉悉綏省協款擬即照遵示每月三萬五千元數目定案除電明部署於月底照撥轉匯應用並飭蔣主任鵬騫即於本月十日接收辦理外希查照轉知照辦爲荷荊有岩叩佳印

電歸綏蔣主任

(綏省協款已電傅主席如額定案十日能否接)二十年十月九日

歸綏中西旅館蔣主任鵬騫覽齊電悉已電達傅主席如額定案十日能否接辦及分所主任有無應行改委員名並迅電復核辦署佳印

代電歸綏查驗所

(綏省統稅商定十六日接收施行准照辦郭劉兩)二十年十月十三日

歸綏中西旅館蔣主任鵬騫覽佳蒸兩電悉綏省統稅既據與財廳商定本月十六日接收施行應准照辦包頭豐鎮郭劉兩分所主任即由署加委捲菸運銷甘新案另核示仰即遵照並將接辦情形隨時具報署元印

電 南京財政部(綏省統稅協款復經函電商省方允照三萬五千元定案業商定十六日接辦晉察協)二十五年十月
上海統稅署(款將來如必要增加再酌量覈實請示辦理並電復晉察綏存菸貼證補稅辦理情形)月十五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鈞鑒統新密 魚虞兩龍奉悉 綏省 統稅 協款復經本省仰體 部鑒慎重度支意旨一
上海統稅署副署長助鑒統新密 魚虞兩龍奉悉 綏省 統稅 協款復經本省仰體 部鑒慎重度支意旨一

再電商省方允照三萬五千元定案月可減撥五千元並據歸綏查驗所蔣主任電稱已與財廳商定十
六日接辦謹先電 晉察協款九月分已照數撥滙將來如銷菸較多該省必要增加時擬再酌量覈實

請示辦理 察省存菸發證收捐係在統稅開辦前且進准廳函以邊省財政困難爲言可否免其繳解至晉綏存菸

一律貼證就地補稅已通令各查驗所先後實行所稅款照示商洽如可免撥省用自當報請抵撥統稅番宣照

爲荷 判有岩叩刪印

代電綏遠省政府(綏省統稅已據報於十六日開辦承贊助至)二十一年十月
底部署撥到即當如數匯奉請釋注判有岩叩馬印

綏遠省政府傳主席勛鑒皓電奉悉綏省統稅已據報於本月十六日開辦諸荷贊助至切感組協款俟

月底部署撥到即當如數匯奉請釋注判有岩叩馬印

代電綏遠歸綏查驗所(電爲奉財政部電於統稅開辦日起運送統稅貨)二十一年十月
品即行停止重徵照章查驗放行仰一體遵照由)二十一年十月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蔣主任覽奉秦財政部電開晉察綏三省統稅既經定期開徵仰即轉知各該省

政府對於統稅貨品於開辦日起即行停止重徵以一稅政等因并准統稅署電同前因到署查捲菸麥

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依照條例規定凡完足統稅即准其在施行統稅各省市行銷不再重徵

他項任何性質之捐稅等語晉察兩省統稅係於本年九月十日實行當經分電晉察兩省政府暨財政

廳查照在案現在該省統稅業於十月十六日實行自統稅實行日起所有運達該省各地方完足統稅

貨品自應一律停止另徵任何捐稅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除分電綏遠省政府暨財政廳查照迅即飭屬知照外合亟電仰該所遵照并即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馬印

代電綏遠

省政府（電爲奉財政部電於統稅開辦日起運達）二十一年十月

綏遠省

財政廳

財政廳主席 助鑒案奉財政部電開警察綏三省統稅既經定期開徵仰即轉知各該省政府

對於統稅貨品於開辦日起即行停止重徵以一統政等因并准統稅署電同前因到署查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依照條例規定凡完足統稅即准其在施行統稅各省行銷不再重徵他項任何性質之捐稅等語警察兩省統稅係於九月十日實行當經分電警察兩省政府暨財政廳查照在案現在

貴省統稅業於十月十六日實行自統稅實行日起所有運達之上項完足統稅貨品自應一律停止另徵捐稅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除分電暨電飭歸綏統稅查驗所遵照外相應電請查照至希迅賜飭屬知照實緝公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馬印

宋部長電

（省電悉）前定十五萬元現綏省復加值國庫支絀已曲示遷就將來各該省再

欲請求增加應）二十一年十月
由該員應付由）二十八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暨統新密刪電悉綏省協款既商允省方月照三萬五千元定案已定十六日開辦統稅甚慰仰飭認真辦理至該三省協款前後定十五萬元現綏省又復增加值茲國庫支絀之時實已

曲示遷就將來各該省再欲請求追加應由該特派員善爲應付以免變更定案是所切要部長宋感印

呈東北政務委員會

呈爲呈報遵令籌辦晉察綏三省五種統稅經過情形暨開徵日期仰祈

呈爲呈報遵令籌辦晉察綏三省五種統稅經過情形暨開徵日期仰祈

鑒核事竊查

財政部令籌辦晉察綏三省捲菸統稅并經呈奉鈞會令准將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四種統稅一併舉辦等因遵經 署派委統稅處主辦羅承維前往晉察綏三省分別與各該省政府商洽進行旋經接洽妥協如不影響各該省原有收入均可依照

中央法案施行復查察綏兩省境內均無製產統稅貨品其行銷均屬外來貨品山西省僅水泥一項并無出產此外計有菸廠二處麥粉廠四處棉紗廠三處火柴廠五處惟產量均屬有限按照該省收入概算每年僅約四十八萬元是以該省行銷統稅貨品大多數亦由外省運往至三省原徵捲菸稅捐每年收額據各該省概算所列約共二百一十四萬元實行統稅後擬照河北成案由

財政部統稅署按月撥給協款以爲捲菸稅捐之抵補其山西省各廠出品由 署設所徵收統稅除捲菸稅款逕解統稅署外其餘麥粉棉紗火柴所收稅款依照商洽原案應按月撥付山西省庫所有協款數目係依據三省捲菸稅捐全年度概算所列收數平均計算擬定每月協款數目爲一十八萬元由

署電請

財政部核奪旋奉電覆每月准撥十五萬元由 署平衡支配并飭編具最少數範圍經費預算呈候核

定由統稅署撥付等因。統稅署詳加審核原案所請協撥款額係包括各該省辦理前項捐稅經費在內。部電對於改辦統稅後支出經費既准另案撥發則酌盈劑虛所短尙屬有限當經遵照妥爲支配計山西省應爲一十一萬二千七百餘元察省應爲二萬四千一百一十四元綏省應爲一萬三千一百八十六元一面分函各省府及財政廳查照一面分別派員前往籌設統稅查驗機關晉察兩省均已贊同該兩省統稅即經於九月十日先行開辦當時并奉

鈞會東代電飭將察省改辦統稅情形及稅收總額詳細具報等因所有籌備商洽辦理經過情形及支配協款數目節經先後電呈鈞會鑒核在案惟綏遠省政府以捲菸吸戶捐近數月每月實收均在三萬五千元左右協款數目係按十九年概算數目支配核與現在實收之數相差過鉅綏省自戒釐後財政虧累殊甚僅吸戶捐一項尙堪挹注若按協款數目每年相差三十餘萬元應撥軍費益無辦法請予轉陳部署按每月四萬元撥付以濟困難復由統稅署迭再據情電陳部署請爲增加雙方往返電商將及一月始經商決每月以三萬五千元定案綏省統稅遂於十月十六日實行開辦至三省統稅機關之設置計山西省設管理所一處查驗所一處查驗分所五處并就各項統稅貨品製廠設置駐廠辦事員察綏二省因無稅款收入僅屬查驗事務計察哈爾省設查驗所一處查驗分所四處綏遠省設查驗所一處查驗分所二處各該查驗所轄區內并擇扼要地點設附屬分駐所若干處以利查緝而昭周妥此統稅機關設置之組織也所有統稅署遵令籌辦晉察綏三省統稅經過情形及開辦日期理合具文呈報仰祈鑒核備案謹呈

東北政務委員會

函晉察綏各省政府（函本署呈報籌辦晉察綏三省統稅經過）二十年十一月十六日

逕啓者查本署奉

令籌辦晉察綏三省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遵已分別籌商妥洽一律實行晉察兩省係於

九月十日開辦綏省係於十月十六日開辦所有籌商辦理經過情形暨開征日期業經呈報

陸海空軍副司令鑒核在案茲奉繳財代電開據呈字第五三三號文呈報籌辦晉察綏三省五種統稅

經過情形暨開征日期已悉查核所稱各節辦理尙屬妥協應准如呈備案合電知照等因奉此除分函

外相應函達即希

貴省政府 查照爲荷此致

察哈爾省政府
財政廳

訓令河北統稅各

管理所
棉紗火柴水泥廠駐廠辦事員

（爲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印發條文附抄統稅署公函備考令仰遵照辦理並行知

各廠商）二十年八月二十九日

爲通行事查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前經參照

財政部統稅署規定原案另行制定通令公佈施行以來關於填單權限及繳核表報手續屢有補充修

改辦法節經分別通飭遵照在案嗣以火柴統稅改貼印花辦法施行後改運火柴復有發給分運照之

規定應將上項通則予以修正以符事實適准

財政部統稅署二七四號公函附送修正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改運通則核其內容與舊案出入之處計有三點(一)關於改運貨面免蓋「改運驗訖」戳記一節係因上海各廠紗布多係躉批轉運故免蓋戳藉省手續河北並無同樣困難自應照舊加蓋毋庸更改(二)關於原幫改運或分幫改運數量已滿者即將原完稅照單收繳銷存毋庸粘同改運證明單一併執運一節係爲防止弊混便利稽核自應照辦(三)關於改運出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應憑原完稅照單報請管理所驗明蓋戳監視運竣並以原幫改運爲限一節係爲手續較簡限制較嚴亦應照改正擬辦間又准

財政部統稅署二九六號公函示知填用火柴運照及分運照補充辦法五項囑飭遵辦等因到署除財政部統稅署二九六號函示各節業經另令通行外茲特依據先後各案應予修正諸點制定「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十二條通令施行除分行外合將前項修正通則隨令發給二份令仰遵照辦理並行知各廠商一體遵照關於

財政部統稅署二七四號公函併予抄發備考再查本署與遼寧財政廳訂有兩省統稅撥款協定所有已稅棉紗水泥改運遼寧應查明是否本省收稅貨品分別發給五聯或三聯改運證明單其填發單聯寄送繳覈暨加蓋收稅省分字戳手續節經規定飭遵在前項改運通則修正公佈後關於改運遼寧部分須參照修正通則規定仍遵本署迭次核飭之單行辦法辦理俾符原案併仰遵照此令

訓令

河北統稅各管理所(駐廠辦事員)駐廠辦事員(駐廠辦事員)駐廠辦事員(各廠辦事員)察統稅改運通則第十一條修正文仰遵照由

二十年九月十四日

爲令違事查 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 改運通則第十三條關於已稅棉紗水泥及就布完納棉紗統稅布正

改運出洋或未施行統稅區域應持原領完稅照單報驗蓋戳即以原幫改運爲限之規定係經依奉

財政部統稅署最近頒佈原案 修正 通飭遵照施行茲復准統稅署第三三三號公函內開案查本署規

定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改運通則前經修正已於第一一七四號函送查照在案茲據在華日本紡織

同業公會函以通則第三條所載祇限原幫退稅商運實感困難請予變通辦理仍准分幫照章退稅以

利商運等情前來查本署前發修正改運通則內載第三條凡改運紗件出洋或往未施行統稅區域限

制原幫改運方准退稅一節係爲杜防運商取巧起見茲據所陳確有困難情形不無可原姑予變通辦

理准照批註改運實數退稅以示體恤惟仍應連同原領稅照併繳證明方屬有效其紗件包面仍由填

發改運單各該所員監視加蓋改運出洋或往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以資標識除將通則再爲修正通

發並函復該會知照外附送修正通則二份囑飭所屬一體依照辦理等因准此自應照辦茲將本署前

頒上項改運通則第十三條重行修正修正條文隨令印發備資依據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 所遵照 並

即 通知廠商 仍將奉文日期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計印發 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第十三條修正文十二份 (改運通則見法規章程類)

訓令晉察綏查驗所 令發稽查證式樣仰依式製發列表具 (二十年九月十日)

爲令違事查各該查驗所及查驗分所分駐所派遣稽查員巡士等在外執行查驗緝私職務亟應製發

稽查憑證俾免發生窒碍或假冒情事茲經本署規定稽查證式樣一種除分令外合亟檢發式樣一紙

令仰該所遵照即便依式印製分發執用其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應由該管查驗所製發以資一律而昭鄭重仍將印製樣式暨實發號數員巡職銜姓名詳細列表具報備查並一而檢具稽查證式樣分行各地方軍警機關查照爲要此令

計發稽查證式樣一紙

面 外

<p>所 驗 查 ○ ○ 稅 統 ○ ○</p> <p>稽 查 證</p>	<p>此 証 用 黑 色 硬 面</p>
---	----------------------

裏 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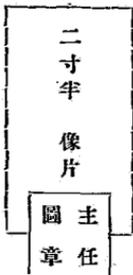
統稅 查驗所

為發給稽查證事照得本所遵依管察統稅查驗所查驗章程規定遣派員巡執行查驗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誠恐各該員巡在外執行事務或有窒礙為此發給稽查證並訂定規則四條分列於後俾資遵守此證

- 一 稽查員巡士等於執行職務時均須攜帶此証以昭鄭重而杜假冒
- 二 稽查員巡士等查覺統稅貨品有違章漏稅情事如遇商人抗拒查驗時得持此証商請就近軍警協助俾免延誤
- 三 稽查員巡士等在外查緝統稅貨品不得藉端苛擾並不得私自處理如有上項情事准其商民舉發一經查實立予嚴懲不貸
- 四 此證限於該收執員巡個持用不得轉借他人除執憑查緝統稅貨品外其他事項均不發生任何效用

右給

收執



主 任 (簽各蓋章)

副 主 任 (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記 鈐 用 蓋

代電南京財政部上海統稅署（電復山西察哈爾兩省統稅業於九月十日實行已）九月十日

（分電各該省府暨財廳對於統稅貨品停止重征由）八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鑒陽電敬悉查山西察哈爾兩省統稅業於九月十日實行啓徵違已轉電各該省政府暨財政廳自統稅實行啓徵日起所有運達之完足統稅貨品應即一律停止重徵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並經通飭各統稅管所查驗所等一體遵照除綏遠省請求增撥協款未能同時開辦情形業經另案電請核示外謹電復祈鑒核備案河北財政特派員荆叩銑印

上海財政部統稅署謝署長勛鑒歌電奉悉並奉部長陽電事同前因查山西察哈爾兩省統稅業於九月十日實行啓徵已分電各該省政府暨財政廳自統稅實行啓徵日起所有運達之完足統稅貨品應即一律停止重徵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並經通飭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等一體遵照除綏遠省請求增撥協款未能同時開辦情形業經另電奉達候示辦理外相應電復即希查照備案為荷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叩銑印

代電晉察省政府（電為奉財政部電於統稅開辦日起運達）九月十日

財政廳（統稅貨品即行停止重征希飭屬知照由）八日

山西省財政廳主席察哈爾財政廳主席勛鑒案奉財政部陽電開晉察綏三省統稅既經定期開

徵仰即轉知各該省政府對於統稅貨品於開辦日起即行停止重征以一稅政等因並准統稅署電同前因到署查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依照條例規定凡完足統稅即准其在施行統稅各省行銷不再重徵他項任何性質之捐稅等語現在貴省統稅業於九月十日實行自統稅實行日起

所有運達之上項完足統稅貨品自應一律停止另徵捐稅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奉准各前因除電復並分電暨通飭各該統稅管理所查驗所等一體遵照外相應電請查照至希迅賜飭屬知照實緝公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鈐印

代電太原管理所查驗所張家口查驗所

電爲奉財政部電於統稅開辦日起運達統稅貨品即行停止重征照章查驗放行仰一體遵照由八月十日

山西統稅太原

管理所馬主任

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張主任覽案奉財政部陽電開晉察綏三省

統稅既經定期開徵仰即轉知各該省政府對於統稅貨品於開辦日起即行停止重征以一稅政等因並准統稅署電同前因到署查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依照條例規定凡完足統稅即准其在施行統稅各省行銷不再重徵他項任何性質之捐稅等語現在該省統稅業於九月十日實行自統稅實行日起所有運達該省各地地方完足統稅貨品自應一律停止另徵任何捐稅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照章查驗放行以符稅制而利商運奉准各前因除分電(山西)(察哈爾)省政府暨財政廳查照迅即飭屬知照外合亟電仰該所遵照並即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鈐印

函遼寧財政廳

(函復本省運往大連統稅貨品應由運商繳驗提單副本並)二十一年九月在原照上取得運到驗訖印章依限繳回核銷請查照由)二十四日

逕復者案准

貴廳第一九五號函開查河北商人報運大連統稅貨件向由貴署發給免稅運照惟該項貨品到達後貴署是否仍向報運商人索驗落地納稅證單及提單關單各項憑據以資證明相應函請查照見復爲荷等由准此查大連地方前經

財政部統稅署設有駐關辦事處專司查驗進出口統稅貨品事宜本署對於出口運赴大連統稅貨品依照定章除由當地統稅管理所填發免稅運照並將同號通知運達聯或隨填起運通知表寄交大連駐關辦事處查照備驗外並於貨品裝船後由運商將輪船公司負責人簽字之提單副本繳驗備核用資證明貨已起運至貨品運到地點後應由該運商在原領運照上取得大連駐關辦事處驗訖印章依限繳回原發照機關以憑核銷歷經辦理有案准函前由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遼寧財政廳

統稅署函

已完統稅貨物無論運抵何地自應聽其銷售但有指定運往非統稅區域或外洋者如偷在中途售銷仍須照章查緝究辦兩違查照）二十九年九月二十三日

逕啟者現據鄭州管理所灰代電稱查已納統稅之貨物未運抵指銷地點在中途銷售者應否加以干涉又棉紗麥粉火柴經過第一度查驗後商人得自由運銷如有遠指近銷情事當可聽其自由但各處查驗所對於已經第一度查驗過已納統稅之棉紗麥粉火柴遇有遠指近銷者往往不明定章仍有留難情事應否通令禁止乞核示祇遵等情據此查已納統稅之貨物無論運抵何地自應聽其售銷不得加以干涉但有指定運往非統稅區域或外洋者因有退稅或免稅關係如偷在中途售銷實足影響稅收仍須照章查緝究辦外至在統稅區域內運銷棉紗等項於納稅後運經第一度查驗所驗明貨照相符放行即不問遠近指銷亦應聽其自由如再經過其他查驗所時自不得在有籍端留難情事以重稅制除通令並電復外相應函達

查照希即轉飭所屬各統稅機關一致嚴禁至緝公誼此致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函財政部統稅署(函復河北各查驗所對於已完統稅二十年九月遠指近銷貨品辦理情形並無留難)二十五日

逕啟者准

貴署函開現據鄭州管理所灰代電稱已納稅之貨物云云至函達查照飭屬嚴禁等因准此查河北各查驗所對於已納統稅之棉紗等項貨品屬於遠指近銷者如係原幫全數改銷事實上自均任聽該商自由但如係分幫中途改銷者爲改銷一部分之無單貨物及隨同單照之貨少於單貨物將來到達或申請改運時便於稽驗起見均飭就近報明查驗機關分別批註給單俾資憑運亦不至有留難等項情事准函前因除再飭屬注意辦理外相應函復

貴署查照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統稅查驗所(准統稅署函開已完統稅遠指近銷貨品應聽自由不得留難等因仰隨時注意辦理)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爲令遵事案准統稅署函開現據鄭州管理所灰代電稱已納稅之貨物未運抵指銷地點在中途銷售者應否加以干涉又棉紗麥粉火柴經過第一度查驗後商人得自由運銷如有遠指近銷情事當可聽其自由但各處查驗所對於已經第一度驗過已納統稅之棉紗麥粉火柴遇有遠指近銷者往往不明定章仍有留難情事應否通令禁止乞核示祇遵等情據此查已納統稅之貨物無論運抵何地點自應

聽其銷售不得加以干涉但有指定運往非統稅區域或外洋者因有退稅或免稅關係如儉在中途銷售實足影響稅收仍須照章查緝究辦外至在統稅區域內運銷棉紗等項於納稅後連經第一度查驗所驗明貨照相符放行即不問遠近指銷亦應聽其自由如在經過其他查驗所時自不得再有藉端留難情事以重稅制除通令並電復外相應函達查照飭屬嚴禁等因准此查河北各查驗所對於已納統稅之棉紗等項貨品屬於遠指近銷者如係原幫全數改銷自可報由就近查驗機關核准驗明批注改銷時日地點蓋戳以資考證但如係分幫中途改銷者為改銷一部分之無單貨物及隨同單照之貨少於單貨物將來到達或申請改運時便於稽驗起見均飭就近報明查驗機關分別批註給單俾資憑連歷經該所等照案遵行自不至有留難情事准函前因除將辦理情形函復統稅署查照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定章隨時注意辦理為要此令

訓令山西統稅

太原管理所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

(捲菸 麥粉 棉紗 火柴)

(為令發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暨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經徵稅

款表報繳)二十五年九月手續須知由)

為令遵事案查該所經徵各廠分項○統稅稅款亟應按期列報本署以憑查核茲訂定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暨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經徵稅款表報繳手續須知除旬月報表格式另行頒發暨分行外合行隨令印發前項手續須知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附發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暨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經徵稅款表報繳手續須知一份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暨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經徵稅款表報繳手續須知

- 一、太原管理所應將經徵各廠統稅稅款收支數目按旬填造稅款收支旬報表二份呈報公署備查
- 一、兼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應將代徵本廠統稅稅款收支數目按旬填造稅款收支旬報表三份以二份逕呈公署備查另以一份連同應行繳送之稅照運照監運繳覈等聯一併寄呈太原管理所備核

- 一、太原管理所應將本所經徵各廠統稅稅款及據各兼辦收稅駐廠員報解徵起稅款之收支款目按月填造山西統稅稅款收支月報表連同該所應行繳查各照聯並各廠所呈照聯經核相符一併彙呈公署查核

一、前項旬報表月報表格式另定之

- 一、旬報表月報表內須加蓋鈐記或圖章並由主任或駐廠員簽名蓋章

一、旬報表限於次旬第一日寄出月報表限於次月首旬內寄出

一、經徵捲菸麥粉棉紗火柴稅款須分別填造不得併列一表

一、旬報表月報表內各欄應逐一詳細填列不得疏漏

訓令山西統稅

太原管理所
兼辦收稅駐各棉紗廠辦事員（為令發棉紗火柴收支）二十年九月三十日

為令遵事案查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暨兼辦收稅駐廠辦事員經收稅款表報繳覈手續須知業經令發遵照在案茲訂定棉紗火柴收支稅款旬報表及月報表式樣合行隨令附發仰遵照填報手續按期填列送署查核為要此令

附發旬報表及月報表式樣各一紙(略)

訓令晉察綏查驗所(報表式樣及填表注意各點由)三十年九月三十日

爲令遵事案查晉察綏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第十二條規定各查驗所暨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每日所收補稅稅款應即交存就近銀行並由查驗所按旬造具報告表連同補稅照繳查聯掃數報解本署核收所有該所查驗補徵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稅款應按旬列報以憑查核茲訂定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稅款收支旬報表式樣及填表注意各點合行隨令印發仰即遵照於每月中上下三旬按旬填列並檢附補稅照繳查聯一併呈送本署查核爲要此令

附發表式及抄件各一紙(表式略)

填送收支旬報表應注意各點

- 一、旬報表內須加蓋鈐記並由主任簽名蓋章
- 一、旬報表須照填兩份送署
- 一、填寫旬報表時須依照會計科目將項款目逐一填明
- 一、旬報表限於次旬內發寄出案
- 一、旬報表祇列經徵稅款之收支款目其向上級機關領取之經費及其支出不必列入本表
- 一、就本機關收入項下坐支之核定經費須列入付項
- 一、支出如係劃撥須註明領款機關如係解款須註明解交何處

一、所收棉紗火柴水泥稅款均應分別填列敘明

一、稅票號數欄內須詳細註明某字某號至某字某號

訓令

太原張家口

查驗所

(迅將該省各統稅查驗機關管轄區域劃定繪圖呈署核辦至分) 二十年十月二日

為令行事查晉察統稅查驗機關業經次第成立所有各查驗所直轄區域暨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管轄範圍如何劃定尙未據呈報前來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迅即察酌當地統稅貨品運銷情形將全省查驗機關管轄地域詳細劃分並繪具簡明圖說呈署核定俾專職責至各查驗分所分駐所關於造送表報繳解稅款以及請示事件均應呈由該管查驗所轉呈本署核辦勿得參差以明統系並仰轉行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訓令太原查驗所

(據報告壽陽等處商務繁盛應否派員駐驗) 二十年十月七日

為令行事查該所開辦以來所有各分所分駐所成立情形尙未據詳細具報前來茲據調查報告晉省壽陽等處商務繁盛應否派員駐在查驗及祁縣設有規模織布廠是否兼紡棉紗均應詳確查明候示辦理合行開列清單令仰該所迅即就近派員分別詳查具復以憑核辦勿得延誤此令

附清單一紙

計開(行查驗所)

一、壽陽 據報告該地設有英美菸棧爲正太路第一大站

一、平遙 據報告該地商務繁盛

一、祁縣 據報告該地有大織布廠並有小紡紗廠

一、崞縣原平鎮 據報告該地為關內外咽喉商務亦盛

一、忻縣 據報告該地有英美大菸棧

以上各地應否派員駐驗

訓令太原管理所(據報告統稅各廠情形列)二十年十月九日

為令行事茲據調查報告晉省捲菸麥粉棉紗火柴等廠情形有關係該省稅收亟應詳查核辦者合行

開列清單仰該所迅即就近派員分別詳晰查明具復核奪勿得延誤此令

附清單一紙

計開(行管理所)

一、晉記菸草公司 陽曲 否該公司在最近期內能
否復工及其詳確情形

一、大同麪粉公司 大同 詳對報告該公司有改組復業
計劃應迅速查明確實呈復

一、晉生棉紗染織工廠 陽曲 據報告該廠為六千錠機每年可出紗六十六萬
斤布六萬疋現在曾否出貨及其詳情迅查復

一、金井火柴公司 平遙 該廠據報停工究竟情形
若何有無復業之可能

一、統華火柴公司 新絳 該廠停辦後
情形若何

訓令各 麥粉火柴廠辦事員(據豐台查驗所呈請通令規定填發麥粉火柴各單照酌減
管理所查驗所員限期以杜流弊等情所陳不為無見仰於填發時察酌情減

嚴定期限如臨時確有意外滯阻情事仍准商人呈(二十年十月九日)
報就近稽徵機關查核照案酌予展限以利商運

爲令行事據豐台查驗所呈稱竊查填發商人領用單照隨貨運輸原以證明貨品已納統稅俾查驗機關有所依據其限期運達指銷地點者亦所以杜奸商一單數用預防重運之弊是以填發單照機關則必酌量行程參酌速度限日運到早經鈞署令行在案乃近查天津各地寄至職所麥粉火柴兩種單照其限制運達期間麥粉則限兩月而火柴則有多至一百五十日至小亦限三十日之久者職所接到通知聯後或數十日不見貨物到達或有調查運達地點而無此種貨物者因日期限制太多起運自然遲緩長此以往不僅查驗不便亦難保不生流弊以本省幅圖而論以大車運轉南北東西當不至遲延如許之久況陸有火車水有舢船轉運更覺容易各該填發單照機關所限日期似嫌太多且麥粉貨商向來積習沿路運銷往往有到達貨件之數量比單列數量較少者且有未曾運達指銷地點即將貨品銷售罄盡者而火柴商尤利用日期不依限起運以此情況推之商人雖屬有種種困難但施行一單數用之伎倆亟屬易易查驗人員雖竭力奔馳惟以兼轄區域太廣加之限期太泛不知何時貨到亦誠恐難以逐一查獲勢必流成密不報驗及用票重運之情形影響稅收前途實非淺鮮擬請鈞署通令規定嗣後填發單照酌減限期以杜流弊或因商情困難而寬予期限者不妨在填發單時加蓋限幾日起運戳記以示限制而維稅政是否有當伏候鈞裁等情據此查填發麥粉火柴統稅單照關於運達期間若不參酌行程嚴爲限定不特查驗難於執行且恐易滋流弊該所所陳各節不爲無見嗣後填發單照時應由該 察酌經過路程就其實際可能運達範圍嚴定期限以杜弊端如臨時確有路途發生障礙及其他意外滯阻情事仍准執運商人僅於限內檢具單照聲敘理由呈報就近稽徵統稅機關查核驗明登

註蓋章酌予展限以利商運除指令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此令

函財政部統稅署（函據唐山管理所呈請示關於賑災物品免稅）二十二年十月十二日

逕啟者案據唐山管理所呈稱奉

財政部統稅署第一一六七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查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移歸

國民政府救濟水災委員會核發以後遇有此項護照一律查驗放行毋得延擱仍將該物品數量報部備查業經由部歌日電飭各區局遵辦在案惟查該項賑災免稅物品倘在五項統稅範圍之內既屬本署管轄對於稅收稽核關係至鉅各管理所應將該物品每次輸運之數量廠名牌號採辦機關運往地點及免稅護照字號填發日期逐一詳報本署以憑查考除分令各局所外合行令仰遵照等因奉此理合具文呈請仰祈鑒核訓示祇遵等情據此查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一案本署尙未奉到部電亦未准

貴署函知應如何通飭辦理之處相應函請查照見復以資飭屬遵辦至緝公誼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

唐山管理

所

（令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事經兩准統稅署函復嗣後遇有）

二十二年十月二十日

爲令知事

前據

唐山管理

所呈

稱案奉

財政部統稅署

第一一六七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查

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云云

祈鑒核訓示祇遵

等情一案本署當查此案既未奉到

部電亦未准 統稅署函知即經函達

財政部統稅署查照見復以資飭遵在案茲准函復開案准貴署第二五五四號公函以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一案未奉部電應如何通飭辦理之處請查照見復以資飭遵辦等因查此案歌電係由本部秘書處主辦發後補送本署會核當經依據原案另再分令各局所遵辦在案嗣後關於是項賑災物品河北方面自應同樣辦理即請貴署照案通飭所屬一律遵辦並希報部備案以昭劃一而符定案等因准此查此項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係由

國民政府救濟水災委員會核發嗣後各統稅物品製廠公司等遇有上項賑災物品報運出廠時應由各該駐廠辦事員驗明護照相符無訛准其免稅出廠起運一面立將起運物品牌名數量採辦機關運往地點及免稅護照之字號填發日期等逐一詳細呈報來署以憑核轉至各查驗所等遇有此項免稅物品運輸過境時務須切實查驗所持護照與物品相符即予加驗放行仍隨時專案呈報本署備查用昭周安除分令各駐廠辦事員各查驗所等遵照辦理外合亟令仰該署所即便知照此令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令據唐山管理所呈報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事經准統稅）二十一年十月十日
查驗所（署函復嗣後遇有此項物品應即呈報核轉仰遵照辦理由）二十一日

爲令遵事前據唐山管理所呈稱案奉

財政部統稅署第一一六七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查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云云理合具文呈請仰祈鑒核訓示祇遵等情本署當查此案既未奉到

部電亦未准 統稅署函知有案即經函達

財政部統稅署查照見復以資飭遵在案茲准函復開案准貴署第二五五四號公函以關於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一案云云即請貴署照案通飭所屬一律遵辦並希報部備案以昭劃一而符定案等因准此查此項賑災物品免稅護照係由國民政府救濟水災委員會核發嗣後各統稅物品製廠公司等遇有上項賑災物品報運出廠時應由各該駐廠辦事員驗明護照相符無訛准其免稅出廠起運一面立將起運物品牌名數量採辦機關運往地點及免稅護照之字號填發日期等逐一詳細呈報來署以憑核轉至各查驗所等遇有此項免稅物品運輸過境時務須切實查明所持護照與物品相符即予加驗放行仍隨時專案呈報本署備查用昭周妥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_{辦事員}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代電財政部統稅署

(電復山西省已設推菸棉紗各廠數目並太原管理所征收)二十一年十月
狀況暨察綏兩省並無統稅貨品製造廠各情形請查照)

上海財政部統稅署謝署長勛鑿寒電奉悉查山西陽曲設有晉記德記菸廠兩家晉豐新記麥粉廠兩家雙福火柴公司一家榆次設有晉記菸分廠一家晉華棉紗公司一家魏榆麥粉公司一家新絳設有
大益成及雍裕紗廠兩家毓華榮昌火柴公司兩家汾陽設有崑崙火柴公司一家平遙設有金井火柴公司一家臨汾設有晉益麥粉廠一家計共有菸廠三家棉紗廠三家火柴公司五家麥粉廠四家察晉兩省並無統稅貨品製造廠其在當地行銷者均係由上海及河北各統稅區輸入業經完過統稅之貨悉屬查驗範圍故均無收入可計至晉省各廠大半停滯出品寥寥其廠存貨品多係在統稅開征以前已經前山西稅局征過稅捐現時在市行銷各項貨品非屬已完省稅存貨即係完過統稅運入之件是以太原管理所就地徵收稅款爲數頗微所有每月徵收額數正在分別考查編列預算一俟編齊即行

另案送核其所徵稅款自應由署接旬列表轉送查核除緩省統稅實行日期業於刪電奉達外特復查
照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馬印

代電太原統稅管理所兆主任（規定該所及各廠按旬報解稅款期）二十七年十月

太原統稅管理所兆主任覽該所接旬報告稅收數目極不整齊因外廠稅款繳所遲延報解來署亦復
參差殊碍稽核茲規定外屬代辦收稅各駐廠辦事員每旬收稅數目應於次旬一日電報管理所該所
應於次旬之二日將全省捲菸棉紗火柴麥粉各項稅收總散各數電報本署其外屬各廠按旬稅款並
限定須於次旬一日連同表報即日解所該所彙齊各款至遲須於次旬內全數解署不得延誤違者分
別懲處仰即遵照並分別轉知遵辦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感印

太原管理所代電（省外各廠駐廠辦事員兼徵各旬稅款可否遵照署）二十六年十月

北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鈞鑒竊查所經徵十月分上中兩旬各項統稅應徵稅款數目業於真馬
二代電分別列報在案至省外各廠駐廠辦事員兼徵各旬稅款可否遵照鈞署頒發統稅稅款表報繳
核手續須知第三條之規定按月列表彙報抑應於每旬電呈職所經徵各款外另電將各廠兼徵稅款
按旬呈報之處理合電請示遵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主任兆文鈞養叩

代電太原管理所兆主任（據報九月中旬經徵統稅數目應予備查省外各駐廠員經徵稅
款報解辦法已於感日代電指示應自十月下旬起實行所有截

至十月中旬止未經報齊數目）二十七年十月
並仰迅速補報齊全以清款目）二十九日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兆主任覽養梗二代電均悉據報九月中旬經徵麥粉火柴二項統稅數目應予

備查嗣後該所及省外各駐廠辦事員經徵稅款報解辦法已於感日代電指示應即自十月下旬起實行並將截至十月中旬止所有該所直接及外廠代徵各項稅款未經報齊數目分別劃清界限迅速補報齊全以清款目仰即遵照辦理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鑒印

訓令歸綏查驗所（迅將所屬各分所分駐所管轄區域劃定繪具圖說並開辦情形報署核）二十年十一月二日
爲令行事查綏遠統稅業經開辦各查驗機關亟應次第成立所有該查驗所直轄區域暨所屬查驗分所分駐所管轄範圍如何劃定是否均已按照原定處所設立開辦尙未據呈報前來合行令仰該所遵照即察酌當地統稅貨品運銷情形將全省查驗機關管轄地域詳細劃分繪具簡明圖說並各分駐所開辦日期尅日報署核辦以重職責至各查驗分所分駐所關於造送表報繳解稅款以及請示事件均應呈由該查驗所轉呈本署核示辦理勿得參差以明統系仰併轉行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電統稅署謝署長（山西棉紗等統稅原已開徵另列概算歷經電明部署就近逕行劃撥如原有收入未能維持勢必影響統稅前途請詳查或派員切查處理

察徵吸捐數已行查晉菸補稅據已報二十年十一月七日
尙不及萬八千元俟催齊在詳報由）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勛鑒統新密世電奉悉山西棉紗火柴麥粉統稅該省已於本年五月設局開徵對於外省輸入貨品並須補稅據原概算表係於捲菸一百五十萬元外另列全年收數四十八萬元本不在捲菸協款範圍之內前於六月梗電七月魚電經將地方長官均主維持原有收額將來棉紗等稅款應逕行劃撥及照河北成案祇將廠產菸稅提出解部各節分別聲陳部署鑒核本署籌辦該三省統稅仰體部署意旨一方並頌兼顧事實現在省方已多責難且晉省自九月十日接辦統稅至九月底除捲

菸外收額不及萬元較原概算減短是否因省外輸入貨品不再徵稅關係及省方有無異議尙不可知
偷於協款外該省原有收入再未能維持地方一有梗議勢必影響稅收前途事實所限誠恐本署計慮
或有未周擬請貴署詳賜察度或派員切實考查處理實深盼感察徵收捐數額已行查晉菸補稅據已
報尙不及萬八千元俟催繳齊再當詳報荆有岩叩支印

訓令晉冀統稅駐廠辦事員(令發統稅所轄各廠狀況表仰轉發)二十年十月十日

爲令遵事查本署兼辦統稅就廠稽徵所有管轄各廠設備情形以及經濟營業技術各項狀況在在與
稅收有密切關係亟應詳確調查以明實況而資整頓茲制定調查表式一種除分發外合行檢發一份
令仰該員轉發該廠並負責催令按照表列各項迅行詳晰填報以憑稽考勿延爲要此令

計附發調查表一紙

電太原管理所(晉省府代表復催撥款該所十月份捲菸以外稅款)二十年十月十二日

太原統稅管理所兆主任覽晉省府代表復催撥款該所十月份捲菸以外稅收如未據報繳齊全仰儘
收到數目先行撥付具報署灰印

訓令太原管理所(嗣後經徵稅款除捲菸外即由所儘於次月上旬內核清催齊逕撥財政廳核收取具印收呈署抵解並不得坐支經費至十月份實撥數仰迅具)

報)二十年十一月三十日

爲令遵事查該所經徵十月份棉紗火柴麥粉統稅稅款前經電飭就近撥交山西財政廳核收在案嗣
後逐月稅收除捲菸一項仍應按旬報解來署以憑轉解外其餘各款暫應儘於次月上旬內核算清訖

催繳齊全卽由該所逕行撥付財政廳取具正式收連同麥粉獎金斗捐收據等項依照抵解手續呈送本署核辦至各月應支經費由署另案核發該所及各駐廠員並不得有坐支稅款情事俾清款目合行令仰遵照分別轉知遵辦並將十月份撥付財政廳稅款實數檢同印收及獎金收據等項按照上定辦法截清具報以完手續此令

代電太原管理所

(仰迅遵照迭令按旬繳解捲菸稅款並)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具報撥付財廳棉紗等稅收情形由)

太原管理所兆主任覽該所徵起稅款關於捲菸一項應按旬報解來署以憑轉解至棉紗火柴麥粉三項收入自十月份起暫應於次月上旬核算清訖催繳齊全逕行儘數撥付財政廳核收取具正式收據呈署抵解迭經令飭遵辦在案茲查捲菸稅款僅據解至九月底止嗣後卽未按旬繳解而所徵棉紗等三項稅收是否已自十月份起儘數撥廳暨如何辦理情形亦迄未據呈報前來案關稅款重要該所因何稽延解報合再電催仰迅遵照辦理並切實具復核辦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勸印

指令順德查驗所

(呈一件爲考查各縣及那台市)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面情形謹陳管見請示遵由)

呈悉查所陳考查轄區五種統稅貨品運銷查驗各情形并請示各節現經本署逐條核定辦法開列於後

一 原呈關於捲菸售價部份查捲菸統稅自改行新三級制(上海係十九年十月實行)曾經統稅署規定過渡辦法在乙項第三條內載前經登記售價運輸無論遠近應照一律批發不得超越現價取巧雖經嚴行取締事實尙多窒礙茲值改等之際特予從寬規定藉紓商困嗣後凡運銷外埠菸件以經

過海關爲標準如由甲海關起運赴乙海關須用運費佣金應酌量寬予限制凡第三級菸每箱准增加售價十五元第二級菸每箱准增加售價三十五元（即原報登記價在一百五十元之菸如運銷外埠經過海關者可實售一百六十五元原報登記價在五百四十元之菸運銷外埠可實售五百七十五元）如實售菸價超出此限即以瞞稅處罰等語河北係二十年二月改行新三級統稅當經前河北捲菸統稅局電奉 統稅署復准按照前項過渡辦法辦理并由局通令各查驗所暨通函各菸公司等遵照有案又查關於捲菸售價限制取締標準會奉 財政部訓令解釋凡五千枝以上整箱之菸實售價格超越原登記稅等限價者無論其爲菸廠公司或售菸商店均應一律按章處罰但五千枝以下之零菸不在此限以杜苛擾等因考查河北境內行銷菸件以上海運達者爲大宗天津廠製出品及舶來品各佔一部份間亦有由山東運入者按照上項規定上海出口菸件運銷於河北者例如第三級菸每五萬枝箱原登記價一百五十元加應納統稅三十九元另加運費佣金十五元則可售至二百零四元但天津出品在河北境內行銷者因無經過海關未能援引前項規定另於登記價外增加運佣惟河北省境遼闊菸件運輸行銷實際必需運費自不可少是以歷來考核菸價向依 統稅署成案以菸件所納統稅等級例定最高限價爲標準限制用昭公允蓋河北各菸商除英美菸公司各地菸棧經理與公司係直接性質其售價均須與公司一致不得私自增售外至其他公司或經理家等售出之菸多係展轉運銷各地市價自未免較登記原價爲高然亦不得超過稅級限價標準其有超價查明證據確鑿者歷經按章處罰在案茲該所請示各節自宜依據案例切實稽查各菸來源分別考核市售實價如售價超越

稅級限制或并應加運費尙有超過情事應即設法取具相當證據呈送來署以憑審核處理至於所稱實售菸價較登記價爲少一節如係出於售菸商店概因滯銷而減價既無損於稅收祇可聽其自然如係菸廠公司出品減削價格者自應申報以憑登記所有取締菸價越級手續如此辦理實於稅政商情雙方兼顧既昭公允自免紛擾

一 原呈關於該所轄四家小部機磨應繳統稅部分查本案前以該地甫經兵燹之後市況蕭條經核准展緩三個月再行徵收以示體恤現在緩期屆滿自二十年一月份起即須徵收該所應即根據前報數目覆查有無超過產額情事呈覆核辦

一 所稱福和公廠未用牌號徵免統稅部分 查無牌號小部機磨麥粉按照包繳稅款辦法之規定不在應徵統稅之列該福和公廠出粉既未印用牌號銷售自應照章免予徵稅不得強制從同致近苛擾其向來印有牌號各廠於定案後亦不得因規避征稅報請取銷以杜取巧前令飭遵照在案應即遵照前令辦理

一 原呈關於邢台市而運輸高陽土布如何驗放部分查前據石家莊查驗所呈報高陽土布產銷狀況經本署一再變通規定換發運銷護照辦法已飭據該所呈覆派員前往駐在照案辦理是以後該處製產外運土布自須領有運銷護照以憑沿途驗放其在變通換照辦法未經規定施行以前未及領照外運布件應准通融飭令運商早驗原紗稅照運單核明紗布重量相符即可放行遇必要時并得先行取具妥保登記驗放一面限期補領運銷護照或取驗原紗照單查核結案以符定章而恤商情

一 原呈關於紗布火柴水泥照章執運期限部分查本省各廠出品火柴水泥及就布完納紗稅之布正其貨物包皮上均經發貼檢查號碼或印花可資比照稅照或運照或改運單內所載號碼或印花號數查驗放行其他各省區完稅火柴同樣貼有印花完稅棉紗則蓋有徵統稅戳以爲完稅標證至單純織廠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雖無執運期限而原照於運達後有蓋戳繳銷之規定是其運達日期縱較遲延憑驗放行尙無流弊

一 原呈關於棉紗之支數重量布疋之長度重量紗支水泥牌號登記部分查關於棉紗布疋水泥貨色重量在完稅照及改運單內均應詳細填列各查驗所自可憑驗放行惟關於重量一節查本署徵收統稅計算重量均將包皮剔除按照紗布水泥實際重量徵收除唐山啓新水泥廠出品水泥每桶額定一百七十公斤每袋八十五公斤（以往係三百七十五磅爲一桶一百八十七磅半爲一袋）外其棉紗間有因含潮及製造手術製存久暫關係比較報稅重量稍形出入者本署向例係以每大包盈縮不過十斤爲限若實際淨重超出過多自須專案報請核辦至棉布一項納稅標準係按其每疋重量分別規定此項布疋重量現在按實際重量（連漿粉併計）以磅秤計算其外省棉紗統稅署另有規定不在此限再關於紗布火柴水泥牌名重量暨應納稅額本署現正整理舊案以備分行知照其火柴牌名稅率表業已由署令發在案紗布水泥牌名稅率表一俟查填齊楚當即通行

一 原呈關於本署所發照單眉端增加騎縫同樣字軌號碼部分自可照辦其已分發各所尙未填用者亦可飭由各分所自行補加以資識別

一 原呈關於棉紗火柴水泥稅照運照增訂執運期限部分查此節已詳前條運達逾限驗放部分其已銷售盡淨尙未收銷照單自應責令繳以杜流弊

以上各節仰即遵照分別妥爲辦理并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核此令

令各查管理所(令爲據順德查驗所呈報考查轄區及邢台市面情)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查驗所(形條陳意見經署逐條核定辦法通令各屬知照由)月二十九日

爲通令事案據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主任李雪真呈報考查轄區五種統稅貨品運銷查驗各情形并列陳意見請示遵行一案業經本署逐條分別核定辦法指令遵照事關查驗通案各該管理所查驗所等均有參考之必要除分行外合行抄錄原呈及指令仰該所即便遵照參考辦理此令

計發原呈指令各一件

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原呈

呈爲呈請事竊查縣所轄縣十七區域遼闊稽查驗放惟恐不周縣視事之後分派稽查員前往各重要縣鎮調查一面督飭考察邢台市面情形本擬赴平面稟奉

令時局關係暫緩來平等因茲將考查事項就於邢台市面情形敬爲鈞座陳之查捲菸稅率計分三級登記價格在五百四十元以上者爲一級應納稅款三百零五元價格在一百五十元以上至五百四十元者爲二級應納稅款八十一元價格在一百五十元以下者爲三級應納稅款三十九元在市面行銷自應依照登記價目加之統稅始合定章惟邢台市面銷售各種捲菸價格常有超越情事如英美菸公司原登記菸件價值大砲台一千一百五十元計納統稅三百零五元本可售價一千四百五十五元該

菸商批售價目一千四百八十元大前門五百零六元應納統稅八十一元本可售價五百八十七元現批售六百元大孩一百五十元應納統稅三十九元本可售價一百八十九元現批售一百九十九元永泰和公司大粉包捲菸登記價值三百五十元繳納統稅八十一元本應售價四百三十一元茲竟批售四百三十五元又大仙女捲菸登記價值一百五十元繳納稅款三十九元本應售價一百八十九元茲竟批售一百九十八元曾經詰詢理由據英美菸公司稱內有增加回佣運費而永泰和亦云增加運費各等語查英美及永泰和菸件應需運費向由公司支給所以各地批售價格本係一致其回佣一項按之河北省捲菸統稅登記章程第十五條規定凡商人呈請登記稅級時應將捲菸之批發售價核實陳核前項售價應包括紅利贈品等項計算不得假借名義扣減價額或以多報少意圖匿稅等語紅利贈品既應包括菸價計算則回佣之款自亦不能加於登記價值之外中國菸公司捲製菸件批售之價於原登記價值及應納稅款之外是否許加運費尙無根據惟調查市面行銷情形比較原登記價格間有超越或減少情事如北平牌捲菸登記價值一百二十五元加之三級稅三十九元本應售價一百六十四元市面批售一百九十元計超越二十六元最時牌捲菸登記價值一百元加之三級稅三十九元本可售價一百三十九元市面批售一百二十元計減十九元卷查本年十月間

鈞署第一七一四號令知天津正昌菸公司呈請更正紅帽牌捲菸售價一節依此情形凡有菸件變更售價雖在本級稅率範圍以內亦應呈請更正登記似不得自由增減究竟各種捲菸批售價格比較原登記如欲增加或減少而所售之價係在本級稅率範圍以內可否許其自由增減抑須更正登記始生

效力暨英美菸件能否另加回佣連同永泰和及中國公司捲製之菸能否另加運費並應增加若干有無限制均滋疑義此應請示者一查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依出廠辦法及施用手續規定經過查驗統稅機關應須繳驗運銷護照如有違反者照章完納統稅那台市而曾有運銷高陽濰縣土布嗣因限令繳驗運銷護照高陽布即不常來濰縣土布均有護照隨貨運輸高陽布疋暢銷華北各省已有二十餘年歷史近來更見進步出品種類繁多較前尤屬精良當經分飭稽查員嚴密稽查據布商聲稱高陽土布係屬家庭工業千門萬戶所織而成前因該縣並無統稅局所以致無從請領運銷護照惟聞近日有在高陽組設統稅機關但現在尙未成立仍難領照請求先予來貨以維商業等語查高陽係屬石家莊查驗所管轄距離計有一百餘里之遙往返請照不無困難實有特設統稅機關之必要茲果如該商所云現有擬設統稅機關若在未成立之前予以通融先行來貨仍照章報驗登記公務商情雙方兼顧惟可否准其先行來貨照章報驗登記之處此應請示者二卷查那台及邯鄲地面原有小部機磨麥粉廠六家除邯鄲益元粉廠另案辦理外那台地面計有同仁怡聚昌裕豐瑞鳳福和公五家其包繳稅款曾經前任召集各商勸導承認稅額呈奉

鈞署核准因體恤商艱展緩三個月並以福利公一家未有牌號免予繳稅等因此項麥粉包繳稅款展緩三個月本應自二十一年一月份起依照所認稅額徵收但各粉廠認繳稅款之後距離實行徵稅期間既有三個月究竟有無添設機磨加增出粉並以前承認包繳稅額與出粉數量能否相符現在實行徵稅伊邇是否仍按各廠商從前所認稅額徵收抑或再行調查從新釐定至於福利公一家向無牌號

照章勿庸繳納稅款若予豁免誠恐其他廠商亦取銷牌號要求免稅轉滋糾紛應否令其設立牌號一同徵稅之處此應請示者三查徵收麥粉統稅辦事章程第五條規定凡已完統稅華洋麥粉已進口或已出廠其完稅照之執憑效期限自填發之日起至遲不得逾三個月過期作廢又麥粉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第六條第八款規定完稅照換領改運單期限自填發之日起以二個月爲限驗放證明單換領改運期限以一個月爲限逾期不得換領第九款云改運單執運效期限至遲不得逾一月各等語麥粉照單效期限曾經明定其餘紗布捲菸火柴水泥尙付闕如惟捲菸分運照及火柴運照均有標明運到日數而棉紗布疋完稅照改運單並火柴分運照內尙無標明限制運達日數之地位卷查本年十月間

鈞署第一七一號訓令填發照單應由所察酌經過路程嚴定期限如路途發生障礙及其他意外阻滯准商人檢具單照呈報就近稽徵統稅機關查明簽註蓋章予以展限等因但體察商家情形運輸貨物如由火車裝運自不至遲誤逾期每由船舶大車載送中途常有發生阻碍擱置於某村某鎮之間致逾期限若責令商人檢具單照呈請簽註而就近或經過地方均無稽徵統稅機關即屬不可能之事倘遇此等情形有輪運逾期貨物到達未經稽徵統稅機關標明展限可否准予通融驗放銷售抑或如何之處此應請示者四查捲菸牌號價格等級火柴長度枝裝歷奉

鈞署陸續令知^曉所依照登記稽驗俱有根據惟棉紗之支裝重量疋之長度重量紗支以及麥粉水坭各牌號均無明晰登記稽查驗放惟恐未周且查驗職務並須稽查統稅貨品完納統款是否足額尙

各貨品本來情形未能確切認定查驗之時殊少標準不得根據原來照單以資考證例爲棉紗統稅凡在二十三支以內者每百勛征稅二元七角五分二十三支以上者每百勛徵稅三元七角五分布疋種類繁多征收稅款愈形複雜查驗亦更紛繁倘有某種牌號棉紗完稅照重量欄填列三百斤所征統稅亦按三百勛計算實際重量倘有超越究竟此種情形應否補納逾量稅款殊無根據若令補納則此項棉紗既無駐廠員鑑定管理所審核征收倘不應補征又明明已逾重量水泥麥粉尙屬簡單惟棉紗布疋即在河北省而論各廠包裝情形不同可否將所有棉紗布疋之牌號重量等項並應納稅款數目由

鈞署通行各所登記藉資考証之處此應呈請者一查各種照單隨貨運輪爲貨品已納統稅之證明原照單字軌號碼殊爲重要此項字軌號碼編列於各聯騎縫自屬一定不易之法但商人執持憑運沿途磨擦字跡常有模糊或脫落破裂且有裁割不均存留太狹再加磨擦辦認愈難往返查詢編造旬報亦因遲延查豫省豫新華新等紗廠所有稅單于騎縫編列字軌號碼之外並在該照眉端列有同樣之字號倘遇騎縫模糊脫裂尙有眉端以資查考頗屬利便似可仿効惟可否由

鈞署編列各種照單之時再於該照眉端增加同樣之字軌號碼抑或令飭各所自行加增俾易識別之處此應呈請者二查照單爲證明貨品已經納稅商人執憑輪運爲查驗機關之根據欲防奸商一單數用及重運影射之弊者限期連達指銷地點實屬必要各種照單効用期限除麥粉外俱未明定雖經鈞署飭令各所察酌路程嚴定期現據各商報驗照單多有漏未標明者至貨品到達後因各照單効

用期間未曾規定致一單常有批銷數月之久尙未批完商賈交易原難限制但各商常有剩餘少數貨品照單故意存匿另取一單持請改運亦有所餘貨品當地銷售淨盡不將該照單繳還者况紗布火柴稽驗手續不若捲菸之嚴密一經拆包拆箱已無標誌偷照單久未收回亦恐滋生流弊可否依照麥粉辦法補充規定効用期間以示限制之處此應呈請者三以上係就考查情形謹陳管見是否有當伏候

鈞裁其因執行職務發生阻碍應須請示者四項理合一併具文呈請鑒核示遵實爲公便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署長荆

河北統稅順德查驗所主任李雪真

訓令四省各查驗所

(爲令發修訂棉紗火柴水
泥查驗旬報表式)二十一年一月十五

爲令遵事茲由本署修訂棉紗查驗旬報表火柴查驗旬報表水泥查驗旬報表格式三種除分行外合亟檢發上項表式各十紙令仰該所遵照並即轉飭所屬各分機關自本年一月份起應將查驗到達經過前述三項統稅貨品情形分別依式按旬造送本署查核如本旬內並無經過到達貨件者得免表報但仍須專文呈明備攷是爲至要此令

計附發修訂

棉紗
火柴
水泥查驗旬報表式各十紙(旬報表見票照表冊類)

訓令四省各

管理所(北平管理所免)爲分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及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式及填報須知仰自本年一月份起依據造報由

二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爲訓令事查關於各該所填發棉紗火柴水泥改運證明單情形前經頒發棉紗火柴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式節令按旬依式填報在案惟查火柴統稅自改貼印花辦法施行後凡屬改運已稅火柴貨品業經一律改發火柴分運照所有火柴改運證明單一項當已廢止其各該所隨時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暨火柴分運照自應分別列表具報以資清晰而便稽核茲由本署改訂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暨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式樣兩種各附填報須知一份除分行外合行檢發上項表式須知令仰該所遵照並飭所屬即自本年一月份起將所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暨火柴分運照分別按照填報須知規定按旬依式造報早署審核如有本旬以內並未填發此項單照者得免表報但仍須專文呈明備查是爲至要此令

計附發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式^二份（旬報表式見票照表冊類）

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式^十份（旬報表見票照表冊類）

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填報須知一份

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填報須知一份

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填報須知

- 一、依晉察綏統稅改運通則第十四條規定各管理所查驗所暨其所屬隨時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應按旬依照頒發表式造具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以下簡稱旬報表）連同應行逕繳本署之改運證明單第二聯並收銷原領照單一併備文於次旬以內寄呈本署查核

二、旬報表各欄須逐一詳晰查填毋得疏漏並注意左列各事項

三、旬報表原領照單欄內原係憑驗棉紗完稅照或布用棉紗完稅照或水泥完稅照給單改運即填明完稅照某字某號某機關填發字樣如係憑驗原執改運證明單二次給單改運即填明改運證明單某字某號某機關填發字樣其原領照單在二紙以上者須於本格內逐一填明

四、旬報表貨別欄應依所運貨品分別填明棉紗或水泥或粗布細布絨布毛巾線襪線毯等字樣

五、旬報表每件重量或容量欄關於棉紗應填明每包重量若干斤各項棉紗直接織成品應填每包內裝若干件如棉布疋數巾毯條數線襪雙數等水泥應填每桶或每包重量若干公斤

六、旬報表原運件數及改運件數欄關於棉紗及其直接成品應填若干大整包或中整包水泥應填若干桶或若干包

七、旬報表原貼檢查號碼欄應按原執單照所載及貨面所貼檢查號碼詳將字軌及起迄號數明白查填如貨面所貼檢查號碼間有擦損脫落情形仍應查照原執照單所載列入本欄另於旬報表說明欄內註明擦損脫落張數其在其他省區完稅棉紗貨而未貼檢查號碼者應註明包面蓋有徵統稅字戳字樣

八、旬報表改運貨件原貼檢查號碼欄應按改運貨面所貼檢查號碼字軌號數核實填明如本欄空白地方不足填寫時須粘簽或另附清單列明其原粘檢查號碼間有擦損脫落但有痕跡可尋即應設法查填並附註擦損情形備考若原運棉紗貨面係蓋徵統稅戳者仍照填徵統稅戳字樣

九、旬報表原領照單已否收銷欄如原照單所載執運貨品業已改運滿量經所收銷者即填已收銷字樣其原照單不祇一紙經收銷若干張尚有未收銷若干張者應將已未收銷照單之名稱字號分別填明

十、旬報表填發改運單第二聯及收銷原領照單繳送何項機關備核欄如係隨表逕繳本署者即填公署字樣其寄送原照單填發機關核轉者應填明原照單填發機關名稱本署稽核此項第二聯及收銷原照單即按所填情形分別根查

(附)各原照單填發機關應於接到此項改運單第二聯及收銷原照單後迅行依據改運通則規定核明相符加戳登記儘於五日內備文轉呈本署覆核

十一、凡屬分幫改運須依逐次填發之改運證明單分別填註如其一部份係在原運達地點就地推銷者亦應將數量填註旬報表說明欄內

十二、旬報表種類欄如有因原照單所列不齊未能逐項填明者應於說明欄內詳細註說

十三、改運證明單內所列各欄應參照本須知之規定注意核填

十四、凡原幫改運前往未施行統稅區域之棉紗水泥貨件僅於原完稅照或改運單批註加戳核准改運者應於旬報表填給改運證明單欄填明就原照或原單批註加戳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並其改運日期其餘各欄逐一查填

十五、改運遼寧填發五聯改運證明單應另表列報其旬報表名稱標明五聯改運證明單等字樣五

聯改運證明單之第三聯(通知)寄交改銷落地稅局名稱應於旬報表說明欄內詳註備考

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填報須知

一、依改運通則規定各管理所查驗所暨其所屬隨時填發火柴分運照應按旬造具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以下簡稱旬報表)連同應行逕繳本署之火柴分運照繳覈聯及收銷原照一併備文寄呈本署備核

二、填報旬報表除左列各項規定外並應參照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填報須知注意辦理勿得疏漏

三、旬報表原領運照或分運照欄其憑驗原運照申請改運者應填明原運照名稱字軌號數及其填發機關如係憑驗原執分運照二次申請改運者應填分運照等字樣

四、旬報表原貼印花張數或枚數欄應按火柴箱面所貼印花張數及其奇零枚數核實填明已將張數填明者毋庸再將張數合爲枚數重複填列其印花零枚之號數並應於號數欄內加註每枚之天地元黃宇宙字軌

五、凡屬分幫改運須按歷次所發分運照逐一分別填明如其一部份係在原運達地點就地推銷或未領分運照僅憑印花外運分銷者亦應將數量填註旬報表說明欄內

六、凡經核准加戳銷燬印花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亦應隨表列報於說明欄詳晰查註並切實聲明原貼印花是否加戳銷燬其填給分運照欄應列明經於原運照或分運照上批註之字樣備

查如係分幫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另行發給新分運照者其所發新分運照日期字軌號數仍須分別照填於填給分運照欄內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爲查列兼辦經徵統稅駐廠員各廠地址名稱清單通令知照由) 二十一年一月十八日

爲通令事案查本署徵收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除飭由各當地管理所直接經徵各廠外尚有因廠址所在地未設管理所及具有特殊情形者多處所有經徵統稅核發花照事宜均經本署飭由駐各該廠辦事員負責兼辦茲將兼辦經徵統稅駐廠員各廠地址名稱查列清單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知照此令

計發清單一紙

茲將兼辦經徵統稅駐廠員各廠地址名稱開列如左

計開

一、河北省

北平 丹華火柴廠 卓豐麥粉廠 三陽麥粉廠

泊頭 永華火柴廠

保定 乾義麥粉廠

滄縣 富利麥粉廠

邯鄲 怡豐麥粉廠

二、山西省

榆次 晉華棉紗廠 魏榆麥粉廠 晉記菸分廠

新絳 大益成棉紗廠 雍裕棉紗廠 榮昌火柴廠

汾陽 崑崙火柴廠

臨汾 晉益麥粉廠

大同 大同麥粉廠

北平查驗所呈(呈報查獲陸軍第十一旅以護照運輸麥粉四千袋請鑒核指示辦法由)二十五日

呈為呈報事查該所二月三日下午五時在東站查獲駐宣化陸軍獨立第十一旅駐平辦事處由津運平火車牌麥粉四千袋並無改運證明單及運輸聯等合法憑證僅有該處路單一紙係該旅駐平辦公處發給上蓋有該辦公處條戳一個查該單內僅填註派軍需董季良採運麥粉等字樣并未註明赴何處採買運達何處殊屬含糊之至除將此項麥粉四千袋全數扣留交付永裕米莊暫行保管外所有查獲情形理合備文呈報伏乞鑒核指示辦法施行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電宣化陸軍第十一旅(軍用麥粉照章亦須徵稅希向原購粉商號查取)二十一年二月八日

宣化陸軍第十一旅鑒江電祇悉麥粉統稅按照部頒章則軍用亦須徵稅貴旅購運綠兵船粉係上海

產品由津進口當有單照憑運希飭向原購粉商號查取換領運單送所驗放如無合法單照即應補稅給照放行章制所限委屬無法通融希諒察爲幸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支印

指令北平查驗所(陸軍第十一旅所運麥粉應令遵章辦理如該)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呈悉查此案前准宣化陸軍第十一旅江電以購運綠兵船麥粉四千包請予放行等因到署當以麥粉統稅按照部頒章則軍用亦須徵稅所運綠兵船麥粉係上海產品由津進口當有單照憑運應查取原單照換領運單送所驗放如無合法單照即應照章補稅給照放行電復該旅查照在案茲據呈稱該旅所運係火車牌麥粉究竟是否屬於一事仰即遵照查明令其取具原單照換領運單送所驗放否則照章補稅給照放行如該軍隊強不遵行應迅即具報以憑轉呈辦理此令

函陸軍獨立第十一旅司令部(准函謝麪粉免予補稅并請領部章等因函)二十一年復抄錄部令並檢章則請查收飭屬遵照由)三月五日

敬復者頃准

貴部公函略以前由津輸運麥粉已承放行惟糧秣廠現已結束給養皆由部隊自行採購恐抵忤部章囑將章則詳復免蹈覆轍等因查軍用麥粉應遵章納稅早經

財政部通飭遵照有案茲將部令抄錄一紙並檢同河北現行麥粉統稅章則一份一併奉上即請查收並希飭知所屬嗣後購運軍粉務應照章辦理爲荷此致

陸軍第十一旅司令部

增抄件一紙章則一份計二本

函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

(函請轉飭所屬嗣後購運麥粉等統稅貨品務應遵照章查取合法單照沿途憑驗放行以維稅政) 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逕啓者案據本署所屬北平統稅查驗所呈稱職所於二月四日上午十二鐘在東車站查獲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由津運平福字麥粉一千五百六十袋並未持改運證明單及運輸聯等合法憑證僅持該旅旅字第七一一號護照一紙殊於手續不合職所當擬全數扣留呈請核辦而該軍人竟強將麥粉移去雖與理論而該軍人仍異常蠻橫無法制止謹將該護照全文錄下所有查獲及抵抗情形理合檢同抄件一紙備文呈報伏乞鑒核辦理施行等情到署查統稅貨品按照部頒章則並無軍用免稅及憑驗護照放行之規定關於軍用麥粉亦須一律徵稅並經財政部通行有案本署辦理統稅以來稽徵各項貨品即屬軍用亦向係照章憑驗合法單照放行與商貨一律辦理價值茲國難期間本署統稅收入奉令指撥各項軍費所關尤鉅端賴軍政機關共同遵守保持稅綱即所以維護餉源據報前情在貴部押運軍人或係不定章致生誤會而此端一開日久弊生甚或不肖商人倚藉軍運抵抗稽徵稅政前途將受鉅大影響相應函請

查照轉飭所屬嗣後購運麥粉務應遵章向原售商人查取合法統稅單照由經過及到達地查驗機關憑驗放行以符稅章而重國課至級公誼此致

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旅部

函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司令部

(函爲日前移運麥粉誤會情形並請賜章則等因) 二十一年三月五日

逕復者頃准

貴部函開以准本署函達輸運麥粉有部頒章則更應共同遵守以維稅務囑即將關於軍用採購及運輸糧秣柴煤等章則擲送全份以便遵守等因查敝署經辦現行統稅全國一律僅限捲菸棉紗水泥火柴麥粉五種至其他糧秣柴煤等項均不在統稅範圍之內茲將財政部通令各統稅局關於軍用麥粉及代磨軍粉應遵章納稅一案抄錄全文並檢同河北麥粉統稅現行章則一份一并奉上即請 查收並希轉知所屬嗣後購運軍粉務應照章辦理爲荷此致

陸軍獨立砲兵第七旅司令部

增抄件一紙章則一份計三本

呈北平綏靖主任公署

(呈請通令各師旅及所屬軍事機關嗣後購運麥粉等貨品務應) 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取具合法單照照章由查驗機關憑驗放行以維稅源而重國課)

呈爲呈請事查關於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等五項統稅貨品按照部頒章則向無軍用免稅及憑驗護照放行之規定軍用麥粉須一律徵稅並經財政部通行遵辦有案 署辦理統稅以來稽徵各項貨品即屬軍用亦歷係照章憑驗合法單照放行與商貨一律辦理誠以章則所限未便曲爲運融近迭據所屬查驗所報告各師旅及軍事所屬機關往往有不遵手續僅憑護照或該機關蓋戳字條運輸大批麥粉拒絕查驗等情事竊思值茲國難期間軍需孔殷既須策餉精之來源尤應重稅政之秩序若俱以軍運阻碍稽徵不僅違反定章且恐不肖商民倚藉軍人希圖漏稅日久弊生於稅政前途影響實鉅可否懇請

鈞座迅賜通令各師旅暨所屬各軍事機關嗣後購運麥粉等貨品務應遵章取具合法統稅單照由經

過或到達地查驗機關憑驗放行以維稅源而重國課之處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訓示施行謹呈

北平綏靖公署主任張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

為指令該公署呈請懇通令各師旅暨所屬各軍事機關嗣後購運麥粉等貨品應遵章取具合法統稅單照由經過或到達地點憑驗放行以維稅源等情

准予通令遵行仰知照由二十一年三月五日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除通令各師旅暨各軍事機關一律遵行外仰即知照可也此令

訓令各

管理查驗所(軍運麥粉及所屬軍事機關)粉廠辦事員(令各師旅及所屬軍事機關)後務應遵章辦理仰知照由二十一年三月十四日

為令行事案查本署前迭據

該所(北平管理所用)北平軍警所

呈報近來各師旅及軍事所屬機關往往有不遵手續僅憑

護照或該機關蓋戳字條運輸大批麥粉拒絕查驗情事請設法制止等情到署當以統稅貨品按照部頒章則向無軍用免稅及憑驗護照放行之規則軍用麥粉亦須一律徵稅並經財政部通行遵辦有案值茲國難期間軍需孔殷稅政秩序尤關重要若俱以軍運阻碍稽徵不僅違反定章且恐日久弊生於稅收前途影響實鉅經呈請

北平綏靖公署轉飭各師旅及所屬軍事機關嗣後購運麥粉等貨品務應遵章取具合法統稅單照由經過或到達地查驗機關憑驗放行以維稅源而重國課在案茲奉

指令需字第二一〇五號內開呈悉准如所擬辦理除通令各師旅暨各軍事機關一律遵行外仰即知

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所切實遵照辦理且知照併轉各該廠商遵照(駐廠員)此令

呈北平綏靖公署

據天津查驗所呈報陸軍第四十一軍及獨立第九旅購運大批無照麥粉不遵手續報驗無法處理等情呈請飭下該軍旅等嗣後購運統稅貨品務應遵照最

近通令取具單照遵章報驗並通令二十一年四月
各軍事機關一體切實遵照辦理由

呈爲呈請事查職署月前以迭據所屬各查驗所報告各軍事機關往往僅憑該機關所發護照或蓋戳

字條運輸大批麥粉拒絕查驗實於稅收有碍經專案呈請

鈞署通行各師旅及所屬軍事機關嗣後購運屬於統稅之麥粉等貨品務應遵章取具合法單照憑驗

放行業奉

指令需字第二一〇五號核准通行遵照辦理在案近復屢據職屬天津查驗所呈報陸軍第四十一軍於三月十八日運往晉城麥粉一萬八千包由津裝車運發不聽查驗事後雖據該軍辦事處補送完稅單照前來核其時效其大部分一萬三千包均係逾期不得外運之件迭經商令另行查取合法單照送驗或指出原售商號該辦事處均置不理本月九日復查得該軍續運麥粉一萬包並無單照隨運亦未送驗護照或證明文件一再交涉仍無結果又陸軍獨立第九旅於本月二日運往山海關麥粉一千包亦無單照文件送憑驗放似此情形關係軍運既未能扣留事後交涉亦毫無效果實屬無法處理並據陳述路局對於軍用貨件特予便利隨時隨地均可裝運因而奸商往往利藉軍運銷售無照貨品逕由僻遠處所裝車起運避免查驗比經查覺又復抗拒檢查應付異常困難各等情請示辦理前來查統稅手續單貨不能兩離凡屬統稅貨品一經出廠或進口後即已完納統稅領有單照嗣後展轉輸行即憑原稅照領單隨運憑驗放行決無有貨無照事實該軍旅等購運麥粉照章應向原售商號查取所隨單

照以憑沿途驗放即使原有單照業已逾期失效依據最近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通令如該軍旅持有

鈞署所發護照可以證明確係軍用時經查驗機關驗明後亦可將應補稅款暫行記賬給照放行是照統稅規定通案已有通融地步事實上既無何等留難亦無須繳納統稅惟爲預防弊漏計稽對單照憑驗放行實爲必不可免之手續而該軍旅押運軍人倚恃軍運抗不遵行不僅違反定章且慮奸黠商民或至串通軍人隱運漏稅貨品稅綱一紊弊竇叢生在該軍旅等既無實益而於稅收前途實有莫大影響所有第四十一軍無照運輸麥粉二萬三千包應納統稅洋二千三百元暨獨立第九旅無照運輸麥粉一千包應納統稅洋一百元理合呈請

鑒核飭知該軍旅照章補行繳納嗣後購運統稅貨品均應遵照

鈞署前令取具合法單照或領執

鈞署發給正式護照按照手續隨時報驗放行並請

通令各軍事機關切實遵照辦理以維稅政而保餉源是否有當伏候

訓示祇遵謹呈

北平綏靖公署主任張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

(爲所請第四十一軍及第九旅購置大宗麥粉)二十一年

呈悉已令飭該軍旅補納仰卽知照此令

呈北平 綏靖公署 呈報月來據報各軍旅運輸統稅二十一年
財政整理委員會 貨品數目情形請察核示遵由 六月十日

呈爲呈報事竊查各軍事機關購運麥粉不遵規定成案取具合法統稅單照或

鈞署護照文件持憑運輸並拒絕查驗各案歷經呈報鑒核在案月來復迭據 署所屬各查驗所報

告各軍旅運輸統稅貨品依章取具完稅照或

鈞署護照報驗放行者雖已不乏而不遵手續並無合法單照文件隨運者尙居多數案關軍運事實

上查驗機關既屬無法強制扣留若長此情形不惟影響稅收而商民觀感所資或因緣爲利實於稅

務前途諸多妨碍所有據報各軍旅運輸麥粉水泥數目情形謹開具清單呈報

鑒核其單內所列未經持具合法單照文件報驗各批軍粉可否再由

鈞館飭知各該運粉軍旅按照運粉數目補繳統稅並嚴令各該軍旅嗣後務應遵照規定成案辦理以

維稅政而重國課之處伏乞

核示祇遵 再月前陸軍第四十一軍無照運輸麥粉二萬三千包應納統稅洋二千三百元獨立步兵第九旅無照運

輸麥粉一千包應納統稅洋一百元前經呈奉

鈞署需字三三〇九號指令核准令飭該軍旅補納在案現在已歷月餘前項稅款尙未由該軍旅分別補繳前來應如何辦理並乞

併案指令遵行 謹呈

北平 綏靖公署主任 財政整理委員會

附呈清單一份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爲各軍旅應繳運粉統稅)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呈單均悉查新編第二十師非本署直轄部隊未便飭知外其餘各軍旅已令其照章繳納矣仰卽知照此令

財政整理委員會訓令(爲據察哈爾財政廳長文光電稱軍用牲畜米粟應否免稅)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爲令飭事案據察哈爾財政廳廳長文光電稱查察省稅收以牲畜米粟爲大宗現在各旅紛紛來察購買均以軍用要求免稅殊與稅收大受影響應否照舊徵稅抑或准予免徵之處伏乞電示祇遵等情到會當經提出本會第四次常務委員會議決凡軍用物品均須納稅如有

綏靖公署護照並公函者可由經徵機關用記賬辦法掣給稅票運經關卡報驗後始能認爲有效以示限制除咨

北平綏靖公署查照並電復該廳暨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即便轉飭各經徵機關遵照辦理此令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奉令飭知軍用物品暫緩納稅執憑護照記賬給票)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呈爲奉令飭知軍用物品暫緩納稅執憑護照記賬給票報驗辦法謹聲陳職署經徵統稅貨品情形呈祈鑒核示遵事案奉

鈞會賦字第五七號訓令內開據察哈爾財政廳廳長文光電稱查察省稅收以牲畜米粟爲大宗現在各旅紛紛來察購買均以軍用要求免稅殊與收入大受影響應否照舊徵稅抑或准予免徵之處伏乞電示祇遵等情到會當經提出本會第四次常務委員會議決凡軍用物品均須納稅如有

綏靖公署護照並公函者可由經徵機關用記賬辦法掣給稅票連經關卡報驗後始能認爲有效以示限制除咨

北平綏靖公署查照並電復該廳暨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即便轉飭各經徵機關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自應恪遵辦理惟查察哈爾財政廳原電所稱似係指陳地方各項雜稅而詳譯

鈞令軍用物品執憑

綏靖公署護照記賬暫緩納稅後仍須掣給稅票隨運以憑經過關卡查驗是此項護照憑以記賬免稅又必須適用於採購軍用品之各地方稅收機關或其經過之第一關卡按諸^職署現辦之統稅其情形實有未盡相侔者謹爲

鈞會縷晰陳之查^職署掌辦計有統稅及河北各區礦稅二種統稅之徵收係全國一稅按照中央頒定章則祇限定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項貨品而以各紗廠用未稅棉紗織成之布疋等類附屬棉紗範圍其徵收手續則派員常駐各製造廠監視於貨品出廠時由廠商完全負責按照規定程序報稅領照並將製銷情形按旬列報故其習慣上出廠貨物之通常價值廠商已將一部分稅額併計在內與尋常慣例由客商自完稅捐者不同迨貨物出廠承購者即展轉營運但執憑原發稅照按照手續隨向各地統稅機關申請查驗改運換單輸行全國概不重徵茲查統稅五項貨品中以麥粉及布疋爲適於軍用米麥布疋之商號隨地皆有而茲二項物品之採購又不必盡屬於原廠偷軍事機關執憑

綏靖公署護照採運前項物品一律適用記賬暫緩納稅辦法如係逕向各廠購買則憑驗護照記賬給

票以及稽報稅款等手續固易辦理但物品市價上難得一定標準恐其免稅之利益結果或屬諸廠商設向廠外其他商號購取則該貨品本係已完統稅領有單照原可憑以領單轉運護照實已失其效用誠慮奸黠商號串通廠商或至利用此項護照藉以騰運未稅貨品出廠是在軍事機關未能得免稅之實益而統稅歲收甚且蒙意外之虧損抑統稅貨品出廠可憑承購者關係定納免稅款之標準尤恐廠方將來藉以爲諉卸由廠完全負責納稅之義務以上對於統稅貨品奉行本案聲陳各點均就管見所及臚列上聞伏查 署上月間以各軍事機關往往憑藉該機關所發護照輪運屬於統稅之麥粉等貨品實於稅收有碍曾經專案呈請

北平綏靖公署通行各師旅及所屬軍事機關嗣後購運前項貨品務應遵章取具統稅合法單照憑驗放行業奉

指令需字第二一〇五號核准通行遵照辦理有案奉令前因所有軍用物品執憑護照暫緩納稅記賬給票報驗辦法除遵先通行所屬各統稅機關暨各區礦稅局遵照外所有關於統稅五項貨品因具上列各情形可否特予援照最近呈准成案暫緩施行之處理合呈請
鈞會鑒核如蒙訓示允准再由 署轉飭所屬遵照辦理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據天津查驗所呈報近來各軍旅往往不遵定章及最近規定通案取

從速確定必要如軍用物品持憑護照記賬給照辦法統稅應一律奉行擬請迅於五月二日
賜核示以便擬具實行辦法呈請核定轉行遵照辦理以免糾紛而維稅政由）五月二日

呈爲呈請事案查職署前奉

鈞會令知軍用物品暫緩納稅持憑

綏靖公署護照公函記賬給照報驗辦法飭令轉行各經徵機關遵照辦理等因當經將此項辦法與職署經徵之各項統稅未盡相侔情形據實聲復請予暫緩施行以杜弊端並先行飭屬遵照辦理各在案近月以來迭據職署所屬天津查驗所報告各軍旅往往僅憑該軍旅所發憑證或軍政部半價運照購運大批麥粉既無合法統稅單照隨運亦未領有

綏靖公署護照公函手續不合無從執行查驗雖經照案迭與交涉該軍旅等均置不理關係軍運事實上未能扣留處理異常困難等情請示辦理前來職署前以統稅原則係屬就廠就關稽徵全國一稅完稅之後軍貨不能兩離所以便利稽驗防杜弊私偷軍事機關執憑

綏靖公署護照公函購運統稅貨品一律適用記賬給照報驗辦法或致發生貨照兩歧致開奸黠商號利用軍運朦混漏稅之端在軍事機關未必得免稅之實益而統稅歲收勢必蒙意外之虧損是以於奉令飭知後詳陳統稅稽徵手續爰有暫緩施行之請現尙未奉

鈞示復迭據所屬呈報前情竊以各軍旅僅憑所發憑證或半價運照購運麥粉不僅有違向章且與鈞會規定通案亦屬不符長此以往稅制破壞歲收前途將受莫大影響職署再四思維關於稽徵查驗軍用統稅貨品辦法實有從速確定之必要如

鈞會前令軍用物品暫緩納稅執憑護照記賬給照報驗辦法以關係通案對於統稅未便獨異擬請

迅賜核示再由職署遵照察酌情形擬具實行辦法呈請

鈞會核定轉行各軍事機關遵照辦理並由職署飭知所屬各統稅機關切實奉行以免糾紛而維稅政至近據報告各軍事機關未經遵章持具合法單照運輸軍粉除由職署分別函請補送單照憑驗或補完統稅以完手續外可否再由

鈞會飭知該軍旅照章辦理之處理合將各軍旅運粉數目情形開具清單備文呈請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附呈請單一紙

訓令各統稅查驗所

(首綏)嗣後遇有軍運統稅貨品持憑綏靖公署護照文件驗放或並無合(二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除外)法單照文件拒絕查驗者應逐案隨時詳報本署以憑彙報查核由爲令遵事查軍用屬於統稅之麥粉等貨品均須一律取具合法統稅單照報由經過或到達地查驗機關驗明放行前經本署專案呈奉

北平綏靖公署核准通行各師旅及軍事所屬機關遵照辦理嗣奉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令開以軍用物品均須納稅如有

綏靖公署護照或公函者可將稅款暫行記賬給照報驗等因並經照案通令飭知遵照辦理各在案惟軍用統稅貨品憑驗護照放行究於稅收不無影響現經本署呈請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核示另行擬訂稽徵辦法除俟奉復定案再行飭遵外在此項統籌辦法未經核

定以前遇有經過或到達軍運統稅貨品持憑

北平綏靖公署護照文件驗放或並無合法單照文件拒絕查驗者均應逐案隨時詳報本署以憑彙報
查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此令

指令天津查驗所

(爲據呈擬援遼寧稅局辦法印製副單由商自填黏貼改運單內製發)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呈件均悉所擬援遼寧稅局變通辦法將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內格式印爲副單發由商人自行填寫送經核符後黏貼單內由填單人加蓋騎縫圖章一節係爲補救該所填單人手不敷分配並期填發利便簡捷起見應准暫行變通辦理惟(一)此項發由商人自行填寫副單辦法應任聽商人之自由如商人不願自填副單或商販並無填寫能力者仍應憑驗改運申請書及原呈照單由該所填單人員隨時填給運單執運其自願填寫副單商人請領改運單手續時間既感利便亦必各所樂從如此辦理當不至別生窒礙難行情形(二)空白副單應由該所確依本署所發改運單各聯內載格式以同樣質色紙張印製其週邊大小不得超出原格邊線之外以免黏附後碍及單內前後文字發給商人填寫亦不得收取任何費用藉杜口實(三)副單黏貼改運單各聯格內須黏附牢固實除由填發人員加蓋騎縫名章外該所並應另行刊製「改運證明單副單騎縫專用」直形顯明戳記以紫色加蓋副單與原單上方騎縫之處俾易識別而昭鄭重此項專用戳記寬度至小不得在十公釐以內長以五十公釐爲限應由該所自行刊製並檢具印模多份呈署備案暨分行其他各查驗所知照(四)副單雖發由商人自行填寫商人係代填性質一經黏貼改運單內卽由該所負其責任該所填發改運單人員對於此項代填副

單務須注意審核無訛後再予黏單掣發偷嗣後查有此項改運單格內填載謬誤情事該所並不得以副單係由商人填寫謾卸責任除分行天津管理所及本署所屬其他各統稅查驗所知照外仰即遵照辦理並先行通告各商周知仍將辦理情形具復檢具刑製截記印模呈候察奪爲要附式存此令

訓令

天津管理所
四省各查驗所(天津免)

(爲已准天津查驗所
援照遼省稅局辦法將改運單內格式)

二十一年三月十六日
印爲副單發由商人自行填寫黏附遼單掣發通知照由)

案據天津查驗所呈稱竊查天津爲海岸通商巨埠華北各省輸入貨品胥於此處分運故職所填單事務至繁即就棉紗改運單一種而論每日填發多者不下三四百張少亦百餘張熟手每人祇能填寫三十張左右在未奉新式改運單以前經派書記四員辦理其事已有應接不暇之勢現經鈞署規定新式改運單項目既多手續益繁各欄意義又均屬重要書法核算不容稍有忽略故雖熟手每日每人僅能填寫二十餘張現已添派書記二員仍不敷用棉紗一種如斯其他各種在行市暢銷之時亦多類此當茲減政之時人員不容添用若不設法救濟則恐叢脞之中不免遺誤且商人感覺不便亦有責言思維再四擬請援照遼寧稅局變通辦法辦理以補充填單人員之不足查遼寧稅局因填發稅單繁雜曾有依照單內格式印爲副單發由商人依式自行填寫送局核符後黏貼單內由填單人加蓋騎縫圖章以免填寫之勞且獲審核之暇實屬事半功倍歷經辦理尙無流弊究竟可否援照該省成案辦理之處事關變更填單手續職所不敢擅專理合附具格式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件均悉所擬援照遼寧稅局變通辦法將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內格式印爲副單發由商人自行填寫送經核符後黏貼單內由填單人加蓋騎縫圖章一節係爲補救該所填單人手不敷分配並期填發利便簡捷起見應准

暫行變通辦理惟(一)此項發由商人自行填寫副單辦法應任聽商人之自由如商人不願自填副單或商販並無填寫能力者仍應憑驗改運申請書及原呈照單由該所填單人員隨時填給運單執運其自願填寫副單商人請領改運單手續時間既感利便亦必各所樂從如此辦理當不至別生窒礙難行情形(二)空白副單應由該所確依本署所發改運單各聯內載格式以同樣質色紙張印製其周邊大小不得超出原格邊線之外以免黏附後碍及單內前後文字發給商人填寫亦不得收取任何費用藉杜口實(三)副單黏貼改運單各聯格內須黏附牢實除由填發人員加蓋騎縫名章外該所並應另行刊製「改運證明單副單騎縫專用」直形顯明戳記以紫色加蓋副單與原單上方騎縫之處俾易識別而昭鄭重此項專用戳記寬度至小不得在十公釐以內長以五十公釐為限應由該所自行刊製並檢具印模多份呈署備案暨分行其他各查驗所知照(四)副單雖發由商人自行填寫商人係代填性質一經黏貼改運單內即由該所負其責任該所填發改運單人員對於此項代填副單務須注意審核無訛後再予黏單掣發倘嗣後查有此項改運單格內填載謬誤情事該所並不得以副單係由商人填寫諉卸責任除分行天津管理所及本署所屬其他各統稅查驗所知照外仰即遵照辦理並先行通告各商周知仍將辦理情形具復檢具刊製戳記印模呈候察奪為要附式存此令等因印發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所知照並轉飭所屬(查驗所用)嗣後遇有商人由津改運紗布水泥貨品持有天津查驗所所發附黏副單之改運證明單並應注意辨明單內騎縫戳章驗貨相符放行仍照章登記彙報為要此令

天津查驗所呈

呈爲具報遵令准由商人自填改運證明單副單情形並附副單式樣及戳記印模仰祈鑒核備案事竊查職所前以填單人員不敷應用擬請援照遼寧省稅局准由商人自填副單辦法一案業經呈奉鈞署第二九二七號指令准予變通辦理並嚴限四條飭令遵照等因奉此即依照改運單各聯內載格式以同樣質色紙張印製副單並刊製「改運證明單副單騎縫專用」戳記一顆通知各商周知於四月一日起先行試辦惟此項副單曾以商人取用無度關於領發手續暨所需工本在在頗感困難迫不得已已飭商人遵照限制各條自印自填其有不願自行印刷者仍飭書記爲之照填原改運單以資救濟辦理以來商民均稱便利奉令前因除檢同副單式樣及戳記印模函送鈞署所屬各統稅查驗所管理所查照並分令職所所屬各分駐所知照外理合檢同副單式樣及戳記印模各一分一併備文呈請鑒核備案謹呈

指令天津查驗所

（爲據呈復遵令准由商人自填改運單副單）二十一年四月
情形附呈單樣及戳記印模准予備案由

呈督副單式樣戳記印模均悉據稱依照改運單各聯內載格式印製副單並刊製騎縫戳記經已分函通行情形暨附呈副單式樣戳記印模准予備案至該所將此項副單飭由商人遵照限制各條自印自填一節辦理後商民既均尚稱便利自應暫准照辦惟查變通印製副單發由商人自填辦法原爲填發改運單時手續簡捷起見各商如能依照限制自行印製固感利便其行商小販不能自印副單倘仍願領取副單起運者亦未便責候書記爲之照填原改運單致有稽延補救之計應仍由該所酌印副單空白俾備此種商販領用藉符變通規定原旨仰即遵照單樣印模存此令

訓令

各管理所
查驗所

駐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北平丹華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令發棉紗火柴水泥各項表報總說明)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爲令遵事查棉紗火柴水泥統稅自上年開辦迄今已逾一年所有本署所轄各統稅機關以往對於造報各項表件完整無訛從未疏漏者殊不多觀雖經專案指示始終未能歸於一致且以三項統稅甫經創辦其間制度辦法隨時皆有變更各該機關手續尚未嫻熟錯誤自屬難免惟長此以往實於稽核上諸多窒碍爰爲整飭起見除關於查驗改運事項已將棉紗火柴水泥三項查驗旬報表及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並火柴分運照旬報表分別釐正附訂填報須知先後通行遵照在案外茲復將關於徵收棉紗火柴水泥三項統稅稅款按期應行造送各項表報逐一修正並增訂統計旬報表三種分別加以銓釋編爲總說明書一冊凡屬收稅表報格式填報手續以及應檢發上項說明書令仰該所遵照詳譯規定妥慎辦理嗣後造報表件務須迅捷完妥期於稽核益臻縝密兼免舛錯徒滋駁詰是爲至要此令

計發總說明書一冊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表報總說明書

一、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事務駐廠辦事員經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按期應行造送關於收稅發照之表報計有左列一十八種

1.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旬報 (式一〇〇)

2. 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 (式四十三)

3. 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 (式四十三) 二
4. 水泥統稅收入旬計表 (式四十三) 一
5. 征收應行退稅棉紗統稅旬報表 (式四十二)
6. 征收應行退稅火柴統稅旬報表 (式四十二) 二
7. 征收應行退稅水泥統稅旬報表 (式四十二) 一
8. 征收應行核撥棉紗統稅旬報表 (式四十二)
9. 征收應行核撥水泥統稅旬報表 (式四十二) 一
10. 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式四十四)
11. 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 (式四十五)
12. 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式四十四) 一
13. 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式四十四) 三
14. 填發布用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式四十四) 二
15. 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式四十六)
16. 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式四十四)
17. 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式四十四) A
18. 棉紗火柴統稅收支稅款月報表 (式一〇二)

二、前列各項表報之填報造送手續應依據本說明書規定辦理

三、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1. 格式(式十四)附發(附發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式與發表式(式十四)相同但另增「指運地點」一欄)

2. 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事務駐廠辦事員應將逐日經徵所轄棉紗廠或各棉紗廠出廠棉紗統稅暨發給稅照情形按廠每日依式填造一頁一頁不敷填寫者得另頁續填每頁所列稅照張數稅款總計暨棉紗出廠包數總計均應於逐頁首尾兩行轉移填入以資銜接(其第二頁首行應標明「接前頁」字樣)

3. 表內每行填寫完稅照一張所有照內填載棉紗牌名支數重量包數不拘種類多寡應連同徵起稅額收款日期(按現行章程自係當日)逐欄循序詳晰填列即於原表末行將當日填發稅照張數填入稅票號數欄另將徵起稅額暨出廠包數核計總數分別填入各本欄內

4. 每日每廠日報表應自行順序編列號數逐頁標記頁數於末一頁尾由管理所主任或兼辦收稅駐廠員簽名蓋章於次晨送署審核其山西各駐棉紗廠兼辦收稅駐廠員並須照造一份分呈該管太原管理所彙核

四、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1. 格式(式十四)附發(此項日報表格式係參照填發棉紗完稅照日報表暨徵收進口棉紗稅款

通運單式增訂格式橫列頁首標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某管理所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次列海關名稱再次第某號第某頁暨某年某月某日橫列「進口完稅通運單號數」「稅款額數」「海關填發納稅證日期」「銀行收款日期」「牌名」「支數」「重量」「包數」「來源」「指進地點」各欄其「進口完稅通運單號數」欄每行預印「字」「號」一二字表尾記「管理所主任」簽名蓋章地位)

2. 兼辦稽徵進口棉紗統稅核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各管理所應將逐日核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情形每日依式填造一頁一頁不敷填寫者其另頁廢續填造首尾轉移手續與填報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同

3. 表內每行填寫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一張其逐欄填列及末行結總手續亦與填報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同但於「來源」欄須填明棉紗係自某國經由某處口岸運達入口「銀行收款日期」並應以海關收稅銀行實際代徵日期為準

4. 每日日報表應自行順序編列號數逐頁標記頁數於末一頁尾由管理所主任簽名蓋章送署
審核

五、填發布用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1. 格式(式十四)二附發(附發填發布用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與前發表式(式十四)三)相同但加「棉布每疋長碼寬度重量及經緯支數」「指進地點」兩欄其原列「棉布疋數」欄改爲「棉布每

包正數)

2. 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事務駐廠員應將逐日經征所轄各棉紗廠或駐在棉紗廠之附設織廠出廠棉布就布完納棉紗統稅暨發稅照情形按日每廠依式填造一表其填報送核手續與填報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同 (石家莊管理所所轄大興棉紗廠附設織廠所製棉毯現係發給布用棉紗完稅照亦應暫依填發布用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式列報)

六、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1. 格式 (第四十二) 附發(附發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與前發表式相同)

2. 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事務駐廠辦事員應將逐日經徵所轄火柴廠或各火柴廠出廠火柴統稅暨核發花照情形按廠每日依式填造一表其一頁不足填寫者得另頁陸續填造每頁所列運照稅照印花張數稅額暨出廠火柴件數總計均應於逐頁首尾兩行轉移填入以資啣接

3. 凡屬出廠火柴或僅係領貼足額印花就地推銷或經貼足印花領用火柴運照運銷施行統稅區域或經完統稅領用火柴統稅完稅照刷貼檢查號碼符號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逐批各佔一行除稅額收款日期牌名長度枝數每件盒數件數各欄須一律詳晰填列外其僅貼印花就地推銷者應將所貼印花種類張數字號依表照填貼花領照者並應照填運照字號其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者填其完稅照及檢查號碼字軌號數於稅照號數及檢查號碼兩欄至出廠散裝火柴應將其完稅單字號填入稅照號數欄註明完稅單字樣收稅款額填入稅額欄並填明

收款日期另於牌名欄填註「散裝火柴」於件數欄填註斤數亦按完稅單一張各佔一行填寫所有當日填發運照完稅照單印花張數徵起稅額暨出廠火柴件數斤數即於表內末行結總填明各本欄內

4. 兼辦稽徵進口火柴統稅核發進口火柴統稅運照及火柴完稅通運單各管理所應將逐日核發進口火柴統稅印花運照及完稅通運單情形每日依式造具一表即將海關名稱橫列表首舶來火柴統稅運照填入運照號數欄進口火柴完稅通運單填入稅照號數欄其餘各欄分別循序填列並將來源附註火柴牌名欄內其收款日期亦以海關收稅銀行實際代徵日期為準並應於本欄內註明海關所發納稅證日期備查

5. 每日每廠及海關日報表應自行順序編列號數逐頁標記頁數於末一頁尾由管理所主任或兼辦收稅駐廠員簽名蓋章於次晨送署審核其山西及北平各駐火柴廠兼辦收稅駐廠員並須照造一份分呈該管北平及太原管理所彙核

七、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1. 格式（式十四）附發（附發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式與前發表式（式十四）相同但另增「指運地點」一欄並將重量磅數改為公斤字樣）

2. 各管理所應將逐日經徵所轄水泥廠出廠水泥統稅暨發給稅照情形按廠每日依式填造一表其填寫結總編號記頁蓋章送核手續與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相同得參照本說明

書第三項各款規定辦理

八、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1. 格式（式十四A）附發（此項日報表格係參照填發水泥完稅照日報表暨徵收進口水泥稅款通運單式增訂格式橫列頁首標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某管理所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次列海關名稱再次第某號第某頁暨某年某月某日橫列「進口水泥完稅照通運單號數」「稅款總數」「海關填發納稅證日期」「銀行收款日期」「牌名」「每件重量」「件數（桶數或包數）」「總重量」「來源」「指進地點」「各欄其通運單號數欄每行預印「字」「號」二字表尾記「管理所主任」簽名蓋章地位

2. 兼辦稽徵進口水泥統稅核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各管理所應將逐日核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情形每日依式填造一表其填寫結總送核等手續與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相同得差照本說明書第四項各款規定辦理

九、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

1. 格式（式四十三）附發（此項旬計表格係屬新訂表首標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某管理所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次列民國某年某月某旬自某日至某日止及第某號第某頁格內左列第一欄為「日期」次列「出廠棉紗」「出廠布疋暨他項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稅額」「進口棉紗」「出廠暨進口稅額總數」「備考」六欄其「出廠棉紗」「出廠布疋暨他項棉紗直

接織成品」欄內按廠分列細目殿以「總數」所有出廠棉紗欄各廠及總數之下再別以「粗紗_{支_二以下}」「細紗_{支_二以上}」「回絲」「稅額」「出廠布疋等品欄各廠及總數之下別以「棉布疋數」「棉毯疋數」「稅額」等格「進口棉紗」欄分「粗紗_{支_二以下}」「細紗_{支_二以上}」「其他本色光漂白染色燒菁棉紗」「稅額」各目至「備考」欄係備註明「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紗布稅款」「報運遼寧紗布稅款」等數之用

2. 經徵出廠紗布統稅兼辦稽徵進口棉紗統稅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駐棉紗廠辦事員應按旬依式填具一表簽名蓋章於次旬第一日內呈署審核（山西各駐棉紗廠辦事員應分呈該管太原管理所一份）

3. 填表時逐日所徵出廠進口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統稅應佔橫行一行出廠欄按廠分日得視所轉紗廠家數多寡隨意增減之

4. 「細紗」「粗紗」「回絲」「他類棉紗」各格應按其計稅重量核實填明

5. 各廠出廠紗布暨進口棉紗之數量稅額應與按日造送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填發布用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所列相符

6. 所有表內各欄各目結總數目應於表內末行結總填明即於「日期」欄內標以「總計」字樣至本旬經徵棉紗統稅額內計有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紗布稅款若干報運遼寧紗布稅款若干並於「備考」欄分別查註以憑與徵收應行退稅及核撥棉紗統稅旬報表互相核對

十、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

1. 格式(式四十三)二附發(此項旬報表式亦屬新訂表首標)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某管理所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次列民國某年某月某旬某日至某日及第某號第某頁格內左列第一欄爲「日期」次列「出廠火柴」「進口火柴」「出廠暨進口稅額總數」「備考」四欄「出廠火柴」欄按廠分列細目殿以「總數」所有各廠總數並「進口火柴」欄下均再別以「甲種火柴」「乙種火柴」「丙種火柴」「散裝火柴」「進口」「稅額」等格
2. 經徵出廠暨進口火柴統稅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駐火柴廠辦事員應按旬依式填具一表簽名蓋章於次旬第一日內呈署審核(北平及山西各兼辦收稅駐火柴廠辦事員應分呈該管北平或太原管理所一份)
3. 此項旬計表之填造結總手續與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同得參照本說明書第九項各款規定辦理但列應行核撥稅款額
4. 各種火柴格內應核填大箱百七千數目散裝火柴格內核填斤數所有火柴數量稅額應與按日造送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所列相符

十一、水泥統稅收入旬計表

1. 格式(式四十三)一附發(此項旬計表格式亦屬新訂表首標)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某管理所水泥統稅收入旬計表次列民國某年某月某旬自某日至某日止及第某號第某頁格內左列「日期」

一欄再次順列『出廠水泥』『進口水泥』『出廠暨進口稅額總數』『備考』四欄『出廠水泥』欄按廠分目均別以『桶數』『稅額』兩格

2. 經徵出廠暨進口水泥統稅各管理所應按旬依式填具一表簽名蓋章於次旬第一日內呈署審核

3. 此項旬計表之填造結總手續與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相同得參照本說明書第九項各款規定辦理

4. 水泥桶數應按重量一七〇公斤桶數填列其裝置不同之桶包數量應比例核填所有水泥數量稅額應與按日造送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及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所列相符

十二、徵收應行退稅棉紗統稅旬報表（式四十二）

凡經完統稅指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出廠暨進口棉紗或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出廠布疋屬之

十三、徵收應行退稅火柴統稅旬報表（式四十三）

凡經完統稅指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出廠或進口水柴屬之

十四、徵收應行退稅水泥統稅旬報表（式四十四）

凡經完統稅指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之出廠或進口水泥屬之

十五、徵收應行核撥棉紗統稅旬報表（式四十二）

凡經完統稅指進遼寧省之出廠暨進口棉紗或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出廠布疋屬之

十六、徵收應行核撥水泥統稅旬報表（式四十三）

凡經完統稅指進遼寧省之出廠暨進口水泥屬之

以上五種旬報表應由經徵右列五種貨品稅款各管理所及兼辦收稅駐廠辦事員依照以前頒發表式按旬各填一表隨同各該種統稅收入旬計表呈署備查五種旬報表內每行應列稅照或運照一張依式逐欄循序填寫一頁不敷填用者得另頁轉移廢續填造即於末一行將貨品數量及稅額該計總數其總數若干並於各該種統稅收入旬計表備考欄內註明

十七、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1. 格式（式四十四）附發（附發表式與以前頒發者相同）

2. 經徵火柴統稅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駐火柴廠辦事員領存發貼火柴統稅印花張數及其字軌號數應按旬填列一表於次旬第一日內隨同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呈署彙核

3. 旬報表發貼欄內所列發貼印花張數及其號數應逐日照填俾與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印花張數兩欄所列互相核對

十八、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

1. 格式（式四十五）附發（附發表式與前發式同）

2. 經徵火柴統稅各管理所暨兼辦收稅駐火柴廠辦事員填發火柴統稅運照情形應按旬依式列表於次旬第一日內隨同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呈署彙核
3. 旬報表每行得填運照一張除火柴之牌名長度枝數盒數件數一律循序依欄照填外其出廠領照貨件填入貼花出廠領照欄至前經貼足印花出廠未銷嗣以改運外埠申請補發運照者應填入補領運照欄所有兩欄內填運照號數互相銜接以資稽考
4. 運照背而如經批限改運地點者除應於運照繳發聯背而同樣註查外並須於旬報表備考欄內詳細註明
5. 一頁不敷填寫者得另頁移轉連續填造並逐頁編列頁數

十九、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旬報表

1. 格式(式一〇〇)附發(與前發格式相同)
2. 經徵出廠暨進口棉紗火柴水泥統稅各管理所並兼辦收稅各駐棉紗火柴廠辦事員應將收支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稅款情形按旬依式列表二份簽名蓋章於次旬三日內呈署審核(北平及山西各駐棉紗火柴廠辦事員應分呈該管北平或太原管理所一份)
3. 旬報表收付兩項科目如左
 - (一)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棉紗統稅
 - (二)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棉紗統稅

- (三) 運銷遼寧出廠棉紗統稅
- (四)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棉紗直接織成品棉紗統稅
- (五)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棉紗直接織成品棉紗統稅
- (六) 運銷遼寧出廠棉紗直接織成品棉紗統稅
- (七)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進口棉紗統稅
- (八)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進口棉紗統稅
- (九) 運銷遼寧進口棉紗統稅
- (十) 補徵棉紗統稅
- (十一) 補徵棉紗直接織成品棉紗統稅
- (十二) 就地銷售出廠火柴統稅
- (十三)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出廠火柴統稅
- (十四)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出廠火柴統稅
- (十五) 就地銷售進口火柴統稅
- (十六)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進口火柴統稅
- (十七)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進口火柴統稅
- (十八) 出廠散裝火柴統稅

(十九) 補徵火柴統稅

(二十) 補徵稅率差額火柴統稅

(二十一)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水泥統稅

(二十二)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出廠水泥統稅

(二十三) 運銷遼寧出廠水泥統稅

(二十四) 運銷施行統稅區域進口水泥統稅

(二十五) 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進口水泥統稅

(二十六) 運銷遼寧進口水泥統稅

(二十七) 補徵水泥統稅

以上各種統稅收入款項應分別列於旬報表「收項」一方將其科目標明每一科目中之完稅照完稅通運單運照完稅單及火柴印花(就地銷售)字軌及起迄號數註入「稅票號數」格內

(1) 解署某月某旬棉紗統稅

(2) 解署某月某旬火柴統稅

(3) 解署某月某旬水泥統稅

(4) 抵解某月某旬棉紗統稅

註明撥支坐支機關或收
回運稅證號數

(5) 抵解某月某旬火柴統稅 註明徵支至支機關或收
回退稅證號數

(6) 抵解某月某旬水泥統稅 註明徵支至支機關或收
回退稅證號數

以上各種支付款項應分別科目列於旬報表「付項」一方（山西各駐棉紗火柴廠兼辦收稅駐廠員應行造送之旬報表內付項祇列「解太原管理所某月某旬某種統稅」字樣）

4. 旬報表收付兩方相抵其結存數額應以紅字列入付項如是收付兩方款額合計相等即於末行填明以資對照

5. 收支稅款旬報表所列各項統稅收入款額等項須與本說明書三至十八各項所指之各種日旬報表一致相符

6. 此項收支稅款旬報表專列棉紗火柴水泥三項統稅收支項目其他正雜款目不得併入填報期免混淆而便稽核

二十、棉紗火柴統稅收支稅款月報表（式一〇二）

此項月報表係經暫時規定限由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按月造報送署其填報手續業經另案規定專文行知有案

二十一、遇有本日或本旬以內並無經徵稅款亦未核發花照者其應行造報之日旬報表得免填送但於次日日報表內應註明某日或某日至某日並無收數日報表免送字樣其免送旬報表情形應專文呈報備案

二十二、本說明書所列各項日旬報表備與呈繳各項完稅照繳查聯繳驗聯報核單運照繳驗聯領

用印花申請書甲聯完稅單第二聯等分別核對務應互相符合免致駁詰

二十三、各兼辦收稅駐廠辦事員應行造報各項表件名稱之管理所字樣應改爲駐某廠辦事員其
管理所主任署名簽章處卽由駐廠員依式署簽

二十四、各查驗所補徵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亦應依式造報收支稅款旬報表二份送署審核

二十五、兼辦稽徵進口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之查驗所應依管理所例按照本說明書各項規定將收
稅發照情形按日按旬造表送核

二十六、各查驗所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應參照本說明書第十七項之規定按旬造具領用火柴統稅
印花旬報表送署彙核

二十七、各所對於各項表件填報手續如有未盡明瞭之處得具文呈請明白解釋以資依據而免發
生舛錯徒勞駁詰

二十八、關於各項表件格式及填報手續得隨時以署令修訂之
右列表式(式一〇〇) 見本年度票冊表冊類

(式四十二)

全上

(式四十三)

全上

(式四十二)

全上

(式四十二)

見十九年度年鑑票照表冊類

(式四十一)

全上

(式四十二)

全上

(式四十二)

見本年度票照表冊類

(式四十二)

全上

(式四十四)

全上

(式四十五)

全上

(式四十四)

見十九年度年鑑票照表冊類

(式四十四)

見本年度票照表冊類

(式四十四)

全上

(式四十六)

全上

(式十四)

全上

(式十四) A

全上

(式一〇二)

全上

訓令河北各

管理所 查驗所 爲准統稅署函以據啓新洋灰公司請將運銷關外水泥免徵統稅

照章檢據呈候核辦囑查照辦理一案通運往東三省統稅貨品如被本國政府機關外水泥免徵統稅
檢款辦法暫行停止通用除存六聯稅照等列冊繳署由五月四日

爲訓令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退字第一四號公函內開現據啟新洋灰公司呈稱竊商公司在遼寧省城設有東部支店會向實業部註冊給照在案並在吉林長春哈爾濱黑龍江安東營口葫蘆島等處亦設有經售處分銷水泥查關外各地本爲外貨侵銷之地商公司運往水泥推銷不易無利可圖祇因各該地方幾無國貨可購不勉爲運銷冀杜漏卮於萬一去年冬間軍事驟起商支店損失甚鉅而已完統稅運往關外存棧之貨爲數甚鉅值此百業停頓尤苦無法推銷茲查該省別有統稅章則已公布實行所有商公司上年存棧及此後運水泥均須另行納稅查上年廣東統稅辦法因暫被破壞曾蒙鈞署准予退稅現在運銷關外水泥既有重徵情事本可援照上年粵省成例申請退稅惟是鈞署對於退稅辦法必須呈驗確實證據規定手續至爲詳備而關外現因特殊情形一切手續均不完備應呈驗之收據非區區商人之力所能及爲索取自在洞鑿之中且按照目下狀態各項證據縱能索取完備逐一呈驗在鈞署是否可以認爲正式證據存案備查尤不能預請核示在未奉鈞示之前商公司縱能索取收據而因特殊關係竊有未敢檢呈者迫不得已籲請俯念商艱在此紊亂時間商公司運往關外水泥惟有仰懇准予免去申請退稅手續免徵統稅以維現狀一俟該省原狀恢復仍照定章辦理感戴實無涯矣理合呈請批示遵行並請轉行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知照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捲菸運往東三省遇有重徵情事如能檢取各項證據即准退還稅款此次該公司運往東三省水泥自應援案辦理以歸劃一據呈前情除批呈悉查運銷東三省統稅貨品向無免稅辦法所請未便照准惟到達目的地後遇有本國政府機關

重徵情事自應照章檢取各項證據送呈原徵統稅機關請求核辦除函河北財政特派員查核辦理外仰即知照此批等詞並印發外函達查照辦理等因准此自應照辦惟查關於麥粉棉紗水泥三項統稅本署前與遼寧財政廳訂有兩省統稅撥款辦法此項辦法及其詳細施行手續經以上年第五二六號訓令通飭遵照嗣後商定修正補充事項並經先後令知在案按照上項撥款辦法凡在河北省報納統稅運往遼寧省境之麥粉棉紗水泥無論出廠或進口貨品均應填發六聯完稅照其在河北完稅原係報運本省各埠銷售復欲改運至遼寧省境者應予填發五聯改運證明單前項六聯完稅照暨五聯改運證明單於商執通運聯以外尚各有通知一聯係由填發照單機關寄交指銷地局備驗並有繳查一聯併交商人持憑落地局所驗對繳繳以爲互相核撥稅款證佐現在運往東三省統稅貨品既依統稅署前函所示辦法辦理所有上項兩省統稅撥款辦法自應暫行停止通用嗣後凡報運遼寧之麥粉水泥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均應按照普通報運貨件一律填發四聯完稅照或三聯改運證明單隨運其以往曾已發給六聯完稅照或五聯改運證明單業經起運前往者如被當地本國政府機關重徵申請退給本省原徵統稅時須飭將通知一聯逕向指銷地局領回連同通運繳查兩聯暨本國政府機關重徵證件一併附呈方予核辦至自東三省輸入河北貨品無論於起運時已否完稅均應由入境經過第一度管理所或查驗所依章徵收統稅給照以便行銷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並

通省所屬稅務
總局所屬稅務
轉行廠商

一體知照仍將奉文日期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記號處於天津管理所等文內分別加叙如下

店山 天 津 石 家 莊
管理所及駐
富 利 義 三 阜 豐
三 陽 豐

麥粉廠辦事員文內「再該所現存未用六聯空白完稅照併仰

列冊繳署」

秦皇島查驗所文內「再該所現存未用空白六聯完稅照五聯改進證明單暨轉省運照併仰

列冊繳署」

其他各查驗所文內「再該所現存未用空白五聯改進證明單暨轉省運照併仰列冊繳署」

餘免

訓令冀晉察綏各查驗所

（令飭該所及所屬各分所將管轄區域設所地點及所屬各縣位）二十一年

為令遵事查該所及所屬各分所管轄區域均經劃定範圍茲為編制年鑑及便於隨時參考

起見應由該所及所屬各分所將管轄區域內所有該所分所分駐所設立地點及區內各縣位置縣界省

界要領要口長城鐵路汽車路大道河流橋梁等類加具標誌該所及分所各分別編繪詳圖一份限文到

十日內呈送來署以憑彙核審定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勿得延誤是為至要此令

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呈

（現奉晉綏財政整理處令於四月一日起所收補稅）二十一年
（款按月報解山西財政廳應如何應付仰祈示遵）五月二日

呈為呈請事案奉

晉綏財政整理處督辦閻會辦徐傳晉字第一零五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查晉綏軍費短絀異常本督

辦就任以來業經極力縮編而不敷尚鉅在中央協餉未撥到以前萬不得已將晉綏兩省各項國地稅

收均按實際狀況增加比額十分之三四或一倍不等業經分別令飭遵辦在案所有山西統稅一項事

同一律自應酌予增加比額十分之五自四月份起除捲菸協款外所有棉紗火柴麥粉水泥四項統稅每月應實解山西財政廳現銀六萬二千五百元仰即遵照督飭所屬切實查驗勿稍疏忽至該所經收補稅各款亦應按月報解山西財政廳並按旬呈報本處查核爲要此令等因奉此^案所如何應付理合備文呈報祇請

鑒核速示施行謹呈

署 長 荆

指令太原查驗所主任(山西財政廳請撥補徵稅款一案仰即)二十一年五月

呈悉查山西財政廳請撥該所及所屬查驗機關補徵稅款一案前據該所摺呈請示到署業經以第四六八九號指令將開辦至三月底止除捲菸外所有補徵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各稅款逐案查明分別照數撥付取具收據報署嗣後按月照撥在案仰即遵照前令辦理具報可也此令

太原管理所呈(晉綏財政整理處令飭增加稅收概算比額十)二十一年

呈爲呈請事案奉

晉綏財政整理處晉辦會辦徐晉字第一〇四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查晉綏軍費短絀異常本督辦就任以

來業經極力縮編而不敷尙鉅在中央協餉未撥到以前萬不得已將晉綏兩省財政廳經徵之地方稅收及河東晉北鹽稅殺虎塞北關稅晉綏兩省菸酒印花稅等均按實際狀況增加比額十分之三或四或一倍不等業經分別令飭遵辦在案該所事同一律自應參照該所前送山西統稅歲入概算表所定之

數及實際情形酌予增加比額十分之五自四月份起除捲菸協款外所有棉紗火柴麥粉水泥四項統稅每月應實解交山西財政廳現銀六萬二千五百元以濟要需仰即遵照切實辦理如有困難情形需本督辦幫助之處當爲盡量幫助也至經徵各廠稅款應按旬將實收數目呈報本處查核爲要此令等因奉此^職所應如何應付之處理合備文呈報祇請鑒核迅速示遵施行謹呈

署長 荆

指令太原管理所主任(據呈各節應如何整頓期裕稅收或將統稅與其他稅捐性)二十一年五
呈悉查該所前送統稅歲入概算表不合各點業經核飭遵照在案現行統稅制度係屬全國一律其稅收之暢濶當視廠方營業狀況爲衡向無比額規定據呈各節應如何切實整頓期裕稅收或將統稅與其他稅捐性質不同各點向晉省財政當局詳爲解釋俾資了解即仰該主任酌度辦理並隨時具報查核可也此令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據調查各查驗所執行稽驗往往未能普及所有該所及分駐所設置地點及管轄區域是否適合現制因應成宜仰該主任迅即分別詳加)
考察條擬意見)二十一年五
呈復核辦由)月二十五日
爲令行事查河北現行統稅按照

部頒法案包括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項貨品施行已久所有稽驗事項自應一律注重辦理未容有所偏廢惟現設各查驗所本署前准河北捲菸統稅局移併接管彼時五項統稅甫經開辦各貨品輸

運銷行如何情形尙難懸定是以各該所設置地點以及管轄區域均暫仍照舊制辦理茲據調查報告各查驗機關執行稽驗於捲菸以外貨品往往未能普及殊多疏漏揆厥原因自與各查驗機關設置地點及管轄區域是否適合現制不無關係現在統稅施行已及一年各該所等歷辦查驗事務對於轄境以內各項貨品銷行轉運情形儘有經驗究竟該所及所屬各分駐所(除北平大名兩處)現設地點對於稽驗

五項統稅貨品是否均能因應咸宜以及該所轄境範圍有無過於遼遠未能兼顧應行劃歸他所管轄各點均關整頓稅務利便施行計劃

除該國完縣赤陽兩縣據查報應改歸保定查案所就五管轄業經核定即自二十一
年度開始實行另令飭遵外(石家莊)除石家莊查驗所所屬完縣高陽兩縣據查報應改歸該所就近管轄業經核定即自
二所後二十一年度開始實行另令飭遵外(保定)再行辦理其廣平地方既屬魯省火柴輸入孔道應即由該所暫行隨時派員駐查外(大名)

合行令仰該主任迅即分別詳加考察條擬意見切實呈復至該所現設保定東街據查報與車站及相距東南十里之對守廟繁盛地點距離較遠亦有查驗難周之慮應否酌量遷移俾免疏漏併仰核議具復保定以憑核辦勿得延忽是為

至要此令

訓令 河 北 各查驗所 (為已准天津管理所仿津查驗所呈准原案將紗布水泥改運單格式印

令知)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為令行事查 該天津用天津查驗 所呈准援照遼寧稅局辦法將改運單內格式印為副本發出商人自行填寫黏附單內用期填單手續簡易敏捷一案前經本署以第三九七號訓令通行本署所屬冀晉察綏各查驗所暨天津管理所係為各該所對於津所所發此項改運單辨認放行並未飭令仿照辦理惟嗣據天津管理所呈繳四月上旬所發棉紗改運單第二聯到署核其單內竟亦間有仿此辦法辦理者而黏單既

多未盡牢固且尙缺少加蓋騎縫專章手續自屬不合究竟該管理所於前項黏用副單辦法有無仿行必要經即指令專案詳陳候奪去後茲據呈復內稱此項改運事項前者統由查驗所辦理嗣經奉令規定辦法後復以一部份劃歸職所辦理當以經費有限勢難添派員額專司其事不得已暫就原有職員中選擇精明幹練者二人兼辦以資應付迨頒用新式改運單後項目既多手續益繁所有員額更屬不敷分配若不設法補救又恐遺誤商運因思事同改運查驗所既經呈准辦法簡易敏捷職所實有仿行之必要故爲一時權宜計已先行仿照辦理以利公務奉令前因除飭該經手人嗣後注意辦理並自五月中旬起將副本粘貼牢固加蓋騎縫專章外理合檢同印模呈復鑒核備案等情本署審核該天津管理所核發改運單人少事繁既與天津查驗所同具特殊情形所有前項黏用副單辦法自應暫准仿照辦理以期便利商運除指令遵照飭將副單騎縫專用戳記印模逕行分函各該所查照辨驗放行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所知照

並轉飭所屬(警察總局)

嗣後遇有商人由津改運紗布水泥貨品持有天津管理

所所發附粘副單之改運證明單並應辨明單內騎縫戳章依例驗放登記報查爲要此令

訓令河北各查驗所

(令查明各項驗訖戳記是否敷用)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爲訓令事查各查驗機關照章查驗五種統稅貨品運銷事項所有單照及貨物上應行蓋用各項驗訖戳記早經本署分別製發各該所等應用嗣據呈報不敷應用請予補發者亦經陸續核發各在案誠以此項驗戳對於執行查驗利便商民關係至大允宜核按各地貨物運銷之繁簡分別添備應用俾利稽驗庶免疏漏延誤所有各該查驗所以暨所屬各分駐所等現在領有各種驗戳是否敷用有無實際必

須添發情事應由各該所主任負責查明據實呈署以憑核發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具復勿延此令

呈財政部

(可否將啤酒洋酒汽水及煤礦劃歸統稅機關稽徵議陳管見呈請鑒核由)二十一年六月二日

爲謹陳管見呈請

鑒核事伏查現行統稅制度有駐廠員常駐監視有管理所發照徵稅有查驗所檢查登記其由國外輸入者委託海關代徵立法最爲完密考其性質即係舊時商約所載之出廠稅凡屬廠製貨品均可適用自捲菸棉紗麥粉火柴水泥五種貨品實施以來已著成效亟應推廣種類以裕稅源茲查機製酒類如啤酒洋酒等舶來品外國內各廠製造出品漸多惟屬於菸酒稅局並無查驗機關與統稅制度頗有出入又汽水貼用印花稅票商民尙擬籲請緩辦竊以整理稅務宜從劃一稅制入手機製酒類及汽水兩種既係廠製貨品似可一併改辦統稅一切徵收查驗等手續悉照統稅章程則辦理至煤稅一項鈞部曾訂有駐礦徵稅辦法但若另設查驗機關開支較鉅如概免查驗又恐近放任別滋流弊所有施行統稅區域以內機器開採各煤礦亦請劃歸統稅機關稽徵俾徵收與查驗相輔而行尙能照此辦理綜言其利約有數端統稅制度久經人民公認此僅推廣種類因勢利導阻力自少其利一一切事務均就原有統稅機關兼辦設備從簡經費無多其利二查驗各所分布統稅區域以內商運無從偷漏稅款可望增加其利三惟事關改革稅制應懇

飭交主管各署司處詳加審議制定條例頒發各省以策進行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李張

統稅署謝署長青電

(統稅改組已歷年餘所有徵收堵私是否盡善亟應研究以期改進茲定) 二十一年六月十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雪岑兄勛鑒查統稅改組成已歷年餘所有徵收手續是否盡善防堵走私已否嚴密對於各項組織應否變更管轄區域設置是扼要及其稅收之盈絀整理之方法亟應廣集衆意切實研求藉期改進茲定六月敬日在本署召集會議以資整理除呈部並通令各區局管理所依期來署會議外務望台端本互助精神就經驗所得碩劃蓋籌提出議案屆時派員來署列席共策進行爲荷弟謝祺叩青

代電上海統稅署謝署長

(青電奉悉茲派本署秘書吳融春天津管理所主任) 二十一年六月十五日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作楷兄勛鑒青電奉悉貴署統稅政博採周諮碩畫鴻猷良深佩仰茲派本署主任秘書吳融春天津管理所主任戴有昌前往列席會議並携同擬具議案聊貢芻蕘備資採擇到祈賜予誨導一切爲感弟荆有岩叩刪印

訓令河北各

管理所(令發嚴禁辦理統稅人員訛詐需索布告仰即遵照分別於各) 二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駐廠員(所門前街要路衛張貼俾衆週知併嚴密查禁仰一體遵照山) 月十四日
爲令遵事查本署所屬辦理統稅人員均應潔已奉公不得巧立名目勒索查驗手續等費以及有藉端訛詐私行罰處等項情事迭經申令誥誡在案誠恐日久玩生或有一二不肖員巡仍蹈從前稅捐陋習

任意詐案不惟顯干例禁而且破壞稅章除應飭由各該主任隨時密查嚴切禁絕外合行並印發布告
○份令仰各該所遵照分別於該所暨分駐所門前及衝要路衢張貼佈告俾衆週知外合行仰該員
遵照是爲至要此令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布告 第二三號

爲布告事查河北現行統稅按照中央頒定法案包括捲菸麥粉棉紗(國製棉紗直接織成品附)火柴
水泥五項一稅之後概不重徵其完稅手續均就各該貨品於國內製產出廠或外洋輸入經由海關進
口時繳納稅款分別貼花給照以資證明嗣後再行展轉輸運並得憑驗原花照換發運單無論起運經
過到達但有合法印花單照經報明當地查驗機關依照手續辦理即可蓋戳驗放任便銷行除明定應
收票照號碼工本費外所有各貨品完稅購花領照報運查驗以及捲菸開箱蓋戳等項手續均不得巧
立名目絲毫需索各種費用至關於違章漏稅科處罰金均須填發蓋有本署關防正式收據逐案報署
查核尤不容有勒索訛詐私行了結致涉枉縱情事迭經申令誥誡所屬辦理稅務人員嚴加禁絕切實
遵行期以整飭稅紀恤商便民施行迄今商民悅服對於統稅之法良意美以及本署之嚴束所屬杜絕
弊私已有相當觀感惟督飭或有未周積久時虞生玩誠恐有不肖員巡仍蹈從前濫稅陋習朦收查驗
手續等費暨藉端訛索私行處罰等事不惟顯干法紀而且破壞稅章自應先事預防再申厲禁除再通
令切實申誡外爲此布告商民人等一體知照嗣後關於統稅徵收查驗人員如有違章需索以及不填
收據私行處罰藉端訛詐情事應即詳晰指陳事實來署控訴但經覆查明確定當依律從重懲處以儆

貪頑而肅稅網該商民等亦不得摭拾浮詞挾嫌誣陷致干查究仰即遵照勿違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六月 日

特派員荆有岩

訓令各查驗所

(四省)為飭將本署頒佈章程則貨名彙冊印發(所屬員巡俸各留意檢查均資循守由)月二十二日

為訓令事查各查驗所職司統稅之考查稽驗事宜所以取締違章杜緝私漏關係裕稅源至重且要為謀辦事利便並免扞格疏誤起見各該所主管人員對於本署先後頒佈各項章程則法令自應隨時詳為所屬員巡明白解諭咸使通曉諳習以資遵守而應事機其各種統稅貨品牌名質量裝置以及應納稅額等項尤須各能熟諳胸有成竹俾期隨事易於認辨自少朦蔽情形查本署所頒章程手續均經陸續印發有案關於上年印行年鑑所載亦稱詳備其後隨時修正事項並已分別專案飭遵至各種統稅貨品牌名稅率除麥粉水泥隨時登記各貨品另行通飭知照外捲菸棉紗火柴三項經各彙冊印發惟原案或屬卷帙繁重或係分篇零簡事實上各該所派赴各地辦理查驗員巡恐尙未能人手一篇執資參考亟應由各該所隨時依照本署令頒成案詳將各項章程及貨品牌名稅率等自行彙印袖珍小冊分發所屬員巡收執以便各資留意檢查均得依據循守其所印小冊冊後並得酌留空白地位俾將增訂修正事件續行添補期盡完密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用利查驗而資整飭並具復查核為要此令

訓令四省各查驗所

(為通飭注意監查貨面檢查號碼)以杜弊端並轉飭所屬遵照由)月二十四日

爲令知事查河北山西已完統稅之棉紗水泥及指運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於完稅出廠時各駐廠辦事員均須監視廠商於每箱包桶袋皮面之上逐一刷貼檢查號並由駐廠員同時加蓋本署製發之圓形統稅符號以爲運輪查驗標證而行運沿途各查驗所即得按照單照所載號碼號數核與貨面所貼相符驗放歷經辦理在案惟近據報告各處迭次發覺棉紗及棉紗直接織成品所貼檢查號碼往往因磨擦字跡不明或竟全部脫落等情事亟應嚴予注意監查以杜弊端本署查核此項檢查號碼如經依章粘貼牢固照蓋符號縱因輾轉運輪偶有磨擦破裂字跡不明情形應亦不至全部脫落即或全部脫落但有原經粘貼號碼痕跡可尋各該查驗所仍可查照所執單照載列號碼起止號數依章登記變通放行免致藉故留難別貽口實而利運銷其包面上若竟無粘貼檢查號碼痕跡或雖有統稅符號印痕而無原粘貼號碼形跡或號碼字軌號數與稅照運單不符等情形則流弊所在各該查驗所發覺後應即依照各該辦事章程第五條之規定將貨物扣留呈候本署究辦總之本署兼管四省統稅事宜節經依章執行實事求是對於公家稅收廠商運銷無不兼籌並顧各該查驗所亦應仰體此旨於嚴密檢查之中仍須寓便利運銷庶資維護合法商人權益之意但遇有商人作弊取巧情事務須隨時報明本署核辦以資取締以上各節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所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再本署爲防止檢查號碼磨擦毀損起見茲已另擇勒硬適宜紙料飭工印製俟印就即行分別頒發備用併仰知照此令

訓令各統稅機關

(令規定造送表照等件報告表式發給遵照從) 月二十一年六

爲訓令事查本署所屬統稅各機關應行造送之日旬月報表件暨應繳各項照單書聯等其按期繳報

從無遲誤者固居多數而積延缺漏向未送齊者亦屬不少各種表報照聯關係考核稅收極為重要若不特加整理勢將妨碍稽核茲經規定報告表一種除分令外合亟檢發表式令仰遵照

所有該所暨所屬各分所分駐所
分駐所 津 秦 豐 石 順 滌 唐 泊 保 各 查 驗 所

所有該所(各管理所及北平南宮大名各查驗所)

所有該員(各駐廠辦事員)

應行繳送之日旬月報各表暨照單書聯等件暫截至五月底止分別已未繳送依照表式逐欄詳晰填齊尅日呈送來署以憑核考再此項報告表嗣後應即每月填報一次凡有附屬分所分駐所者限於次月十日以前其無附屬分所分駐所者限於次月五日以前一律具送到署勿稍延遲為要此令

計發報告表式一件

統稅		員所		年		月分造送表照各件報告表	
名	稱	已填報日期	或繳別	張數及字軌號碼	繳報遲延或	備	考
		透月旬日			缺漏原因		

附 記											

捲菸

指令駐大英菸公司辦事員

(令呈爲大英菸公司對於製銷日報表不肯簽字)二十年七月三日

呈悉查捲菸製銷日報表內牌名一欄應以漢文爲主本無添註英文牌名之必要惟既據呈稱各節爲予洋商以便於明瞭起見姑准通融由該廠商自行在表內牌名欄傍添註英文字樣以免誤會至於捲菸每箱枝裝數目多寡既有不同可即按其原箱枝數填列但須在附記欄內詳實註明每箱若干枝數用便考核仰即遵照妥爲辦理尅日將表件填齊送署以憑彙核勿延是要此令

附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員呈

呈爲詳陳補填大英菸廠捲菸裝銷日報表洋商碍難簽字蓋章情形仰祈

鑒核示遵事案奉

鈞署第六九七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查本署自奉令將捲菸統稅局歸併本署兼辦後所有捲菸統稅各項章則自應分別修改釐訂俾資遵守而利進行茲訂定河北捲菸條例施行細則河北捲菸統稅駐廠辦事員章程暨其他各章則共九種於本月十三日公布施行除送各捲菸公司查照外合行各檢一份隨令附發至各章則內應備用之日報表月報表旬報表證明書等件亦經本署印製頒發俟用畢時應由各該機關依照表式自行印製備用仰即遵照辦理并具覆爲要再所有駐關駐廠管理所查驗等應造日報旬報月報各項表件并仰自三月一日起分別依式補報以昭整齊而便考覈此令附清單二紙等因奉此除照收外遵即依式印製裝銷日報表四百張由三月三日補填至六月二十三日止

各繕三份送菸廠蓋章據洋商聲稱大英菸廠係英美製菸廠出菸數日均操之洋人日報表無英文字牌名得難簽字並菸箱有三萬枝者二萬五千枝者三萬五千枝五萬枝者不等若均以五萬枝計算填列與菸廠報告單不合與證明單不符得難繳納工本費誠能在表上牌名格內填列英文名詞並菸箱三萬者即在牌名格內註明三萬字樣二萬五千枝者註二萬五千字樣不必以五萬折合箱數均以原製之數填列與廠方報告單相符然後准予簽字並即取銷菸廠逐日報告單等情據此職復查各節現在該項日報表業由三月三日按說明欄詳細補填至今已四逾月矣每日三份數達四百假使從新改填輒需時日可否將已填各表傍添英文牌名並註明幾萬枝裝然後於箱數格內祇填箱數不予折合五萬枝例如三萬枝箱二箱按表內說明欄內以五萬枝為標準即應書亞拉伯字一箱折合五萬枝裝尙浮一萬枝否則牌名格內業已註明三萬枝裝祇寫亞拉伯字一箱可也事關公令格式未便擅專理合將捲菸裝銷日報表業已補填完竣廠商得難簽字各情形備文呈請鑒核示遵實為公便復查貼用印花日報表暨免稅出廠菸旬報表連銷捲菸徵稅數目月報彙菸焚毀證明書等四種駐之廠係製菸廠製出後完全運至英美該項表式均不能用合併陳明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員王玉琛

函財政部統稅署

(函復運銷河北省滬製新牌捲菸凡經貴署核准登記函知有案者即予)二十年七月六日

逕復者案准貴署第一零零七號函開現據英美菸公司第三四三七號函稱茲接天津敵分公司函關

於敝公司時有運往河北省之新出牌號捲菸河北局不予承認並主張須在北平重行登記似此辦法費時數週殊感不便請予贊助凡敝公司新出牌號已經登記者即行飭下河北局知照等情查華洋各公司凡有新出牌名報經核准登記者均隨時函知貴公署轉行知照有案所有運往北平已經登記之新牌菸件既由本署填發運照運往應請准在該省行銷以昭劃一茲據前情除函復外相應函達貴公署查照希即通飭所屬一體知照並祈見復爲荷等因准此查運銷河北省滬製新牌捲菸於菸件運到時向由運商或經銷公司報請本署備案其所報牌名凡係曾經

貴署核准登記函知本署有案者一經依章查驗貨照及箱花均屬相符即予加驗放行俾便銷售至遇有尙未接准

貴署函知之新牌捲菸本署爲慎重稅收起見先行飭屬查明價格稅級均相符合亦即立予放行准其發售歷經辦理在案准函前因除通令所屬各管理所查驗所等一體知照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管理所等（令爲運銷河北滬製新牌捲菸凡經統稅署核准登記函知有案者即予驗放其）二十年七月六日
未准函知者先行飭查相符再行驗放行銷除函復統稅署並分令外仰知照由）
爲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一零零七號函開現據英美烟公司第三四三七號函稱云云希即通飭所屬一體知照並祈見復爲荷等因准此除以查運銷河北省滬製新牌捲菸於菸件運到時云云亦即立予放行准

其發售歷經辦理在案等語函復查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知照此令

函熱河捲菸統稅局

(函復運熱河菸件於七月一日起停發免)二十一年七月七日
(稅運照一律貼足統花起運希查照山)

逕復者案准

貴局函開以關於由津運往熱河捲菸免貼統稅印花發給免稅運照一案於菸商運輸手續便利亦可省預先貼花之繁難囑即查照並轉飭天津管理所仍照以前辦法遇有運熱捲菸務將運照通知聯隨時函送以憑轉發查驗等因查前准財政部統稅署函規定各菸公司報運遼吉黑熱四省菸件於六月一日起停發免稅運照一律徵收統稅貼足印花再為起運俟運達地點後經重征時仍憑各菸商持具証據向原納稅機關退稅等因當以由河北運銷遼吉黑熱等省捲菸前曾商定免稅起運如一律改為貼足印花起運俟運到地點時再行剗花另徵統稅並給予証明辦法於稽徵手續上是否適宜有無窒礙之處經函准

遼寧財政廳函復開查現在由上海運銷東北菸件已於六月一日起改為貼花完稅起運惟須報由駐滬辦事處代領運照寄發通知以便落地剗花查徵另發花照並於原運照上加蓋重徵戳記發交商人持回退稅此種辦法於稽徵手續上尙無變更貴省運銷東北菸件如亦停發免稅運照自可仿照同樣辦理等因本署爰即定於七月一日起照案實行業經函復

遼寧財政廳查照並通令各屬所暨分函各菸公司一體遵照在案准函前因自應按照前項貼花起運通案辦法辦理令天津管理所嗣後填發運熱菸件運照應將統稅運照通知運達聯隨時函送

貴局以資查驗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熱河捲菸統稅局

訓令天津管理所

(令准熱河捲菸統稅局函嗣後運熱菸件運照將)二十年七月八日

爲令遵事案准熱河捲菸統稅局函開以嗣後遇有各菸公司由津報運熱河菸件即請查照轉飭天津管理所於填發運照時務將運照通知連達聯隨時函送本局以憑轉發查驗等因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天津管理所

(令准熱河捲菸統稅局函運熱菸件重征填)二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爲令知事案查關於由津運往東北四省捲菸停發免稅運照一律徵收統稅貼足印花起運一案前經分別函令通行在案茲准熱河捲菸統稅局函復開查本局所定驗卸憑單原爲捲菸運到驗明徵稅一種憑證嗣後凡由貴省運熱菸件一經驗明劇花另徵統稅之後即行填發驗卸憑單載明粘貼本省印花數量并於原運照上加蓋重徵戳記發交菸商持回退稅似可無須另予他種證明以省手續除令行各分局遵照外檢同重徵戳記式樣一紙函請查照并轉行天津管理所知照至級公誼等由准此合行抄發原戳記式樣一紙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附發戳記式樣一紙

函財政部統稅署

(函爲各菸公司在本年一月以後刻銷河北統稅印花改運菸件退稅案)二十年七月八日

逕啓者案查接管前河北捲菸統稅局卷內關於各菸公司在河北貼足統稅印花捲菸劃花改運未施行統稅各省銷售之案於本年二月改徵新三級制統稅以後曾奉

貴署江電規定凡在本年一月以前劃花改運菸件應由河北上年徵起舊稅款內退給其在一月一日以後劃花改運者應退給統稅印花等因至三月一日捲菸統稅歸併本署辦理准前統稅局將經辦未完改運退稅各案列册移交到署嗣據各菸商先後繳送運照證件請予退稅前來節經依照退稅規則成案分別核退除應退現款各案由署逕行發給具領外其應予退花者由本署填發退稅憑證令飭天津管理所發給印花俟領退完訖將所發印花數目及字軌號碼呈報到署再行檢同原案照證等件函送

貴署查核備案歷經辦理在案茲據天津義聚恒菸公司及華蘆菸行等商先後函稱前蒙發給改運免稅區菸件退稅印花寄至滬廠經統稅署查核以該花皆有河北字樣不准在滬貼用懇請退給現款以恤商艱等情前來查上項退稅各案均係本年一月以後劃銷河北統花改運菸件依照

貴署規定退給印花者據函前情所有此項退稅印花可否准由滬廠貼用於運銷河北菸件或由貴署收回另行換發印花貼用抑應改退現款以資簡便之處除退花手續辦理完備各案照證等件另案函送外相應函請

查核酌定迅予見復俾便照辦至緞公誼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函經銷上海捲菸各菸公司等（函為退稅印花在滬不能貼用一案准統稅）二十年八月

逕啓者查前據天津經銷上海菸廠出品捲菸各公司經理商號等先後函稱前由河北劃銷統稅印花改運未施行統稅區菸件退稅之案蒙發給退稅印花寄至滬廠經統稅署查核以該花皆有河北字樣不准在滬貼用懇請退給現款以恤商艱等情當查此項改運退稅菸件退給印花本署係依照財政部統稅署規定辦法辦理據函各節該項印花在滬既不適貼用亟應另定辦法俾免各商損失即經函商統稅署將退稅印花收回另行換發印花貼用或改運現款以資簡便請迅予酌定見復照辦並函復各菸公司等知照在案茲准統稅署函復開查此項退稅印花其號碼已指定在河北貼用未便仍在滬粘貼運銷自應由署收回換給印花以清款目相應函復煩爲查照等由准此除分函外相應函達查照所有領存滬菸退稅印花應即逕繳統稅署換領印花俾便貼用可也此致各菸公司

訓令天津管理所（令為滬菸退稅印花在滬不能貼用一案准統稅署函）二十年八月

爲令行事查前據天津經銷上海菸廠出品捲菸各公司經理商號等先後函稱云云換給印花以清款目相應函復煩爲查照等由准此除通函各該菸公司等一體查照所有領存滬菸退稅印花應即逕繳統稅署換領印花俾便貼用外合行令仰該所知照並即轉告各菸商知照爲要此令

指訓天津管理所（令具報大美菸公司運美兵輪菸不請免照逕起運一案應向）二十二年七月
（該公司警告飭繳證明書並函烟台查驗所查復以憑核辦由）二十二日
呈悉查輪船運菸件一經卸岸進口無論納稅免稅以及當地行銷或轉運他口均應報關查驗其執有

運照者應予照章驗放無運照者尚須請領運照方能起運卽外國駐華使館兵營自用免稅菸件亦應照此辦法辦理據呈各節該大美菸公司藉口未報進口逕行起運此種行為殊屬不合亟須嚴加取締應由該所一面向該公司嚴切警告并飭繳證明書件以資考證一面函行魯豫區烟台查驗所查明該項菸箱已否到達及其牌名數量是否相符迅速見復轉報本署以憑核辦仰卽遵照妥爲辦理具復切切此令

附天津管理所呈

呈爲請示遵行事查六月二十七日據大美菸公司函稱逕啓者敝公司擬由太古關棧內所存之貨物中與烟台美國輪船嘉森（譯音 JASON）發上吉士烟一箱此菸擬於本月二十五日由奉天輪船運去想貴所定悉在關棧內所存之貨皆非已實進天津口岸之貨也然敝公司茲將此事上達貴所者乃懇請貴局轉達烟台稅局俾免貨到該處而發糾葛也再者貴所諒悉敝公司在關棧內存有吉士烟若干箱該烟本爲供給軍需所存然一旦須在本市銷售時則當經過海關之手續而另由貴所購票也等情當以原函不甚明瞭派員往查旋據復稱該大美公司擬由太古關棧存放之吉士菸運往烟台美國兵輪一箱已於本月二十五日由津之奉天輪運往矣函請貴所轉函烟台查驗所知照免生誤會並據駐關員司查明該公司由奉天南寧兩船運津三萬枚裝吉士菸十箱六月九日報義軍營用免稅四箱二十二及三十等日完納統稅三箱七月七日報義軍營用免稅二箱餘一箱運往烟台未經報驗各等情查運往外國兵營菸件例須由領事證明申請免稅運照該大美公司借口未報進口存放關棧遽

然自行運往烟台一箱（凡未報進口貨件海關不通知駐關）並據口稱在滬亦未報進口轉運來津仍在關棧存放如在內地行銷自然報關進口照章買花此次運往美國兵輪非內地可比故不起單運行起運等語查此項辦法所尚無此先例究竟舶來菸件在未報進口以前能否自由起運該大美公司運往烟台美輪一箱應如何處置統乞 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天津管理所

（令呈送大美菸公司所繳美兵輪收吉士牌菸單據及威海衛查驗所查復情形一案單據應予存查並轉告該公司不得再有此種違章情

事）二十年九月十三日

呈悉查此案既經該所函行查明各節所繳英文單據應予存查仰即轉告該大美菸公司嗣後無論納稅免稅菸件一經卸岸進口均應遵章報驗其執有運照者應予照章驗放無運照者如係轉運他埠即須請領運照至於外國駐華使館兵營自用免稅菸件自應一律辦理不得藉口免稅故違定章此次姑念已據補繳收菸證據免予置議倘或再有擅私運菸情事一經查覺定予依章處罰不貸切切此令

附天津管理呈

爲呈覆事案奉

鈞署指令第五八零二號以據 職所呈報大美菸公司運往烟台美國兵輪吉士牌菸一箱未領免照運行起運請核示一案內開呈悉查輪船運輸菸件一經卸岸進口無論納稅免稅以及當地行銷或轉運他口均應報關查驗其執有運照者應予照章驗放無運照者尚須請領運照方能起運即外國駐華使

館兵營自用免稅菸件亦應照此辦法辦理據呈各節該大美菸公司藉口未報進口逕行起運此種行為殊屬不合亟須嚴加取締應由該所一面向該公司嚴切警告并飭繳證明書件以資考證一面函行魯豫區烟台查驗所查明該項菸箱已否到達及其牌名數量是否相符迅速見復轉報本署以憑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遵即嚴切警告大美公司並令將該菸證明書件送所以憑轉呈復函請烟台查驗所查明該項菸件已否到達及其牌名枝裝數量是否相符去後茲准大美烟公司送到美國兵輪軍需長收到二十枝裝三萬枝吉士牌菸一箱收據一紙並准威海衛查驗所函據烟台查驗辦事處呈報該項菸件運到烟台未據前來報驗當即往東海關查詢據稱該項菸件爲二十枝裝吉士牌菸一箱箱貯三萬支係於六月二十九日奉天輪進口由美國領事函稱係兵船用品當准予放行等情據此相應函覆查照等因准此理合將威海衛查驗所函覆情形檢同收據一紙具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計呈送美國兵輪軍需長收據一紙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主任戴有昌

訓令各

管理
查驗所
(令發修訂土製捲菸暫行章程表件仰遵照) 二十五年七月

爲令遵事查手工土製或運用木質機器製造之捲菸依照捲菸統稅條例均應徵收統稅河北各市縣前經調查此項土製捲菸出產時所恒有惟製銷數量無多稅收不暢近據任邱縣屬鄭州鎮土製捲菸

商民業公司申報出品登記到署業經核准登記在案至其他各縣鎮地方零星製銷未據報完統稅者恐亦所在多有此項土製捲菸稽徵辦法亟須另行規定以資遵守而利稅政茲由本署修訂河北捲菸統稅土製捲菸暫行徵稅章程八條並表據式樣三紙應即公布施行除分令外合行印發章程一份收據暨表式三紙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迅將該項章程通告轄區內商民人等咸便週知並一面確切調查管轄區內有無手工或木質機器製造之捲菸在市銷售分別詳晰填表具報查核切切此令

計發章程一份 表式二紙 收據式樣一紙

署 公 員 派 特 政 財 北 河 部 政 財	
據 收 稅 統 收 徵 菸 捲 製 土 稅 統 北 河	
存	查 聯
為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包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包實貼加蓋驗戳銷售並填發執憑繳核各聯外截此 存查
市 縣 地方菸商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所收款員 章

此 聯 留 所 備 查

字 第

號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河北統稅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繳	核	聯
爲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縣市 地方菸商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包 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盒包裝實貼加蓋驗戳銷售並掣發收據外理合填具繳核 聯呈請 鑒核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所收款員 章章

此 聯 署 察 核

第 字

號

財 政 部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河 北 統 稅 土 製 捲 菸 徵 收 統 稅 據 收	
執	憑
為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包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包實貼加蓋驗戳銷售外合行填發收據仰即收執以 備查驗此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省統稅 (管理)所主任 (查驗)所收款員 章章 右給菸商 收執

此 聯 製 給 菸 商 收 執

函 津 秦 皇 島 海 關 監 督 公 署 (函 准 統 稅 署 電 開 舶 來 菸 進 口 稅 由 海 關 與 統 稅 機 關 分) 二 十 八 年 七 月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漾電開關於舶來品捲菸進口稅由海關徵收百分之十照海關金單位徵收其餘百分之四十由統稅機關照統稅辦法徵收作為庫券基金一案原奉國務會議議決試辦六個月自本年二月一日起施行業經通行辦理在案前項試辦期間至本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適值霉汛捲菸銷場甚滯舶來捲菸數量亦極少若於此時加重進口稅率恐來源更少反使影響稅收為維持捲菸稅源以免牽動庫券基金起見應將舶來捲菸進口稅由海關與統稅機關劃分徵收一案延期續辦三個月至國務會議議決照辦除電請國務署通飭各海關遵辦並分電各局所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電天津管理所暨秦皇島查驗所一體遵照辦理並分函外相應函達

貴署查照希即轉行稅務司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秦皇島海關監督公署

代電

秦皇島查驗所

主任覽案准財政部統稅署漾電開關於舶來品捲菸進口稅由海關徵收

百分之十云云除電請國務署通飭各海關遵辦並分電各局所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自應遵照辦理除分電並函津海關暨秦皇島海關監督署轉行稅務司查照外合亟電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河

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儉印

代電河北統稅查驗所

(電准統稅署開舶來菸進口稅由海關與統稅)二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河北統稅

查管理
所

主任覽案准財政部統稅署漾電開關於舶來品捲菸進口稅由海關徵收百

分之十云云除電請國務署通飭各海關遵辦並分電各局所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自應遵照辦

理除分電外合亟電仰知照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儉印

訓令各

查管理
所

駐廠
辦事員

(令)准統稅署函據上海捲菸公會函請

二十一年七月
三十一日

為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上海華商捲菸廠業同業公會函稱查新定霉菸退稅期限同業殊感不便爰經敝會開會議決每年霉菸退稅擬請以上年全年所納之稅及箱數為比例以昭公允等語用特錄案函請貴署俯念商艱准予採擇施行為荷等由查關於霉菸退稅辦法本署前經規定每一公司每年霉菸退稅不得超過該公司上年納稅額千分之七、五惟因便於計算起見並經規定每半年為一結算期間訂有辦法五條通飭遵辦在案茲據請將是項結算期改為一年尙屬可行應准將原定辦法修正如下

- (一) 凡霉壞不能銷售之捲菸經證明確係已完統稅者不論整箱小包或零枝於依照定章報經派員驗明監視焚燬或拆毀後均得退稅
- (二) 報請退稅之霉菸除整箱有花者照其原花價值退給外如係零菸無印花可考時應依該牌上年所納最低之稅率及其最低之稅銀核算退給之
- (三) 每公司每年一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霉菸退稅總數不得超過上年七月份起至本年六月底止所

完統稅全額千分之七、五

(四) 菸公司在每年一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無論何日其霉菸迭次退還稅款已達上年七月份起至本年六月底止所完稅額千分之七、五時雖仍有霉菸不得再請退稅

以上辦法除經分別函令遵辦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等因准此查霉殘捲菸焚燬或拆燬退還原納統稅前經本署依照統稅署規定辦法訂定霉菸退稅規則通行遵照在案茲准前因自應照案辦理除通函各菸公司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知照此令

函各菸公司 (函准統稅署函據上海捲菸公會函請) 二十年八月一日
修正霉菸退稅辦法一案希查照山) 月一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上海華商捲菸廠業同業公會函稱云云以上辦法除經分別函令遵辦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等因准此查霉殘捲菸焚燬或拆燬退還原納統稅前經本署依照統稅署規定辦法訂定霉菸退稅規則通行遵照在案茲准前因自應照案辦理除通令各屬所並分函外相應函達查照此致

○ ○ 菸公司

訓令 天津管理理所 (令為准統稅署函菸公司船來進口菸件) 二十年八月三日

秦皇島查驗所 (記帳辦法一案仰遵照辦理具報備查山) 月三日

為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二零號函開查舶來進口貨品由各口岸海關代徵統稅業經規定辦法通行遵辦

有案惟查英美大美雅達金城芭蘭新瑞豐等菸公司之在上海進口菸件向係先行記賬領貼印花彙數繳款自歸海關代徵後其稅款記賬辦法仍准照舊辦理至英美之舶來菸件在各該口岸進口亦由該公司在滙記賬領花自行寄往貼用關於是項記賬菸件報關驗放手續自應另行規定俾資遵守除函知關務署通飭各海關遵辦並分行外相應檢同所定辦法一份隨函送達即希查照辦理爲荷等因附記賬辦法一份准此查各菸公司舶來捲菸在河北天津及秦皇島兩岸進口者其大美雅達金城芭蘭新瑞豐等菸公司向係徵收現款未經訂有記賬辦法惟英美菸公司係由統稅署直接領用印花繳納稅款所有該公司舶來進口菸件報關驗放手續自應依照前項記賬辦法辦理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記賬辦法令仰該所即便遵照妥爲辦理並轉行海關稅務司查照仍將奉令日期具報備查此令

計抄發菸公司記賬辦法一份

附抄各菸公司記賬辦法

芭蘭新瑞豐英美大美金城雅達各菸公司之菸件由外洋或未施行統稅各省運銷或轉運至已實行統稅各省進口時記賬辦法

一、凡有菸公司與本署訂有記賬辦法者其由外洋或未施行統稅各省運銷或轉運至已實行統稅各省進口時之菸件得按照舊章記賬納稅

二、此項菸件進口時商人須填具本署或所屬機關之黃報單正副各一張連同海關白報單交海關核對

三、海關關員須查明黃報單所載之箱聽包數及統稅稅率與該商之白報單是否相符關員查明相符後即在黃報單正副二單上簽字證明

四、關員查明簽字後應將黃報單副本留存另將已簽字之黃報單正本連同海關餉單及統稅稅單（統稅單共係四聯第一聯由關員留查翌日送署）之第二三四各聯交由商人向本署或所屬機關入帳其海關副本應於翌日送統稅署或所屬機關以便核對（海關餉單上蓋有另徵統稅四字以防漏稅）

五、本署入帳後即將統稅稅單第二三四各聯上蓋印記帳放行爲憑第四聯由商人付關餉時交中央銀行或其他代收海關稅處

六、商人持統稅稅單第二三各聯赴海關復驗時海關須驗明有無本署記帳放行記號始可放行並將統稅稅單第三聯留存其第二聯則發還商人收執

七、商人須於規定時間內持統稅稅單第二聯連同關員簽字之黃報單正本報請本署或所屬機關換領印花或加蓋戳記

統稅稅單第二聯及黃報單正本由本署或所屬機關監貼印花或加蓋戳記後留存備查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達准統稅署函爲舶來進口菸）二十年八月三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二零號函開查舶來進口貨品由各口岸海關代徵統稅云云隨函送達即希查照

辦理爲荷等因附記賬辦法一份准此查各菸公司舶來捲菸在河北天津及秦皇島兩岸進口者其大美雅達金城芭蘭新瑞豐等菸公司向係徵收現款未經訂有記賬辦法惟貴公司係由統稅署直接領用印花繳納稅款所有舶來進口菸件報關驗放手續自應依照前項記賬辦法辦理除函復并分令天津管理所秦皇島查驗所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抄錄記賬辦法函達查照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附抄菸公司記賬辦法一份

函財政部統稅署(函復各菸公司舶來進口菸)二十年八月三十日

逕覆者案准

貴署第二二零號公函附各菸公司記賬辦法一份備承一切查各菸公司舶來捲菸在河北天津及秦皇島兩岸進口者其大美雅達金城芭蘭新瑞豐等菸公司向係徵收現款未經訂有記賬辦法惟英美菸公司係由

貴署直接領用印花繳納稅款所有該公司舶來進口菸件報關驗放手續自應依照前項記賬辦法辦理除抄發原辦法分令天津管理所及秦皇島查驗所一體遵照妥爲辦理外相應函覆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管理所(令奉財政部令舶來捲菸進口稅山海關與統稅署分徵一案經國務會議決展期三個月抄發原提案令行遵照并分函各公司一體知照由)二十年八月

爲令行事案奉

財政部統字第三一二三五號訓令開現奉行政院第一二六一二號訓令內開查本院第三十一次國務會議據該部宋部長提議擬請將海關稅則內舶來捲菸進口稅百分之五十以百分之十由海關以海關金單位徵收其餘百分之四十由統稅署照以前統稅辦法徵收作爲庫券基金同時國內製造捲菸亦增加稅率爲百分之四十先行試辦六個月一案展期續辦三個月俟至十月三十一日期滿後再行體察情形酌量更改請公決一案經決議照辦合行抄發原提案令仰該部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同原提案一件令仰該特派員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附抄發原提案奉此查此案前准財政部統稅署濠電到署當經電飭該所遵照辦理並分函津海關監督公署及秦皇島海關監督公署查照在案奉令前因除分令并函行外合行抄發原提案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暨分函各菸公司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附抄發原提案一件

爲提議事案查本年一月施行海關進口稅新稅則本部以捲菸一項之進口稅率定爲百分之五十照海關金單位徵收誠恐舶來捲菸進口數量驟減而國製捲菸一時又難於替代舶來品結果捲菸稅收減少於庫券基金之擔保不免影響故提議將海關稅則內舶來捲菸進口稅百分之五十以百分之十由海關以海關金單位徵收其餘百分之四十由統稅署照以前統稅辦法徵收作爲庫券基金同時國內製造捲菸亦增加稅率爲百分之四十當經

第十次國務會議議決准予試辦六個月等因遵經於本年二月一日起通行辦理在案現查前項試辦期限至七月三十一日屆滿時值霉汛捲菸銷場甚滯舶來進口數量亦極少若於此時加重進口稅率恐來源更少反使影響稅收况現正發行統稅公債八千萬元指定以棉紗麥粉稅收入及捲菸庫券基金餘款作為擔保關係甚巨本部為維持捲菸稅源以免牽動庫券基金起見擬將舶來捲菸進口稅由海關與統稅署劃分徵收一案展期續辦三個月至國製捲菸稅率亦暫予照舊辦理俟三個月後再行體察情形酌量更改以裕稅收是否有當謹請
公決

財政部部長宋子文

函

天津秦皇島

海關監督公署

(函奉財政部令開舶來捲菸進口稅由海關與統稅署分徵一案)二十八年八月十日
(經國務會議議決展期三個月抄發原提案函達查照辦理由)

逕啓者案奉

財政部統字第三一二三五號訓令開現奉行政院第一二六一二號訓令內開查本院第三十一次國務會議云云合行抄同原提案一件令仰該特派員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附抄發原提案奉此查此案前准財政部統稅署漾電到署曾經函達貴署轉行稅務司查照辦理并電飭各屬所遵照在案奉令前因除分函并通令外相應照抄原提案函達即希

查照辦理至緞公誼此致

天津秦皇島 海關監督公署

附抄發原提案一件

訓令北平

管理 查驗 所（令為利平菸廠呈報歇業如有未完事項迅即）二十年八月十二日

為令遵事案據北平利平菸廠創設人姚澤生唐竹臣等呈稱敝廠現因營業不振無力籌款經全體股東會議議決歇業停止造烟所存捲菸盡數購花出售尙存製菸機器兩架懇祈派員查驗准予停工並將前經登記之吉慶牌鍊牌利平牌三種捲菸牌名予以註銷等情查該商等自設工廠製造捲菸前經核准登記有案茲據呈報歇業自應准予註銷登記惟該菸廠對於完納統稅運銷菸貨一切手續是否已經結束清楚有無未完事項暨應繳未繳單照等件亟應詳確查明分別清理俾完手續至該廠所存製菸機器兩架並應監視加封妥存以昭慎重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所迅即會同北平

該廠辦事員等切實查明遵照辦理詳細會報核奪此令

辦事員（令據呈報利平菸廠實行歇業仰查明如有未結事項迅即清理並將機器封存一俟結束清楚即將圖章等件呈

繳核）二十年八月十二日

呈悉查該利平菸廠因商業不振停工歇業已據該廠創設人姚澤生等呈報來署自應准予註銷登記惟該菸廠對於完納統稅運銷菸貨一切手續是否已經結束清楚有無未完事項暨應繳未繳單照等件亟應詳確查明分別清理俾完手續至該廠所存製菸機器兩架並應監視加封妥存以昭慎重除分令節北平管理所查驗所遵照外仰即遵照會同查明辦理詳細具報核奪該員等一俟該廠事務結束清楚即將原發圖章驗戳箱面證明單及文卷等件一併列冊呈繳來署以憑核銷此令

附駐北平利平菸公司辦事員呈

呈爲呈請事竊據北平利平菸公司面稱敝公司因生意不振停止營業已於本年八月五日實行歇業所有廠中製存各種捲菸均經^職等監視照章貼花盡數出售外尙存製造捲菸機器兩架請鈞署指示善後之辦法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駐北平利平菸公司
助辦事員 馬慶芳 石耀瑞

附北平管理所呈

呈爲呈報事案准駐利平菸廠辦事員函稱茲據北平利平菸公司於本年八月五日實行歇業所有成箱零枝捲菸完全售出惟前所領之五三六五四九號七枚統花係零枝捲菸無處可貼經^職與查驗所註銷外隨函繳還等因到所查該廠前領購之五三六五四九號統稅印花七枚係備零菸出廠之用業經查驗所派員會同駐廠員點驗逐件蓋戳將印花註銷照數繳送本所覆驗無異理合呈請鑒核備案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主任楊景炳

指令北平管理所
(令據呈復利平菸廠歇業)
辦理情形應准備案由
二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呈悉查此案前據該所會同北平查驗所呈報到署業將該菸廠前報登記之吉慶等牌商標通令註銷並指令知照在案據報各節應准備案仰即知照此令

附北平管理所呈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署第一三九八號訓令內開案據北平利平菸廠創設人姚澤生唐竹臣等呈稱敝廠現因營業不振無力籌款經全體股東會議議決歇業停止造菸所存捲菸盡數購花出售尙存製菸機器兩架懇祈派員查驗准予停工並將前經登記之吉慶牌錶牌利平牌三種捲菸牌名予以註銷等情查該商自設工廠製造捲菸前經核准登記有案茲據呈報歇業自應准予註銷登記惟該菸廠對於完納統稅運銷菸貨一切手續是否已經結束清楚有無未完事項暨應繳未繳單照等件亟應詳確查明分別清理俾完手續至該廠所存製菸機器兩架並應監視加封妥存以昭慎重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所迅即會同北平查驗所暨駐在該廠辦事員等切實查明遵照辦理詳細會報核奪等因奉此查此案本所於本月五日接據該廠分呈當即委派陳股員訓親會同查驗所馬稽查英賢暨利平駐廠辦事員切實查驗依章辦理旋據該員復稱該廠存餘捲菸業經購貼印花一律出售此外並無未完手續已將現存之製菸機器計單刀機器雙刀機器各一架加貼本所封條妥行封存等語前來當以該廠呈請停工歇業手續尙無不完之處已會同查驗所將派員查驗封存機器辦理情形具文呈報在案奉令前因理合再將查驗經過情形具文申復呈請鑒核備案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河北統稅北平管理所主任楊景炳

指令北平

管理 查驗 所 (備案至吉慶等牌商標應准註銷登記) 月十九日

會呈已悉查該利平菸廠因營業不振停工歇業一案會據該廠呈報來署業經令飭該所等會同查驗辦理在案茲據各節查核辦理情形尙屬妥善應准備案至該廠所出吉慶牌錶牌利平牌三種捲菸商標應即予以註銷登記除通令外仰即知照此令

訓令各管理所等

(令爲北平利平菸廠停工歇業所有吉) 月二十年八

日

爲令知事案據北平管理所查驗所會同呈稱竊於本月五日接據利平製菸工廠呈稱竊敵廠因營業不振無力籌款經全體股東會議決歇業停工所存捲菸盡數購花出售尙存製烟機器兩架請貴所將敵廠登記吉慶牌表牌利平牌等三種商標註銷除呈河北特派員公署外理合具文呈請貴所派員查驗照准實爲公便等情據此當即由管理所委派陳股員訓昶查驗所委派馬稽查英賢會同利平駐廠員切實查驗依章辦理茲據該員等復稱該廠存餘捲菸業經購貼印花一律出售此外並無未完手續已將現存之製菸機器計單刀機器雙刀機器各一架加貼封條妥行封存等語前來查該廠呈請歇業停工手續尙無不完之處可否將該廠登記之吉慶牌錶牌利平牌三種商標予以註銷理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到署查該利平菸廠因營業不振停工歇業一事會據該廠呈報來署業經令飭該所等會同查驗辦理在案茲據會報前情查核辦理情形尙屬妥善至該菸廠所出吉慶牌錶牌利平牌三種捲菸

商標應卽予以註銷登記除分別令飭外合行令仰該 知照此令

函遼寧財政廳（函達由河北運遼吉黑熱四省菸件除貼河北加字印花應在津）八月二日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煙公司來函以由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依照河北及遼寧統稅新章須在山海關卸下劃去河北印花改貼遼寧印花碁感困難請予恢復舊章在津於起運前逕貼遼寧印花等情查自本年六月一日起暫認遼寧爲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均應停發免稅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茲據函請恢復舊章在津貼遼寧印花免予再貼本署所頒東北字樣印花一節礙於通案未便照准但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稍有困難似不妨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財廳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起運但將來該公司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劃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聯繳回爲憑除函復該公司外相應函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各煙公司由河北運銷貴省及熱河吉林黑龍江等省捲菸前准 統稅署訂定辦法改爲一律貼足印花起運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俟菸件到達指銷地點另徵統稅給予劃花徵稅憑證繳回退稅一案當經本署商准

貴廳函復同意業於七月一日起實行在案茲准前因除分函外相應函達

查照卽希酌核訂定實行日期迅予見復以便飭遵爲荷此致

遼寧省財政廳

函熱河捲菸統稅局

(函達准統稅署函規定由河北運東北四省菸件除貼河)八月二日
(北加字印花應在津貼遼寧印花退稅辦法請查照由)十日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煙公司來函以由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煙件依照河北及遼寧統稅新章須在山海關卸下劃去河北印花改貼遼寧印花甚感困難請予恢復舊章在津於起運前逕貼遼寧印花等情查自本年六月一日起暫認遼寧爲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均應停發免稅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茲據函請恢復舊章在津貼遼寧印花免予再貼本署所頒東北字樣印花一節礙於通案未便照准但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稍有困難似不妨於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財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起運但將來該公司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劃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繳回爲憑除函復該公司外相應函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各煙公司由河北運銷貴省及熱河吉林黑龍江等省捲菸前准 統稅署函訂定辦法改爲一律貼足印花起運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俟菸運達指銷地點另徵統稅給予劃花徵稅憑繳回退稅一案業經本署商准 遼寧財政廳函復同意於七月一日起實行並函達貴局查照在案茲准前因除函請遼寧財政廳酌定實行日期見復以憑飭遵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熱河捲菸統稅局

函天津英美煙公司

(函准統稅署函運銷東三省及熱河菸件在津監貼遼寧印花起運) 九月十日
辦法經函准遼寧財政廳復稱已飭秦皇島專員照辦希查照由)

逕啓者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煙公司來函以由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依照河北及遼寧統稅新章須在山海關卸下劃去河北印花改貼遼寧印花甚感困難請予恢復舊章在津於起運前逕貼遼寧印花等情查自本年六月一日起暫認遼寧爲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均應停發免稅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茲據函請恢復舊章在津貼遼寧印花免予再貼本省所頒東北字樣印花一節碍於通案未便照准但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稍有困難似不妨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財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起運但將來該公司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劃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聯繳回爲憑除函復該公司外相應函復查照等因到署當查各煙公司由河北運銷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前准統稅署訂定辦法改爲一律貼足印花起運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俟菸件運達指銷地點另徵統稅給予劃花徵稅憑證繳回退稅一案曾經本署商准遼寧財政廳函復同意業於七月一日起實行在案准函前因經函請遼寧財政廳查照酌核訂定實行日期見復以便分別行知飭辦去後茲准函復開查遼省現雖採用落地劃花辦法但英美菸公司由津輸入東北菸件向由該公司商請秦皇島稽徵專員赴津監貼印花迨經過山海關時並不卸貨

換花核與統稅署所訂該公司由津起運菸件同時報明敝廳駐津人員監貼遼寧印花辦法大致尙屬相同准函前因除令秦皇島專員仍照舊辦理外相應復請查照等因准此除函復並分令外相應函達

查照嗣後報運遼熱兩省菸件仍即貼足加蓋東北字樣統稅印花並一面報請遼寧財政廳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出廠起運仍以菸件運達指銷地點取具剗銷原貼統花證據連同原運照繳回爲憑核退原稅以符規定是要此致

天津英美菸公司

函遼寧財政廳

(函復統稅署所訂運銷東三省及熱河菸件在津) 九月十日

逕復者准

貴廳函開以英美菸公司運銷東三省及熱河菸件 統稅署所訂在津監貼遼寧印花起運辦法與遼省現在辦法大致相同業經令飭秦皇島專員仍舊辦理復請查照等因准此自應照案分別飭辦除函達英美煙公司查照並分令天津管理所查驗所駐英美煙公司辦事員及秦皇島查驗所等一體遵照嗣後該公司報運遼熱兩省菸件仍即貼足加蓋東北字樣印花並由

貴廳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出廠起運以符商定辦法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遼寧財政廳

附遼寧財政廳函

逕復者案准

貴署函開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煙公司來函以由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依照河北及遼寧統稅新章須在山海關卸下列去河北印花改貼遼寧印花甚感困難請予恢復舊章在津於起運前逕貼遼寧印花等情查自本年六月一日起暫認遼寧爲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均應停發免稅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茲據函請恢復舊章在津貼遼寧印花免予再貼本署所頒東北字樣印花一節礙於通案未便照准但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稍有困難似不妨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財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起運但將來該公司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剗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聯繳回爲憑除函復該公司外相應函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各煙公司由河北運銷貴省及熱河吉林黑龍江等省捲菸前准統稅署訂定辦法改爲一律貼足印花起運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俟菸件到達指銷地點另徵統稅給予剗花徵稅憑繳回退稅一案當經本署商准貴廳函復同意業於七月一日起實行在案茲准前因除分函外相應函達查照即希酌核訂定實行日期迅予見復以便飭遵爲荷等因准此查遼省現雖採用落地剗花辦法但英美煙公司由津輸入東北煙件向由該公司商請秦皇島稽徵專員赴津剗貼迨經過山海關時並不再卸貨換花核與統稅署所訂該公司由津起運菸件同時報明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辦法大致尚

屬相同准函前因除令秦皇島專員仍照舊辦理外相應復請

查照此致

河北省財政特派員公署

訓令天津管理所查驗所駐津英美菸公司辦事員秦皇島查驗所(令准統稅署函運銷東三省及熱河菸件

在津監貼遼花起運辦法經函准遼財廳復稱已九月二日
飭秦皇島專員照辦仰遵照辦理並隨時具報由)

為令遵事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菸公司來函以由天津經鐵道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依照河北及遼寧統稅新章須在山海關卸下剗去河北印花改貼遼寧印花綦感困難請予恢復舊章在津於起運前逕貼遼寧印花等情查自本年六月一日起暫認遼寧為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均應停發免稅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茲據函請恢復舊章在津貼遼寧印花免予再貼本署所頒東北字樣印花一節碍於通案未便照准但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稍有困難似不妨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財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起運但將來該公司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剗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繳回為憑除函復該公司外相應函達查照等因到署當查各菸公司由河北運銷東三省及熱河捲菸前准統稅署訂定辦法改為一律貼足印花起運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俟菸件運達指銷地點另徵統稅給予剗花徵稅憑證繳回退稅一案曾經本署

商准遼寧財政廳函復同意業於七月一日起實行在案准函前因即經函請遼寧財政廳查照酌核訂定實行日期見復以便分別行知飭辦去後茲准函復開查遼省現雖採用落地剗花辦法但英美煙公司由津輸入東北菸件向由該公司商請秦皇島稽徵專員赴津監貼印花迨經山海關時並不再卸貨換花核與統稅署所訂該公司由津起運菸件同時報明敵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寧印花辦法大致尙屬相同准函前因除令秦皇島專員仍照舊辦理外相應復請查照等因准此除函達英美煙公司查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嗣後該公司報運遼寧及熱河菸件仍即貼足加蓋東北字樣統稅印花並同時由遼寧財政廳專員監貼遼寧印花出廠起運俟運達指銷地點後取具剗銷原貼統花證據連同原運照繳核退稅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備核爲要此令

訓令駐

正昌 鴻昌

協和 東亞

各廠辦事員

（令爲各該菸廠貼用印花遇有退稅發給者務於日報）二十二年八月表內逐項註明其有貼過前項印花者應補報考核由）二十二日

爲令遵事查各菸公司貼足統稅印花報運未施行統稅各省捲菸重徵退稅案件節經本署依章陸續退給統稅印花在案所有各該菸廠出品菸件貼用統稅印花其爲現款購領抑係退稅發給之花亟宜分晰清楚以便稽考嗣後各廠貼用印花遇有退稅發給者務於貼花日報表附記欄內逐項註明其有貼過前項印花未經於表內報明者應即按日查明補報來署以憑考核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員即便遵照辦理毋忽爲要此令

函財政部統稅署

（函爲津海關代徵捲菸統稅稅款與花價不合請轉行總稅務司轉）二十二年八月

（飭該關嗣後代對於捲菸統稅應依照稅額核實徵收並附見復由）二十八日
逕啓者案查前據天津管理所呈稱查美國運通銀行爲天津教堂教士起卸行李內有雪茄菸一千零

五十枝雜牌紙菸八百枝曾由海關根據估價雪茄列爲一等徵收稅洋四十七元二角五分紙菸列爲一級徵收稅洋四元八角八分持海關銀行收款收據並黃色報單來所領花除雪茄菸稅款與印花適合不生問題外當以紙菸一級印花最小限度每枚售洋三十元零五角核與海關所收銀數不符無法發給印花正與海關討論據運通銀行函稱此項捲菸係混裝於其他貨包內爲比國教士贈品並非販賣品至祈格外體恤不再追徵等情到所當以該項菸件海關所收稅款與印花價值不合而該運菸人又不願以八百枝贈品捲菸實納五千枝一級之稅且上項菸件分貯於多數行李之內亦未便令其在關久懸不得已變通辦理令該運通銀行加具申請書再徵洋二元九角二分合之海關所收四元八角八分共洋七元八角付給三級印花二枚俾資完結又據大昌和號運到一等雪茄八千七百六十枝海關徵收稅銀三百九十四元二角查雪茄印花以二十五枝爲單位海關所收稅銀與印花又不適合亦令該大昌和加具申請書補同等雪茄十五枝稅銀計洋六角七分五釐足成八千七百七十五枝以符稅制以上兩項除將印花權行發貼俾先起運貨件外所擬是否有當伏乞鑒核再海關徵收稅款均以估價爲標準職所售花又各有價值爲限制倫以後再有前項事件發生究應如何辦理之處理合一併呈請核示祇遵等情當經指令以捲菸徵統稅應以五千枝爲起碼至雪茄菸係按盒貼花其枝裝不外念五枝五十枝百枝等數種計稅極易明瞭據報美國運通銀行及大昌和號進口零星捲菸及雪茄菸海關代徵統稅稅款與印花價值不符各節既經從權發花姑准備案惟嗣後進口菸件務須依照稅率核實徵收應由該所迅與海關妥爲接洽並將計稅標準詳予解釋免再發生歧誤等語節即遵照辦

理去後茲據復稱奉令遵卽開列稅率印花標準表函行海關稅務司查照旋准函復本關代徵此項捲菸統稅係依據總稅務司令發之統稅現行稅率貴所如欲本關徵收此項統稅必與印花價值賒合惟有由貴所呈報轉請令知本關方能辦理等情轉報前來查徵收捲菸統稅依照稅則應以規定稅額爲標準方昭核實據呈前情相應函請

貴署查照至希轉行總稅務司令飭津海關嗣後對於捲菸統稅務須按照稅額覆實徵收俾與花價賒合而符定制並盼

見復實級公誼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

管理所(訓令爲關於崎零菸件進口徵稅迭與關署函商規定數量不足一大箱但估價徵查驗)稅足合一枚印花者應仿照章貼花否則卽照比例計算收稅將貨送驗蓋戳辦法

請照案施行以歸劃一二十九年九月十四日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三四零號函開逕覆者頃准貴公署第二三零一號公函請爲轉行總稅務司令飭津海關嗣後對於崎零菸件進口務須按照規定印花稅額徵收俾便發貼印花等由查崎零統稅貨品徵稅貼花一案本署前以火柴一項業由填發稅照改爲貼用印花制因經規定國製火柴出廠一律按照印花起點標準徵稅俾便發貼印花案經通飭遵辦嗣據福州統稅管理所以火柴捲菸兩項統稅均係貼用印花請爲轉函關務署通飭各關稅務司嗣後對於外國進口崎零火柴捲菸亦一律按照規定印

花起點計算徵稅等情當經據情函准關務署函復以此項辦法與奉頒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三條不無抵觸請爲察核解釋俾便轉行等由並續據福州管理所七月三日來呈以閩海關對於進口零枝捲菸業照支數代徵統稅殊難一律發貼印花請示辦法到署當以進口火柴捲菸兩項按照規定印花起點徵稅一事既因數量與花價常有鉅大參差執行爲難應准將已完稅之舶來零支小數通融蓋戳行銷毋庸發貼印花指令遵照並錄案函達關務署聲明自經此次變通之後將來進口零星火柴捲菸如其數量不足一大箱但估價徵稅足合一枚印花者應節照章貼花若其數量微小應徵之稅不足一枚印花應准卽照比例計算收稅節將貨物送驗蓋戳以便行銷請其轉飭各海關照辦在案貴公署對於進口菸件徵稅辦法應請案施行以歸劃一相應函達查照即煩通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荷等因准此事關變通定則自應照案辦理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備核此令

訓令駐天津

英美菸公司
大英菸廠

辦事員

(令准統稅署函英美菸公司撥運已稅菸葉應詳確查驗簽章證明俾憑領照仍一面呈報備查仰遵照辦理)

由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准印花菸酒稅處函開案查英美菸公司已經納稅之菸葉由甲廠撥運乙廠請予發給免稅運照一案曾於十八年經前捲菸統稅處函致前菸酒稅處擬具辦法簽呈部座核准應於撥運之先隨時函呈本部核明填給沿途照驗放行不得重徵留難之印照仍限運到入廠後繳由當地

菸酒局蓋印繳還本部註銷經前捲菸統稅處轉飭該公司遵照在案惟查該公司於前項辦法核定後迄未照行本處近爲慎重查核起見迭經根據原案函囑該公司遵照辦理現據該公司函稱公可購存國產菸葉如由甲地菸廠撥運乙地菸廠依照十八年核定原案應由部發給免稅運照現擬嗣後遇有撥運此項菸葉時即由公司開具申請書請求統稅署所派駐廠員將撥運之菸葉予以查驗並在申請書上蓋章證明以便呈部請領免稅運照並稱此項辦法業經派員商請統稅署飭下駐廠員知照惟須由貴處正式函知方能照辦相應函請迅將茲事函達統稅署以憑查照辦理等情前來察核擬具辦法與十八年呈准原案尙無抵觸之處似可准予照辦此後該公司撥運菸葉開具申請書送請該公司菸廠所在地貴署所派駐廠員蓋章證明時務請轉飭各該駐廠員應將申請撥運之菸葉分別種類數量詳細查核並驗明確係廠存菸葉隨時簽字蓋章以資證明俾憑呈 部核發免稅撥運印照相應函請貴署查照即予通飭英美烟公司菸廠所在地之駐廠員遵照並見復爲荷等由過署自當照辦除通飭各區局轉飭遵照外相應函達貴公署煩爲查照轉飭所屬駐英美菸廠人員一體遵照辦理仍祈見復以憑轉達爲盼等因到署自應照案辦理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嗣後遇有該公司撥運菸葉開具申請書送由該員蓋章證明時應將報運菸葉分別種類數量確實驗明隨時簽章予以證明便請領 部照一而專案呈報來署以憑查考爲要此令

函財政部統稅署

(函復英美菸公司撥運已稅菸葉由駐廠員簽章證明請領)二十八年八月

逕復者案准

貴署函開以准印花菸酒稅處函開關於英美菸公司已經納稅之菸葉由甲廠撥運乙廠請予發給免稅運照一案嗣後該公司撥運前項菸葉開具申請書送請該公司菸廠所在地駐廠員蓋章證明時務請轉飭各駐廠員應將申請撥運之菸葉分別種類數量詳細查核並驗明確係廠存菸葉隨時簽字蓋章以資證明俾便呈

部核發免稅撥運印照相應函請查照通飭英美菸公司菸廠所在地之駐廠員遵照等由除通飭各區局轉飭遵照外囑即查照轉飭所屬駐英美菸廠人員一體遵照辦理並見復爲盼等因自應照辦除令駐天津英美菸公司及駐天津大英菸廠辦事員等遵照嗣後遇有該公司已經納稅之菸葉申請撥運時應將撥運之菸葉分別種類數量詳確驗明隨時簽章予以證明俾憑呈領 部照一面呈報本署備查並函知該公司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

管理 查驗 所 (令准統稅署函英美菸公司檢運菸葉請領免) 二十九年八月

爲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准印花菸酒稅處函開案查英美菸公司已經納稅之菸葉由甲廠撥運乙廠請予發給免稅運照一案云云轉飭所屬駐英美菸廠人員一體遵照辦理仍祈見復一憑轉達爲盼等因到署自應照辦除函復並令駐天津英美菸公司及駐天津大英菸廠辦事員遵照嗣後遇有該公司撥

運菸葉開具申請書送由該辦事員蓋章證明時應將報運菸葉分別種類數量確切驗明隨時簽章予以證明俾便請領 部照一面專案呈署備查暨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函天津英美菸公司

(函准統稅署函撥運已稅菸葉請領部照應開) 二十九年八月
具申請書送由駐廠員簽章證明希查照由)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准印花菸酒稅處函開案查英美菸公司已經納稅之菸葉由甲廠撥運乙廠請予發給免稅運照一案云云轉飭所屬駐英美菸廠人員一體遵照辦理仍祈見復以憑轉達爲盼等因到署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令駐

貴公司及駐大英菸廠辦事員等遵照辦理外相應函達

查照辦理爲要此致

天津英美菸公司

附天津英美菸公司函

敬啟者奉

貴署八月二十九日第二二零七號函知關於由甲地運往乙地國產菸葉之運輸章程敬悉種切

啟公

嗣後遇有由津起運是項菸葉之時自當照章向財政部請領運照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是荷此上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天津英商駐華英美烟公司運輸部龔司謹啟 一九三二年九月十六日

訓令 太原管理查驗 所等

張家口歸綏查驗 (用表單式樣仰遵照辦理具報查核由) 二十一年八月

爲令遵事查本署奉

財政部令兼辦晉察綏三省統稅事宜業經定期實行另令飭遵在案所有各該省境內各菸廠菸公司及經理家售菸商店等在統稅開徵以前所有未經完稅及已完舊捐稅各項捲菸亟應先期調查明確分別補徵統稅暨免補統稅加驗給單以利銷售而符稅則茲經本署規定晉察綏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八條證明單式一種報告表式二種除分令暨應用驗戳及證明單另令頒發外合行檢發查驗存菸辦法 份單表式樣 份令仰該 即便遵照分別辦理 並轉發各分所分駐所一體遵照辦理仍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此令

計發晉察綏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 份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式 份 (見票照表冊類)

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式樣 份 (見票照表冊類)

存菸免補統稅報告表式樣 份 (見票照表冊類)

(以上各表單式樣發太原管理所及各駐廠辦事員各一份太原查驗所六份張家口查驗所五份綏遠查驗所五份)

晉察綏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

第一條 山西察哈爾綏遠三省施行捲菸統稅所有各菸廠菸公司暨經理家售菸商店等在統稅開

征以前存儲未經完稅或已納舊稅捐之捲菸無論當地出品或由他省運入應依照本辦法分別查驗辦理

第二條 山西省各菸商存有已完山西省統稅整箱捲菸以箱而貼有印花手續完備者爲限已開箱

零菸以條匣盒皮有完足統稅驗訖證明者爲限又察綏兩省各菸商存有已完吸戶捐捲菸以菸盒貼有捐票手續完備者爲限均應於統稅開徵前三日儘數報明該管統稅查驗機關查驗登記核明牌名數量並原納稅捐相符無訛整箱菸件卽予接箱發貼免補統稅證明單並加蓋騎縫驗戳俟開箱銷售時仍須依照查驗所查驗章程及零菸運銷章程辦理其零盒菸件卽發給證明單隨菸收執並逐盒加蓋免補統稅驗戳准其於統稅開徵後儘三十日內就地銷售免補統稅但逾越定限或欲外運銷售時須補徵統稅方准起運

第三條 前項零菸免補統稅證明單應於限期屆滿時繳回原填發查驗所核銷各菸商存有未經完納舊稅捐整箱及零散條盒捲菸（零菸每種牌名以五千支爲起碼其牌名不同而統稅等級相同者得合併計算）均應於統稅開徵前三日儘數報明該管統稅

查驗機關查驗核明納稅等級應補稅款通知菸商備具現款購領統稅印花監視按箱實貼加蓋驗戳准其照章報運行銷其零菸所領印花無箱可貼者除予逐盒加蓋補稅驗戳外應將該項印花當時限同註銷作廢由查驗所繳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彙銷

前項補稅印花設有統稅管理所地方由管理所收款發花無管理所地方由查驗所收款發花

第四條

各菸商所存菸件如經領有運照或稅單者應於報驗時繳送查驗機關查核在菸件未經核定免補統稅或補稅以前應一律暫緩銷售並不得移動如係由河北或上海運達菸件箱面貼有印花尙未剗銷者無論應否補稅其原貼印花均應剗銷淨盡以免混淆（由統稅區貼花運晉察綏捲菸其印花上蓋有條紋四道標識查驗時務須注意）

第五條

各菸廠製存菸件尙未完稅出廠者除應於統稅開徵前三日將實存牌名數量報明駐廠辦事員及該管統稅管理所并分報查驗所備查准其於出廠運銷時繳納統稅外如存有已完舊稅捐整箱或零盒菸件應即按照本辦法第二條暨關係各條辦理

第六條

各菸商如有隱匿存菸逾限不報驗或聲請補稅在市混銷者一經查覺除照額補徵統稅外仍應酌核情節之輕重比照漏稅按章處罰

第七條

但遇有上項情事發生查驗所須專案呈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各查驗所辦理管轄區内存菸查驗及補稅事項應分別填具報告表連同證明單第二聯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其設有管理所者並應分送管理所備查各查驗分所應送表件得由該管查驗所彙轉

第八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訓令晉察綏各管理所（令發各菸公司）二十年八月

查驗

捲菸登記冊由三十一日

爲令發事查晉察綏二省統稅業經定於九月十日實行開辦令飭遵照辦理在案所有本署歷經登記各菸廠公司經理商號製銷各種捲菸牌名枝裝價格稅級亟應彙冊頒發俾便查考除分令外合亟檢發前項登記冊十本令仰該所即便查收分別存轉並將奉到日期具報備查此令

計附發各菸公司出品或經銷捲菸稅級登記冊十本 另寄

訓令晉察綏各管理所（令飭查明全省經理捲菸商號家）二十年八月

查驗

數應轉發表式填明送核登記冊三十一日

爲令遵事查本署兼辦晉察綏三省統稅定於九月十日實行開辦業經令飭遵照辦理在案關於各該省內捲菸商營業凡未經自設工廠製造捲菸係屬直接經理包銷他廠出品或託他廠代爲捲製菸件之公司行號其商號名稱資本額數開設地點及經銷捲菸牌名價值應納統稅等級各項按照定章均應由各該商人分別填具登記表其委託他廠代捲菸件者並應由代捲之菸廠備具保證書一併報請本署審核登記以憑查考除分令外合亟檢發捲菸商號登記表式捲菸牌名登記表式保證書式各一紙令仰該管理所遵照即會同大原直轄詳細察明全省經理包銷捲菸商號家數印發書表式樣飭即依式填明加蓋圖章送由該所轉呈來署以憑核辦而符定章此令

計附發捲菸商號登記式一紙

捲菸牌名登記表式一紙

代捲菸廠保證書式一紙

函察哈爾財政廳（函復實行統稅期前查驗存菸辦法關於已貼吸）二十年九月一日

逕復者案准

貴廳函開以察省統稅業已定期實行惟在以前運察未銷捲菸均經隨時填發執照交由菸商持領退稅所有是項已經退稅未銷捲菸自應照舊徵收庶足以劃清界限而免菸商取巧囑即查照轉飭知照等由准此查晉察綏三省統稅業已籌商允妥改定於九月十日實行開辦曾經專案函達

查照在案關於各菸商以前運達各省地方捲菸尚未銷售完竣者依照本署規定晉察綏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凡各菸公司及經商家售菸商店等所有捲菸應於統稅實行前三日盡數報明該管統稅查驗所登記經驗明係屬已完吸戶捐者以菸盒貼有捐證手續完備者為限即發給免補統稅證明單並予逐盒加蓋驗戳准其於統稅實行後依限就地銷售其未經完納稅捐之菸件則須補徵統稅方准運銷所有

貴省境內各菸公司等現存以前運到尚未銷竣之菸件既准

貴廳函開各節係為劃清界限兼杜菸商偷漏取巧起見辦法亦甚周妥此項菸件徵貼吸戶捐自係截至統稅實行期前為止俟屆點驗存菸時如已一律貼足吸戶捐票證祇須按照前項規定辦法再經一度查驗手續即可依限銷售但尚希轉飭各菸商其所領捐證必須在統稅實行期前三日盡數實貼菸盒方為有效藉杜流弊至於未經貼有吸戶捐票之菸自應按率補徵統稅貼花俾便運銷而重稅收除飭張家口查驗所督同所屬妥為遵章辦理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察哈爾省財政廳

代電察省財政廳（電復各菸商在八月二十日以前運達捲菸照徵吸）二十年九月五日

張家口察哈爾省財政廳文廳長耀齊兄勛鑒江代電奉悉查各菸商在八月二十日以前運達貴省捲菸現存未銷已經發過徵捐證明執照之一千四百餘箱既准電示各節自應變通辦理以重貴省稅收惟此項菸件稽驗手續允宜籌商妥洽用期周密而便查考茲經本署擬訂統稅實行前已徵吸戶捐存菸查驗辦法六項除電飭張家口查驗所主任張壽銘遵照就近前赴貴廳商洽辦理外相應檢同辦法一份電復查照即希酌核辦理并盼電復爲荷弟荆有岩叩徵印

附察哈爾省統稅實行前已徵吸戶捐存菸查驗辦法一份

附錄 察哈爾省統稅實行前已徵吸戶捐存菸免補統稅查驗辦法

一、各菸商在八月二十日以前運達察省捲菸已經察財政廳或所屬吸戶捐局發給徵捐證明書者其應徵吸戶捐得由財政廳於統稅啟徵期前一次徵齊其在二十日以後運達菸件未經發給證明書者應歸統稅機關另案辦理

二、各菸商所存八月二十日以前運達捲菸完訖吸戶捐由財政廳發給蓋用廳印之徵足吸戶捐證明單（填明牌名枝裝商號存儲地點）按箱實貼箱面並蓋騎縫戳記但零盒存菸仍以貼有吸戶捐證爲標準

三、財政廳徵捐發單手續辦竣後應將存菸商號牌名數量發貼證明單字軌號數及存菸總數開列詳表送交統稅查驗所以便查考

四、各菸商應將已完吸戶捐領貼證明單存菸開具清單報明統稅查驗所聽候查驗但限於一次儘數報完不得延遲續報如有查驗存菸期限已過始行報驗者其已完吸戶捐應作無效

五、統稅查驗所點驗此項菸件應依照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第二條辦理於核符驗明貼有徵足吸戶捐證明單後按箱發貼免補統稅證明單并加蓋驗戳

六、各菸商此項存菸限在存儲地點銷售應於銷售時報請統稅查驗所監視開箱逐盒蓋戳方准銷售

附察哈爾省財政廳代電

北平判財政特派員雪岑兄勛鑒查察省徵收捲菸吸戶捐辦法係於菸商由天津或上海運到之菸即由本廳或所屬各局派員查明件數即核發退稅執照俟菸商開箱發售時始行貼花收款是則各徵收此項菸件統稅機關業認爲本廳收過此項捐款其實應收之款尙未清收故曾經函達貴署對於敝省發照退稅未銷完竣之菸仍由本廳照舊徵收在案茲准賜函並由張主任交閱貴署所定查驗存菸辦法前來復查各菸商上月二十日以前所存未銷已經發過退稅執照件約共一千四百餘箱計應完納捐款洋七萬七千餘元此款原係本廳應收之款仍應繼續徵收以符原議如貴署爲便利辦理起見按照所定查驗存菸辦法代爲徵收未嘗不可惟所收捐款務請如數撥還以清界限而濟邊省本廳擬俟

貴署決定示辦法復後再行飭屬辦理務請速電示復至爲盼幸弟文光叩江印

日電張家口查驗所(電爲檢發察省統稅實行前已徵吸戶捐捲)二十年九月五日

張家口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張主任覽冬電悉現准察哈爾財政廳江代電以各菸商在八月二十日以前連達捲菸現存未銷已經發過徵捐執照者約共一千四百餘箱擬仍照收吸戶捐請速電復等由應即變通辦理前經本署擬訂辦法六項除電復查照酌核辦理仍電復外合亟檢發前項辦法電仰遵照迅即就近逕與察省財政廳商洽妥爲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電復查考爲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徵印

附察哈爾省統稅實行前已徵收吸戶捐存菸免補統稅查驗辦法(見前)

日電

察哈爾財政廳(電爲察省各菸商舊存捲菸銷售期限)二十年九月十六日
張家口查驗所(展緩并准在省境以內運銷一案)山

張家口察哈爾財政廳文廳長耀齊兄勛鑒齊代電奉悉查關於察省各菸商舊存捲菸限於就地行銷並銷售期限各節在查驗存菸辦法第二條所定原爲統稅實行後便於查驗稽考並使各商得以將免補統稅存菸儘先銷售藉免積久或茲糾紛起見前據張家口查驗所張主任電陳存菸銷售期限請予展緩暨變通在省內各縣通運出省仍須補稅等情當經電復既據與財政廳商洽應准通融辦理仍仰妥籌制限辦法呈核在案茲准電開各節係爲體恤商艱起見本署極表同情至整箱存菸由貴廳發貼證明單第二聯並以第一聯寄交統稅查驗所俾便查考自屬更較周密惟存菸行銷期限予以展緩一節仍宜酌定相當限期俾促各商對於存菸儘先銷售在現時於貴廳之徵收既可無所窒礙而將來於

統稅之查驗自亦便利良多茲擬於原定期限之外再予展緩一個月全省存菸無論就地行銷或在省境內轉運銷售務須一律於限期以內儘數銷盡以資清結除電知張家口查驗所就近與貴廳商給妥爲辦理具報外相應電復卽希查照爲荷弟荊有岩叩鈞印

代電張家口查驗所

張家口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張主任壽銘覽案准察哈爾財政廳齊代電開徵代電及辦法敬悉察省菸商舊存發照退稅未銷菸件仍由本廳徵捐多承予以通融俾免敝省財政不至陷於困境公誼私情至爲感幸至查驗辦法一至四各項業經飭屬遵辦惟五六兩項與敝省各菸商營業情形不無窒礙請仍予變通俾利進行原各商由津滬等處販運捲菸均係直接運達平綏綏康莊懷來宣化張家口各地方卸貨再行轉往各縣銷售此次因改辦統稅在即飭將所存之菸儘數一次徵齊尙可勉強辦到惟第五項所定應依照前定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辦法第二條辦理查此項條文大意免補統稅辦法須以菸盒貼有捐票手續完備者可限其核定銷售期間亦祇准於三十日內就地清銷此兩點未免限制過嚴誠恐菸商難於遵守蓋菸商售菸因防日久銷售不完菸支損壞非俟開箱零售時不肯按盒逐件粘貼捐票及加蓋戳記茲爲體恤商艱便於辦理起見將是項已完吸戶捐整箱菸件依照貴署此次所定免補統稅查驗辦法第二項辦理凡關於是項整箱菸件即由本廳或各局發給廳定之吸戶捐收訖證明單第二聯交由菸商粘貼箱面其第一聯吸戶捐收訖證明通知單寄交各該處查驗分所或張家口查驗總所以便查考一俟徵齊之後再行另到列詳表送核至銷售期間爲時過促亦擬請展緩以

植商艱又第六項所定各菸商此項存菸限在存儲地點銷售一節此種限制在存菸不多各縣固可於納捐之後在當地銷售惟查現在存菸最多地方爲康莊懷來宣化張家口等處以上各地本屬銷數無多祇以交通便利易於轉運故到察之菸盡數暫歸存儲其實該處所存之菸未能就地銷清也茲爲顧存本省稅收便於菸商營業計核定運到察省之菸不准轉運出省祇准在本省各縣零售以便早日銷完但於起運之前仍須報明各該處查驗所查驗相符後方准起運以上辦法一則便於行銷菸商不至虧損一則本廳易於辦理得按定期移交而於查驗所辦理查驗手續似亦無若何窒礙也除與張主任商洽並飭屬遵辦外相應電復仍希轉飭知照爲荷等由准此除代電復以查關於察省各菸商舊存捲菸云云即希查照爲荷等語印發外合亟電仰該主任遵照即便逕與財政廳商洽妥爲辦理仍將辦理情形詳報備核爲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鈐印

電張家口查驗所張主任

(存菸銷售展期暨變通在省內各縣運出省) 須補稅准照辦仰籌議限制辦法呈復由) 月九日

張家口橋東福生祥號轉張主任壽銘覽陽代電悉存菸銷售期限展緩暨變通在省內各縣運出省仍須補稅既據與廳方商洽應准通融辦理仍仰妥籌制限辦法呈核署佳印

函遼寧財政廳

准統稅署函以據英美菸公司函請由河北運熱及東北各省菸件在津貼足) 遼花發給重徵證據後即剷除東北字樣印花辦法擬具意見希核定見復由) 月九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菸公司八月十四日函稱准本月十一日台函關於敝公司本月四日函請求對於由天津經鐵路運往熱河以及東北各省之菸件毋庸粘貼東北印花仍在天津逕貼遼寧印

花起運一事藉悉貴署對於發給免稅運照以遼寧爲統稅區域未便照准惟如在山海關卸車碁感困難不妨在津除貼東北花外同時另貼遼花等因敝公司久隸軒轅迭蒙予以種種便利無任感激惟聞於茲事尙有一點頗滋疑惑查請求退稅非有重證據以及剗花憑證不能仰邀核准惟敝公司由天津運往東北各省之菸件常有運往地點尙未設立統稅機關或查驗所敝公司將來在該項地方能否取得重徵及剗花憑證尙屬疑問惟如蒙貴署函請河北局一俟遼寧駐津人員監貼遼花發給重徵收據後卽行剗除東北字樣印花則上述困難卽可迎刃而解相應函達卽希查照辦理見復等情查英美菸公司前以由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等處菸件在山海關卸下換貼印花碁感困難請予在津逕貼遼寧印花起運前來當以遼寧業已暫認爲統稅區凡由各統稅省報運東三省及熱河菸件均應停發免稅運照一律完足稅款粘貼印花出廠方准起運俟到達該四省被重徵後憑證退稅歷經辦理有案所請在津貼遼寧印花免貼本署所頒東北字樣印花礙於通案未便照准惟該公司如慮貨件經過山海關須卸下換花感有困難似不妨在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本署所頒之東北字樣印花外同時報明遼寧財廳駐津人員監視另貼遼花起運但將來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剗花證據及蓋戳隨菸運輸繳回爲憑函飭該公司遵辦並函達

貴署查照在案茲據續函聲請一俟遼寧駐津人員監貼遼花發給重徵收據後卽行剗除東北字樣印花一節如果准予照辦則菸件出境時箱而已無部頒印花經過海關能否不生窒礙又該公司在河北省境報請辦理重徵剗花手續能否周密可信不致發生流弊事關變更成案應請

貴署就近與遼寧駐津人員商洽並體察當地情形於可能範圍內妥議通融辦法見復以憑核飭遵辦而利運銷等因准此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以據英美煙公司函爲由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請予恢復舊章等情一案酌定於由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并貼東北字樣統花外同時報由

貴廳駐津人員監貼遼寧印花起運將來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剗花證據及蓋戳原運照繳回爲憑等因到署當經

函請

貴廳酌核訂定實行日期見復以便飭遵在案現尙未准函復過署茲准前因查該公司此次請求之點係報運遼熟菸件於在津貼足遼寧印花未起運以前即將原貼河北或上海統稅印花剗除并同時發給重徵證據核其實際與從前剗花起運繳證退稅辦法尙有不同且出廠菸件當時貼花當時又復剗銷手續既覺繁複而不俟菸件運達指銷地點即發給重徵證據係貼足遼花始行起運但於稽查方面殊難周妥若此項辦法英美菸公司一經准行則其他各公司勢必相率援案請求仿辦各菸商待遇即未便有所歧異將來必至手續繁雜稅花紛歧殊於退稅之審核考證困難實多而流弊滋生恐亦不免是究不如仍於起運時除照章貼足統花外加貼遼寧印花起運俟到達地點取具剗銷統花證據及原運照繳回核符退稅則該公司既可便利運輸免去中途卸載換花手續之煩而稽徵機關之查考亦可周密允安惟案關

貴省稅政相應函請

查照希即核定辦法以資協洽而便飭辦並盼迅予見復至緝公誼此致

遼寧財政廳

函財政部統稅署（復英美煙公司由津運往東北四省菸件前已酌定貼足東北字樣印花并加貼遼寧印花起運辦法案經通行遼辦其緝請劃花辦法經函行商洽俟復到安定

奉 遼 查 二十九年九月
照 由 二十八日

逕復者案准

貴署第一六五三號函開以據英美煙公司函爲自天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請准在津粘貼遼寧印花發給重徵收據後即行劃除東北字樣印花一案囑爲從速轉商遼寧財政廳安定辦法見復以便轉飭遼辦藉利運銷等因准此查關於英美煙公司由津經鐵路運往東三省及熱河菸件前經

貴署據該公司之請來酌定於由津起運時除照章領照並貼東北字樣統花外同時報由遼寧財政廳駐津人員監貼遼寧印花起運將來請求退稅仍應以到達地重徵或劃花證據及蓋戳原運照繳回爲憑辦法函行到署當經照案轉函遼寧財政廳訂定實行日期見復以便分飭遼辦去後旋准函復以從前該公司由津報運東北菸件向係請由本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後起運准函各節核與前項辦法相符業經令飭秦皇島專員遵照辦理相應函復查照等由即經本署於九月十八日函行英美煙公司知照並分令天津管理所各查驗所駐廠辦事員等一體知照辦理在案嗣准

貴署第一四七三號公函所開各節除原文有案應免重叙外查該公司此次請求之點係報運遼熟菸件於在津貼足遼寧印花未起運以前即將貼河北或上海統稅印花剗除並同時發給重徵證據核其實際與從前剗花起運繳證退稅辦法尙有不同且出廠菸件當時貼花當時又復剗銷手續既覺繁複而不俟菸件運達指銷地點即發給重徵證據係貼足遼花始行起運但於稽查方面殊難周妥若此項辦法英美菸公司一經准行則其他公司勢必相率援案請求仿辦各菸商待遇既未便有所歧異將來必至手續繁雜稅花紛歧殊於退稅之審核考證困難實多而流弊滋生恐亦不免誠如

貴署之所慮者矣是究不如仍於起運時除照章貼足統花外加貼遼寧印花起運俟到達地點取具剗銷統花證據及原運照繳回核符退稅則該公司既可便利運輸免去中途卸載換花手續之煩而稽徵機關之查考亦可周密允妥惟遼寧財政廳並無駐津人員准函當經函請遼寧財政廳查照核訂辦法迅即見復以資協洽而便節辦在案現尙未准函到署但該英美煙公司由津報運遼熟等省菸件既經訂定由津加貼遼寧印花起運辦法案經通行遼辦茲該公司原函所稱自津由鐵路運往東三省菸件久經停頓現在因此仍難解決各節自與事實不符准函前因除俟遼寧財政廳函復到署商妥辦法再行奉達外現時自應仍依前項加貼印花辦法辦理以符原案而利運銷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各

管理

所

（令准統稅署函滬商菸公司走私抗）

稅撤銷商號及牌名登記仰知照由）

三月

十日

爲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蘇浙皖區統稅局呈稱案據上海查驗所呈查滬商公司在法租界康梯路設有發行所出品有錦城牌一種分托東海涼州震華等菸廠代捲均經報准登記有案惟該公司專事走漏並不遵章營業在東海涼州貼花納稅者無多在震華則截至本年四月一日據駐廠員調查迄未捲過乃將托租界各未立案私廠代爲私捲私售其貌玩定章蓄意取巧比之申達公司姜太公牌有過之無不及前於本年三月二十五日本所各調查員憑綫偵查目擊鴻福私廠有錦城牌白菸運出各該員等跟踪至滬商公司於卸貨時截獲計有六百餘盒乃該公司經理裘明德竟敢糾衆用武將煙搶回堆放萬康菸店內曾迭函傳質詰始終抗不到案經於四月二十八日本所第一五五號呈詳報鈞署請予備案以便續查糾辦旋奉指令第三二一九號飭嚴查獲據查傳質詰嗣以公共租界查緝隊成立租界捲菸查緝本所不便使行而密查該公司走漏行爲未嘗稍懈繼查明該公司以鴻福私廠停捲又改托聯華續捲因轉飭報緝人往香港路與查緝隊探目接洽果於六月四日在培開爾路截獲聯華廠所捲錦城牌二十六萬餘枝解控特區法院該公司竟用日人永井已之助出庭提出偽造讓渡契約欲以治外法權關係逍遙法外本所以倉卒之間幸能覓獲反證充分證據指明滬商並未讓渡聯華法院卒判罰滬商經理裘明德一千二百元原菸沒收所有經過詳情當時已由租界查緝辦事處呈報統稅署並彙列六月份案件編報鈞局各在案經此次處罰之後方冀該滬商公司自知儆惕痛改前非乃迭據探報仍托聯華私捲又調查康梯路公司地址換裝東洋格式改懸日商聯華菸廠滬商公司招牌顯見勾

通日本浪人實行抗納國稅現租界零菸未施行蓋截東海涼州等廠既有少數錦城牌貼花納稅則聯華私捲之菸可以在租界混銷一經在菸店拆銷即不能指爲白菸此爲奸商走漏之慣技亟應嚴禁菸店代售爲積極之取締又應先行撤銷登記方不致抵觸擬請轉呈將該滬商菸公司及其出品錦城牌登記原案併予撤銷分飭東海涼州震華等廠不准代捲然後再由本所通告各菸店嚴禁代售庶使查緝隊有所根據施行搜查呈請核轉前來查該公司私售白菸並託私廠捲製菸枝迭經緝獲竟敢用武搶回實屬膽大妄爲自非先將該公司商號登記暨錦城牌菸商標登記原案一併撤銷不足以憑查緝而儆刁頑所有據情轉請撤銷登記原案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祈鈞署鑒核指令遵行等情經以呈悉查滬商菸公司之登記商標計有二十^十枝錦城牌暨五十支山雲牌一種前據上海查驗所呈報緝獲私菸並經送由法院處罰有案現已轉據該所查明仍託聯華私廠捲製且在康梯路之公司亦經改懸日商聯華菸廠滬商公司招牌顯有勾通洋商私廠希圖抗稅走私情弊應准將該公司之商號及菸牌登記一併撤銷以儆不法除分別函令知照外相應函達查照並希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荷等因到署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知照_{（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訓令歸綏查驗所_{（令爲規定英美菸公司綏遠存菸備運甘新兩省查驗）}十月十日
_{（運暫行辦法暨查驗單式樣仰遵照妥爲辦理具報由）}九日

爲令遵事案據英美菸公司函稱敬啟者綏遠省實行統稅在卽所有該公司在該地之菸件存貨理合清查補稅特有不能不及時聲明者卽該公司在歸化及西包頭兩處存貨中有一部分係預備運往甘肅新疆之件遇有運輸便利機會卽行起運出境根據上述理由此項待運菸件既不在綏遠省內行銷

一經起運亦決不至有再行運回綏省或其他統稅區域情事爲此敝公司特行聲請此項待運菸件於綏遠省統稅實行之日無須補稅關於此事連日蒙貴署派楊股長吳股長接洽討論極爲欣感茲再將所陳辦法書面上達以候

核奪(一)敝公司應函知張家口分公司將歸化西包頭兩處存貨中擬運往甘新兩省各處之菸件開一詳細清單交與綏遠統稅人員以備稽考(二)此項待運甘新二省之貨應與行銷綏遠本省之貨分別存放(三)此項菸件起運有期敝公司應於改包駝載之前知照歸化西包頭人員以便查驗給照(四)此項菸件經當地統稅人員查明確已起運後應發給起運證明書以爲上述菸件通過綏遠統稅區免繳統稅之據上開辦法僅適用於歸化西包頭兩處待運甘新兩省行銷之菸件又甘新兩省運輸困難每季運期均有相當距離一遇嚴冬尤多停滯敝公司本諸已往之經驗請求

鈞署對於此次單開之存貨自綏遠省統稅實行之日起給予六個月之限作爲猶豫期間如過時不能完全運出餘存貨自應按照統稅稅率一體納稅所有上開辦法乃係根據特殊情形務請體念商艱俯予核准仍請示復以便遵照等情據此查綏遠省實行統稅關於該公司在歸化及西包頭兩地方棧存菸件內有備運甘肅新疆兩省行銷部分曾據該公司代表康德來署聲述存儲待運暨運輸取證困難情形請予免補統稅願遵本署另定辦法辦理等情按照規定辦法此項存菸本應於統稅開辦之日一律補足統稅方准行銷至於轉運甘新等未施行統稅省分者亦須完足統稅領照起運俟取具運達重徵證據繳回核退原稅惟既准聲請各節本署爲體恤商艱起見應准特予變通辦理俾資便利茲經規

定暫行辦法六項除函復該公司遵照并迅即備具保證書送署以憑備案外合亟抄發暫行辦法暨免稅外運捲菸箱面查驗單式樣令仰該所即便遵照妥為辦理仍將遵辦情形具報備核為要此令

計發英美菸公司綏遠存菸備運甘新兩省行銷查驗監運暫行辦法一份免稅外運捲菸箱面查驗單式樣一紙

附錄辦法六項

見後致英美菸公司函內

聯 二 第

綏 遠 統 稅

免 稅 外 運 捲 菸 箱 面 查 驗 單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為繳核事據英美菸公司申報擬將	棧存	枝裝	牌捲菸壹箱運往
省	地方銷售請予查驗以便起運		
等情經驗明相符除將第一聯實貼箱面隨	字第		
號運照起運外理合呈繳			
鑒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	主	任	
	發	員	

字 第

號

第

一

聯

稅 統 遠 綏

單 驗 查 而 箱 菸 捲 運 外 稅 免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為發貼免稅查驗單事據英美

菸公司申報擬將 棧存 枝裝 牌

捲菸壹箱運往 省 地方銷售請予查驗

以便起運等情經查明相符合行發單實貼箱而隨

字第 號運照起運須至查驗單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 主發員任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兩復綏遠省歸化西包頭棧存備運甘新銷售菸件規定) 十月十日

逕復者案准

來函備悉一切查綏遠省實行統稅關於貴公司在歸化及西包頭兩地方棧存菸件內有備運甘肅新疆兩省行銷部分前由貴公司代表康德君來署聲述存儲待運暨運輸取證困難情形請免予補徵統稅願遵本署另定辦法辦理等由按照規定辦法此項存菸本應於統稅開辦之日一律補足統稅方准

行銷至於轉運甘新等未施行統稅省分者亦須完足統稅領照起運俟取具運達重徵證據繳回核退原稅惟既准聲請各節本署爲體恤商艱起見應准特予變通辦理俾資便利茲經規定暫行辦法六項如左

一、英美菸公司在綏遠省歸化西包頭及其他各地方菸棧所存一切菸件除歸化及西包頭兩棧存菸內如提出一部分另棧存儲備運甘肅新疆兩省銷售准予免補統稅外其餘存菸一律按照本署規定補稅辦法補徵統稅

二、備運甘新兩省菸件應由公司開具牌名枝裝箱數及存儲地點清單兩份以一份繳送本署備查以一份送歸綏查驗所另由公司出具保證書一紙送署備案負責保證此項免稅運往甘新菸件決無在統稅區內酒銷暨一切違章走私弊混如有上項情事發生公司須受嚴重處罰并聲明此項免稅備運甘新菸件嗣後如經統稅署規定必須完足統稅方能起運或須取得到達地重徵證明方准退稅願將所有存箱一律補足統稅以昭鄭重俾資依守

三、此項備運甘新菸件由本署核定准予自統稅實行日起三個月內分批儘數運竣如逾定限不能運完所有餘存菸件應即一律按照本署定章補納統稅

四、查驗所根據公司所報清單點驗棧存菸件相符無訛立即監視由現存之棧房運出另行存儲別一棧房以示區別各菸箱面如係貼有印花者即予剷除其棧房門戶應由查驗所加貼封條俟運菸出棧時須報明查驗所啓封

五、報運甘新菸件應由公司填具申請書填明牌名枝裝箱數運銷地點如須拆改箱裝者並須註明報由查驗所驗明監視改箱後即予逐箱粘貼免稅查驗單加蓋驗戳發給分運照隨箱運輸俟運達地點原照蓋得到達證明印章繳回後方准銷案

前項查驗單式樣由署核定令飭查驗所製備填發計分兩聯一聯實貼捲菸箱面一聯繳署查核其運照即適用捲菸分運照但須註明免稅案由及發貼查驗單字軌號數

六、本辦法自綏遠統稅實行日起有效但係臨時性質俟 財政部統稅署另定其他辦法時仍應遵

照統稅署規定辦理

以上所定辦法核與來函請求各點均已予以充分便利應請

貴公司依照辦理除由本署令行歸綏查驗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

查照迅即備具保證書送署以憑備案而符規定爲要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訓令歸綏查驗所(令爲據英美菸公司函請備運甘新菸件出具保證書改由運)十月三日

爲令遵事案准英美菸公司函稱按奉貴署公函內開爲敝公司在歸化西包頭兩地方棧存菸件內備運甘肅新疆兩省行銷部分承貴署體恤商艱准予變通辦理免予補徵統稅并經規定暫行辦法六項以資依照辦理各等因深爲感謝特暫行辦法中尙有不能不請求貴署重予考量之處二端謹詳陳之

(一)暫行辦法中第二項另由公司出具保證書負責保證此項免稅運往甘新菸件決無在統稅區內

酒銷暨一切違章走私弊混如有上項情事發生公司須受嚴重處分各等語查所有菸件一經公司售出便非公司所有以事實言公司對於他人之貨物實不能負保證之責更證之事例公司由滬起照運往非統稅區域之菸件其手續僅爲請領免貼統稅印花捲菸運照其申請書之費每張一元五角附呈察閱統稅署向無責令出具保證書之事足爲貨物因買賣而易主公司不能再行負責之證根據上述理由則保證書應由買貨者負責辦理始屬公允據稱綏遠在吸戶捐時代此項運往甘新之菸件向由辦理出口商人具結保證是以敝公司再四思維只有仍請貴署依照向例責令承運商號出具保證書以防弊混最爲允當(一)暫行辦法第三項此項菸件准予自統稅實行日起三個月內儘數運竣如逾限不能運完應一律補納統稅查甘新駝運一事向有一定期間與尋常舟車便利交通發達省分根本業已不同且甘省現因政局影響中途阻礙久經停運加以轉瞬嚴冬能否照常營運亦是問題因之敝公司董事康德君迭與貴署吳楊兩股長晤商請以六個月爲限已蒙諒解現又改以三個月爲期深恐諸多阻礙難於運竣仍求按照敝公司原函所請以六個月爲期實爲德便等情據此查該英美菸公司歸化及西包頭兩地方棧存菸件備運甘新兩省行銷部份前經本署規定暫行辦法六項令行該所遵照在案茲據前情除函復以查捲菸運輸行銷按照統稅定例云云(見函復英美菸公司稿敘)迅即轉知綏省各分公司經理家等依照辦理爲要等語印發外合亟檢發保證書式樣一紙令仰該所即便遵照妥爲辦理仍將辦理情形詳報備核此令

計發保證書式樣一紙

保

為出具保證書事 敝商令承購綏遠省 地方 菸公司 枝裝 牌

捲菸 箱運往 省 縣地方銷售所有一切報運手續恪遵定章辦理決

無在統稅內漏稅酒銷暨其他隱混取巧情事如經查有上項違章情弊發生願受嚴重處

罰除由 菸公司照章中領運照以便起運外特具負責保證書謹請

證

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查核

具保證書商號

經理人(簽名)

開設地點

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函北平英美烟公司

(函復運銷甘新兩省菸件始再准予變通由承運商家出具保證)十月三

逕復者案准

來函以關於綏遠省存菸備運甘新兩省銷售規定暫行辦法內出具保證書及運輸期限兩項請再予

變通辦理等由並據

貴公司代表康德君來署聲述各節備悉一切查捲菸運輸行銷按照統稅定例無論出品廠家及經理公司自行運輸行銷或係售與他商起運均由廠家公司出具申請書負責請領運照因凡屬普通商號未經統稅機關核准登記者向無直接領用運照之權利而菸公司既享有此種權利自須擔負統稅定章一切責任也前項歸化及西包頭兩棧存菸備運甘新部分既經本署特予通融免稅運輸爲杜防承購運商違章取巧種種情弊起見是以責成

貴公司出具保證書俾資約束購運散商切實遵守自屬事實上當然之手續茲據聲請各節姑再准予變通將此項保證書改由購運菸件商家出具隨同當地售菸公司或經理家所具請領運照之申請書一併繳送統稅查驗所查核給照但關於統稅定章暨本暫行辦法其他一切規定仍應由

貴公司遵依辦理至於運輸期限一節所有該項菸件應即儘於原定三個月期間內分批報運俟屆期滿如不能運竣時再行查酌餘存數量之多寡予以寬展限期俾利運銷除令知歸綏查驗所遵照辦理外相應檢同保證書式樣一紙函復

查照迅即轉知綏省各分公司經理家等依照辦理爲要此致

北平英美煙公司

附保證書式樣一紙見前

代電財政部統稅署

（電詢據英美煙公司函請由綏運往甘新煙件於起運出境時改由當地統稅查驗所發給證明書并在原運照蓋章以便繳銷等情可

否照准請核示再該公司由津滬運綏改運甘新之煙應否遵用記賬印花辦）十四日

上海財政部統稅署謝署長勛鑒查統稅定章運銷未施行統稅省分捲菸菸商所領運照照章應俟菸件到達指運地點蓋得當地查徵機關印章繳回證明方准銷案或予退稅綏遠省在未實行統稅以前當地吸戶捐局對於運銷甘肅新疆兩省菸件一經報驗相符即准運行並無何種手續規定茲據英美菸公司函稱以據駐綏公司來函菸貨運往甘新因交通梗塞運輸極艱到達時期難以預計對於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感覺種種困難擬請變通辦理所有由綏運往甘新菸件於起運出境時改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發給證明書并在原運照蓋章以便繳銷等情可否照准抑應如何辦理之處即請核示再該公司運銷甘新菸件向係在綏存儲待運嗣後由津滬運綏改運甘新之菸應遵用記賬印花辦法或予劃花退稅又該公司現有記賬印花菸件運達綏境應否另行補稅以上各節統祈酌核見復以資飭遵至緞公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寒印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復由綏省運甘新菸貨因交通梗塞難於取具到達證明請變通辦) 十一月十一日
(理一案已電請統稅署核復現存菸貨應暫准領照起運俾免停滯由)

逕復者案准

來函俱悉一切查關於由綏遠省運銷甘肅新疆兩省菸件運輸辦法一案前准

貴公司函以菸貨運往甘新因交通梗塞運輸艱難對於暫行辦法規定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感覺困難擬請變通辦理等由到署業經據情電請

財政部統稅署酌核見復在案至現存綏省菸件既因交通關係急於起運應即暫仍按照原定辦法先行報驗運輸俾免停滯一俟 統稅署電復到署再行函知照辦除令歸綏查驗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

復

查照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訓令歸綏查驗所

(令據英美公司函現存綏省菸貨擬運銷甘肅應暫按照原定辦)十一月十日

爲令遵事案據英美菸公司函稱關於敝公司由綏遠省運銷甘肅新疆兩省菸件因交通困難對於暫行辦法第五項所載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感覺困難擬請變通辦理一節業經函請鈞署核奪在案頃據敝公司歸綏方面報告現有運往甘新兩省菸件機會務請從速設法決定以便起運復據聲稱因運銷辦法久未能決多數駝隊均已啟行轉瞬即屆嚴冬勿再延擱等語爲此函請迅賜核准示復以便轉知敝分公司遵行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公司來函以菸貨運往甘新因交通梗塞對於暫行辦法規定原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甚感困難擬請變通於起運出境時由當地查驗所發給證明書以便寄滬銷賬等情到署業經據情電請

財政部統稅署酌核見復在案現尙未准電復茲該公司綏省所存菸件既因交通關係急於起運應即暫仍按照原定辦法先予查驗發給運照監視起運俾免停滯一俟 統稅署電復到署再行飭遵照辦除函復外合亟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詳細具報查核此令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復關於由綏遠運往甘新菸貨所領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十一月二日

逕啟者前准

來函關於由綏遠運往甘新菸貨所領運照須取具到證明辦法擬請變通辦理一案當經本署據情電請財政部統稅署核復在案茲號代電開查綏省開辦統稅後凡由津滬等處報運綏省境內之捲菸均應繳足統稅實貼印花方准起運但菸件如係由津滬直接報運新疆甘肅等未施行統稅地方而經過綏遠在歸化西包頭等地方停留待運者自應仍予免貼印花發給免稅運照及粘貼免稅查驗單以符條例據稱甘新兩省交通阻塞運輸維艱關於繳銷免稅運照一節多感困難自係實在現姑予變通辦理凡免稅報運甘新菸件應准由統稅區域邊境之查驗所監視出境後發給證明書並於原發免稅照上蓋印以憑繳回銷案（如免稅照原列報運一百箱在綏遠轉運時係分批出境可逐批註於照上俟分運完畢再行給證）惟現據英美菸公司聲稱因新甘兩省交通不便之故凡報運各該省之菸件中途在綏遠地方等候牲口裝載必須停留時日久暫無定將來對於繳銷免稅照一事擬請多寬日期等語查核亦屬實情似可由貴署體察情形酌予寬限以利商運又查記賬印花一種自督察綏開辦統稅後即經廢止嗣後凡已稅貼花運達綏省之菸件菸公司如欲改運甘新等省時可由綏遠查驗所劃花監視起運後填給劃花憑證以憑持回原起運地方退稅以符定章又該公司現有已貼記賬印花菸件運達綏境者應毋庸補稅相應電復查照並轉行歸綏查驗所遵辦等因到署除分令外相應函達查照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訓令

天津管理所 駐津英美菸公司 各查驗所
歸綏查驗所 各駐管英美菸公司 駐廠辦事員（准統稅署號代電復開關於英美烟

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擬請變通辦理)十一月二日
一節准予照辦等因令仰該局知照由(十七日)

爲令遵事案據北平英美菸公司函稱以據駐綏分公司來函菸貨運往甘新兩省因交通阻滯到達時期難以預計對於運照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感覺困難擬請變通辦理所有由綏運往甘新菸件於起運出境時改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發給證明書並在原照蓋章以便繳銷等情到署當經據情電請

財政部統稅署核復在案茲准號代電開查綏省開辦統稅後云云公司仍須如數將稅款照繳並無問題相應電復查照並轉行歸綏查驗所遵辦等因准此除函知英美烟公司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察核此令

訓令 各管理所(天津管理所除外) 各駐菸廠辦事員(駐津英美烟公司除外)

爲令知事案據北平英美烟公司函稱以據駐綏分公司來函菸貨運往甘新兩省因交通阻滯到達時期難以預計對於運照須取具到達證明辦法感覺困難擬請變通辦理所有由綏運往甘新菸件於起運出境時改由當地查驗機關發給證明書並在原運照蓋章以便繳銷等情到署當經據情電請財政部統稅署核復在案茲准號代電開查綏省開辦統稅後云云公司仍須如數將稅款照繳並無問題相應電復查照並轉行歸綏查驗遵辦等因准此除函知英美菸公司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代電 秦皇島海關監督公署(電爲准統稅署函電開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船來進口推菸等項)

見復由(並)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天津津海關監督署高韓監督勸鑒案於十月二十六日准財政部統稅署第四零四號公函內開本署現會同關務署呈奉部長核定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一切舶來進口捲菸着由各海關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其原劃由統稅機關徵收之統稅部份應暫豁免所有海關以金單位徵足之捲菸進口稅款仍以其五分之四撥歸統稅署作為庫券基金至國內製造捲菸仍照現行稅率徵收統稅暫不增加以維國內生產等因自應遵辦關於海關撥款辦法除由署逕向總稅務司商洽辦理外自是項辦法實行之後在市面行銷之捲菸既分舶來國製即有已徵統稅與免徵統稅之區別於查驗方面易生誤會本署為求稽核舶來品捲菸實數並期明瞭其行銷狀況起見決定自十一月一日起舶來捲菸進口報關仍保留以前填送黃色報單手續由海關在黃色報單上加蓋「關稅收訖」字樣戳記後發交商人連同海關稅單繳署查核本署現已印備特種印花一種俟商人繳驗海關稅單及黃色報單即予核發貼於箱面以資運銷此項特種印花並不印明已繳稅額亦不分等級其效用等於查驗證遇有貼用此項特種印花並持有運照之舶來品捲菸入境或經過應即隨時放行毋得留難致碍商運

貴省天津秦皇島等地面如有舶來捲菸直接進口須用特種印花應請

電示數目以憑核發備用除分令外函達查照辦理又准第四零七號函開查舶來進口捲菸雪茄菸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照進口稅率改徵金單位其施行手續及應貼特別印花辦法業經本署另令通飭遵照在案該項舶來捲菸特別印花現由署暫就一級普通印花提出若干張將票面原有等級及稅率銀數等字樣加以綠色塗抹並將原有刊列等級之位置改印紅色不分等三字其中原刊稅

率銀數位置改印紅色舶來二字以資應用其舶來雪茄菸印花已從新改製原版不分等級祇分枝數另製一種特別印花俾易識別此項雪茄印花樣本當另函檢送備考以上兩種印花均在分別趕印一俟送到即行郵寄應用除通行外先行函達查照即希飭屬知照正轉行間復准電開二十二日發第四零四號函內舶來進口捲菸填用黃色報單辦法原定由海關在報單上加蓋關稅收訖字樣戳記現與總稅務司署相商定為關員在黃色報單簽字特電更正希飭屬知照為荷各等因准此自應依照辦理所有由秦天津島津進口舶來捲菸雪茄菸即自十一月一日起由貴海關稅務司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并仍照以前填用黃色報單手續由關員在黃色報單簽字發交商人俟商人繳驗海關稅單及黃色報單即由秦天津島津查驗所立予核發特種印花實貼箱面及盒面以資連銷除電飭秦天津島津查驗所遵照辦理暨分行外相應電達查照至希轉行稅務司查照辦理並盼見覆至緝公誼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勸印

代電

秦天津島津管理所(電為准統稅署函電開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舶來進口捲菸雪茄菸由海關查驗所(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貼用特種印花仰遵照辦理仍將遵辦日期具

報)十月三日

秦天津島津河北統稅秦天津島津管理所主任覽案於十月二十六日准財政部統稅署第四零四號公函內開本署現會同關務署呈奉部長核定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一起舶來進口捲菸着由各海關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云云(至照原函)除分令外函達查照辦理又准第四零七號函查舶來進口捲菸雪茄菸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照進口稅率改徵金單位云云(至照原函)除通行外先行函達

(查照即希飭屬知照正轉行間復准敬電開二十二日發第四零四號函云云(照原電叙))特電更正希飭屬知照為荷各等因准此自應依照辦理所有由秦天津進口舶來捲菸雪茄菸即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稅務司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仍照以前填送黃色報單手續由關員在黃色報單上簽字發交商人俟商人繳驗海關稅單及黃色報單即由該所立予核發特種印花實貼箱面及盒面以資運銷嗣後遇有已貼此項特種印花並持有運照之舶來品捲菸雪茄菸進口運銷者應即隨時驗明放行除分電秦皇島津管理所遵照並電達秦皇島海關監督署轉行海關稅務司查照辦理暨電請統稅署核發此項特種印花以資應用一俟寄到再行轉發備用外合亟電仰該所遵照辦理仍將奉令遵辦日期具報查核為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勸印

訓令各

管理所查驗所令准統稅署函電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進口舶來捲菸雪茄十一月
駐秦廠辦事員(秦山海關照進口稅則改徵金單位貼用特種印花仰一體知照由)三日

為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零四號公函內開本署現會同關務署呈奉
 部長核定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一切舶來進口捲菸着由各海關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云云(照原函叙)除分令外函達查照辦理又准第四零七號函開查舶來進口捲菸雪茄菸奉部令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照進口稅率改徵金單位云云(照原函叙)除分行外先行函達查照即希飭屬知照正轉行間復准敬電開二十二日發第四零四號函云云(照原電叙)特電更正希飭屬知照為荷各等因准此自應依照辦理所有由天津及秦皇島進口舶來捲菸雪茄菸即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稅務司

照進口稅則以金單位徵收足額仍照以前填送黃色報單手續由關員在黃色報單上簽字發交商人俟商人繳驗海關稅單及黃色報單即由天津管理所或秦皇島查驗所分別核發特種印花實貼箱面及盒面以資運銷嗣後遇有已貼此項特種印花並持有運照之舶來品捲菸雪茄菸入境或經過應即隨時查驗放行除電飭天津管理所及秦皇島查驗所等遵照辦理並電達津秦兩海關監督署轉行海關稅務司查照辦理暨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照知照為要此令

函張多關監督公署

函為請將邊口分關重徵英美公司捲菸稅款退還並請飭屬嗣後毋再重徵由

十月三日

逕啟者案據北平英美菸公司函稱據張家口敝公司函稱菸件運出張家口之時大境門地方張多關邊口分關竟有重收出口正稅此事顯與歷來奉行之一經繳納統稅免除任何性質之統稅規定有所抵觸應請 貴署立即設法知照張多關對於嗣後敝公司出口菸件停止徵收此次重徵之稅并應退回以昭公允而符協定實為德便該邊口分關出口稅收稅單一紙隨函附呈并請察閱仍請示復無任感盼等情據此查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統稅貨品依照條例規定凡完足統稅即准其在施行統稅各省行銷不再重徵他項任何性質之捐稅等語察省統稅係於九月十日開辦當統稅實行之始本署曾奉

財政部電開晉察綏三省統稅既經定期開徵仰即轉知各該省政府對於統稅貨品於統稅開辦日起即行停止重徵以一稅政等因即經專案奉達

貴署查照並分電察哈爾省政府暨財政廳通行所屬一體知照在案茲據前情所有

貴屬邊口分關重徵該英美菸公司由張家口運銷商都地方捲菸稅銀一事自與統稅原則適相抵觸應請轉飭各分關嗣後對於完足統稅捲菸麥粉棉紗火柴水泥五種貨品一律停止重徵稅款並請准如該公司所請飭知邊口分關將前項重徵稅款退還以符制而免糾紛除函覆外相應檢同邊口分關收稅單一紙函請

查照辦理並希見覆主級公誼此致

張多關監督公署

函北平英美煙公司(後母再徵稅並將此次重徵稅款予以退還)十月三日

逕覆者准

來函備悉一切查察省實行統稅之始曾經本署函請張多關監督公署對於完全統稅貨品一律停徵任何捐稅在案所有張多關邊口分關徵收由張家口運往商都地方仙島牌菸五萬枝出口稅銀一節自與統稅原則適相抵觸除據情檢同原單函請張多關監督公署嗣後對於完足統稅捲菸毋再重徵稅款並請轉飭邊口分關准將所徵前項稅款即予退還以符稅制而免糾紛外相應函覆

查照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熱河捲菸統稅局(函為准遼寧財政廳電英美煙公司運熱河菸件在津仍應粘貼)十一月六日

逕啟者案查前據天津管理所電稱以准貴局江電熱河省府議決凡由津滬運熱菸件在津暫免貼遼

花俟運到後由熱徵稅轉請核示並據英美煙公司先後來函以有急待運往熱河菸件懇請迅予決定辦法一案曾經本署先後三次電達 遼寧財政廳酌核見復並一面電請

貴局查照轉商遼寧財政廳迅予查核見復在案茲准 遼寧財政廳世電開三電均悉其運往熱省煙件仍在津貼花納稅運達熱河後可再由該處分局就地剗花徵稅惟須於商人所持之執據上加蓋鈐記並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如此辦法既維稅法統一精神商民亦不受重徵之苦而遼寧亦不致有無行之損失相應電請查照並轉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爲荷等因准此嗣後所有該英美菸公司由河北運銷熱河菸件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粘貼東北字樣印花發給運照外同時仍應由該公司報由遼寧財政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再行起運俟運到後再由貴屬各分局就地剗花徵稅發給剗花徵稅證據並於商人所持原執據上加蓋鈐記註明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至關於在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請

查照向例於剗銷東北字樣印花後於津發運照上加蓋鈐記並填給驗卸憑單各項手續辦理除令天津管理所遵照辦理並函知該公司外相應函達即希

貴局查照辦理並盼見復爲荷此致熱河捲菸統稅局

訓令天津管理所（令准遼寧財政廳電英美公司運熱河菸件在津仍粘）十一月六日

爲令遼寧案查前據該所代電稱以准熱河捲菸統稅局江電熱省府議決凡由津滬運熱菸件在津暫免貼遼花俟運到後由熱徵稅轉請核示復據英美煙公司先後函稱熱河捲菸統稅局對於遼寧財政

廳捲菸運照繳查聯認爲無效現有亟待運往熱河菸件懇請迅予決定辦法各等情一案曾經本署先後三次電達遼寧財政廳迅予酌核見復在案茲准遼寧財政廳世電開三電均悉其運往熱河菸件仍在津貼花納稅運達熱河後可再由該處分局就地劃花徵稅惟須於商人所持之執據上加蓋鈐記並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如此辦法既維稅法統一精神商民亦不受重徵之苦而遼寧亦不致有無形之損失相應電請查照並轉熱河統稅局查照爲荷等由准此嗣後所有該英美菸公司由河北運往熱河菸件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粘貼東北字樣印花發給運照外同時仍應由該公司報由遼寧財政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再行起運俟運達後由熱河捲菸統稅局就地劃花發給徵稅證據並於商人原持執據上加蓋鈐記批註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至關於在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應按照向例於劃銷東北字樣印花後於津發運照上加蓋鈐記並取具驗卸憑單各項手續辦理除函達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並函知英美菸公司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查核此令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復准遼寧財政廳電運熱河菸件在津仍應粘)十一月
貼遼寧印花俟運到後重徵准予退稅希查照由)六日

逕啓者案准十二月二十九日

來函俱悉一切查關於運銷熱河菸件在津免貼印花案前據天津管理所電稱以准熱河捲菸統稅局江電熱省府議決凡由津滬運熟菸件在津暫免貼遼花俟運到後由熟徵稅轉請核示並送准

貴公司函以急待運往熟菸件懇請迅予決定辦法各等情曾經本署先後三次電達遼寧財政廳酌核

見復並函復在案茲准遼寧財政廳世電開三電均悉其運往熱河菸件仍在津貼花納稅運達熱河後
可再由該處分局就地鑿花徵稅惟須於商人所持之執據上加蓋鈐記并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
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如此辦法既維稅法統一精神商人亦不受重徵之苦而遼寧亦不致有無形
之損失相應電請查照并轉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爲荷等由准此嗣後所有

貴公司由河北運銷熱河捲菸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粘貼東北字樣印花發給運照外同時仍應報由
遼寧財政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再行起運俟運到後由熱河捲菸統稅局就地劃花徵
稅發給劃花徵稅證據並於所持原執據上加蓋鈐記批註統稅完訖字樣以便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
退稅至關於在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應按照向例於劃銷東北字樣印花後在津發運照上加蓋
鈐記並取具驗卸憑單各項手續辦理除令天津管理所遵照辦理並函達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外相
應函達

查照此致

北平英美煙公司

函熱河財政整理委員會

函復准電開由津運熱河菸件劃銷遼花給證辦法適相符合辦
銷東北字樣印花給證手續仍請查照前函統稅局規定辦法辦

理並將劃花證明書式樣
檢寄一份以資存查由
十九日二

逕復者案准

貴會代電略開茲爲維持本省稅收起見凡入境捲菸其已有貼足遼寧印花者暫應劃銷一律粘貼熱

河印花由本省徵收稅款并於菸商所持運照上加蓋鈐記註明統稅完訖填發剗花證明書及驗卸憑單仍交菸商持回原徵稅機關驗明退稅如此辦理於運卸驗稅各手續既較便捷而菸商方面亦無重徵之累囑爲查照辦理等因查遼省自發生事變後關於由河北運銷熱河菸件貼花起運辦法一案本署前據天津管理所電稱以准熱河捲菸統稅局江電開熱省府議決凡由津滬運熱菸件在津應暫免貼遼寧印花俟運到後由熱徵稅轉請鑿核示遵並據英美菸公司函稱現有菸貨亟待運熱懇請迅予決定辦法各等情前來曾經本署先後二次電達遼寧財政廳查照酌定見復嗣准遼寧財政廳世電開三電均悉運熱菸件仍在津貼足遼寧印花納稅運達熱河後可再由該處各分局就地剗花徵稅惟須於商人所持之執據上加蓋鈐記並註明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本廳據以退稅相應電請查照並轉熱河統稅局查照等由到署業經令飭天津管理所遵照嗣後所有該英美菸公司由河北報運熱河菸件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由統稅機關粘貼東北字樣印花發給運照外同時應由該公司報由遼寧財政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再行起運俟運達後由熱河捲菸統稅局就地剗花發給剗花徵稅證據並於商人原持執據上加蓋鈐記註明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至關於在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應按照向例於剗銷東北字樣印花後於津發運照上加蓋鈐記並取具驗卸憑單繳驗退稅各項手續辦理並一面函達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辦理在案茲准貴會代電所開對於剗銷遼寧印花給證手續與前案商定辦法適相符合惟對於剗銷在河北原貼東北字樣印花一節未准提及相應錄案函復至希

查照本署前函熱河捲菸統稅局商定辦法辦理以符定案而利雙方稽徵手續並請將前項劃花證明書式樣檢寄一份送署以資存查至級公誼此致

熱河省財政整理委員會

函遼寧財政廳

（函爲准熱河財政整理委員會函由河北運熱河菸件在津原貼遼花運達後劃） 八月

逕啟者案查前據天津管理所電稱以准熱河捲菸統稅局江電熱河省府議決凡由津滬運熱菸件在津暫免貼遼寧印花俟運達後由熱徵稅等情一案前經

電准

貴廳世電開三電均悉運熱菸件仍在津貼花納稅運達熱河後可再由該處分局就地劃花徵稅惟須於商人所持之執憑上加蓋鈐記並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遼寧財政廳據以退稅囑爲查照並轉熱河統稅局查照等因到署當即令行天津管理所遵照嗣後所有英美菸公司由河北運往熱河菸件於在津起運時除照章粘貼東北字樣印花發給運照外同時仍應由該公司報由

貴廳駐秦皇島專員來津監貼遼寧印花再行起運俟運達後熱河捲菸統稅局就地劃花徵稅發給劃花徵稅證據並於商人原持執憑上加蓋鈐記批註統稅完訖字樣以便商人持向

貴廳據以退稅至關於在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應按照向例各項手續辦理並一函知英美菸公司遵照暨函達熱河捲菸統稅局查照在案茲准 熱河省財政整理委員會函復查本會前以時局不靖對於入境捲菸已貼足遼寧印花者曾經規定暫將原花劃銷由熱徵稅業經眞日代電奉達在

案准函前因所有由津運熟經貼遼花之菸遼寧財政廳所定在熟剗花辦法與本會前日代電正屬相合自應照辦惟現遼局未定當此變亂期間其由遼寧內地直接運熟之菸若仍由遼代稅誠恐將來撥款發生滯碍茲爲維持本省稅收起見對於由遼直接運熟菸件暫亦仿造來函一律辦理嗣後凡由遼寧及津滬等處起運之菸已經貼足遼寧印花者運到之後卽由該地分局驗明貨照剗銷原花一律改貼熱河印花照章徵稅應於菸商所持運照之上加蓋鈴記註明統稅完訖字樣並填發剗花證明書及驗卸憑單以便商人持請原徵稅機關驗明退稅至關於河北原貼印花退稅部份仍照以前成案辦理除通令各縣捲菸統稅分局一體遵照外相應檢同剗花證明書式樣一紙函請查照並希轉達遼寧財政廳查照爲荷等由准此除將剗花證明書式樣留署備查外相應抄錄前項證明書式樣一紙函達貴廳卽希

查照爲荷此致

遼寧財政廳

附剗花證明書式樣一紙

證 明 書 存 根

熱河捲菸統稅

縣分局

為

截留存根事茲有菸商

公司由

地方運到後開捲菸隨帶

稅局原發

字

號運照

紙當經查驗相符惟該項菸件已在

地方貼足印花完納統稅運至本省暫將原花剗銷換貼熱河印花徵收稅款除發給該商證明書並填送繳驗聯外合留存根備查

捲菸牌名	每箱枝數等	級運到箱數	剗銷原貼印花		經貼本省印花	
			等	級	等	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局蓋戳)

第 字

號

此 聯 存 查

證 明 書

熱河捲菸統稅

縣分局

為

發給證明書事茲有菸商

公司由

地方運到後開捲菸隨帶

稅局原發

字

號運照

紙當經查驗相符惟該項菸件已在地方貼

給該商證明書以便持交原徵統稅機關驗明退稅

足印花完納統稅運至本省暫將原花剗銷換貼熱河印花徵收稅款合行發

捲菸牌名	每箱枝數等	級	運到箱數	剗銷原貼印花		經貼本省印花	
				等	級	等	級
				數	枚	數	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局蓋戳)

第 字

號

此聯發給菸商持交原徵統稅機關驗明退稅

證 明 書 繳 驗

熱河捲菸統稅

縣分局

為

填送繳驗事茲有菸商

公司由

地方運到後開捲菸隨帶

稅局原發 字

號運照

紙當經查驗相符惟該項菸件已在

地方貼足印花完納統稅運至本省暫將原花剝銷換貼熱河印花徵收稅款除發給該商證明書並截留存根外理合填具繳驗呈送查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局蓋戳)

捲菸牌名	每箱支數等	級運到箱數	剝銷原貼印花		經貼本省印花	
			等	級枚數	等	級枚數

訓令各

駐管理所

駐菸廠

辦事員

(通令處)

別行分

配各情

形仰一

體知照

由)十一

月

為令知事案查前據德中菸廠前辦事員常東升呈報該廠於申報出品捲菸牌名尙未經核准登記期

間私製偉人牌捲菸三十八萬枝違抗監視請依章處罰一案迭據該菸廠申辯理由請求免罰本署爲
慎重案情起見一面令飭天津查驗所查封私製菸件並令行天津管理所澈查真相嗣據呈復調查情
形前來本署綜核案情複雜亟應澈底查究復經令派王委員秉陽前往勘察處理旋據呈復調查該廠
私製菸枝各節證據確鑿等情到署當經詳加覆核該廠私行捲製菸枝既經查明屬實殊屬顯違捲菸
統稅處罰規則第四第十九第二十三各條之規定本應各依本條嚴重處罰以符法則姑念該廠開工
未久尙係初次觸犯定章特予從寬按照該廠出品偉人牌捲菸原報登記價值每五萬枝洋一百八十
四元計私製偉人牌捲菸三十八萬枝照原價處以二倍罰金計洋二千七百九十六元八角並准以前
繳沒收充公菸枝變價洋一千元抵充一部份罰金以示懲儆函知該廠照繳去後旋據該廠將上項應
繳罰款如數繳齊准予銷案並分令天津管理所及天津查驗所暨駐該廠辦事員知照各在案惟查此
案處理經過與普通案情不同所有罰款內提獎部份自應由署另行分配茲按照查驗章程第十條規
定將罰款全數分作十成除應解署四成外其餘給軍警協助者一成繳署充公其餘獎給原出力駐廠
辦事員及助理員共二成（辦事員三分之二助理員三分之一）天津查驗所一成四分天津管理所
一成王委員六分以昭公允而示鼓勵除分別飭知具領並分令外合行仰該所知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知照此令

訓令天津管理所查驗所王委員秉陽（令處調德中菸廠違章私製菸枝罰款業經）十一月
中廠常辦事員

爲訓令事案查天津德中菸廠違章私製菸枝一案經本署查明證據確鑿按照該廠出品偉人牌捲菸

原報登記價值每五萬枝洋一百八十四元計私製偉人牌捲菸三十八萬枝照原價處以二倍罰金計洋二千七百九十六元八角並准以前繳沒收充公菸枝變價洋一千元抵充一部份罰金以示懲儆函知該廠照繳去後業據該廠將上項應繳罰款如數繳齊准予銷案惟查此案處理經過與普通案情不同所有罰款內提獎部分自應由署別行分配茲按照查驗章程第十條規定將罰款全數分作十成除應解署四成外其應給軍警協助者一成繳署充公其餘獎給原出力駐廠辦事員及助理員共二成（辦事員三分之二助理員三分之一）天津查驗所一成四分天津管理所一成王委員六分以昭公允而示鼓勵除分令外合行仰該所遵照迅即備具領據來署承領可也此令

訓令各

管理所 查驗所 令發船來捲菸運照暨申請 十一月十三日
駐菸廠 辦事員 書式樣各一份仰即知照

爲令知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爲船來品捲菸雪茄菸自十一月一日起改由海關按照進口稅則金單位徵收足額一案業經令行遵照在案所有船來菸件應用運照暨申請書現經本署按照統稅署所定式樣並參照歷來行用運照格式分別規定除分令外合行檢發運照暨申請書式樣各一紙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附發船來捲菸運照式樣一紙（見票照表冊類）

又申請書式樣一紙（全上）

訓令

天津管理所 令准統稅署函船來菸件稅款登記每海關金一元仲合國幣一
秦皇島查驗所 元六角檢發表式仰將貼用特種印花數目按月造表送核由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舶來菸件自十一月一日起由海關照進口稅率改徵金單位以所收五分之四解還本署備充庫券基金其施行手續及應貼特別印花辦法業經函達查照辦理並檢舶來捲菸雪茄菸印花先後郵寄備用在案惟查統稅收入皆以國幣爲本位今舶來菸件既有五分之四金單位稅款嗣後本署及局簿記對於該項收支亟應訂定折合本位幣之記賬價格以符會計制度查中央銀行現訂外幣折合本位幣表內列海關金每元作國幣一元六角自應暫依此數爲記賬標準以後如遇外幣漲落過鉅當再隨時改訂以期賬冊一致此項舶來菸件稅款總由總稅務司彙總解署將來實際兌換其盈虧之數應由本署彙總結算具報用照核實至此項舶來印花銷存表現已由署另定表格每月專表填報俾易查核除分行遵辦外相應函達並檢同舶來印花銷存表式一份送請

查照凡舶來菸件稅款登記自本月一日起每海關金一元希伸合國幣一元六角爲記賬價格以免差參並將貼用印花數目依照表示按月填明送署以憑查核彙辦等因附表示一紙到署自應依照辦理除分令外合亟繕發舶來印花銷存月報表式一紙令仰該所遵照凡進口舶來菸件稅款登記自十一月一日起於表列記賬價格及伸合國幣兩欄內按照每海關金一元伸合國幣一元六角填載計算以免參差嗣後貼用此項特種印花數目務須依照令發表式按月填明送署仍將十一月份貼用印花數目填齊補繳來署以憑核轉爲要此令

附發特種捲菸印花銷存月報表式一紙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特種捲菸印花銷存明細月報表

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第	頁								
		號	號												
月	日	菸商或公司	數量 每箱或每 盤枝數	開	除	印	花	卷	開	除	實	存	備	攷	
															號
合		計													
印		花	總	計											

主任 張 維 滋

股 長

填 表 員

二〇三六

訓令天津管理所

（令准統稅署函由滬運津貼花菸件轉運東北四省應將原花剝銷發給證明書換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仰遵照辦理並核計月需此項印

花數運同以前加蓋東北字樣）十六日

印花號碼列單具報核轉由）

為令遵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以英美菸公司由津運往牛莊大仙女大華芳等牌捲菸該管理所不允將該菸原貼河北印花剝除發給證明書換貼東北字樣印花僅將原花加蓋東北字樣請為轉飭對於粘貼河北印花菸件運銷東北四省時務應照章剝花發給證明不得就原花加蓋東北字樣以免混淆一案業經飭據該所呈復查明此案辦理經過情形並嗣後對於由滬運津原花菸件如轉運東北四省時應如何辦理附抄前項運牛莊菸件原貼印花號碼單呈請鑒核示遵等情到署當以英美菸公司運銷牛莊菸件該所尚係遵照運銷東北四省菸件之印花須加蓋東北字樣辦法通案辦理惟英美公司此項印花既係記賬領用其情形自有不同至嗣後遇有英美菸公司暨其他公司由滬貼有普通印花菸件運津後轉運東北四省銷售應否一律剝銷原花發給證明書並改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即經本署抄回前項印花號碼單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查核迅予酌定辦法見復以資飭辦暨指令該所知照在案茲准 統稅署函復開查粘貼河北印花菸件運銷東北各省時向須剝除原花發給證明書以憑退稅仍監視換貼東北字樣印花然後起運至是項東北字樣印花係本署在印花內提出一部份記明號碼加印東北字樣專備各公司運銷東北菸件領用各局如需此項印花向准備文來署具領以分界限而便查考近來天津管理所在

河北字樣印花之上隨時加蓋東北字戳卽作爲東北印花不惟墨戳記易滋模糊且專用印花之號碼亦無從稽考惟

貴署並未領過東北字樣印花應請核計月需數目備文來署請領以便分發應用除將單所列加戳印花號碼暫予登記外仍請轉飭天津管理所迅卽查明以前加蓋東北字戳印花號碼詳列清單轉送查核該所嗣後對於各公司粘貼河北印花運銷東北菸件併應一律剷花發給證明書仍監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不得隨時在原花加蓋東北字戳致滋混淆相應函復查照轉飭辦理爲荷等因准此自應依照辦理除嗣後各菸公司由津出廠菸件報運東北四省銷售者應一律粘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外其由滬原貼河北印花菸件運津後如轉運東北四省時應一律剷銷原花發給證明書另行監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不得在原花加蓋東北字戳以符規定而示區別除分行知照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並迅卽核計每月需用此項東北字樣印花呈明俾便轉請核發應用仍連同以前加蓋東北字戳所發印花數目號碼查明詳細列單一併具報以憑核轉爲要此令

訓令各管理所查驗所(令准統稅署函由滬運津貼花菸件轉運東北四省銷售應將原花駐菸廠辦事員(刻除發給證明書換貼東北字樣印花起運除令津管理所遵照辦

理外仰)十一月十七日

爲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案准貴署第二六五六號公函後開查關於各菸公司報運東北四省菸件前准貴署公函應卽一律貼足印花並於印花上加蓋東北字樣以示區別等因業經商准遼寧財政廳同意照

案實行並已令飭天津管理所遵照辦理在案嗣復接准函開以據英美公司請求由津運往東北四省菸件擬於粘貼遼寧印花後即發給重徵證據並同時劃除東北字樣印花再行起運當以此項辦法手續未盡周妥經再轉函遼寧財政廳核訂辦法見復一面函復查照在案現尙未准函復到署惟該英美公司粘貼東北字樣印花既屬記賬領用自與其他各菸公司現款購領印花臨時加蓋東北字樣以示區別者情形不同此次該公司報運牛莊菸件天津管理所尙係遵照運銷東北四省菸件之印花須加蓋東北字樣辦法通案辦理至嗣後遇有該英美公司暨其他公司由滬貼有普通印花菸件運津後轉運東北四省銷售者是否須一律劃銷原花發給證明書另行改貼加蓋東北字樣印花起運抑應如何辦理之處函須訂定辦法以資飭辦而免歧誤據報前情除指令外相應抄錄該公司原運牛莊菸件加蓋東北字樣印花號碼清單一紙函請貴署查核並希迅予酌定辦法見復以資照辦等由

(照原函敘述)
相應函復查照轉飭辦理爲荷等因到署自應依照辦理除令天津管理所遵照辦理暨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函財政部統稅署

函知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及各單表式樣現已寄到因距實行時期過促不及印發所有河北山西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改定於十二月十一日起

一律實行 二十五年
請查照

逕啟者前准

貴署第四二零號函以奉部令制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並定於十二月一日實行囑即如期辦理見復等因當以另寄規則保結單准購單申請書登記月報表簿等式樣尙未到署經於漢日電請迅寄過署

在案茲查上項規則及各單表式樣業於二十九日寄到但距實行時期過於迫促不及印發所有河北山西各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本署定於十二月十一日起一律實行除分令各管理所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報查暨通知各菸廠及海關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冀晉各管理所

准統稅署函送部定取締菸用紙規則暨各項單表式樣等因所有河北山西捲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改定於十二月十一日實行合將取

緝規則及各項單表檢）二十年八月十日發仰該所遵照辦理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二零號函開案奉

財政部第三二零七號訓令內開茲制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十一條除以部令公佈外合亟令仰該署即便遵照並通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等因計發規則一份到署自應遵辦查該項規則內第一二三各條關於驗憑保結放行捲紙事項業經本署函請關務署通令各海關辦理至保結單式應歸本署印就以備各菸廠及紙商領用又關於准購單式樣按照奉發規則第五條原定爲三聯式本署現爲周密起見特爲多列一聯專備菸廠執存憑爲登記之用又菸廠請領准購單爲求鄭重辦理如所在地設有捲菸廠同業公會者應先填申請書送由當地捲菸廠同業公會蓋章證明然後轉請核發此點在取締規則內未經明白訂定自應加以補充俾資遵守又關於第六條之數目登記事項第七八條之月報

事項現爲力圖填寫便利起見特印備一種紙商菸廠均可通用之登記月報表式分爲藍白二色中間隔置複寫紙填寫月終將藍色之月報表撕下繳送統稅機關審核其白色之登記表仍有原簿留備各菸廠及紙商查考如此辦理手續實較簡便所有上述之單式簿據均已分別印備茲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實行除分別函令外相應檢同取締規則一份又保結單准購單申請書登記月報表簿式樣各一份函達查照如期辦理以歸一致仍希將辦理情形見復備查等因准此自應照辦惟查上項規則及各單表等式樣係於十一月月底始行寄遞到署不及如期印發所有河北山西各捲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改定自十二月十一日起一律實行除函知統稅署暨海關並分令外合將取締規則暨各單表等件檢發令仰該所遵照辦理轉飭各菸廠一體遵照仍將辦理情形並補具鈐領具報察核此令

計發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十份

進口保結單三百張（見票照表冊類）

准購單五本自天字一號起至五零零號止（全上）

准購單申請書五十紙（全上）

登記月報表簿二十份

訓令

冀晉察綏各查驗所（爲准統稅署函送部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照案）二十八年二月八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二零號函開案奉

財政部第三三零零七號訓令內開茲制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十一條云云相應檢同取締規則一份又保結單准購單申請書登記月報表簿式樣各一份函達查照如期辦理以歸一致仍希將辦理情形見復備查等因准此自應照辦惟查上項規則及各單表等式樣係於十一月月底始行寄遞到署不及如期印發所有河北山西各捲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改定自十二月十一日起一律實行除函知統稅署暨海關並分令外合行檢發取締規則暨各單表式樣令仰該

所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員遵照辦理具報備核此令

計發取締捲菸用紙規則一份
進口保結單式樣一份

准購單式樣一份

准購單申請書式樣一份

登記月報表簿式樣一份

函

天津海關監督公署（准統稅署函送部定取締菸用紙規則等因所有河北山西捲菸廠
山東各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本署改定十二月十一日實行相應檢同各單表式樣

函達（查照）二十年二月八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三三零零七號訓令內開云云函達查照如期辦理以歸一致仍希將辦理情形見復備查等因准此自應照辦惟查上項規則及各單書表簿等式樣係於十一月底始行寄遞到署不及

如期印發所有河北山西各捲菸廠用紙辦法現經改定於十二月十一日起一律實行除函知統稅署並分令外相應檢同規則及各單表式樣函達

查照希即轉函稅務司查照辦理并盼見復爲荷此致

津海關監督公署

秦皇島海關監督公署

計送取締捲菸用紙規則二份

進口保結單式樣二份

准購單式樣二份

准購單申請書式樣二份

函各菸廠各菸公司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三零號函開案奉

財政部第三三零零七號訓令內開云云函達查照如期辦理以歸一致云云除函知統稅署暨海關並

分令外相應檢同規則及各單表式樣函達

查照辦理爲要此致

天津 英美 協和 東亞 施郎 菸公司 大英 德中 菸廠

山西陽曲晉總菸廠

榆次晉記菸分廠

計送取締捲菸用紙規則一份

進口保結單式樣一份

准購單式樣一份

准購單申請書式樣一份

登記月報表簿式樣一份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取締捲菸用紙規則

財政部以捲菸加稅以來私製之廠遍設於產菸之區故走漏難免爲維持稅收及保護正當營業起見除另訂嚴密查緝辦法外對於製造捲菸用紙特酌定取締規則如左

第一條 凡一切製造捲菸所用之捲紙於入口之前須由報運之紙商或菸廠取具殷實銀行或捲菸

廠同業會保結送經統稅稅署或其所屬統稅機關核明加蓋印信或簽字轉呈海關核准進口其報關手續仍依向章程辦理如無上項保結捲紙不得報運進口

第二條 上項保結內應聲明是項進口捲紙確係供給正當菸廠捲用或某菸廠自用並須填明(一)

進口商號名稱紙商抑菸廠(二)數量長寬度(三)進口日期(四)進口地點保結式另定之

第三條 捲紙報運進口後卽由進口口岸之海關將前保結截留轉送統稅稅署或當地統稅機關查核

第四條 凡經統稅署核准登記之菸廠除自向外洋購辦捲紙者應照第二條規定呈繳保結外並同時向該管統稅機關請領准購單其係向當地紙商轉購者應先向該管統稅機關報明需用數量請領准購單

第五條 前列准購單爲三聯式一聯由發單之統稅機關存根一聯由購紙之菸廠交由紙商留存若係菸商自行採購此聯即由發單之機關截留一聯於捲紙入廠時繳由統稅駐廠員核驗紙商或菸廠捲紙之進出數目應逐批登入統稅機關特發之登記簿以憑查核是項登記簿蓋有騎頁印信各紙商或菸廠均得呈准領用(其格式另定之)

第六條 紙商非經驗有准購單不准出售捲紙其售出捲紙若干售與何家菸廠登入上述登記簿外並應按月填具清表連同留存之准購單送呈統稅署或當地統稅機關查核

紙商如不依照上項手續依期填表報告者統稅署或其所屬統稅機關得停止進口捲紙保結統稅署並得派員點查其存貨

第七條 菸廠購入捲紙時須將准購單向駐廠員繳銷如無准購單者不准入廠(其係製造分廠用紙由總廠供給者不在此限)其購進及用存各數目除登入上述登記簿外仍須按月列表報由駐廠員轉報查核(製造分廠數目由總廠列報)

第八條 在本規則開始實行之日各紙商及菸廠應將所存捲紙數目報明登記以資考核如不報明登記者照第七條第二項辦理並停止發給准購單

第十條 在本規則實施前紙商或菸廠已向外洋定購捲紙尙未運到者須一律補具保結送經統稅署或其所屬統稅機關核明方准報關進口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

訓令各管理所等(令准統稅署函以菸商運銷菸件箱面所貼印花祇因磨擦脫落二十年十二月十二日而非全張且有脫落痕跡騎縫驗稅可憑者准免補貼仰知照由)月十二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上海市華商捲菸廠業同業公會函稱捲菸箱面印花在運輸期內時有脫落之虞若令重行補稅固屬不勝負擔即使證明免貼往返亦需時日菸商感受痛苦非言可喻茲經集會議決箱上印花在運輸時脫落者如確有戳記可憑並與單貨相符者應請准予驗放免補印花等語用特函達即希俯念商艱准如所請辦理並迅令各局所一體遵辦等情查菸件粘貼印花必求牢固耐久原係菸商自身責任如有脫落情事照章向須一律另購補貼以儆疏忽惟如果小心粘貼祇因磨擦致脫所脫並非全張且箱面有脫落痕跡及驗戳可憑並與照貨相符者自可准予驗明放行免補印花以示體恤但此項脫落印花菸件既經免予補稅將來如因改銷換貼印花時自不能將所脫印花請求退稅以昭雙方平允據函前情除函復並分行外相應函達貴署查照即煩轉飭所屬一體遵辦爲荷等因准此查各菸廠公司商號等運銷捲菸其箱面所貼統稅印花如有中途脫落經查明係由粘貼不固者應由原粘貼人照數另購補貼以警懈怠會於捲菸統稅處罰規則第十條內明白規定歷經依照辦理有案茲准前因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局知照嗣後查驗菸商運銷捲菸遇有箱面統稅印花原貼本屬

牢固祇因磨擦以致脫落而所脫之花並非全張且箱面確有脫落痕跡及騎縫驗戳可憑並照貨相符無訛者自應驗明放行免予補貼如因粘貼不固以致整張或整枚脫落而箱面並無原花痕跡及騎縫驗戳可考者仍應按章如數另購補貼以杜取巧而重稅收務仰遵照妥為辦理此令

訓令各管理所（令准統稅署函規定船來品捲菸退）二十一年一月六日
查驗所（稅辦法抄發原辦法一份併知照由）
為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船來品捲菸自二十年十一月一日起已改由進口口岸海關按照稅則徵收價值百抽五十金單位關稅所有原徵之統稅部份並已暫予豁免在案惟迭據各進口菸商來署以此項船捲菸從前徵收統稅時原有重徵退稅辦法現在改徵關稅仍請維持退稅成案以免商家損失等情查核尙屬實情茲特規定船來品捲菸退稅辦法四條除分別函令遵辦外相應檢同辦法一份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為荷等因准此本署自應依照辦理除通函各菸公司遵照並分令外合行抄發船來品捲菸退稅辦法一份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計發船來品捲菸退稅辦法一份

函各菸公司等（函達准統稅署函規定船來品捲菸）二十一年一月七日
退稅辦法抄發原辦法希查照由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船來品捲菸自二十年十一月一日起已改由進口口岸海關按照稅則徵收價值百抽五十金單位關稅云云茲特規定船來品捲菸退稅辦法四條除分別函令遵辦外檢同辦法一份

函達查照辦理爲荷等因准此本署自應依照辦理除通令各管理所及查驗所等一體知照暨分函外相應抄發舶來品捲菸退稅辦法一份函達

查照此致

各菸公司

各經理家

附函發舶來品捲菸退稅辦法一份

財政部統稅署舶來品捲菸退稅辦法

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公布

- (一) 在統稅區域各口岸報關進口已繳納值百抽五十金單位關稅之舶來品捲菸無論運銷統稅區或未施行統稅區如遇重徵皆得持憑被重徵證據連同統稅機關原發之運照向本署請求退稅但所退之額不得超過該烟在現行統稅制度下應徵之額（舶來捲菸在統稅區域內售價均應報請本署登記以便遇有退稅時核算應退之額）上項舶來品捲菸由統稅區域報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如未被重徵或未取得重徵確證者不得退稅
- (二) 在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兩廣及東三省報關進口在當地繳納值百抽五十金單位關稅之舶來捲菸在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兩廣及東三省境內被重徵者不得向本署請求退稅如該菸運入統稅區域內被重徵時應向原報進口之省請求退稅
- (三) 已繳值百抽五十金單位關稅之舶來捲菸如運往外國駐華軍艦兵營使館等處如海關向有退

稅或免稅規定者應逕向海關請求辦理一律不由本署退稅以昭劃一

(四) 舶來品捲菸如有霉壞時亦得依現訂限額請求退稅

代電各

駐菸廠辦事員 (為各菸廠購領統花應以出廠菸件數量為限不得領存) 二十一年三月十日

天津 河北 統稅 天津 管理所 主任 關曲 榆次 駐 大英 英美 南洋 東亞 正昌 協和 (榆次) 德中 菸公司 辦

事員覽查各菸廠製銷捲菸應於起運出廠時貼足統稅印花其製成裝箱在廠存儲者祇應按箱粘貼

箱面證明單勿庸先行貼花此項規定手續歷經依章施行誠恐日久生懈各廠辦理或滋紛歧為此電

仰該廠遵照所有各該菸廠每日運銷捲菸購領統稅印花應以出廠菸件需用數量為限不得預領印

花存儲其未經指定運銷地點之菸件亦不得預先貼花積存以符手續而重稅章除分電外仰即遵照

辦理仍具報備查為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灰印

訓令各

督理 所 (為准統稅署函規定已完足進口稅之舶來) 月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為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案據湘鄂贛區統稅局篠代電稱據英美菸公司函稱擬將在滬完足進口稅之舶來捲菸運往四川銷售如被重徵照章得請求退稅但現行辦法對於領回進口五分之四統稅或領回四省任何重徵稅款敝公司不甚明瞭請示復等情查已稅舶來品捲菸運往未施行統稅區域重徵後是否退還原納統稅仰照重徵數目核退鈞署前發之舶來品捲菸退稅辦法並未規定據函前情理合電請鈞署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以該英美菸公司已完海關全部進口稅之舶來捲菸如擬運銷未施

行統稅區可飭該公司於該菸運達後取憑重徵據逕來本署請求退稅至此項舶來菸件退稅辦法如重徵數目低於該菸在現行統稅制度下應完稅額者即照重徵數目退給若超過統稅數額者則祇能退至統稅原額爲止等語電復遵辦並分行外相應函達查照即煩通飭所屬一體遵辦爲荷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函知各菸公司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函各菸公司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案據湘鄂贛區統稅局篠代電稱據英美菸公司函稱擬將在滬完足進口稅之舶來捲菸運往四川銷售如被重徵云云相應函達查照即煩通飭所屬一體遵辦爲荷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通飭所屬各管理查驗所等一體知照暨分函外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各菸公司

電上海統稅署

電准電國製捲菸及雪茄修訂稅率本署如期二月十八日
施行新花未到暫以舊花加稅發貼請備案由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勛鑒電示奉悉國製捲菸雪茄修訂稅率定於馬日實行本署自應如期照辦惟日期迫促新花恐領寄不及茲擬暫以領存舊花加蓋暫作新一二級字戳發貼俾便如期實行而免停滯俟新花寄到即停用專案報明核銷除分電天津太原管理所將舊花截至翌日停發餘存者繳銷並具領加戳印花如期遵照新率徵收暨通行知照外特電復請查照備案爲荷荅有岩叩巧印

訓令

各管理所 查驗 (令爲國製捲菸雪茄菸修訂稅率如期實行仰派員來署領花發用並將國製

花繳)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國製捲菸統稅稅率應行修訂現經財政部提交國務會議議決凡每五萬支售價二百六十元以上爲第一級完稅九十五元每五萬支售價二百六十元以下者爲第二級完稅五十五元第二級最高售價如非菸廠所在地准放寬十元以下超過二百七十元爲限現祇區分兩級第一級最高售價不予限制雪茄菸仍照六等徵稅其原列一等每千支納稅四十五元者現增改爲六十二元原列二等每千支納稅二十二元五角者現增改爲三十一元原列三等每千支納稅十一元二角五分者現增改爲十五元五角原列四等每千支納稅五元六角五分者現增改爲七元八角原列五等每千支納稅三元者現增改爲四元一角五分原列六等每千支納稅二元二角五分者現增改爲三元一角上列捲菸雪茄菸兩種新稅率定於本年三月馬日實行先行試辦一年自是日起在國內製造菸件非貼新稅印花不准領照出廠其三月馬日以前已貼舊稅印花出廠菸件應仍准其一律行銷各菸公司購存未用之舊稅印花務着於加稅實行二十日內隨時照價換領新印花貼用除分別函電遵辦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徵收稅率既經修訂所有本署管轄河北山西察哈爾綏遠四省捲菸統稅自應一律如期實行惟查日期迫促部頒新稅印花未及寄到茲定暫以本署領存舊三級製捲菸印花加蓋暫作新一二級等字樣戳記計舊二級印花暫作新一級行用舊三級印花

暫作新二級行用應急發貼以便如期實行而免停滯除電飭天津太原兩管理所立即派員來署具領應用印花即自本月二十一起依照新率徵稅發花至舊稅印花應即截至二十日止停止發售如有餘存儘數繳銷暨分別函令通行外合亟令仰該所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訓令太原管理所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國製捲菸統稅稅率云云（前稱舊稅）以便如期實行而免停滯除已於巧日電飭該所遵照暨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所立即派員來署具領應用印花即自本月二十一起依照新率徵稅發花並一面就近分別轉行各駐菸廠辦事員暨菸廠公司等知照至舊稅印花應即截至二十日止停止發售所有該所餘存之花儘數繳署彙銷事關改行稅率仰即遵照分別妥速辦理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函各菸廠公司等

（函爲國製捲菸修訂稅率自本月二十一日實行所）二十一年三月
（有製銷捲菸應一律完貼新稅印花方准運銷山）月二十二日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國製捲菸統稅稅率應行修訂云云（照統稅署原電）除分別函電遵辦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徵收稅率既經修訂定於本月二十一日實行所有本署管轄河北山西察哈爾綏遠四省捲菸統稅自應一律如期遵辦惟施行日期迫促部頒新稅印花未及寄到茲定暫由本署將領存舊三級制捲菸印花先行加蓋暫作新一二級等字樣戳記應急發貼以便

如期實行而免停滯除分電天津太原兩管理所應將舊稅印花截至本月二十日止一律停止發售並派員來署具領加戳印花即自二十一日起實行依照新稅率徵收暨分別函令通行外相應函達查照所有各菸廠公司等製銷出廠捲菸自本月二十一日起應即一律完貼新稅印花方准出廠運銷其有領存未貼之舊二級制印花不得再行貼用以符規定爲要此致
各菸廠各菸公司（河北山西均發除英美）

各捲菸經理公司洋行商號

函天津英美菸公司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云云不得再行貼用以符規定惟查

貴公司需用捲菸印花係由 統稅署逕行發給現在新稅印花如已領到應即迅速報明本署備查俾便屆期貼用如新花未及寄到應准備具現款就近向天津管理所領用至舊三級制印花截至二十日止餘存若干并希查明張數號碼列單函送來署以資轉報爲要此致

天津英美菸公司

代電各駐菸廠辦事員

（電爲國製捲菸修訂稅率本署如期實行仰自本月二十一日起各廠捲菸應完貼新稅印花方准運銷由）月二十二日

天津駐英美大英東亞正昌協和鴻昌德中大美南洋菸公司

辦事員

太原駐
晉記菸分廠

辦事員覽

案准財政部統稅署電開國製捲菸統稅稅率應行修訂云云除分別函電遵辦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

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徵收稅率既經修訂定於本月二十一日實行所有本署管轄河北山西察哈爾綏遠四省捲菸統稅自應一律如期遵辦惟施行日期迫促部頒新稅印花未及寄到茲定暫由本署將領存舊二級制捲菸印花先行加蓋暫作新一二級等字樣戳記應急發貼計舊二級印花暫作新一級行用舊二級印花暫作新一級行用以便如期實行而免停滯除分電各管理所應將舊稅印花截至本月二十日止一律停止發售並派員來署具領加戳印花即自二十日起實行依照新稅率徵收暨通行遵照外合亟電仰該員遵照所有各該菸廠公司等製銷出廠捲菸自本月二十一日起應即一律完貼新稅印花方准出廠運銷其有領存未貼之舊三級制印花不得再行貼用以杜紛歧事關改行稅務仰妥切辦理仍電復備查爲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皓印

代電天津管理所

（電爲國製捲菸雪茄菸修訂稅率如期實行）二十一年三月十九日

天津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戴主任覽案准財政部統稅署電開國製捲菸統稅率應行修訂云云除分別函電遵辦外相應電達查照等因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徵收稅率既經修訂所有本署管轄河北山西察哈爾綏遠四省捲菸統稅自應一律如期實行惟查日期迫促部頒新稅印花未及寄到茲定暫本署領存舊二級制捲菸印花加蓋暫作新一二級等字樣戳記應急發貼以便如期實行而免停滯除分行外合亟電仰該所立即派員來署具領應用印花即自本月二十一日起依照新率徵稅發花並一面就近分別通告各駐菸廠辦事員暨菸廠公司等知照至舊稅印花應即截至二十日止停止發售所有該所餘存之花儘數繳署彙銷事關改行稅率仰即遵照分別妥速辦理仍電復備查爲要河

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皓印

訓令各駐菸廠辦事員（令為准統稅署函送製定菸廠每月使用捲菸）二十一年三月十九日

為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取締捲紙案實行以來將及三月關於各紙號及菸廠每月捲紙進出數目按照取締規則皆應由各廠號按月填表報由當地統稅機關審核惟取締捲紙之目的固在斷絕私售捲紙之來源而對於廠家用去捲紙與製成菸枝數目是否相符亦應互相綜覈以杜取巧茲特製定菸廠進出捲菸數目比對月報表格式一種相應函送查照即煩分發所屬各駐廠員自本年三月分起於每月月底將該廠是月捲紙收進用去結餘及製成菸枝各數目逐項填明分別查報至緞公誼等因附表式准此事關考核捲菸用紙通案自應一致照辦除分行外合行照印表式令仰該員即便遵照自本年三月份起於每月月底務將駐在之該菸廠是月捲紙收進用去結存及製成菸枝各數目按照表式逐項查填明確以一份呈報來署一份分送該管統稅管理所彙核辦理勿忽為要此令

計發捲紙比對月報表式一紙

訓令天津太原兩管理所

為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取締捲紙一案實行以來將及三月云云分別查報至緞公誼等因附表式准此事關考核捲菸用紙通案自應一致照辦除通令河北及山西各駐菸廠辦事員自本年三月份起於每

月月底云云分送該管統稅管理所彙核辦理並分令外合行照印表式令仰該所遵照即自本年三月分起所有各駐菸廠辦事員造送前項月報表應由該所負責切實依章審核按月彙齊呈報來署以憑查考是爲至要此令

計發捲紙比對月報表式一紙

() 菸廠進出捲菸及製菸數目比對月報表 (年 月 日 造送)

中華民國 年 月 份

捲紙製菸數目	捲紙數目						備考		
	捲紙	製菸	數目	捲紙	製菸	數目			
年 月 日	准購單號	牌名	入廠捲紙	捲紙	用途捲紙	結餘捲紙	年 月 日	箱數	共計枝數
			每捲長度	寬度	捲數	每捲長度	捲數		

說明

1. 箱數以五萬枝爲標準如有中小箱者按五萬枝折合登記
2. 本表應由駐廠辦事員於月底填製兩份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及該管統稅管理所彙核

菸廠 (簽名蓋章)
駐廠辦事員..... (簽名蓋章)

訓令

管理
駐廠辦事員

（令准統稅署代電爲推菸統稅修改稅制特定新舊稅級）二十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查捲菸統稅三級制度現經修改爲二級制度自本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試辦一年業將每級限價及稅額重行訂定先於篠日分別電達查照在案茲將新舊稅級過度之際以及將來更正登記改運退稅各手續逐項分定如下

（甲）關於過度之辦法

（一）在本年三月二十一日以前粘貼三級制度印花業經照章報請監驗出廠在行銷之菸件無論所貼舊花價值多於或少於新二級應完之稅額均准照舊一律行銷

（二）自三月二十一日起凡在統稅區域各地方出廠之捲菸均應一律粘貼新二級制之印花以符稅則

（三）已經出廠運存之各地之舊制印花菸件如有滯銷情事其所貼舊制印花之價值如係低於完二級稅額者准予依照改運手續於退回原廠後貼省局核發之改運證明單另行改運其他統稅區域銷售或予剷花退稅如其原貼舊制印花之價值高於新二級應完之稅額者批准就地設法行銷無論如何不准退廠或改運或請求剷退稅以杜取巧

（四）各菸公司如有購存未用之三級制印花應限於三月二十一日起至四月十日止期內全數繳署或向原發售之省局照價換領新二級制印花逾限不繳卽作爲無效

(乙)關於更正登記事項

(一)舊登記各牌之捲菸於新二級稅施行後本署即依原來核定之登記售價按照新二級稅所訂標準分別將現行各級之登記價格代為更正

(二)各公司出品菸件在新二級制之下如有自願減價或加價行銷者應立速正式具函報署以憑按照新改稅率核列等級另行更正登記

上述辦法除分函各菸公司遵辦並分行外相應電達查照即煩飭屬一體查照為荷等因准此查捲菸統稅修訂稅率業經定期實形分別電令遵照在案准電前因自應依照辦理惟查本署所轄各統稅機關對於捲菸運輸無論直運分運或退運改運向係適用統稅連照及分運照所有前項過度辦法第三條內載改運證明單一項勿庸貼用應仍以填發連照為執運證憑以符向例除分別函令外合亟令仰該具遵照 併轉飭所屬暨通告轄區各菸商等一體知照 此令

函各菸

行

菸

廠

(函)

准

統

稅

署

代

非

為

捲

菸

統

稅

修

改

稅

制

特

定

新

舊

稅

級

過

度

以

及

菸

價

表(函)月二十一年三日
報由)二十六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開查捲菸統稅三級制度現經修改為二級制度云云(照原電)即煩飭屬一體查照為荷等因准此查捲菸統稅修訂稅率業經定期實行分別函令知照在案准電前因自應依照辦理除分函暨通令遵照外相應檢發表式一紙函達查照所有

實 出品或經前按三級制報明 經本署核准登記之各牌捲菸售價如有增加或減低者應於文到
十日內詳細列表函報來署以憑審核登記爲要此致

各菸 行 菸 廠
公司 號

附發表式一紙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編製新訂二級制各牌捲菸價格稅級表

商	號	牌	名	枝 裝		前按三級制登記	現按新二級制更正	自製或經銷	備 考								
				箱	盒					每五萬枝淨價稅	級	每五萬淨價稅	級				

(蓋 戳)

菸 公 司
商 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 報

訓令各管理所 查驗所(令爲奉財政部令發此次改訂國製捲菸及)二十一年四月
駐菸廠 辦事員(雪茄菸稅率提案原文令行一體知照由)月十一日
爲令知事案奉

財政部統字第五五號訓令開查本部改訂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稅率一案前經呈請

行政院提交 國務會議核議在案現奉 行政院第九號指令開呈悉案經提出本院第九次會議決

議照准除報告政治會議外仰即遵照等因奉此惟查原提案所定加稅日期爲本年三月十五日此次奉到 行政院指令已在十五日以後當經改定爲三月二十一日起實行並飭由統稅署先將新定稅

率施行日期分別電知在案除早報及分行外合行仰該員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附抄原提案一件奉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修訂稅率一案茲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知部訂實施辦法并定於自三月二十一日起實行當經本署依期照案實行分別通令所屬暨通函各菸商一體遵照在案奉令前因事關改訂稅率提案亟應公布週知俾明原委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提案仰該員即仰領通告轄區各菸商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原提案一件

附錄原提案

爲提案事案據上海華商捲烟廠業同業公會函呈並中外烟商迭次赴陳僉以現行國製捲烟統稅稅率對於各等售價限制甚嚴當此金價高漲之時營業實有困難且值政府需用孔急提議加稅之際擬請廢棄百分數稅率改爲千枝單位徵收並將現行三級稅制改爲二級稅率以三百元以上爲第一級

三百元以下爲第二級第一級每五萬枝箱納稅銀九十元第二級每五萬枝箱納稅銀五十五元俾有伸縮而維營業等情查捲烟統稅三級徵收制度係合舶來及國製兩種捲烟酌量規定於上年二月起奉准試辦六個月嗣又展期續辦三個月至上年十月期滿當將舶來烟件改歸海關按照金單位徵稅而國製烟件則暫仍照原定稅率辦理俾觀改稅後之效果現爲烟業暢銷之月兼值國難需款時期亟宜重行整訂增加稅率以裕庫收茲據該商等所稱從前所定稅級與現在商情有未盡利之處自應酌加改善茲經本部反復研究擬請准如該商等所請將原有三級制度改爲二級制度重訂稅率如下每五萬枝售價二百六十元以上爲第一級完稅九十五元每五萬枝售價二百六十元以下者爲第二級完稅五十五元第二級最高售價如非烟廠所在地准放寬十元以不超過二百七十元爲限現祇區分兩級第一級最高售價自可不予限制查國製捲菸原列第一級者本屬絕無僅有自經此次改訂後原列二級烟已由每箱八十一元增至九十五元原列三級烟已由每箱三十九元增至五十五元故雖將原有三級改爲二級於稅收仍有盈無絀預計年可增加稅款約一千一百萬元而在售價方面又已放寬限制從此國製捲菸可力加改良自能適應市場需要免除舊日束縛之苦實於國稅商情兩有神益至雪茄煙稅率亦擬同時增加現定仍照六等徵稅其原列一等每千枝納稅四十五元者現增改爲六十二元原列二等每千枝納稅二十二元五角者現增改爲三十一元原列三等每千枝納稅十一元二角五分現增改爲十五元五角原列四等每千枝納稅五元六角五分者現增改爲七元八角原列五等每千枝納稅三元者現增改爲四元一角五分原列六等每千枝納稅二元二角五分者現增改爲三元

一角上列捲菸雪茄菸兩種新改稅率擬於本年三月十五日起實行先行試辦一年如進行無碍再續辦一年免致頻頻紛更以維商業是否有當謹請

公決

財政部部長宋子文提議

函各菸

廠公司(函爲奉 財政部令發改訂國製捲菸)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逕啟者案奉

財政部統字第五五號訓令開查本部改訂國製捲菸及雪茄統稅稅率一案云云合行令仰該員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附抄原提案一件奉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修訂稅率一案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電知部訂實施辦法并定於自三月二十一日起實行當經本署依期照案實行分別函達

貴廠暨通令所屬一體遵照在案奉令前因事關改訂稅率提案亟應公布週知俾明原委餘分函外

相應抄錄原提案一件函達即希

查照此致

各菸廠公司

計附抄原提案一件(見前)

訓令各管理所等

令准統稅署函達改訂(雪茄菸限價仰知照由)月二十一年四月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此次奉頒改訂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稅率案內關於捲菸之等級稅額售價業於篠日電達在案至雪茄菸一項僅將等級稅額訂明其各等售價限額尙未分別列入茲特依照原案規定如下凡納一等稅六十二元者每千支售價定爲八十元以上納二等稅三十一元者每千支售價定爲四十元以上納三等稅十五元五角者每千支售價定爲二十元以上納四等稅七元八角者每千支售價定爲十元以上納五等稅四元一角五分者每千枝售價定爲六元以上納六等稅三元一角者每千支售價定爲六元以下除分別函令外相應函達查照辦理並希通飭所屬及各菸公司一體知照等因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改訂稅率所有捲菸等級稅額售價各規定業經本署先行分別函令遵照在案茲准前因事關雪茄菸分等限價標準亟應公布週知俾資遵守除函達各菸公司並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所知照 併即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函各菸

廠 公 司

行 (函准統稅署函達改訂雪) 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號 (茄菸售價限額希查照由)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此次奉頒改訂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稅率案內云云並希通飭所屬及各菸公司一體知照等因准此查國製捲菸及雪茄菸統稅改訂稅率所有捲菸等級稅額售價各規定業經本署先行函達並通令所屬遵照在案茲准前因事關雪茄菸分等限價標準亟應公布週知俾資遵守除分函暨通令外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各菸廠
公司 號行

訓令各駐廠辦事員（令爲准統稅署函修正新二級稅制過）二十一年四月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五二號函開現據上海華商捲菸廠業同業公會暨英美菸公司聯名函稱關於實行捲菸統稅新二級制之過渡辦法業由貴署通知在案查該項辦法第三條對於業已出廠運存各地之菸件如原貼舊花價值高於新二級制應完之稅額者祇准就地行銷不許改運惟原貼舊花價值高於新花之菸件如非退稅自無取巧可言似應許其改運以利行銷否則既不許退稅又不許改運則烟件勢必長此滯銷商家難免坐受損失恐非所以便利商運培養稅源之本旨應請貴署通融辦理准予此項菸件隨時改運以恤商艱而免窒礙等情本署爲維持稅收及便利商業起見茲將該前定過渡辦法第一第三兩條妥爲修正除函復並分行外相應將該項辦法照修正案另繕全文一份函送查照爲荷等因附修正辦法一份准此查捲菸統稅改行新二級制關於新舊稅制過渡辦理及該辦法第一及第三兩項內限制舊花菸件運銷各要點前經本署電准 統稅署庚代電解釋核定到署業經先後通行遵照在案茲復准 統稅署修正該辦法第一及第三兩項規定舊花菸件改運銷售辦法自應依照辦理嗣後所有各菸廠公司經理商號等所存已貼舊三級稅印花菸件無論所貼舊花價值多於或少於新二級應完稅額均准照舊一律就地銷售如有滯銷情事申請改運各統稅區域銷售者亦不論原貼舊制印花價值多於或少於應完新稅額并應准憑原花原箱給照起運但改運非統稅區域銷售應

即按照劃銷舊花給證換貼新花發給運照起運或劃銷原花免予換貼新花各規定手續分別辦理至於此項退稅如其原貼舊花價值低於應完新稅額者即照舊花稅額退稅其原貼舊花價值高於應完新稅額者則祇能照各該牌菸新稅制應貼之印花稅額退給以符規定惟關於改運菸件應以確係在當地滯銷必須改地銷售者為限其在有新稅將施行以前先貼舊三級印花出廠存棧或運存各地菸件為日未久現復報請改運並非滯銷原因者無論改運統稅區或非統稅區仍須一律劃銷原貼印花退還舊稅另行換貼新二級印花方准給照起運以杜取巧除通知各菸公司並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過渡辦法一份合仰該_{員所}即便遵照妥為辦理仍將奉令日期及遵辦情形具報查核為要此令

附抄發修正過渡辦法一份(於後)

附錄捲菸統稅改行二級徵收制度修正過渡辦法

(甲)關於過度之辦法

(一)在本年三月二十一日以前粘貼三級制度印花業經照章報請監驗出廠在行銷之菸件無論

所貼舊花價值多於或少於新二級應完之稅額均准照舊一律就地行銷

(二)自三月二十一日起凡在統稅區域各地方出廠之捲菸均應一律粘貼新二級制之印花以符稅

則

(三)凡已貼花領照運存各地之舊制印花菸件如有滯銷情事擬請改運各統稅區域者無論所貼舊花價值多於或少於新二級應完之稅額均准憑原花原箱依照改運手續於退回原廠後報請監

貼本署所轄各省局核發之改運證明單照章程起運銷售如擬剗換印花改運須另貼特別印花之區域（如廣東河北東北等字樣印花）或其地免稅區域行銷者除原貼舊制印花價低於現行新二級印花者得照原貼舊花價值退稅外其原貼舊制印花價值如係高於應完新二級稅者其已剗除之印花祇准按照各該牌菸於新二級制度下應貼之印花價值退稅以杜取巧而昭公允

(四)各菸公司如有購存未用之三級制印花應限於三月二十一日起至四月十日期內全數繳署或向原發售之省局照價換領新二級制印花逾期不繳即作為無效

(乙)關於更正登記事項

(一)舊登記各牌之捲菸於新二級稅施行後本署即依原來核定之登記售價按照新二級稅所訂標準分別將現行各級之登記價格代為更正

(二)各公司出品菸件在新二級制之下如有自願減價或加價行銷者應立速正式函報署以憑按照新改稅率核列等級另行更正登記

函各菸廠公司等

(為准) 統稅署函修正新二級稅制過渡辦法 月二十九日
(法應依) 照辦理抄錄修正辦法希查照由

逕啓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五二號函開現據上海華商捲菸廠業同業公會暨英美菸公司聯名函稱關於實行捲菸統稅新二級制之過渡辦法云云相應將該辦法照修正案另繕全文一份函送查照為荷等因附

修正辦法一份准此查捲菸統稅改行新二級制關於新舊稅制過渡辦法及該辦法第一及第三項內限制舊花菸件運銷各要點前經本署電准統稅署庚代電解釋核定到署業經先後通行遵照在案茲復准統稅署修正過渡辦法第一及第三兩項規定舊花菸件改運銷售辦法自應依照辦理嗣後所有各菸廠各菸公司經理商號等所存已貼舊三級稅印花菸件云云均須一律割銷原貼印花退還舊稅另行換貼新二級印花方准給照起運以杜取巧除分函並通令各管理所查驗所及各駐廠辦事員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抄錄修正過渡辦法一份函達

查照此致

各菸廠各菸公司各經理商號

附送修正過渡辦法一份(見前)

代電各

駐菸廠辦事員(電法為已貼舊三級制印花菸件運銷限制)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天津石家莊唐山保定大名順德陽河北統稅
 石家莊唐山保定大名順德陽河北統稅
 石家莊唐山保定大名順德陽河北統稅

主任天津駐大英英美南洋大美正昌東亞協和鴻昌德中菸廠○辦事員太原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主任太原駐陽曲德記菸廠○辦事員榆次駐榆次晉記菸分廠○辦事員張家口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主任歸綏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主任覽查捲菸統稅改行新二級制關於統稅署規定新舊稅制過渡辦法前經本署通行遵照在案惟細譯過渡辦法第一及第三兩項內載原貼三級制舊稅印花菸件改運行銷限制各點其中不無疑義本署為便利菸商運

銷免滋歧誤起見當即電請統稅署詳予解釋以資辦理在案茲准庚代電復開查捲菸施行二級稅過渡辦法第一項內載已貼舊三級制印花出廠在市行銷之菸件均准照舊一律行銷等語係指市面貼花菸件不論原花稅額高低均准就地行銷而言若聲請改運應參照第三項規定辦理至第三項內載運存各地原貼舊制印花價值低於應完新二級稅額之菸件准予依照改運手續報請改運等語係指出廠時已領用運照運存各外埠之滯銷菸件而言若乘新稅行將施行之前先貼舊三級花出廠並未報領運照運往外埠及至新稅實行後始圖報請改運者自應剷除原花退稅另換貼新第二級印花方准給照改運以杜菸商取巧又第三項所定改運辦法無論改運統稅區或非統稅區均一律適用相應電復查照即希轉飭遵辦爲荷等因准此查已貼三級制舊稅印花菸件運銷限制既經解釋核定自應依照切實辦理所有各菸廠公司菸棧暨經理商號等所存原貼舊稅印花菸件不論原花稅額比較新稅高低均相限於在現存地點就地銷售若申請改運者應以原貼舊制印花稅額低於應完新二級稅確係當地滯銷必須改地銷售或退回原廠之菸件爲限准予依照改運手續報經本署核准方准給照改運其原貼舊花高於新稅者無論如何不准改運至於在新稅將施行以前先貼舊三級印花出廠存棧或運存各地菸件爲日未久現復報請改運並非滯銷原因者無論改運統稅區或非統稅區均須一律劃銷原貼印花退還舊稅另行換貼新二級印花方准給照改運以符規定而杜取巧除通知各菸公司並分電外合亟電仰該處所即便遵照

督飭所屬分別妥爲辦理仍將奉電日期遵辦情形具報查核

是爲至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元印

函各菸廠公司等(爲已貼舊制印花菸件運銷限制辦)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逕啓者查捲菸統稅改行新二級制前准統稅署規定新舊稅制過渡辦法電達到署當經通行遵照在案惟本署細譯過渡辦法第一及第三兩項內載關於原貼三級制舊稅印花菸件改運行銷限制各點其中不無疑義爲便利菸商運銷免滋歧誤起見即經電請統稅署詳予解釋以資辦理在案茲准庚代電復開查捲菸施行二級稅過渡辦法云云即希轉飭遵辦爲荷等因准此查已貼三級制舊稅印花菸件運銷限制既經解釋核定自應依照分別辦理所有各菸廠菸公司菸棧暨經理商號等云云以符規定而杜取巧除分函並通電各管理所查驗所及各駐廠辦事員一體遵照辦理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爲要此致

各菸廠經理商號(河北山西均發)

訓令各廠查驗所駐菸廠辦事員(令發表式仰將各菸公司等現存已貼舊三級制)二十一年四月二十日

爲令遵事查捲菸統稅修訂稅率關於新舊稅過渡辦法內規定已貼舊三級制印花菸件運銷限制前經電准統稅署電復解釋到署業以元代電行知該所遵照辦理在案惟查新稅制實行以前各菸公司等完貼三級制統稅印花菸件報運出廠暨由各統稅區輸入行銷者爲數甚夥而各該菸件原貼舊制印花較之新制稅額高低亦復各有差異現在此項菸件改運行銷既須分別換花補稅所有各菸商存儲數目自應詳確查明以資核考除分令外合亟製發表式一紙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迅將各菸廠現存原貼舊三級制印花菸件牌名稅級枝裝箱數並出廠運達各日期分別

菸公司菸棧暨經理商號等

現存原貼舊三級制印花菸件牌名稅級枝裝箱數並出廠運達各日期分別

切實點驗清楚依式填具報告表

限文到五日內

呈送來署以憑查核

再此項表件該所設在地點存卷限

文到五日內查填齊全送署該局各分所分駐所等統限於文到十日內一律造齊彙送仰署事關重要勿得疎漏

延誤切切此令

計發點驗已貼舊三級制印花菸件報告表式一紙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統稅 查驗所點驗存已貼舊三級制統稅印花菸件報告表

統稅

查驗所點驗存
菸報辦事員點驗報存

已貼舊三級制統稅印花菸件報告表

公司商號	捲製牌名	每箱枝數	現在箱數	箱面印花等數	印花名別	來項	原裝憑單	運單編號	運單日期	運單日期	總單日期	現存地點	附註

- 一 本表據應加蓋會計及負責人負名章
- 一 本表各登廠所稱屬各分所分駐所應一律填報由主管所彙表呈核欄內詳填
- 一 本表各欄均須查填齊全不得缺漏如有未盡事項應於附註及備考

意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駐 查驗所 專員 任 員 (蓋 章) (計 頁 第 頁)

訓令 天津 管理所 (令准統稅署函定國外或非統稅區地方之商號) 二十一年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取締捲紙規則訂定紙商出售捲紙須驗統稅機關核發之准購單始能准其出售現查各紙商於捲紙入口之後間有國外或非統稅區域之紙商或菸廠赴滬向其購運捲紙者此類商人據稱無從向當地機關領取准購單查核尙屬實情茲爲便利商運起見由本署規定嗣後國外或非統稅地方之商號向統稅區域紙商購運捲紙時應由售紙商號負責保證填具准購單申請書簽字蓋章繳署或所屬統稅機關核明即發給准購單將來捲紙出口運赴國外或非統稅區域時再由售紙商號取具海關出口或轉運證明書連同輪船提單副本或郵局正式收據等件於月終填送月報表繳驗准購單時併行繳署或所屬統稅機關核銷以明責任除分行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爲荷等因准此查統稅署訂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前本署通行遵照辦理在案茲准前因自應依照辦理嗣後遇有國外或非統稅區地方之商號向該管境內紙商購運捲紙時應由售紙商號負責保證填具准購單申請書簽字蓋章繳由該所核明即予發給准購單將來捲紙出口運赴國外或非統稅區時再由售紙商號取具海關出口或轉運證明書連同輪船提單副本或郵局正式收據等件於月終填送月報表繳驗准購單時一併繳由該所核銷並彙報本署以憑考核而符規定除分令外合亟令仰遵照辦理並仰轉行各紙商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訓令 唐山 北平 石家莊 管理所 (令准統稅署函訂國外或非統稅區地方之商) 二十一年

冀晉 察綏 各 查 驗 所 (號內統稅區域紙商購運捲紙辦法仰知照由) 五月四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查取締捲紙規則訂定紙商出售捲紙須驗統稅機關核發之准購單始能其出售云云卽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爲荷等因准此查

統稅署訂定取締捲菸用紙規則前經本署通行遵照辦理在案茲准前因自應依照辦理除令飭天津太原兩管理處遵照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所即便知照此令

訓 令各

管理處 駐廠辦事員（令准統稅署函以捲紙樣品應一律依照由）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案查本署對於捲菸用紙一項前爲杜絕私售及稽核漏稅起見業經規定取締規則函達

貴署查照轉飭遵辦在案惟於捲紙樣品爲數或不甚多然亦可捲制製菸件若任其自由進出難免不爲菸商私製之利用於考核方面仍難澈底嗣後對於前項樣品自應一律依照取締規則辦理以杜取巧而昭周密除通行外相應函達

查照即希轉飭所屬一體遵辦實緝公誼等因准此查取締捲菸用紙規則早經公布實行有案准函前因自應依照辦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並通告各紙商菸等一體知照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查核此令

函各菸公司

（函准統稅署函以捲紙樣品應一律依照捲紙取締規則辦理希查照由）二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逕啟者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案查本署對於捲菸用紙一項茲爲杜絕私售及稽核漏稅起見業經規定取締規則云云。即希轉飭所屬一體遵辦實緝公誼等因准此查取締捲菸用紙規則早經公布實行有案准函前因自應依照辦理除通令各管理所暨駐廠辦事員遵照並分函外相應函達

查照爲要此致

各菸廠公司

訓令各

管理所 駐廠員（令准統稅署函爲凡原貼舊制花價低於新稅額之各牌菸件）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開現據英美菸公司函稱據天津分公司報告河北各地統稅查驗人員對於菸件如大嬰孩小哈德門等牌現正調查其現行售價是否超過各該菸件原隸屬於舊第三級時代之限價等情查敝公司自新二級制施行以來曾將某某各牌菸件之售價酌減並新舊稅額差數找還各經銷店家此外又因劃一市價及減少營業困難起見曾經飭下對於業在市面之菸件無論原貼係舊印花抑係新印花均按新稅限價行銷惟自本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新二級制開始實行舊三級卽已廢止敝公司竊以爲稅局方面對於原貼舊第三級印花菸件之售價第使不超過新稅限價自屬無甚重大關係似可毋庸再事追求應請貴署電達河北統稅當局知照以免誤會等情查捲菸加稅過渡之際菸公司將原貼舊花菸件按照新二級稅限價在市發售原係暫時之事且查捲菸改行二級稅制修正過渡辦

法第三條規定對於已經出廠粘貼舊制印花之菸件已准在加稅後憑原印花一體行銷其有剽花改運者如原貼舊制印花之價值高於新稅額者並祇准按照該菸於新二級制度下應貼之花價退稅而公司方面對於此項原貼舊制花價高於新稅額之菸件在營業競爭上又復常有按照新定稅級限仍減價出售以期適應市場情事致遇原貼舊制花價低於新稅額之名牌菸件如果不超過該菸在新稅制度下所定限價在市行銷自可毋庸加以干涉俾便抵償損失以利商情據函前情除函復並分行外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荷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所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訓令

天津管理所爲准統稅署函已完海關全額進口稅貼有特種印花船來捲菸改運新甘兩省運歸綏查驗所館退稅辦法仰遵照辦理并英美公司前運新疆大砲台船來菸件已否剽花起運到達綏遠併仰二十一年五月六日查照具復由

爲令遵事案查前據天津英美菸公司函稱以有大砲台牌捲菸五箱已在海關完納百分之五十金單位進口關稅貼有船來特種印花擬運銷新疆請援案由綏遠查驗剽花於監視起運後填給剽花憑證以憑退稅等情一案當經准予依照由起運地點統稅機關剽銷原花發給運照俟運經綏遠轉口時再由當地統稅查驗所監運出境並給予證明書連同原運照一併繳送原納統稅機關請領退稅等辦法令行該所及天津管理所遵照辦理並一面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查核備案仍予見復在案茲准統稅署函復開卷查前據英美菸公司三月三十日函稱以船來捲菸運往甘肅新疆時請准援例驗憑綏遠邊境統稅機關蓋戳之原運照及證明書予以退稅

並以此項菸件運往甘新兩省以外之非統稅區域及舶來菸件退稅辦法第二條所列者亦請准憑到達地點蓋戳連照及證明書一律按照每五萬枝九十五元退稅各等情到署當以本署發定運往甘新兩省免稅菸件運照毋庸到達地點稅收機關蓋戳一節係因國製免稅菸件運往非統稅區域原無退稅關係既有離境時加蓋戳記足以證明運往故予特別通融若舶來菸件自上年十一月起改徵關稅全額並未徵收統稅且海關本無退稅辦法本署前爲體恤商艱曲徇貴公司兩請維持舶來菸件退稅原案當經規定凡由統稅區各口岸報關進口完納關稅全額之舶來菸件無論運銷統稅區或非統稅區遇有重徵均得持憑重徵證據來署請求退稅其原則係免商家擔負重徵稅款并非運達即應退稅乃貴公司此次來函對於運往甘新兩省之舶來菸件擬請准憑綏遠邊境統稅機關之原運照及證明書即予按照每五萬枝退稅九十五元一節核與舶來品退稅辦法第一條之規定不符未便照准辦理至該辦法第二條所列非統稅區域或兩廣及東三省等處報關完納關稅進口之菸件不由本署退稅係因現在國製菸件凡由上述各地運入本署所轄統稅區者均應照章補徵統稅發給證據由商人逕向原起運地機關請求退稅此項舶來菸件其進口及運出之地點既不在本署所轄統稅區內遇有重徵情事自應與國製捲菸同一手續由貴公司逕向原報進口省區之徵稅機關請求退稅以昭劃一而符事實等語函復遵辦在案此次該公司函報已貼特種印花之前項舶來菸件既擬改運甘新兩省銷售自應毋庸劃花給證准其即憑原花起運俟到達被重徵後照章取具重徵證據連同原運照一併繳候核明退稅其未被重徵或未取得重徵確證者自未便即憑起運地蓋戳之運照及證明書率予退稅

准函前由相應函復查照迅予分飭遵辦爲荷等因到署自應依照辦理嗣後凡由統稅區各口岸報關進口完納關稅全額並已貼有舶來特種印花菸件如擬改運甘新兩省銷售應毋庸劃銷原花准其即憑原花給照起運俟運達被重徵後照章取其重徵證據連同原運照一併繳送原納統稅機關核符方准退稅除函知英美菸公司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惟前此該公司報運新疆前項大砲台菸件已否劃花起運並已否到邊綏尙未據呈報有案無從懸揣併仰查明具復以憑查核爲要此令

函北平英美菸公司

(函達准統稅署已完海關進口稅全額舶來菸件改運)二十一年
甘新兩省起運退稅辦法除分令遵辦外希查照由)五月四日

逕啟者案查前准

貴公司來函以天津地方存有大砲台牌捲菸五箱已在海關完納百分之五十金單位進口關稅貼有舶來特種印花擬運銷新疆請援案准由綏遠查驗劃花並於監視起運後填給劃花憑證以憑退稅等由一案當經准予依照由起運地點統稅機關劃銷原花發給運照俟運經綏遠轉口時再由當地統稅查驗所監運出境並給予證明書連同原運照一併繳回原納統稅機關據領退稅等辦法合行天津管理所及歸綏查驗所遵照辦理並一面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查核備案仍予見復在案茲准統稅署函復開卷查前據英美菸公司三月三十日函稱以舶來菸件運往甘肅新疆時云云相應函復查照迅予分飭遵辦爲荷等因到署自應依照辦理俟後凡由統稅區各口岸報關進口完納關稅全額並已貼有舶來特種印花菸件如擬改運甘新兩省應毋

庸刻銷原花准予即憑原花給照起運俟運達被重徵後照章取具重徵證據連同原運照一併繳回原納統稅機關核符方准退稅除分令天津管理所及歸綏查驗所遵照辦理並將前項運往大砲台菸件已否刻花給照起運及已否運達綏遠轉口填給證明書等情形分別查明具復外相應函達查照爲要此致

北平英美菸公司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爲准統稅署函已貼花領照運存各地菸件如刻花改運)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七四號函開查新二級統稅已於本年三月二十一日實行關於從前舊花菸件之銷售及其刻花改運各事並經本署於三月十七日將捲菸統稅改行二級徵收制度過渡辦法妥爲修正函達查照在案茲特訂刻花報告表格式隨函附達嗣後遇有貼花領照運存各地之菸件不論係屬新制或舊制稅級請求刻花改運免稅區域如四川等省或改運須另貼特別印花之區域如廣東河北東北等省者請煩轉飭所屬照表填明呈報以便依照徵稅過渡辦法核明退稅爲荷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表式一紙令仰該^所遵照嗣後遇有貼花領照運存各地之菸件不論係屬新制或舊制稅級請求刻花改運免稅區域暨換貼印花改運其他區域銷售者應即依照表式填具二份隨時專案呈署以憑核轉再此項表件各在管理所在地並派有駐廠辦事員菸公司遇有此項改運菸件應由該管理所督同駐廠員負責辦理其未設有管理所在地點及未經派有駐廠辦事員之菸公司或經理

商等遇有應填此項表件應即由該地查驗所負責辦理併仰遵照爲要此令

計發劃花報告表一紙

訓令各

駐廠辦事員（爲准統稅署函嗣後各公司統稅貨品如有遺失無論情形如何其已稅貨品一律不准請求退稅未退存棧貨品并應按牌補完統稅通令知照由）

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爲令知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退字第二三號函開案查上海市面完納統稅各廠前以在戰區以內有一二家於變起倉卒職員星散廠內所有未稅貨品不免被盜竊取籲請免補統稅業經本署轉行調查屬實酌予照辦在案但此種外戰損失係屬特殊事項自不得據以爲例且查盜竊遺失僅係貨品離廠並非原物消滅遲早仍當在市發見如果被盜貨品繼此可獲免稅則走私漏稅之人不難將私擅出廠之貨捏報盜竊遺失以便其不法營業對於正當商業及國家稅收均將發生損害嗣後如公司關於本時防止盜賊事項概應自行負責處理所有存棧出廠貨品無論已未完納統稅遇有遺失情事不論其情形如何其已稅貨品固一律不准請求退稅其未稅製成存放廠棧貨品並應按牌補完統稅以杜弊混而明責任除分別函令飭遵外相應函達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廠即便知照並轉行該廠區內各統稅廠商經理商號等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統稅(管理)所印花改運案件箱面印花號碼報告表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報

監 測 日 期	公 司 名 稱	劃 除 印 花				換 貼 印 花				免 貼 印 花				改 發 運 照				原 照				備 註				
		牌 號	箱 數	類 別	稅 率	等 級	枚 數	牌 號	箱 數	類 別	等 級	枚 數	牌 號	箱 數	免 貼 原 因	存 留 等 級	起 運 地 點	運 送 地 點	字 軌 號 碼	發 照 機 關	發 照 日 期		原 機 關 號	字 軌 號 碼		
年 月 日																										

說明 (1)
(2)
(3) 說明欄內(1)(2)(3)(4)各條即照原表所載填印
(4)

主任(蓋章) 駐廠辦事員 股 長 刻 花 員

麥粉

北平查驗所

呈報查獲長發行由津運平麥粉九百包）二十一年七月一日

呈爲呈報事查六月二十八日北平長發行號由津運平麥粉九百包計以天字六零九號改運證明單改運綠兵船牌粉二百包以天字七五六號改運證明單改運綠砲車牌粉四百包以滕字六八二號分運單分運飛鶴牌粉二百包以閏字四三六號分運單分運綠東字牌粉一百包各單均係由天津查驗所發給及該項麥粉抵平時經 職所 駐站稽查查出綠兵船爲四百包較單列數目多二百包綠砲車牌爲二百包較單列數目少二百包飛鶴牌爲一百包較單列數目少一百包洋樓牌綠鈴牌各爲一百包查各單上並未列此二項牌名而單列之綠東字牌粉一百包卻完全缺如總計所運到麥粉亦爲九百包但與單列牌名大相錯亂殊屬可疑查麥粉統稅違章處罰規則第二條凡單照與麥粉不符或一單兩用者除扣貨補稅外應比照稅額處以五倍至十倍之罰金該項與單不符之麥粉九百包 據所 已當全數扣留並令出具聽候處辦結狀一紙在案惟所持各單或係現下適用之改運證明單或係前用之分運單均未載明原完稅數目與出廠單性質似不相同至應否令其補稅並比照稅額處以罰金理合備文請示敬請

鑒核指遵施行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北平查驗所

據呈報查獲長發行運平麥粉經查明牌名與運單所列不符除原單上所列之貨少於單麥粉應免予查究外其貨多於單之一部分綠兵船麥

粉及原單所無之洋樓等牌麥粉責令該商號
補稅另給稅照其綠東字牌運單截留銷
（號）月四日

呈悉商號長發行運平麥粉九百包既經查明牌名錯亂與運單所列不符自應照章究處惟念該商號或係未諳定章此次姑予從寬除單上原列有綠砲車飛鶴等牌貨少於單麥粉應免予查究外即將貨多於單之一部分綠兵船牌麥粉二百包及原單所無之洋樓牌綠鈴牌麥粉各一百包責令該商號照章補完統稅另給稅照並於各原單上分別註明蓋戳放行其綠東字牌運單即予截留繳銷仰即遵照分別辦理具報備查此令

乾義粉廠呈

（呈以所頒新章隨時納稅不勝其繁擬稍事變更懇請核准）

呈為呈請事竊查麪粉稅新章自經

鈞署頒布後各處有以不便請者幸蒙

俯納輿情予以變通理應恪遵惟查保市情形更與津埠特異如零售一項天津多係大宗而此間至多不過數十袋日必數十起加以填具申請書領取稅票種種手續若令隨時納稅誠有不勝其繁者且屬廠職員無多實際上亦極感困難擬請此項零星稅款於每一日晚彙交一次稅票總填一張似繳收均便其運銷外埠仍當遵章辦理至零售之粉每日結算有賬足查又有辦事員在廠監視決無遺漏除逕函駐廠辦事員外理合備文呈請想鈞署便民裕國為懷務請

垂恤商艱准予所請無任感盼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剗

批保定乾義麥粉廠

(以上呈為新頒麥粉章程則手續太繁等情除售粉在十包)二十年七月三日

呈悉據稱該廠出粉門市零售多非大宗茲為體恤商艱起見除該廠售粉在十包以上應即時領照出廠外其餘零星銷售如係三五袋小數應於開倉出運時就近請駐廠員赴倉監視交驗發貨單登記袋數於晚間結算總數補具申請書填發總稅照一紙並將每日開倉時間次數規定以便檢查至應納稅款改於每一日晚彙交一次尙屬可行除令駐廠辦事員知照外仰即遵照此批

訓令乾義麥粉廠辦事員

(據該廠呈請變更完稅手續等情除指令售粉在十包以上應即時領照其餘零星小數應准每日結算一次補稅領照外仰

知)二十年七月三日

為令知事案據保定乾義麥粉廠呈以新領麥粉章程納稅手續太繁擬請稍事變更等情到署除批示呈悉據稱該廠出粉門市零售多非大宗云云仰即遵照此批等語印發外合亟令仰該員遵照辦理此令

批保定乾義麥粉廠

(呈懇凡運售本埠之粉勿論多寡均按三五)二十年七月十七日

呈悉查該廠前呈以納稅手續繁難請予變通辦理經由本署核准凡零星小數銷售三五袋麥粉即於每晚合計填給稅照一紙在十包以上者應即時領照出廠在案茲復據呈請凡運售本埠麥粉無論多寡均按零星三五袋辦法辦理礙難照准該廠銷售麥粉自須設員專司於發粉時每次祇填一申請書尙無何種困難且十包以上者為數較多為將來各該商申請改運時便於稽核憑發運單起見應仍遵

照前令辦理仰即知照此批

訓令各查驗所

(令發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仰遵照將前項麥粉機磨商號內部設置情形每月出粉總數及應包繳稅款數目迅速查明具

復勿)二十年七月十日

爲令遵事查近年以來河北各地糧食商號多裝設小部機磨製粉銷售核其性質實與機製麥粉無異前已飭令分別調查具復茲經本署規定此項麥粉商號除向係散裝零售者不計外其印有牌號裝袋運銷者即應遵照部頒麥粉條例徵收統稅以歸一律惟查該商號等資本既多微弱所出麥粉又係關乎下級民食故一切稽驗手續應予力求簡便以示體恤茲特定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隨令頒發除分令外仰即遵照該辦法將所屬前項機磨麥粉商號內部設置情形每日出粉總數及應包繳稅款數目迅速查明具復以憑照案核辦勿延切切此令

計發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一份

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

一、遵照部定麥粉特稅條例凡機製麥粉均應照章完稅茲爲體恤規模較小之機磨廠商起見特定包繳稅款辦法藉便施行

二、包繳稅款額數應以每月出粉包數按照每包七分計算約計應納稅款數目規定按月包繳稅額前項所稱包數其重量應照通常每包四十九磅計算

三、機磨麥粉每月包繳稅額應由該管查驗所將該廠裝置機磨情形及預計每月出粉數目調查明

晰列表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定之

四、核定包繳稅款數目後應由該商號出具切結按月如數認繳並取具殷實舖保以資保證

五、包稅商號須於每月五日以前照規定數目預將本月份應繳稅款繳交該管查驗所核收發給完稅照

前項完稅照執憑請領運單有效期間應以繳納包稅之本月份爲限過期無效

六、前項包稅麥粉限在當地銷售如外運時須憑本月份完稅照請領改運單但所運數目超過應完稅額時其超過數額須另行補稅方准給照

七、包稅商號如不遵章辦理或逾期未能照繳稅款時得扣留貨品由各查驗所呈明財政特派員公署究處

八、凡小部機磨製造麥粉係裝袋出廠並印有牌號者均應照本辦法完納統稅

九、前項包粉領照外運後其經過報驗等項手續均應照麥粉統稅其他章則一例辦理

十、小部機磨麥粉廠商經由本署核定每月包繳稅額後如有停工及變更製產情事應注意事先呈明該管查驗所轉報本署核辦在未經核示前均應依照原案繳納包稅

十一、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訓令天津

管理所 查驗所 (令叙明理由) 駐麥粉廠辦事員 (得叙明理由) 駐天津管理所及查驗所再予展緩五日仰

遵照) 二十七年七月十三日

爲令遵事查本署新頒管理所徵收麥粉統稅辦事章程第七條規定填發出口麩皮完稅照其裝運日期以五日爲限嗣據津市粉商呈以期限短促請求展緩前來當經核飭遇有滯運情形准於限內聲叙理由酌予再行展緩五日在案現仍據該粉商等請求從寬展限茲爲便利商運起見特再准從寬辦理凡出口麩皮在經一次展限後如因特別事故未能如期裝運者得叙明確實理由聲請天津管理所及查驗所核准再予續展五日屆期不得再展仍由所隨時呈報本署備查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遵照 此令

北平市商會函

（據本會會員運輸公會函啟同業各號運輸麩粉均由上海徵收統稅因鐵路本會所給車皮不足與稅單時有不符若以多報少爲偷稅處罰如不超過

稅單即不認罰等情相應函請查照飭屬辦理）二十年七月十七日

對於麩粉如不超過單列之數勿予留難由

逕啓者案據本會所屬運輸貨棧同業公會函稱頃據敝同業等聲稱敝業運輸麥粉凡由外國輸入者均由上海徵收統稅至國內麩粉公司出產者概由出廠時一律徵收統稅嗣後無論運至國內任何地點更無重徵之事實因之敝業等運輸麩粉均由鐵路轉運往往因鐵路所給車皮不敷裝載麩粉確數之用時有與稅單不相符合然若以多報少因應認爲偷稅加以處罰無如敝業等所報之數多裝載之數少實由鐵路所給之車皮不敷應用非商人等故意取巧按實際上裝少報多其中稅率並未減少況與商人等其間毫無利益可圖然商人等亦甚願鐵路所給之車皮能以裝符實數否則因之受罰則影響敝業前途之運輸甚鉅務請設法維持等情據此查 敝同業等所稱以上各情均屬實在不得不函請鈞會俯恤商艱賜予接洽或專函特派員公署飭令河北省統稅局北平查驗分所關於麩粉一切之運輸

請其勿事留難裝載數目不超過稅單之數即不能認爲漏稅實以鐵路所給之車皮往往不能準應各業要求之數又有先領稅單後裝貨時有不能足數之情形斷無處罰之理由應如何交涉之處懇請鈞會設法專函商酌以維運輸而恤商艱增稅率詳單一紙等情到會相應抄同原單一紙據請函請查照飭屬辦理對於單貨不符之麪粉等貨如不超過單列之數勿予留難以維商艱實緝公誼此致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附抄單一紙

各種面粉應捐稅草單

國內出產者

津粉

綠蝠星 綠牧牛 綠鶴鹿 綠如意 綠桃 綠斗等

申粉

綠兵船 綠炮車 綠砲台 綠丹鳳 綠牡丹 綠蝠壽等

國外輸入者

南美粉

洋樓 人馬 葡萄 蝠桃 仙女 天畝等

北美粉

綠蟬 綠鈴 飛鶴 汽船 福字 竹字等

以上國內出產及由國外輸入者均就地徵收統稅每袋一角無論國內出產及由國外輸入各種麪粉牌樣甚多其徵收稅率均一律徵收每袋一角謹呈

鑒核

北平市運輸貨棧業同業公會具

函北平市商會

(准函轉運輸貨棧業同業公會請求對於單貨不符之麪粉如不超過單列之數勿予留難等因已再飭北平天津查驗所照案辦理請查照)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一日

逕復者案准

來函以據運輸貨棧業同業公會函請對於單貨不符之麪粉如不超過單列之數勿予留難以維商艱囑即查飭辦理等因查部定麥粉條例第十條規定凡納稅麥粉運往國內分銷時一經查驗稅單相符即予放行細釋該條文原指所謂相符之者一為牌號相符一為額數相符其規定至為嚴密惟查商人運銷麥粉所執之改運單額數固定而運粉實際數目時因種種關係難免或有短少此種情實若不酌予變通殊於商人運輸不無窒礙本署前曾規定凡運銷麥粉如查明確係牌號相符而額數較單列短少者即可酌量情形准予放行不得以單貨不符加以處罰並於五月一日訓令各查驗所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在案准函前因除再令北平暨天津查驗所特加注意外相應函請查照並希轉達該公會知照為荷此致

北平市商會

訓令

北平天津查驗所（准北平市商會函請對於單貨不符之麵粉如不超過單）二十一年七月

爲令遵事案准北平市商會函開據運輸貨棧業同業公會函請對於單貨不符之麥粉如不超過單列之數勿予留難以維商艱請予查飭辦理等因查商人運銷麥粉所執之改運單額數固定而實際運粉數日時因種種關係難免或有短少本署前爲便利商運起見曾酌予變通凡運銷麥粉如查明確係牌號相符而額數較單列短少者可察度情形准予放行不得單貨不符加以處罰並經第五九二號訓令各查驗所遵辦在案准函前因除照案函復外合行令仰該所特加注意辦理爲要此令

批天津機製麵粉業同業公會

（據呈懇將中租交界地點一併免予查驗等情指令姑准通融暫行免除嗣後發生流弊應再通籌辦理仰知照）

二十年七月二十日

呈悉查統稅貨品出廠按照部定條例至少須經一度查驗本家中租交界查驗一節尤與稽徵洋粉有關惟既據該會一再呈懇姑准特加通融暫行免予查驗以示體恤仍由本署隨時考查該市情形如免除查驗後發生其他情弊時應再察核通籌辦理除訓令天津查驗所遵辦外仰即知照此批

訓令天津查驗所

（令暫行撤銷津市中租交界地點）二十一年七月二十日

爲令遵事案據天津市機製麵粉業同業公會呈懇將中租交界地點一併免予查驗以利運銷等情到署當經批示呈悉查統稅貨品出廠云云應再察核通籌辦理仰即知照此批等語印發在案合行令仰該所遵照將在津市中租交界地點查驗麥粉一節着即暫行停止仍將遵辦日期及查此辦法有無流

弊報查此令

石家莊管理所呈

(爲轉呈駐福義永粉廠股員) 二十八年八月十四日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署第五九六八號指令內開據呈福義永廠麩皮重磨回粉並不裝袋俟與小麥參合出售准予備案惟應由該所派員前往查明該廠麩皮存數究有若干並將每日出粉數目飭由該駐廠股員詳細列報以憑查核仰卽遵照辦理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遵卽派員辦事員子奇前往該粉廠調查含粉麩皮數目共計回粉數目去後茲據該員返所呈稱奉令視察福義永粉廠逐項調查分別列表一含粉麩皮數目二回粉數目三淨麩皮數目並由該駐廠股員列表呈送到所復核無誤理合將派員前往該廠調查情形並錄駐廠股員呈復細表一紙備文轉呈

鑒核備案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署長荆

增表一紙

重磨麩皮所出回粉暨麩皮表

合粉麩皮收付表

年	月	日	前 存	新 製	付 磨	結 存
20	7	14	24045斤	640斤	4586斤	20099斤
"	"	15	20099 "		5991 "	14108 "
"	"	16	14108 "		5824 "	8284 "
"	"	17	8284 "		4851 "	3433 "
"	"	18	3433 "		3433 "	

每日磨出回粉表

年	月	日	前 存	新 製	回入機器	結 存
20	7	15		754斤		754斤
"	"	16	754斤	997 "		1751 "
"	"	17	1151 "	896 "		2647 "
"	"	18	2647 "	747 "		3394 "
"	"	19	3394 "	558 "		3952 "

每日出淨麩皮表

年	月	日	前 存	新 製	付 售	結 存
20	7	15		3922斤		3922斤
"	"	16	3922斤	5191 "	1920斤	7193 "
"	"	17	7193 "	4659 "		11852 "
"	"	18	11852 "	3880 "		15732 "
"	"	19	15732 "	2883 "		18615 "

礙故付關如合併陳明
 因該廠未逐日過磅亦未記
 與小麥粉扯和其詳細數目
 粉於開工後每日回入機器
 耗一百九十八斤至所產回
 皮二萬零五百三十五斤風
 粉三千九百五十二斤淨麩
 付磨至十九日磨完其產回
 萬四千六百八十五斤逐日
 十斤總共計存含粉麩皮二
 十時產出含粉麩皮六百四
 斤加十四自晨六時至下午
 粉麩皮二萬四千零四十五
 改磨麩皮查十三日結存含
 業於七月十四日下午十時
 該廠因麩皮不淨含粉甚多
 附 註

指令石家莊管理所(據送獸皮回粉)二十八年八月十九日

呈表均悉查此案前據該員呈到署當經指令准於備案在案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指令駐怡豐粉廠辦事員(該廠如能出具甘結以後出廠麥粉無論銷售任何機關均由該廠負責完稅則所欠軍粉稅款本署自可轉為呈銷令仰轉

(飭遵)二十九年九月三日

呈悉查麥粉特稅係就廠稽徵照章應由廠商負責繳納此案前據該員呈送軍粉數目清摺到署當經指令該員嚴飭該廠將所欠前項稅款七千一百九十元六角如數補繳以重稅收在案茲既據呈稱該廠供應軍粉損失甚鉅確係實在情形該廠如能出具甘結聲明以後所有出廠麥粉不論銷售任何機關均由該廠負責完稅不再籍詞希圖蠲免本署為體恤商艱起見自可轉為呈明核准銷案仰即節知遵辦并將辦理情形連同甘結迅行具報以憑核辦此令

訓令太原管理所主任兆文鈞(令發麥粉廠登記表仰轉發該區各粉廠遵章填報)二十九年七月七日

為令遵事查本署兼辦督察綏三省統稅於山西設立太原管理所業派該主任前往接洽開辦在案所有該區各麥粉廠亟應飭令遵章登記以符法令茲附發麥粉廠登記表二十張仰即遵照轉發各廠每廠填報三份以一份留所兩份呈署以憑稽考事關整頓稅務務即趕速辦理勿得稽延此令

計發麥粉廠登記表二十張

代電上海統稅署(晉省麥粉統稅提扣斗捐擬暫照舊案辦理電請察照備案由)二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上海統稅署謝署長勛鑒據山西太原管理所主任兆文鈞電稱晉省稽徵麥粉統稅舊案每袋由廠方

扣有斗捐現徵稅在即可否仍照舊案辦理迅電示遵等情卷書晉省麥粉特稅曾經前薊魯區麥粉特稅局呈報財政部於每包提獎三分外扣除斗捐二分歷按餘額五分實徵有案現晉省統稅甫經接辦擬即暫照舊案劃扣徵收以免糾紛除電復該所遵照外希察照備案爲荷荊有若叩銑印

財政部令

(代電報稱晉省麥粉稅廠方照案扣除斗捐暫准備案惟該)二十九年九月
捐係屬麥釐之一自應廢除仰即體察情形妥酌辦理具報)二十八日

統稅署案呈銑代電悉據稱晉省麥稅每包除提獎三分外扣除斗捐二分歷按餘額五分實徵有案現晉省統稅甫經接辦擬即暫照舊案劃扣徵收以免糾紛等情應予暫准備案惟查晉省小麥斗捐係屬麥釐之一據前薊魯區麥粉特稅局呈准俟小麥斗捐澈底免除後所有在應徵粉稅項下比例扣除斗捐之臨時辦法即日取消以昭劃一在案現在全國釐金既經明令裁撤晉省小麥斗捐自應一併廢除其在粉稅項下扣除斗捐之臨時辦法亦應從速取消以遵功令而符定案仰即體察情形妥酌辦理具報此令

訓令太原管理所

(奉財政部令開晉省麥粉統稅扣除斗捐辦法暫准備案並應從速取
消等因令仰相機辦理於麥釐撤廢時即將此項辦法取消以符通案)

二十九年十月三日

爲令行事查晉省麥粉統稅提扣斗捐一案前據該所電呈前來當以晉省統稅甫經接辦擬即暫照舊案劃扣徵收以免糾紛代電轉報統稅署備案並電復遵照在案茲奉財政部指令內開統稅署案呈銑代電悉據稱晉省麥粉統稅每包除提獎金三分外扣除斗捐二分歷按餘額五分實徵有案擬暫照舊劃扣徵收等情應准暫准備案云云仰即體察情形妥酌辦理具報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所遵照相機

辦理並隨時注意於前項麥殼廢時即將扣除二分斗捐辦法取消以符通案爲要此令

訓令各

管理

所

（准蘇浙皖區統稅局函送新式麥粉麩皮稅照）

二十六年十月六日

爲令知事准蘇浙皖區統稅局函開案查本區範圍以內各麥粉廠出廠粉麩及各海關進口洋粉應用稅票前因不及另刊奉准暫將前麥粉特稅局原有稅票繼續沿用當經通令知照在案現在麥粉麩皮新式完稅照已奉

部署分別改訂編印頒發下局自應定期一律改用以完手續查是項麥粉新式完稅照共分六種以天地元黃宇宙六字依次編類各有規定包額計天字每張一千包地字每張五百包元字每張一百包黃字每張五十包宇宙字每張十包宙字每張一包填用手續大致與舊式稅票相同惟宙字一種每張限定一包凡報運九包以下零數麥粉應每包填發一紙與前零字舊票可合填一紙者稍有區別麩皮新式完稅照則僅有一種以洪字編號並不限定包別額數應視報運情形臨時填列與舊式稅票填用手續亦屬相同茲定十月一日爲始各廠同時改用新照所有現行舊票儘限填用至九月三十日一律截止繳銷除分別呈函通令外相應檢同是項麥粉麩皮新式完稅照樣張各一紙備函送請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等因准此合行印發原樣通令該所一體知照此令

計附發統稅署新式麥粉麩皮完稅照樣張各一紙

呈陸海空軍司令部

（呈報核銷部購怡豐粉廠因石軍強迫購）

二十六年十月六日

呈爲呈報事案查前第十三路軍兵站總監部迭次在邯鄲怡豐粉廠購運麥粉均未納稅情形歷經呈

報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鑒核在案嗣復據駐該廠辦事員先後呈報自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七月二十一日止該軍兵站陸續購運麥粉連同四月二十五日所運三千包共計七萬一千九百零六包應徵稅款七千一百九十元六角仍未遵繳當經本署詳加核議以麥粉統稅係就廠稽徵稅款應由廠商負責完納除四月二十五日以前出售軍粉稅款業經呈請

核辦應候示辦理外其自四月二十五日起售出軍粉應由該商負責補稅令行該辦事員轉飭該廠遵照去後旋據呈復該廠以前十三路軍強迫供應軍粉損失甚鉅瀝陳困難懇請免予補稅以恤商艱等情復經審核所陳尚係實在情形飭令該辦事員取具該廠甘結聲明以後出廠麥粉不論銷售任何機關均由該廠遵章負責完納再行轉爲呈明銷案現在此項甘結已據呈繳到署核閱尙屬切實所有邯鄲怡豐廠因石軍強迫購粉應納稅款七千一百九十元六角擬請

准於核銷免繳以示體恤除指令該廠辦事員轉飭知照外所有核銷該怡豐廠四月二十五日以後供應前十三路軍軍粉應徵稅款緣由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備案謹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張

陸海空軍副司令行營代電

(爲該署呈報核銷邯鄲怡豐粉廠因石軍強迫購粉歷欠未繳稅款緣由等情已悉准備案)三十一年十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荆特派員鑒據呈字第五零三號文報核銷邯鄲怡豐粉廠因石軍強迫購粉欠

繳稅款洋七千一百九十元六角緣由請鑒核備案等情已悉准予備案合電知照張學良艷財印

訓令駐怡豐粉廠辦事員

(核銷怡豐粉廠欠繳軍粉稅款一案奉副司令二十一年十月四日行營代電准予備案等因令仰轉行知照由)

爲令行事查關於核銷怡豐粉廠欠繳石軍軍粉稅款七千一百九十元六角一案前經本署令據該辦事員取具該廠甘結呈繳到署即經據情轉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請准予核銷以示體恤並指令知照各在案茲奉副司令行營艷代電內開據呈核銷怡豐粉廠因石軍強迫購粉欠繳稅款緣由已悉准予備案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轉行知照嗣後出廠麥粉無論係何情形均應由該廠負責照章納稅以符稅制此令

太原查驗所代電

(與利通貨棧包運石家莊大和恒麥粉九百袋查其所領改運證明單上並)二十一年十月十二日

北平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署長鈞鑒頃據稽查員苗誠實李易震報告有太原興利通貨棧包運石家莊大和恒麥粉九百袋查其所領改運證明單兩張每張各四百五十袋單貨尙屬相符惟自津運到石家莊爲止並無太原字樣且該證明可疑之點甚多按單上註明由上海採運該號聲稱由天津購買在津完稅背面之驗訖戳記有勝芳查驗所驗訖係九月六日保定興安鎮查驗分駐所驗訖係九月七日運單由津填發限期一個月現已滿四十日火車風船之運究不得而知據大和恒商人畢紹毅呈稱因石莊行銷滯塞以晉省面粉銷路甚佳故由石莊運晉銷售又商人不明稅章請貴所明白批示以便照章遵辦主任當即將該商人招至問訊據云該貨係北平總號由津發來似此行爲顯有漏偷情節查與麥粉處罰規則第二條至第四條之規定符合除已飭貨棧出具甘結將貨扣留外應如何辦理

之處理合電請核示祇遵山西統稅查驗所主任馬永春叩佳印

指令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所扣與利通貨棧包運石家莊大和恒麥粉九百袋姑)二十年十月十五日

佳代電悉據稱興利通貨棧包運石家莊大和恒麥粉九百袋查其改運單上運銷地點及其限期均不相符業予扣留等情姑念晉省甫經開辦統稅該商係屬初犯不無可原應從輕免予處罰飭令補完正稅給照放行以示體恤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查核此令

訓令各管理所駐怡豐 富利 乾義粉廠辦事員(令發麥粉登記章程及應用各項)二十年十月十四日

為令遵事查麥粉登記統稅署定有專則本署自應依照辦理茲參酌情形制定河北麥粉統稅麥粉登記章程及應用各項書表方式(除登記表前經令發外合行隨令附發章程六份申請書志願書各八份令仰遵照轉發各廠遵章詳填備具必要書件送由該局核明轉呈本署登記以符法令而資稽考事屬通案關係整頓稅務務即轉飭依限辦理勿延切切此令)

附發 麥粉登記章程 八份 申請書志願書各十份 計三十紙 (山西)

訓令太原統稅查所(據查報平遙設有晉生粉廠一所茲經本署核定稅額責令該廠遵按月包繳所有此項包稅麥粉外運時換領改運單手續令仰飭屬遵

照辦) 二十年十月十四日

為令行事查本署迭據查報平遙城內設有晉生麥粉廠一所規模較小出粉無多茲經參照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以該廠每月出粉總數一千六百袋每袋納稅五分計算暫定每月應包繳稅額八十元責令該廠遵章按月包繳飭由駐金井火柴公司辦事員就近代辦一切徵解手續以

期簡便此項包稅麥粉如外運時即憑本月份完稅照由該廠持向就近查驗機關換領改運單所運數目以是月完繳稅額爲限如有超過仍須另行補稅除分令外合行檢發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粉包繳稅款辦法一份令仰轉飭所屬遵照辦理此令

計附發河北省小部機磨機製麥包繳稅款辦法一份

代電駐嘉瑞廠辦事員

(嘉瑞廠擬將存儲霉粉重行整理請求免稅一節未便照准此項霉粉於運回前應報由查驗所查明監運回廠出版時照章納稅每日整理裝包數目

並須列報備查仰二十十年十月三十日
遵照並轉知遵辦)

天津駐嘉瑞粉廠朱辦事員覽感代電悉據稱嘉瑞粉廠擬將存儲金城銀行倉庫綠樓牌霉粉一萬包運回該廠整理以免損失請求免稅等情查該批麥粉稅照據報逾期已久限內亦未據聲請批註展期照章應屬無效所請免稅一節核與定章不符未便照准此項霉粉如須運回該廠整理應先期報由查驗所查明監運回廠於出版時照章納稅其每日整理裝包數目並須列報備查仰即遵照並轉知遵辦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卅印

泊頭查驗所呈

(呈報所查明深縣城內恆源長號自製小部機磨每日出粉約在三四)二十十年十月

呈爲呈報所查明轄區內深縣恆源長號自製小部機磨每日出粉數量全在本地零售實無裝袋外運未合包繳稅款辦法應免徵稅附呈調查表仰祈

鑒核備查事竊所案據所屬辛集分駐所稽查員劉鵬飛呈稱現查明深縣城內恆源長商號自製小部機磨一架每日約出麥粉三四百觔之譜全在本地零售毫無裝袋外運情事尚不合包繳稅款辦

法附送調查表一紙請查核轉呈等情到所 當派稽查員前往該處調查旋回報與前同理合據情併
檢同原調查表備文呈請

鑒核備查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附呈調查表一紙

指令泊頭查驗所

據報恒源長號所出麥粉並無裝袋印用牌號情事應准照案免二十二年一月二日

呈表均悉該恒源長商號所出麥粉既據查明全在本地零售並無裝袋印用牌號情事應准照案免予
包繳稅款以示體恤仰即遵照並隨時注意考察該號出粉及銷售情形以防隱混爲要此令表存

函天津市米業同業公會

准兩稱反日期內所有日粉不能銷售稅票限期追促轉瞬逾期請賜救濟等由爲體恤商艱起見如各該商等所持單照於原定期限屆滿時確

因所述原因未能運銷得報明數目二十二年一月十一日

逕復者案准

貴會函開以據粉商公興存成發號等報稱津市現值反日運動正在劇烈之時所有日粉不能運銷稅
票限期追促轉瞬逾期請俯賜救濟等由到署查該商等所稱係屬特殊情形本署爲顧念商艱特別體
恤起見如果各該商等所持麥粉單照於原定期限屆滿時確因上列原因未能運銷應准儘於限內檢
具稅照持向填發機關報明數日聲叙理由轉呈本署核辦如經查核屬實再當特予酌量展限以資救
濟除分令天津管理查驗兩所遵照外相應函復查照並轉行該商等知照可也此致

天津市米業同業公會

指令泊頭查驗所

(據報查明德陽華通磨坊設機製粉按其出粉數量擬定該商應包)十一月繳稅額暨辦理補征該磨坊再試機期間出粉稅款情形應准備案)十四日

呈及附件均悉據報查明饒陽華通磨坊設置機磨製粉出售按其出粉數量擬定該商應包繳稅額取具切結保狀暨辦理補徵該商在試機期間所出麥粉稅款各情形核與定章尚無不符應准備案仰即知照飭令該商將十一月份包繳稅款迅即遵章如額補繳連同已收十月份包稅暨試機期間出粉稅款一併呈解照案逐月填給稅照一張以清款目仍將稅照監運繳查兩聯截繳查核爲要件存此令

訓令天津

管各粉廠辦事員(據天津查驗所呈報天津市內廠粉免于查驗種種弊害仰對於出廠貨品注意切實監察於各粉廠停工時並由管理所隨時派員密查以

防弊)二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爲令遵事案據天津查驗所呈稱竊查擬請飭知各麥粉商對於運銷本市廠粉仍應照章報驗以杜流弊一案奉鈞署第九五八八號指令內開呈悉查天津廠粉運銷本市免予查驗原案本係暫時通融辦理據呈前情仰再詳細察核將弊害所在確切列陳勿涉寬泛以便核轉該機製粉業同業公會行知各商照章報驗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遵查廠粉運銷本市如不予以查驗則各廠運出麥粉既無統計之可能且牌號複雜查驗之間一時亦難辨其是否登記其取巧者更往往藉口運往某倉庫某分廠實則本市租界錯綜與華界接近之處尤夥商人每利用機會以其運銷本市廠粉入租界繞道外運希圖漏稅者當亦不少倘長此放任則某廠出品數量是否與原報相符某廠因故呈報停工期間是否仍行私製均屬難以稽考此職對於運銷本市廠粉所以有仍請准予照章報驗之理由也奉令前因謹將該案弊

害繳結據實臚陳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鑒核不遵等情到署除指令呈悉據陳各節不爲無見惟查天津市內麥粉查驗一事前據該市機製麪粉同業公會一再呈懇始准通融暫行免予查驗並核飭嗣後如發生其他情弊應再查核通籌辦理此時津事甫經事變交通尙未全復若遽取消前案恢復查驗執行既不無阻碍粉商亦必多異議應先由該所飭屬隨時密查並於出市邊界地點特別注意如確查有無票外運等項弊端即行舉發呈報本署自可根據原案核飭各廠商恢復舊章報請查驗事關社除積弊廠商亦自無從藉口除令行天津管理所及各駐廠員對於出廠貨品注意切實監察於廠方停工時並由管理所隨時派員密查以防弊漏外仰即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核此令等語印發外合行令仰該廠遵照對於出廠貨品及^{牌號社意}停工期間^{務應}切實監察並於各村廠停工時隨時派員密查以防弊漏切切此令

民豐粉廠辦事員張文如呈(呈關於麥粉廠私運與防)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署長鈞鑒敬陳者關於麥粉廠私運問題與防止私運辦法微有見地謹將應陳各節列後敬請
鑒核施行庶可避免懷疑革除懸揣

(一)麥粉原爲就廠徵稅駐廠監視負責有人凡遇粉之出廠不拘多寡即時按數徵稅出廠後不論其轉由某租界出口或在當地銷售自須認其隨便展轉固不慮其在出廠後猶有任何弊私也可
監視出廠粉之人員能否忠實守職矢勤盡責固爲問題之一然而重要之點尙不在此

(二)麥粉之竊稅方法雖多但根本在於私製私製爲私運之母無私製斷無私運良以每機每日製粉

若干原有定數隨時製成隨時入庫而庫中依數遞增每日除減除出廠數外庫存實數須與日報表絕對相符卽一包亦不容擅動廠方縱有野心何如事實不許所以欲除私運須防私製欲防私製除注意停開工外須鑑定機器之生產率鑑定之法不外(一)破數日工夫以自然不顯的形態於默默中考查其機器之力量速率與每一部機在每一小時確能制粉若干全部機在一小時能成粉若干(二)開機之初與開機半日後其製成率之比較及開空機自入麥粒須經若干時方能成粉如是連考數次後可敢定其生產一定之可能數與明其有無以多報少按製粉數之比較除停機時間外猶須考查小麥質之虛實合粉成分之多寡出粉與麩皮比較之均數又製粉裝包工人工作之遲速等等雖均與生產率之比較有關然而上下相差固屬有限尤各有相當限度總之就全體粉廠言除機器過於陳舊或技師技術太壞致機器動反常度外每日成粉概有一定限度否則須有充分理由正確事實之提出以供有時據查由是以斷駐廠員果能稍具自愛愛國良心從公並能盡職得法絕不慮廠方之干謀百計與任何詭詐也計畫有序不勞而嚴蓋廠方不特整個開機私製之妄想不敢稍具卽以多報少之機亦不啻問不容髮絕無罅隙可乘之餘地可是駐廠員能否如是就中有無包藏野心之敗劣要無敢下此斷語者麥粉之私製(包括以多報少)其責盡在駐廠員尤其在雙方妥協合謀舞弊否則任何一方面斷無弊私之可能性

(三)防止雙方合謀卽在防止麥粉私製欲防私製舍注意停工後與鑑定生產率外其他莫屬(一)除停開工所報之時間固宜注意外然在停後開前之中間尤宜注意加以暗中試驗且樓之高聳夜

間有無電光晝間之煙鹵有無煙遠在數里即易洞見所以試驗匪難(二)或可派委員按照各該廠機器之新舊速率力量之成分以鑑定其生產之能力每一小時並伸長以數小時躬親服同工人之工作於各廠同時參換舉行突來突去連考數次自必知其生產可能限度日後或有變更必須附具有充分合理原因

(四)總之麥粉廠的確有無任何弊私雖不敢鄭重立言然在津市各廠啖理觀形似不難瞭亮良以大弊不易完成其不易之癥結在非雙方妥協不易私製舍私製無由私運果能妥協則開全機竟日或夜私製豈是可以堅密不洩之易事在津市尤爲不易除此而外則以多報少之區區小弊當爲有價值者所不取所不中目蓋以多報少萬難行之過甚既取利過小則大業鉅資之粉廠似要權衡輕重尤其非妥協若能辦既妥協勢必利益平分如是當得利有限一旦洩露則禍若滔天全業動搖縱或幸免而其股東之多各廠均然似衆股東萬難允許經理蹈此利微害鉅而使神聖大業黑幕化所以各該經理當均有此淺見也所謂粉廠私運一節恐屬於不洞內情之揣度歟然而職之見地之第四節亦無接情度理未便斷言茲謹略進所見除後依然盡應盡之職外謹此上呈伏請

鈞安諸望

俯察

指令駐民豐粉廠辦事員

(據條陳防止私運從監視私製著手各節切要可)二十一年一月十三日

據條陳防止粉廠弊私擬從根本上監視製產各節尙屬切要可行茲分別核飭如下

一各廠機器產粉之可能數量均有定額現爲防止私製除注意停開工外關於平日產量自須切實稽察以防匿報之弊查本署前據北平管理所填送該屬各粉廠停開工與生產額比較一覽表係按月每廠彙列一表將是月停開工時間及每日產粉數量逐日詳列再將該廠全月之總產量按實在開工日期時間平均核計算出本月份每日平均產額藉以與該廠原報之製產能力互相參證於稽察產量防止私製上實多裨益應由各管理所及代徵稅款之各駐廠員仿照填送並根據該表對於各駐廠產額注意監察

一各廠機器產粉之可能數量雖均據該廠於呈請登記時詳細列報但究竟確實與否應由各駐廠員於每月中加以數次考查如增減率與原報產量相差懸殊須將原因於日報表內詳註列報各該管管理所亦得隨時派員作上列同樣之考查

一各廠之停工開工駐廠員須以敏速手續即時報告該管管理所及本署以便派員視察或覆查（其管理所在地有電話者應即時先以電話報告）

一各駐廠員應切實遵照麥粉統稅駐廠辦事章程第八（四）條之規定對於廠內機器速率出產能力開工停工比例率等列冊詳細記錄以便本署或該管管理所派員視察時調閱稽考不得忽略

一開機初與開機半日後其製成率之比較及開空機自入麥始須經詳干時方能成粉各廠情形容有不同應責成各駐廠辦事員在最短時期內悉心考察詳細具報

一各駐廠員與該廠協同漏匿在稍知自檢者雖不敢爲而蹈常襲故因循廢弛亦實爲害之端嗣後各

駐廠員對於稽徵職務均應切實負責奉行並隨時條陳所見俾憑採擇以資改善

以上各端除通令各管理所暨各駐麥粉廠辦事員切實遵辦外仰即遵照認真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各

管
代徵稅款粉廠辦事員

所
據民豐粉廠辦事員張文如條陳防止私運從監視私製著手二十一年一月十三日

案據駐民豐粉廠辦事員張文如條陳根本上監視各粉廠製產藉以防止弊私各辦法到署核閱所陳各節尙屬切要可行茲將應行注意辦理事項分別核飭如下

一各廠機器產粉之可能數量均有定額現爲防止私製除注意停工外關於平日產量自須切實稽察以防匿報之弊查本署前據北平管理所填送該屬各粉廠停工與生產額比較一覽表係按月每廠彙列一表將是月停工時間及每日產粉數量逐日詳列再將該廠全月之總產量按實在開工日期時間平均核計算出本月份每日平均產額藉以與該廠原報之製產能力互相參證於稽察產量防止私製實多裨益應由各管理所及代徵稅款之各駐廠員仿照填送並根據該表對於各該廠產額注意監察

一各廠機器產粉之可能數量雖均據該廠於呈請登記時詳細列報但究竟確實與否應由各駐廠員於每月中加以數次考查如增減率與原報產量相差懸殊須將原因於日報表內詳註列報各該管管理所亦得隨時派員作上列同樣之考查

一各廠之停工開工駐廠員須以敏速手續即時報告該管管理所及本署以便派員視察或覆查（其管理所所在地有電話者應即時先以電話報告）

一各駐廠員應切實遵照麥粉統稅駐廠辦事章程第 條之規定對於廠內機器速率生產能力開
工停工比例率等列冊詳細紀錄以便本署或該管理所派員視察時調閱稽考不得忽略
一開機與開機半日後其製成率之比較及開空機自入麥始須經若干時方能成粉各廠情形容有
不同應責成各駐廠辦事員在最短時期內悉心考察詳細具報

一各駐廠員與該廠協同漏匿在稍知自檢者雖不敢爲而蹈常襲故因循廢弛亦實爲害事之端嗣
後各駐廠員對於稽徵職務均應切實負責奉行並隨時條陳所見俾憑採擇以資改善

以上各端除指令暨分令外合行印發條陳及北平管理所填送粉廠停開工與生產額比較一覽表樣報令仰
該所該員即便遵照上開事理悉心體察認真辦理並照頒發表式按月填送查核爲要此令

計附發條陳一份表樣一紙

駐津福星粉廠辦事員呈

呈爲稅照限期將滿廠方請求展限據情
轉呈可否准予展期祇請鑒核示遵山

二十一年
一月六日

呈爲呈報事案據福星麥粉廠來函內開敬啓者敝公司因麥粉行情疲滯銷路遲頓以致積存麥粉爲
數甚多廠房已滿無處儲放曾於本年十月十五日起運出廠存放棧房麥粉二萬袋十六日起運出廠
一萬二千袋當經報稅領有尺字第一九七號第一九八號第二零八號稅照三張在案茲以此項存棧
麥粉一時尙難售出而稅照期限已將屆滿爲此檢同稅照三張函請貴辦事員俯予轉請於稅照限滿
之日照常展期俾使換領運單有效實爲公便附呈稅照三張等因據此查福星廠存棧麥粉一時實難
銷售然稅照期限將滿所請展限 處未敢擅專理合備文呈請

鈞座鑒核可否准予展限祇請示遵實爲公便謹呈

署長荊

附呈稅照三紙

指令福星粉廠辦事員

(福星廠前領稅照三張請求展限)二十一年一月十三日

呈悉查關於稅照展限事宜照案應呈由天津管理所核明辦理後再行具報備查茲將原照發還仰即遵照就近呈所核辦可也此令

計發還稅照通運聯三紙

視察員謝宗陶呈

(呈調查天津各麥粉廠情形由)

謹將奉令視察津市麥粉廠辦事處情形呈報於左

竊宗陶於十二月十七日赴趙家場視察永年麥粉廠錢辦事員蔭梧因事外出見高助理員廣鑾據言亂中廠方曾兩度停工辦事員等亦因避難途阻數日未能到廠當經調查奉交專案已將調查情形專呈陳報在案按此次查詢所得似覺該駐廠辦事手續有欠周密其對運市麥粉當時並不實地稽考但憑廠方於粉已運出後自由投報且可延至以後開單似此一味放任廠方私運良有以也又赴西頭梁家嘴視察民豐粉廠見張辦事員文如詢悉該廠共有機器十八部同時開停在十一月八日之變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停機至十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開機由本日起至十五日皆係晝作夜息早開晚停十六日起修機停開及二十二日九時三十分又開即復晝夜不輟之舊二十六日之變於二十七日下

午五時十五分停三十日上午七時三十分始開仍即晝開夜息至十七日下午九時三十分停後以原料缺乏遂致間斷迄今至辦事助理二人係因房屋狹小輪值住廠在變亂中照常工作並未離廠其廠內存貨截至十七日計粉五萬六千〇三十九包麩皮四千三百九十三包在外存棧粉六萬餘包又赴西頭大夥巷福星粉廠視察見辦事員許志康由其介紹參觀全廠機器計共有機器十八部同時開停詢悉在初次之變於九日下午三時停機十日晨開晚止十一十二全停十三十四晨開晚止十五至十七全停十八日上午八時三十分開至二十一下午十一時二十分始停二十二日上午二時二十五分開至二十七下午三時停即值二次之變三十日上午七時開以後即因機器新換大繩常須修理時間時止不及備述辦事助理二人在變亂期中均未離廠其廠內存貨截至十七日止計原料二萬四千八百五十八石〇四十五斤麥粉八萬〇一百二十包十八日赴意界河沿視察壽豐粉廠見辦事員魯大治助理員胡繼銓該廠共有機器二十五部同時開停詢悉在首次之變於八日下午十時三十分停至十七日上午九時開至二次之變二十六日下午八時四十五分停至十二月一日上午九時開總計二次共停工三百一十小時又四十五分辦事助理均駐廠內亂中亦未少離該辦事員等辦事手續頗爲詳盡對於監視出粉尤能認真每日尙填造監視表送管理所查核其廠內存貨截至十八日計原料四萬八千〇二十一包又五斤麥粉九萬五千九百四十包麩皮二萬八千一百二十二包二十一日赴隄頭村嘉瑞粉廠視察見辦事員朱尙文及助理員廠內機器共二十四部詢悉自十一月十四日上午一時起至十二月十八日止共停工二十四日十六時即因時局不靖股東不睦宣布歇業已另呈報有案辦

事助理於變亂中均照常工作所有存粉皆已納稅出廠二十三日赴河北五馬路慶豐粉廠視察見辦事員沈震堃助理員王繼猛該廠共有機器十五部同時停開詢悉在首次之變於八日晚八時許停次早八時四十分開其後晝開夜停至十三日因原料告盡即未再開及十二月五日甫又開機辦事助理均駐廠內變中亦未他去該辦事員等對於監視出粉進麥係查腳夫所用籌法甚扼要計截至十二月二十日出廠粉爲五萬〇八百七十五包存麥爲五萬〇八百〇二石存粉爲七萬一千八百八十五包查津市麥粉廠共爲以上六處均經親赴視察一週所有駐廠辦事手續皆尙能遵照章程規定分別辦理而其施行之間自亦有疏密之可言按麥粉統稅對於廠商較諸他稅殊爲優厚諸如市內免驗按旬繳款之類俱屬特予便利且於袋粉布袋既無印花復無號碼是一經出廠但可認爲完稅無從識辨宜其查驗所有鯁鯁之過慮雖云進麥有數開工有期麥粉俱有比例應無私漏之虞然防微杜漸究當從嚴設有雙方串通作弊抑於廠方巧於蒙混影響稅收實非淺鮮顧若改絃更張嚴厲取締端恐蹈橫生波折之故輒試擬兩端用資補救(一)擬請飭令駐廠人員逐日暗地監查腳夫竹籌逐日清結不得任廠方任意填報每日或每旬造具監視麥粉出廠表載明籌數分送管理查驗兩所(二)擬請飭令查驗所隨時遴派專員分赴各粉廠作門外或附近抽查記明數目以與表列比對凡此二端固非正本清源之計亦是以略資警惕是否有當伏候

裁奪此視察津市麥粉駐廠辦事處之情形也

訓令天津管理所

(據謝視察員宗陶條陳監查天津廠粉出廠意)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爲令遵事案據視察員謝宗陶報告稱在津視察各粉廠所有各駐廠員辦事手續皆尙能遵照章程規定分別辦理而其施行之間自亦有疏密之可言按麥粉統稅對於廠商較諸他稅殊爲優厚諸如市內免驗按旬繳款之類俱屬特予便利且麥粉袋上既無印花復無號碼一經出廠但可認爲完稅無從識辨宜查驗所有罇罇之過慮雖云進麥有數開工有期出粉具有比例應無私漏之虞然防微杜漸究當從嚴設或雙方串通作弊抑或廠方巧於蒙混影響稅收實非淺鮮願若改弦更張嚴厲取締端恐蹈橫生波折之故輒試擬兩端用資補救(一)擬請飭令駐廠人員逐日暗地監查脚夫竹籌逐日清結不得任廠方任意填報每日或每旬造具監視麥粉出廠表載明籌數分送管理查驗兩所(二)擬請飭令查驗所隨時遣派專員分赴各粉廠作門外或附近抽查記明數目以與表例比對凡此二端固非正本清源之計亦足以略資警惕等情到署核閱所陳各節不爲無見惟似可即由該所就近監督各廠實行勿庸再由查驗所辦理以專責成合行令仰該所負責詳加考察擬具辦法呈候核辦勿延爲要此令

指令太原管理所

(新記廠重磨麩皮回粉請求免稅一節查無成例礙難照准)二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呈悉據稱新記粉廠將麩皮重磨製粉廉價出售請求免稅等情查麥粉統稅係屬從量徵收不論價值高下自應一律辦理以防弊混前此河北所屬福義永廠重磨麩皮出粉與小麥參合出售亦仍照額完納統稅並無減免成例所請免稅一節未便照准仰即轉飭知照至該廠麩皮存數究有若干以及每日重磨製粉數目並仰飭由駐廠員查明詳細列報以懸查核爲要此令

呈財政部

(呈爲津市華粉增提獎金擬暫從緩議以維歲收)二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爲津市華粉增提獎金擬暫從緩議以維歲收經呈奉財政整理委員會核准謹備文呈復仰祈
鑒核備案事案查天津商會請求救濟華粉辦法一案前經據情分呈

鈞部暨

東北政務委員會核示嗣奉

鈞部指令統字第四三六四〇號開呈件均悉查核天津總商會函陳救濟辦法甲乙兩項限於國際條
約暫難變更成案至丙項改訂獎金數目本係多寡不一旣稱天津粉業虧損係屬實情即由該特派員
察酌情形擬議辦法呈候

副司令核奪並報本部查考可也仰即遵照此令並續奉訓令統字第三一六六二號以復據上海市商
會呈請減輕稅率飭迅遵照前令辦理具報各等因當以天津總商會原函所稱甲乙兩項救濟辦法旣
奉

部令以關係國際條約暫難變更而河北現行辦法於麥粉每包徵收一角特稅內提扣獎金三分卽係
爲維持國內麥粉營業起見前於本署聲請獎金不定期限案內曾奉

鈞令飭俟將來對於各區麥粉特稅籌畫整頓另定改善辦法再行飭遵在案本案自該商會呈請迄今
已越半年此數月間因金價增漲海濱多事外來洋粉逐漸減少津粉銷額增加廠粉稅收特形暢旺似
與該商會當時呈請所稱津粉衰落亟待救濟情形已有變遷茲值華北財政支絀稅源艱竭最近麥粉
統稅收入旣以本省華粉爲大宗若予增提廠方獎金誠恐於預計歲收指撥軍費款額不無影響在未

奉 鈞部規定通籌改善辦法以前似未便遽予變更致碍歲收該商會請將國產麥粉增訂獎金一節擬即暫從緩議俟將來本署察度津粉銷行情形於必要時再行呈明辦理復經呈請

東北政務委員會核示茲奉

財政整理委員會指令賦字第二十六號開案准

綏靖公署移交該署第二十一號呈文已悉查津市華粉既據該員稱以近數月來營業漸旺足資補救增提獎金一案應准暫緩施行此令等因自應遵照辦理除俟將來察度津粉銷行情形於必要時再行擬議辦法呈明辦理外所有遵令辦理天津商會請增提國產麥粉獎金一案呈奉

財政整理委員會核准暫從緩議各情形理合備文呈復伏乞

鑒核備案指令祇遵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指令駐阜豐粉廠辦事員

(所稱該廠存粉傷耗另行拆包補足請將拆散損失部)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呈悉查各麥粉廠存粉向因傷耗必須改裝補足如經報明覆查事實確鑿其另行拆散部分麥粉自可特予通融准其免稅以資體恤惟查該廠呈送粉廠日報表截至本月十四日止存粉數目僅有五百十五包是所稱拆散損失麥粉二百十四包已屬無從證實該廠現在停工儘量出售存粉應由該辦事員將庫存麥粉數目切實盤查如按表報核有短少之數仍應責成廠方負責照額補繳稅款以免弊混仰

即轉知遵辦具報查核此令

指令天津管理所(呈據三井物產株式會社支店稱麥粉稅照過)二十一年三月四日

呈照均悉查此案前准該行逕函到署當經以麥粉稅照有効期間規定爲三個月並准遇有特殊情形儘於限內聲請得展限一個月關於轉運銷售時間儘有充裕前據天津市米會同業公會一再呈請寬展期限前來均未照准該行事同一律所請將過期稅照繼續通用發給分運單之處實難通融辦理函復該行查照在案茲據呈轉前情仍未便准行仰即轉行知照原照發還此令

附發還原稅照通運聯九紙

乾義粉廠辦事員呈(呈報乾義廠於停車期間)二十一年三月七日

呈爲早報事頃准乾義麥粉廠函開逕啟者敝廠因原料不繼於今日早四點停機茲有積存機器扇出空碎麥七百七十五包擬乘此停車期間內開磨三部專磨此麥約二日即罄良以此麥不用羅篩磨下盛以麻袋重一百二十匁向係售於燒鍋麵房及喂牲畜之用也等因准此當經親赴機房調查均屬實在情形唯磨出麩麥向不納稅茲將該廠所磨之碎麥及磨出之麩麥分別樣品隨文呈上並將該廠原函一併具文呈送

鈞署鑒核謹呈

特派員荆

計呈送該廠原函一件碎麥一包麩麥一包

訓令保定查驗所

(案據保定乾義粉廠辦事員呈報該廠於停工期間磨積存碎)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為令遵事案據駐乾義麥粉廠辦事員徐廣新呈稱頃准乾義粉廠函開云云向不納稅等情並附碎麥粉樣品各一包前來查該員所呈各節是否屬實及所出麩麥是否如來呈所稱與麥粉不同僅供喂飼牲畜之用合行仰該所就近派員前往切實查驗明白迅即呈復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訓令乾義粉廠辦事員

(乾義廠於停車期間磨積存碎麥各情形經飭據保定查)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為令知事查本署前據該員呈報乾義廠於停車期間磨積存碎麥以備售與燒鍋麵房及喂飼牲畜之用等情到署當經令行保定查驗所就近查明實情呈復核辦茲據查復與該員呈報各節尚屬相符所有該廠磨製麩麥各情形應即准予備案出廠仰仍隨時注意監察勿任朦混取巧致生弊端為要此令

天津管理所呈

(據天津嘉瑞合記麥粉廠稱)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為呈請事案准天津嘉瑞合記麥粉廠函稱敬啟者敝廠於去年十二月間因急於結束將廠內各項麥粉起出存棧以便銷售不意此麥粉銷路疲滯迄今未能售罄觀此情形在本市境內恐不易銷售必須陸續外運再圖售賣而此項麥粉完稅照三個月之期限均已過期如將來外運其分運單無法請領追不得已惟有懇乞貴所俯念商艱將去年十二月三日及四日駐廠員所發牧牛粉八千七百八十五包之完稅照四紙准予展限二個月俾得陸續外運銷售以保血本而維營業等因並附原稅照四紙前來查修正徵收麥粉特稅條例第五條規定凡已完統稅華洋麥粉於已進口或已出廠後其完稅照之執

憑效期限自填發之日起至遲不得逾三個月過期作廢茲該廠所送麥粉完稅照四紙核與定章超過二十餘日可否准予展期之處未敢擅專理合檢同前項稅照一併備文呈請

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計早送麥粉完稅照通運聯四紙

指令天津管理所

嘉瑞粉廠過期稅照請求展限一月二十一年四月七日
仰照指令各節查明辦理由

早悉查本署前定麥粉稅照展限辦法商人所持完稅照如因意外情形未能於原定三個月期限內銷罄得儘於期內呈請續展一月此次嘉瑞粉廠於稅照原定期滿後始行聲請展限且合併計算四個月全限已將屆滿而嘉瑞廠既經停業亦未便再用該廠名義請求惟據稱該批麥粉係因結束清運出廠具有特殊情形除照案准其展限一月外應由該所切實覆查該廠存棧麥粉如果數目相符而其所存權仍屬於原廠主即特予通融准於展期滿後再行續展二星期以示體恤而便外銷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查核原照四紙發還此令

計發還稅照四紙

天津管理所呈

為呈報天津嘉瑞合記麥粉二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廠存棧麥粉稅照展期由

為呈報事案查前准天津嘉瑞合記麥粉廠函稱以完稅照過期請求展限一案業經呈報在案現奉鈞署第三八八二號指令內開早悉查本署前定麥粉稅照展限辦法商人所持完稅照如因意外情形

未能於原定三個月期限內銷罄得儘於期內呈請續展一月此次該嘉瑞粉廠於稅照原定期滿後始行聲請展限且合併計算四個月全限已將屆滿而嘉瑞廠既經停業亦未便在用該廠名義請求惟據稱該批麥粉因結束清運出廠具有特殊情形除照案准其展限一月外應由該所切實覆查該廠存棧麥粉如果數目相符而所有權仍屬於原廠主即特予通融准予展限期滿後再行續展二星期以示體恤而便外銷仰即遵照辦理具報查核原照四紙發還此令等因奉此當經派員前往該廠存粉各棧按原稅照上列粉數詳細核明尙屬相符除遵令將該項原稅照批准展限兩星期即展至本月二十五日仍將原照寄回該廠收執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備案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天津管理所

(據報遵令辦理嘉瑞合記粉廠存棧麥粉) 月二十二日

呈悉據報遵令辦理嘉瑞合記粉廠存棧麥粉稅照展期一案情形應准備案此令

天津查驗所呈

(爲具報查明公與存號改運遠麥粉均於中) 五月三日

呈爲具報公與存號改運遠麥粉均於中途卸銷情形並擬具處罰辦法仰祈

鑒核示遵事竊查前據公與存號申請改運遠兵船牌麥粉一百六十包當經驗明原完稅照掣給問字第四五二號麥粉改運證明單第一聯持憑運輪並將該單第二聯函送到達地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查照驗放各在案茲准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函稱查前項改運單所列公與存商號由天津運綏遠

兵船牌麥粉一百六十包迄今多日尙未運到究竟該項麥粉已否起運無從考查相應函達即希貴所查明見復爲荷等因准此當即詢據該商函稱該項麥粉因故已卸於豐台銷售併未運往綏遠等情據此查該公興存號運銷麥粉並不依照改運單運至所列地點實有違背河北麥粉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第七條之規定擬處以稅額一倍之罰金十六元以示儆懲除函復外所有擬具處罰辦法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訓令豐台查驗所（公興存商號改運綏遠麥粉中途於豐台卸銷會否）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爲令違事案據天津查驗所呈報竊查前據公興存號云云呈鑒核示遵施行等情到署查已完統稅各項貨品屬於遠指近銷者如係原幫全數改銷事實上可任聽運商自由惟須報明就近查驗機關核准驗放批註收銷時日地點蓋戳以資考證前經本署於第一六四二號訓令通行各查驗所遵照注意辦理在案據報該公興存粉商執持閏字第四五二號改運單改運綏遠兵船牌麥粉一百六十包中途卸於豐台銷售一節究竟該商會否報由該所核准蓋戳驗放仰迅即查明具復以憑核辦此令

訓令天津查驗所（公興存粉商改運綏遠麥粉中途卸於豐台銷售並未報經豐台查驗所核准實與規定通融辦法不符應如擬照稅額一倍處罰仰遵照辦

理具）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爲令違事查本署前據該所呈報公興存粉商領執閏字第四五二號改運單改運綏遠兵船牌麥粉一

百六十袋中途卸於豐台銷售請示罰辦等情前來當經令飭豐台查驗所查明該批麥粉會否照案報明該所核准驗放具復核辦在案茲據豐台查驗所呈復稱該批麥粉並未報經該所核准改銷等情到署該公興存粉商改運綏遠麥粉一百六十袋遠指近銷既屬不合所稱再豐台銷售一節復未經遵照手續報明尤屬無從證實自難援照歷辦成案予以通融應即如該所前呈所擬按照稅額處以一倍之罰金以示懲儆而杜弊端仰即遵照辦理責令於十日內如數清繳完案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備查此令

統稅署電

水災會運秦皇島福壽等牌麥粉因貨照不符被二十一年五月查驗所扣留請轉飭該所即予放行詳情另達）月二十五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勘鑒准水災會函稱前運秦皇島福壽牌麥粉二千包香蕉牌二千包國家牌一千包因貨照牌名不符被該地查驗所扣留請予通融轉飭放行到署查該粉均已完納統稅其牌名與照載不符具有特殊原因情尙可原應請轉飭該所即予放行詳情另達統稅署敬

電秦皇島查驗所

（該所查扣敦字號國家牌麥粉單貨不符一案准統稅署電以該粉均）二十一年五月已完稅牌名不符具有特殊原因請轉飭放行等因仰先遵辦具報）月二十五日

秦皇島查驗所何主任覽該所查扣敦字號國家牌麥粉單貨不符一案頃准統稅署電以屬水災會運

品該粉均已完稅牌名不符具有特殊原因請轉飭放行詳情另達等因仰先遵辦具報署有印

永年麥粉廠辦事員呈

（為呈請銷售本市麥粉按批開票是否）二十一年五月指每一購戶為一批請察核示遵由）月三十日

呈為早請銷售本市麥粉按批開票是否指每一購戶為一批恭請

鑒核示遵事案奉

鈞署第六五八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查永年壽豐兩廠銷售本市麥粉日填一照僅列主要牌名辦法

檢查案卷並無此項規定按照章則必須先經申請完稅始准出廠所以嚴示界限防杜弊端嗣後每批出廠麥粉均應分別牌名填發稅照方准出廠一方面於開庫取粉時詳加監視一方面於每日出廠實際數目詳爲點查認真辦理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遵卽轉知廠方查照辦理現該廠對於分別牌名已無異說惟對於按批開票則堅持開庫一次填票一張若按購戶分批開票殊嫌麻煩云云查該廠既係開庫一次填稅照一張每張稅照包含購戶三五家或十數家不等較之以前日填一照無甚差別倘再發生疑案仍屬無法根查此種辦法揆之統稅原則實有未合之處究竟按批開票係指購戶而言抑指開庫而言未敢擅專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駐永年麥粉廠辦事員

(爲運銷本市津粉預防疏漏起見仰仍遵照前令按實際)二十一日每批銷售數目責令廠商隨時申請給照監運出廠由)六月二日

呈悉查津廠麥粉運銷市內現暫仍准免予查驗依據最近事實爲預防疏漏起見自應就逐批麥粉出廠時嚴行稽驗仰仍遵照前令核飭事理接實際每批銷售麥粉數目責令廠商照章隨時申請給照監運出廠不得仍沿開庫一次填照一張辦法以免混淆而符稅制此令

晉豐麥粉廠辦事員呈

(呈報晉豐麥粉廠開)二十一年六月三日(機情形請示遵由)

爲呈報事竊查廠前於五月十八日因修水池全部停工業已表報在案茲據該廠報稱水池修竣昨由太原綏靖公署運到敵廠小麥二千五百三十一包託敵廠磨手工於五月三十日上午十時開工等

情前來 廠 查前有

署令凡軍用物品有正式公函或執照者可以免稅查此項一無公函又無命令可否照章收稅之處
未敢擅便理合呈請鑒核指令示遵施行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訓令太原管理所(據駐晉豐廠辦事員呈報晉豐廠代磨軍粉請示是否照章收稅等情到署究係如何情形合行抄發財政部最近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賬暫行辦法令仰遵照

查明依章辦理並轉)二十一年六月十一日
飭該駐廠員知照

爲令行事案據駐晉豐廠辦事員呈報晉豐廠水池修竣昨由太原綏靖公署運到小麥二千五百三十
一包託該廠代磨等情請示是否照章收稅前來查軍運麥粉及各廠代磨軍粉按照

財政部通行成案亦須一律納稅其軍用麥粉應納稅款暫行記賬者並經

財政部規定辦法通行有案該辦事員所呈究竟是何情形合行抄發最近部定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
賬暫行辦法令仰該所遵照查明依章辦理並轉飭該駐晉豐廠辦事員知照此令

附發財政部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賬暫行辦法一份

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賬暫行辦法

(一)各軍在施行統稅區域內採辦軍用麥粉其應納稅款暫行記賬者須由軍政部或直接向財政部
領餉之各軍師部先行咨函財政部查照

(二)採辦此項軍用麥粉須執有 國民政府護照或運照爲憑

(三)採辦員到達麥粉廠時先向駐廠辦事員說明原委並出示證明文件

(四)經售此項軍用麥粉廠家在麥粉出廠時應填具證明單交駐廠辦事員查收(單式附後)

(五)駐廠辦事員應將採辦員職銜姓名採辦機關護照或運照字號採辦包數牌名廠名日期運往地點逐一登記再填寫稅照並在稅照各聯上加蓋軍用麥粉四字戳記連同廠家證明單一併報明

局所轉繳統稅署查核

(六)統稅署核明與原案相符後即呈由財政部檢送廠家證明單及稅款記帳之稅照分別咨函軍政
部或各該軍師部按應繳實徵稅款照案撥還

(七)本辦法以國製麥粉尙未完稅出廠者爲限至採辦舶來品麥粉及經完稅出廠者不適用之證明
單式樣如左

軍用麥粉證明單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茲有(某某機關)派員持有 國民政府字第()號() 採辦牌麥粉包業已如數出廠 未經完稅除由駐廠辦事員另填稅 照外特此證明 某某麥粉廠簽印

第

號

軍用麥粉證明單存根

茲有(某某機關)派員持有
國民政府 字第 號(護)照向本廠
採辦 牌麥粉 包業已如數出廠
未經完稅除由駐廠員另填稅照並
填具證明單外特此存查
某某麥粉廠存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太原管理所呈(呈復辦理晉豐麥粉廠)二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代磨軍粉一案情形由)呈為呈復事案奉

鈞署第八一九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案據駐晉豐廠辦事員呈報晉豐廠水池修竣昨由太原綏靖公署運到小麥三千五百三十一包託該廠代磨等情請示是否照章收稅前來查軍運麥粉及各廠代磨軍粉按照

財政部通行成案亦須一律納稅其軍用麥粉應納稅款暫行記賬者並經財政部規定辦法通行有案該辦事員所呈究竟是何情形合行抄發最近部定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賬暫行辦法令仰該所遵照查明依章辦理並轉飭該駐晉豐廠辦事員知照此令等因附抄發財政部

修訂軍用麥粉稅款記賬暫行辦法一份奉此查此案前據該晉豐廠辦事員呈報到所當依照

鈞署第三九五號訓令以統稅貨品向無軍用免稅之規定該廠此次代磨軍粉事同一例自應照章徵

稅經即指令遵辦在案奉令前因理合將本案情形備文呈復祇請

鑒核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太原管理所

(據復辦理晉豐粉廠代磨軍粉等情仰仍嚴飭駐該廠員遵章辦理)

呈悉仰仍嚴飭駐該廠辦事員遵章辦理並隨時調查該廠有無續磨軍粉情形具報察核此令

太原管理所呈

(呈復辦理晉豐麥粉廠代磨軍粉詳細情形由)月二十七日

呈爲呈覆事案奉

鈞署第八四七號訓令以據駐晉豐麵粉廠柳辦事員呈報山西綏靖公署運到該廠小麥三千五百三十一包業磨用六百包出粉一千六百一十六包半其餘未磨小麥因砂土過多有傷機器正研究辦法再行開機等情飭將辦理本案及該廠此次磨粉詳細情形具報查核等因奉此遵查晉豐廠此次代磨軍粉一案前據該廠柳辦事員早報到所業經依照

鈞署第三九五號訓令即照章收稅並將辦理情形呈報

鈞署在案嗣據該辦事員復以前項磨存小麥暨製成粉數情形呈報前來除仍指令所有已磨成軍粉俟出廠時務須遵照前令照章徵稅其未磨小麥二千九百三十一包俟磨成粉應再另案呈報以便徵

稅外奉令前因理合將職所辦理本案及該廠此次磨粉詳細情形再行呈復祇請

鑒核備查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太原管理所

(據稱晉豐粉廠代磨軍粉數目仰仍嚴飭駐該廠員照章徵稅至現存小麥二千九百三十一包究竟已製粉若干併仰轉飭查明報核)

呈悉查晉豐麥粉廠此次磨成軍粉一千六百十六包半既經該所查核明確仰仍暫飭駐該廠辦事員照章徵稅撥解以符定章至該廠所存小麥二千九百三十一包究竟現已磨粉若干併仰轉飭查明列表報核爲要此令

太原管理所呈

(呈請核飭太原查驗所將平遙晉生粉廠包) 二十一年六月四日

呈爲呈請專案查平遙晉生麥粉廠於上年送來登記表內列每月可出麥粉一千六百袋經核該廠裝置之機器馬力尙屬相符當經本所按照河北小部機磨製粉包繳稅款辦法令飭該廠按月認繳稅款八十元嗣該廠屢次藉詞延不繳納復經本所呈准

鈞署轉飭太原查驗所責令該廠照案繳納在案茲准山西財政廳一再函催將前項稅款迅速撥交以濟急需等因經即轉准太原查驗所函稱該廠於二十一年一月一日以前計繳截日稅款一百三十三元四角一月一日以後每月稅款仍按原案認繳等語查該廠包繳稅款係屬正稅既經山西財政廳屢催撥交情難推緩惟查該廠在本年一月以前已截繳日稅款一百三十三元四角一月至六月一日以前應繳稅款四百元兩項共計五百三十三元四角擬請

鈞署轉飭太原查驗所迅予如數彙繳本所以憑轉撥其六月一日以後稅款仍擬請

鈞署令行太原查驗所轉飭榆次查驗分所責令該廠將每月應繳稅款於每月五日前預行逕解本所以便製給稅照憑執銷售除照案函復山西財政廳外所擬是否可行理合呈請

鑒核指令遵行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太原管理所（小規模粉廠包稅照案應由查驗所稽徵晉生粉廠稅款前經令飭太原查驗所連同其他補稅併撥財廳據呈前情除再飭遵前案迅辦外

仰即二十一年
六月十日

呈悉查小部機磨製粉包繳稅款照案應由查驗機關稽徵誠以此項小規模粉廠散在各地既為管理所督察所不及而稅款有限又未能派員駐辦向歸查驗機關就近考核稽徵於收款時填給補稅照外運時再為核發改運單事權較為劃一而關於照聯之繳核並須與其他補稅款項一併呈報辦理自未便再行劃分手續飭由該商將稅款逕繳該管理所致與發照監核辦法互異所有晉生麥粉廠應繳包稅前經本署令飭太原查驗所連同其他補徵稅款一併撥交山西財政廳核收嗣後並即按月照撥在案據呈前情除再令飭該所查明仍迅遵照前案辦理外仰即知照此令

太原管理所呈（呈報新記粉廠開機代磨軍粉及仿辦情形由）二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呈為呈報事案據駐陽曲新記麥粉廠辦事員杜為函稱查新記麥粉廠於十二日運進小麥三百五十袋每袋計二百零三四磅約合三百五十三四石遂於十四日早七時開機七部據稱此項小麥係綏署

軍需處之物委託代磨理合據實呈明請示辦法以便遵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函悉查統稅貨品向無軍用免稅及憑驗護照放行之規定前經特署以第三九五號訓令分飭該辦事員遵辦在案該廠此次代磨軍粉事同一例自應照章徵稅以維稅收除呈報外仰即遵照辦理並報查此令印發外理合將該廠此次代磨軍粉及本所飭辦情形備文呈報祇請

鑒核示遵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太原管理所

(據報新記麥粉廠代磨軍用麥粉等情應即責令該廠照章納稅如藉詞推諉不肯繳款可由該所據情陳請山西省政府商飭執行)十二

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呈悉查各廠代磨軍粉按照

財政部頒定辦法均須一律納稅並無免稅之規定業經通行有案該新記麥粉廠此次代磨軍用麥粉事同一律自應照章徵稅出廠以維稅收倘該廠藉詞推諉不肯繳款應由該所據情就近陳請山西省政府商飭執行此案並據駐廠辦事員呈報到署除指令外仰即轉飭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察核此令

豐台查驗所呈

(為轉呈准豐台鐵路商務協進分會函以合順轉運公司等由津來豐商粉報運分銷長辛店等處附近鄉鎮擬請從寬免予另起改運單以郵商

親可否之處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呈為轉呈事竊准中華鐵路商務協進會北寧路豐台分會函開逕啟者茲據敝會會員合順轉運公司

等號函稱敝商等由天津所來各種牌號面粉裝從北寧路運至豐台者均在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查驗等所起有完稅照或改運證明單及由豐台分銷長辛店等處仍須由豐台查驗所另起改運證明單方准分運否則豐台查驗所稽查甚重不准運銷似此嚴予限制固與統稅查驗辦法相合然影響商等營業不堪設想等因到會查麪粉統稅就廠徵收凡由天津運出面粉自無不稅之面況經天津查驗所查驗相符運至豐台復向貴所呈報驗明方准拆卸在手續方面可謂毫無問題及該商等分銷鄉鎮數極零星如令另起改運單與統稅手續縱合然該商等不勝其煩况均係肩担駝負粗魯農夫代爲運轉手續一有錯誤則科罰實難倖免影響營業至深且重可否俯察商情體諒商艱對於此層手續暫從寬免准函前因相應函祈貴所俯准實爲公便並希查照見覆爲荷等由准此查該會函稱合順公司等所陳困難各節情有可原惟可否免予不令另起改運證明單或另擬變通辦法以恤商艱事關稅章所未敢擅便理合據情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指令豐台查驗所

(轉批零售附近鄉鎮麥粉按照查驗章程規定可憑驗)
(發單放行仰察度情形酌予變通辦理具報在核由)

呈悉據轉陳豐台商務協進分會函據合順轉運公司等請求將分銷鄉鎮零星麥粉免予另起改運單等情查麥粉運至到達商店後如須轉批零售按照麥粉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第十一條之規定查驗所得憑運貨商人所持之商店正式發貨票據登簿驗放惟應以數目零星及轉售附近鄉鎮者爲限仰

即依照上項規定察度當地銷粉情形酌予變通辦理具報查核此令

棉紗

訓令各查驗所（爲規定單純織廠所在地距離查驗所較遠者其運銷護照得預蓋）二十年七月二日

爲令行事查依據修正單純織廠織成品出廠辦法規定各織廠預領空白運銷護照於填寫完備後須送請該管查驗所與原存棉紗完稅照單核驗相符加蓋該所鈐記暨主任或填照查驗員名章並加省分字戳方能生效惟查各單純織廠所在地多有距離該管查驗所路途窳遠事實上送蓋鈐記頗感困難自應酌爲變通准由該管查驗所將空白運銷護照預蓋鈐記發交該所派駐織廠所在地查驗員轉發織廠具領惟此項運銷護照經織廠填寫完備後仍須送請該派出查驗員核明相符加蓋驗訖圓形戳記註明運出日期方能生效此項運銷護照仍預由各該查驗所加蓋「須憑某某派出查驗員核蓋驗訖日戳方准執運」字戳以杜流弊其在各該查驗所所在地各織廠之運銷護照仍照原案辦理即憑加蓋該所鈐記及印章發生效力除分行外合行仰該所遵即轉飭所屬遵照並將應行按照上述規定辦理各織廠廠名暨各該地查驗員所用驗訖戳記號數一併查明呈報以憑彙案通行知照此令

訓令各查驗所（參照統稅署原案訂定預領運銷護照須）二十年七月三十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四七號函開案據蘇皖區統稅局呈稱查單純織廠織成品出廠辦法一案曾奉令飭詳加核議並據各同業公會分函請予修訂前來節經先後參照會議草案並體察廠商情形妥爲修

正原訂辦法八條呈奉核准施行在案惟此案在未修訂呈准施行以前迭據各織廠商要求預發空白運照自行填繕送請用印發領爲請先經職局審核情形似可如議施行爰據原訂辦法酌擬預領運照須知及填照須知兩項重加修正以符事實理合繕摺呈請核明備案示遵等情并附呈修正預領空白運照須知及填照須知各一份前來查核尙屬妥善准予備案除指令并分行外抄錄須知函送查照轉飭所屬統稅機關一體知照等因查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及施行手續業經頒布遵行在案准函前因茲再由署參照訂定預領空白運銷護照須知及填照須知兩項應卽一併公布遵行除分行外合行檢發兩項須知暨暫定領用運銷護照切結式樣令仰該所遵卽轉飭所屬各單純織廠一體依據辦理並照印填照須知黏附前頒未用運銷護照封而備發各廠領用仍將奉文日期暨遵辦情形具報查核此令

計發預領空白運銷護照須知填照須知暫定領用運銷護照切結式樣各一份

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預領空白運銷護照須知

- 一、依據現行修正單純織廠辦法第二第三條之規定准各織造廠或其同業公會將購進已稅棉紗之原完稅照單繳存該管查驗所預領空白運銷護照未經組設同業公會或未加入同業公會之各廠并准其一律直接逕領（由同業公會彙繳棉紗完稅照單預領空白運銷護照者應將各廠名稱照單張數號碼及準備織製物品種類數量列單併送查驗所存查俾備鈐發運銷護照時核對之用）

二、預領空白運銷護照應依照修正單純織廠織品出廠辦法施行手續第六項規定辦理

三、每廠每次預領空白運銷護照張數須與繳存原完稅照所載之紗量重數有相當之標準但最多不得超過一百張如須續領時應核明所用數將將次完竣方可續發以杜濫領

四、凡預領空白運銷護照依照「填照手續」填寫完備送由該管查驗所審核無誤註明報連日期並依照修正單純織廠織品出廠辦法施行手續第四項規定分別加蓋字戳名章暨該所鈐記將第一聯(即通運聯)發交執運其餘二三兩聯(即繳覆聯存查聯)仍分別呈送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並由所截存核查

五、此項運銷護照預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編號蓋印頒發各查驗所彙領轉發各該查驗所對於分發各織廠護照之張數字軌號數應有詳細之記載並隨時注意取締各廠互相借用情事其由同業公會彙領轉發者應由同業公會按其所屬各廠原存稅照之棉紗數量自行支配但須將分配每廠領用起訖號碼報所登記備查

六、每日上午以十一時前下午以四時以前為送請鈐印時間利便當日持運惟一切手續須在一小時前完妥

七、填照例有一定手續另訂「填照須知」黏附運銷護照封面凡填寫運銷護照須各遵辦

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填照須知

一、運銷護照凡三聯除運出時間一欄外按空白處須一律依式用楷書分別詳細填寫送由查驗所

審核無誤註明報運日期加蓋字戳名章暨鈐記將第一聯交還執運並截下第二三聯分別存繳
二、運銷護照內應按報運地點詳細填明省名地名

三、凡報運布疋應將棉紗支數重量原完稅照單字軌號碼闊度長碼及核明所納稅款數目詳細填
寫如係襪子毛巾汗衫等類須將闊度長碼兩格用雙斜線劃去（例如／）仍照填支數重量以
爲將來退稅時有所根據惟運銷護照所填各項數目不得超過繳存原稅照或改運證明單所載
數目（暫時適用之舊運銷護照內可將棉紗支數稅款等項填入「備考」欄其原稅照單字軌
號數填入「原證明書號數」欄並將「證明書」三字照改「完稅照」或「改運證明單」字樣）
四、預領運銷護照祇供原廠商填用不得借與其他廠商違者各查驗所應拒絕鈐蓋章記並將借用
護照收銷呈明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辦

五、填寫運銷護照須用墨筆不准用鉛筆或墨水筆其數目字尤應大寫例如「一」應作「壹」之
類更不得任意添註或塗改如有誤寫須以原張呈由查驗所轉繳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作
廢不可任意撕毀

六、廠商預領自填護照屬於代書性質照內填發員簽章一欄仍應由查驗所主任或填照查驗員簽
署不可誤會

單純織廠領用空白運銷護照切結式樣

廠開設

地方織造（單純織造物名名稱）

遵照

鈞署頒佈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暨施行手續之規定應將為織製物品所購進之原料棉紗完稅照或改運證明單隨時呈交

查驗所核存並依據預

領空白運銷護照須知預領空白運銷護照遵照上項出廠辦法施行手續及填照須知隨時填用除每次預領空白運銷護照如數另具領據呈交

查驗所備查外對於所領空白運銷護照願負完

全責任倘有擅行填用未經送所加蓋鈐記遽行執運出廠以及遺失互相借用或其他違章情事聽憑照章處罰理合覓具舖保擔負完全聯帶責任預具切結呈由

查驗所核轉

鈞署鑒核存案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廠經理 (簽名蓋章)

舖保

經理 (簽名蓋章)

營業

地址

花 印

河北統稅

查驗所主任對驗屬實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具

訓令各查驗所

(四省)順德除外(為頒發改訂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二月八日

為訓令事據順德查驗所呈以單純織廠出廠布疋及改運單純織廠織成品所填用運銷護照是否編

列棉紗水泥改運單旬報表內抑或另行編造之處乞示遵等情除指令外并坊發改訂運銷護照旬報表式飭由該所按旬填報外合將此次改訂表式通令各該所遵照仰即按旬將填發單純織廠出廠織成品運銷護照及核准改運此項織成品換發運銷護照情形依式填報併將核准改運所發運銷護照係憑何項字軌號數單照換照改運詳註備考欄內以期完密而資劃一是爲至要此令

計發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格式一紙(旬報表見票照表冊類)

訓令各

管理所 查驗所(爲令發統稅署函送增訂棉毯稅) 二十一
駐棉紗廠辦事員(率表仰即遵照一體依據辦理由) 七月八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六二號函開案查棉毯稅率前經先後訂定通發遵辦在案乃近日各廠出品棉毯時有每條重量超過前訂稅率之規定應即詳加增訂連同前訂各稅率一併彙列棉毯稅率表再行通發俾資標準而便徵納除分行外檢同棉毯稅率表五份函請查照印刷多份轉飭所屬經徵員司暨各廠商一體依據徵納等因過署除分令外合行印發棉毯稅率表一份令仰該^所遵照^轉通知各^{廠商}一體^依據^辦理爲要此令

附發棉毯稅率表一份

棉毯稅率表

甲、用二十三支以下棉紗織成者

一、重量在五磅以內

每條徵稅八分二釐

二、重量超過五磅至七磅

每條徵稅一角二分四釐

三、重量超過七磅至九磅

每條徵稅一角六分五釐

四、重量超過九磅至十一磅

每條徵稅二角零七釐

乙、渾合超過二十三支棉紗織成者

一、重量在五磅以內含之過二十支棉紗不及百分之二十者

每條徵稅八分九釐

二、重量在五磅以內含之過二十三支棉紗不及百分之二十者

每條徵稅九分八釐

訓令各

駐棉紗廠辦事員(種如何區別適合知照由)月八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六三號函開查棉紗種類及其直接織成品名目先經於統稅條例及直接織品清單內列明通發在案惟於紗線兩種之如何區別恐尚有未盡明瞭之處自應分別解釋俾資依據所有縫衣編織刺繡等線凡不能作織布或針織等用途者均稱爲線其他則概稱爲紗直接織成品中所列之棉笠衫即純粹棉紗笠衫或背心以由針織機原料織成不經裁剪縫紉之加工者爲限除通知海關暨分行外函達查照筋屬一體知照等因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員知照此令

訓令各

駐棉紗廠辦事員(棉紗完稅照亦應照填通行知照由)二十二年八月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三二〇號公函內開據無錫分區統稅管理所呈稱竊查整包棉紗出廠規定內裝數

量爲四十零包二十零包十零包三種其各稱應分別大整包中整包小整包以資識別前經本所呈奉鈞置採納施行在案乃近日查驗入口棉紗其稅照包數欄內仍多僅填幾包或幾件或幾草包字樣雖重量欄內有數可稽惟伸算費時且恐延誤運輸合無仰懇鈞署再賜通令各局所轉飭各紗廠辦事員嗣後對於照內包數填寫務須分別大中小整包字樣以便查驗最好各能刻便大中小整包小木章一個臨時填上數目則爲更妥是否有當敬祈察核示遵等情查舊式棉紗稅照包數欄內應分填大中小整包字樣前經通行各區局所並於第一三〇號函請查照飭遵在案嗣以棉紗稅照業經分類印明大整包數額自可分別按包數定額填發倘係兩中整包或四小整包湊成一包之數應於一包定額照內之包字上註明兩中整包或四小整包等字樣加蓋經手填註職員名章以資證明其餘各額定包數稅照遇有前項情形即可由此按額類推至二十小包或十小包之棉紗出廠因無不滿一大整包之稅照自應填用雜字稅照或填用前發用餘之舊式稅照均仍照前定辦法分別填明大中小整包各字樣以便查驗茲據前情除指令及分行外函請查照飭屬遵照等因准此查前准統稅署函示舊式棉紗稅照包數欄內應分填大中小整包字樣一案當經於五五九號訓令通飭照填大中整包名稱並對於各區輸入本省之棉紗按照所列三種標準查驗在案現在本省尙未採用定額包數棉紗完稅照所有現行填用之舊式稅照無論出廠或進口棉紗自應一律按照包裝內容分別填明大中整包數目及實際重量以符通案而便查驗至由各統稅區輸入本省之棉紗稅照嗣後即應查照統稅署函開各節注意查驗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此令

訓令河北統稅

津、唐、石、管理所 棉紗稅照填載包裝名稱係為填照劃一便利。二十年九月四日

為令行事查棉紗完稅照內所載棉紗數量應按每包內裝四十二十暨十小包三種區別分作大中小整包數目填寫辦法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示到署業經先後通行飭遵在案上項規定專為填寫稅照劃一名稱便利查驗起見
河北各紗廠 廠向以大包數目報稅列賬者自仍應照舊辦理以免紛更其以大包列報而實際出廠係屬

中整包之貨品可於申請書及稅照內所列包數下另行註明中整包數俾與實際執運包件名稱數目亦臻符合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所 遵照此令

訓令

石、唐、石、管理所 各查驗所
律每百觔徵稅六角分 行遵照由
二十年九月三日

為令行事案查前准統稅署函示各紗廠下脚棉紗（即回絲）應從價徵稅給照一案經以第一〇三四號一、二一號訓令先後通行知照並飭據天津唐山各紗廠駐廠辦事員將各該廠此項下脚棉紗

包裝重量出售價格陸續查復到後已由本署分別規定等級稅率及徵收方法指令轉知廠商並分令

天津唐山管理所暨各查驗所 遵照在案茲准統稅署有電內開各紗廠所出下脚棉紗前規定從價徵收
天津唐山管理所暨各查驗所 統稅百分之五旋以逐批估價手續不便經呈

部核准就下脚紗較低市價平均一律徵收統稅每百觔國幣六角相應電達希即照辦以歸一致等因
自應照辦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所 遵照嗣後對於所屬各紗廠出廠下脚棉紗即按每百斤收稅國幣六角（各

管理所駐廠員 石家莊管理所暨駐大興紗廠辦事員並加叙參照普通棉紗報運手續飭由廠商具申請書送請

駐廠員核明簽章持向管理所完稅領照仍刷印檢查號碼符號監稅驗訖出廠並將奉文日期具報備查爲要 此令

指令天津查驗所（據報天津恒興號等擬將已稅土布拆包染色再行）（呈一件 爲具報天津分運應准撥單純織廠例換發運銷護照仰遵照由）（恒興號擬將已稅土布

拆包染色再行改運可否）二十年九月
准予給單請驗核示遵由）二十五日

早悉查此案業經本署函准統稅署復開查布疋拆包染色後其貨樣與原執照所載不符自未便仍發改運單致碍查驗貴署擬令各該商號將原布稅照運單報驗存所俟染就裝包出廠再爲鈴發單純織廠運照執憑起運仍將運照註銷辦法甚妥自可照辦惟查人工手織土布一種先經核定不得退稅該恒興號染運已稅之已稅土布如係屬於人工手織者則運往陝甘各省未施行統稅區域時自應仍於鈴發單純織廠運照時加蓋「手工織布不得退稅」字戳以資識別並希查照辦理以符定案等因嗣後該所對於恒興號等商號在津購置上海已稅土布拆包染色再行分運陝甘自應准其援照單純織廠購進已稅棉紗織製物品憑驗原紗稅照填給運照之例即由各該商號以原布稅照報驗存所俟染就裝包出廠時再予鈴發單純織廠運銷護照內填明「染色土布」及其原布完稅照單號數俾便執憑起運並以辨明原徵統稅省分得於將來申請退稅至人工手織免稅土布按照本署第六三二號訓令核飭原案除遇有報運出口經過海關時得向當地管理所請領手織土布運銷護照以憑海關辦驗放行外其餘均無核發運銷護照之規定該恒興號等所染布疋如係此項人工手織免稅土布曾經滙局發給加蓋「手工織布不得退稅」字戳之運銷執運入口者無論是否加染再行分運一律毋庸再予發給照單沿途經過查驗自可驗明確屬前項免稅土布即予放行仰即遵照此令

附天津查驗所呈

呈爲具報天津恒興號等擬請將已稅土布拆包染色再行改運可否准予改運給單仰祈鑒核不違事
案據天津恒興號等商函以陝甘等省商號向在敵據採辦棉布領單改運歷有年所近來該商復擬在
津購置上海已稅土布拆包染色染完後再擬零包分運該省請填發改運證明單等情前來查該號將
已稅土布拆包染色再行改運且改運地點係屬未施行統稅區域究竟可否准予給單之處改運通則
內並無明文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訓令冀晉察綏各

管理

所（准統稅署函知爲蘇浙皖區核定染紗）

二十九年九月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三五三號公函內開查蘇浙皖區統稅局呈復填發報運大成廠出品運照情形一案
內稱本色棉紗完稅出廠時有售與商號或轉由染廠加以染色再爲銷售其商標牌名恒有變更復因
經過染色手續而重量包裝亦各有不同自不能悉與原完稅照所載事項一一吻合是以對於商人具
書申請換領運照時既無棉紗染色改裝特種運照堪資填用只有將原完稅照繳銷附原申請書存
案備核卽以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查填給領又此項換發運照手續商人係就染廠所在地之統稅機
關請求事實上不能由駐廠員辦理而各統稅機關既不能以編定各廠所用運照預備留用是以又不
能不用蓋有單純織廠用照字樣之運照填發護運等情當以該局所稱自屬實情但該項本色經稅之
加染棉紗運照仍應設法規定顯明標誌以質識別令行該局妥議早核去後茲據復稱嗣後遇有報運

本色經稅之加染棉紗於填發織成品運照時擬在品名欄填明染紗二字並於照內加蓋「原紗本色經徵統稅」字樣戳記等情前來除以應准如擬辦理並准一律暫行填用單純織廠所用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以歸一律而免紛更指令該局遵辦及分行外函請查照飭屬知照以便查驗而免誤會等因准此嗣後對於由蘇浙皖區運入加染棉紗自應辨驗照貨相符放行至該管轄區內如有紗商或單純染廠購進已稅棉紗加以染色再行報運行銷者並應一律按照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報存原紗稅照換發織成品運銷護照辦法分別報由該管查驗所換發運銷護照照內填明染紗二字並牌名數量及其原紗完稅照單號數等項以便執運行銷憑照驗放除函復統稅署查照備案暨分行外合行仰該所遵照辦理並即轉知所屬及各廠商一體遵照為要 此令

訓令 冀晉察綏各管理所(為檢發本署登記各棉紗廠)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為訓令事茲將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棉紗廠製產棉紗牌名支數重量稅率等項查列一覽表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一覽表二十份(冀晉各管理所)令仰該所即便查照(為製各管理所)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要 此令

計發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棉紗廠製產棉紗牌名支數重量稅率一覽表 二十份

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棉紗廠製產棉紗牌名支數重量稅率一覽表

廠名	牌名	支數	每大包裝量		稅率	備考
			磅數	斤數		
(每百斤稅額)						

										天津裕元棉紗廠
松	松	松	無	松	松	松	彩	彩	松	松
鶴	鶴	鶴	牌	鶴	鶴	鶴	松	松	鶴	鶴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一
	股二	股二	股三	股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天津 恆源棉紗廠								
彩 藍 虎	藍 虎	八 仙	松 鶴	松 鶴 二 等 品	松 鶴	松 鶴 二 等 品	松 鶴	松 鶴 二 等 品	松 鶴	松 鶴 二 等 品
三	〇	一六	四 股三	四 股二	四 股二	三 股三	三 股三	三 股二	三 股二	三
四七五	四二五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三	三六	三五	三三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天 北 洋 棉 紗 廠		
金 三 鼎	彩 三 鼎	彩 三 鼎	三 戟	三 光	鼎 三 彩 一 等 品	彩 三 鼎	彩 三 鼎	金 三 鼎	藍 虎	藍 虎
10	10 股三	10 股二	16	16	10	10	10	13	16	10 股三
100	100	100	140	140	100	100	100	100	100	140
315	315	315	405	315	315	315	315	405	315	315
275元	275元	275元	275元	275元	275元	275元	275元	375元	275元	275元

					津天 華新棉紗廠				津天 裕大棉紗廠	
三	十	十	十	十	十	八	八	八	八	三
星	全	全	全	全	全	馬	馬	馬	馬	光
一六	三三 股二	三三	二〇	一〇	六	一〇	一六	二〇	三三	一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二五	三二五	三二五	三二五	三二五	三二五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二五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天 寶 成 棉 紗 廠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龍	龍	長	三	三
鹿	鹿	鹿	鹿	鹿	元 圖	尾	尾	壽	星	星
三	三	〇 B	〇 A	〇 A	〇 股六十	二	一	一六	二 股三	二 股二
四 〇	四 五	四 五	四 〇	四 五	四 〇	四 〇	四 〇	四 〇	四 〇	四 〇〇
三 五	三 一 五	三 一 五	三 五	三 一 五	三 五	三 五	三 五	三 七 五	三 五	三 〇〇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加 重			加 重		係 試 紡 無 牌 呈 明 補 定					

	三	鹿	110 股二		四10	三15	二75元	加 長 加 重
	三	鹿	110 股二		四10	三075	二75元	加 重
	三	鹿	110 股二		四00	三00	二75元	
	三	鹿	111		四10	三15	三75元	加 長 加 重
	三	鹿	111		四00	三00	三75元	
	三	鹿	112		四10	三15	三75元	加 長 加 重
	三	鹿	112		四00	三00	三75元	
	三	鹿	110		四10	三15	二75元	加 長 加 重
	三	鹿	110		四15	三115	二75元	
	三	鹿	112		四10	三15	二75元	加 長 加 重
	三	鹿	112		四10	三075	二75元	

	三	鹿	三	二股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加長加重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加長加重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加長加重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加長加重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加長加重
	三	鹿	三	二股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元	

	三	喜	二六	四〇〇	三〇〇	二七五元	
	三	喜	二〇	四〇〇	三三五	二七五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二〇	四一五	三二五	二七五元	
	三	喜	二六	四〇〇	三二五	二七五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二六	四〇〇	三二五	二七五元	
	三	喜	三	四〇〇	三三五	二七五元	加
	三	喜	二	四一五	三二五	二七五元	
	三	喜	〇B	四一五	三二五	二七五元	
	三	喜	〇A	四〇〇	三三五	二七五元	加
	三	喜	〇A	四一五	三二五	二七五元	重
	三	鹿	六股二	四〇〇	三二五	三七五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三 股三	四 00	四 00	三 元	三七 元	
三	喜	三 股二	四 10	四 10	三 元	三七 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三 股二	四 00	四 00	三 元	三七 元	
三	喜	三 股三	四 10	四 10	三 元	二七 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三 股三	四 10	四 10	三 元	二七 元	
三	喜	三 股二	四 00	四 00	三 元	二七 元	
三	喜	三 股二	四 10	四 10	三 元	二七 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三 股二	四 10	四 10	三 元	二七 元	重
三	喜	三	四 10	四 10	三 元	三七 元	加長加重
三	喜	三	四 00	四 00	三 元	三七 元	
三	喜	三	四 10	四 10	三 元	三七 元	加長加重

	大	大	大	大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三	〇 B	〇 A	〇 A	六股二	六股二	四股三	四股三	四股二	四股二	三股三
	四二五	四二五	四〇〇	四二五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二五	三二五	三五	三二五	三五	三〇〇	三五	三〇〇	三五	三〇〇	三五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二 股	二 股	三	三	二 六	二 六	二 〇	二 〇	一 六	一 六
	四 〇	四 〇〇	四 〇	四 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五	三 五	三 五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三 七 五 元	三 七 五 元	三 七 五 元	三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二 七 五 元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重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喜
	四 股三	四 股三	四 股二	四 股二	三 股三	三 股三	三 股二	三 股二	二 股三	二 股三
	四 〇	四 〇〇	四 〇	四 〇〇	四 〇	四 〇〇	四 〇	四 〇〇	四 〇	四 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五	三 〇〇	三 七五	三 七五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三 七五 元	二 七五 元	二 七五 元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重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大	大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喜	喜
〇二	〇二	一六	一六	二二	二二	〇一 B	〇一 A	〇一 A	六 股二	六 股二
四〇〇	四一五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一五	四一五	四〇〇	四一五	四〇〇	四〇〇
三二五	三二二・五	三二五	三〇七・五	三二五	三二二・五	三二二・五	三二五	三二二・五	三二五	三〇〇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加長 加重		加長 加重		加 重			加 重		加長 加重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紅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福
	三股二	三股二	二股三	二股三	二股二	二股二	三股一	三股一	二股一	二股一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二五	三〇〇	三二五	三〇〇元	三二五	三〇〇元	三二五	三〇〇元	三二五	三〇〇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三七五元
	加長 加重		加長 加重		加長 加重	加 重		加長 加重		加長 加重

	莊家石 大興棉紗廠									
雙 福	太 極	花 雜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紅 福
10	16	10	六 股二	六 股二	四 股三	四 股三	四 股二	四 股二	三 股三	三 股三
四 三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四 〇〇
三 〇〇	三 五〇	三 〇〇	三 五〇	三 〇〇	三 五〇	三 〇〇	三 五〇	三 〇〇	三 五〇	三 〇〇
二 七五元	二 七五元	二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三 七五元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加 長 加 重	

				次 檢 晉 華 棉 紗 廠				山 唐 華 新 棉 紗 廠		
三	三	彩	彩	彩	三	三	三	三	磅	雙
環	環	桐	桐	桐	松	松	松	松	鹿	福
		葉	葉	葉						
四	八	二〇	一六	一〇	三	三	一六	一〇	一〇	一〇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四	二五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七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附 記	新 大 益 成 棉 紗 廠				新 雍 裕 棉 紗 廠							
		紅	綠	藍	紅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龍
	一〇	一四	一四	一〇	三	二六	二六	二四	二六	二六	二〇	一六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二〇	四二〇	四二〇	四二〇	四二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二七五元

訓令冀晉察綬各管理所(爲檢發本署登記各棉紗廠附設織廠製產棉紗直)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爲通令事茲將本署先後核准登記本署管轄各棉紗廠附設織廠製產棉紗直接織成品牌名尺度重量稅率等項查案列表除分令外合行檢表令仰該所知照此令

計發本署登記各棉紗廠附設織廠製產棉紗直接織成品牌名尺度重量稅率一覽表

十二份 (管理所) (直驗所) (山直驗所)

本署登記各棉紗廠附設織廠製產棉紗直接織成品牌名尺度重量稅率一覽表

廠名	牌名	用紗		每疋重量磅數	每疋寬長		每疋應納稅款元	每包疋數	備考
		經	支		寬	長			
天裕元棉紗廠	二飛虎粗布	一四	一五	一三	壹五吋	四碼	〇二八元	一六	該廠每包疋數呈准隨運銷莊碼變更
	字B二飛虎粗布	一四	一五	一三	壹五吋	四碼	〇二八元	一〇	
	碼另二飛虎粗布	一四	一五	一三	壹五吋	四碼	〇二八元	一〇	
	松鶴斜紋布	一六	一六	二二	二九吋	四碼	〇二四元	一七	
	字B松鶴斜紋布	一六	一六	二二	二九吋	四碼	〇二四元	一〇	
	碼另松鶴斜紋布	一六	一六	二二	二九吋	四碼	〇二四元	一〇	

碼另	麥粉	碼另	字B	松	碼另	字B	一	碼另	字B	三
粉	粉	松	松	鶴	一	一	飛	三	三	飛
袋	袋	鶴	鶴	粗	飛	飛	虎	飛	飛	虎
布	布	粗	粗	布	虎	虎	粗	粗	粗	粗
一	一	四	四	四	二	二	二	六	六	六
六	六	四	四	四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一	一	五	五	五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六	六	五	五	五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一	一	六	六	六	三	三	三	二	二	二
六	六	六	六	六	三	三	三	二	二	二
三	三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碼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元	元	三五	三五	三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六	六	二	二	二	六	六	六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六	六	六	二	二	二
							每包二十疋係連			
							濕專用			

			天津源棉紗廠										
車砲特字一號帆布	口袋布	四號車零布	四號砲車布	一飛虎零布	三飛虎零布	碼另松鶴粗布	字B松鶴粗布	松鶴粗布	碼另款袋布	麥款袋布			
八合股 一五	一五	一四	一四	二	一六	三	三	三	一六	一六			
七合股 一〇	一六	一四	一四	三	一六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六	一六			
一〇六	一〇五	一八五	一四	三	三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〇五	一〇五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三吋			
每捲 一〇碼	四碼	五碼	四碼										
二元 二七	〇元 一〇	〇元 三五	〇元 一四	〇元 一四	〇元 一四	〇元 一六	〇元 一六	〇元 一六	〇元 一〇	〇元 一〇			
成捲	一〇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六	六			
實際每捲長度重 量稍有出入		按四〇碼計算每 疋應徵〇・二八 四元											

								唐 華 新 棉 紗 廠		
燈 牌 布	三 燕 袋 布	內 衣 布	十 二 磅 斜 紋 布	十 二 磅 燈 牌 布	三 燕 布	三 燕 布	三 燕 布	三 燕 布	砲 車 市 布 零 布	砲 車 市 布
三	六	三	〇	〇	三	三	三	〇	三	三
一五	二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一五	一五	一五	三三	三三	三三
一六五	一〇五	一〇五	二二五	二二五	一七	一五	一六五	二二五	一七二五	二二五
三六吋	三三吋	三三吋	三三吋	三六吋	三六吋	三三吋	三六吋	三三吋	三三吋	三三吋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四碼	五碼	四碼
〇三六元	〇一〇一元	〇二五元	〇四元	〇四元	〇三六元	〇三五元	〇三五元	〇二四元	〇三〇元	〇二四元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石家大興棉紗廠

三鹿布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獲鹿布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太極布	一四、五	一五、五	一四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獲鹿斜紋布	三	一九	三	三、四	三、四	三、四	三、四	三、四	三、四
大星棉毯	二十、三 支以下 粗紗	全上	每床 四、五	六吋	八碼	〇、〇三 元	〇、〇三	〇、〇三	〇、〇三

附記

訓令四省各

管紗廠辦事所
駐紗廠辦事所

為准統稅署函示棉繩帶予蠲免腿帶
准以棉紗直接織成成品論通行遵照

月二十一年三

為訓令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本年二月五日第二號函開查接管卷內案准關務署函開以據蕪湖關監督呈轉據蕪湖縣商會請將棉紗線織成之腿帶豁免關稅一案經飭將貨樣補呈可否准照棉繩帶子列入棉紗直接織成品以內事與統稅有關檢同原件函送查核見復等由並附送腿帶三種過署查該項腿帶係屬本國工業出品僅供國人網紮襪脚之用既係用已完統稅之紗織成姑准按照棉繩帶子例以棉紗直

接織成品論准函前由除函復並通令外函達查照轉行貴轄各統稅局所知照嗣後對於是項專供國
人綑紮褲脚所用棉織腿帶一體發給連照等因當以原函關於棉繩帶子兩種織物已准按棉紗直接
織成品辦理一節前此未准統稅署函示有案而查照二十年七月份統稅公報內載
部批小林洋行暨統稅署箋函上海電機織帶廠原案解釋機組棉紗繩暨錠子繩帶均不在棉紗直接
織成品名單範圍以內本署參照上項解釋對於此種織物歷經飭免領照茲准統稅署函示棉織繩帶
准以棉紗直接織成品論係援照棉繩帶子例辦理所有改將棉繩帶子列入棉紗直接織成品情形經
卽函請統稅署查照見復期便併案通行遵照茲准統稅署二月二十九日第一三號函復內開查用已
稅棉紗製成棉繩帶子燭芯未列入十三項直接織成品之內嗣准關務署以據上海電機織帶廠請求
可否將棉繩帶子燭芯等項准照直接織成品論函詢到署經以所陳各節不無理由爲提倡國貨起見
可免再徵出口關稅函復關務署查照旋據上海三友實業社來呈以前項辦法請予飭屬遵辦等情又
經通令各區局所一體遵照各在案等因准此查用已稅棉紗製成棉繩帶子燭芯及棉織腿帶既經先
後核准以棉紗直接織成品論其各單純織廠出品此項織物自應一律依照前頒單純織廠用已稅棉
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責令換領連銷護照以便沿途查驗放行憑爲護運及不再徵稅之
證佐至上述四種織成品填發連銷護照數量之限度仍應以含紗重量三十斤爲限紗重三十斤以下
者免領連銷護照所有一應調查辦理事項統應依據前頒出廠辦法暨施行手續各條規定卽自本年
三月二十一日起施行其在施行期前起運整批棉繩帶子燭芯腿帶物品得憑驗發貨商店正式發貨

票據證明確係期前起運未及違章領照准予免驗放行由查驗所詳細登簿此項免驗織品到達指銷目的地在施行換照以後如再分運外埠者仍可報由當地查驗所即憑原經驗明蓋戳之發貨票據發給運銷護照照內加蓋「不得退稅」顯明戳記用便行運而資識別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

所員知照
所遵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具報仍先行通告所轄境內各工廠商販週知爲要 此令

指令泊頭查驗所

爲據呈復肅察廣泰與紗商合股捻線製銷詳情准按棉織品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一號

呈覽線樣說明均悉該廣泰與紗商購進已稅棉紗所製合股棉線既係以手工用鉛墜捻搓且其出品質色亦與各紗廠機製合股棉紗不同所有報運行銷經過沿途統稅查驗所本可辨明貨色免驗完納統稅單證惟據稱該商此項棉線尙有另加牌號裝成整包運往晉綏兩省情形本署爲便利行銷查驗起見特准援按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例將該商此項外運整包棉線一律報由該管河間分駐所憑驗所用棉紗原完稅照或改運單換給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其運達指運地點後再行整包改運分銷者仍得持憑原運銷護照報請當地統稅查驗機關另換新運銷護照俾爲分別護運及不再徵稅之證佐至就地推銷或零星分運者即准免驗放行用恤商情除分行本署所轄冀晉察綏四省各統稅查驗所一體知照並查明管轄區內如有同樣製業亦應仿照辦理外仰即飭由河間分駐所轉知該商速行參照前頒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辦理並隨時列報查核仍俟該商印就棉線牌號時檢樣呈署爲要線樣說明書存此令

訓令四省查驗所(泊頭免)

爲據泊頭查驗所呈報河間分駐所所轄肅察廣泰與人工捻線裝包外運已准按織成品例換發運銷護照通行

仿照並查明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一號

爲令行事案查前據泊頭查驗所呈以所屬河間分駐所據肅寧紗商廣泰興呈爲擬用已稅二十支棉紗加入人工捻成合股線供家庭縫紉用途改銷省省應用何種手續可以通運無阻轉請核示到署當經指令詳查復奪去後茲據呈覆內稱查本所前以所屬河間分駐所稽查員呈報肅寧廣泰興人工捻製合股線請示運銷辦法一案當經呈奉鈞署第一九八零號指令內開呈悉查按照統稅署解釋棉紗直接織成品範圍其商販購用已稅棉紗加工製線者並不在內惟該廣泰興紗商以已稅二十支棉紗合股捻線其製成物品是否與紗廠所製合股棉紗相同有無商標牌號並其包裝數量如何仍仰轉飭查明檢同線樣迅行具復來署以憑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遵即轉令河間分駐所稽查員遵令查明具報茲據覆稱查據該廣泰興號經理人趙藹青聲稱冀晉察綏區內家庭縫紉用線向均恃日本紗廠出品之三合兩合等紗爲唯一之供給自去秋中日事起抵制仇貨內地各商一致拒絕日貨入境而國營紗廠又素少三合兩合製品於是縫紉用線遂感供不應求敝人不揣棉薄期勉力仿製以供此需要藉以抵制仇貨杜塞漏卮此敝號用已稅國製棉紗以人工捻製三合股線之動機也不期於去秋第一批試製數包擬運赴晉省銷售乃以限於章制障礙殊多既不能自由運銷遂致原包封存至今依然未動語次並導入存貨室查看見其蛛網塵封確似存儲已久即令其拆包檢驗其包裝形式爲長方形每包數量爲四百四十碼即每包二十捆每捆二十二碼重量則每包約合華秤一百六十七斤餘每捆約八斤六兩其品質以係人工捻製並不似紗廠機製之勻淨其色澤亦不若紗廠機製之白光亮且每二百尺處

有一結扣尤爲與紗廠合股紗易於區別之點牌號暫擬有彩三鹿與黃虎兩種彩三鹿牌擬用十全三鼎各牌棉紗捻黃虎牌擬用松鶴牌棉紗捻製惟現因在請示期間於未奉核准前運銷前途毫無把握能否續製尙難一定故牌號祇繪有圖樣均未印製未便檢呈謹由原包捆中抽取線樣一碼並將遵查各情形填具說明一併呈請鑒核理合檢同線樣暨說明呈覆鑒核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暨線樣說明均悉該廣泰興紗商購進已稅棉紗所製合股棉線既係以手工用鉛墜捻搓且其出品質色亦與各紗廠機製合股棉紗不同所有報運行銷經過沿途各統稅查驗所本可辨明貨色免驗完納統稅單證惟據稱該商此項棉線尙有另加牌號裝成整包運往晉綏兩省情形本署爲便利行銷查驗起見特准援接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例將該商此項外運整包棉線一律報由該管河間分駐所憑驗所用棉紗原完稅照或改運單換給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其運達指運地點後再行整包改運分銷者仍得持憑原運銷護照報請當地統稅查驗機關另換新運銷護照俾爲分別護運及不再徵稅之證佐至就地推銷或零星分運者即准免驗放行用恤商情除分行本署所轄冀晉察綏四省各統稅查驗所一體知照並查明管轄區內如有同樣製業亦應仿照辦理外仰即飭由河間分駐所轉知該商速行參照前頒修正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辦理並隨時列報查核仍俟該商印就棉線牌號時檢樣呈署爲要線樣說明書存此令等因印發暨分行外合亟照抄該泊頭查驗所附呈廣泰興製線說明書原件隨令檢發仰即轉飭所屬一體知照再各該所所轄查驗區內如有同樣人工捻線另加牌號裝包外運之製業併仰查明一律仿照辦理並詳晰呈報察奪爲要此令

計抄發廣泰興製線說明一紙

廣泰興製線說明

肅寧廣泰興人工捻製合股線說明

製法 以手工用鉛墜捻搓

原料 用國製十全三鼎暨松鶴各牌棉紗合捻

種類 三合股兩合股兩種

牌號 暫擬定彩三鹿與黃虎兩種彩三鹿牌原料用十全三鼎紗黃虎牌原料用松鶴紗

包裝 每二十捆爲一包成長方形外用麻袋布包皮

數量 每捆二十碼每碼五纂每纂五絡每絡二百尺總合每包爲三百零萬尺

重量 每包重量約華秤一百六十七斤五每捆八斤三七五

品質 以係手工捻製粗細稍欠一律不若機製之勻淨

色澤 本色未加漂白不若機製之光亮潤澤

顏色 本色一種無漂白染色者

長度 以手工搓捻每二百尺爲一節有一結扣不似紗廠機製之通長無結

銷路 原擬行銷晉冀察綏四省暫從晉綏兩省區入手試辦因冀察各省尙有外貨沖銷暫難抵制

運輸 該貨運輸須以旱車運往石家莊或保定改裝火車出口故以石保兩地爲運輸必由之路

函天津市綢布棉紗呢絨業同業公會(爲准函請對於各商號領發分批改運單准予仍填

查照轉)二十一年
四月二日

逕復者案准

貴公會第二百二十九號公函以前據隆順仁恒泰永等商號函請對於領發分批改運單准予仍填關號以利商運一案事實上各商號填註號碼委感困難重申前請轉囑查核見復等因查紗商以經已完稅貨品改運行銷其改運貨面原貼檢查號碼數自應報明查驗所於所發改運單內逐一填註以便沿途行運對驗放行各該商茲既一再聲陳於改運前查報售貨所貼號碼感覺困難本署體酌商情爰特變通規定嗣後天津各紗商在市購運棉紗布疋發往外埠分銷如因貨品積存堆棧不易預行報明改運貨面檢查號碼數者得於請領改運單時在改運申請書內照書原運全部貨品包面檢查號碼起止號數(即關號)所有查驗所或管理所發給之改運單內亦按此項原運全部貨面號碼填寫惟各該商領單後於起棧裝載時應將實際起運貨品逐件包面所貼檢查號碼數數自行抄列清單粘附於所領改運證明單上一併交由承銷販運商人俾於沿途經過統稅查驗機關及到達時報請查驗所登記驗放如此變通辦理各該發貨商店在請領改運單前既免盤貨檢號困難而於實際起運間隨時裝載抄附號碼清單手續自無不便之處至沿途經過到達各統稅查驗所對驗放行登記報署以及遇有憑驗原單二次核准改運時亦收稽核縝密之效其改運貨件較少或未經堆棧不至無從預行檢報號碼者仍可報明改運貨面檢查號數分別填註單內以利查驗而符原案准函前因除令行所屬天津

管理所暨查驗所遵辦並通飭所屬各統稅查驗所一體知照外相應函復

查照即希轉知爲荷此致

天津市綢布棉紗呢絨業同業公會

訓令

天津管理所
其他各查驗所

(爲准)

天津綢布等業公會函請對於領發分批改運單)四月二日

爲令行事案准天津市綢布棉紗呢絨業同業公會函開案查前據隆順仁恒泰永同生源瑞興益敦慶隆慶生號通成興同益興錦隆號等九號函稱竊商號等在本埠上海各處購運棉紗布疋等貨除在管理所照例納稅外如售與各路外客即向查驗所另批分幫改運單據而該單上註有貨名地址稅銀號碼等項其號碼一項向係填用關號例如原購貨物百件號碼係由一號至一百號所改運之貨祇要號碼不出關號均屬有效循行已久業成習慣乃忽於本年二月間查驗所令商號等改運之貨勿論多寡須將每件號碼數目呈報註明單上查商號等已購定貨物多數在銀行押款棧房存放而貨棧內抵押各種貨物堆積累累所堆各貨絕無按照號碼次第堆放之理若售貨批單定按號碼註明必須在未批單之前先將貨物統盤卸下方能檢查每一售貨設若如是即商號不怕煩難事實上銀行貨棧勢必不能容納且貨件有數納稅有考號碼殊無甚關係其中亦無流弊可生茲若誅求至此於稅收毫無一利於商業困難實多現在市面蕭條商業凋敝雖設法維持向虞不遑倘若再生意外商業前途尤不堪設想爲此懇請貴會查核函請統稅查驗所對於各號起分批改運單填註貨物號碼仍准照舊案辦理以恤商艱實爲公便等情當經函請查驗所核准去後旋准函復據轉在案茲復准查驗所函開呈奉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第二七五一號指令內開呈悉查發貼檢查號碼意在便利查驗防止頂運取締偷漏該紗商等所請於改運內免列檢查號碼一節自未便准其照辦該所遵照前令函復該會辦理尙是仰仍恪遵規定辦理並曉諭各該紗商諒勉遵行毋得故持異議爲要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請查照并希曉諭各該紗商諒勉遵行毋得故持異議爲荷准此提出執委第三十五次臨時會議僉以本埠各廠出品在出廠之時卽由駐廠員收稅放行隨發稅單載列貨數並號碼嗣出售外運須在原稅單批註數目其在廠之貨不經駐廠員驗放根本卽不能出廠何來漏稅之貨以相頂運總之分運單填註號碼視之似極簡單而事實致使商號頗感困難緣各號購運本埠各廠之貨祇存數十件者絕少動則三五百件不等存於貨棧或倉庫堆垛數重已佔用地基極廣設每一售貨卽須翻動既非少數人工所能辦尤非寸地寸金之貨棧倉庫內所能週轉且運單填註關號並有稅單可考設運貨之號碼不出關號之外卽可證其無弊矣應再函請特派員公署准予仍填關號以利商運而免紛煩等語通過紀錄在卷相應函請查核尙允見復施行等因查紗商以經已完稅包面貼有檢查號碼貨品改運行銷其改運貨面原貼檢查號碼數應報明查驗所於所發改運單內逐一註填原以便利沿途查驗並期杜絕頂單重用情弊本署前據該所天津查驗所用呈以津市紗商聲請於改運單內免列檢查號碼轉乞核示前來當經指令未便准其照辦卽轉知恪依規定諒勉遵行在案茲准該會來函仍以於改運起棧前查報售貨所貼號碼感覺困難重申前請本署察酌商情爰特變通規定嗣後天津各紗商在市購運棉紗布疋發往外埠分銷如因貨品積存堆棧不易預行報明改運貨面檢查號碼數者得於請領改運單時在改

運申請書內照書原運全部貨品包面檢查號碼起止號數（即關號）所有查驗所或管理所發給之改運單內亦按此項原運全部貨面號碼填寫惟各該商領單後於起棧裝載時應將實際起運貨品逐件包面所貼檢查號碼數自行抄列清單粘附於所領改運證明單上一併交由承銷販運商人俾於沿途經過統稅查驗機關及到達時報請查驗所登記驗放如此變通辦理各該發貨商店在請領改運單前既免盤貨檢號困難而於實際起運間隨時裝載抄附號碼清單手續自無不便之處至沿途經過到達各統稅查驗所對驗放登記報署以及遇有憑驗原單二次核准改運時亦收稽核縝密之效其改運貨件較少或未經堆棧不至無從預行檢報號碼者仍可報明改運貨面檢查號數分別填註單內以利查驗而符原案除函復該同業公會查照轉知並分令天津 直隸所 管理所 查驗所 遵辦暨通行所屬其他各查驗所知照外合亟令仰該所 遵照辦理 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指令駐北洋棉紗廠辦事員

（為據請示該廠廢花廢紗混合回絲應否收稅防將廢） 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呈悉查按照統稅署對於下脚棉紗徵稅規定並不徵收廢花之稅各紗廠所出回絲間有花紗混合者應飭將紗內所雜廢花先為剔去再行納稅且不得以混合回絲減折計算期昭核實該北洋紗廠此項花紗屬雜之下脚紗自須一致辦理惟該廠如委實雖將花紗分晰剔揀則無論花紗混合成分如何均應一律照廢紗稅率計重收稅給照憑運除行知天津管理所外仰即遵照辦理並轉廠商知照為要此令

附駐北洋紗廠辦事員夏景森呈

呈爲廢花屬雜之物應否納稅謹請鑒核示遵事竊查紗廠廢棉花向例概不完稅下腳紗每百觔收稅六角歷經遵辦在案茲據職駐北洋紗廠聲稱積有廢花與廢紗屬雜一項約有四千餘觔此種物品係紡紗落地之廢物每百觔價值不過一元有零其中廢花約居十分之六廢紗約居十分之四兩相混合泥污不堪似難將花紗分晰清楚祇以初次製運理應請示等語前來查上項物品應否照下腳紗收稅抑或免稅之處職未敢擅專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訓令天津管理所

(爲據駐北洋紗廠辦事員呈報該廠製售花紗混合回絲已飭將廢花先爲剔出再行收稅如難剔揀則花紗一律收稅分行遵照由)二十

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爲令行事案據駐天津北洋紗廠辦事員夏景森呈稱竊查紗廠廢棉花向例概不完稅下腳紗每百觔收稅六角歷經遵辦在案茲據職駐北洋紗廠聲稱積有廢花與廢紗屬雜一項約有四千餘觔此種物品係紡紗落地之廢物每百觔價值不過一元有零其中廢花約居十分之六廢紗約居十分之四兩相混合泥污不堪似難將花紗分晰清楚祇以初次裝運理應請示等語前來查上項物品應否照下腳紗收稅抑或免稅之處未敢擅專理合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按照統稅署對於下腳棉紗徵稅規定並不徵收廢花之稅各紗廠所出回絲間有花紗混合者應飭將紗內所雜廢花先爲剔去再行納稅且不得以混合回絲減折計算期昭核實該北洋紗廠此項花紗屬雜之下腳紗自須一致辦理惟該廠如委實難將花紗分晰剔揀則無論花紗混合成分如何均應一律照廢紗稅率計重收稅給照憑運據呈前情除指令遵照並飭轉知廠商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天津管理所（情形一案仰將限制領照起運日期一節核議具復以憑察奪由）十

一年五月
十一日

爲訓令事案據駐天津華新棉紗廠辦事員吳裕民呈報該廠歷任駐廠員未能照繳監運聯情形一案內稱催促廠方趕將缺短之監運聯補齊俾便呈繳惟事隔多日尙未辦竣察其原因不外下列數項（一）廠商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未必卽有現貨往往與紗商先行成交然後製產（二）紗商持有領照清單後未必卽赴管理所完稅往往因市價變動有延不報稅情事（三）完稅後未必卽來廠起運往往因市價變動延不報運甚有延至五個月以上者上述三項原因第一項因廠商隨售隨製尙不至積延過久惟第二項及第三項因無明令規定時限紗商得以任意俄延而駐廠員經管之監運聯檢查號碼遂不免因此零落間斷此種情形津埠各紗廠雖大體相同然要以華新爲最職奉令駐廠責在監查產銷管見所及不敢緘默擬請鈞署通令各廠商各駐廠員及各管理所對於持有領照清單後赴管理所完稅之時限及完稅後起運出廠之時限體察情形從寬分別規定爲一個月或二個月如無特殊原因不得聲請展限似此辦法與駐廠員之職責及廠商紗商之便利均無妨碍所陳是否有當呈請示遵等情查該員所陳係爲謀手續便利起見惟本署查核現行河北棉紗統稅駐廠辦事員章程第三條（一）項所定廠商申請報稅手續該駐廠辦事員於接到廠商所具申請書後尙須核明支數重量牌名包數始予掣給領照清單交由廠商持憑投赴管理所繳納稅款是廠商如有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尙無現貨者該辦事員自可照章予以取締因免時有久已領照貨品迄未出廠情形復查領照清單

性質並與稅照不同各廠商經已掣給領照清單如因市價變動原貨不即脫售以致未能立時投赴完稅者其領照清單自可收繳註銷將其佔用檢查號碼另予發貼其他出廠貨而此項投赴完稅期限應由駐廠辦事員審核廠商營業實況斟酌規定用期兩無窒碍至完稅領照後限制貨物出廠日期一節查現行章程對於領到完稅照後貨品起運出廠日期雖無明文規定而照章各廠商應於貨品準備出廠時始得預行申請完稅領照果如該辦事員原呈所稱遲至五個月以上迄未報運積延未免過久誠於監運繳核手續諸形不便且稽考上尤覺失諸散漫該員擬請酌定期限以資補救自屬不無見地但應如何限制庶於廠商運銷及駐廠員繳核手續均稱利便亟應由該所就近查酌各廠運銷情形妥爲詳細核議呈候通飭遵行除指令駐該廠辦事員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具復察奪毋延爲要此令

指令駐天津華新棉紗廠辦事員

爲據呈報歷任駐廠員未能照繳監運聯情二十一年五月十一日形酌擬救濟辦法分別核示仰遵辦具復由

早悉查各廠駐廠辦事員憑商人所持管理所發給之完稅照通運聯暨監運貨品出廠後應將截留稅照監運聯加填監運時日簽名蓋章隨時繳署核銷即遇有廠商先已完稅領照貨品因故尚未出廠以致截留稅照監運聯內所載檢查號碼數數不相銜接時亦應將經已監視起運截留各聯隨時早繳另將尚未起運貨品預留檢查號碼起止號數隨案報明藉資稽考將來此項未即運出貨品於監運出廠後仍得將其稅照監運聯補呈彙核據稱該廠截至蘇前辦事員卸任日止應繳稅照監運聯已積至二千五百餘張自應由該員遵照以上指示辦法迅行查明早繳前來以憑核辦惟來呈所稱遺失二張報署有案一節究係某號稅照本署無從懸揣應再詳細聲復察奪其短少四張既係存貨尙未起

運是否曾於產銷存儲調查表內按照出廠開報並須詳查具復至所陳缺短監運聯迄未補齊三項原因及擬請規定投赴完稅並起貨出廠期限藉期補救辦法本署查核現行河北棉紗統稅駐廠辦事員章程第三條(一)項所定廠商申請報稅手續該辦事員於接到廠商所具申請書後尙須核明支數重量牌名包數始予掣給領照清單交由廠商持憑投赴管理所繳納稅款是廠商如有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尙無現貨者該辦事員自可照章予以取締因免時有久已領照貨品迄未出廠情形復查領照清單性質並與稅照不同各廠商經已掣給領照清單如因市價變動原貨不即脫售以致未能立時投赴完稅者其領照清單自可收繳註銷將其佔用檢查號碼另予發貼其他出廠貨而此項投赴完稅期限應由該員審核廠商一般營業實況斟酌規定以謀兩便之效其完稅領照後限制貨物出廠日期一節應准候由本署令行天津管理所核議具復到後再行飭遵仰即遵照辦理迅復察奪爲要此令

附駐天津華新紗廠辦事員呈

呈爲呈報事竊查^職廠應繳棉紗稅照監運聯歷任駐廠員向未遵繳僅於交接時將應繳數目列入交接清冊內票照項下截至蘇前辦事員卸任之日止應繳數目業已積至二千五百八十四張長此推延不但於功令顯有未合即每屆造具票照月報時亦覺諸多窒礙^職到差後經詳細點查計共實存監運聯二千五百七十八張所列檢查號碼不相銜接除遺失二張報署有案外核與交冊內所載數目尙短少四張當與蘇前辦事員及廠商三方會同核算其間短少之數確係存貨尙未起運業經廠商承認負責續繳並稱歷任駐廠員交按照例如此辦理決無差錯等語^職當以蘇前辦事員急於赴晉接收遂一

面商准戴監盤員先行會報交案清結一面催促廠方趕將缺短之監運聯補齊俾便呈繳惟事隔多日尙未辦竣察其原因不外下列數項(一)廠商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未必卽有現貨往往與紗商先行成交然後製產(二)紗商持有領照清單後未必卽赴管理所完稅往往因市價變動有延不報稅情事(三)完稅後未必卽來廠起運往往因市價變動延不報運甚有延至五個月以上者上述三項原因第一項因廠商隨售隨製尙不致積延過久惟第二項及第三項因無明令規定時限紗商得以任意俄延而駐廠員經管之監運聯檢查號碼遂不免因此零落間斷此種情形津埠各紗廠雖大體相同然要以華新爲最 奉令駐廠責在監查產銷管見所及不敢緘默擬請鈞署通令各廠商各駐廠員及各管理所對於持有領照清單後赴管理所完稅之時限及完稅後起運出廠之時限體察情形從寬分別規定爲一個月或二個月如無特殊原因不得聲請展限似此辦法與駐廠員之職責及廠商紗商之便利均無妨碍所陳是否有當抑或究應如何辦理之處理合據情詳報恭請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指令天津管理所

(爲據呈復查明四月上中兩旬棉紗改運單由)月二十六日

呈件均悉據陳復該所四月上中兩旬憑驗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所發改運單確係經手人疏誤所致已遵令分函沿途各查驗所查驗放行期免留難等情應准備查嗣後如再遇有商人持憑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照或運銷護照申請核准改運者務須飭令報由天津查驗所核明辦理以符規定至四月中旬表內對於改運北平霸縣等已施行統稅區域各地方之進口棉紗貨品亦經一律由該所發給改運單一節據稱係依本署第五二六零號指令關於改運通則第二條之解釋辦理等情顯屬誤會

查本署上年九月二十二日第七九八七號（來呈謂爲第五二六零號應係筆誤）指令該所及天津查驗所會呈請解釋改運通則條文一案原令（一）項內開第二條所指進口已稅貨品無論原幫或分幫改運統應報由管理所核准註明蓋戳或予填發改運證明單以便起運出棧分別行銷等語惟改運通則第二條所指進口棉紗水泥貨品係以已完統稅領有照單尙未出棧而欲分幫或原幫改運在關棧所在地推銷者爲限其改運離埠前往施行統稅區域境內分銷者自應依據改運通則第一條暨本署第七九八七號指令內（一）項解釋一律由查驗所核發改運單執運關於仿照天津查驗所呈准原案將改運單格式印爲副單發由商人自行填寫粘附單內辦法既據稱員額不敷分配爲期便利商運起見准暫照辦除副單騎縫專用戳記印模由署備案並將核准仿辦情形通行各查驗所知照外仍仰檢同騎縫用戳印模逕行由所分函各該查驗所查照俾便辨驗放行是爲至要印模存此令

附天津管理所呈

爲呈復事案查^職所呈送四月上中兩旬棉紗改運證明單旬報表暨收銷原照一案業奉鈞署第四九八八號指令內開呈暨表聯均悉查按照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第三項之規定各單純織廠織品原執單純織廠專用運銷護照（此項單照在其他統稅省區稱運照）運達天津後如須改運無論改運地點係在已未實行統稅區均應報由天津查驗所換發新運銷護照以憑執運茲據該所呈送四月上旬填發指運未施行統稅區域棉紗改運證明單旬報表附繳收銷原照經核表內所列填發辰字第四一四至四一六第四二一第四二二第四四六第六四九一及第五

一四號各單載運七玫瑰牌及印染布件原執單照均係單純織廠運照而該所竟併予填發改運證明單殊屬不合卽仰該所迅將前項誤發改運單第一聯分別設法收回飭令報請天津查驗所發給運銷護照其無法收回各單仍須查明原貨指運地點逕行分函沿途經過各查驗所詳述該所誤發運單業由本署核明糾正情形已發各單得予便利放行以免阻滯致碍商運仍將辦理情形具復備核再查天津查驗所呈准援照遼寧稅局辦法將改運單格式印爲副本發由商人自行填寫黏附單內用期填單手續簡易敏捷原案前經本署通行知照係爲各該所對於該天津查驗所所發此項改運單辨認放行並未飭該所仿照辦理今該所本旬所發改運單竟亦間有仿此辦法辦理者而黏單既多未盡牢固且尙缺少加蓋騎縫專章手續亦屬不合究竟該所有無仿行必要併仰專案詳陳候奪表聯存此令正核辦間又奉指令第五二六零號內開呈暨表聯均悉據呈送四月中旬該所填發棉紗改運證明單旬報表附繳收銷原照經與該所另文呈送前項改運單第二聯比對查核所發辰字第五八三第五八四第六零零第六一四第六一五第六二二第六六三及第六六三四號各改運單內載七玫瑰牌及印染布正其原執單照均係單純織廠運照該所仍予填發改運單錯誤情形核與四月上旬相同應卽遵照本署第四九九八號指令指示辦法分別辦理具復察奪再該所本旬填發第五二一第五二二第五二五至第五五九第五六一至第五五六第四第五七一第五七二第五七八第五八二第五九一至第五九三第五九六及第六零四號各單內載棉紗貨品分別改運北平霸縣玉田昌黎寧晉東鹿豐鎮薩拉齊潞城等地方均屬已施行統稅區域何以亦竟隨同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貨件一律均由該所

發給改運單實與改運通則第一條規定手續不合嗣後遇有商人申請類此改運貨件應令報由天津查驗所核發改運單執運其餘填列事項尙屬相符准予備查仰即遵照表聯存此令各等因奉此查職所四月上中兩旬所填改運單誤將棉紗直接織成品併入確係經手人一時疏忽惟該項改運單第一聯業經隨時發交商人執運事隔多日實屬無法收回而原貨指運地點自應遵照查明開單分函沿途各查驗所查驗放行以免留難其中旬改運已施行統稅區域之棉紗貨品由職所填發改運證明單者係按照鈞署第五二六零號指令解釋改運通規第二條所指進口已稅貨品無論原幫或分幫改運統由管理所核准註明蓋戳或予填發改運證明單以便起運出棧分別行銷辦法辦理至上旬所發改運單間有仿照天津查驗所呈准辦法將改運單格式印爲副本發由商人自行填寫粘附單內者緣此項改運事項前者統由查驗所辦理嗣經奉令規定辦法後復以一部份劃歸職所辦理當以經費有限勢難添派員額專司其事不得已暫就原有職員中選擇精明幹練者二人兼辦以資應付迨頒用新式改運單後項目既多手續益繁所有員額更屬不敷分配若不設法補救又恐遺誤商運因思事同改運查驗所既經呈准辦法簡易敏捷職所實有仿行之必要故爲一時權宜計已先行仿照辦理以利公務奉令前因除飭該經手人嗣後注意辦理並自五月中旬起將副本粘貼牢固加蓋騎縫專章外理合檢同印模備文呈復鑒核備案謹呈

訓令

石家莊 查驗所 (爲准將高陽完縣自二十一年度起) 月三十日 五

爲令遵事案據本署視察員張壽銘報告視察平漢綫統稅情形一案內稱 該定查驗 所查驗以直接織

成品爲最多高陽之土布完縣之土布及毛巾十九由之轉運商會意擬將高陽及完縣劃由保定管轄較爲便利蓋完縣距保定七十里高陽九十里距石莊則均二百數十里完縣且未派人織品領單極感困難高陽雖派有二人事忙人少石莊有鞭長莫及之勢等情查高陽完縣兩縣現係屬於石家莊查驗所管轄範圍除完縣製產土布毛巾狀況以往並未據報有案外其高陽所製土布早經先後參酌實際產銷情形變通規定稽核發照辦法即於上年十月間飭據石家莊查驗所暫就原有員巡內調派查驗員一員帶領巡士一名常川駐在該處依案辦理高陽蠶縣及附近地方核發織成品運照事務並兼辦安國縣捲菸查驗事宜在案茲核該視察員所擬將高陽完縣劃歸保定查驗所管轄一節詳按地勢自屬可行應准歸入二十一年度開始實行合將關於移轉管理暨兩所移交接收手續分別列示於后

一、在本年度內即本年六月三十日以前該高陽查驗員仍暫照舊歸由石家莊查驗所管轄在由石家莊管轄期內所有經辦發照查驗以及領用單照收解票照工本費事項仍一律呈由原管石家莊查驗所轉報

二、截至本年六月底止所有該高陽查驗員經手票照表件簿冊文卷暨現存器俱等項應由該員詳晰造冊分報石保兩所石所查核相符即據以轉函保所照冊接收均一面呈報本署備案

三、自本年七月一日起該高陽查驗即劃歸保定查驗所管轄一切經辦事項統應受保所監督指揮辦理以符系統

四、高陽查驗員暨巡士一名於移轉管轄後其俸給經費之支領應候另令核飭遵照

五、蠡縣安國換照查驗事宜得由該所另行派人前往接辦（石家莊用）

五、完縣所產土布毛巾於移轉管轄後得併令高陽查驗員兼辦稽核發照事宜（保定用）

六、關於本署規定高陽土布發給運銷護照辦法原案往來文件併予摘抄附發備考（保定用）

以上^{六五}節除分行外即仰該所遵照屆期分別辦理仍先事逕與^{石家莊}查驗所商洽進行並將遵辦情

形具報爲要此令

計抄發石家莊查驗所二十年七月三日十月七日十月十六日十一月五日十二月一日原呈

五件又本署上年第八三零一號第一零一零四號第一一零九二號指令三件本年第四六

四號訓令一件（保定用）

訓令

^{天津}駐天津寶成紗廠辦事員（爲准統稅署電復寶成紗廠新出紙筒紗應援上海辦）^二

十一年五月
三十一日

爲令行事案查關於天津寶成紗廠函報添紡新法十支三股等十種棉紗擬連同紙筒銷售一案前據該廠五月十一日來函以前項添紡新法連紙筒銷售之各種紗線原不打包零散出廠是否竟以私論請即明示等情到署當經將應否限令該廠將新法紡紗按普通貨品一律另加箱皮規定整包裝置押准零散出廠暨如何稽徵一節由署電請統稅署查核復示並分別函復該廠另以第七二二號訓令行知該所暨^{天津}該廠辦事員着俟統稅署電復到後再行節轉遵照在案茲准

財政部統稅署敬代電開銚代電悉查上海方面紗廠亦間有以紙筒紗出廠者係以筒紗裝箱每箱重

量與一大包棉紗相等完納統稅時即以箱作包分別紗支按數給照出廠惟限於就地運往指定之廠織布不得輾轉運售以免淆混而示限制此次寶成廠新出紙筒紗既係就近供給津市布廠希即援照上海辦法轉飭遵辦等因所有該寶成紗廠新出紙筒棉紗自應援例限令裝箱並遵照本署第六七三暨第七二二號訓令飭速報明牌號裝置重量以憑核定課稅標準而便稽徵至將來該廠此項紙筒棉紗完稅出廠銷售時須由駐廠員逐箱刷印棉紗檢查號碼符號該管理所並應於所發完稅照上運達地點欄內書明本市某某織廠字樣用示限制不得輾轉運售期符原案除分令

令仰該

所遵照
物辦
知廠商理

並迅查照前令各令詳將該廠製銷新紗毛巾情形具報察奪毋延爲要此令

訓令駐天津華新紗廠辦事員

爲規定限制各紗廠報稅及起貨出廠日期辦法三項令仰遵照轉行知照由月十四日

六年

爲令遵事查關於限制天津各棉紗廠商申請填發領照清單完納稅款及起貨出廠日期一案前據該駐廠辦事員擬陳到署當經分別核示於五月六日以第五三零九號指令飭遵並訓令天津管理所酌各廠商一般營業狀況詳細核議具復察奪在案茲據天津管理所復稱遵即邀集各駐廠員會商議定限制各廠商報稅及起貨出廠日期辦法三項請鑒核通令遵行等情前來本署復核該所擬議限制辦法既據議與廠商運銷並無窒碍自可酌就原呈所擬辦法分別加以補充暫准就天津各紗廠照案施行以資遵守(一)廠商填具申請書時須由駐廠員查明廠內有無現貨後再行發給領照清單(二)廠商領取領照清單後如十日內不見持有管理所填發此項完稅照監運聯起貨出廠者應由駐廠員負責根究督催即時繳納稅款但如在十日期滿仍不繳納稅款者即須遵照本署前令將其領照清單

收銷原經佔用檢查號碼另予發貼他批出廠貨品(二)廠商由管理所完稅後在一個月內如不起貨出廠者須期前以書面向駐廠員聲叙理由得展限十日如展限屆滿仍未起運時應再展限十日並由駐廠員督飭該廠商在二次展限內依照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第二條所載原幫或分幫改運手續辦理如此辦法規定時限之中仍寓體恤商艱之意而於各該員核繳稅照監運聯尤較便利以上各節除指令天津管理所並分行駐天津各棉紗廠辦事員遵照外合亟令仰該駐廠員遵照即便轉行該廠商知照可也此令

訓令駐天津

裕元 北洋
恒源 大寶成

棉紗廠辦事員

(為規定限制各紗廠報稅及起貨出廠日期辦法三項令仰遵照轉知由) 月十四日 年六

為令違事案查前據天津華新棉紗廠辦事員吳裕民呈以該廠積存歷任駐廠員截留完稅照監運聯因檢查號碼不相銜接未能照繳其原因不外(一)廠商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未必即有現貨(二)紗商持有領照清單後未必即赴管理所完稅(三)完稅後未必即來廠起運往往因市價變動有延不報運至五個月以上等三項情事擬請規定各廠商投赴管理所完稅並起貨出廠期限等情當經本署於五月六日以第五三零九號指令該駐廠員內開所陳缺短監運聯迄未補齊三項原因及擬請規定投赴完稅並起貨出廠期限藉期補救辦法本署查核現行河北棉紗統稅駐廠辦事員章程第三條(一)項所定廠商申請報稅手續該辦事員於接到廠商所具申請書後尙須核明支數重量牌名包數始予製給領照清單交由廠商持憑投赴管理所繳納稅款是廠商如有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尙無現貨者該辦事員自可照章予以取締用免時有久已領照貨品迄未出廠情形復查領照清單性質並與

稅照不同各廠商經已掣給領照清單如因市價變動原貨不即脫售以致未能立時投赴完稅者其領照清單自可收繳註銷將其佔用檢查號碼另予發貼其他出廠貨而此項投赴完稅期限應由該員審核廠商一般營業狀況斟酌規定以謀兩便之效其完稅領照後限制貨物出廠日期一節應准候由本署令行天津管理所核議具復到後再行飭遵仰即遵照辦理迅復察奪等詞飭遵並訓令天津管理所核議具復各在案茲據天津管理所復稱遵即邀集各駐廠員會商議定各廠商報稅及起貨出廠日期辦法三項請鑒核通令遵行等情前來本署復核該所擬議限制辦法既據議與廠商運銷並無窒碍自可酌就原呈所擬辦法分別加以補充准暫就天津各紗廠照案施行以資遵守(一)廠商填具申請書時須由駐廠員查明廠內有無現貨後再行發給領照清單(二)廠商領取領照清單後如十日內不見持有管理所填發此項完稅照監運聯起貨出廠者應由駐廠員負責根究督催即時繳納稅款但如在十日期滿仍不繳納者即須將其領照清單收銷原經佔用檢查號碼另予發貼他批請出廠貨品(三)廠商由管理所完稅後在一個月內如不起貨出廠者須期前以書面向駐廠員聲叙理由得展限十日如展限屆滿仍未起運時並由駐廠員督飭該廠商在二次展限期內依照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第二條所載原幫或分幫改運手續辦理如此辦法庶於規定時限之中仍寓體恤商艱之意而於各該員核繳稅照監運聯尤較便利以上各節除指令天津管理所並令行駐華新棉紗廠辦事員遵照暨分行外合亟令仰該駐廠員遵照即便轉行該廠商知照可也此令

訓令保定查驗所

(為據石家莊查驗所呈報高陽聚興號布線莊用已稅棉紗加工捻線已准援例換給運銷護照令行知照仰於高陽劃歸管轄後仍依案督

(防辦)二十一年六月十五日

爲訓令事案據石家莊查驗所呈稱案據職屬高陽查驗員彭賓如呈以據聚興號布線莊呈稱查縣境一般農民向習搓線手藝敝號爲提倡實業救濟民生起見擬創設股線廠購買津滬各埠紗廠三十二支及二十支棉紗散發農民用人工搓成股線再精工製造集成整批裝包外運懇請准予援照土布辦法換給運銷護照檢具搓線說明書一紙線兩束牌號二紙一併具文呈請鑒察備案思准施行並據該商聲稱敝號股線牌號計六種除隨文檢山鹿牌號樣張一種外其餘五種刻在津訂印尙未印妥各等情據此查該商所陳尙屬實情可否准予憑驗完稅照單換發運銷護照理合檢同搓線說明書一紙線樣兩束牌號二紙一併備文據情呈請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查該員轉據該商所陳各節經職所詳核似與肅寧紗商廣泰興用已稅棉紗加人工捻成合股線准予援按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辦法換發運銷護照以憑執運一案大致相符可否援案准予換發運銷護照之處未敢擅專理合檢同搓線說明書線樣牌一併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查高陽聚興號布線莊用已稅棉紗加人工捻成股線規定商標裝包外運其製銷情形核與泊頭查驗所前報肅寧紗商廣泰興所製捻線相同應准援例將該布線莊此項外運整包棉線一律飭令報由高陽查驗員憑驗所用棉紗原完稅照或改運單換給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以便行銷除指令石家莊查驗所查照本署第四二八號訓令所飭肅寧廣泰興捻線換照運銷辦法轉飭高陽查驗員遵辦並轉知該布線莊另將尙未印妥之搓線商標於印就時補呈備查外合亟將石家莊查驗所原呈附送搓線說明書抄發一份令仰該所遵照俟二十一年度開始該

高陽查驗員劃歸該所管轄後仍依案隨督飭辦理爲要此令

計抄發石家莊查驗所原呈附送搓線說明書一紙

指令石家莊查驗所

爲據呈高陽聚興號布線莊用已稅棉紗加工）二十一年六月十五日

呈覽線樣商標說明書均悉查高陽聚興號布線莊用已稅棉紗加工人捻成股線規定商標裝包外運其製銷情形核與肅寧廣泰興紗商所製捻線相同應援例將該布線莊此項外運整包棉紗一律飭令報由高陽查驗員憑驗所用棉紗原完稅照或改運單換給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以爲護運及不再徵稅之證佐而便行銷除另令行知保定查驗所俾於二十一年度開始該高陽查驗員移轉管轄後仍依案隨時督飭辦理外仰即查照本署第四二八號訓令核飭肅寧廣泰興用已稅棉紗捻線換照運銷辦法尅速轉飭所屬高陽查驗員遵辦並轉知該布線莊另將尙未印妥之合股捻線商標於印就時補呈備查爲要附件存此令

附石家莊查驗所呈

呈爲呈報事案據職屬高陽查驗員彭賓如呈稱竊據聚興號布線莊呈稱查縣境一般農民向習搓線手藝做號爲提倡實業救濟民生起見擬創設線廠購買津滬各埠紗廠三十二支及二十支棉紗散發農民用人工搓成股線再精工製造集成整批裝包外運懇請准予援照土布辦法換給運銷護照檢具搓線說明書一紙線樣兩束牌號二紙一併具文呈請鑒察備案恩准施行並據該商聲請做號股線牌號計六種除隨文檢山鹿牌號樣張一種外其餘五種刻在津訂印尙未印妥各等情據此查該商所陳

尙屬實情可否准予憑驗完稅照單換發運銷護照理合檢同搓線說明書一紙線樣兩束牌號二紙一併備文據情呈請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查該員轉據該商所陳各節經職所詳核似與肅寧紗商廣泰興用已稅棉紗加工捻成合股線准予援按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辦法換發運銷護照以憑執運一案大致相符可否援案准予換發運銷護照之處職未敢擅准理合檢同搓線說明書一紙線樣兩束牌號二紙一併備文呈報祇請鑒核示遵施行謹呈

高陽聚興號人工捻製合股線說明書

製法 以木杆爲架輪棉紗於其上繫以銅墜子由人力用木板捻成合股線

原料 用國製之三十二支藍虎三松三鹿人鐘三蕪各牌棉紗及二十支松鶴人鐘三鹿十全三環桐葉各牌棉紗合捻之

種類 三合股及兩合股二種

牌號 暫定山鹿丹鳳金魚紅水月三羊三花鹿六種牌以上各牌之二十碼二十四碼股線原料均

用二十支之松鶴三蕪等牌棉紗三十三碼之股線原料均用三十二支藍虎三松等牌棉紗

包裝 每二十捆或十二捆十捆爲一包成長方形外用蔴包皮以鐵條束之

數量 每捆分爲二十二碼二十四碼三十三碼每碼五纂每纂七縉每縉二百尺總計二十二碼及二

十四碼每包爲三百零八萬尺三十三碼每包爲四百六十二萬尺

重量 每捆重約華秤八觔半二十捆包重一百七十觔十二捆包重一百零二觔十捆包重八十五觔

品質 以係人工捻製粗細稍欠一律不若機製品之勻淨

色澤 本色未加漂白者不若機製品之光亮潤澤

顏色 分本色及青藍雜色

長度 以人工搓捻每二百尺爲一節每節有一結扣不似紗廠之機製通長無結

銷路 行銷魯豫陝甘晉冀熱察綏九省區內

運輸 該貨運輸須以旱車運往保定石莊豐台獲鹿等地改裝火車分運行銷各省區

指令天津管理所

(爲據呈覆核議限制各廠商報稅及起貨出廠日期辦法三項經本署查核加以補充除分令天津各紗廠辦事員轉知廠商遵辦外仰遵照

轉知)二十一年六月十五日

呈悉據呈覆核議限制各廠商報稅暨起貨出廠日期辦法第一項廠商填具申請書時須由駐廠員查明廠內有無現貨後再行發給領照清單等情查核尚無不合第二項廠商領取領照單後如十日內不見持有管理所填發此項完稅照監運聯起貨出廠者應由駐廠員負責根究督催即時繳納稅款等情既經該所與各駐廠員會同商定亦尙可行但如在十日期滿仍不繳納稅款者即依前令將其領照清單收銷原經佔用檢査號碼另予發貼他批出廠貨品至第三項廠商由管理所完稅後有一個月內如不起貨出廠者須期前以書面向駐廠員聲叙理由得展限十日否則不予起貨出廠用示限制一節既經核與廠商運銷並無窒碍亦可暫准就天津各紗廠照辦惟本署詳加審核按照原呈第三項所擬廠商由管理所完稅後在一個月內如有不起貨出廠者須期前以書面向駐廠員聲叙理由得展限十日

辦法如展限屆滿仍未起運時應再展限十日並由駐廠員督飭該廠商在二次限期內依照修正河北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改運通則第二條所載原幫或分幫改運手續辦理如此辦法庶於規定時限之中仍寓體恤商艱之意而於核繳監運聯尤較便利除將此項規定辦法分令天津各紗廠辦事員轉知廠商遵辦外仰即遵照轉知可也此令

附天津管理所呈

爲呈復事案奉鈞署第六八七號訓令內開以駐天津華新紗廠辦事員吳裕民呈報歷任駐廠員未能照繳監運聯情形察其原因不外(一)廠商具書申請填發領照清單時未必即有現貨(二)紗商持有領照清單後未必即赴管理所完稅(三)完稅後未必即來廠起運上述三項因第二第三兩項無明文規定時限紗商得以任意俄延而駐廠員經管之監運聯檢查號碼不免零落間斷擬通令各廠商各駐廠員及各管理所對於持有領照清單後赴管理所完稅之時限及完稅後起運出廠之時限體察情形從寬分別規定如無特殊原因不得聲請展限惟應如何限制亟應由該所就近查酌各廠運銷情形妥爲詳細核議呈候通飭遵行合行令仰遵照具復察奪勿延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遵卽邀集各該駐廠員到所會商辦法當經議定(一)廠商填具申請書時須由駐廠員查明廠內有無現貨後再行發給領照清單(二)廠商領取領照清單後如十日內不見持有管理所填發此項完稅照監運聯起貨出廠者應由駐廠員負責根究督催即時繳納稅款(三)廠商由管理所完稅後在一個月內如不起貨出廠者須期前以書面向駐廠員聲明理由得展限十日否則不予起貨出廠用示限制以上辦法核與廠商運銷既無窒碍而於

核繳監運聯又稱便利如蒙鈞署俯准即請通令遵行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復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火柴

訓令駐天津北洋各火柴廠辦事員(爲據天津查驗所呈報北洋火柴廠卸運火柴未卸花空箱運回希圖重用將該廠從寬申斥駐廠員

記過示儆嗣後責令照由)二十年八月四日

章辦理分行知照由)月四日

爲令遵事案據天津查驗所呈稱於七月二十二日經龍王廟分駐所稽查員查獲北洋火柴公司運回本廠之火柴空箱三十六個內有未經銷廢完整印花空箱七個經覆查此項空箱兩旁木板不能啟闔之處均有一面粘貼完整印花一張實與火柴統稅印花貼用辦法於箱面木板上兩板相連騎縫之處粘貼印花之規定不符因之開揭箱蓋印花毫無損壞若經運回該廠其中難免不發生再用重裝希圖漏稅情事惟經飭據該公司呈稱此項由河東代銷各商號退回空箱計三十六個實以各該小本商人對於統稅章則未能熟悉致箱上印花有未塗去情形亦緣該廠未能週知各代銷商號乃生錯誤現已函知關係各商號嗣後於退空箱時務須塗去印花此次請念初犯准予領出空箱不肯出具甘結轉請核示辦法等情據此查按照統稅署頒佈火柴統稅印花貼用辦法之說明第二項規定火柴印花應粘貼於箱面木板兩板相連騎縫之處火柴一經拆箱銷售其印花即得銷毀自無舊箱重用影射漏稅之弊該北洋火柴廠於火柴出廠時不將印花如法貼於木板騎縫而貼於箱板不能啟闔之處顯係違反定章今將空箱運回原花尙未塗毀難免非有意重用希圖漏稅本應照章罰辦惟念係屬初犯姑准從寬令由天津管理所轉予申斥並飭其嗣後恪遵規定方法貼用火柴印花其銷售出廠貨件仍須由廠

商負責轉知各承銷商號於拆箱時務將原貼印花塗毀如再查有退回空箱原花未經塗去致有重用嫌疑者即將拆銷商號從嚴罰辦以杜流弊而示儆懲至

駐該廠辦事員

員於監視貼花之時對於廠商此

項違章行為漫不注意當時未能立予糾正亦屬放棄職守着即記過一次藉儆將來除指令天津查驗所飭將所扣空箱印花尙未銷廢各只均予塗去一律發還具領完案並飭天津管理所傳令該廠予以

申斥暨

通行駐各火柴廠辦事員一體知照

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

轉飭該廠知照

嗣後務須注意辦理倘

仍有違法貼花以及原花未經銷毀空箱退廠重用情事一經查覺定予從嚴罰辦不貸切切此令

訓令本省各

管理所

查驗所

(爲准統稅署函規定填用火柴運照暨分運照)

二十八年

月十三日

爲通令事案查火柴統稅改貼印花辦法前經本署參照

財政部統稅署函示原案核定頒布施行依據前項頒行辦法已經貼足印花出廠火柴於運銷外埠時

仍應請領火柴運照改運時併應領用分運照執憑進行此係統稅署規定通案全國一致遵行惟嗣據

南宮順德兩查驗所呈報由魯豫區改運輸入本省境內減稅火柴係照章貼足印花並無運照隨運經

濟南管理所暨德州查驗所具函證明此項免填改運單辦法係轉奉

財政部統稅署第七七零號訓令照准等語當以取消火柴分運照辦法本署並未接准統稅署函示有

案經指令各該查驗所對於此項運入火柴暫准驗明原貼印花照案補徵差額稅款後即予放行關於

火柴分運照一節應候另令飭遵並即轉函

財政部統稅署請將已稅火柴改運行銷之查驗手續核復去後茲准

財政部統稅署公函第二九六號內開查火柴通運自改用印花後原以印花爲主其運照或分運照不過供查驗或報關之證明便利前據杭州光華火柴公司以統稅機關尙未遍設領用分運照殊感困難請求核免以利商運當經本署核准並令行各屬對於已稅貼足印花之火柴准其自由輪運暫免填用分運照在案自此項辦法施行以來其不經由海關運往內地售銷之貨固屬便利其報關裝輪之貨在製造廠所在地當可以原運照爲憑但由製造廠運出後再分批改運時每因原運照不適用又無分運照證明往往發生阻碍欲顧全海關報運手續勢必恢復分運照而統稅機關各地尙未遍設恐便於此者而不便於彼正核辦間適據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函請迅予核定火柴運照及分運照填用補充辦法前來自應釐定兼籌並顧之法以期稅務商情兩獲便利特由本署規定補充辦法五條(一)凡運銷外埠之貨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所在地應由原廠或原納稅商於貨件起運時請領運照(二)凡運達外埠後須再改運者應由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於最初請領運照時在申請書內聲明准其改運或分運至某某等省縣由發照機關註明運照反面並由填發員在逐一地名上加蓋圖章以防塗改到達地統稅機關即憑原照註明地點範圍發照任憑改運(三)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因情形各殊有欲限制改運者應報請於運照內註明「任其自由」字樣(四)經過海關時除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可持憑運照報運外其餘均應請領分運照以便海關查驗分運照之應否填給應視原運照註明之改運限制(五)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得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分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應即放行查驗所不得藉詞留難以上各節均經本署與該同業會

討論核定於便商之中仍寓限制之意函復查照轉飭屬一體遵照等因應即依照辦理除分令南宮順德兩查驗所並通令各管理所查驗所暨駐火柴廠辦事員遵辦外合行仰該所即便遵辦並轉知該廠遵照辦理用為要此令

訓令 南宮順德查驗所（為准統稅署函規定填用火柴運照暨分運照）二十八年八月十三日

為訓令事案查前據該所呈以由周世義昌商號由魯豫區運入本省境內減稅硫化磷火柴係按減稅貼足甲種印花並無運照隨運據稱係屬改運貨品並經濟南管理所暨德州查驗所來函證明此項免填改運單辦法係奉令准惟依據本省現行章程手續缺欠應如何辦理請示遵一案 當以前據南宮查驗所呈

同前情業經本署轉函

財政部統稅署查詢真相請將已稅火柴改運行銷之查驗手續查核示復並以在未規定辦法前對於此項運入貼花無照火柴應暫准於驗明原貼印花照案補徵差額稅款後給照放行俟准函復再行飭遵經於第五二〇五指令知照在案茲准

財政部統稅署公函第二九六號內開查火柴通運自改用印花後原以印花為主其運照或分運照不過供查驗或報關之證明便利前據杭州光華火柴公司以統稅機關尚未遍設領用分運照殊感困難請求核免以利商運當經本署核准並令行各屬對於已稅貼足印花之火柴准其自由輪運暫免填用分運照在案自此項辦法施行以來其不經由海關運往內地售銷之貨固屬便利其報關裝輪之貨在製造廠所在地當可以原運照為憑但由製造廠運出後再分批改運時每因原運照不適用又無分運

照證明往往發生阻碍欲顧全海關報運手續勢必恢復分運照而統稅機關各地尙未遍設恐便於此者而不便於彼正核辦間適據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函請迅予核定火柴運照及分運照填用補充辦法前來自應釐定兼籌並顧之法以期稅務商情兩獲便利特由本署規定補充辦法五條(一)凡運銷外埠之貨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所在地應由原廠或原納稅商於貨件起運時請領運照(二)凡運達外埠後須再改運者應由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於最初請領運照時在申請書內聲明准其改運或分運至某某等省縣由發照機關註明運照反而並由填發員在逐一地名上加蓋圖章以防塗改到達地統稅機關即憑原照註明地點範圍發照任憑改運(三)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因情形各殊有不欲限制改運者應報請於運照內註明「任其自由改運」字樣(四)經過海關時除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可持憑運照報運外其餘均應請領分運照以便海關查驗分運照之應否填給應視原運照註明之改運限制(五)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得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分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即應放行查驗所不得藉詞留難以上各節均經本署與該同業會討論核定於便商之中仍寓限制之意函復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辦等因應即依照辦理除通令遵辦外合行仰該所詳繹令文妥慎遵辦爲要此令

函丹華火柴公司平廠

(爲准統稅署函規定填用火柴運照暨分運照) 並行銷報驗手續補充辦法五條函達查照由) 二十年八月十二日

逕啓者案查前准

貴廠函請解除已稅貼花火柴分運起單辦法一案當經本署轉函

財政部統稅署請將已稅火柴改運行銷之查驗手續查核示復並以在未准統稅署核復辦法以前分運起單手續暫仍照舊辦理等因函復

貴廠查照在案茲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九六號函復內開查火柴通運自改用印花後原以印花爲主其運照或分運照不過供查驗或報關之證明便利前據杭州光華火柴公司以統稅機關尙未遍設領用分運照殊感困難請求核免以利商運當經本署核准並令行各屬對於已稅貼足印花之火柴准其自由輪運暫免填用分運照在案自此項辦法施行以來其不經由海關運往內地售銷之貨固屬便利其報關裝輪之貨在製造廠所在地當可以原運照爲憑但由製造廠運出後再分批改運時每因原運照不適用又無分運照證明往往發生阻碍欲顧全海關報運手續勢必恢復分運照而統稅機關各地尙未遍設恐便於此者而不便於彼正核辦間適據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函請迅予核定火柴運照及分運照填用補充辦法前來自應釐定兼籌並顧之法以期稅務商情兩獲便利特由本署規定補充辦法五條（一）凡運銷外埠之貨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所在地應由原廠或原納稅商於貨件起運時請領運照（二）凡運達外埠後須再改運者應由原廠或原進口納稅商於最初請領運照時在申請書內聲明准其改運或分運至某某等省縣由發照機關註明運照反面並由填發員在逐一地名上加蓋圖章以防塗改到達地統稅機關即憑原照註明地點範圍發照任憑改運（三）製造廠或進口納稅商因情形各殊有不欲限制改運者應報請於運照內註明「任其自由改運」字樣（四）經過海關時除原廠或原進口納

稅商可持憑運照報運外其餘均應請領分運照以便海關查驗分運照之應否填給應視原運照註明之改運限制(五)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得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分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即應放行查驗所不得藉詞留難以上各節經與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討論核定於便商之中仍寓限制之意等因自應依照辦理除通令本署所屬各管理所查驗所暨駐各火柴廠辦事員飭併轉知各廠商一體遵照外相應函達

查照爲荷此致

丹華火柴公司平廠

訓令四省各

管理
所
駐
廠
辦事員

(規定奇零盒數火柴貼)二十年九月五日

爲令遵事查火柴統稅貼印花辦法規定出廠或進口火柴每一大箱即七千二百小盒應按照稅率等級於箱面上粘貼統稅印花一張爲已完統稅之證佐此項印花每張復分爲六枚其容量一千二百小盒之箱件即可粘貼印花一枚二千四百小盒三千六百小盒等箱件比照類推或貼二枚或貼三枚惟內容裝量超過或不足七千二百小盒而奇零盒數又非七千二百小盒六分數之火柴應如何貼用印花辦法自亦應援照捲菸菸件不足印花一枚數目仍照貼印花一枚但得減等貼用之例明白規定以資依據茲規定開後(竊者用餘免)進口報銷統稅區域或由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之火柴如其奇零盒數不足一千二百小盒者仍按一千二百小盒收稅發貼印花一枚但盒數較少核按本級稅率應徵稅額不及次級印花一枚之稅額者予改貼次等印花一枚俾輕商人擔負例如前據天津管理所呈

報八月上旬經徵稅款內列長度五十公釐裝四十七枚進口火柴五千盒該所係按乙級稅率收稅六元二角五分發貼乙種印花五枚按照上述規定則應發貼乙種印花四枚甲種印花一枚照票面額徵稅五元八角三分視諸核實徵收五元二角一分之數計祇多收六角二分期符顧恤商情之旨除前案稅款已據徵解到署姑准備案並將本署上項規定函達

財政部統稅署查照暨分行外合行仰該所遵照辦理並通告通知為要此令

訓令四省各

管理所(除天津) 駐火柴廠辦事員

准統稅署函覆核定奇零火柴徵稅辦法情

二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為訓令事案查進口報銷施行統稅區域或由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之火柴箱件內容裝量盒數與七千二百小盒及其六分數之限制不一致者其奇零盒數徵稅貼花辦法前經本署規定不足一千二百小盒者仍按一千二百小盒收稅發貼印花一枚但盒數較少核按本級稅率應徵稅額不及次級印花一枚之稅額時得予改貼次級印花一枚以輕商人負擔業以第一五二六號訓令通飭遵照並函請財政部統稅署查照在案嗣准統稅署第三七一號復函內開查火柴徵稅標準原係以七千二百小盒為單位嗣以各廠習慣多係每一箱分裝六聽每聽裝一千二百小盒間亦有裝六雙聽者本署為便利徵稅起見是以於改貼印花時規定以一千二百小盒為起點徵稅標準實貼印花一枚其有不足一千二百小盒之火柴亦應飭令貼足印花一枚原所以限制廠商紊亂裝置以期一律遵章辦理惟除內地各廠商如有不足一千二百小盒之火柴出廠自應飭令照貼印花一枚藉示限制外其舶來進口火柴以准關務署函謂此項辦法與奉頒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三條不無抵觸並據福州分區管理所

呈以閩海關對於進口零支捲菸業照支數代徵統稅殊難發貼印花請示辦法前來當以火柴捲菸兩項按照規定印花起點一案既因數量與花價常有鉅大參差執行爲難應准通融蓋戳行銷毋庸發貼印花指令遵照並經錄案函達關務署自經此次變通以後將來進口奇零火柴捲菸如其數量不足一大箱但估價徵稅足合一枚印花者應仍照章貼花若其數量微小應徵之稅不足一枚印花應准即照比例計算收稅節將貨物送驗蓋戳以便行銷囑查照辦理等因當以統稅署規定此項通融蓋戳行銷辦法除零菸徵稅手續業經另案通行外對於進口舶來火柴如其箱件內容不及一千二百小盒依據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三條(一)項比例計算收稅固應毋庸發貼印花祇於箱面蓋戳即可行銷惟查火柴統稅徵收查驗章程對於成箱整件火柴貨品經完統稅貼足印花於監視驗訖出廠出倉之外並無在箱件內容火柴小包包面加蓋任何行銷驗訖戳記之規定若其箱件容量超出七千二百小盒或其六分數之限制例如本署前據天津逸信洋行報運進口舶來火柴兩件每件計裝二千五百小盒既非奇零不及一千二百小盒設僅每件發貼印花兩枚則每件之內尙有零餘一百小盒無以證明經完統稅若於所貼印花以外在箱面另蓋戳記必致零整徵稅標識併存恐生流弊究應如何規定辦理復經本署函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〇三號函復內開查天津進口舶來火柴既有每件裝二千五百小盒情事若於所貼印花以外復在箱面加蓋戳記自屬零整徵稅標識併存難免不生流弊本署詳加審核嗣後如遇此種火柴應於商人請領印花時仍令補足一千一百小盒稅款發給印花三枚實貼箱面須知本署規定

畸零火柴蓋戳辦法原係專指不足一枚印花之畸零貨件而言茲查該逸信洋行運來之火柴既係已足貼用印花兩枚以上之零數具見與不足一枚印花之貨件情形已不相同自難再予加蓋戳記似應先行函知該行立即改變裝置以符印花數目自經此次通知倘或仍不遵改即應查照內地廠商貼花辦法一律辦理以示限制等因准此應即依照辦理除分令各管理所查驗所駐各火柴廠辦事員一體遵照並令天津管理所秦皇島查驗所注意遵辦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遵照爲要此令

訓令 天津管理所
秦皇島查驗所

爲訓令事案查進口報銷施行統稅區域或由未施行統稅區域輸入之火柴云云照前稿叙至一律辦理以示限制等因准此應即依照辦理除分令各管理所查驗所駐各火柴廠辦事員一體遵照並令秦皇島查驗所注意遵辦外合行令仰該所即便分別注意遵辦遇有進口舶來火柴其每箱件容量如有奇零盒數併須隨時告知原運火柴商人嗣後設法改變裝置務使內容適合七千二百小盒或一千二百小盒倍數限制以期劃一而免多納稅款是爲至要此令

訓令四省各 管理所查驗所
駐火柴廠辦事員 (公佈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 二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三九三號公函以據蘇浙皖區統稅局呈擬火柴受濕損壞回廠退稅規則並書表式樣業經准予備案分令通行檢送原案囑參照辦理以昭劃一並飭屬一體遵辦等因自應照辦茲由本署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十條合亟公佈施行除分令並將應用書表

證單另案頒發外仰即遵照辦理並通告廠商知照(河北各管理所查驗所用) 轉行廠商各火柴廠辦事員用仍將奉
文日期遵辦情形具報備查爲要此令通飭所屬各火柴廠辦事員暨廠商一致遵行(晉察綏三查驗所用)

計附發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二份(退稅規則見法規章程)

類)

訓令四省各管理所查驗所(准統稅署函示報運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改) 駐火柴廠辦事員(運未施行統稅區域銷花批照辦法通行遵照由)二十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三三號公函內開現據蘇浙皖區統稅局呈稱案據寧波查驗所呈以正大火柴廠於七月六日報運宜昌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隻貼有五五三〇一號至五五三四〇號甲級印花四十張當經填發一〇一六號運照一紙給領執運七日又有運銷四川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隻並經照章先納統稅領有二三〇三號完稅照隨貨運輸兩日共計出運二百四十隻行至中途悉數運銷四川統由萬縣稅捐局重徵稅款據萬縣重徵收據一紙轉口報單二紙浙海關證明書一紙到所懇予轉請核退原徵稅款是否准行請予察核辦理等情並將各項單照附繳前來查該廠七月七日原銷四川之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隻運抵該地既經萬縣稅捐局重徵稅款核與繳驗單證尙屬實在自應將稅款退還以符定章惟是運銷宜昌之一百二十隻係屬銷售已施行統稅區域貨物揆諸出廠貼花領照手續尙無不合之處第於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雖無定章限制揣核情形自應報請宜昌查驗所劃除原貼印花方可銷售否則該商若以萬縣重徵稅款藉稱運銷四川之名邀請退還統稅仍以

原裝貨物憑有前貼印花運回統稅區域銷售則該地查驗機關既難辨其真僞更以貼花火柴係屬憑花運銷該貨運照雖經繳銷仍難阻其輪運若不規定辦法長此放任難保無朦混取巧情弊對於該廠請求核退原運宜昌之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簍統稅一節似不得不詳加考慮以維稅政究竟應否准予退還抑須於前呈尙未奉批之擬訂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加添規定是項已貼印花運銷統稅區域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辦法以示限制之處理合檢呈繳存之萬縣重徵收據浙海關證明書原完稅照及原運照各一紙暨出口報單兩紙一併具文呈請仰祈鈞署察核迅賜指令仍將原呈各件發還遵行實爲公便等情據此當經指令呈悉據稱寧波正大火柴廠於七月六日報運宜昌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簍經已貼足印花行至中途又復改運四川銷售又七月七日報運四川小民國牌火柴一百二十簍亦經完過統稅並均領有蘇火統字第一〇一六號運照暨統地字第〇〇二二三號完稅照共兩紙在案惟運銷宜昌之一百二十簍火柴既係將運已施行統稅區域又復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究竟應否退稅抑另規定辦法以示限制之處請核示等情查該正大廠此次運往四川萬縣之小民國火柴二百四十簍既經證明業已運達所有兩次完過之統稅應准發還以示體恤惟嗣後報運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須報請就地統稅機關於印花上加蓋『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同時即於原運照上批註『某公司改運某某地點之火柴經已報由本局或本所於原貼印花上加蓋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樣特此聲明』等字樣並再加蓋關防或鈐記俾資證明如此辦理似不至再有朦混取巧情弊設遇仍有將原裝貨物運回統稅區域混銷

亦可容易辨別自無漫無稽考之虞除分令各區局一體遵辦以歸一律外仰即遵照此令在案除印發暨分行外函達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自應依照辦理嗣後遇有商人欲以報運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須飭報請就地統稅管理所如當地並無管理所時得報由查驗所於火柴箱面原貼印花上加蓋「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字戳（此項字戳即由各該所自行刊製其大小不得超過火柴統稅印花每枚面積三分之一仍應檢具印模呈署備案）同時並於原運照上按統稅署原函指示辦法批註鈐蓋以資證明而符手續除函復統稅署請將此項銷花批註運往未施行統稅區域辦法是否祇限於原幫改運貨品一節查核見復俟函復過署再行另案飭遵暨分行外合行仰該

遵照（管理所用）並轉各廠商知照
（查驗所用）並轉廠商知照
（駐廠員用）並轉廠商知照爲要此令

訓令四省各駐管理所 查驗所 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自應另發分運照通行遵照（山）月三十日二
爲令行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示報運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應予銷花批照辦法當經以第二〇三〇號訓令通飭遵照並將此項規定是否祇限於原幫改運貨品其分幫改運者可否准行有無另發分運照必要一節函請統稅署查核復示在案茲准統稅署第四七八號函復內開現准大函以運往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如分幫改運或以原運照或分運照所載報運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分幫運往未施行統稅區域不同地點行銷或係僅以一部份貨品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可否准其改運有無另發分運照（原照及新發分運照上自須一併批註改運銷花情形）必

要請詳核示知以便通飭遵辦等由准此查運往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中途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如分幫改運或以原運照或分運照所載報運施行統稅區域之火柴分幫運往未施行統稅區域不同地點行銷或係僅以一部分貨品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此種情形雖與原幫改運不同但詳核尙不至發生流弊自應另發分運照以利運輸而便退稅准函前由除分行各局所知照外函復查照並通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准此所有嗣後報運施行統稅區域經已完稅貼足印花火柴如以原運照或分運照所載貨品分幫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不同地點行銷或係僅一部分貨品改運未施行統稅區域者應飭由報運商人照章申請另行發給分運照由發照機關將原照及新發分運照上一併批註改運銷花情形並將火柴箱面原貼印花加戳銷毀以便執運及憑取運達地點重徵證據請求退稅之用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並轉^{各廠商一體遵照}各廠商一體遵照^{查驗所}為要此令

訓令山西統稅太原

^{管理所}為檢發查列登記各種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飭^{查驗所}知照^{併注意魯豫區減稅火柴入境補徵乙項稅率差額}由

為訓令事案查魯豫區各廠製產應按乙項減按甲項稅率徵稅之百枝短梗硫化燐火柴運入山西境內應援照河北成案一律比照乙項稅率差額每七千二百小盒補徵國幣二元五角給照貼證方准行銷前經本署以第二零零四號訓令飭遵在案茲將本署先後接准

財政部統稅署函達登記魯豫區各廠所產火柴牌名稅率查列一覽表合行檢發^{二十份}管理所令仰該

^所遵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並注意詳查表列魯豫區減稅火柴於入境時補徵乙項稅率差額^照為要至統稅署先後函達其他中外各火柴廠所產火柴牌名稅率暨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火柴廠所產火柴牌名稅率

茲併列表附發俾備參考此令

計發統稅署先後函達登記魯豫區各火柴廠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二十份

統稅署先後函達登記各火柴廠(魯豫區另列除外)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二十份

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火柴廠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二十份

統稅署先後函達登記魯豫區各火柴廠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

廠名	牌名	長度	每盒枝數	每大箱裝盒數	每大箱售價	稅率	運入本省境內應否補徵稅款	備考
新裕	太公	四二公釐	七十餘枝	一四四〇〇		甲項加倍		
紀念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工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濟東	如意	四〇公釐	九五枝	全前		應按乙項 加倍減按 甲項加倍	應補徵乙 項稅率差 額	
豐年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平安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青 島 燐 寸 株 式 會 社		陽 洛 大 有				州 鄉 大 有				州 鄉 大 中 濟 記
全 安 國 華	全 安 福 壽	飛 運	喜 眉	周 鼎	火 車	雙 喜	勞 資 合 作	龍 亭	雙 鹿	金 鐘
五 二 公 益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四 〇 公 益	全 前
七 五 枝	七 〇 枝	九 〇 枝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九 〇 以 內	九 〇 以 內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七 二 〇 〇	七 二 〇 〇
四 八 〇 〇 _元	三 〇 〇 〇 _元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二 七 〇 〇 _元	二 七 〇 〇 _元
乙 項	甲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減 按 甲 項	減 按 甲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額 項 稅 率 差	全 前
日 商										

島青 華魯			島青 興業	台烟 昌興				島青 振業	台烟 昌興	
雙山	拐仙	萬壽	歡喜	蜜蜂	推磨	山獅	三光	津昌	落軸	全安 大吉
四〇公釐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〇公釐	四一公釐	全前
一〇〇	全前	全前	一〇〇	九五枝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〇〇	七十餘枝	全前
一四四〇〇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四四〇〇	全前
四一元	全前	全前	四一元	四六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五元 〇〇	四二元 〇〇	五〇元 〇〇
甲項加倍	應按乙項 加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甲項加倍	應按乙項 加倍	全前
額項稅率差	應補徵乙 項稅率差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額項稅率差	應補徵乙 項稅率差	
										全 前

島青 信 昌			島青 魯 東		口滄 明 華			島青 華 北		
國 寶	警 鐘	獅 球	推 車	賽 馬	愛 國	忠 山	光 明	北 斗	壹 魚	球 馬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九 五	全前	九 〇	全前	全前	九 五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 一 元	全前	全前	四 三 元	全前	四 二 元	全前	全前	三 六 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青島東華		青島益豐		青島山東				青島青島	
大福	華祥扇面	大益	雙鳳	福星	三星	三民	大吉	雙喜	三陽	金蟾
全前	全前	四〇公釐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九〇一四四〇〇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九〇全前	全前
全重	全前	五〇元	五〇元	全前	五五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〇元	全前
全前	四〇元	應按乙項加倍減按甲項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應補徵乙項稅率差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日商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日商	

		口金 振東 新記					州膠 洪泰		島青 華盛	
富 貴 全前	六 合 全前	嘉 禾 全前	金 雞 全前	金 牛 全前	剪 子 全前	大 愛 國 全前	天 官 全前	增 福 全前	松 山 全前	三 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〇〇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五 六 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 二 元 全前	全前	五 五 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青島青島	即墨日陞			濟寧振業		烟台昌興		豐源		陽城膠東
號小大吉安	靈山	童旗	吉星	印字機	盤字	金蟾	睡獅	金斗	地球	松虎
全前	四〇公釐	全前	全前	四一公釐	全前	四一公釐	全前	四〇公釐	全前	四一公釐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〇〇全前	全前	九八全前
七〇全前	九〇全前	全前	全前	七五一四四〇〇	全前	七五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〇元	全前	四三元	全前	三六元全前	全前	四三元全前
五二元	三八元	全前	四九元全前	甲項加倍	全前	甲項加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甲項加倍	應按乙項加倍減按甲項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應補徵乙項稅率差額									
日商										

青島	華北	金山	德威盛記	威海衛	南濟魯
	金	山	太極	仙鹿	興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五
	四〇公釐	四〇公釐	四一公釐	四一公釐	福
	全前	全前	九五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九〇全前
	三五元全前	四五元全前	四三元全前	四三元全前	四五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應按乙項加倍 減按甲項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稅率差額 應補徵乙項

統稅署先後函達登記各火柴廠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 (魯豫區另列)

		上海燧生	上海和記	廠名
	馳輪	廟宇	獵狗	牌名
	全前	五〇公釐	四三公釐	長度
	全前	全前	九十餘枝	每盒枝數
	全前	全前	七二〇〇	每大箱數
				每大箱售價
	全前	全前	乙項	稅率
	全前	代民光公司製造 瑞中洋行經理		備考

					瑞 典 國 民 光			海 上 燧 生	海 上 大 中 華	海 上 大 華
紅 玫 瑰 樹	綠 玫 瑰 樹	大 如 意	小 如 意	橫 轆 輪	直 轆 輪	黃 飯 碗	紅 飯 碗	如 意	名 烟	五 洲
全 前	全 前	五 一 公 釐	四 一 公 釐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五 一 公 釐	五 一 公 釐	五 二 公 釐	四 三 公 釐
全 前	全 前	九 〇 — 九 六	七 五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九 〇 — 九 六	九 〇 — 九 六	一 〇 〇	九 〇 枝
全 前	全 前	九 六 〇 〇	一 四 四 〇 〇	全 前	九 六 〇 〇	全 前	七 二 〇 〇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六 〇 元	七 〇 元	五 〇 兩	六 五 兩	全 前	七 〇 元	全 前	五 〇 元	五 〇 元	四 五 五 元	四 七 〇 元
全 前	全 前	照 乙 項 作 一 箱 半	甲 項 加 倍	全 前	照 乙 項 作 一 箱 半	全 前	乙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瑞 典 商 瑞 中 洋 行 經 理 (國 外 製 造)	全 前	代 民 光 公 司 製 造 由 瑞 中 洋 行 經 理	代 民 光 公 司 製 造 由 瑞 中 洋 行 經 理	原 名 美 麗 詞 請 准 改 為 名 烟	

廠名	牌名	長	度	每盒枝數	裝每盒大數箱	每大箱售價	稅率	備考
天津華	玉手	四三	公釐	九〇	七二〇〇	二十餘元	乙項	
龍牌	紅頭	全	前	全	前	全	甲項	
醒獅	全	前	前	九〇	全	前	乙項	
全安	玉手	五二	公釐	一〇〇	全	前	全	
全安	醒獅	全	前	全	前	全	全	

本署登記冀晉兩省各火柴廠製產火柴牌名稅率一覽表

溫州	光明	獅球	五二	公釐	一〇〇	七二〇〇	乙項	
橋牌	四一	公釐	七五	一四四〇〇	七〇兩	甲項加倍	瑞典商瑞中洋行經理(國外製造)	
地球	全	前	五八一六〇	七二〇〇	七〇元	乙項	全	

小 獅 頭黑	龍 牌 頭黑	全安 象 牌	電 扇 頭黑	福 利 頭黑	清 真 壺	福 利 頭白	福 利 頭紅	電 扇 頭白	龍 牌 頭白	全安 飛 機
全	四 三 公 釐	五 二 公 釐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四 三 公 釐	全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全			全							全
前	七 五	一 〇 〇	前	七 五	一 〇 〇	前	前	前	七 五	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七 二 〇 〇	全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前	二 十 餘 元	三 〇 元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二 十 餘 元	前
全	甲	乙	全	甲	乙	全	全	全	甲	全
前	項	項	前	項	項	前	前	前	項	前

									平北 丹 華	
新 翔 鳳	新 丹 鳳	全 安 飛 鳳	蜻 蜓	犬 兔	翔 鳳	丹 鳳	犬 兔 安 全	全 安 區 犬 兔	全 安 象 牌	小 獅 頭 紅
四 二 公 蓋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四 二 公 蓋	五 二 公 蓋	五 一 公 蓋	五 二 公 蓋	全 前
七 五	全 前	全 前	七 五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一 〇 〇	七 五	一 〇 〇	全 前
七 二 〇 〇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二 四 元	二 八 元	二 九 元	三 〇 元	四 八 元	四 〇 元	四 八 元	全 前
甲 項	全 前	全 前	甲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乙 項	全 前
							安 全 區 犬 兔 改 製			

						天 北 洋		天 榮 昌		
幸 福	全 安 安 全	狀 元	英 羅 全	大 印 全	遠 年 全	魚 缸 全	汽 車 全	壽 星 全	新 兔 狗 全	雙 刀 全
	四 三 公 釐	五 二 公 釐	四 二 公 釐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四 三 公 釐	全 前	全 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七 五	一 〇 〇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七 五	一 〇 〇	全 前	全 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二 〇 元	二 四 元		
甲 項	全 前	乙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甲 項	乙 項	全 前	全 前

				津 天 中 華						
鵝 牌	船 牌	雙 魚 牌	雙 馬 牌	鐘 表	全 安 彩 英 文	全 安 童 杏	全 安 人 狗	萬 年 青	一 枝 蘭	乳 瓶
全 前	全 前	四 二 公 登	全 前	四 二 公 登	全 前	全 前	五 二 公 登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七 八 — 九 五	一 〇 〇	七 五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七 二 〇 〇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二 〇 元	二 四 元	二 〇 元	全 前	二 〇 元						
全 前	乙 項	甲 項	全 前	甲 項	全 前	全 前	乙 項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全 前	日 商	全 前	日 商						
全 前	全 前									

陽汾 崑崙 崙	遙平 金井		曲陽 雙福				頭泊 永華			津天 三友 金龍
篆體崑崙	金馬	雙蝠	飛艇	駿馬牌	地球	第一	火車	全安 金地球	全安 金龍	
四一公釐	四三公釐	全前	四〇公釐	全前	全前	全前	四二公釐	全前	五二公釐	四三公釐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七五	一〇〇	七五	全前	一〇〇	七五
全前	全前	全前	七二〇〇	全前	全前	全前	一四四〇〇	全前	全前	全前
二七元		全前	三三元	全前	三七元	四四元	三七元	全前	二三元	一五元
全前	全前	全前	甲項	全前	甲項加倍	乙項加倍	甲項加倍	全前	乙項	甲項
								全前	全前	全前

新榮昌	臥牛	四二公蓋	七三	全	前	三〇元	全	前	
天津三友	駱駝	四三公蓋	七五	全	前	一五元	全	前	日商
天津中華	雙蝶	四二公蓋	一〇〇	全	前	二四元	乙	項	全

批丹華火柴公司津廠經理趙澎(爲據呈火柴分運章程對於省外本省出品待遇繁)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呈悉查關於已稅火柴改運行銷之查驗手續前經本署轉准統稅署函復以期便利自由輸運並顧全海關報運手續已與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討論核定補充辦法五條囑飭屬遵辦過署業於上年八月間由署通行所轄冀晉察綏四省各統稅管理所查驗所一體遵照施行並飭由駐廠辦事員轉知各該火柴廠商在案按照前項補充辦法規定凡屬已完統稅貼足印花火柴在施行統稅區域以內分運行銷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得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分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即應放行各經理火柴商號販運火柴前往內地分銷其原運照但無限制改運之批註願領分運照與否既任商人自擇其未領分運照者自可憑其箱面所貼印花報驗行運此種辦法對於外省輸入火柴與本省出品初無畛域之分果如來呈所陳待遇繁簡不同應係出之誤會除通令所屬各查驗所查明有無待遇兩歧情事飭各恪遵定章辦理用昭劃一而便商運外仰即

知照此批

訓令

晉察綏北

統稅各查驗所

(為據丹華火柴廠呈報外省輸入火柴與本省出品分運待) 二十年

二月二十四日

為訓令事案據天津丹華火柴廠呈稱據外路經理火柴各商號函稱凡本省火柴運至各路分銷之時均須另起分運單乃准發行而外省所來火柴則並無此項手續待遇繁簡不同外貨行銷遂覺特別便利實於本省出品不無影響等語查火柴繳納統稅原以印花為主初與區域無關客商對於請願領分運單種種手續久感痛苦今幸外省來貨業已仰邀寬免本省出品事同一律自當援照辦理為此備文懇乞俯念商艱准予撤消請領分運單之手續庶幾本省火柴與外省火柴待遇平等用昭劃一而免向隅等情據此查自火柴統稅改貼印花後關於已稅火柴改運行銷之查驗手續前經本署轉准統稅署函復以期便利自由輸運並顧全海關報運手續業與中華全國火柴同業聯合會討論核定補充辦法五條囑飭屬遵辦過署當於上年九（晉察綏北）月間以第一（四〇）號訓令通行各該所遵照施行在案按照前項火柴分運查驗補充辦法之規定凡已完統稅貼足印花火柴在施行統稅區域內分運行銷除經由海關必須請領分運照外其運往內地者原運照但無限制改運之批註則願領分運照與否應任憑商人之自由如不願領或於到達時查無分運照者祇須驗明花貨相符即應放行此種辦法對於外省輸入火柴與本省出品初無畛域之分該丹華火柴廠所稱待遇繁簡不同如果屬實自係失諸誤會亟應分別釐正以便商運而符定章據呈前情除批示該廠知照並分行外合行令仰

該所遵照查明以往對於辦理核准火柴分運事項有無待遇兩歧情形並即轉飭所屬嗣後務須恪遵定章妥慎辦理用昭劃一仍具復察奪爲要此令

訓令冀晉察綏各

查理所
駐火柴廠辦事員

(爲頒佈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二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爲訓令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七四號公函內開現據蘇浙皖區統稅局呈稱案奉鈞署第三零五八號指令本局呈送擬訂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並書表式樣祈核示祇遵由內開呈及附件均悉所擬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業經本署詳細審核其第一五七八九等條應即分別刪改以符事實茲特開單飭發仰即另繕全文送署復核再行公佈至關於本規則所附申請書退運證查驗報告表各式樣並仰再檢五份送署以憑分發各區局依照辦理以歸一律此令附件存等因附發抄錄修正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條文一紙奉此惟查報運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改銷未施行統稅區域應行手續尙未規定切實辦法似亦應於本規則內加訂專條以示限制而期周密奉令前因除將奉經修正條文逐一加改並遵將第八條全行刪去即以第九條移列第八條更再依據前次正大火柴廠運銷宜昌火柴中途改銷四川一案呈奉第三零一八號指令飭遵辦法加列爲第九條以資補充是否有當理合將是項規則另繕全文並將申請書退運證查驗報告表等式樣各檢五份備文呈復仰祈鈞署復核示遵實爲公便等情附呈修正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一份退運證式五份申請書式五份查驗報告表式五份到署據此除指令准予備案及分行外相應將前項規則及各種書表式樣函送查照嗣後遇有

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案件希即參照蘇浙皖局所擬規則辦理以昭劃一並請飭屬一體遵辦等因並附暫定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一份退運證式申請書式查驗報告表式各一份准此自應照辦茲由本署參照原案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十二條並訂定滯銷火柴退運證滯銷火柴退回原廠申請書暨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格式三種除退運證及書表式樣另案頒發外合行檢同前項規則令仰該所遵照並通告廠商一體知照仍將奉文日期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計附發暫定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二份(改運規則見法規章程類)

訓令駐各火柴廠辦事員

(爲重申火柴舊箱塗銷印花之規定仰認真稽查毋得徇隱由)三十一日

爲訓令事查上年八月間以據天津查驗所呈報天津北洋火柴廠運回火柴空箱印花未經銷毀恐生重用漏稅情弊等情當經以第一三六零號訓令通飭各該員等嗣後務須恪遵規定方法貼用火柴印花其銷售出廠貨件仍應由廠商負責轉知各承銷商號於拆箱時務將原貼印花塗毀如再查有退回空箱原花未塗去致有重用嫌疑者即將拆銷商號從嚴罰辦以杜流弊而示儆懲所有此項限令塗銷原花規定係爲防止舊箱重用漏稅取巧關係統稅收入至爲重要各該辦事員自應嚴予考察認真執行以收監查之效惟本署誠恐日久玩生積漸所及難免仍有影射偷漏情事爲此重申前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員遵照對於監視領貼印花務須依章辦理一面仍隨時轉知廠商注意塗銷舊箱原貼印花並認真稽查如有原花未經塗毀舊箱運回本廠重用者須即扣留報署核辦切毋視同具文或竟瞻

徇隱匿致干併究是爲至要此令

指令豐台查驗所

爲據呈復對爲火柴分運事項並無待遇兩歧情事准備案附陳火柴銷二十一年三月一節已由署嚴令駐火柴廠辦事員注意並規定處罰辦法仰遵照由月十五日

呈悉據稱以往辦理核准火柴分運事宜均遵定章辦理並無待遇兩歧情事茲已轉飭所屬遵照等情准予備案至附陳現時火柴拆箱未有毀花規定該火柴廠商此次請求撤銷請領分運照手續其意或屬別有所在難保不生流弊一節查火柴自改貼統稅印花辦法施行以來雖現行章程尙無拆箱報請劃花蓋戳之規定惟按照統稅署頒佈火柴統稅印花貼用辦法之說明第二項規定火柴印花均應粘貼於箱而木板兩板相連騎縫之處火柴一經拆箱零售其印花即得銷毀原爲防止舊箱重用影射漏稅情弊本署前據天津查驗所呈報查獲北洋火柴公司運回本廠空箱內有原花完整未經銷廢者七只驗其印花未經如法貼於兩板騎縫而貼於箱板不能啓闔之處違反定章蓄意重用轉請核辦案內曾亦規定嗣後各火柴廠出廠火柴務須恪遵署定方法貼用印花其銷售出廠貨件仍應由廠商負責轉知各承銷商號於拆箱時務將原貼印花塗毀如再查有退回空箱原花未經塗去致有重用嫌疑者即將拆銷商號從嚴罰辦用示儆懲經已一再通飭本署所屬各火柴廠駐廠辦事員遵照轉知在案茲據所陳意在杜漸防微不無見地應准由署嚴令各駐火柴廠辦事員對於貼花及監視塗毀回廠舊箱印花務須認直辦理並規定自本年四月一日以後出廠火柴倘仍有不遵粘貼箱板騎縫方法故將印花貼於木板不能啟闔部位者一經查覺即由查驗所將其原貼印花劃毀作廢另飭廠商補稅重予如法發貼印花方許行銷一面仍應報明本署俾憑斟酌情節將該火柴廠駐廠辦事員分別予以記過罰

薪或其他處分用昭爛戒其以往出廠火柴箱而印花容有粘貼未盡合法者得憑驗印花上由駐廠員所蓋驗訖日期戳記從寬免究但於拆箱後其原花仍須由拆銷商號注意自行塗銷期免重用取巧再該所來呈所稱查驗人員將驗訖戳記蓋在花上辦法對於銷除印花防止流弊手續亦尙允當嗣後各查驗所依照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查驗火柴貨品相符其貨件上應蓋放行戳記務即加蓋於箱面印花與木板騎縫之處藉收嚴密稽查之效除由署通飭各火柴廠駐廠辦事員暨各查驗所遵照外仰即遵照注意查驗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各

查驗所駐火(爲據豐台查驗所附陳火柴貼用印花多未合法)二十一年三月十六日

爲訓令事查火柴自改貼統稅印花辦法施行以來雖現行章程尙無拆箱報請劃花蓋戳之規定惟按照統稅署頒佈火柴統稅印花貼用辦法之說明第二項規定火柴印花均應粘貼於箱而木板兩板相連騎縫之處火柴一經拆箱零售其印花即得銷毀原爲防止舊箱重用影射漏稅情弊本署前據天津查驗所呈報查獲北洋火柴公司運回本廠空箱內有原花完整未經銷廢者七只驗其印花未經如法貼於兩板騎縫而貼於箱板不能啟闔之處違反定章蓄意重用轉請核辦案內曾亦規定嗣後各火柴廠出廠火柴務須恪遵署定方法貼用印花其銷售出廠貨件仍應由廠商負責轉知各承銷商號於拆箱時務將原貼印花塗毀如再查有退回空箱原花未經塗去致有重用嫌疑者即將拆銷商號從嚴罰辦用示儆懲經已一再通飭各火柴廠駐廠辦事員遵照轉知在案乃據豐台查驗所呈復遵令查明以往對於辦理火柴分運事項並無待遇兩歧情形案內附稱查驗區內到達之火柴印花多係貼

在箱之一面以之類推必皆如此據情揣測實恐生出流弊誠以拆箱未有毀花規定廠商多將原箱買回使用卽就豐台一處而論每月丹華公司買回舊箱致有數十之多據稱回廠之後由駐廠員監視將舊花剷除另行貼花裝貨出廠究竟是否屬實令人難資憑信況在各處拆箱之時遇查驗人員奉公守法實心任事者固能將驗訖戳記蓋在花上以示銷除之意倘奸商有意取巧劣員甘心受賄戳記蓋在未貼印花之處表面既以塞責暗中已得有利益廠商將舊箱買回再用其弊固甚顯然卽就使用印花上已蓋戳記之舊箱而言倘不預爲之防亦難保不滋生流弊該商等此次請求撤消請領分運照手續一節其意或別有所在初非係爲待遇兩歧而然也職所查驗所及略陳梗概意在防其未然并非專有所指是否有當陳乞鑒核等情據此本署查核該查驗所所陳各廠火柴所貼印花既仍有粘貼不合規定方法情形具見各火柴廠暨各該廠駐廠辦事員對於本署一再令飭各節尙未切實遵辦亟應嚴定取締辦法以杜徼漸嗣後除各駐火柴廠辦事員對於監視貼花及稽查回廠舊箱事宜務須遵照前令轉知廠商認真辦理外茲並規定自本年四月一日以後出廠火柴倘仍有不遵粘貼箱板騎縫方法故將印花貼於木板不能啟闔部位者一經查覺卽由查驗所將其原貼印花剷毀作廢另飭廠商補稅重予如法發貼印花方許行銷一面仍應報明本署俾憑斟酌情節將該火柴廠駐廠辦事員分別予以記過罰薪或其他處分用昭炯戒其以往出廠火柴箱而印花容有粘貼未盡合法者得憑驗印花上由駐廠員所蓋驗訖日期戳記從寬免究但於拆箱後其原花仍須由拆銷商號注意自行塗銷以免重用取巧再該豐台查驗所來呈所稱查驗人員將驗訖戳記蓋在花上辦法對於銷除印花防止流弊手續

亦尙允當嗣後各查驗所依照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查驗所辦事章程查驗火柴貨品相符其貨件上應蓋放行戳記務即加蓋於箱面印花與木板騎縫之處藉收嚴密稽查之效除指令豐台查驗所並分令各查驗所暨各駐火柴廠辦事員遵照外合行令仰該

水泥

訓令唐山管理所（准統稅署函啓新水泥廠將水泥檢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認爲出廠徵收統稅令仰遵辦並參照棉紗統稅駐廠章程第六條二項規定填給稅照仍將

奉文日期遵辦情）二十二年七月
形具復備查山）

爲令遵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七三號公函內開查棉紗徵稅辦法凡在紡織廠用已稅之棉紗直接織成之物品應免稅出廠其在紡織廠以未稅之棉紗織成貨品則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棉紗之成分核收紗稅業經規定施行在案花磚及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約佔全部原料百分之五十以上凡國內花磚廠所用水泥無論國製或舶來品均經完納統稅製成物品後自可援例免稅惟查唐山啓新洋灰公司附設有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工廠所用水泥均係由本公司供給若俟貨品製成出廠時視其所含之水泥成分再行核收統稅手續未免繁鎖自應接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以便稽核而免遺漏函請查照飭知唐山管理所暨駐廠辦事員對於該公司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票核收統稅以重稅政而期簡便並希見復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令行該駐廠員遵照并轉知該廠遵照辦理外合行令仰該所遵照於該廠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既應認爲出廠照章徵收

統稅填給稅照并參棉照紗統稅註廠辦事員章程第六條第二項之規定於發給完稅照時將照面之通運聯二字用重筆劃去并於運達地點欄內填註「本廠」字樣以便稽核仍將奉文日期暨遵辦情形具復備查此令

訓令駐唐山啓新水泥廠辦事員

（准統稅署函該廠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照爲出廠徵收統稅令仰轉知該廠一併遵照辦理並將以前製

產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所用水泥會二十年七月
否完稅暨製品種類詳查具復山）

爲令違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七三號公函內開查棉紗徵稅辦法凡在紡織廠用已稅之棉紗直接織成之物品應免稅出廠其在紡織廠以未稅之棉紗織成貨品則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棉紗之成分核收紗稅業經規定施行在案花磚及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約佔全部原料百分之五十以上凡國內花磚廠所用水泥無論國製或舶來品均經完納統稅製成物品後自可援例免稅惟查唐山啟新洋灰公司附設有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工廠所用水泥均係由本公司供給若俟貨品製成出廠時視其所含之水泥成分再行核收統稅手續未免繁瑣自應按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以便稽核而免遺漏函請查照飭知唐山管理所暨駐廠辦事員對於該公司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票核收統稅以重稅收而期簡便並希見復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令行唐山管理所遵照於該廠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認爲出廠徵收統稅照章填給稅照外合行令仰該員轉知該廠一併遵照辦理一而迅將以前製產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所用水泥是否曾經完納稅款暨製品種類所

含水泥成分一併詳細查明具復以憑核辦勿延此令

訓令 四省各管理所 查驗所 (准統稅署從新規定水泥徵收統稅標準) 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駐唐山啓新水泥廠辦事員 (自十二月一日起一律實行通飭遵照由)

爲令行事案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四三七號公函內開查水泥徵收統稅標準原定以三百七十五磅爲一桶徵收國幣六角其有裝置不同分量歧異者應按照其淨重總數扣合桶數比例伸算節經本署先後函請貴署查照辦理在案現奉 財政部第二四八八九號訓令內開准工商部咨稱公用度量衡應於本年底完成劃一自二十一年一月起一律改用標準制等因自應遵照辦理查英磅每磅等於○・四五三五九二五公斤則三百七十五磅應等於一七〇・〇九一八五公斤爲計算便利計業經本署核准以一百七十公斤爲一桶八十五公斤爲一袋其進口水泥因裝置不同分量歧異者仍按照第三二四號公函之規定比例徵收至每公斤水泥之收稅標準應訂爲三釐五毫三絲以歸一律除呈 部備案並分別函令外函請查照並轉飭所屬暨各廠商各進口行一體遵照自本年十二月一日起一律實行仍希見復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暨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所 遵照 並轉飭所屬 遵照至前准統稅署三月十六日函示 遼口水泥裝置不同比例徵收規定原文併予抄發備查參攷 晉察綏用 此令

計抄發統稅署三月十六日原函一件(晉察綏用)(已見十九年度年鑑)

唐山管理所呈(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十二日)

呈爲呈送事案查啓新水泥廠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所用水泥徵稅辦法前經擬具管見呈請

鑒核示准在案奉

鈞署第八〇一一號指令內開呈悉查啓新水泥廠所產此項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應按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係統稅署規定辦法原爲免除就製成品收稅手續繁瑣起見據稱製造此項貨品時原料入廠後經過幾多手續由製坯以至燒成搬運出廠損廢滋多且爲科徵存貨計擬按紡織廠例所有水泥製成品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水泥成分再行核收水泥統稅一節本署復核紡織廠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正係統以棉紗織成之棉紗直接織成品該廠此項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祇爲原料全數之一部分如須變通徵收方法應由該所將其每種所含水泥成分確爲全部原料百分之幾及其餘部分係屬何種原料詳細查明列報再行核辦惟此案前據駐啟新廠辦事員呈復內稱以後照章先行徵稅等情是已經遵照前令轉行辦法辦理在變通辦法未經核定以前所有該廠製造花磚溝管等品應用水泥仍應先行徵稅以符原案再依照本署第一二九零號訓令對於該廠水泥產銷情形該所須負隨時考察責任不得任其散漫無稽至生流弊併仰注意爲要等因奉此遵即前往該廠詳細調查茲將各種製成品所含原料種類水泥成分詳列清單備文呈送仰祈

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附呈清單一紙

物 名	總 重 量		每千或每百內含原料磅數				每單位內含原用
	單位	磅 數	洋 灰	沙 子	顏 色	石 渣	水泥公斤數目
花 磚	每千	3885 $\frac{1}{2}$	2062 $\frac{1}{2}$	1755	68		935
井 201,202, 大磚	每千	21300	5625	9050		6625	2550
井 203,204,205, ” ”	每千	8933	2812 $\frac{1}{2}$	6120 $\frac{1}{2}$			1275
井 206,209, ” ”	每千	19825	3750	10070		6005	1700
井 201,202,有色大磚	每千	19450	5342 $\frac{3}{4}$	8050	280	5776 $\frac{1}{4}$	2422.5
井 203,204, ” ” ” ”	每千	8700	2625	5945	130		1190
井 23 有色瓦	每千	7700	2812 $\frac{1}{2}$	4837 $\frac{1}{2}$	50		1275
井 22 春瓦	每千	7350	3375	3975			1530
井 22 頂瓦	每千	6966	2625	4341			1190
井 22 有色春瓦	每千	7350	3375	3920	55		1530
井 22 ” ”頂瓦	每千	6966	2625	4291	50		1190
井 20 春瓦	每千	7175	2718 $\frac{3}{4}$	4456 $\frac{1}{4}$			1232.5
井 20 頂瓦	每千	6837	2718 $\frac{3}{4}$	4118 $\frac{1}{4}$			1232.5
井 20 有色春瓦	每千	7175	2625	4495	55		1190
井 20 ” ”頂瓦	每千	6837	2625	4157	55		1190
井 28 水溝	每百	33227	6750	13374		13103	3060
井 29 ” ”	每百	58535	8437 $\frac{1}{2}$	25217 $\frac{1}{2}$		24880	3825
井 30 ” ”	每百	92350	18750	37200		36400	8500

指令唐山管理所（飭知唐山啓新廠各項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仍應先行核收統稅）二十

一年一月
二十七日

呈單均悉查核該所所擬就水泥製成品徵收內含水泥統稅辦法手續既極繁瑣且施行後於其他用水泥製造磚瓦各廠稽核亦感困難應仍遵照統稅署第二七三號函規定原案對於該廠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照核收統稅以期簡捷惟查前據該所呈稱該廠廠區寥廓散灰堆漫各地稽查實難周密等情是爲防止私製私銷流弊起見應予規定稽核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辦法用資依據再該所調查啓新廠所製各項水泥製成品情形尙多未盡詳切之點茲特分別核飭如後

一、查啓新水泥廠除已據查報之花磚大磚色磚脊瓦頂瓦溝管數種外現在市間行銷尙有碗碟瓶盂等項出品（坊間謂之啓新磁）其中是否含有水泥原料成分如何仍應詳查列報

二、該廠各項水泥製成品出品其出廠單位數量若何（是否即如來呈附表所列磚瓦論干溝管論百）有無包皮裝置亦應查明以憑規定取驗統稅單照之最小標準限度

三、該廠庫存製成水泥與產銷存儲調查表所列數目是否核實以及該廠現存水泥製成品數目並現存磚瓦等品製造工場尙未製成物品之水泥數量應由該所會同駐廠辦事員暨廠方執事人員截日切實查明具報

四、自經盤查明確以後所有該廠逐日製銷存儲水泥數量駐廠辦事員依照河北水泥統稅駐廠辦

事員章程第十條規定隨時稽核按日查填日報表暨廠方依照前項章程第七條規定所填旬報表列報數目均應力期覈實不得稍有含混虛偽情事凡製造磚瓦溝管等品所用水泥原料數量於輸送至磚瓦製造廠時即應視作出廠於該廠水泥製銷存儲調查表內列入裝運出廠欄依本署第一二六八號訓令核飭辦法由該廠隨時先行如數報完統稅填給稅照收執其逐日產銷存儲及輸送完稅水泥數量如查有虛偽情弊得依處罰規則報明本署核辦

五、該廠現存水泥製成品貨件應依其所含水泥成分一律責令補完統稅掣給稅照收執現存磚瓦製造工場尙未製成物品之水泥亦應責令補稅給照

六、嗣後該廠出品水泥製成品於運售出廠時應預由該廠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黏同原領水泥完稅照發還廠商持向該所申請核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該所應將原領水泥完稅照背面批明製成品品名數量換領運銷護照張數號日期加戳即予收銷隨同填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繳覈聯呈繳本署查核一面將運銷護照監運聯送由駐廠員備與廠商所執運銷護照連輸聯核對監視起運水泥製成品出廠駐廠員於監運出廠後並應將運銷護照監運聯批註監連日期加蓋名章繳署存查此項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式暨應用空白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由署印製另案頒發

七、換領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應按報運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成分核實計算即以原領水泥完稅

照所載數量爲限其以原完稅照所載報稅水泥製成物品不能一次盡數運銷出廠者該所於核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時應就其逐次運銷製成品件數核明所含水泥重量一併批明原完稅照背面仍將原照發還該廠收執俟經換領批盡後再行收銷繳核

八、領有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之各項水泥製成品於出廠後行經第一度統稅查驗所時應持同運銷護照報請查驗加戳核符放行俟依原照所限日期運達指運地點後仍報由當地統稅查驗所驗明貨照相符將運銷護照收回繳署存銷任其隨時改運分銷不再取驗完納統稅單證

九、該廠他處貨棧現存各項水泥製成品其所有權仍屬於廠商者亦應由該所派員盤查確數依其所含水泥成分責令補完統稅掣給稅照俟起運出棧時仍報由該所核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執運

十、所有該廠各項水泥製成品之商標牌樣或他種標記符號應即查明具報以憑通行藉便查驗

十一、該廠製銷存儲各項水泥製成品數量應由駐廠辦事員及該廠分別參照水泥產銷存儲調查日報表旬報表手續按日按旬列表具報本署審核該所填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亦應按旬造表呈核其各查驗所查驗各項水泥製成品經過到達貨件情形併應列入各該旬水泥查驗旬報表內隨案報查

所有前項辦法係專爲稽核啓新水泥廠各項水泥製成品出品暫時規定辦理應自本年二月一日起

期施行除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備案轉行各區局查照並通飭本署所屬各統稅查驗所暨駐該廠辦事員一體知照外仰即遵照辦理並將飭查各節迅行詳查呈復核奪毋延為要單存此令

訓令 唐山管理所 為令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 暨應用書 (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為令發事查唐山啟新水泥廠以完稅水泥製造各項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業經由署暫定稽核換照辦法另令飭遵在案所有上項辦法應用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暨廠商應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

式並該 所按旬應行造報填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 式廠商按旬應行造報各項水泥製成品旬報

表式併經分別訂印除將 申請書暨製成品旬報表並駐廠員逐日應行造報表式令發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依

領用轉知廠商遵照外合行檢發 該員暨廠商所應用護照表式 樣令仰遵照填 並轉發廠商依案填報仍將奉

到日期 並備具領用運銷護照印領報查為要此令

計附發 (唐所) 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天字 第一號起至計一百張

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式二紙 (見票照表冊類)

填發運銷護照旬報表式二紙 (見票照表冊類)

(駐廠員) 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式二紙

各項水泥製成品製銷存儲日報表式二紙 (見票照表冊類)

各項水泥製成品旬報表式二紙 (見票照表冊類)

訓令 唐 督察級其他各 山 查驗所 (規定稽核唐山啟新水泥廠各項水泥) 月二十七日

爲令行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統稅署第二七三號公函以棉紗徵稅辦法凡在紡織廠用已稅之棉紗直接織成之物品應免稅出廠其在織廠以未稅之棉紗織成貨品則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棉紗之成分核收紗稅業經規定施行在案花磚及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約佔全部原料百分之五十以上凡國內花磚廠所用水泥無論國製或舶來品均經完納統稅製成物品後自可援例免稅惟查唐山啓新洋灰公司附設有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工廠所用水泥均係由本公司供給若俟貨品製成出廠時視其所含之水泥成分再行核收統稅手續未免繁瑣自應接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以便稽核而免遺漏查照飭知唐山管理所暨駐廠辦事員對於該工司將水泥輪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應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票核收統稅用期簡捷一案經即分令該管理所暨駐廠新水泥廠辦事員遵辦去後嗣據唐山管理所呈稱查啓新廠廠區寥廓散灰堆漫各地且與製成品工廠同在一處若僅就廠內用灰徵稅稽查實難周密而此項用灰原係用作原料及製成貨品尙經幾多手續由製坯以至燒成搬運出廠損廢滋多若水泥一經輸入製廠即予徵稅亦未免失平竊擬按照紡織廠例所有水泥製成品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水泥之成分核收水泥統稅則防查易周辦法公允即廠內大批水泥製成品存貨更得從而徵稅於稅收上不無裨益並經飭據查明該廠各種水泥製成品所含原料種類水泥成分詳列清單各等情先後據此本署查核統稅署函定啓新水泥廠所產此項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應接其所用水泥先行徵稅辦法原爲免除就製成品收稅手續繁瑣之意紡織廠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疋係純以棉紗織成之棉紗直

接織成品該廠此項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祇爲原料全數之一部分兩者性質並不盡情相同該管理所所擬就水泥製成品徵稅手續既繁且施行後於其他用水泥製造磚瓦各廠稽核亦感困難自應仍遵統稅署函示原案辦理以期簡捷其該廠各種水泥製成品存貨應即核明所含水泥成分一律責令補稅至所稱該廠廠區寥廓散灰堆漫各地稽查實難周密一節爲防止私製流弊起見應予規定稽核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辦法用資依據按照此項稽核出廠運銷辦法嗣後該啓新水泥廠以已稅水泥製造各項水泥製成品於運售出廠時應由該廠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粘同原領水泥完稅照報經駐廠辦事員核明簽章持請唐山管理所換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運銷護照計存查繳覈監運輸運四聯廠商持執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輪運經駐廠辦事員監視起運出廠後行經第一度統稅查驗機關時應檢同運銷護照報請查驗核符加戳放行俟依原照所限日期運達指運地點後仍報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驗明貨照相符將護照收回繳署任其隨時改運分銷不再所驗完納統稅單證所有前項辦法係專爲稽核啟新水泥廠各項水泥製成品出品暫時規定辦理其行運報驗自應以

當該地

唐山查驗所爲第一度經過統稅查驗機關除分令唐山管理所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遵自本年二月一日起施行並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備案轉行各區局查照暨分行外合先檢發該廠磚瓦溝管出品種類清單令仰該所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嗣後查驗經過及到達各項水泥製成品貨件併須列入水泥查驗旬報表隨案報查至該廠他項水泥製成品種類名稱所含水泥成分出廠單位數量及其商標牌樣或他種標記

符號等項一俟覆查確切再行通令飭知併仰知照此令

計附發唐山啟新水泥廠磚瓦溝管出品種類清單一紙

唐山啟新水泥廠磚瓦溝管出品種類清單

一花磚

一井 201 大磚

一井 203 大磚

一井 206 大磚

一井 201 有色大磚

一井 203 有色大磚

一井 23 有色瓦

一井 22 脊瓦

一井 22 頂瓦

一井 22 有色脊瓦

一井 22 有色頂瓦

一井 20 脊瓦

一井 20 頂瓦

公 廠 水 泥

一 井 20 有色脊瓦

一 井 20 有色頂瓦

一 井 28 水溝管

一 井 29 水溝管

一 井 30 水溝管

訓令駐唐山啓新水泥廠辦事員

(爲規定啓新水泥廠以已稅水泥製成品出廠換照辦
法飭遵照轉知自二月一日起施行並飭查各事項由)

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爲令遵事案查前准統稅署函示唐山啟新廠附設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工廠所用水泥應於該廠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認爲出廠先就水泥核收統稅填給稅照經署分令遵辦一案會據該員呈復以後照章先行徵稅給照並繕具該廠製產花磚種類所含水泥成分清單到署業以第六四八三號指令備案在案嗣據唐山管理所呈復當即遵辦並分別遵飭知照惟查啟新廠廠區寥廓散灰堆漫各地且與製成品工廠同在一處若僅就廠內用灰徵稅稽查實難周密且此項用灰原用作原料及製成貨品尚經幾多手續由製坯以至燒成搬運出廠損廢滋多若水泥一經輸入製廠即予徵稅亦未免失平且該廠製成存貨甚多均未出廠若僅按原用灰徵稅則對於此等所存製成品無由科徵稅款損失亦殊不在小因此諸端竊謂若按紡織廠例所有水泥製成品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水泥之成分核收水泥稅則不但手續簡捷防查易周且實就已成品徵稅較僅就原料者亦殊似公允而廠內所存大批

存貨更得而徵稅於稅收上亦不無裨益茲僅就調查所得將各製成品所含水泥成分及以前所納機製稅額及將來應納統稅稅額開列清單隨呈附送鑒核所有擬具徵收水泥廠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所用水泥統稅辦法是否有當仰祈鑒核訓示祇遵等情前來復經本署指令該所飭將該廠所出各項水泥製成品每種所含水泥成分確爲全部原料百分之幾及其餘部分係屬何種原料詳細查明列報以憑核辦去後茲據該所呈稱案奉鈞署第八零一一號指令內開呈悉查啟新水泥廠所產此項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應按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係統稅署規定辦法原爲免除就製成品收稅手續繁瑣起見據稱製造此項貨品時原料入廠後經過幾多手續由製坯以至燒成搬運出廠損廢滋多且爲科徵存貨計擬按紡織廠例所有水泥製成品於出廠時就其所含水泥成分再行核收水泥統稅一節本署復核紡織廠就布完納棉紗統稅之布正係純以棉紗織成之棉紗直接織成此項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祇爲原料全數之一部分如須變通徵收方法應由該所將其每種所含水泥成分確爲全部原料百分之幾及其餘部分係屬何種原料詳細查明列報再行核辦惟此案前據駐啟新廠辦事員呈復內稱以後照章先行徵稅等情是已經遵照前令轉行辦法辦理在變通辦法未經核定以前所有該廠製造花磚溝管等品應用水泥仍應先行徵稅以符原案再依照本署第一二九零號訓令對於該廠水泥產銷情形該所須負隨時考察責任不得任其散漫無稽致生流弊並仰注意爲要等因奉此遵即前往該廠詳細調查茲將各種製成品所含原料種類水泥成分詳列清單備文呈送仰祈鑒核等情並附呈清單一紙據此本署查核該唐山管理所所擬就水泥製成品徵收內含水泥統稅辦法手

續既極繁瑣且施行後於其他用水泥製造磚瓦各廠稽核亦感困難仍遵照統稅署第二七三號函規定原案對於該廠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照核收統稅以期簡捷惟查前據該所呈稱該廠廠區寥廓散灰堆漫各地稽查實難周密等情因爲防止私製私銷流弊起見應予規定稽核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辦法經以第一零七六號指令自本年二月一日起期施行並以該所調查啟新廠所製各項水泥製成品情形尙多未盡詳切之點亦經飭令查復以憑核奪除應用書照表式另案頒發並由署函請

財政部統稅署備案轉行各區局查照並通飭本署所屬各統稅查驗所一體知照外合行將上開指令該唐山管理所原稿隨文抄發仰即遵照詳釋指令規定先行核收統稅出廠換給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辦法迅行轉知該廠即自二月一日起遵照辦理一面仍由該員將該廠所製各項水泥製成品種類名稱所含水泥及其他原料比例成分出廠單位數量（是否磚瓦論干溝管論百）有無包皮裝置暨其商標牌樣或他種標記符號詳細查明列表具報至該廠庫存製成水泥與以往造送產銷存儲調查表所報數目是否核實以及該廠現存水泥製成品數目並現存磚瓦等品製造工廠尙未製成物品之水泥數量應由該員會同唐山管理所暨廠方執事人員切實查明並即依照規定辦法將製成品存貨核按所含水泥成分並將製廠存灰一律補完統稅領照收執其該廠出品水泥製成品嗣後換照出廠運銷自應以當地唐山查驗所爲經過第一度查驗機關併仰轉知該廠依據規定辦法持照報驗以便加戳放行爲要此令

函統稅署

(爲暫行規定稽核唐山啟新水泥廠水泥製成品出廠運)二十一年二月二十日

運啓者案查前於二十年七月十四日准

貴署第二七三號函以唐山啟新洋灰公司附設有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工廠所用水泥均係由本公司供給自應接其所用水泥先行徵收稅款囑飭唐山管理所暨駐該廠辦事員對於該公司將水泥輸送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即認爲出廠照章填給稅照核收統稅以重稅政等因經即分別轉飭所屬唐山管理所暨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遵辦並以第一九八零號函覆請

貴署查照在案旋據唐山管理所呈稱該啟新水泥廠廠區寥闊散灰堆漫各地且與製成品工廠同在一處若僅就廠內用灰徵稅稽查實難周密隨經飭據該管理所將該廠出品各種磚瓦溝管內含水泥數量查明列表各等情呈覆前來當經本署審核該廠製產水泥製成品既有上述情形爰爲防止私製私銷流弊起見特予暫行規定稽核唐山啟新水泥廠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單行辦法如下(一)該廠運送水泥至製造花磚等工廠時仍應認爲出廠照章徵稅給照其稅照之通運聯三字用重筆劃去運達地點欄內填註本廠字樣(二)該廠出品水泥製成品於運售出廠時預由該廠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黏同原領水泥完稅照報經駐廠辦事員核明簽章持請唐山管理所收銷原領水泥完稅照換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運銷護照計分存查繳發監運運輸四聯廠商執持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運輸聯經駐廠辦事員憑與護照監運聯驗對相符監視起運出廠後行經第一度統稅查驗機關時(現爲唐山查驗所)應檢同運銷護照報請查驗核符加戳放行俟依原照所限日期運達指運地點後

仍報由當地統稅查驗機關驗明貨照相符將護照收回繳署存查任其隨時改運分銷不再取驗完納統稅單證此項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式暨應用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已由本署訂印製發(三)該廠換領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應按報運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成分核實計算即以原領水泥完稅照所載數量爲限其以原完稅照所載報稅水泥製成品物不能一次盡數運銷出廠者應由唐山管理所於核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時就其逐次運銷製成品件數核明所含水泥重量一併批明原完稅背面仍將原照發還該廠收執俟原照所載水泥數量已經換領批盡後再行收銷繳核(四)該廠製銷存儲各項水泥製成品數量應由駐廠辦事員及該廠分別參照水泥產銷存儲調查日報表旬報表手續按日按旬列表具報本署審核唐山管理所填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亦應按旬造表呈核查驗所查驗各項水泥製成品情形併應列入每旬水泥查驗旬報表內隨案報查(五)唐山管理所呈報該廠現時出品各種磚瓦溝管所含水泥成分已經飭據駐啓新水泥廠辦事員覆查明確並准暫按列報數量作爲換發運銷護照之計算標準其取驗統稅單照之標準單位亦經酌按出廠實際情形規定磚瓦以千爲最小限度溝管以百爲最小限度並限制不得奇零出廠以便監查至該廠製產其他製成品所含原料有無水泥在內應俟查明隨時補訂所有以上特定辦法仍係依據

貴署第二七三號函示未便就製成品徵稅原則於手續上加以縝密規定期防流弊除已分令唐山管理所及駐該廠辦事員自本年二月一日起遵照施行並通令冀晉察綏四省統稅查驗所一體知照外相應檢同本署製定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樣本一十張並照錄唐山啓新水泥廠出品各種磚瓦溝管

內含原用水泥質量表一紙函請

貴署查照備案並希轉飭各統稅區局一體知照實級公誼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計函送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樣本一十張

唐山啟新水泥廠出品各種磚瓦溝管內含原用水泥質量表抄件一紙

訓令唐

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

所為准統稅署函復本署所定稽核唐山啟新水泥廠各項製成品出廠運銷單行辦法已飭科備案並分行知照轉行知照並催飭

遵辦復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為令行事案查本署規定稽核唐山啟新水泥廠所製各項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單行辦法前經分令

該廠辦事員

自本年二月一日起遵照施行並分別通令本署所轄冀晉察綏四省各統

稅查驗所知照一面檢同本署製定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樣本照錄該廠各種出品原用水泥質量函

請

財政部統稅署查照在案茲准統稅署本月四月第一九號公函復知業已飭科備案並分行各統稅區

局一體知照等因惟查該廠對於本署前令將水泥製成品存貯廠所存水泥實由該廠補納統稅並填

報產銷數量各節迄未據呈復遵令辦理實屬延緩查該廠前請將稽核出廠辦法量予變通已經本署

批駁指令轉知茲本辦法並經統稅署函復備案所有前令規定補稅換照手續自應剋期施行未便再

任該廠藉詞推諉延不照辦致干究詰除分行該廠辦事員外合亟令仰該廠遵即迅依本署前令令飭

辦理詳晰具復察奪爲要此令

指令駐唐山啓新水泥廠辦事員

(爲據呈更正該廠水泥製成品分類表所有更正名稱裝設
准予備案至換照限度仍遵照前令辦理未便准其更易仰

轉知)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呈表均悉附表所列更正該廠各項水泥製成品名稱及裝置准予備案嗣後關於該廠此項製成品換照列報事項應即一律依照更正名稱填寫以昭劃一至請將出廠單位改按每塊每件計算一節查本署第二零二零號指令規定該廠出品磚瓦按溝管按百非爲取驗統稅單照標準單位並限制不得奇零出廠原案係審度該員前呈列報情形即限定磚瓦以千塊爲最小換照出廠限度溝管以百件爲最小換照出廠限度凡在千塊以下磚瓦百件以下溝管自不得奇零出廠期以便利監查其磚瓦超過千塊溝管超過百件縱有奇零尾數原可比例計算核給運銷護照出廠此項換照限度已經函准統稅署復照備案所請改換按塊件計算未便照准仰即遵照並轉知廠商爲要表存此令

附駐唐山啓新水泥廠辦事員呈

呈爲呈報更正水泥製成品分類表事查該啓新廠水泥製品一切詳情已經報請鈞署備案而詳細考究其名稱與出廠單位係按分配各品內含水泥成分之關係列報名稱既有混淆單位亦殊不宜爰按該廠永遠例行最爲相宜之情形參照呈文第六十二號附呈之水泥製成品分類表另行更正繕列一表送請

鈞署另行備案以便澈清手續爲此謹呈

唐山啓新水泥廠水泥製品分類更正表

			磚					花	類種
頂	脊	洋	二號	一號	三號	二號	一號		原
瓦	瓦	灰	號	號	號	號	號	磚	報
			色	色	大	大	大		名
			磚	磚	磚	磚	磚		稱
22.	22.	23.	203.	201.	203.	206.	201.	花	更
灰	灰	有	204.	202.	204.	207.	202.		正
頂	脊	色	有	有	灰	灰	灰	磚	名
瓦	瓦	頂	色	色	方	方	方		稱
		瓦	磚	磚	磚	磚	磚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每	原
								千	報
								塊	出
									廠
									單
									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每	更
								塊	正
									出
									廠
									單
									位
全	全	無	全	全	全	全	全	木	原
								單	報
									有
									無
									裝
									置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無	木	更
								單	正
									有
									無
									裝
									置

考 備	管 水			瓦				
	三 號 水 管	二 號 水 管	一 號 水 管	二 號 色 頂 瓦 及 脊 瓦	頂 瓦	脊 瓦	色 頂 瓦	色 脊 瓦
1. 更正名稱欄有品號混合者因含水泥成分相同無須分列也 2. 每塊每件含水泥成分未註因與納稅無大關係也 3. 出廠單位因應需要者之情形當然不能整千整百也 駐廠辦事員田新泉 章印	28.	29.	30.	20.	20.	20.	22.	22.
	水 管	水 管	水 管	色 頂 瓦 及 脊 瓦	灰 脊 瓦	灰 脊 瓦	有 色 頂 瓦	有 色 脊 瓦
	全	全	每 百 件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每 件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指令唐山管理所

(爲據呈報調查啓新廠庫存水泥製成品數目)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呈表均悉查前飭會查事項已據駐啓新水泥廠辦事員逕呈到署本署覆查所報各節均屬相符茲予分別核飭如下 (一) 該廠出品碗碟瓶孟等品既經查明其中并無水泥原料應免列入水泥製成品範圍 (二) 所有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該廠庫存磚瓦溝管暨製廠餘存水泥自應一律補稅給照其自二月一日以後如有輸送製廠水泥尙未照案先行完納統稅者并應飭令補繳 (三) 附表所列庫存水泥製成品內含水泥原料成分核與該所暨駐廠員前報數量相符准即按其總額一萬三千零八十四袋之數照章補徵 (四) 所有派員調查該廠平津貨棧存儲製成品情形應候呈報到後再行核飭遵照 (五) 關於該廠所稱製品出廠難免奇零數目請將按千按百發售規定變通辦理一節查本署規定該廠出品磚瓦按千溝管按百非爲取驗統稅單照標準單位並限制不得奇零出廠原案係審度該廠運銷情況即限定磚瓦以千塊爲最小換照出廠限度溝管以百件爲最小換照出廠限度凡在千塊以下磚瓦百件以下溝管自不得奇零出廠期以便利監查其磚瓦超過千塊溝管超過百件縱有奇零尾數原可比例計算核給運銷護照執運出廠該廠所製水泥製成品出廠運銷應屬大宗批發性質當無不便之處且揆諸統稅章程取縮零星出廠之規定實碍難准其以每塊每件非爲換照出廠單位限度 (六) 此項稽核出廠換給運銷護照辦法係經依照統稅署囑示水泥製成品所含水量泥應就水泥先行核收統稅原案斟酌該所前呈廠方製造散漫情形規定期收嚴密稽核便利運銷之效且已由署函准統稅署備案通行未便另予變通除行知駐該廠辦事員外仰即遵照以上指示各節分別轉

知辦理仍復察奪再頃據駐該廠辦事員呈送更正該廠水泥製成品分類表內列各項製成品更正名稱核與該廠來呈附表所載品名及物品號數兩欄大致相同嗣後關於製品換照列報事項應即一律依照表列品名號數填寫以昭劃一併仰遵照表存此令

附唐山管理所呈

呈為呈覆事案查啟新廠製造花磚及其他製成品所含水泥成分原料種類前經開具清單呈送核示在案茲奉鈞署第一零七六號指令略開該所調查啟新廠所製各項水泥製成品情形尙多未盡詳切之點茲特分別核飭等因正核辦間復奉鈞署第二九五號訓令飭將鈞署第一零七六號指令內列第一第三第五第九各項分別查明辦理并將遵辦情形迅予具覆察奪爲要等因奉此遵即派員前往該廠會同駐廠辦事員及廠方執事人員將該廠所存各項製成品逐件詳細盤查茲經按照鈞署第一零七六號指令內開列各項分別條列於後(一)查該廠出品除花磚色磚脊瓦頂瓦溝管等係水泥製成品其碗碟瓶盃等磁品均用矸子土生料燒製其中并無水泥原料混合(二)查該廠庫存製成水泥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所有存數均與產銷存儲調查表內列數目相符其洋灰製品處結存未用水泥四百六十九包係在日報表洋灰棧存數之內所有磚瓦溝管等品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共存九十六萬四千八百九十二件按前表折合計含水泥一萬三千零八十四袋所有各細數另列清單隨文附呈(五)查該廠所有水泥製成品按前表列所含水泥成分計算共用水泥一萬三千零八十四袋是否應令該廠即按此數完補水泥統稅敬祈核示祇遵(九)查該廠所有現存水泥製成品九十六萬四千八

百九十二件係該廠製磚廠倉庫一處所存至天津北平兩處存貨棧有無存貨俟派員查覆後再行另
 文呈報惟據該廠執事人員聲稱所有各種製品若必接千按百發售不准奇零出廠實屬困難因各用
 戶向該廠直接定購製品當以敷用為限奇零數目在所難免若必限以整千整百事實上實難遵行惟
 有籲懇鈞署准予變通辦理以恤商困而便運銷再查嗣後水泥輸送製廠時即由駐廠監視隨時納稅
 法亟簡明遵行自易惟製成品運銷出廠時必須逐批點驗件數計算所含水泥成分再行填發製品運
 銷護照不特手續繁瑣且易滋流弊理合具文懇請伏祈鈞座體念困難情形略予變通以便遵行實為
 公便謹呈

謹將調查啓新水泥廠水泥製成品截至二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所存各數目並所含水泥成分及
 折合水泥總重量袋數分晰列後恭請 鑒核

品名	物號	單位	所含水泥重量	折合水泥袋數	現存總數量	折合水泥重量	備考
花磚		每千塊	九五五 公斤	二袋	六兩九四七 塊	六七二四 二四五 公斤	
灰方磚	201 202	全	二五五	三〇袋	六九九九	一七四四 四四	
全	206 207	全	一四〇	二〇袋	二〇四二	三〇八六 四	
全	203 204 205	全	二五	一五袋	二六一八	一七三三 三五	

水 管	有 色 頂 瓦	灰 頂 瓦	灰 脊 瓦	有 色 頂 瓦	有 色 脊 瓦	灰 頂 瓦	灰 脊 瓦	有 色 頂 瓦	全	色 方 磚
20	20	20	20	22	22	22	22	23	203 204	201 202
每 百 件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八 五 〇	一 九 〇	二 三 三 五	二 三 三	二 九 〇	一 五 〇	二 九 〇	一 五 〇	二 七 五	二 九 〇	二 四 三 五
一 〇 〇 袋	一 四 袋	一 四 袋 半	一 四 袋 半	一 四 袋	一 八 袋	一 四 袋	一 八 袋	一 五 袋	一 四 袋	二 六 袋 半
三 件	三 八 〇 三	二 四 一 四	一 六 五 八	八 三 〇 五	六 四 四	八 七 四	六 九 八	一 八 〇 七	六 四 七	五 七 七
三 五	四 三 一 七 七	二 九 七 八 八	二 〇 三 四 八 五	九 九 八 三 五	一 〇 一 五 二 九	一 〇 〇 〇 六	一 四 五 四 四	三 三 〇 三 五	七 七 八 八	一 三 九 九 六 七 五

合	28	29	計	共四百八十二	壹	壹	二二三元	四元
	全	全						
					三六袋	壹	一九七	八

按八十五公斤折合袋數共折一萬三千零八十四袋

指令唐山管理所

(為據呈啓新廠運往香港及南洋爪哇)二十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呈悉查爪哇南洋羣島係屬國外該廠運往水泥照章自應免徵統稅至運銷香港之水泥查照統稅署上年二月十九日批示天津啓新洋灰公司原案併應暫照運輸國外辦法准免徵收惟此項免稅水泥核發免稅照監視起運限制中途不得改運他埠以及報驗出口繳驗提單等手續仍應切實依據河北水泥駐廠辦事員章程第四條暨河北統稅管理所(或查驗所)兼管稽徵海關進出口棉紗火柴水泥捲菸麥粉統稅辦事章程第三條各項規定辦理報查仰即遵照轉知可也此令

附唐山管理所呈

呈為轉請核示事案准啓新水泥廠函開敬啓者查財政部徵收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條例第六條載明凡國內製造之棉紗及其直接織成品火柴水泥等於運銷國外時得免徵統稅又查河北水泥統稅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亦載明運銷水泥於國外時免徵統稅等語敝公司所製馬牌洋灰歷來運往香港大連及爪哇南洋羣島等處均蒙海關按照機製國貨運往國外條例免徵關稅自去年洋灰改徵統稅

所有敝公司運銷大連之灰亦經按照上項則例於起運前依式填具運銷國外申請書報請貴所核發免稅照放行在案茲有香港商家訂購敝製洋灰該地既為英國所統轄與大連同屬國外商埠除仍由敝工廠隨時於起運前依式填具運銷國外申請書報運外相應備函奉達仰懇貴所照案核發免稅照以資查驗放行實為公便等因准此查該廠所製水泥運往香港及爪哇南洋羣島等處應否准予免稅之處 職 未敢擅便理合抄同原函備文呈請仰祈鑒核示遵謹呈

指令唐山管理所

(為據呈擬修正徵收啓新公司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統稅及填單換照辦) 二
法已另就本署原案變通規定仰會同駐廠員議覆前來以憑核定施行由) 十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呈悉據稱啓新水泥廠請將本署所訂徵收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略為修正仍准出廠納稅原函所舉(一)何以對於其他專營製成品之工業并無存貨補稅之規定一節查各專營業製成品廠家所產水泥製成品原用水泥應係購進已稅貨品而該廠製品存貨盡係未稅水泥製成今予責令補稅意適以期待遇之平允即各專營製成品廠家所用水泥容有河北水泥統稅開徵前點驗免稅存貨在內其所有權既不屬於原製造水泥廠商查照本署以往辦理點驗存貨補稅章程實亦在免徵之例至該廠現存水泥製成品存貨縱已積存十餘年其所含水泥原料係仍在所有權屬於製造水泥廠商之存貨範圍然自統稅署函示規定該廠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應先完納統稅原案經於上年七月轉行遵辦該所任由廠商遷延始終迄未實行截至此次點驗該廠水泥製成品存貨責令補稅日限為時已經半年之久在此半年間此項製品存貨出廠運銷並未補徵若仿諸上年河北水泥統稅開徵時

所定廠商水泥存貨免稅運銷期限辦理不爲不寬乃竟引爲口實殊失本署矜恤商困之旨(一)又稱製成品出廠運銷時僅有護照而無完稅照護運尤難杜免統稅以外之稅收機關藉詞重徵於統稅機關查驗上亦將感不便等語是該廠對於本署所定稽核換照辦法及迭令核飭各節顯係尚有誤會及未盡明瞭之點查本署所定憑驗水泥原完稅照核發運銷護照原意係對該廠以先行完稅水泥所製製成品之運銷加以一度稽核此項運銷護照具有證明製成內含水泥經已納稅之效能該廠運售製成品出廠執憑此項運銷護照沿途經過第一度查驗所及於到達指運地點後報請查驗所核明貨照驗放並無不便之處其水泥完稅照僅載已稅水泥數量自無須與製品運銷護照一併執運製品至該廠所製各種水泥製成品內含原料除水泥外尚有砂石等物其品質本與純以棉紗製成之棉紗直接織成品不同依據統稅署解釋照普通徵稅原則其原料已納稅者並不免除其製成之稅原案所有證明製品內含水泥經已納稅之運銷護照顯然不能執爲統稅以外稅收機關不就其製成品再行徵稅之證佐將來該廠水泥製成品如經其他徵稅捐機關就其製品另行徵稅本署實未便按照普通統稅貨品被重徵例辦理此節預須詳爲廠商開示以免別滋糾紛惟本署審核該廠先將水泥原料照完統稅並舊存製品應亦尅予補稅在該廠製品積存過多未能暢銷情形之下廠商勢須屢積資本損失困難容係實情爰就該所來呈所擬仍斟酌本署前定辦法另行變通規定如下(甲)所有前經該所暨駐廠辦事員點驗各項水泥製成品舊存內含水泥暫免補稅其隨時輸送製品工廠部分之水泥亦毋庸先行徵稅即由駐廠員將此項輸送水泥數量及水泥製成品產銷存儲數目參照前頒表式按日按旬填

報查核(乙)凡水泥製成品無論舊存新製於運售之前應由廠商依照內含水泥成分將其所含水泥原料化零爲整如數填具納稅申請書報經駐廠員核明簽押投赴該管理所照繳統稅稅款該所收款後填發水泥完稅照將通運聯暫行截留存所將監運聯送交駐廠員憑按下列(丁)項規定辦理(丙)廠商同時須將出廠水泥製成品逐批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請由該管理所分別發給運銷護照該所即將批發運銷護照情形註明於所截存之水泥完稅通運聯背面此項已照額批盡之稅照通運聯仍應隨同填發運銷護照旬報表繳署存銷(丁)廠商領執運銷護照起運水泥製成品出廠時駐廠員即就護照內所載原領水泥完稅照字軌號數查將運銷護照字號及執運製品名稱件數並起運日期批明水泥完稅照監運聯背面將監運聯轉呈本署備核(戊)換照出廠最小限度仍應查照前令解釋辦理徵稅應核實計算以上五項辦法期收稽核實效並以便利廠商運銷營業除行知駐該廠辦事員外仰即會同駐該廠辦事員詳酌該廠製品實際產銷狀況迅行議覆前來以憑核定施行毋延爲要此令

附唐山管理所呈

呈爲擬具徵收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統稅辦法敬祈鑒核事案查啟新洋灰公司所製花磚方磚缸管水溝管等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徵稅辦法疊奉鈞令飭將該廠現存各種成品點清件數按照所含水泥成分補徵統稅此後水泥於輸送至製廠時即須先行徵稅并規定稽核換照辦法飭即遵行等因奉此當即轉函該廠遵照辦理去後茲據覆稱接准台函以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令以敝廠輸送水泥

至製廠備作磚瓦原料其爲出廠水泥初與敵廠售出水泥由其他專營製造水泥製成品工廠購製物品者情形并無二致特署對於敵廠以自製水泥製作磚瓦與其他專營製造水泥製成品之工業其待遇均屬相同倘對敵廠所製磚瓦准其就製成品核收統稅不特衡諸情理有失公允且窒碍滋多復與統稅署函示期免繁瑣原案不符所請變通之處未便准行等因准此竊查敵廠製造磚瓦十數餘年來因時局不靖營業不佳積存成品爲數甚夥其中竟有已經製成十餘年尙未售出之貨品特署對於各商既云初無二致何以對於其他專營製成品之工業并無存貨補稅之規定敵公司請求就成品出廠徵稅所有舊存製品自在被徵之列在敵公司已屬損失不資其所以如此請求者原爲期免繁瑣起見蓋所填成品運銷護照必以製廠用灰之原完稅照爲根據完稅照上所列水泥數目係移入製廠之水泥總數而運銷護照上所載水泥數係就成品件數所含灰量計算而得標準既不一致數目難期符合於稽核上實多滯碍而成品出廠運銷時僅有護照而無完稅照護運尤難杜免統稅以外之稅收機關藉詞重徵於統稅機關查驗上亦將感不便爲此仍請貴所體量實際情形再行具文轉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將所訂徵收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略爲修正仍准予出廠納稅以恤商困實爲德便等因准此查該商所具各節委係實情如准其製成品出廠納稅於稅收上似亦無大妨碍且該廠於填請發給運銷護照申請書時另行填具納稅申請書將來成品運銷時需持有運銷護照及完稅照一同護運不特手續簡捷且於稽核查驗上亦便利滋多至對於成品之零星出廠者於完納水泥稅時可責其化零爲整以資限制例如花磚每千塊計含水泥十一常包如該廠只運百塊則所含水泥爲

一常包又十分之一查該廠水泥出廠最低限度爲一小包按之統稅不得奇零出廠之規定其不足一小包者亦應比照一小包計算納稅則花磚百塊所納水泥稅應爲一常包又一小包之數計國幣四角五分如均按此法計算雖有奇零亦無不便所有擬具修正徵收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是

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敬祈鑒核訓示祇遵謹呈

訓令駐啓新水泥廠辦事員爲據唐山管理所呈擬修正徵收該廠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已另就原案變通規定仰會同管理所查酌議復以憑

核辦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爲令行事查啟新水泥廠所製花磚溝管等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徵稅辦法節經分令該員暨唐山管理所遵照在案茲據唐山管理所呈稱啟新洋灰公司所製花磚方磚缸管水溝管等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徵稅辦法疊奉鈞令飭將該廠現存各種成品點清件數按照所含水量泥成分補徵統稅此後水泥於輸送至製廠時即須先行徵稅并規定稽核換照辦法節即遵行等因奉此當即轉函該廠遵照辦理去後茲據覆稱接准台函以奉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令以敝廠輸送水泥至製廠備作磚瓦原料其爲出廠水泥初與敝廠售出水泥由其他專營製造水泥製成品工廠購製物品者情形并無二致特署對於敝廠以自製水泥製作磚瓦與其他專營製造水泥製成品之工業其待遇均屬相同倘對敝廠所製磚瓦准其就製成品核收統稅不特衡諸情理有失公允且窒礙滋多復與統稅署函示期免繁瑣原案不符所請變通之處未便准行等因准此竊查敝廠製造磚瓦十數餘年年來因時局不靖營業不佳積存成品爲數甚夥其中竟有已經製成十餘年尙未售出之貨品特署對於各商既云初無二致何以

對於其他專營製成品之工業并無存貨補稅之規定敝公司請求就成品出廠徵稅所有舊存製品自
在被徵之列在敝公司已屬損失不資其所以如此請求者原爲期免繁瑣起見蓋所填成品運銷護照
必以製廠用灰之原完稅照爲根據完稅照上所具水泥數目係移入製廠之水泥總數而運銷護照上
所載水泥數係就成品件數所含灰量計算而得標準既不一致數目期難符合於稽核上實多滯碍而
成品出廠運銷時僅有護照而無完稅照護運尤難杜免統稅以外之稅收機關藉詞重徵於統稅機關
查驗上亦將感不便爲此仍請貴所體量實際情形再行具文轉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將所訂徵收
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略爲修正仍准予出廠納稅以恤商困實爲德便等因准此查該商
所具各節委係實情如准其製成品出廠納稅於稅收上似亦無大妨碍且該廠於填請發給運銷護照
申請書時另行填具納稅申請書將來成品運銷時需持有運銷護照及完稅照一同護運不特手續簡
捷且於稽核查驗上亦便利滋多至對於成品之零星出廠者於完納水泥稅時可責其化零爲整以資
限制例如花磚每千塊計含水泥十一常包如該廠只運百塊則所含水泥爲一常包又十分之一查該
廠水泥出廠最低限度爲一小包接之統稅不得奇零出廠之規定其不足一小包者亦應比照一小包
計算納稅則花磚百塊所納水泥稅應爲一常包又一小包之數計國幣四角五分如均按此法計算雖
有奇零亦無不便所擬修正徵收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示遵等
情除指令呈悉據稱啓新水泥廠請將本署所訂徵收水泥製成品統稅及稽核換照辦法略爲修正仍
准出廠納稅原函所舉（一）何以對於其他專營製成品之工業并無存貨補稅之規定一節查各專

營製成品廠家所產水泥製成品原用水泥應係購進已稅貨品而該廠製品存貨盡係未稅水泥製成今予責令補稅意適以期待遇之平允即各專營製成品廠家所用水泥容有河北水泥統稅開徵前點驗免稅存貨在內其所有權既不屬於原製造水泥廠商查照本署以往辦理點驗存貨補稅章程實亦在免徵之例至該廠現存水泥製成品存貨縱已積存十餘年其所含水泥原料係仍在所有權屬於製造水泥廠商之存貨範圍然自統稅署函示規定該廠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應先完納統稅原案經於上年七月轉行遵辦該所任由廠商遷延始終迄未實行截至此次點驗該廠水泥製成品存貨責令補稅日限爲時已經半年之久在此半年間此項製品存貨出廠運銷並未補徵若方諸上年河北水泥統稅開徵時所定廠商水泥存貨免稅運銷期限辦理不爲不寬乃竟引爲口實殊失本署矜恤商困之旨

(二)又稱製成品出廠運銷時僅有護照而無完稅照護運尤難杜免統稅以外之稅收機關藉詞重徵於統稅機關查驗上亦將感不便等語是該廠對於本署所定稽核換照辦法及迭令核飭各節顯係尙有誤會及未盡明瞭之點查本署所定憑驗水泥原完稅照核發運銷護照原意係對該廠以先行完稅水泥所製製成品之運銷加以一度稽核此項運銷護照具有證明製品內含水泥經已納稅之效能該廠運售製品出廠執憑此項運銷護照沿途經過第一度查驗所及於到達指運地點後報請查驗所核明貨照驗放並無不便之處其水泥完稅照僅載已稅水泥數量自無須與製品運銷護照一併執運製品至該廠所製各種水泥製成品內含原料除水泥以外尙有砂石等物其品質本與純以棉紗製成之棉紗直接織成品不同依據統稅署解釋照普通徵稅原則其原料已納稅者並不免除其製成品之稅

原案所有證明製品內含水泥經已納稅之運銷護照顯然不能執爲統稅以外稅收機關不就其製成品再行徵稅之證佐將來該廠水泥製成品如經其他徵收稅捐機關就其製品另行徵稅本署實未便按照普通統稅貨品被重徵例辦理此節務須詳爲廠商開示以免別滋糾紛惟本署審核該廠先將水泥原料照完統稅並舊存製品應亦剋予補稅在該廠製成品積存過多未能暢銷情形之下廠商勢須壓積資本損失困難容係實情爰就該所來呈所擬仍斟酌本署前定辦法另行變通規定如下(甲)所有前經該所暨駐廠辦事員點驗各項水泥製成品存貨內含水泥暫免補徵其隨時輸送製品工廠部分之水泥亦毋庸先行徵稅即由駐廠員將此項輸送水泥數量及水泥製成品產銷存儲數目參照前頒表式按日按旬填報查核(乙)凡水泥製成品無論舊存新製於運售之前應由廠商依照內含水泥成分將其所含水泥原料化零爲整如數填具納稅申請書報經駐廠員核明簽押投赴該管理所繳統稅稅款該所收款後填發水泥完稅照將通運聯暫行截留存所將監運聯送交駐廠員憑按下列(丁)項規定辦理(丙)廠商同時須將出廠水泥製成品逐批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請由該管理所分別發給運銷護照該所即將批發運銷護照情形註明於所截存之水泥完稅照通運聯背面此項已照額批盡之稅照通運聯仍應隨同填發運銷護照旬報表繳署存銷(丁)廠商領執運銷護照起運水泥製成品出廠時駐廠員即就護照內所載原領水泥完稅照字軌號數查將運銷護照字號及執運製品名稱件數並起運日期批明水泥完稅照監運聯背面將監運聯轉呈本署備核(戊)換照出廠最小限度仍應查照前令解釋辦理徵稅應核實計算以上五項辦法期收稽核實效並以便利廠商運

銷營業除行知駐該廠辦事員外仰即會同駐該廠辦事員詳酌該廠製品實際產銷狀況迅行議覆前來以憑核定施行毋延爲要此令等因印發外合亟令仰該員遵即會同唐山管理所迅行查酌議覆以憑核辦毋延爲要此令

函統稅署

爲唐山啓新水泥廠製成品所用水泥完稅換照辦二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法業經變通規定飭據分別遵辦函達查照備案由

逕啓者案查本署辦理徵收唐山啓新水泥廠製產各項水泥製成品所用水泥統稅一案前以審核該廠製產磚瓦等品情形實際殊爲散漫特予暫行規定稽核製品出廠辦法原期防止私製私銷流弊經已函准

貴署飭科備案在案惟前項單行辦法自經飭由所屬唐山管理所暨駐啟新水泥廠辦事員轉知遵照去後該廠迭以仍就製成品完納水泥統稅爲請雖由本署依照

貴署上年第二七三號函示原案詳將水泥製成品內含原料非祇一項實與棉紗直接織成品性質不同且製品所含水泥依章完納統稅並亦不能據以免除就其製成品再行徵收他項捐稅義務各節先後批飭知照而該廠一再藉詞延宕以致所定先行收稅稽核換照辦法迄未見諸施行嗣經察核該廠先將水泥原料照完統稅並製成品存貨應亦剋予核補水泥統稅在該廠積存製品過多現時未能暢銷情形之下廠商勢須壓擱資本損失困難容屬實在爰爲體恤商艱起見復就所屬唐山管理所擬陳事項另將本署前定稽核出廠辦法關於完稅換照手續酌加變通規定如下(甲)所有該廠各項水泥製成品存貨內含水泥暫免補徵其隨時輸送製品工廠部分之水泥亦毋庸先行徵稅即由駐該廠辦

事員將此項輸送水泥數量及水泥製成品產銷存儲數目按日按旬填表報核(乙)凡水泥製成品無論舊存新製於運售之前應由廠商依照內含水泥成分將其所含水泥原料化零爲整如數申請報完統稅管理所核收稅款後即將所發水泥完稅照通運聯暫行截留存所仍將監運聯送交駐廠辦事員憑按下列丁項規定辦理(丙)廠商同時須將出廠水泥製成品逐批填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請由管理所填發運銷護照該所應將批發運銷護照情形註明於所截存之水泥完稅照通運聯背而此項已照額批盡之稅照通運聯仍須繳寄存銷(丁)廠商領執運銷護照起運水泥製成品出廠時駐廠員即就護照所載原領水泥完稅照字軌號數查將運銷護照字號及執運製成品名稱件數並起運日期批明水泥完稅照監運聯背面將監運聯轉呈本署備核(戊)換照出廠最小限度暨製成品運銷護照執運報驗到達後收銷等手續仍查照原案辦理徵稅應核實計算如此變通規定手續自較繁瑣但期得收稽核實效而廠商運銷營業亦獲利便匪淺經飭據所屬唐山管理所暨駐該廠辦事員呈復酌議變通辦法對於該廠製銷情況均屬相宜並已自四月二十八日起分別遵辦等情除指令外相應函達貴署查照備案再該廠新水泥廠所製碗碟瓶孟等磁品業經飭據查明均係矸子土加釉製成內無水泥質料自應免列水泥製成品範圍併希查照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訓令

唐山管稅署復本署變通規定唐山啓新水泥(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駐啓新水泥廠辦事員(製成品完稅換照辦法已飭科備案分令知照由)

爲令行事查關於唐山啓新水泥廠請在水泥製成品出廠時按照貨品所含水泥成分完納統稅一案前經本署核准變通規定完稅暨稽核運銷換照辦法飭據該_{所暨駐該廠辦事員}先後酌議具復到署當即由署轉函財政部統稅署查照備案並分別以第_{五五三〇七七號}指令飭知在案茲准統稅署一零零號公函復示已飭科備案等因除分行_{駐該廠辦事員}外合行令仰該_所知照知令

鑛產稅

呈財政部文

據屬西南區礦稅局長代電稱河南六河溝礦稅處長強在台寨二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呈爲呈請事竊據_職屬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劉秉燦庚代電略稱竊於本月二日由局馳赴南區考查

各礦七日用抵六河溝煤公司查察台寨分礦適有財政部河南六河溝礦稅處處長柱劍青亦因公至

此據稱伊處設在彰德始於本月一日成立并稱自伊處成立日起所有台寨分礦稅款亦應歸伊處徵

收等語查六河溝煤礦公司原名福安公司復改稱今名按照該公司歷史原來開有兩礦一坐落河南

省屬之安陽縣六河溝一坐落河北省屬之磁縣台寨村隔省隔縣中間以彰河爲界屬在彰河南岸者

爲南礦向歸河南省徵稅屬在彰河北岸者爲北礦向歸河北省徵稅界限甚清從未牽混今杜處長遽

欲以部設之河南六河溝礦稅處名義統收坐落河北省之台寨村礦產稅似於省界統系不無侵越之

嫌且於

財政部指令徵稅之省分範圍亦有欠合經索閱其帶來之部頒佈告內載有附近各小礦亦由伊處徵

稅等因細釋

稅等因細釋

部示固已明明指定河南六河溝字樣而河北之台寨村當然不在其內若如杜處長個人意見不但須將河北省之台寨村礦產稅歸其徵收且凡在河北省屬接近河南邊境之南區各礦似亦非歸其兼并徵收不可更未免對於部定伊處設立名稱與徵稅範圍尙未清晰事關變更成案與省界問題理合電懇察核示遵等情據此查台寨村隸屬河北省轄之磁縣向歸河北省財政廳徵收礦稅於本年二月一日連同河北省轄其他各地礦一併移交^礦署接辦業經呈報

鑒核在案今杜處長劍青以河南六河溝礦稅處名稱欲徵及河北省境內礦稅顯有誤會擬懇俯賜轉飭制止以明界限而免牽混除電飭該局長仍照向例陸續徵收稅外理合據情備文呈請

鑒核施行實爲公便謹呈

部長宋

次長張

財政部令^(六河溝煤礦台寨分礦業經向本部專員完納礦稅之煤勛)二十年九月十八日

^(應免予重徵以符通案仰遵照仍將遵辦情形具覆由)

爲令行事案據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杜劍青豪代電稱據六河溝煤礦公司聲稱漳河北岸台寨分礦所產煤勛其稅前由河北財政特派員設立之西南區礦產稅局磁縣稽徵所辦理今礦稅處成立關於河北方面請電呈轉行免予重徵等情前來理合電呈核示等情到部查礦稅一項本部前就中興魯大烈山賈汪傅山華豐禹村萊新臨沂大崑崙章邱等礦派員徵收近復就中原六河溝裕繁大通長興暨湖北湖南江西各礦次第推行並經規定一稅之後通行全國不再徵收其他稅捐在案茲據前情

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遵照令飭西南區鑛產稅局轉飭磁縣稽徵所對於六河溝煤礦台寨分
礦業經向本部專員完納礦稅之煤勛免予重徵以符通案仍將遵辦情形具報察核此令

呈財政部

(呈為奉 令飭將台寨村礦稅劃歸六河溝礦稅專員稽徵等因請仍准
照舊徵收或由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照數撥補以符原案而維餉源由) 十

年九月二
十三日

呈為呈復事案奉

鈞部賦字第三二二五零號訓令據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豪代電以礦稅處成立令飭對於六河
溝煤礦台寨分礦經向專員完納礦稅之煤勛免予重徵以符通案等因查此案前據本署所屬西南區
礦產稅局庚代電呈報到署當以六河溝屬之台寨村礦產在河北磁縣境內向歸河北財廳徵收礦稅
本年二月一日移交本署接管在礦稅條例未經

鈞部核定頒布以前仍照向例陸續徵收呈明有案該處越界稽徵與歷來成案不符且未奉

鈞部令知自未便遽行劃交業於本月十六日呈請

俯賜轉飭制止以明界限而免牽混在案茲奉前因自應遵照飭局停徵以副

鈞部規定一稅之後通行全國不再徵收其他稅捐之原則惟查河北省礦稅收入前經

副司令部指定悉數撥充河北駐軍軍費自釐金裁撤消費稅停徵僅恃此項礦稅稍資挹注事關軍需
未便遽然停止不得不再行呈懇

鈞部俯賜維持准將河北省境之六河溝台寨村礦稅暫由 署照舊徵收撥解如以事關通案碍難變

更即請准由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後立即照數撥交署轉解以維餉源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核示遵行謹呈

部長宋

次長李

財政部令

(台案分礦既為六河溝煤礦公司所分設所有礦稅)二十年九月三十日

(呈據職屬西南區礦稅局長代電稱河南六河溝礦稅處雖在台寨村徵稅擬請轉飭制止由)

呈悉本部徵收礦稅係以礦為單位台案分礦既為六河溝煤礦公司所分設所有礦稅自應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收以歸統一前據該專員豪代電轉據該礦公司聲請轉行河北方面免予重徵等情前來業經令飭該特派員遵照在案茲據前情該台案分礦礦稅應仍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收並由該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局免予重徵以符稅制其餘河北省屬接近河南邊境之南區各礦自不在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管轄之內仰即遵照此令

財政部令

(呈一件為台寨村礦稅請仍准照舊徵收或由六河)二十年十月十九日

(溝礦稅專員徵收照數補以符原案而維餉源由)呈悉六河溝台寨村分礦之稅仍應遵照前令劃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收以歸統一惟據呈稱該款關係河北駐軍軍費應准查照本部辦理礦稅補助地方附捐通案由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在於台寨村分礦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二成交該特派員查收以資補助除令行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遵照辦理外仰即遵照此令

訓令西南區礦產稅局

(台寨村分礦徵稅一案奉部令准由河南六河溝徵收專員) 在該分礦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以資補助令仰遵照由)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爲令遵事案查河南六河溝礦稅專員擬在台寨村分礦徵收礦稅一案前據該局長呈報前來當經據情呈請

財政部轉飭制止比奉

財政部賦字第三二二五〇號訓令以台寨村分礦業向六河溝礦稅專員完納礦稅之煤勛應免予重徵以符通案飭即轉行遵照具報等因復經本署以河北省境內礦稅收入前經

副司令部指定悉數撥充河北駐軍軍費未便遽然停止對於台寨村分礦礦稅仍懇准由本署照舊徵收撥解如以事關通案碍難變更即請准由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後立即照數撥交本署轉解以維餉源等因呈請

財政部核示各在案茲奉

財政部賦字第四七二〇二號指令本署呈職屬西南區礦稅局長代電稱河南六河溝礦稅處強在台寨村徵稅擬請轉飭制止由內開呈悉本部徵收礦稅係以礦爲單位台寨分礦既爲六河溝煤礦公司所分設所有礦稅自應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收以歸統一前據該專員豪代電轉據該礦公司聲請轉行河北方面免予重徵等情前來業經令飭該特派員遵照在案茲據前情該台寨分礦礦稅應仍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收並由該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免予重徵以符稅制其餘河北省屬

接近河南邊境之南區各礦自不在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管轄之內仰即遵照此令復奉賦字第
四七七四三號指令本署呈爲台寨村礦稅請仍准照舊徵收或由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照數撥補以
符原案而維餉源由內開呈悉六河溝台寨村分礦礦稅仍應遵照前令劃歸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徵
收以歸統一惟據呈稱該款關係河北駐軍軍費應准查照本部辦理礦稅補助地方附捐通案由六河
溝礦稅徵收專員在於台寨村分礦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交該特派員查收以資補助除令行
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遵照辦理外仰遵照此令各等因奉此查台寨村分礦礦稅既奉

財政部令飭應仍劃歸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由該專員在於該分礦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交
本署查收以資補助自應遵辦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惟嗣後應否由該局派員常川駐
守該分礦認真稽徵俾昭實在併仰詳加擬議復候核奪切切此令

呈財政部

(爲職署所屬西南區鑛產稅局擬具台寨村分) 十七日
(礦稅稽徵辦法據情轉呈仰祈 鑒核示遵由)

呈爲呈請事竊本署迭奉

鈞部令飭對於台寨村分礦礦稅應仍劃歸河南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由該員在該分礦所收稅款項
下按月提撥三成交本署查收以資補助等因當經令飭本署所屬西南區鑛產稅局遵照辦理去後茲
據覆稱查職局前奉鈞署第八三二五號指令以南區各礦產銷噸數應由局責成各稽徵所及稽徵分
所派員就近監察各鑛磅房堆棧眼同查填其每日產銷煤噸實數之報單按旬列表報查等因業經遵
辦在案現在該台寨分礦礦稅雖遵奉

部令劃歸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但既有在於該分礦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交鈞署查收之規定以機關管轄言則職局對於該分礦根據事實並未完全脫離關係擬仍遵照鈞署前令節由局責成台寨村稽徵所派員常駐該分礦認真監察一方面既可得其實在之產銷噸數一方面亦可補助六河溝礦稅專員查察所不及其每月所收該分礦稅款亦擬請由六河溝礦稅專員按月按成就近撥交現款該稽徵所領收報解到局以憑轉解鈞署核收似此稽徵並重本互助之精神盡應有之職責實於稅收前途有神抑局長更有陳者查六河溝礦稅專員其辦公處設在河南彰德自成立以來對於職局始終無一字通知中間雖接有六河溝煤礦公司礦廠管理處兩次函報照錄六河溝礦稅處先後所發該公司原函內稱有關於台寨分礦礦稅茲又奉

部令應仍歸本處管轄徵收等語但該公司係處於納稅人地位似未便因其間接即認為正式公牘以致職局無從接洽並擬請由鈞署轉呈

財政部令行六河溝礦稅專員將該分礦之礦稅約定移轉徵收日期直接函由職局轉行台寨村稽徵所就近辦理接交手續以昭鄭重早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係為慎重稅務起見似應准予照辦除指令外理合據情備文呈請

鈞部鑒核示遵實為公便謹呈

財政部

部長 宋
次長 張
李

財政部令

(西南區礦稅局在台寨分礦部同稽徵一節) 二十一年一月十二日

茲據礦稅專員呈具辦法仰轉飭遵照由

爲令行事查接管卷內前據該特派員轉呈所屬西南區礦產稅局擬具台寨村分礦礦稅稽徵辦法祈鑒核示遵等情當經令飭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遵照辦理茲據呈復稱遵即函致河北財政特派員所設之西南區礦稅局將台寨分井礦稅於九月一日起移歸本處徵收至派員幫同查察一節係爲慎重稅收起見自應贊同關於台寨分礦稅收項下按月提撥三成及接交等手續請其即與本處接洽或向駐礦辦事處就近辦理以上奉令辦理情形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轉飭遵照此令

呈財政部

爲呈報台寨村分礦移交六河溝一月十日
礦稅處處徵日期請予備案由五日

呈爲呈報事竊本署案奉

鈞部賦字第二三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查接管卷內前據該特派員轉呈所屬西南區礦產稅局擬具台寨村分礦礦稅稽徵辦法祈鑒核示遵等情當經令飭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遵照辦理茲據呈覆稱遵即函致河北財政特派員所設之西南區礦稅局將台寨分井礦稅於九月一日起移歸本處徵收至派員幫同查察一節係爲慎重稅收起見自應贊同關於台寨分礦稅收項下按月提撥三成及接交等手續請其即與本處接洽或向駐礦辦事處就近辦理以上奉令辦理情形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本署對於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所屬之台寨村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礦稅處接管一案其移轉日期自應依據本年一月十二日奉到鈞部令准之日起實行移交茲爲便於編具預計算書暨結束稅款整齊起見擬自二十一年一月一日

起實行將台寨部分鑛移交六河溝礦稅處接管徵收除令飭西南區鑛稅局遵照轉函六河溝礦稅處派員接收並將該分鑛上年九月一日以後至十二月底止所有欠繳稅款嚴催繳納仍解本署核收外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財政部

部長 吳鼎 次長 林

西南區鑛產稅局呈

(爲接准六河溝礦稅處杜專員函請將台寨分鑛提前移轉伊處徵稅已由局根據原案事實與理由先函答覆報請密核備查由)月十二日

呈爲接准六河溝礦稅處杜專員函請將台寨分鑛提前移轉伊處徵稅已由局根據原案事實與理由先函答覆報請

鑒核備查事案准河南六河溝鑛稅處杜專員劍青公函開逕啟者案奉

財政部賦字第三四一零六號令開案據河北財政特派員荆有岩呈稱竊本署迭奉

鈞部令飭對於台寨村分鑛礦稅應仍劃歸河南六河溝礦稅專員在該分鑛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交本署查收以資補助等因當經令飭本署所屬西南區鑛產稅局遵照辦理去後茲據覆稱查職局前奉鈞署第八三二五號指令以南區各鑛產銷噸數應由局責成各稽徵所及稽徵分所派員就近監察各礦磅房堆棧眼同查填其每日產銷煤噸實數之報單按旬列表報查等因業經遵辦在案現在該台寨分鑛礦稅雖遵奉部令劃歸六河溝礦稅專員徵收但既有在於該分鑛所收稅款項下按月提撥三成交鈞署查收之規定以機關管轄言則職局對於該分鑛根據事實並未完全脫離關係擬仍遵

照鈞署前令飭由局責成台寨村稽徵所派員常駐該分礦認真監察一方面既可得其實在之產銷噸一方面亦可補助六河溝礦稅專員查察所不及其每月所收該分礦稅款亦擬請由六河溝礦稅專員按月按成就近撥交現款由該稽徵所領收報解到局以憑轉解鈞署核收似此稽徵並重本互助之精神盡應有之職責實於稅收前途有裨抑局長更有陳者查六河溝礦稅專員其辦公處設在河南彰德自成立以來對於職局始終無一字通知中間雖接有六河溝煤礦公司礦廠管理處兩次函報照錄六河溝礦稅處先後所致該公司原函內稱有關於台寨分礦礦稅茲又奉部令應仍歸本處管轄徵收等語但該公司係處於納稅人地位似未便因其間接即認爲正式公牘以致職局無從接洽並擬請由鈞署轉呈財政部令行六河溝礦稅專員將該分礦之礦稅約定移轉徵收日期直接函由職局轉行台寨村稽徵所就近辦理接交手續以昭鄭重呈請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係爲慎重稅務起見似應准予照辦除指令外理合據情備文呈請鑒核示遵實爲公便等情到部查台寨分礦礦稅應劃歸該專員徵收按月在於所收稅款項下提撥三成交河北財政特派員查收以資補助前經令飭令專員遵照在案茲據前情係關於派員查察及撥款接交等手續問題合行令仰該專員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以憑飭知等因奉此查本處徵收六河溝礦稅係於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井應請貴局即由是日起移轉本處徵收至派員幫同查察一節爲慎重稅收起見本處極表同情關於撥款及接交手續請貴局分別與本處或駐礦辦事處就近接洽辦理均無不可相應函請查照見覆等因到局准此查來函所稱伊處徵收六河溝礦稅雖係於上年九月一日開徵在先而台寨分礦奉准移轉徵收之案究係

確定在後未便混爲一談即請局前呈請

鈞署轉呈

財政部令行杜專員將該分礦之礦稅直接函局約定移轉徵收日期亦明明係一種正當預約性質並非追認性質事實顯然茲准函稱以伊處徵收六河溝礦稅係於上年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礦應請即由是日起移轉伊處徵收等語似於本案經過之事實與公牘均屬欠符碍難照辦且局亦尚未奉有鈞署最後令知准予提前移轉徵收日期之

部令尤未敢擅便准函前因本應先呈

鈞署請示惟局前呈曾以伊處自成立以來對於局始終無一字通知又有請由

鈞署轉呈

財政部令行杜專員將該分礦之礦稅約定移轉徵收日期直接函局辦理接交之語此次既准直接來函若覆以轉呈請示爲詞抑或延不答覆不但貽杜專員以種種口實且該分礦自上年九月一日以後應完之礦稅當六河溝礦稅處成立時即據該分礦管理處來函內有一稅不能兩納在雙方未解決以前該分礦礦稅應請准予稍緩徵收之聲明並經由局據情轉報

鈞署有案以致時逾數月而應收之稅款延擱至今倘再因時間之游移則稅款虛懸似亦非鄭重稅收之道是以局長爲權衡緩急起見業經由同一面根據原案事實與理由先行函覆六河溝礦稅處請其於接到此函後再約定移轉徵收日期以符定案一面另派局員會同台寨村稽徵所主任前赴該分礦

嚴催守提自上年九月一日以後積欠應繳之稅款免再藉延去後除俟杜專員再函前來並俟派去催提稅款之局員回報後再行分別呈報外所有接准六河溝礦稅處杜專員函請將台案分礦提前移轉伊處徵稅已由局根據原案事實與理由先函答覆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報
鈞署鑒核備查并乞令示遵行實爲公便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財政部訓令

(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係於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台案分礦應納之稅已)
在總礦內完納河北礦產稅自應從是日起停止徵收仰轉飭遵照由)二十一年一月二十日

爲令行事案據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杜劍青呈稱竊奉鈞部令飭與河北特派員設立之西南區礦產稅局接洽派員幫同查察及撥款交接等項手續遵卽函知並呈報在案茲據該局復稱案准貴處公函尾開查本處徵收六河溝礦稅係於九月一日開徵台案分礦應請貴局卽由是日起移轉本處徵收至派員幫同查察一節爲慎重稅收起見本處極表同情關於撥款及接交手續請貴局分別與本處或駐礦辦事處就近接洽辦理相應函請查照並希見復爲荷等因准此查貴處於六河溝礦稅雖係開徵在先而台案分礦礦稅移轉徵收之案究係確定在後未便混爲一說且本局前呈請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轉呈財政部令行貴專員將該分礦之礦稅約定移轉徵收日期亦明明係一種正當預約性質並非追認性質事理顯然茲准來函以貴處徵收六河溝礦稅係於九月一日開徵台案分礦應請卽由是日起移轉貴處徵收等因似與本案經過之事實與公牘均屬欠符本局碍難照辦應請貴處於接到此函後再約定移轉徵收日期函由本局轉行台案村稽徵所就近辦理接交手續以符定案而清界限

准函前因相應函復貴處查照等因前來查本處係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六河溝煤礦公司關於台寨分礦所產煤斤亦於是日起向本處填報由處逐日發給稅單起運事實上無可更改自應同時移轉以一事權而符定例九月份起台寨稅收徵確數已飭公司詳查另列由處按月提款三成除另文呈報鈞部察核並函知河北財政特派員外今該局請再約定移轉徵收日期似與鈞部令飭不符未便應允擬請鈞部令河北財政特派員轉飭該局仍照原定日期移轉辦理是否有當理合呈報鑒核伏乞指令祇遵等情到部查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係於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礦既係六河溝煤礦之一部份其應納之稅自二十年九月一日起即已於河南六河溝總礦內完納自應從是日起將河北礦產稅停止徵收以免重徵其九月份以後台寨稅收即由六河溝礦稅處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交由該特派員照收藉資補助而符前案據呈前情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局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財政部指令

(據呈報台寨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
礦稅處接管日規仰仍遵前令辦理) 二十一年
二月八日

呈悉查本部前據河南六河溝礦稅徵收專員杜劍青呈請令飭河北財政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局仍依原定日期將台寨分礦移轉辦理等情當以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係於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礦既係六河溝煤礦之一部份其應納之稅應自二十年九月一日起即已於河南六河溝總礦內完納自應從是日起將河北礦產稅停止徵收以免重徵其九月份以後台寨稅收即由六河溝礦稅處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交由河北財政特派員照收藉資補助而符前案等語令行該特派員轉飭遵

照在案茲據前情仰仍遵前令辦理此令

訓令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令爲台寨村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二十一年

爲令遵事案查該局所轄台寨村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礦稅處接管一案其移轉日期業經呈請

財政部備案暨令飭該局遵照在案旋奉

財政部賦字第一九八號訓令內開查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係於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礦既係六河溝煤礦之一部其應納之稅自二十年九月一日起即已於河南六河溝總礦內完納自應從是日起將河北礦產稅停止徵收以免重徵其九月份以後台寨稅收即由六河溝礦稅處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二成交由該特派員照收藉資補助而符前案據呈前情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局遵照辦理具報此令又奉

財政部賦字第六九四號指令飭即仍遵前令辦理各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遵照并轉函六河溝礦稅處應將該礦去年九月份以後稅收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繳由該局轉解本署核收仍將辦理情形詳細具報爲要此令

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呈(爲台寨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二十一年五月

呈爲台寨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礦稅處接管徵稅辦理經過情形查案報請

鑒核事查接管卷內本年二月十四日奉

鈞署第二六九號訓令開爲令遵事案查該局所屬台寨村分礦移交河南六河溝礦稅處接管一案其

移轉日期業經呈請

財政部備案及令飭該局遵照在案旋奉

財政部賦字第一九八號訓令內開查河南六河溝礦稅處係於二十年九月一日開徵台寨分礦既係六河溝煤礦之一部份其應納之稅自二十年九月一日起即已於河南六河溝總礦內完納自應從是日起將河北礦產稅停止徵收以免重徵其九月以後台寨稅收即由六河溝礦稅處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交由該特派員照收藉資補助而符前案據呈前情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轉飭西南區礦產稅局遵照辦理具報此令又奉

財政部賦字第六九四號指令飭即仍遵前令辦理各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遵照並轉函六河溝礦稅處應將該礦去年九月分以後稅收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繳由該局轉解本署核收仍將辦理情形詳細具報爲要此令等因奉此當經劉前局長轉函六河溝礦稅處查照並令行台寨村稽徵所遵照去後旋准該礦稅處函開案准貴局公函囑將台寨分礦自去年九月份以後應納稅款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交台寨村稽徵所照收繳局轉解等因准此已函六河溝煤礦公司詳查列報自上年九月份至本年一月份止所有記賬期內台寨煤稅數目若干一俟復到即行函達惟本處自開徵以來因公司對於每噸三角五分稅率請求核減尙未解決是以稅款迄未繳現關於應撥財政特派員公署按月三成一俟查明確數即行責令該公司先行籌撥以資補助惟關於撥款手續等項請貴局就近與本處駐礦辦事處接洽辦理又准函開前准貴局函請將台寨分礦自上年九月以後應納稅款查明若干按月

提撥三成交由貴局轉解等因准此當將本處開徵以來記賬情形函復在案茲據六河溝煤礦公司查明自上年九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四個月產運數日台寨分礦稅收項下應撥三成九月份計洋一千三百二十三元九角五分十月份計洋二千六百七十四元二角五分十一月份計洋二千五百一十元九角七分十二月份計洋二千零五十三元八角遵照向章在此數內尙須扣除一成五經費除呈報財政部外相應函達查照各等因先後到局復經劉前局長以該台寨分礦前在礦局徵稅時期並無於正項內扣除一五經費之規定該礦稅處成立未久來函所云係根據何處向章無從懸揣函請該礦稅處查明見復並於同日令飭台寨村稽徵所將該台寨分礦自上年九月份起至十二月底止計共產運煤噸若干其應撥之三成稅款是否按每噸徵洋三角五分計算分配切實查明具報以憑核辦仍一面將各該月應撥之三成及該分礦欠繳上年九月以前各月稅款尅日催收齊全一併報解去後隨准該礦稅處函復內稱查本處在稅收項下以一成五作爲經費之規定係遵照財政部向章并奉令飭辦理等因均在案維時劉前局長因尙未據台寨村稽徵所查明確數呈復到局適奉令交替未及呈報卸事茲據台寨村稽徵所主任王華清取具該台寨分礦自上年九月分至本年三月分各月出煤噸數之報單呈報前來核與該礦稅處前函開自上年九月分起至十二月底止四個月產運數日按照每噸徵稅洋三角五分計算應撥之三成數各有不符除由礦局照抄該台寨分礦自上年九月至本年三月各月出煤報單函請該礦稅處查復得其確切實數再行呈報及該礦稅處須於應撥之三成款內扣除一五經費既據復稱係奉

部令辦理是否可行應候

鈞署核示外所有台寨分礦移交六河溝礦稅處接管徵稅辦理經過情形理合查案呈報

鈞署鑒核示遵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西南區礦產稅局呈

(呈擬變更井陘礦) 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務局納稅辦法由)

敬呈者竊查井陘礦務局產出煤噸向分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四項商銷每噸納稅洋一角五分釐金六分報效七分五釐合爲二角八分五釐當地銷及官用自用每噸僅納七分五釐之報效免徵稅釐自民國十八年奉

河北省政府改定全省煤礦稅新章統按每噸徵稅三角別無所謂釐金報效諸名目同在西區商辦之正豐公司等礦當已遵照新章繳納其時

河北財政廳對於該礦局暨其他各官礦亦迭有改照新章一律徵稅之主張卒因該礦局執以種種特別關係爲詞經過多次案牘復經

河北省政府議決酌予變通暫准仍舊並以該礦局是年四月產銷最旺月份爲比例定自是年八月份起無論產銷多寡由該礦局按月直接解廳稅釐報效洋一萬零零九十元零七角二分作爲預繳仍核計該礦局每旬報實應繳納數目或有餘或不足統俟開辦礦稅解決後再行結算迨上年二月河北各礦稅局移轉

鈞署管轄對於該礦局每月預繳數目亦暫准照舊辦理惟是此項預繳之款該礦局從未按月照繳屢催罔應先是^{局長奉}

令赴津守催每於積欠數月款內尚可收獲一二月之數近雖月往數次守候多日匪特款不照繳甚至每次守候十餘日尙難得該礦局主管人員一面縱得會晤而結果仍以該礦局何時有款何時照交一味延展該礦局原係官辦與商礦不同致使^{礦局亦別無強制辦法即如該礦局自上年二月起距今時閱一年尙積欠數個月之鉅款未交可爲明證在}局長職司稽徵且負有催收責成雖不憚往返之勞而長此以往愈積愈久愈欠愈鉅亦殊非鄭重國稅之道况釐金名目早奉

中央明令裁撤報效一項亦爲各處稅收所無加以同在西區之商辦各礦迭以官商同一營業而納稅顯分兩歧非要求同樣減輕稅率即責難徵收機關失平節經據情轉呈

鈞署有案具此上述種種原因若不及時變更不但有背中央明令且愈滋其他各商礦口實正當辦法在該礦局雖係官礦而營業性質究與商礦無別其產出煤噸無論爲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理應一律改照新章每噸納稅三角并應隨時繳納稅款似未可因有

河北省政府從前之議決案致受拘束俾稅款虛懸一成不變即爲稅收前途計查該礦局自上年二月一日起截至是年十二月底止共產銷煤五十八萬九千八百二十六噸一成三分若全照每噸三角計算共應納稅洋一十七萬六千九百四十七元八角四分即照前分以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四項計算亦應共繳稅釐報效洋一十萬零八千八百二十九元八角一分由前之說固較現在每月預繳一萬零

零九十元零七角二分之數所增甚鉅由後之說按自上年二月至十二月計十一個月應共預繳洋十一萬零九百九十七元九角二分之數比較亦不相上下再作一退步言如果商銷一項得全照新章每噸三角徵稅縱使當地銷及官用自用三項該礦局或有最後要求仍按原來之七分五釐報効數改爲稅款徵收照上年一月至十二月通盤合算月計雖分淡旺年計尙可與每月預繳之數相抵有盈且可按月徵獲現款以應軍政各費之急需但此次與該礦局開始提議改徵辦法擬請由

鈞署令行 局統按每噸以三角徵現爲斷無所謂商銷當地銷及官用自用之區別庶幾官商礦同一經納稅義務以示公允以上所陳如蒙
採擇卽乞

令示遵行再該礦局在未經改照新章納稅以前所有欠繳各月稅款仍當加緊催收以資結束合併聲明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劉秉燦

訓令西南區礦產稅局

井陘礦務局產出煤矸不論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統按每噸三角稅率徵稅自本月起由該區局直接徵收現款其以前欠款並應令即日解署令仰

遵照辦理具二十一年
報察核由)三月九日

爲令遵事本署迭據該區各礦商呈以納稅偏重影響連銷請不分官辦商辦一律待遇以維營業等情查該區正豐等礦產煤每噸均按三角納稅惟井陘礦務局仍分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名目繳納稅釐

報効金等項並另定預繳數目按月繳納辦法未免紛歧且該礦務局係官辦營業機關所納稅款同爲公家收入自應與其他各礦一律辦理以示提倡而杜藉口再查該礦務局自上年九月起迄至本年二月止計積欠稅款至六閱月之多於本署稅收影響甚鉅茲爲劃一稅制起見所有該礦務局產出煤矧即自本月起不論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統按每噸三角稅率由該區局隨時直接徵收現款不再適用預繳辦法其以前欠繳稅款並應令尅日籌措掃數解署以清案款除函井陘礦務局外合行令仰該局迅即遵照接洽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察核爲要此令

函井陘礦務局

(函爲貴局煤矧不論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自本月起統按每噸三角徵稅不再適用預繳辦法以前欠繳請迅籌措掃數解署除令行西南區礦產稅局外請查照辦

理見)二十一年
復由)三月九日

逕啟者本署迭據西南區各礦商呈以納稅偏重影響運銷請不分官辦商辦一律待遇以維營業等情查西南區止豐等礦煤每噸均按三角納稅惟

貴局仍分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名目繳納稅釐報効金等項並另定預繳數目按月繳納因思

貴局係官辦營業機關所納稅款同爲公家收入自可與其他各礦一律辦理以示提倡而免藉口至按月預繳辦法如遇淡月或特別事故運銷阻滯在

貴局仍須照數繳足自不免艱於籌墊而本署核計應收稅款現已延欠數月於奉撥軍費尤虞短絀按之事實雙方均感受困難茲爲劃一稅制起見所有

貴局產出煤矧即自本月起不論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統按每噸三角稅率由西南區礦產稅局隨時

直接徵收現款不再適用預繳辦法其以前所欠稅款即請

迅予籌措掃數解署以清案款除令行西南區礦產稅局遵照外相應函請

查照辦理見復至緝公誼此致

井陘礦務局

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劉秉燦呈(為奉令改訂井陘礦務局煤稅一案接洽經過照錄該礦局原函請核示由)四月十

呈為奉令改訂井陘礦務局煤稅一案接洽經過照錄該礦局原函呈請

鑒核示遵事案查前奉

鈞署第三七三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本署迭據該區各礦商呈以納稅偏重影響運銷請不分官辦商辦一律待遇以維營業等情查該區正豐等礦產煤每噸均按三角納稅惟井陘礦務局仍分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名目繳納稅釐報効金等項並另定預繳數目按月繳納辦法未免紛歧且該礦務係官辦營業機關所納稅款同為公家收入自應與其他各礦一律辦理以示提倡而杜藉口再查該礦務局自上年九月起迄至本年二月止計積欠稅款至六閱月之多於本署稅款影響甚鉅茲為劃一稅制起見所有該礦務局產出煤餉即自本月起不論商銷當地銷官用自用統按每噸三角稅率由該區局隨時直接徵收現款不再適用預繳辦法其以前欠繳稅款並應令尅日籌措掃數解署以清案款除函井陘礦務局外合行令仰該局迅即遵照接洽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察核為要此令等因奉此當經該局一面錄令函達該礦局查照一面由局長於赴津催款之便與該礦局一再接洽茲准該礦局函稱查年來

礦用材料飛漲採煤工資倍增以致成本日重復以市場疲滯煤價低落車皮缺乏運輸維艱雖經竭力運售尚不能維持成本即按舊稅則以及各項地方雜稅擔負已屬甚重若照貴局函開無論商銷自用統按三角納稅營業實難維持查敝局爲官辦實業當此振興國煤之際似應特別提倡以資振興惟既接准

特派員公署函請改稅復經貴局長一再協商似不能不稍予變通擬請商銷每噸准按三角當地銷售官局自用每噸仍按七分五釐計算如此辦理已屬萬分勉強尙希查照轉呈

特派員公署體念困難准如所請至實行日期在改稅未決定以前擬仍按預解數辦理所有欠付稅釐現正竭力籌措俟有煤款收入當即陸續撥解准函前因相應函請查照見覆等由准此查來函對於商銷一項雖經承認每噸按三角徵稅而於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尚持以每噸仍按七分五釐計算爲言是名爲改稅實則仍與原納之七分五釐報効無異若不稍與增加不但與

鈞令原則不符且恐其他各礦商仍難免不執爲口實惟事關改訂官礦稅率復准該礦局函述種種困難情形究應如何酌量分別辦理之處局長未敢妄擬理合照錄該礦局原函具文呈請

鈞署鑒核令示遵行再該礦局以前欠繳稅款此次局長在津已收獲上年九十兩月份洋二萬零一百八十一元四角四分業經另文報解在案合併聲明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劉秉燦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十二日

指令西南區礦產稅局

(井陘礦務局產煤除商銷每噸按三角繳納外其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管按一角繳納至當地銷範圍應以該礦所在地之民戶

購用者爲限仰即) (呈一件爲奉令改訂井陘礦務局煤稅一) 二十一年五月
遵照辦理具報由) (案接洽經過照錄該礦局原函請核示由) 月十三日

呈悉據稱井陘礦務局對於商銷稅率業經承認每噸按三角繳納但於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擬請每噸仍按七分五釐計算等情與本署劃一稅制之旨未免不符惟既有困難情形茲爲體恤起見所有該礦務局產出煤叻自六月分起除商銷每噸按三角繳稅外其餘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暫按每噸一角繳納仍由該區局直接徵收現款不再適用預繳辦法惟當地銷範圍向未確定易滋弊混嗣後應以該礦所在地之民戶零星購用者爲限過此即應照商銷辦理以免影響稅收以上各節仰即遵照迅向該礦務局接洽辦理并將辦理情形具報爲要此令

訓令本署秘書劉秉燦

(爲改訂井陘礦務局煤稅一案特派該員前往協) 二十一年五月
同李局長安速辦理並將辦理情形會同具報由) 月十七日

爲令遵事案查改井陘礦務局煤稅一案本署於該員前在西南區礦產稅任內即經令飭接洽辦理嗣據該區局呈稱該礦務局對於商銷稅率業經承認每噸按三角繳納但於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擬請每噸仍按七分五釐計算等情當以該礦務局產煤除商銷每噸准按三角繳納外其當地銷以及官用自用應自六月分起暫按每噸一角繳納仍照前令由該區局直接徵收現款至當地銷範圍應以該礦所在地民戶零星購用者爲限等因指令該區局遵照接洽辦理在案茲查該員前在該區局任職甚久對於該礦務局一切情形極爲熟悉特派該員協同該區局李局長公復接洽辦理以期早日解決而免

影響稅收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遵照並將辦理情形會同具報爲要此令

函井陘礦務局

(爲派本署秘書劉秉燦會同該區局局長李) 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逕啟者案查本署前爲改訂

貴局產煤稅率及繳稅辦法並請將以前欠稅迅籌掃解曾於三月九日函達

查照辦理並令飭西南區礦產稅局遵辦具報各在案茲據該區局呈復接洽經過照錄

貴局致該區局原函請鑒核前來除核定辦法指令該區局遵照外茲經令派本署秘書劉秉燦會同該區局局長李公復前往商榷一切相應函達查照即希

賜予接洽爲荷此致

井陘礦務局

李公復 呈 (茲將奉令赴津交涉井陘礦務局改收) 二十一年六月二日

劉秉燦 (現款並改訂稅率情形開陳鑒核由) 敬陳者關於井陘礦務局改收現款並改定稅率一案 等奉令赴津連日迭與該局再四交涉茲將該局近日答覆情形開陳

鈞核

一、商銷煤斤每噸仍照前議繳納稅銀三角

一、自用官用當地煤斤每噸繳納稅銀八分

該局以合同關係又以局中尚有德股此時增加稅款未易變通仍堅執七分五釐嗣經 等堅持

一角原議彼亦知七分五釐之舊例我方萬難承諾昨由該局提出暫定八分

一、改現一節商銷稅款每旬結算一次自用官用當地銷稅款每月結算一次

此項亦由該局提出^擬等以此種結算方法恐仍蹈前此拖欠情形並未應允仍請該局重加核議總以得收現款方符

鈞令但探察該局情形繳現一層恐未易辦到如鈞署未便變更原議仍祈嚴飭^職等令再交涉

一、石家莊獲鹿縣大郭村等處銷煤均作爲當地銷如由石家莊車運至平漢路各處均謂之商銷此項自該局開辦以來係與北洋大臣及津海關道協商辦法西南區礦稅局卷宗內亦載明向以此三處爲當地銷

一、官用一項如正太平漢北寧等鐵路並省府及軍用煤均作爲官用

一、如該局煉焦用煤謂之自用礦山所用即在銷耗範圍以內無須納稅但請按旬報明數目

一、改現施行日期假定爲七月一日仍請

鈞署核定

改現施行日期該局尙須通知各分銷處及各商家故所定日期稍遠

一、在改現施行以前所有稅款仍照預繳辦法

以上各條可否應允之處敬祈

核示指遵謹呈

署長荊

對李公復 謹呈

李公復 呈 (關於井陘稅款改現一節只有仍照前次) 二十一日
劉秉燦 呈 (交涉竭力進行所有前呈辦法仰懇批准) 六月十日

敬陳者前奉令辦理井陘稅款改現一事業經將交涉情形呈明在案日前又奉吳秘書來函傳述

鈞諭令照六河溝礦稅成例變更辦理如無成效即按照前次交涉結果辦理等因遵即向該局連日再
四商洽該局德股方面因稅率過重援引從前合同關係屢示反對已屬不易進行竊思改現一節未能
辦到以後催款當更困難只有仍遵

鈞諭照前次交涉竭力進行務期達到收現目的以副

鈞命前次呈文所有辦法業經逐條開陳惟有仰懇批示照准辦理以便轉知該局用正式公文答覆藉

可定案遵守不勝迫切待命之至謹呈

署長荊

對李公復 謹呈

指令

本河北西南區鑛產稅局局長李公復(據呈關於井陘稅款改現一案如按部章辦理)
署 秘 書 劉 秉 燦 (有空礙難行時准即暫照前呈辦法進行由)

(摺呈一件爲呈請對於井陘稅款改現一案仍照前次) 六月十日
(交涉竭力進行所有前次摺呈各辦法並請俯准由) 五日

摺呈已悉查井陘鑛產稅款改收現款並改定稅率一案如按部章辦理有空礙難行時准即暫照前呈
辦法進行合將核定前呈各辦法另紙抄發仰即遵照此令

計抄件

核定前呈關於井陘稅款改現徵收一案辦法

一、商銷煤每噸暫准照前議繳納稅銀三角

一、自用官用當地銷煤每噸暫准按八分繳納稅銀

一、商銷稅款隨運隨徵其自用官用當地銷井應照此辦理如有困難之處可每旬結算一次

一、石家莊獲鹿縣大郭邨三處銷煤暫准作當地銷其在三處以外銷煤均作為商銷

一、正太平漢北寧等鐵路并省政府及軍用煤噸暫准作為官用

一、該鑛務局煉焦用煤暫准按自用納稅礦山所用既在銷耗範圍以內無須納稅但應按旬報明數

目

一、上開各項行銷煤噸須由署派員常川駐鑛隨時稽查報告以昭慎重

一、改現施行日期定為七月一日在改現以前稅款仍照預繳辦法繳納

一、以上各項辦法係就現在收徵情形核定如將來河北礦稅按照中央法令通盤改革時該鑛仍應

遵照辦理

李公復 呈 (准井陘礦局函以商銷煤稅擬暫按隨運隨繳辦法至自用官用) 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劉秉燦 呈 (當地銷售煤噸須按旬結算又改現日期過促請緩期新核示)

為呈報事案奉 鈞署指令據 公復 等摺呈對於井陘稅款改現辦法一案內開摺呈已悉查井陘礦產稅改收現款並改

定稅率一案如按部章辦理有窒礙難行時准即暫照前呈辦法進行合將核定前呈各辦法另紙抄發仰即遵照並抄件一紙等因奉此查駐礦專員及中央法令兩條與前途再三交涉該局堅不承認如果我方不予通融誠恐前次商妥各件發生變動致碍全局當經請示准予暫緩提出即由公復稟據函致該局嗣准該局復函逕復者接准大函內開敬啟者關於貴局改稅一案前經與貴局商定辦法並經摺呈茲奉河北特派員公署第六六二四號指令內開摺呈已悉今核定商銷煤每噸暫准照前議繳納稅銀三角自用官用當地銷煤每噸暫准按八分繳納稅銀商銷稅款隨運隨徵其自用官用當地銷並應照此辦理如有困難之處可每旬結算一次石家莊獲鹿縣大郭村三處銷煤准作當地銷其在三處以外銷煤均作爲商銷正太平漢北寧等鐵路並省政府及軍用煤噸暫准作爲官用井陘礦務局煉焦用煤暫准按自用納稅礦山所用既在銷耗範圍以內無須納稅但應按旬報明數目改現施行日期定爲七月一日在改現以前稅款仍照預繳辦法繳納仰即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見復爲荷等因准此查改稅一案迭經台端一再商洽茲復接准前因惟商銷煤稅納現一節因敝局每日須籌付現款而當此銷煤疲滯售給煤商每多賒欠煤款積壓催收匪易以致經濟深感困難茲爲維持局礦情感願全貴局稅收起見暫按隨運隨繳辦法至自用官用當地銷售因敝礦每旬有一旬報須礦報到石方能確知噸數是以非至旬終實屬難以結算困難之處想能諒解最低限度必須按旬結算又改現日期七月一日時間過促一切手續恐趕辦不及可否緩期一旬其餘均照大函辦理并已令飭敝石運銷處遵照准函前因相應函覆查照爲荷等由理合呈請

核示祇遵謹呈

署長判

秘 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李公復 謹呈

指令

秘 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李公復 書劉秉燦 (據呈井陘礦務局函復改稅收) (摺呈一件 准井陘礦局 函以商銷煤稅擬暫按隨

運隨繳辦法至自用官用當地銷售煤噸須按) 二十一年 旬結算又改現日期過促請緩期請核示由) 七月二日

摺呈已悉據呈井陘礦局函復商銷煤稅擬暫按隨運繳辦法自用官用當地銷售按旬結算改現日

期請展緩一旬各節核尙可行應准照辦 除分令外仰安速準備以便如期實行 (李局長 除分令外仰即知照 (劉秘書) 此令

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呈 (謹將調查井陘礦局營) 月二十七日

呈爲呈報事案奉

鈞署第六三七號訓令內開爲訓令事案奉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總字第九二號訓令內開查該署職員李公復熟悉礦務茲借調該員調查河北井陘臨城兩礦營業情形合行檢同訓令仰該署遵即轉知該員知照等因附訓令一件奉此合行檢同原訓令仰遵照此令附原訓令一件又奉

河北財政整理委員會總字第九零號訓令內開爲飭查事查河北省井陘臨城兩礦向爲官辦礦業經營有年往昔成績甚佳收入亦旺惟各該礦現在進行情形營業狀況及每年收支數目盈利分配辦法亟應詳細調查以明真相除令河北省政府會同該員查報外合行令仰該員遵即前往各該礦區詳細會查具報各等因奉此遵於上月十七日馳赴天津會同河北省政府派員趙蔭俊前往井陘礦務局詳

細調查現經調查完竣除臨城情形即日前往詳查外茲將井陘情形先行呈報遵查該礦位於河北井陘縣橫西村創辦於前清光緒二十四年原爲井陘縣人張鳳起與德人漢納根合辦三十二年津海關道收買張鳳起礦地即取銷其礦權一面復與漢納根改訂官商合辦合同三十四年合同成立遂爲中德合辦至民國七年爲中德合辦時期民六與德宣戰前項合同亦即廢止因清理德人財產在民國八年三月由前農財外三部暨直隸省署各派委員一人組織清理委員會是爲部省合辦時期至中德協約成立於民十年九月將老合同廢止另訂新款是爲改辦合同訂明井陘爲直隸省有之礦產此合同以二十年爲限(自民十一至民三十一)此二十年中均爲改辦時期又以是年九月三十日合同成立以十月一日爲改辦紀元每年會計年度亦以是日開始即以每年十月一日至次年九月三十日爲一個會計年度此與普通會計年度不同改辦以來相沿未改至其煤叻產量以民國九年民國十三年改辦後之第九屆(民十九十月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爲最盛產額均在六十萬噸以上總觀該礦成立已及三十餘年其前十年之產額均不可考自清光緒三十四年以後年有增加而工程方面自民九添置風機水機並用電氣絞機起煤設備日進完全又石家莊煉焦廠成立每年除煉焦外提出副產品不少此尤爲該礦工程上一大進步實黃河以北惟一之煉焦廠惜乎河北鋼鐵事業尙未發達焦炭用途未拓至營業方面在此河北各礦競爭之中該礦猶能維持其銷場收入亦有進步不得不謂當事人員努力之結果也

茲將調查情形分別列左

(一)營業狀況 查礦山營業以運輸銷場兩者爲最重要該礦位於河北井陘縣橫西村在正太鐵路附近適爲平漢鐵路中樞自以平漢沿綫爲最大銷場北寧沿綫次之該局於石家莊保定北平塘沽均各設分銷處其平漢南北段以及西河豬龍河運河各流域之銷場自可兼顧塘沽則以出口爲便南方各省銷路藉可經營至車輛方面平漢路現可租用火車三列北寧路可隨時租用運輸尙稱便利此營業上之新設施大略如此

第九屆自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至營業情形 本屆銷煤情形可分爲三期自十九年至次年二月平漢沿綫銷售雖旺北寧綫因開灤抵制極爲滯塞此五個月中僅銷二十萬噸自三月起至六月止北寧路局與開灤交涉決裂津沽煤荒該礦營業北寧平漢同時增進此四個月銷煤至二十七萬餘噸本屆盈餘多在此時期中此雖機會使然寔以當局者早有準備各方推銷預定計劃故得乘機應付裕如一舉而平漢北寧兩方銷場均獲成績自七月起至九月底石友三變亂平漢車輛多調作軍用以致運煤車輛不敷調遣加以開灤運費解決北平津沽銷場又復爲其壓迫此三個月月中車輛缺乏金融奇緊鄰礦跌價凡此情形於該礦有極大影響收入銳減計全年銷煤五十一萬餘噸獲煤價三百零九萬九千九百三十七元六角銷焦炭二萬九千餘噸獲價三十九萬六千一百七十元副產品售價七萬三千零四十八元九角四分除開支外盈利八十餘萬元此爲改辦以來最盛時期

現在營業情形 該礦每日產量約在二千五百噸至三千噸左右現在困難問題不在產而在銷查平漢沿綫原爲該礦銷場今則石保一段石順一段已爲正豐侵入不少順德以南又爲六河溝銷場北寧

沿綫更爲與開灤競爭之地當局者竭力經營於兩鐵路之外力圖向各方發展於滬漢無錫寧波廣東香港及北方之龍口煙台等處現均設有分銷及代銷處又於天津設售品處完全商業化一洗官營積習藉此補救萬一其次則爲鄰礦競售問題正豐開灤一在北寧沿綫一與井陘相去咫尺皆爲井陘勁敵兩礦常跌價競售致井陘受無形之打擊而開灤勢尤雄厚出煤成本既低出口極近海陸運輸均極完全又其銷場遠及於南洋縱在北方稍有損失而以南方所餘之利足可補填故往往跌價競售以致井陘在銷路上極感困難特以煤質較良尙能維持然已幾費支掌矣竊以爲北方大礦其勢力雄厚者井陘與開灤而已開灤多係外股其經營何如與我關係極爲薄弱井陘自改辦後其四分之三之權利均爲我有至民國三十一年以後即屬我之產業現在規模差可與開灤相抗而煉焦之設備且有過之此時政府當局若能隨時隨地予以便利使其基礎日臻鞏固其營業自可日趨發達裨益國家豈非細也復次則爲運費問題吾國鐵路運費過高寔足阻礙產業進步井陘煤在出井時照九屆成本全年平均計算每噸約需二元四角六分左右各處售價不等全年煤焦副產品售出總數除運費及一切開支外平均每噸可獲利一元五角有奇此中運費銷耗至鉅從前平漢鐵路運費向以七折計算去年五月增加百分之十五九月又改照十成征收今年若銷數與上年相等即須增加運費三十餘萬此種損失可謂至巨當局現正竭力與平漢路局交涉要求減少政府若再助以寔力設法解決或照七折辦法否則鐵路用煤亦須按照市價交付使該局損失稍少騰出資金擴充營業於該局前途至有益也

一收支情形 井陘局收入項下煤爲大宗焦炭次之副產品又次之查第九屆煤售價共三百零九萬

九千九百三十七元六角較第八屆增加一百十四萬零八百八十二元三角四分較第七屆增加洋十三萬九千四百六十七元六角四分焦炭售價三十九萬六千一百七十元零八角較第八屆增加洋二十萬零五零零六十四元一角七分較第七屆增加洋二十六萬七千三百十六元三角六分副產品售價第九屆約與第八屆相等較第七屆增加五萬餘元此最近三年中寔以第九屆爲最盛也至支出項下鑛山業之支出以運費爲最巨工資次之材料又次之井陘亦不外乎此例查井陘煤出自井礦山運至南河頭有該局自有之小鐵道僅有工料及裝卸費用自南河頭入正太路再自石莊入平漢綫更由豐台入北寧綫其運費至保定需三元八角七分至順德需二元六角八分七厘至北平需五元三角四分七釐至天津六元二角九分至塘沽六元六角第九屆煤售出總數五十一萬六千二百九十餘噸焦炭二萬九千餘噸副產品一千餘噸共支出正太平漢北寧三路運費一百二十九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元餘工資材料價格均較往年爲高又以去年出煤煉焦較多此兩項費亦較大合計共支出一百一十八萬八千七百六十三元餘計此三項費用全年已在二百四十八萬四千三百餘元此外則薪金以下各項較七八屆均有增加(收支兩表參照)此該局支出情形大略如此

第十屆上半年期收支情形 第十屆收支情形因各處報告尙未齊全調查只截至本年三月底止計收入項下煤焦及副產品售價一百四十萬零八千四百九十四元三角六分連同上屆存款及本屆銀行借入暨其他雜項收入各款二十四萬九千七百九十九元四角四分兩共一百六十五萬八千二百九十三元八角其支出項下以運費爲最大計撥還正太北寧平漢三局共四十七萬三千三百一十一元七

角五分稅釐及二十一年上半年期礦區稅三萬三千一百零九元七角六分撥付機車修理費道岔租材料及運送雜費暫記款項共十六萬九千一百二十四元一角發第九屆獎金一部一萬九千五百三十三元六角五分省政府及井陘公司提款二萬五千零十元撥還華比舊欠及各洋行舊材料價洋員欠薪及第三屆獎金鄆州舊欠地租共三萬二千七百零零一角五分礦廠採煤運輸工資材料及煉焦廠工資材料暨總局及各分銷處礦廠煉焦廠經費共八十七萬零九百七十元零三角九分共支出一百六十二萬三千七百五十九元八角第十屆上半年收支款目大略如此

純利之分配 該局每年盈餘向提二成爲擴充工程基金以百分之十五爲在事職員獎勵金餘則爲省府及德股方面餘利民國十一年改訂合同訂明井陘爲河北省有礦產其井陘公司原有股本及財產物業之一半讓歸河北所有井陘公司只留原有股本銀十二萬五千兩即全部股款五十萬兩之四分之一每年所得利益均照此分配歷屆均如此辦理此局純益分配情形如此另收入表一開支表一純益分配表一借貸對照表一煤斤產銷數量及價格表一焦炭產銷數量及價格表一副產品產銷數量及價格表一增呈查核所有調查井陘礦局各緣由除呈報

河北財政整理委員會外理合呈請

鑒核謹呈

署長荆

西南區礦產稅局長李公復

河北井陘礦務局

最近三年 收入表

科 目	第 七 屆		第 八 屆		第 九 屆	
售 煤 煤 價	2,960,469	96	1,959,055	26	3,099,937	60
售 焦 焦 價	128,854	44	191,106	63	396,170	80
售 副 產 品 價	19,510	89	73,993	79	73,048	94
本 屆 存 品 作 價	127,212	16	67,669	51	190,439	54
煉 焦 鍋 爐 用 煤 作 價	186,629	82	249,350	02	406,099	26
材 料 折 價	43,372	42	420	10	658	50
材 料 升 耗	7,527	—	8,546	75	37,301	94
發 換 升 耗	622	33			1,515	76
罰 金	685	08				
雜 入	24,662	79	27,762	39	15,922	53
生 息					5082	52
上 屆 純 益 尾 數			30	82		
合 計	3,499,547	39	2,577,935	27	4,227,177	44

最近三年每年產銷焦炭數量及價格

年 期	每年售焦數量		售焦總價		自用焦數量		估計價格		當地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鐵路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運出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正太	平漢	北寧	保定	北平	天津																		
第七屆 民國十七年十月 至十八年九月	12,782	60	128,854	44	526	50	8	00	1,375	26	9	00	796	25	950	900	1000	7,859	36	1620	1900	1850		
第八屆 民國十八年十月 至十九年九月	13,941	55	191,106	63	592	70	8	00	4,214	14	9	00	129	51	950	900		11,259	34	1450	1850			
第九屆 民國十九年十月 至二十年九月	34,923	20	396,170	80	578	28	8	00	1,262	14	10	50	1,666	53	950	900	850	26,158	13	1950		1950		

附註一 價格一項有時因市面經濟情形或運費變更在每年價格亦時有出入詳載帳簿中

最近三年每年產銷煤餉數量及價格

年 期	每年產煤數量	售煤總數	自用煤數量	估計價格			當地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鐵路銷售數量	價 格			運出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煉焦用煤數量	價 格
				礦廠	南河頭	石家莊		獲鹿	大郭村	石家莊		正太	平漢	北寧		保定	北平	天津		
第七屆 民國十七年十月 至十八年九月	514,720,05	2,960,469,96	43,570,10	2,50	3,00	3,50	97,617,84	4,00	4,00	4,40	97,581,44	4,00	3,50	5,00	274,679,31	9,50	9,00	9,50	21,018,20	3,50
第八屆 民國十八年十月 至十九年九月	415,962,59	1,959,055,26	48,186,38	”	”	”	61,606,04	3,70	3,70	4,40	96,817,15	4,00	3,50	3,85	211,036,89	8,00	9,00	9,50	22,515,10	”
第九屆 民國十九年十月 至二十年九月	614,997,50	3,099,937,60	57,213,33	”	”	”	32,177,01	4,40	4,40	4,70	144,606,42	4,00	3,50	3,50	329,913,70	8,00	9,00	10,60	52,389,20	”

附註一 價格一項有時因市面經濟情形或運費變更或降辦爭售在每年價格亦時有出入詳載帳簿中

河北井陘礦務局

最近三年全局開支表

科 目	第 七 屆	第 八 屆	第 九 屆
報効稅釐	94,738.75	76,116.38	110,282.46
礦區稅	5,542.20	5,542.20	5,675.20
採煤工料	870,237.83	753,441.83	899,990.44
煉焦工料	101,975.14	184,033.02	288,773.09
礦廠運輸費	148,428.71	184,776.04	278,881.67
煤焦運費	675,132.58	524,461.61	1016,645.48
道岔租	25,666.20	18,134.31	11,925.30
房地租	20,889.84	32,095.83	41,864.56
薪水	155,451.13	162,991.26	176,160.56
津貼	55,624.33	53,465.50	62,157.53
工餉	48,711.53	58,798.93	64,861.51
保險費及卹金	4,339.16	2,486.48	3,742.23
辦公旅費	11,387.70	8,481.23	22,427.98
郵電廣告	3,988.38	7,450.61	7,419.01
雜稅及捐助	17,781.88	41,953.47	27,623.11
煤水燈燭及自用煤	41,220.04	37,450.61	40,793.34
房屋器具修理	9,715.65	20,625.67	24,990.61
總務雜費	29,620.75	24,174.06	43,814.45
獎賞費	5,369.20	3,132.91	4,560.96
銷煤(減價酬勞)	72,629.37	50,614.09	78,645.64
匯水出息	12,723	15,470.91	5,536.59
交涉交際	12,200.79	13,441.03	24,983.74
學校醫院工會	15,295.10	16,198.63	15,289.12
煤焦副產品升耗	1,117.84		
前屆應負擔之損益	7,959.62		
上屆存品作價	141,659.32	127,212.16	67,669.51
營業雜費		5,214.06	25,000.04
兌換升耗		7,265.39	
給假殘人矸子練習費		32,784.44	51,350.97
合 計	2,589,406.04	2,429,812.66	3,401,065.10

河 北 井 陘 礦 務 局

最近三年純益支配表

科 目	第 七 屆	第 八 屆	第 九 屆	
擴充工程基金	182,028.27	29,618.36	165,022.47	說明：一查第七屆純
獎金	136,521.20	39,068.21	123,766.85	益內有提補六屆虧損
省政府四分之三餘利	239,550.—	59,400.—	402,000.—	洋272,161.06 故省政
井陘公司四分之一餘利	79,850.—	19,800.—	134,000.—	府及公司所得餘利較
純益尾數	30.82	236.04	322.02	第九屆爲少特此聲明
提補六屆虧損	272,161.06			
純益合計	910,141.35	148,122.61	825,112.34	

最近三年每年產銷副產品數量及價格

年 期	種 類	產 量		銷售總價		自用數量		估計價格		各處銷售數量		估計價格		送 樣 品		估計價格	
		噸		元		噸		元		噸		元		噸		元	
第七屆	臭 油	551	33	19,510	89	485	33	20	00	48	75	40	00	40	17	20	00
民國十七年十月至十八年九月份	汽 車 油	715	86			0	56	70	00	5	88	200	00		04	70	00
	拿 扶 沙 林 粉	2	75							1	24	60	00		03	22	00
	瀝 青	269	78			32	84	20	00	6	70	32	00	30	06	20	00
	黑 漆	471	26			5	96	40	00	46	29	130	00		34	40	00
	車 軸 油	5	99				34	52	00	4	89	96	00		02	52	00
	肥 料	75	45			12	08	60	00	83	74	100	00		38	60	00
	石 灰	360	60			79	60	4	00	234	00	3	28	30	00	4	00
	紅 油	69	35			20	73	40	00	15	52	76	00		03	40	00
第八屆	臭 油	691	86	73,993	79	391	07	20	00	768	52	40	00		24	20	00
民國十八年十月至十九年九月份	汽 車 油	85	56			37	16	70	00	74	91	160	00		04	70	00
	瀝 青	227	55			35	79	20	00	164	96	32	00	2	66	20	00
	黑 漆	56	47			2	61	40	00	50	63	120	00		51	40	00
	車 軸 油	6	32				06	52	00	6	49	96	00				
	肥 料		87					60	00	44	89	100	00				
	紅 油	55	78			23	83	40	00	73	58	76	00				
	銻 水	148	16							121	49	90	00				
第九屆	臭 油	1,405	18	73,048	94	936	04	20	00	394	70	30	00				
民國十九年十月至二十年九月份	汽 車 油	110	66			9	75	70	00	126	91	140	00	1	20	70	00
	樟 腦 溶 劑	30	56			14	48	50	00		16	80	00				
	紅 油	67	07			58	48	40	00	1	12	75	00				
	硬 瀝 青	227	95			13	94	20	00	79	80	30	00		63	20	00
	軟 瀝 青	405	14				08	20	00	340	05	30	00				
	黑 漆	25	32			3	03	40	00	27	69	160	00				
	銻 水	191	80							192	06	90	00				

附註：價格一項有時因市面經濟情形或運費變更在每年價格亦有出入詳載帳簿中

河 北 井 陘 鑛 務 局

最 近 三 年 借 貸 對 照 表

(借方)

(貸方)

科 目		第 七 屆		第 八 屆		第 九 屆		科 目		第 七 屆		第 八 屆		第 九 屆	
	改辦前產業	6,194,593	12	6,194,593	12	6,194,593	12		井陘鑛務總局股本	3,375,000	—	3,375,000	—	3,375,000	—
	本屆新增產業	208,415	30	187,243	62	87,123	18		井陘公司股本	125,000	—	1,125,000	—	1,125,000	—
	庫房材料	262,000	24	195,982	91	289,550	39		井陘鑛務總局存款	373,578	69	613,128	69	649,089	35
	材料墊款	72,395	46	117,258	66	36,665	05		井陘公司存款	165,582	75	228,436	51	245,909	82
	現存煤焦物品	127,212	16	67,669	51	190,439	54		井陘鑛務總局保股金	787,500	—	787,500	—	787,500	—
	鐵路煤帳	782	54	57,590	97	182,590	41		井陘公司保股金	262,500	—	262,500	—	262,500	—
	分銷處煤帳	149,121	04	14,779	65	173,291	35		銀行團借款	270,000	—	270,000	—	270,000	—
	歷任積欠煤價	107,433	19	105,993	86	105,789	22		代銷商號保證金	66,469	85	53,897	81	100,354	74
	北寧路局	648	90						鐵路運費	50,854	27	150,769	43	273,524	24
	擴充工程基金	313,434	34	339,096	89	496,722	15		暫欠稅釐	3,432	95			37,402	97
	暫記欠款	17,063	69	108,078	77	46,466	80		暫時存款	335,582	91	328,262	21	325,394	13
	公債票	2,222	—	4,264	50	4,076	72		歷任積存煤價	97,012	43	91,457	89	68,183	15
	直隸銀行保險長期存款	2,172	77	2,172	77	2,172	77		華員鑛師保險存款	2,172	77	2,172	77	2,172	77
	現金	95,172	16	56,131	62	241,017	27		純益	910,141	35	148,122	61	825,112	34
	上屆虧損	272,161	06						獎金尾數			5	45	5	45
	大德通保證金存款			1,000	—	45,700	—		包工獎金			9,686	—	9,686	—
	北寧路局運費保證金			5,206	08	5,206	08		銀行透支			52,708	65	33,333	15
	西區鑛稅局預交稅益			24,790	82	52,818	53		上屆純益尾數					236	04
	版屋建築					10,722	72								
	機器安設					151,305	79								
	半製品			16,794	27	74,163	06								
		7,824,827	97	7,498,648	2	8,390,414	15			7,824,827	97	7,498,648	02	8,390,414	15

西南區礦產稅局呈（爲呈報調查臨城礦務局情形請鑒核由）

爲呈報事案奉

鈞署第六三七號訓令內開爲訓令事案奉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總字第九二號訓令內開查該署職員李公復熟悉礦務茲借調該員調查河北井陘臨城兩礦營業情形合行檢同訓令仰該署遵即轉知該員知照等因附訓令一件奉此合行檢同原訓令仰遵照此令附原訓令一件又奉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總字第九零號訓令內開爲飭查事查河北省井陘臨城兩礦向爲官辦礦業經營有年往昔成績甚佳收入亦旺惟各該礦現在進行情形營業狀況及每年收支數目盈利分配辦法亟應詳細調查以明真相除令河北省政府會同該員查報外合行令仰該員遵即前往各該礦區詳細會查具報各等因奉此業將調查井陘情形及由石莊起程日期先後呈報在案（復）於本月四日馳抵臨城查該礦位於河北臨城縣西北十二里其礦脈跨高邑臨城內邱三縣而積約一千方里適爲平漢鐵路之中樞交通便利質美量豐其產出煤餽極便火車汽船及大工廠之用前清光緒二十四年由北洋大臣派人試辦其時均用土法開採光緒三十一年與比商蘆漢公司訂立借款合同由蘆漢公司借與臨城礦務局法金三百萬法郎約合銀九十二萬三千兩鑛局之產業利益作銀五十萬兩比公司於借款內先撥十五萬兩交還鑛局下餘之三十五萬兩作爲鑛局股本限二年內將新式機器造成所有股本借款兩項均按七釐行息此鑛始爲中比合辦事業而管理之權遂操諸比人馬楣之手民國四年

歐戰起後比人於東方事業未遑兼顧復有華商蘆漢銀公司乘機與馬相接洽於是臨城鑛權一轉移間又爲蘆漢銀公司所攫去事在民國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又查該鑛自前清光緒三十一年至民國九年三月二十一日爲中比合辦期間此十六年間其產煤噸數以民國元二三四四年爲最盛產額在二十四萬至二十八萬噸左右其營業利益以前清光緒三十二年獲利七萬三千九百零九元九角三分爲最多此外各年所獲利益雖屬不豐然尙無損失民國四年至民國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虧損已屬不資計六年間其總數已達一百九十四萬六千七百八十四元八角六分蘆漢銀公司接辦以後至民國十五年其虧損之數尤爲可驚其總數至達二百五十五萬零九百八十八元五角九分其經過情形大略如此民國十五年冬南北兩井被水淹沒遂實行停工十七年二月該鑛因無法維持乃舉辦小窰數處藉保現狀十八年小窰廢止而蘆漢銀公司無力經營礦廠職工因新舊欠薪無着日肆要索幾有不可終日之勢是年八月收歸省有十一月委派局長到廠恢復工程將北井廢棄建立南井二十年春間工程一半告成乃因經費無着其他一半工程又復停頓僅向省府撥款與該礦零星售煤所得之收入維持現狀而已此又最近之情形也竊查臨礦與井礦情形大有不同井陘自開辦後逐年日趨發達從未經如何之破壞近年雖因軍事營業上稍受影響旋即恢復原狀而礦山出煤區域完整如舊臨礦則不然自十五年以來南北井六十公尺以下完全被水淹沒井下機器及運煤鐵道沉淪水中數年均已朽壞井上鍋爐亦已損鏽不堪再用北井已成廢井南井則竭力打水水患已減低一百尺現在井中一百二十公尺及一百六十公尺煤層之地每日尙可出煤三百餘噸若將水患盡力排除則二百公尺煤層

亦可出煤以後發達正有方興未艾之勢故該局今日最切要之工作以排除水患爲最急急也此次調查所及因該礦尙在復工時期於其恢復工程情形不得不詳叙一切以備參考十八年冬因北井廢棄不可用始有建設南井工作卽所謂石固新井此井亦爲中比合辦時代所建築當時僅將井口及井下之巷道完成而井上設備極爲簡陋不甚適用至恢復工程時將舊有破壞之鍋爐房絞車房小木井架拆去並移開不堪再用之鍋爐同時以舊廠可用之機器鋼井架等悉數移至新井以便工作當此復工時期中間又值軍事發生交通阻塞省庫奇艱所有復工必需之款項及材料均未能尅期收到作輟靡常工程延緩十九年底重要工程始陸續完成今查其井上機器設備據該局工程人員稱每日足可出煤二三千噸特以井下之水尙未解決運輸亦未便利是以出煤無多茲將已完之工程詳陳於左

鋼井架一座 高三十一公尺

汽動大絞車一具 馬力四百匹

大絞車房一所

水管鍋爐一部 馬力三六五

大鍋爐房一所

溫水鍋爐二部

溫水鍋爐房一所

煙筒一座 直徑二公尺高三十五公尺

水池一方 容積二百立方公尺

鍋爐上水泵二部 三吋

以上十九年完成

三筒式鍋爐二部 馬力一六〇

鍋爐上水泵一部 四吋

水泵泵房一所

離心風車一架 每分鐘四千立方呎

開風車用汽機一部 馬力六〇

汽動小絞車一架 馬力四〇

小絞車房一所

風井木井架一座

售煤處房屋一所

窰工換衣房一所

以上二十年完成

井口樓台房架

翻車及鐵橋

以上二十一年完成

井上工程現已略告一段落井下之水仍未根本解決其原因係汽泵電泵均未修復以出煤之機器一面出煤一面打水井底蓄水現仍深及四十公尺此種臨時辦法兩方兼顧對於產煤影響異常重大且於工程進行時有危險因此項機器只有一具日夜使用毫無修理機會停車稍久井下大巷即被淹沒罐道井筒亦易損壞惟一改進方法迅速裝置汽動及電動之抽水機(即汽泵電泵)抽水以出煤之機器專事出煤如是則產額既可增加工程可以保險且可將井筒下面之水完全抽盡增加採煤區域關於此種改進辦法該局曾擬有擴充計畫及進行步驟呈河北實業廳核辦有案茲並抄呈敬供

採擇

營業狀況

查該礦自去年七月間始行售煤初因定價太高(每噸五元二角)且附近各處尙不知該礦已開始售煤又因該礦之煤從前煤質不佳購者寥寥至十月間爲求營業發達起見始決定將煤價減低零售每噸四元二角整批百噸以上每噸四元均係在井口交貨但由礦局裝車減價後仍係當地零售並未用火車大批運銷十月份售煤驟增至二千四百餘噸十一月份增至二千九百餘噸十二月份更增至四千八百餘噸本年一月因天寒地凍車輛較少僅售出二千九百餘噸二月份售出二千三百餘噸三月份售出二千五百餘噸四月因農忙雨多加以各礦減價競售不得已將火車運出之煤減至三元在廠零售者仍按原價但以路局車皮因種種原因迄未辦到全月僅售出一千九百餘噸五月售煤噸數更

減至一千五百餘噸於是益知鑛廠零售非持久辦法一而在北平保定高邑各處覓商代銷並商由各煤商設法自辦車皮來廠運輪歷時頗久始有成議至六月間始辦到車皮一列陸續來廠運輪計六月份礦廠共售出煤一千三百餘噸共運出煤三千六百餘噸以時當淡月又因為各礦減價關係運出之煤一時不易推銷商家煤款因之不能按時交付是在此維持現狀之下又發生種種困難矣

收支情形

自十八年十二月該局復工由河北省政府撥款維持每月多寡不等自十九年七月開始售煤始有收入茲將收支情形概述於下計十八年十二月起至十九年六月底止共支出一十三萬八千一百六十二元九角六分十九年度共支出一十一萬五千一百三十三元五角八分二十年度自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今年四月底止共支出一十二萬六千三百七十二元二角三分五六兩月無款開支賬目未齊故僅截至四月為止其收入項下十八年河北省府撥付十五萬元十九年河北省府撥付八萬九千元其他收入共一萬零七百一十四元七角五分共為九萬九千七百一十四元七角五分二十年度營業略有轉機收入煤款共八萬八千八百六十八元省府撥款共二萬零五百元其他收入一萬六千一百七十六元七角共計十二萬五千五百四十四元七角四分其收支情形大略如此

從前純益分配辦法

在中比合辦及官商合辦期間每年所得純利均係照後開辦法辦理

甲、先付佛郎借款利息按常年七釐計算每年一付(即借款每百兩付息七兩)

乙、既付借款利息復須付官方所出三十五萬兩暨商方所出六萬五千佛郎股本之利息亦按常年七釐計算每年一付（即股本每百兩息銀七兩）

丙、既支以上利息之後所餘之款每百兩撥交官方十兩作為公積金與商方無涉

丁、再有餘款歸官商兩方均分各得一半

以上係從前辦法自收歸省辦以來因出煤不久並在維持期中尚無純利可言將來純利如何分配尙未規定

查臨城煤礦亦為河北有數大礦蘊藏豐富極有維持並促其發展之價值現在出煤每日在三百噸以上而運輸方面車皮一經出廠即須立交運費此外鐵路各方面之費用亦復不貲又該局在十五年前所欠平漢運費二十餘萬元久未清還現在售煤均託由商人代銷未便直接輸運因恐該局煤車經過平漢各站為其扣留抵款此種顧慮至深始為此不得已之一種辦法省府前雖議決每月撥給二千元作維持費用尙未能按時領到即以此數充作局中薪工尙虞不給僅恃銷煤暫資挹注加以流動資金毫無所出運輸各費已感困難而購料及開發工資時有不能應付之勢對內對外純以感情暫時支撐尙未發生何種問題此該局之困難一也現在南井水患雖已減輕而以現存出煤之機器兼為排水工作決難將井底水患根本剷除探煤區域無望發展此該局之困難二也該礦為河北地方產業關係國家富力至大應請責成河北省政府作大規模計畫予以充分接濟將來成績不難與井陘相埒否則大利所在遺棄可惜該局前請修復汽泵電泵共需款二十四萬零五百元（汽泵修復費一七四三〇〇元）已

呈實業廳有案查汽泵抽水之高度其力可從井中一百六十公尺直達井口電泵抽水之高度其力可從井底直達井口如僅修復汽泵則一百六十公尺以下之水仍無方法抽盡更須在一百六十公尺以下另設電泵以補助汽泵之力所不足方可保險如僅修復電泵井底之水固可盡力排除然發電機一有損壞井底工作又須停頓兩者有相輔而行之利爲該局今日最爲切要之圖似未容稍緩者也該局雖在困難之中仍於可能範圍之內力求產額增加運銷方面亦在設法推進恐工資材料等項勢須較現在情形少有擴充該局前提出二十一年度概算係按每日出煤四百五十噸核實估計係一最低限度之數目也該局收入表一支出表一借貸對照表一財產目錄表一產煤用煤售煤存煤四柱總表一官商合辦時期出煤及損益表一擴充計畫書一附呈

查核所有調查臨城煤礦緣由除呈報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外理合具文呈報

鈞署鑒核謹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荆

計呈送表六件擴充計畫書一件

河北西南區礦產稅局局長李公復

擴充計劃

查去年擬定復工計劃時適值裁釐省庫奇窘之秋鉅款未能籌撥全部計劃迄未實施自九月採用排水採煤之臨時辦法後廠中始漸有起色計劃中之較急而易舉者如修理風道建築井口樓台翻車鐵橋等在可能範圍以內有已經完成者亦有即將完成者亦有正在開始動工者茲根據原計劃及廠中工程實施程度從新擬定最低限度之計劃此項計劃共分為二部一即裝置汽泵計劃二即裝置電泵計劃二者互相輔助並行不背如鉅款一時仍不易籌則可先實施計劃之第一步如款有著落則兩步計劃可同時實行

甲、初步計劃

主要工作 裝置汽泵

目的 用汽泵代替絞車排水以增產額

辦法及步驟

1. 先將一二三號汽泵修理完竣然後再修理五號汽泵（因五號泵修理比較困難）查廠中舊有之大汽泵尚存在者僅有四具即一號二號三號五號汽泵是也一號二號汽泵每具每分鐘能出水二公噸半三號五號每具每分鐘能出水一噸此四座汽泵以一二兩號機器較佳但缺零件甚多且每具佔地五十餘方公尺之多泵房未免費事三五兩號較小但能力甚微三號泵已修理完竣五號泵則因中節已壞須從新鑄造修理頗費時日現擬將此四座汽泵修理完善均置於一百六十公尺大

井風井之北開挖泵房及水倉水管仍舊汽管則須裝於風井內因大井太濕之故預計此四泵裝安後同時開一座大者一座小者每分鐘可共出水三公噸半與井下出水之率相等其餘二座亦可出水三公噸半可以隨時替換以便修理

2. 於一百六十米尺建築泵房四間(先築三間) 裝置汽泵最大之問題厥爲泵房因汽泵所佔面積太廣而泵房之構造及通風與汽管水管之位置如何均不能不妥爲籌劃井下大井附近既無適當之空峒可以就用新打七十餘公米尺之石峒非短時間之所能完竣且非萬餘元不舉故裝置汽泵汽泵本身尙不成問題泵房一項實爲最重要之工作查一百六十米尺大井北大巷之西端開挖泵房最爲便當因通風接管均較易故已將北大巷向北推進以便着手開挖也
3. 於泵房之後開挖水倉查井下之水係由一百六十米尺井南大巷經水道流入井北大巷之小井茲擬由此小井向西推進於各泵房之後建築一總水倉其盛水容積至少應在一千六百八十立方米(八小時之水)以上但其容積可隨時逐漸增加不必急急於一時完成也
4. 擴大風井一百二十米尺至一百六十米尺一段安置汽管及抽漲管 原有風井極不規矩自地面至八十公米尺井筒爲二公米尺半直徑之圓形自八十公米尺至一百二十公米尺則成一非常狹小之方形一百二十米尺至一百六十米尺則僅一極小之孔現在汽管既須裝於風井內則風井之改大爲事實所不能免即不裝汽管爲風井出煤及上下人料計亦不能不擴大也
5. 於石固鍋爐房之南加蓋鍋爐房一所 現在石固之鍋爐房已無位置新鍋爐之餘地故不能不另

行建築鍋爐房一所爲節省起見擬就用北廠之油房房頂及磚瓦等料因該項建築牆已開裂且無若何用處而新房架之木料當地又不易購辦也

6. 將東電機房之新水管鍋爐移於石固新鍋爐以供開汽泵之蒸汽 現在石固所有之鍋爐僅能供給開大小絞車及風車之用若開汽泵則必須另外增加鍋爐馬力查北局東電機房尙未裝妥之新水管鍋爐不適用於開特平電機之用蓋特平所需之汽壓爲二百磅而此項鍋爐僅能供給一百六十磅故可將此項水管鍋爐二具移置石固以供給汽泵及壓風機所需之蒸汽

7. 擴充石固水池之供給新鍋爐用水 鍋爐既增加則用水量當然隨水而增現在水池僅能存水百餘立方英尺爲將來陸續增加鍋爐用水便利起見擬將水池容量增加一倍將來卽再增加鍋爐一二座已能周轉也

8. 安置汽泵 汽泵修理完竣後安置尙不屬困難惟該項機器笨重而大之件甚多將來下井時恐不免費事耳

9. 修理並遷移壓風機於石固 現在井下鑽眼及上下山輪子坡之運輸均用人力不但非常不便且十分遲鈍若將北廠之壓風機遷移石固則風鑽小絞車等工具均可在井下使用於井下工程之進行比較爲方便也

10. 於石固大絞車房之東建築壓風機房一所 壓風機既有裝置之必要則添蓋機房自爲事實所不能免茲擬就用北局井口之舊鐵房架及鉛瓦其房屋構造及大小與新鍋爐房無甚分別

11. 遷移鐵路磅稱及磅房於車站 北井既已作廢而火車過磅之磅房迄未遷移不但運輸上極感不便且舊磅房牆頂均已開裂隨時可以坍塌爲一勞永逸計擬將磅房遷移車站將來過磅時時間上當較經濟也

12. 完成裝車煤台 現在所出之煤均堆存於井口鐵道之兩旁鐵道之東已築有站台惟西面則尙未建築故大塊存煤常落入鐵道內阻礙交通

13. 修築水壩道岔 石固井北鐵路經過大橋一座此橋係道木所堆成屬臨時性質不甚堅固致稍大之機車均不敢過橋於運輸上非常不便且路局常有車經此往返石窟運輸路用石料鐵路既係單軌將來困難自必甚多故不得不另修道岔如修道岔則須填橋填橋則須修水壩以防夏季之水患故水壩道岔最近期內亦不可不着手也

14. 更換大絞車之纏繩板 查大絞車上之纏繩板早已損壞不堪因廠中經濟困難迄未更換則一旦板上之釘凸出與大繩相磨擦則大繩之損壞當更較易即不出危險亦極不經濟也

15. 添製煤車 現有煤車僅八十輛已不敷用如欲增加產額非至少於最短期間內增製百輛不可
期限暨結果

自材料機件備妥正式興工之日起如無意外發生(如政局變動軍事行動等)八個月後可出煤五六百噸

乙、二步計劃

主要工作 裝置電泵

目的 保險排水工作增加排水能力並進行二百米尺之採煤工作

辦法步驟

1. 於一百六十米尺及二百米尺各建築電泵泵房一百六十米尺雖擬安置汽泵但電泵亦不可少因萬一石固之鍋爐因年久損壞或忽然發生意外尚可用電泵以保險至二百米尺則更非安置電泵不能工作也

2. 於二百米尺開挖水倉 查二百米尺亦無水倉應於泵房之旁開挖一至少能容一千六百八十立方米尺水之水倉

3. 修裝電泵 一百六十米尺至二百米尺均各應安置每分鐘出水六噸之電泵二具以資替換

4. 添製電動機電纜 查原有電動機均已損壞不堪宜添購新電動機四座電纜一根

5. 修理交流電機 查特賓交流電機多年未用失修應完全折開修理清潔

6. 修裝舊水管鍋爐二具及購置裝設新水管鍋爐二具於東鍋爐房以供給特賓電機之蒸汽 舊有水管鍋爐四部但均有損壞之處甚多可將此四部湊成二部裝置備替換另購新水管鍋爐二部以便應用

期限及結果

自材料機件到廠正式興工之日起如無意外發生八個月後每日可出煤八百噸至千噸

公 司 繼 續 產 稅

附 計 劃 表 兩 張

初 步 計 劃 預 算

		元	
工 程 費	修理汽泵	1 0 0 0 0 0	將擬裝之臨時小汽泵
	建築泵房	1 5 6 0 0 0 0	改為永久汽泵並增裝
	開挖水倉	5 0 0 0 0 0	永久大汽泵二具故泵
	擴大風井	2 4 0 0 0 0	房預算增加
	建築新鍋爐房	6 0 0 0 0 0	
	遷移鍋爐	1 8 0 0 0 0	就用舊材料故預算減少
	擴充水池	3 7 0 0 0 0	容積改大故預算稍增
	安置汽泵	1 0 0 0 0 0	
	建築壓風機房	3 0 0 0 0 0	就用舊材料
	修理並遷移壓風機	1 2 0 0 0 0	
	遷移磅秤及泵房	7 0 0 0 0	
	完成裝車站台	1 4 0 0 0 0	
	修築水礮道岔	3 0 0 0 0 0	
	更換大絞車繩繩板	1 0 0 0 0 0	
	共 計	4 6 8 0 0 0 0	
購 置	大鋼絲繩兩條	7 5 0 0 0 0	購置項下所列均係急
	大煤車百輛(擬自製)	8 0 0 0 0 0	需之件
	十二磅小鐵道六百根	3 0 0 0 0 0	
	大小風管	1 0 0 0 0 0	
	共 計	1 9 5 0 0 0 0	
	統 共	6 6 3 0 0 0 0	

二 步 計 劃 預 算

			元	
工 程 費	建築電泵泵房		3 5 0 0 0 0	
	開挖二百尺水倉		5 0 0 0 0 0	
	修裝電泵		3 0 0 0 0 0	
	修理大交流電機		7 0 0 0 0 0	
	修裝新舊水管鍋爐四部		4 2 0 0 0 0	
	共 計		2 2 7 0 0 0 0	
購 置	水管鍋爐二部(帶附件)		1 1 5 0 0 0 0 0	
	感導電動機四架		2 0 0 0 0 0 0	
	電纜一根		7 0 0 0 0 0	
	電桿機一架		5 5 0 0 0 0	
	洗水鍋爐器具一套		1 5 0 0 0 0	
	十二吋排水管四十呎		2 5 0 0 0 0	
	共 計		1 5 1 5 0 0 0 0	
				時只須預繳三分
				之一約五萬元即
				足其餘三分之二
				俟貨到時再清
	統 共		1 7 4 2 0 0 0 0	

河北臨城礦務局

由民國十八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一年四月底止收入表

科 目	十 八 年 度	十 九 年 度	二 十 年 度	備 考
省 府 撥 款	150,000.00	89,000.00	20,500.00	
分 井 抽 分		10,664.75	15,752.12	
售 煤 價 款			88,868.00	
膠 泥 溝 地 租		50.00		
高 色 廠 租			20.00	
材 料 折 價			256.40	
罰 金			148.22	
合 計	150,000.00	99,714.75	125,544.74	

河北臨城礦務局

貸借對照表

中華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借方)

負債(貸方)

減					增					本屆數					上屆數					科		上屆數					本屆數					增					減																																																					
										20年6月30日					19年6月30日							19年6月30日					20年6月30日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分																																														
										7	1	4	0	1	8	6	8	7	1	4	0	1	8	6	8	資產		5	0	0	5	0	0	0	0	5	0	0	5	0	0	0	0	負債																																														
																										正式開辦前舊有產業	股本	7	9	0	0	5	6	2	8	7	9	0	0	5	6	2	8																																															
																										細勘工程	股利																																																															
																										探井工程	延期股利																																																															
																										不動產	延期股利利息																																																															
																										傢具	公積金																																																															
																										工具	公積金利息																																																															
																										機器廠機件	墊還借款																																																															
																										鐵道固有物	墊款利息																																																															
																										鐵道運輸物	電機借款																																																															
																										各項建設物	借款利息																																																															
																										抽水出煤機件物業	煤稅																																																															
																										開挖新井工程	各銀行商																																																															
																										新電汽設備	各煤商																																																															
																										材料處存貨	運費																																																															
																										機廠未完工機件	道岔地租																																																															
																										各戶往來賬	沙利洋行																																																															
																										銀行存款	暫記各戶																																																															
																										石固大井新設備	本地各戶																																																															
																										新購鍋爐	零星欠款																																																															
																										存煤	復工撥款																																																															
																										現金	井陘礦務局墊款																																																															
																											省撥維持費款																																																															
																											現金																																																															
																											純餘額																																																															
																										總計																																																																
7	9	6	0	7	7	3				1	4	0	1	8	0	0				3	6	2	4	7	5	1	7	1	3	6	9	0	3	4	1	4	4	3	6	9	0	3	4	1	4	4	3	6	9	0	3	4	1	4	4	3	9	2	4	7	5	1	7	1	1	1	2	5	3	7	9	0	1	7	8	1	3	7	6	3										

損 益 及 出 煤 表

(官 商 合 辦 時 期)

結	算	時	間	出 煤 噸 數		益		損	
1905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光緒三十一年	三月初六至十二月初六	47.299	901	\$ 21.089	08		
1906	十月三十一日	光緒三十二年	十二月初七至九月十四	73.870	548	73.909	92		
1907	十月三十一日	光緒三十三年	九月十五至九月二十五	64.849	302	34.460	98		
1908	十月三十一日	光緒三十四年	九月二十六至十月初七	60.097	282	35.944	91		
1909	十月三十一日	宣統元年	十月初八至九月十八	97.397	305	1.450	22		
1910	十月三十一日	宣統二年	九月十九至九月二十九	136.445	590	2.077	27		
1911	十月三十一日	宣統三年	九月三十至九月初十	209.193	010	52.015	25		
1912	十月三十一日	民國元年	九月十一至十月三十一	240.758	360	41.243	75		
1913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二 年		249.198	200	8.219	24		
1914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三 年		281.053	050	23.325	78		
1915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四 年		259.777	680			\$ 11.927	24
1916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五 年		141.716	000			319.384	20
1917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六 年		62.916	000			474.791	58
1918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七 年		112.058	000			527.649	76
1919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八 年		179.081	000			444.850	78
1920	三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九 年		64.478	000			168.181	30
1920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九 年		169.415	000			54.393	50
1921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年		302.376	000			80.560	28
1922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一 年		207.966	000			324.788	29
1923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二 年		208.100	000			354.797	76
1924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三 年		154.240	000			469.387	61
1925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四 年		159.639	000			560.082	22
1926	十月三十一日	民 國 十 五 年		105.212	000			706.978	93

河北臨城礦務局

由民國十八年十二月起至二十一年四月底支出表

科 目	十 八 年 度	十 九 年 度	二 十 年 度	說 明
職 員 薪 水	10.94683	23.90524	15.35399	十八年度係自十八年十二
警 備 役 食	2.65983	3.54270	2.53400	月開始復工起至十九年六
雜 費	2.14895	3.03207	3.73074	月底止共計七個月十九年
購 料	48.485058	20.02960	2.362207	度係一完整會計年度二十
工 資	27.82390	51.86238	74.83517	年度係由二十年七月一日
雜 支	99508	2.75314	2.06504	至二十一年四月底止共計
臨 時 費	7.25728	6.29035	18140	僅十個月因五六兩月無款
石 固 警 備	28050	1.91600	198000	開支尚不能作賬合併聲明
平 局 公 費	1.20000	1.80000	300000	
郵 金			12000	
石 變 損 失			1.64982	
合 計	138.16295	115.13358	126.37223	

河北臨城礦務局

財 產 目 錄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度

種類名稱	編 號 字 號 數	數 量	單 價					價 值					購 置 年 月	備 考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正式開辦前舊產數								7	1	4	0	1	8	6	8		中比合辦前舊有地皮房屋機器等項				
細 勘 工 程									5	2	0	0	0	0	0		開辦時詳細勘定礦區之工程				
探 井 工 程											1	9	0	1	3		建築新井以前之初步探試工程				
不 動 產									3	6	1	7	6	1	2	5		地畝房屋道路雜項建築物			
傢 俱										3	1	8	2	4	4	9		公事房住宅傢俱測量器具醫院用具			
工 具									1	4	3	8	2	3	0	1		井下關於採煤裝車等之工具			
機 廠 機 件										4	2	4	9	5	3	8		鑄床鑽床鉋床鑽眼機剪鐵板機汽鐘等			
鐵 道 固 有 物											7	6	8	3	1	2		鐵軌枕木之類			
鐵 道 運 輸 物											1	6	5	8	5	0		平車搖車汽油車等			
各 項 建 設 物										2	8	7	2	3	4	5	8		廠屋宿舍公事房等		
抽水出煤機件物業										7	8	1	2	4	8	8	2		絞車井架鍋爐水泵煤篩等機器及物業		
開挖新井工程										5	0	5	9	4	0	9	4		開挖及建築新井之工程設備		
新 電 汽 設 備										3	0	6	2	7	3	5	5		特資發電機電動機電台電廠等		
材 料 處 存 貨											9	3	0	2	8	4	1		現存之五金油類木磚石灰等料		
機廠未完工機件											1	4	0	0	0	0	0		機廠尚未完工之自製機件		
石固大井新設備											7	9	7	7	4	1	1		大小絞車鋼木架井鍋爐烟筒及各項建築		
新 購 鍋 爐											4	7	7	7	3	2	7		十八年新購尚未用之水管鍋爐二具		
各 戶 欠 款											1	4	0	0	0	5	4	7			
存 煤											1	4	0	1	8	0	0				
																			說 明		
																			查本局所有財產傢具等項多係中比合辦時期舊有種類繁多向未編號而其購置年月亦殊難考察茲將其各類總值分別填列合併聲明		
總 計											3	6	2	4	7	5	1	7	1		

訓令河北

西南
北東

區鑛產稅局

(各局所屬各礦之名稱面積產量以及每月銷售數量均應詳
細登記現由本署製定登記簿及統計表式樣附發應即照式

填製呈送備核令) 月二十一日
仰遵照辦理由

爲令遵事查各該區局轄境遼闊鑛戶衆多亟應設立登記簿將所屬各鑛之名稱產量以及其他重要事項詳細登記以便稽考現由本署製定鑛業戶登記簿式樣附發各局照式製備二份限於文到一個月內登記完竣以一份呈署備核其餘一份留局備查又各該局所轄各鑛每月銷煤數量亦應有精確統計以資考核茲併製就各鑛月份銷煤數量統計式樣一併附發着自七月份起每月照式填製一份應於次月上旬以前呈送備核除分行外合亟檢發簿表式樣各一份令仰該局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附發表簿式樣各一紙

鑛業戶登記簿式樣

名稱

(註明鑛業戶名稱)

地址

(註明鑛業戶所在地)

組織

(註明官商合辦或官辦或商辦)

資本金數

區別

(註明煤鑛或金鑛餘類推)

鑛區

(註明鑛產區域及所在地)

發照機關及年月日

已辦年數
准採期限
開採方法
坑 數
礦工人數
每月產量
每年產量
運銷地點

(註明用人工或用機器)

(註明產煤行銷地方
如銷口之海類或)

河北 區鑛產稅局所屬各鑛 年 月份銷煤數量統計表

鑛業戶名稱	行銷地點	煤或炭	商銷數	當地銷數	官用數	自用數	合計	說明欄
總計								

公 照 鑛 產 稅

統稅及釐稅票照 (附捲菸等印花)

訓令河北統稅

天津 石家莊

管理所

(檢發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
請退稅核准單仰即領收報查)

二十一年七月三十日

為令發事查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完統稅棉紗所製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國外或未施行統稅區域退稅辦法暨退稅標準前經本署訂定令飭遵照辦理在案所有根據該辦法應用之預請退稅申明書及核准單茲由本署製就除將該項申明書令發各查驗所轉飭各單純織廠自行依式仿印備用外其預請退稅核准單合亟檢發該所填用自天字二五零一號起至二五零七號止計二五零七張仰即備文及鈐領派員補具鈐領並將收到日期報查為要此令

計發預請退稅核准單二百張另寄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檢發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
請退稅申明書仰即領收報查)

二十一年七月三十日

為令發事查河北省單純織廠用已完統稅棉紗所製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國外或未施行統稅區域退稅辦法暨退稅標準前經本署訂定令飭遵照辦理在案所有根據該辦法應用之預請退稅申明書及核准單茲由本署製就除將核准單令發各管理所填用外合亟檢發前項申明書 張令仰該所領收報查並轉飭各單純織廠自行依式仿印備用為要此令

計發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請退稅申明書

張

訓令河北各駐麥粉廠辦事員

(檢發六聯麥粉統稅完稅
照仰即補具鈐領報查)

二十一年七月十五日

為令發事查河北遼寧兩省互撥統稅稅款辦法應用之六聯麥粉統稅完稅照前經本署製就頒發各

管理所填用在案所有該廠運往遼寧之麥粉應照前次核准變通領照手續即由該員妥慎填發六聯完稅照以資便利茲檢發前項六聯麥粉完稅照五十張自天字 號起至 號止仰即補具

鈐領並將收到日期報查至此項完稅照仍一律每張附收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並仰遵照此令

計發六聯麥粉統稅完稅照五十張

訓令 河北統稅各管理所 秦皇島查驗所 (檢發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填發火柴運照) 駐北平丹華 火柴廠辦事員 (報表領用火柴印花旬報表三種仰自七月一日起補報備核)

二十年八月二十八日

為令發事查火柴統稅改貼印花辦法前經公布施行所有以前頒發火柴統稅各項表式自應酌予修改以便填報茲由本署製就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及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三種合亟檢發每種各 張仰自七月一日起一律補填呈報備核其前訂式十四填發火柴完稅通運照日報表一種應即廢止至所頒各表用畢時應由該所自行依式仿製備用仍將收到日期先行報查為要此令

計發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張

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 張

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 張

訓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 (茲檢發新製棉紗統稅應用申請書式四種其前頒申請書式九) 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為令發事案准統稅署先後頒發改訂棉紗統稅各項申請書式樣到署茲經本署分別依式製就計式

一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一種係將前頒式一式二兩種刪併而成式六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出洋免稅運照申請書一種係就前頒式六及式七改併式九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係就前頒式九改正又式十運銷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至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國外退稅申請書係因原訂退稅申請書式分類太繁易滋誤會特將前頒式十(一)及式及二十三及二十九四種合訂為一種以便通用以上新製申請書式四種既經改善且均附載說明尤易明瞭合亟檢發式六一種十張其餘三種每種各四十張仰即轉知各該廠商遵照填用俟用畢時即由該廠自行依式仿製備用至以前頒發申請書式共計九種應即一律廢止以期便利仍將收到申請書日期報查為要此令

計發式一申請書 四十張

式六申請書 十張

式九申請書 四十張

式十申請書 四十張

訓令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

(檢發各項統稅應用各種票照印花檢查號碼符號)二十一年八月

為令發事查本署辦理晉察綏三省統稅已定九月十日開徵所有各項統稅施行應備之各種票照暨符號戳記等件業經由署製就其捲菸火柴等類印花亦經電准統稅署電覆一律用河北字樣貼運以免錯混茲另錄清單隨文頒發以資應用除該管理所應用各種印花單照及表式即由該主任自行領

收補具鈐領報查外其各駐廠辦事員應用各種單照表式及檢查號碼符號戳記等件一併發交該所仰卽按照清單所列數目酌量分配轉發各駐廠辦事員領收卽由各該辦事員填具鈐領送由該所轉呈本署備查至所發各種票照除由本署加蓋署印之單照及印花檢查號碼嗣後應仍由本署續發外此外各種表式及申請書卽照河北省辦法俟用畢時由該管理所暨各駐廠辦事員並轉飭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以期捷便其由署蓋印之單照及檢查號碼需用甚多所有印製票照之工本需費較鉅並照河北統稅辦法分別酌收工本費以資抵補茲附發各項票照附收工本費數目表四十份仰分轉各駐廠辦事員並函知各廠商一體遵照徵繳統以現大洋計算其由各駐廠辦事員附收工本費一律繳由該管理所連同該所附收工本費一併於每月十日以前將上月份附收款項專案填同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每表兩份解報本署核收存查不得遲延至填發票照關係重要尤宜特加審慎以免錯誤倘有錯填票照情事經手人員及該管主任均應分別予以處罰以中儆戒合亟檢發清單等件令仰該主任遵照上開各節分別妥慎辦理並補具鈐領呈覆查核爲要此令

附發管理所及各駐廠辦事員各種票照等項數目清單五份內附各種票照等件各項票照附收票照工本費數目表四十份

附發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各種票照印花數目清單

一級捲菸印花

一百張

二級捲菸印花

五百張

三級捲菸印花

五百張

一等二十五支雪茄印花

五十張

二等二十五支雪茄印花

五十張

三等二十五支雪茄印花

五十張

一等五十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二等五十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三等五十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四等五十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五等五十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六等一百支雪茄印花

十九張

甲種火柴印花

三千張

乙種火柴印花

三千張

丙種火柴印花

一百張

捲菸運照

二千張

麥粉統稅完稅照

五千張

棉紗統稅完稅照

四千張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三千張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五百張
火柴統稅完稅照	五千張
火柴運照	三千張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二百張
發貼捲菸統稅印花徵收稅款日報表	八十張
發貼捲菸統稅印花徵收稅款月報表	八十張
霉菸焚毀證明書	三十張
麥粉收稅日報表	八十張
填發麥粉完稅照月報表	八十張
填發棉紗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一百五十張
填發棉布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一百五十張
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八十張
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	四十張
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四十張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一百張

鈐領

五十張

麥粉收款憑單

一百張

附發駐

陽曲 陽曲 陽曲 陽曲 陽曲
德記 德記 德記 德記 德記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辦事員各種票照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捲菸出廠箱面證明單

二萬張

捲菸製銷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出廠捲菸貼用印花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免稅出廠捲菸旬報表

九十張

運銷捲菸徵稅數目月報表

九十張

霉菸焚毀證明書

六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六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六十張

以上各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菸廠辦事員領用除捲菸出廠箱面證明單由署蓋

印用竣呈請本署續發外其餘各表如用畢時即由各該駐廠辦事員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領用捲菸運照申請書

運往未起行
統稅區域

一百八十張

領貼捲菸統稅印花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領用捲菸分運照申請書

一百二十張

以上四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菸廠辦事員領收轉發廠商填用如用畢時應飭由

該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六十張

鈐領

三本

以上二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分發各駐菸廠辦事員領用如填報時即由該管理所轉呈本署

捲菸統稅符號

三個

捲菸驗訖戳記

三個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按照符號及戳記內列廠名分別發交各駐菸廠辦事員領用

附發駐

因曲管豐
榆次錦記
臨汾晉益
麥粉公司

粉廠
粉廠
粉廠辦事員各種票照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麥粉出廠獎金收據

二百張

收稅日報表

二百八十張

收支旬報表

八十張

填發稅照旬報表

八十張

麥粉領照清單

一百八十張

粉廠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廠粉每旬應徵稅款通知表

八十張

粉廠停工開工報告表

一百八十張

點驗開徵前麥粉存貨數目報告表

九十張

以上各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麥粉廠辦事員領用除麥粉獎金收據由署蓋印用

竣呈請本署續發外其餘各表如用畢時即由各該駐廠辦事員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領用麥粉完稅照通運照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領用麥粉半稅運照申請書

九十張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麥粉廠辦事員領收轉發各該廠商填用如用畢時應飭

由該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麥粉統稅符號

四個

麥粉驗訖戳記

四個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按照符戳記內列廠名分別發交各駐麥粉廠辦事員領用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八十張

鈐領

四本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分發各駐麥粉廠辦事員領用如填報時即由該管理所轉呈本署

附發駐

輸次晉華棉紗公司
新絲大盆成棉紗廠
新絲雅裕棉紗廠

棉紗檢查號碼

四萬張

紗織檢查號碼

一萬五千張

以上兩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按照號碼內列廠名分別發交各棉紗駐廠辦事員領用俟用畢時呈請本署製發

棉紗輸送織廠旬報表

一百八十張

紗廠旬報表

九十張

紗廠附屬織廠旬報表

九十張

棉紗產銷存儲調查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棉布產銷存儲調查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搖紗機產量速率表

九十張

細紗機產量速率表

九十張

棉紗領照清單

一百八十張

棉布領照清單

一百八十張

駐棉紗廠辦事員辦事簿記

一百四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存貨數目報告表

九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直接織成品存貨數目報告表

九十張

以上各種數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棉紗廠辦事員領用如用畢時即由該駐廠辦事

員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領用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

九十張

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至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國外退稅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以上四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棉紗廠辦事員領收轉發各該廠商填用如用畢時應

飭由該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六十張

鈐領

三本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分發各駐棉紗廠辦事員領用如填報時由該管理所轉呈本署

棉紗統稅符號

三個

棉紗驗訖戳記

三個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按照符號戳記內列廠名分別發交各駐棉紗廠辦事員領用

附發駐

陽曲雙福
汾陽冀崗
平遙金井

新絳絳華
新絳榮昌

火柴公司辦事員各種票照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散裝火柴完稅單

三千張

火柴檢查號碼

一萬張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分發各駐火柴廠辦事員領用俟用畢時呈請本署製發

火柴旬報表

九十張

火柴製造原料旬報表

九十張

火柴產銷存儲調查日報表

一百八十張

火柴領照清單

一百八十張

點驗開徵前火柴存貨數目報告表

九十張

以上五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火柴廠辦事員領用如用畢時即由該廠辦事員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領用火柴完稅通運照申請書

二百五十張

火柴統稅申請書

一百八十張

領貼火柴統稅印花申請書

二百五十張

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

二百五十張

送駐廠員

以上四種應由該管理所酌量分配各駐廠辦事員領收轉發該廠商填用如用畢的應飭由該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一百張

鈐領

五本

以上兩種應由該管理所分發各駐火柴廠辦事員領用如填報時即由該管理所轉呈本署

火柴統稅符號

五個

火柴驗訖戳記

五個

以上二種應由該管理所按照符號戳記內列廠名分別發交各駐火柴廠辦事員領用

訓令

大 家 原 設

查驗所

(檢發各項統稅各種票照印花檢查號碼符號戳記等另)二十一年八月
錄清單仰即補具鈐領報查並遵照令開各節安慎辦理)三十一日

爲令發事查本署辦理督察綏三省統稅已定九月十日開徵所有各項統稅施行應備之各種票照暨符號戳記等件業經由署製就其捲菸火柴等類印花亦經電准統稅署電覆一律用河北字樣印花貼運以免錯混茲另錄清單隨文頒發以資應用其各查驗分所符號戳記一併發交該所轉發領用至所發各種票照除由本署加蓋署印之單照及印花檢查號碼嗣後應仍由本署續發外此外各種表式及申請書即照河北省辦法俟用畢時由該所或轉飭廠商自行依式仿製備用以期捷便其由署蓋印之單照及檢查號碼需用甚多所有印製票照之工本需費較鉅並照河北統稅辦法分別酌收工本費以資抵補茲附發各項票照附收工本費數目表三十份仰即轉知各分所暨各商一體遵照徵繳統以現大洋計算所收工本費應於每月十日以前將上月份附收款項專案填同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每表兩份解報本署核收存查不得遲延至填發票照關係重要尤宜特加審慎以免錯誤倘有錯誤票照情事經手人員及該管主任均應分別予以處罰以申儆戒合亟檢發清單等件令仰該主任領

收遵照上開各節分別妥慎辦理並補具鈐領呈報查核爲要此令

附發各種票照等項數目清單一份 內附各種票照等件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三十份

晋察綏統稅各項票照附收工本費數目表

稅別	票照名稱	聯數	附收工本費數目	說明
麥粉棉紗水泥統稅	改運證明單	三聯	每張五分	附收各項票照工本費一律按現大洋計算
麥粉棉紗火柴水泥	存貨運銷證明單	三聯	每張五分	
捲菸統稅	捲菸運照	六聯	每張五分	
	捲菸運照補費用	六聯	每張五分	
	捲菸分運照	五聯	每張五分	
	零菸運照	四聯	每張五分	
	捲菸出版箱面證明單	二聯	每張五釐	

				棉 紗 統 稅			麥 粉 統 稅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棉紗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棉紗統稅完稅照	麥粉統稅罰款收據	麥粉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麥粉統稅完稅照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捲菸罰款收據
四	四	四	四	四	三	四	四	三	三	三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此照由管理所填發										

				火 柴 統 稅						
火柴分運照	火柴運照 補稅用	火柴運照	散裝火柴完稅單	火柴統稅完稅照	棉紗存貨檢查號碼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small>查驗所用</small>	棉紗補稅檢查號碼 查驗所用	紗織檢查號碼 廠用	棉紗檢查號碼 廠用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三	五	五	三	四		三				三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聯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分	每張五釐	每張五分	每張五釐	每張五釐	每張五釐	每張五分
						此照由查驗所填發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三	聯	每張五分	
	火柴檢查號碼 廢用			每張五釐	
	火柴存貨檢查號碼 查驗所用			每張五釐	
水 泥 統 稅	水泥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四	聯	每張五分	
	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三	聯	每張五分	
	水泥補稅檢查號碼 查驗所用			每張五釐	
	水泥存貨檢查號碼 查驗所用			每張五釐	

附發山西統稅太原查驗所各種票照印花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 二級捲菸印花 一百張
- 三級捲菸印花 一百張
- 甲種火柴印花 三百張
- 乙種火柴印花 三百張
- 捲菸運照 (補稅用) 一千張

捲菸分運照	二千張
零菸運照	二千張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一百張
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三百張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	二千張
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存貨證明單	一千張
改運證明單	七千張
麥粉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一千張
麥粉統稅罰款收據	三百張
火柴運照 (補稅用)	一千張
火柴分運照	三千張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三百張
棉紗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一千張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一千張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一千張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三百張

水泥統稅完稅照 (補稅用)

三百張

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三百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三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麥粉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直接織成品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火柴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水泥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領用捲菸分運照申請書

一百五十張

領用零菸運照申請書

二百五十張

查驗到達菸件旬報表

六十張

查驗經過菸件旬報表

六十張

查驗運銷菸件旬報表

六十張

監視開箱零售菸件旬報表

六十張

霉菸焚燬證明書

四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菸件日報表	六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菸件報告表	六十張
土製捲菸調查表	三十張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三十張
改運申請書	四百張
填發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六十張
麥粉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棉紗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 <small>送查驗所</small>	一百二十張
火柴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水泥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五十張
鈐領	五十張
棉紗存貨檢查號碼	一萬張
火柴存貨檢查號碼	一萬張
水泥存貨檢查號碼	五千張
棉紗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水泥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驗訖戳記 <small>圓形六個方形六個</small>	十二個
捲菸驗訖戳記 <small>小圓形</small>	六個
存菸免補統稅驗訖戳記 <small>圓形大小各六個</small>	十二個
棉紗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火柴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水泥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附發察哈爾統稅張家口查驗所各種票照印花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二級捲菸印花	二百張
三級捲菸印花	二百張
甲種火柴印花	二百張
乙種火柴印花	二百張
捲菸運照 <small>(補稅用)</small>	六百張
捲菸分運照	一千張
零菸運照	一千張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一百張
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二百五十張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	一千張
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存貨運銷證明單	五百張
改運證明單	三千張
麥粉統稅完稅照 <small>(補稅用)</small>	六百張
麥粉統稅罰款收據	二百五十張
火柴運照 <small>(補稅用)</small>	六百張

火柴分運照

一千張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二百五十張

棉紗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六百張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六百張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三百張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二百五十張

水泥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二百五十張

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二百五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三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麥粉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直接織成品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火柴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水泥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領用捲菸分運照申請書

一百二十張

領用零菸運照申請書	一百二十張
查驗到達菸件旬報表	五十張
查驗經過菸件旬報表	五十張
查驗運銷菸件旬報表	五十張
監視開箱零售菸件旬報表	五十張
霉菸焚毀證明書	三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菸件日報表	五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菸件報告表	五十張
土製捲菸調查表	三十張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三十張
改運申請書	三百張
填發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六十張
麥粉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棉紗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送查驗所)

八十張

火柴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水泥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五十張

鈐領

五十張

棉紗存貨檢查號碼

五千張

火柴存貨檢查號碼

五千張

水泥存貨檢查號碼

二千張

棉紗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水泥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驗訖戳記 圓形 五個 方形 五個

十個

捲菸驗訖戳記 小圓形

五個

存菸免補統稅驗訖戳記 圓形 大小各五個

十個

棉紗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火柴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水泥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附發綏遠統稅歸綏查驗所各種票照印花及符號戳記數目清單

二級捲菸印花

五十張

三級捲菸印花

五十張

甲種火柴印花

三百張

乙種火柴印花

二百張

捲菸運照 (補稅用)

四百張

捲菸分運照

一千張

零菸運照

一千張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一百張

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一百五十張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

一千張

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存貨運銷證明單

一千張

改運證明單

三千張

麥粉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四百張

麥粉統稅罰款收據

一百五十張

火柴運照(補稅用)

四百張

火柴分運照

一千張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一百五十張

棉紗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四百張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四百張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二百張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一百五十張

水泥統稅完稅照(補稅用)

一百五十張

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一百五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三十張

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麥粉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棉紗直接織成品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火柴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點驗開徵前水泥存貨數目報告表	三十張
領用捲菸分運照申請書	一百張
領用零菸運照申請書	一百張
查驗到達菸件旬報表	四十張
查驗經過菸件旬報表	四十張
查驗運銷菸件旬報表	四十張
監視開箱零售菸件旬報表	四十張
霉菸焚毀證明書	二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菸件日報表	四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菸件報告表	四十張
土製捲菸調查表	三十張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三十張

改運申請書

二百張

填發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五十張

麥粉查驗旬報表

六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三十張

棉紗查驗旬報表

五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三十張

領用火柴運照申請書(送查驗所)

四十張

火柴查驗旬報表

五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三十張

水泥查驗旬報表

五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三十張

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

四十張

鈐領

五十張

棉紗存貨檢查號碼

五千張

火柴存貨檢查號碼

五千張

水泥存貨檢查號碼

二千張

棉紗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水泥補稅檢查號碼

三千張

驗訖戳記 圓形 五個 方形 五個

十個

捲菸驗訖戳記 小圓形

三個

存菸免補稅驗訖戳記 圓形 大小各五個

十個

棉紗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火柴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水水泥統稅補稅符號

一個

訓令河北

西南 東

區鑛產稅局

(檢發鑛稅稅單硫磺稅單鑛稅罰) 二十年九月九日

款收據等項仰即補具鈐領報查

為令發事查鑛稅應用各種票照及月報表式應由本署一律重新製發以便填用而昭劃一茲檢發鑛稅稅單二百張自天字_{四零一}號起至_{四零六}號止硫磺稅單二百張自天字_{二零一}號起至_{二零四}號止又鑛稅罰款收據一百張自天字_{一零一}號起至_{一零二}號止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四十

張仰卽領收備用所存舊式票照卽全數繳送本署核銷如該局現用票照尙有未經本署改製者應迅將舊票照式樣呈署另行製發嗣後不得再用舊式票照以免混淆每屆月終應將該月份領用餘存票照數目填具此次頒月報表每表同式兩份送署備查卽自七月份起按月填送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局長遵照並補具鈐領呈覆查核爲要此令

計發礦稅稅單二百張

硫礦稅單二百張

礦稅罰款收據一百張

票照月報表四十張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檢發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罰款收據及緝獲違章漏稅處理違章漏稅各旬報表仰卽補具鈐領報查) 二十年九月九日

爲令發事查各項統稅罰款收據前經頒發在案茲由本署依照統稅署新頒各種罰款收據式樣重新製就合亟檢發捲菸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罰款收據四種每種各五十張並製就緝獲違章漏稅麥粉粉棉紗水泥火柴各旬報表四種及處理違章漏稅麥粉棉紗火柴水泥各報告表四種每種各檢發二十張仰卽領收備用所有舊存前項各罰款收據卽一律繳送本署核銷其舊發前項各報告表式應卽廢止至捲菸分運照及零菸運照本署早經製發領用所有舊存前項各運照應卽一併繳署核銷以清手續除分令外合卽令仰遵照並補具鈐領呈覆查核此令

計發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五十張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五十張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五十張

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五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二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二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二十張

緝獲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二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報告表 二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報告表 二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報告表 二十張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報告表 二十張

訓令河北統稅

天津管理所
秦皇島查驗所

檢發改製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及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仰即領收承領

二十九年九月十日

為令發事查進口棉紗火柴水泥前經頒發各種完稅通運單領用在案茲由本署依照統稅署新頒前項完稅通運單式樣分別改製除進口火柴應照火柴改貼印花辦法填給火柴運照其火柴完稅通運單不能適用 業據該所繳發核銷 外合亟檢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及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各一百

張均自天字

四零一號起至五四零零號止仰即

備文張具來領承領領收補具鈐領報費

並將前發未用進口棉紗完稅通運

單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及進口火柴完稅通運單全數呈繳本署核銷爲要此令

計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一百張(另管)

訓令山西各駐廠辦事員(嗣後該員需用票照應逕呈本署請領票照工本費)二十年十月九日

爲令遵事查山西統稅各駐廠辦事員應用各種票照於開徵前業經本署一併發交太原管理所領收轉發並令飭將每月所收票照工本費連同月報表送由太原管理所彙轉解報在案茲爲便捷起見嗣後該員需用票照應即逕呈本署請領其所收票照工本費並限於次月五日以前連同填就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同式二份逕行解報均無庸由管理所承轉以免周折而便查核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員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河北統稅天津管理處(檢發船來捲菸印花三) 秦皇島查驗所(種仰即補具鈐領報查) 一月四日

爲令發事查統稅署規定船來捲菸雪茄菸特別印花貼用日期自十一月一日爲始業經令行遵照在案現在該項印花陸續寄到茲檢發船來捲菸印花一百張二十五枝及五十枝船來雪茄菸印花各一百張十張仰即領收補具鈐領並將收到日期報查此令

附發船來捲菸印花一百張

枝二五 船來雪茄印花一百張

枝五十 船來雪茄印花一百張

訓令各駐火柴廠辦事員(檢發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及查驗報告表暨壞受)二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爲令發事查冀晉察綏火柴統稅受濕損壞火柴回廠退稅規則業經訂定並通飭遵照辦理在案所有該規則施行應備用之退運證及申請書報告表等項茲經本署分別製就合亟檢發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二十五張受濕損壞火柴查驗報告表三十五張監燬受濕損壞火柴報告表十張仰即領收將申請書轉知廠商填用俟用畢時應即自行依式仿製備用並將收到日期報查此令

計發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二十五張

受濕損壞火柴查驗報告表三十五張

監燬受濕損壞火柴報告表十張

訓令

河北統稅天津管理所(檢發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二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火柴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仰即領收填報)月十三日

爲令發事查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暨火柴統稅印花均經頒發領用所有前項各種印花每月銷存數日本署亟須分別核報統稅署茲檢發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四十張火柴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二十張仰即領收自月份起按月各補填兩份連同票照及附收票照工本費月報表一併呈送以便查核並將收到日期具報備查此令

計發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四十張 另寄

火柴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二十張

訓令冀晉察綏統稅各查驗所(檢發滯銷火柴退運證滯銷火柴退回原廠)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

爲令發事查冀晉察綏火柴統稅滯銷火柴退回原廠改運規則業經本署訂定並令飭遵照辦理在案

所有該規則施行應用之退運證暨書表等項茲經本署製就合亟檢發前項滯銷火柴退運證 一百張
自 字 號起至 號止滯銷火柴退回原廠申請書暨查驗報告表各十張仰即領收補具鈐領
報查此令

計發滯銷火柴退運證 一百張 另寄

滯銷火柴退回原廠申請書十張

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十張

訓令河北統稅各查驗所

(檢發新製棉紗水
棉紗及布用棉紗火柴水
泥改運證明單五聯改
運證明單火柴分運照
稅完稅照均補稅用)仰即補

具鈐領報查並將)二十一年一
舊式單照繳銷)月三十日

爲令發事查前頒棉紗火柴水泥改運證明單五聯改運證明單及火柴分運照現經本署重新改製俾
適填用又棉紗火柴水泥各種統稅補稅照應就完稅照各聯加蓋補稅字樣戳記無庸另製補稅照業
准統稅署函知有案茲發給該所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三百張五聯改運證明單一百張火柴分運照
二百張棉紗統稅完稅照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火柴統稅完稅照水泥統稅完稅照(以上四種均補
稅用)各一百張仰即領收補具鈐領報查至該所前領舊式各種改運證明單火柴分運照及棉紗火
柴水泥三種統稅補稅照應於收到新頒前項單照後即將未填用張數一併繳署以憑註銷並仰遵照
此令

計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三百張

五聯改運證明單一百張

火柴分運照二百張

棉紗統稅完稅照一百張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一百張

火柴統稅完稅照一百張

水泥統稅完稅照一百張

訓令各

統稅機關(嗣後領到各種單照應印自行於各聯眉端添註與)二十一年
鑛產稅局(騎縫同一之字軌號碼俾易識別令仰遵照辦理)二月二日

爲令遵事查本署製發各種統稅及鑛稅應用各項單照均於各聯騎縫編列字軌號數並加蓋署印以昭慎重惟近查商人執用此項單照沿途磨擦騎縫號碼常有字跡模糊難以辨認於查驗時殊多窒礙前經通飭各管理所查驗所將以前領用之單照於各聯眉端自行添註與騎縫同樣之字軌號碼以資查考在案現在本署製發各種單照均於各聯眉端增印空白字第號以便填註嗣後該_局領各種單照應即於各聯眉端自行添註與騎縫同一之字軌號碼可用亞拉伯字碼填寫俾易識別而昭一律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_局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訓令各

統稅機關(茲規定請領票印花填送鈐領及報解票)二十一年四月
鑛產稅局(照工本費暨月報表各期限令仰遵照辦理)月二十六日

爲令遵事查票照關係稅政最爲重要填發各商固不容間斷呈送鈐領尤不得稽遲至附收票照工本費暨月報表並應遵照限期報藉便稽核惟近查各該機關對於上列各項尙多漫不注意應請領者

每待用馨應報解者復行遷延似此委靡泄沓貽誤殊屬匪輕茲爲整飭票照並便統計起見一律重行規定期限凡各該機關需用票照印花察將用馨務於前二十日預先呈請核發至領到票照後限三日內填具正副鈐領報查其增收工本費暨票照印花月報表各駐廠辦事員統限於每屆次月五日以前解報各管理所查驗所均限於每屆次月十日以前解報但查驗所因分所距離較遠實難依期解報者准予展限至十五日自此次規定期限以後倘再任意遲延即係玩忽功令定當從嚴懲處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 遵照辦理是爲至要此令

統稅署函

(捲菸雪茄菸稅率重行釐訂檢送二級制捲菸新印花樣本四十本希轉發所屬查考) 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逕啟者查捲菸雪茄菸稅率現奉

部令重行釐訂捲菸改爲二級制每五萬枝凡售價在二百六十元以上者爲第一級完稅九十五元每五萬枝售價在二百六十元以下者爲第二級完稅五十五元第二級最高售價如非菸廠所在地准放寬十元以不超過二百七十元爲限雪茄菸仍分六等其原列一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六十二元原列二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三十一元原列三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十五元五角原列四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七元八角原列五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四元一角五分原列六等每千枝現增爲納稅三元一角以上捲菸雪茄菸新改稅率實行日期當另電奉達並酌寄印花備用現在此項二級制捲菸新印花樣本業印就自應先行函送備查除分行外相應檢同樣本四十本函送

查照希即轉發所屬各所暨駐廠人員知照以資查考至新稅雪茄菸印花暫將署存各等印花分別加

蓋暫作新稅字樣先行濟用故無樣本合併函知此致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附送新式二級制捲菸印花樣本四十本

函統稅署

(茲將加蓋暫作新壹貳級字樣東北字樣捲菸印花張數及字軌號數先行函請查照備案) 二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逕啓者查國製捲菸統稅改行新二級制前於三月間實行之初本署當以新制印花未能如期寄到深恐稅收停滯擬暫以餘存舊二級制印花臨時分別加蓋暫作新壹級暨新貳級各字樣應急發貼曾經電請

貴署查照備案嗣准寄發河北字樣新一二級各印花到署適臨時加戳舊花尚未實銷遂即儘數收回並將新花分別轉發備銷各在案惟東北字樣新一二級各印花均尙未准

貴署頒到業於上月檢日電請寄發在該項新花未到以前爰仍照前擬辦法將舊制東北字樣二級捲菸印花自中字一九零零零一號起至一九零四零零號止計四百張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樣舊制東北字樣三級捲菸印花自中字四三七零一三號起至四三七零一六號止又自中字四三七零一號起至四三三零零號止又自中字四四二零零一號起至四四二二零零止計共七百零四張加蓋暫作新二級字樣一併發貼以應急需除俟新花寄到即將餘存前項加戳舊花停用彙繳並將實銷張數函報外所有以上加蓋戳記東北字樣各級捲菸印花張數及字軌號數相應先行函請貴署查照備案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函統稅署

(繳送除存未用加蓋暫作新壹貳級東北字樣卷) 二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逕啓者查當捲菸統稅新二級制實行之初本署曾以東北字樣新一二級各印花未能如期寄到深恐稅收停滯特變通將舊制東北字樣二級捲菸印花四百張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戳舊制東北字樣三級捲菸印花七百零四張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戳應急發貼先經電達復於五月十六日以第六一五號公函將前項加蓋戳記東北字樣各級捲菸印花張數及字軌號碼函請

查照備案各在案嗣於五月下旬准

貴署將新制東北字樣一二級捲菸印花函寄到署當即轉發各所領用並電飭將蓋戳舊花停用餘存印花儘數呈繳計截至五月下旬止前項東北字樣舊花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戳者實銷九張一枚餘存三百九十張九枚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戳者實銷五百二十五張餘存一百七十九張茲將餘存未用加蓋戳記東北字樣舊花共五百六十九張九枚相應函繳

貴署查收見覆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附繳加蓋暫作新壹級字戳東北印花三百九十張九枚

加蓋暫作新一級字戳東北印花一百七十九張

函統稅署

(繳送舊稅三級制捲菸及雪) 二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逕啓者前准

貴署宥代電開查捲菸新二級稅制實行後凡有領存未用之三級制印花應全數繳署業經電請查照在案現查貴署收存此項舊稅印花已不適用希將舊花悉數繳署以便彙齊呈請監燬等因正擬辦間復迭准皓電暨第二九號公函催目前因除山西太原查驗所前領補稅備用之二三級捲菸印花各一百張俟將餘花繳署再行轉繳外所有本署領存未發及發後收回之舊花截至實行新稅之前一日止自應盡數先行彙繳以資核銷茲特開列清單計一三級捲菸印花共一萬七千四百七十五張三七枚東北二三級捲菸印花共四千八百二十八張十二枚一等至六等雪茄印花共四千七百三十一張三十三枚相應函繳

貴署查收見復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附清單一件 印花另寄

附繳舊三級制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清單

計開

- 一級捲菸印花四百八十九張十九枚
- 二級捲菸印花八千九百二十二張七枚
- 三級捲菸印花八千零六十四張十一枚

東北字樣二級捲菸印花二千四百四十張六枚

東北字樣三級捲菸印花二千三百八十八張五枚

一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五百八十張十五枚

一等五十支雪茄印花二百十張

二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五百四十張九枚

二等五十支雪茄印花二百十張

三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五百九十二張

三等五十支雪茄印花二百五十張

四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三百四十九張九枚

四等五十支雪茄印花四百五十張

五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三百五十張

五等五十支雪茄印花四百五十張

六等廿五支雪茄印花三百五十張

六等一百支雪茄印花四百張

以上總計一二三級捲菸印花共一萬七千四百七十五張三十七枚

東北字樣二三級捲菸印花共四千八百二十八張十一枚

一等至六等雪茄印花共四千七百三十一張三十三枚

函統稅署

繳送加蓋暫作新稅字樣雪茄（印花六百八十張請查收見復）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逕啓者前准

貴署支電內開國製雪茄新印花現已印就定於六月十一日實行發售茲檢寄一等至六等新花希分別照收如期實行見復備案一面將用存暫作新稅印花截數即日送署以便彙銷等因准此當將收到雪茄新印花日期及轉發新花飭繳舊花情形以第七六八號公函奉復查照在案現在暫作新稅雪茄印花其已發未售者業經收回合之本署存花計一等至六等共六百八十張此項印花發行僅三閱月始終未一貼用故繳數與貴署原頒數目相同相應檢同原票開列詳數函送查收并希見復爲荷此致

財政部統稅署

附繳加蓋暫作新稅字樣雪茄印花共六百八十張詳數列後

一等 五十五枝雪茄印花各十張

二等 五十五枝雪茄印花各三十張

三等 五十五枝雪茄印花一百張

四等 五十五枝雪茄印花一百張

五等 五十五枝雪茄印花一百張

六等 廿五枝雪茄印花一百張

訓令各

管理所(檢發雪茄新印花樣)民國二十一年
查驗所(本仰即領收報查)六月十五日

爲令發事准財政部統稅署第一零二號公函開查國製雪茄菸新稅率業於三月二十一日實行所用印花暫以庫存舊稅各等印花加蓋暫作新稅字樣先行濟用一面趕製新稅印花以備發售業經呈明財政部並通行遵辦在案現查此項新稅雪茄印花業已印就茲定於六月十一日起開始發售卽於是日停止舊用暫作新稅字樣印花歸一致除通行並酌寄印花備用外相應檢同雪茄新印花樣本三十本函送查照希卽轉發所屬各所知照以資查考等因附雪茄新印花樣本到署除分發外合亟檢同雪茄新印花樣本一本轉發該所仰卽領收報查此令

附雪茄新印花樣本一本

特種事業

呈副司令文

(擬請接收收地清線路另招妥商承租如人民翻請)二十年十二月十九日

爲呈請事竊查地清綫路在房山縣境專爲運銷當地所產煤斤而設係

財政部鹽務署官有產業於民國三年標賣與阮商崑林以作價二百四十萬兩先繳四分之一餘分十一年攤還原合同內訂明如不照繳價銀卽由部將該綫路收回其後該商迄未繳納並自欠債務至數百萬元之鉅中經官方派人自辦至十七年經

財政部批准交由債權銀行團承辦責成 署就近監管每月由銀行團繳署標價五千元轉撥鹽務學

校經費乃自本年七月以後新定月繳標價又復延欠經飭據該綫路監理官高鵬飛查復業於十月二日停連山上各站亦早停止收煤續運詢無確期綫路到處損壞又據房山縣縣長呈稱縣屬各鄉長副暨公民代表以地方斷絕生路擬借用綫路召集工人自動開綫招商收售等語是地方人民爲生計所迫幾欲強佔綫路自由行動若官方再事放任不特標價無着且恐滋生事端署負有監管之責茲爲保全部產及維持地方生計起見擬即查照三年原訂合同將該綫路實行收回飭由銀行團點交署接收另招妥實商人承租訂繳租價官督商辦各地方人民籲請開運迫不及待在租商未成議以前或暫先派員自辦蓋該綫路本係有利事業以十八年銀行團所得純利計之年可盈餘五十餘萬元再由濟運委員會商請平漢路多撥車輛轉運平津源源銷售所得尙不止此數招商承租自易着手即派員自辦亦不過需流動資本數萬元獲利可操左券統俟奉准接收後酌擬辦法呈明辦理所有擬請接收坨清綫路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陸海空軍副司令張

訓令

坨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

文

（遵令將坨清高綫鐵路實行收回設局管理茲派局長等定於本月二十三日前往接收即由該銀行團點交至收回以

前該銀行團應繳標價併）月二十一日

即截算清繳令飭遵照

爲令遵事案查坨清高綫鐵路爲財政部鹽務署官有產業於民國三年標賣與阮商崑林作價二百四十萬兩先交價銀四分之一餘於

十一年內平均攤還原合同第九項訂明如不照繳價銀本合同作廢即將該綫路收回等語嗣後該商迄未繳納曾經收回官辦至十七年戰地政務委員會派員管理時經

財政部鹽務署批准交由債權銀行團承辦月繳標價五千元責成本署就近監管原係特別通融一時權宜之計乃自上年七月以來該銀行團因營業困難應繳標價又復積欠頗鉅迭奉

財政部嚴令轉飭清繳延未遵辦旋據該綫路監理官房山縣縣長先後呈稱業於十月二日停運並早停止收煤續運無期又該縣公民以生路斷絕擬即自動開綫各等情經本署就近呈請

張副司令核示並呈報

財政部鑒核在案茲奉

北平綏靖公署指令飭由本署實行收回參酌歷屆接收成案遴員接辦等因奉此茲由本署遴派溫潤芳為財政部坨清高綫鐵路管理局局長劉裕孚為副局長定於本月二十三日前往接收即由

該承辦之債銀行團將關於綫路一切房產路綫機件器具文卷等按照歷屆接收清單及簿冊一點交清楚此係

依據標實合同第九項之規定實行收回仍為完全部產所有商辦公司暨債權銀行團承辦期內各項賬目自應各自清理至本署收回以前債權銀行團每月應繳標價併即截算清繳以資結束除電陳

財政部暨分令

商辦公司債權銀行團

外合亟令飭該

銀行團

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指令坨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

該路仍由該團繼續經營應繳標價每年定

（呈一件呈

着碍難點交懇乞收）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回成命以維金融由）

呈悉查本署此次遵

令接收坵清高綫鐵路係因該綫路標價本息迄未照繳是以依照標賣時原訂合同第九條之規定將部署產權實行收回與其他債權應各自清理者本不得相提並論據呈該銀行團因債權關係請予接收並將負責照繳標價數目迭次協商本署復加查核此案之關鍵既因延欠標價而起果使標價本息完全有着不致損及部產權利未始不可酌予變通卷查民國十八年間本署轉呈該銀行團與公司訂立合同案內曾奉

部令飭由本署增加每年應收標價本息限年繳清茲為顧念商艱特別體恤起見姑候呈明仍由該銀行團繼續經營應繳標價數目暫按最低限度每年定為一十八萬元自本年三月份起勻分十二個月於每月上旬繳署隨送折合津公化銀水單備核並將一二兩月帶欠標價儘日內照案如數繳足其歷來標價之利息姑俟營業發展時另行清算繳納至關於公司債務一節該綫路先於民國十五年由公家收回至十七年復交該銀行團代管營業是商辦公司早經破產此次該銀行團繼續經營對於該銀行團債權及其他債權並煤商煤價押款等各項債務即就營業盈餘項下平均分配歸還所有歸還之款應均按公司破產慣例一律作為償付本金不另計息以期債權債務逐漸清理不得稍持異議嗣後該綫路營業等一切事項本署遵奉

部令有直接監督之責除飭由監理官常駐認直監視外并另派總稽核一員審核會計查察綫路藉覘成績一面由該銀行團將營業狀況及收支賬目按月列表呈署核轉似此分別規定實已兼顧並籌仁

至義盡倫再衆論紛紜遷延不決或將來於訂定標價仍有延欠情事本署爲保持部產計惟有依照合同實行收回自辦毋得再行續請統仰該銀行團遵照於文到三日內呈復以憑轉呈備案勿延切切此令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文（收回城清路綫一案據債權銀行團請免接收經商）二十月

二十
五日

爲呈請事竊 署前奉

北平綏靖公署財字第一六一號指令飭由 署將坨清綫路實行收回參酌歷屆接收成案遴員接辦等因遵即遴派委員前往接收一面令行坨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具呈債權無着請免接收以維金融并將負責繳納標價數目迭次商情當經職署詳加酌核此次奉

令收回接辦係因延欠標價依照原合同第九項之規定辦理該銀行團以債權關係懇仍准予繼續經營其主要關鍵首在標價而其他關涉各問題亦應一併解決均籌有適當辦法始可勉徇所請變通辦理查民國十八年間 署轉呈該銀行團與公司訂立合同案內曾奉

財政部指令飭由 署清釐公司債務增繳標價本息監督營業事項在案因即本此主旨通盤籌畫應繳標價數目暫按最低限度每年定爲一十八萬元自本年三月份起勻分十二個月如數繳署較原定月繳五千元計應每年增繳一十二萬元其歷來標價之利息姑俟營業發展時另行清算繳納此關於標價本息者一也該公司積欠銀行團債款及其他債款並煤商之煤價押款等據冊報截自民國十五

年七月底止計有四五百萬元之鉅復經官方沒收派員自辦該公司在事實上已完全破產嗣後該銀行團就營業盈餘項下平均分配歸還之款應均援照公司破產慣例一律作爲償付本金不另計息以期擔負稍輕逐漸清理於應繳標價不致發生影響此關於分配債款者二也該綫路原非有監理官一員除飭令常駐監視外擬再隨時派員調閱賬冊視察綫路並飭該銀行團將營業狀況及收支賬目按月列表呈候職署核轉務令考核方法益臻嚴密此關於監督業務者三也經將以上三項令行該銀行團遵辦具復去後茲據呈稱增加標價至十八萬元實覺難以擔負擬於承認原案每年應交公砵銀八萬一千六百兩約合銀元十二萬元外再承認每年預交標價三萬元并遵令每月中旬分交一萬二千五百元如每年運出煤量超過一萬車加交標價一萬元超過一萬一千車再加一萬元超過一萬二千車再加一萬元亦作爲預交標價如此仍合每年十八萬元並稱據其他債權團來函謂如果各方面俱能承認停利收本即可贊成該銀行團欠款利息自當與各方面債權一體暫緩計算惟煤棧同業公會來函於停息堅不承認乞裁奪示遵各等情前來該銀行團所稱每月分交標價一萬二千五百元運煤超過一萬車至一萬二千車再遞加三萬元以足每年一十八萬元之數查係因近頃營業不振便於資金周轉起見至各方面債權停利償本一節既經銀行團等大多數承認煤商僅係一份子自不得仍持異議且此種單獨要求有乖公平原則尤與清釐公司債務之部令顯係抵觸擬即由職署曉諭利害冀可就範職署對於此案力主審慎幾經協商甫有成議並申明該銀行團此次繼續經營設將來辦理不善於應繳標價再有延欠情事仍由職署依照合同遵

令收回以保部產應否照此辦理之處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指令示遵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訓令 地 坨清高綫公司債權銀行團(坨清綫路仍由該銀行團繼續經營擬定增繳標價等辦法呈奉核
地 坨清高綫公司(准抄發原呈令飭遵照并將該銀行團與公司原訂接管合同修正

呈二十一年
署四月六日

為令遵事查本署奉

令將坨清綫路收回接辦一案嗣據債權銀行團以債權關係呈請免予接收仍由該銀行團繼續經營并將負責繳納標價數目迭次商請當經本署詳加酌核應繳標價數目擬暫按最低限度每年定為一十八萬元自本年三月份起勻分十二個月如數繳署其歷來權價之利息姑俟營業發展時再行清算繳納並訂定分配債款停利償本及監督業務嚴密考核等辦法一面申明該銀行團此次繼續經營設將來辦理不善於應繳標價再有延欠情事仍由本署依照合同遵

令收回以保部產飭據該銀行團復稱增加標價至十八萬元實覺難以擔負擬於承認原案每年應交公砵銀八萬一千六百兩約合銀元十二萬元外再承認每年預交標價三萬元并遵令每月中旬分交一萬二千五百元如每年運出煤量超過一萬車加交標價一萬元超過一萬一千車再加一萬元超過一萬二千車再加一萬元亦作為預交標價如此仍合每年十八萬元並將轉據其他債權團及煤棧同業公會對於停利償本聲復各節一併具呈前來經即據情呈請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核示茲奉

指令統字第三七九號內開呈悉查此案既據銀行團請免接收並商訂繳納標價分配債權辦法核尙可行應准繼續營業如將來辦理不善或延欠標價再行收歸官辦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覆查此案既經本署容納債權銀行團等之請求呈奉核准自應遵照辦理垂爲定案卽由該銀行團收三月份標價一萬二千五百元卽日呈繳嗣後各月務於中旬內繳清並照原案收一二兩月各應繳之一萬元迅速補繳毋稍刻延至分配債款監督業務等辦法均應恪遵本署原呈辦理除令行^{北平清高捷公司}外合亟抄發原呈令飭該^{銀行團}一體遵照仍將該^{銀行團與該公司}原訂接管合同分別修正呈由本署轉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財政部查核備案此令

附抄發呈稿一件

呈財政部文

(呈明^明坨清綫路奉准該銀行團繼續營業經過各情形現據繳到一月至四月份標價三萬五千元其二兩月原案標價數目懇查明核飭檢同銀行水單呈請

鑒核)二十一年五
示遵)月十九日

爲呈請事案查本署前奉

張綏靖主任令飭將坨清綫路收回接辦當於本年一月皓電陳明嗣因債權銀行團具呈懇請收回成命擬暫緩接收姑從增繳標價先行洽商復於三月灰日電請

鈞部鹽務署將舊案訂明本年應繳標價數目查明電示各在案竊以此項綫路自標賣迄今已歷十有

餘年延欠標價爲數過鉅如果依照原訂合同第九條之規定實行收回自是正當辦法祇以公司債務諸多輾轉前此各項賬目正在督飭各自清理一面將收回以後接管人員營運資金分別籌備適據該銀行團等請免接收本署詳加酌核並邀集該銀行團代表等一再協商其主要關鍵首在標價而其他關涉問題亦應適當解決始可勉徇所請變通辦理查民國十八年間本署轉呈該銀行團與公司訂立合同案內曾奉

鈞部指令飭由本署增繳標價本息清釐公司債務監督營業事項有案因即本此主指通盤籌畫將應繳標價數目暫按最低限度每年定爲一十八萬元自本年三月份起勻分十二個月如數繳署其歷來標價之利息姑俟營業發展時另行清算繳納並酌訂從前債務停利償本嗣後業務嚴密考核各辦法一併令行該銀行團遵辦具復去後旋據呈稱增加標價至十八萬元實難擔負擬於承認原案每年應交公砒銀八萬一千六百兩約合銀元十二萬元外再承認每年預交標價三萬元並遵令每月中旬分交一萬二千五百元如每年運煤超過一萬車(每車二十噸)加交標價一萬元超過一萬一千車再加一萬元超過一萬二千車再加一萬元亦作爲預交標價如此仍合每年十八萬元並稱據其他債權團來函謂如果各方面俱能承認停利收本即可贊成該銀行團欠款利息自當與各方面債權一體暫緩計算各等情前來比經據情呈奉

張綏靖主任令開此案既據銀行團請免接收並商訂繳納標價分配債權辦法核尙可行應准繼續營業如將來辦理不善或仍延欠標價再行收歸官辦等因迨該銀行團等轉奉本署錄令飭知後續據呈

報另行組織管理公司簽訂合同規定組織章程籌備開綫並由代表阮性言遵繳三四兩月份標價各一萬二千五百元又補繳一二兩月份標價各五千元折合津公砒銀二萬三千六百七十二兩七錢七分開具銀行水單呈由本署核收該綫路自上年十月間停運亦據監理官呈報經於五月十一日正式開綫營業此對於坵清綫路增繳標價續准營業之前後經過情形也惟查該銀行團前呈聲叙承認原案每年應交銀元十二萬元一節所稱原案似應自本年一月份起算茲據補繳一二兩月各祇五千元究竟舊鹽務署舊卷內對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以後標價數目如何訂定前經灰電陳請仍懇鈞部查明核飭遵辦又查截至上年十二月份止每月標價五千元照案撥充鹽務學校經費均經陸續轉撥清訖近准該校函稱自本年一月份起該校經費奉令改由長蘆稽核分所月撥四千八百元所有本年一月以後繳到標價當即呈解

張綏靖主任協撥軍費以濟要需除飭該銀行團暨管理公司將現訂合同章程分別更正並切實聲明應俟呈復到日再行呈送外理合檢同一月至四月標價銀行水單一紙備文呈請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部長宋

次長

張

附呈銀行水單一紙

函河北省政府

(坵清綫路奉准該銀行團繼續營業據呈報另行組織)管理公司函請轉飭房山縣對於該公司加意維護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逕啟者案查坨清高綫鐵路原係部產交由債權銀行團承辦前因該銀行團積欠標價經本署呈奉
令飭實行收回遴員接辦會函請

貴府查照轉行房山縣協助保護在案嗣據該銀行團呈請免予接收復經本署核明飭據該銀行團承
認自本年三月份起每月中旬分交標價一萬二千五百元每年運煤超過一萬車至一萬二千車再遞
加一萬元至三萬元並稱各方面債權利息一體暫緩計算各等情呈復到署當即據情呈奉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指令內開此案既據銀行團請免接收並商訂繳納標價分配債權辦法核尙可
行應准繼續營業如將來辦理不善或仍延欠標價再行收歸官辦等因迨該銀行團等轉奉本署錄令
飭知後旋據呈報另行組織管理公司籌備開綫并遵將應繳標價呈由本署核收續據該綫路監理官
呈報經於五月十一日正式開綫營業除將全案前後經過情形呈請

財政部鑒核外相應函陳

貴府煩請查照轉行房山縣知事知照對於現辦坨清高綫鐵路管理公司隨時加意維護以重部產至
級公誼此致

河北省政府

訓令坨清高綫

(監)債權銀行團管理公司

官(茲)制司監理官辦事簡章

隨)六月二十一日

六月六日

為令遵事查該

綫路

監理官

應行

監理事項

亟應

明白

規定

以資

遵守

茲制定

辦事簡章

七條

隨令

抄發

除令行

債權銀行團

管理公司

查照

並遵

照呈

准案

將五月份

營業狀況

及收支賬目

分

別列呈候核轉此令

呈請高鐵鐵路監理官辦事簡章（見法規章程類）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河北確礦局函報河北省政府令飭商民請領確礦護照改由省府核轉請將預算書內列發照費一項截止停收第因呈請核

示）二十一年
由三月九日

爲呈請事案准河北確礦局第四三二號函稱奉河北省政府令開本府委員會第二八二次會議主席提議確礦爲製造軍火原料稍有不慎最易危害地方關於中外商人請領購運確礦護照如依法由確礦總局審核難免疎忽擬請中央嗣後由省府核轉以昭慎重一案當經通過議決並呈請行政院核示交軍政部議覆應予照辦令准如擬辦理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知照等因並於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復奉軍政部令同前因當以確硫酸發照費業列入本局收入預算不便更改呈請河北省政府變通辦法商民請領運輸確硫酸護照時先呈省府核准後再交本局轉請以昭慎重而免變更本局預算去後茲奉河北省政府指令內開呈悉案經提交本府委員會第三二一次會議議決仍照前議決案辦理仰即遵照等因本局全年收入預算內列有確硫酸發照費全年收入大洋五千元茲奉令停止改由省府轉請所有本局此項收入自應由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奉令日起截止即日停收而預算所列之項應卽失效請轉呈備案等因到署查該局二十年度歲入預算書原列確硫酸發照費伍千元係該局代商民請領確硫酸護照除護照費外每箱加收發照費一元於原預算書內說明在案茲准函稱商民請領確硫酸護照改由河北省政府轉請是該局原有發照費一項事實上業已停收所請將預算

書內原列數目截止之處似可准予備案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函河北省政府

（河北硝磺局函硝磺酸護照現改由省府轉請本局原列發照費預算停止收解一案呈奉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令飭發照費改由省府徵解等因請

查核）二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逕啓者案准河北硝磺總局函稱奉河北省政府訓令開本府委員會第二八二次會議主席提議硝磺爲製造軍火原料（原文見一〇）函請查照轉呈備案等因當經本署以該局二十年度歲入預算書原列硝磺酸發照費五千元係該局代商民請領硝磺酸護照除護照費外每箱加收發照費一元於原預算書內說明在案茲准函稱商民請領硝磺酸護照改由河北省政府轉請是該局原有發照費一項事實上業已停收所請將預算書內原列數目截止之處似可准予備案呈請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核示去後茲奉

指令總字第二四三號內開呈悉查硝磺局原徵硝磺酸護照費外每箱加收發照費一元前已列入預算現在此項護照費既改由河北省政府核轉所有應收照費應即改由該省政府徵解以重收入仰候轉行河北省政府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河北硝磺總局預算案內原列硝磺酸發照費一項向係連同硝磺餘利等項解由本署彙撥軍費現既奉令改由

貴政府徵解擬請

查照向來辦法仍行解交本署以清案款相應函請

貴政府查核辦理並希見復至緞公誼此致

河北省政府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河北硝磺局函送軍政部硝磺管) 二十一年三月
理規則照錄一份呈請 鑒核由)

爲呈轉事案准河北省硝磺總局函稱奉

軍政部訓令內開查軍財兩部硝磺會管辦法業經奉令撤銷茲由本部制定硝磺管理規則呈奉

府院核定公布除分咨普通令外合行抄發一份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除於一月二十九日印發規則通令各分局一體遵照外檢同規則一份函請查照轉報等因並附軍政部硝磺管理規則一份到署查原送規則第七第十一第十二等條關於營業餘利及私販罰金私貨變價均應報解兵工署各等語惟河北硝磺總局餘利罰款等項係按月彙列收入計算書表自十九年十月現任王局長守中接事之日起截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共結餘現款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業准該局繳由本署彙撥河北駐軍軍費之用並於轉呈前項各月收入計算書表案內呈請

財政部咨明 軍政部嗣後河北硝磺餘利等項仍解由本署彙撥軍費以濟急需並呈奉鈞會指令准予備案各在案茲准該局函稱前因理合照錄規則一份備文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附照錄軍政部硝磺管理規則

第一條 關於硝磺之運銷查緝各事項均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各省硝磺局或運銷處爲供給本省境內工商各業之需要得預計銷量呈請本部兵工署核
管護照財政部發給運單躉批購運

第三條 硝磺局或運銷處售出價格除關稅水脚外最高不得超過原價十分之五並應報明本部兵
工署備案不得擅自增減

第四條 國內公司廠號自請護照逕向外洋訂購者應將全年需用數量報告就地商會復查屬實加
具證明轉報兵工署備案方得在額定限度內呈由本省硝磺局請照報運硝磺局代公司廠號請領
護照應隨時核轉不得有稽留隱混等弊

第五條 各項工業有因用途較少就地購辦者應照舊例向本省硝磺局或運銷處按照官價購領不
得私自販運

第六條 本國產生硝磺區域人民煎熬採掘應向硝磺局領取牌照並將所有出品隨時送交硝磺局
給價收買不准私自販運違者以私販論

硝磺局將買土產硝磺應轉量生活狀況明定價格不得任意抑勒

第七條 硝磺局營業所得除開支經費外應按月列表報解兵工署彙解國庫

運銷處認繳餘利甲月之款須於乙月五日以前解到確礮局轉解兵工署核收彙解國庫

第八條 確礮局得設緝私隊（其人數依需要情形定之）分駐總分局專司水陸各埠稽察事宜遇有運銷境內或過境之件驗明照單立即放行不得藉詞留難及需索小費如未持有照單者又無其他證明書件及與貨品不符者應即扣留查明議罰

第九條 緝獲私貨務須人贓兩在如有栽誣敲詐勒索賣放等情弊一經發覺加等懲治

第十條 運私人犯訊屬屬實應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司法機關管押或訊辦其有切實舖保者並准暫釋候傳確礮局及運銷處均不得加以拘禁

第十一條 私販發現除原貨充公外其零署販賣不及十斤者量予懲釋十斤以上至五十斤者照值加辦處罰五十斤以上至一百斤者加倍處罰一百斤以上至三百斤者二倍處罰三百斤以上者五倍處罰若係製造危險物品及意圖妨碍治安者除沒收原貨外應將人犯送交法庭治罪

前項罰金分十成支配以二成爲在事人獎金四成爲執行機關辦公餘四成解兵工署彙轉

第十二條 充公之私貨應於本案辦畢後按時值變價報解兵工署其由運銷處辦理者繳局轉解緝獲私貨主名在逃無從處罰者得於變價後參照前條罰金之支配呈請兵工署提成給獎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或與當地情形有應行參加之處得由確礮局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十四條 關於臨時發生事項不適用上項各條文時應即呈報兵工署核辦不得擅自處分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呈財政部（並商准該局將現款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報解到署呈請核轉）二十一年二月十六日
為呈送事案准河北硝磺總局函稱本局自十九年十月六日起至二十年六月底止所有十九年度各月份收入計算書亟應造報以符計政年度計九個月共收硝磺餘利照費罰款各項六萬七千一百四十五元九角三分坐支經費三萬零三百九十四元一角六分收支相抵結餘三萬六千七百五十一元七角七分此款留作本局業務資金俟二十年度終了所得餘利留作次年度資金再將此項餘利儘數解繳檢同收入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附屬表函送查照轉報備核等因到署卷查前河北官硝局自十七年八月成立起至十八年十月止各月收支各款報告及營業狀況等表冊前經本署呈奉
令准存查有案迄十八年十一月河北官硝官硝兩局合併改設河北硝磺總局在簡前局長業敬任內各項表冊並未送署轉呈十九年四月陸前局長近禮接辦僅准將收支預算書及營業狀況表各錄一份函署備查已否逕行呈送未據聲叙茲准現任局長王守中將十九年十月六日接辦之日起至二十年六月底止各項收入書表函送前來經本署詳加查核其五六兩月附屬表內列硝磺餘利與各該月收入計算書所列數目不符之處亦經函由該局分別更正至該局硝磺餘利照費罰款等項曾經呈奉東北政務委員會電准俟年終一併報解在案該局函稱俟二十年度終了再行報解一節亦與前案不符並經本署函商該局截至十九年度終了六月分止將結存三萬六千七百五十一元七角七分又前任存確價本一萬二千四百零七元一角九分兩共四萬九千一百五十八元九角六分除六月分收支對照表內列結存硝磺價款一萬六千九百五十五元九角三分留作營業資金俟後滾存結算外所有

餘存現款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先行掃解本署轉撥旋准該局照數報解到署爲彙撥河北駐軍軍費之理合檢同原送各月收入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附屬表備文呈請

鈞部鑒核再頃准軍政部兵工署函請將河北硝磺局各項冊報檢送過署彙核又准河北硝磺總局函以奉軍政部兵工署令飭硝磺餘利由兵工署核收彙轉並頒發解款辦法一份函請核示各等因此次本署轉呈該局各項書表擬請

鈞部核明俯賜轉送軍政部交兵工署彙核並懇

咨明軍政部嗣後河北硝磺餘利等項仍解由本署彙撥軍費以濟急需合併陳明謹呈

部長

次長

呈 財政部 (遵令查復河北硝磺局硝磺餘利等款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業列入本年二月二十一日軍政部月份月上旬旬報表內呈報嗣後該局解到硝磺餘利等款自當照辦請 鑒核備案) 六月四日爲呈復事案奉

財政部會字第九一四號訓令內開前據該署呈送十九年十月至二十年六月份河北硝磺局收入計算書件並稱該局硝磺餘利等項已解該署嗣後請仍解由該署彙撥軍費等情業經本部咨請軍政部核辦並指令知照在案茲准軍政部礦乙字第五一號咨以該署截存硝磺餘利既據呈明爲彙撥軍費之用似可暫准照辦惟前次所收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及二十年七月至本年三月續收之款共爲若干暨支撥情形均應呈報貴部轉賬並分呈本部備案方合正當手續嗣後並應照此辦理以資

考查請核飭遵照等因到部合即令仰該署遵照本部前頒財政特派員收支款項辦法辦理並分呈軍政部備案此令等因奉此查本署收支款項係每月按旬列表呈報

(均)部查核前項確礦餘利三萬二千二百零三元零三分業經列入本年二月份上旬旬報表內呈報在案嗣後該局解到確礦餘利等款自當遵

令彙撥軍費隨時列入旬報表內呈報備查除分呈

軍政部外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備案謹呈

部長宋

次長

李

軍政部部长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准河北確礦局函解陸前任移交存確)二十一年五月

呈為呈報河北確礦總局繳解該局陸前任移交存確價本敬祈

鑒核事案准河北確礦總局函稱接收前任移交官確十四萬六千一百九十七斤除內有無價確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一斤尙未出售不計外其餘十三萬五千零四十六斤共計價本大洋一萬七千七百七十元零六角除按原價十四元售出四萬六千四百零五斤半按原價十二元售出四萬九千二百五十三斤半共合價大洋一萬二千四百零七元一角九分業經解繳在案外尙存有價確三萬九千三百八

七斤本局爲清結計於二十年七月份按照移交原價作歸本局收買計原價十四元硝三萬一千八百四十八斤半原價十二元硝七千五百三十八斤半共合價款大洋五千三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茲特如數解繳以資清結等因并附解大洋五千三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到署查該局陸前局長近禮移交硝斤茲准現任王局長守中函稱除歷任遞交無價硝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一斤外實收淨硝十三萬五千零四十六斤當經本署於上年二月間轉報該局前任移交價硝款項案內呈明

陸海空軍副司令有案嗣准該局函送十九年十月至二十年六月收入計算書案內於各月對照表列出售前任移交硝價款共一萬二千四百零七元一角九分當經本署商准該局繳解到署并於二月間併入硝磺餘利款內解交

鈞會核收在案茲准函稱前因除將該款五千三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另行呈解并函請該局將餘存無價官硝趕速出售清解以資結束外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函河北硝磺總局

(前准函解前任移交存硝價款一案當經函復並轉呈在案茲奉)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逕啓者前准

貴局第五二八號公函以解繳前任存硝價款大洋五千三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請查照核收等因當經函復並專案呈報在案茲奉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指令總字第六三八號內開呈悉此令等因奉此除餘存無價官硝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一觔仍請查照前函趕速出售清解外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河北省硝磺總局

呈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准河北硝磺局函解前任移交無價官)二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呈為呈報河北硝磺總局繳解該局陸任移交無價官硝作價款項敬祈

鑒核事案准河北硝磺總局函稱本局接存前任無價官硝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一斤硝質不良須搭配撥售茲為清結前案計特援照舊京兆區收硝價目每百斤按大洋十二元作價變歸本局收買以便俟後陸續撥售此項硝斤計共價洋一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二分遵即如數解繳以清前案函請查照核收轉解等因並附解大洋一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二分到署查該局接收前任無價官硝曾經本署函商趕速出售清解以資結束并於呈報該局繳解陸前任移交存硝價本五千三百六十三元四角一分案內呈明在案茲准函稱前因除將該款一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二分另行呈解外理合備文呈請鑒核示遵謹呈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

函河北硝磺總局(前准函解前任移交無價官硝變價洋一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二分當經呈繳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並函復各在案茲奉指令准予

備案等因)二十一年七月三十日

函達查照)月三十日

逕啓者前准

貴局第五八四號函繳前任移交無價官硃變價洋一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二分請查收轉解一案當經本署撥解

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核收並專案呈報暨函復各在案茲奉

指令總字第一一八四號內開呈悉准予備案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河北省硃礦總局

呈財政部（昌平農工銀行擬具變通催討無力償還本息各）三十一日
（債戶辦法及估計標準數目一案呈請鑒核由）

呈爲昌平農工銀行擬具變通催討無力償還本息各債戶辦法及估計標準數目並結束李前經理催收可收各債戶情形及減讓數目謹將原送清冊呈請鑒核事據昌平農工銀行呈稱本行對於多年未經催討之許多債戶逐戶催索其欠款少而易於措辦者已於上季結束三百餘戶下餘二百餘戶除經具結允在秋成歸還又陸續清理四十餘戶外尚餘一百七十戶迭經嚴催咸因懸欠甚久積利越過本金或要求讓免利息或請求折成還本或並本金而無從取償毫無辦法者經詳細調查或借約成立之初即受莠民欺騙有契無地或偽契捏名或年久未經催討債戶走死逃亡或保人死舖保倒閉債戶抵賴或債戶已將本利付與保人被保人佔用或債戶保人家產中落無力償還迨十七年十月李前經理嘉隆清理報部之案未經詳細調查概分爲催收可收兩種其實列入可收者業已過期未能收回而

列入催收者均已等於呆賬職奉令從事整頓在停頓兩年以後實事求是更感困難爲求徹底清理逐戶詳細調查並就調查所得研究催討進行手續從前關於減讓利息數目較少各戶均於月報備考欄內註明其數目較鉅者均於商洽就緒呈奉批准然後收賬以昭慎重至所減讓之款列入雜損益項下以資歸結統計上季虧損之數頗屬有限實際收進現款已在總額二分之一以上惟現在尙未結束各戶率有糾葛且均貧苦不堪非體察實際情形酌予讓免利息之全部或一部或准其折成陸續歸還本金別無良法職以爲此等業已論爲呆賬之民戶與其任意拖延愈久而愈難收回誠莫如酌予變通即時結束尙可增厚實力且對於此等債款須盡種種手段方克成功或找其親戚家屬或責成保人村長副等代爲設法只要糾集來行便須多方開導曉以利害或預託鄉村好事之人代爲摒擋故必於商妥之下立即進行或換押品保人另立借約或約期交款以免反汗推託若當時不能解決再事糾集更困難矣懇准變通辦理並賦予按債戶保人之資力及實際情況隨時核定歸還數月之權限以利進行債款收進後仍逐月詳細表報以備稽核減收之款列入缺損金內以昭實在等情當經本署以據稱各戶須讓免利息之全部或一部或准其折成陸續還本此中出入甚鉅該行係部有營業折減債款於資金有關應先按戶預定標準呈

部核示以資依據卽由該經理在催討各債戶下將該債戶或保人之資力及實際情況再行逐細註明並分別加註約須讓免利息若干或折還本金若干成造具清冊由本署呈

部核飭邊辦至前經理李嘉隆報部催收可收兩種債戶現已收束者並附造清冊註明結束辦法及減

讓數目一併送署轉呈以資對照等因令飭該行遵照辦理去後嗣據呈稱前次呈報未結束一百七十戶經去冬三個月嚴催已在上年十二月底以前結束三十四戶茲尙餘一百三十六戶將內中一戶欠二三筆者歸併共爲一百二十戶造具花名清冊註明欠戶及保人資力並催收標準數目其李前經理嘉隆清理案內列入可收者三百一十三戶現已解決二百三十戶列入催收者一百二十戶現已解決六十一戶另造清冊註明結束情形及減讓數目以資稽核又尙未結束之一百二十戶中共本金九千九百餘元催收利一千七百餘元共計本利一萬一千六百餘元此次估計標準數目爲八千元委因欠戶中欠款多而貧苦特甚如劉玉堂遺經堂劉星臣張雅齋李文元及欠戶無下落如王湄午等均難望收回本金虧損殊鉅其餘民戶除本人死亡責成保人償還本金外能酌收利息者頗多似此久已淪爲呆賬而欠戶又多因連年兵燹無力償還之債款若不變通決無收回之望一經變通辦理當可進行順利實於國帑民生及行務均有裨益等情並附清冊到署復經本署查核所送清理案內催收款項歷任收回清冊內列陳得利借款金額減讓數目及實收本息各數又王衡甫吳柏棠案內減讓利息數目均與該行從前呈報各數不符令行該行迅速查明旋據復稱陳得利及吳柏棠兩戶借款原係分列催收及可收兩項前送清冊祇將催收款項列入漏列可收款項故數目不符補繕清冊呈復前來查該行歷來無力償還各債戶既據擬具催討變通辦法並經核飭估計收回標準數目自係爲結束舊帳核實資金起見如蒙

允准擬催討時如各戶能及標準或能多收卽照收入賬設某戶不及標準屆時再行呈候

核示遵辦理合檢同原送清冊一份備文呈請

鑒核指令祇遵謹呈

部長

次長

指令昌平農工銀行(據呈擬具變通催討無力償還本息各)月十一日發(呈一件擬請變通

各戶辦法並繕具花)二十五日收
名清冊乞鑒核由)

呈冊均悉查此案業經本署檢同原送清冊各一份轉呈

財政部鑒核茲奉

指令錢字第七四號內開呈暨清冊均悉查該行所擬催討舊債變通辦法及估計收回標準數目均尙可行應准照辦仰即轉飭妥爲辦理隨時報部查核等因茲將本署呈稿一併抄發仰即遵照此令

函北平電車公司(敝特派員兼董事有節減支出彌補不敷提)月十三日

逕啟者敝特派員兼董事有節減支出彌補不敷提案一件茲特隨函附上即希查照提出常會公同討論以裨業務此致

北平電車公司

附提案一件

爲提案事查本公司收支賬目約計每月不敷一萬數千元長此虧累殊難持久亟應妥籌抵補方法

以資救濟現值國難期內各軍政機關均力持緊縮主義本公司原係官商合辦自可仿照辦理擬即就支出項下通盤核計分別折減務令此不敷一萬數千元互相抵除不再虧短俟將來營業發展贏利漸多再行恢復原支之數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官股董事判有岩

呈財政部

(察哈爾財政廳請留用蒙鹽稅款頒發官產部照及菸酒稅表由)

呈爲呈請事案准察哈爾省財政廳先後來咨內開查察省地處窮邊半皆舊日官有牧場次第放荒招墾成立縣治地固礪確民亦瘠苦每畝年賦僅徵三分全省歲入不過四十餘萬近年天災迭見兵燹洊臻逃亡之戶無可追者各縣所收田賦恆不敷一縣之政費自裁釐令下而恃爲年費之挹注者以維持中央威信起見悉遵罷免遂至歲入驟短百餘萬元正欲籌辦特種消費稅尙未開徵旋成畫餅雖蒙張副司令俯念窮邊不忍以全部軍費責令擔負僅令年籌三百萬元按月勻撥無如裁釐之後庫入枯竭迄今數月僅湊解二十五萬元蓋稅收驟虧支出轉鉅誠恐邊軍乏食在在堪虞殊非中央鞏固邊防之道敝廳以軍政各費應付俱窮爲維持邊圉計既不忍侈尙開源惟有將原有稅收銳加整頓冀收桑榆之效藉紓邊瘵之窮查察省鹽稅現由口北蒙鹽收稅局經徵每年約徵五十餘萬元除抵支經費二十餘萬元所餘約二十萬元在

中央視之不啻踏涸而窮邊得此無殊河潤况察省原係受協省分現在既停協濟可否轉請准予留作

協濟邊防之用以資彌補此其一又察境舊日王府旗地不下數千頃倘准人民備價承領於國於民兩有裨益會擬具清理官旗營產章程則提出省務會議議決修正施行錄送章程則希轉請頒發部照由察省設局專辦或可稍紓眉急此其二又察省菸酒稅以迭經兵燹舊案無從稽考惟十四年五月會奉都統署令由本廳核辦相沿至今仍爲省庫收入然其稅法係按數年前所估價格照章徵收以是收入殊無起色方之消費品徵稅原則亦不甚相符擬改照現時市價按率徵收當可爲裁撤後庫虧之挹注茲特分別種類詳列今昔價格表送請轉呈備案此其三以上各節均非類於苛細雜捐實準酌乎地方情勢上有裨於國用下無損於民生且地界華夷內憂外患危機四伏倘復軍儲空乏深恐邊圉勿寧爲察省計爲國防計均不容安於緘默咨請查明迅予轉呈等因并附送清理官旗營產通則一份菸酒費稅兩項市價折合徵率表一份准此查該省地居邊瘠財政支絀自係實情所請留用蒙鹽稅款頒發清理官旗營產部照及菸酒稅費改照現時市價按率徵收似尙可行擬請俯予照准藉示

鈞部惠恤邊疆之至意理合檢同原送各件備文呈請

鑒核訓示轉行遵照謹呈

部長

次部

計附呈察哈爾省清理官旗營產通則一份

菸酒費稅兩項各市價折合徵率一覽表一份(從略)

察哈爾省清理官旗營產通則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全省官旗營產及清室內務府官房田地等悉依本通則清理之

第二章 組織

第二條 本省清理官旗營各產設立清理官產專處俾昭慎重其處長一職以財政廳長充任副處長

一職以建設廳長充任不再另設專員以節經費處內分設兩科各設科長一員設股長四員科員若干員辦理處內一切事務其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三條 凡在張家口市之官旗營產及清室內務府官房田地等直接由本處清理之委專員一人擔

任本市調查勸丈事宜

第四條 凡在萬全縣四鄉之官旗營產由本處派員會同該縣長清理之

第五條 全省各縣之官旗營產由本處委派專員會同各該縣縣長分別負責清理

第三章 清理官產章程

第六條 凡不屬於旗營產範圍之國有官產悉依本章程清理之

第七條 處分官產以留置標賣方法行之但遇有特殊情形時得變通辦理

第八條 報領官荒均按三則收價上則每畝二元中則每畝一元五角下則每畝一元非有特殊情形

不准邀減至大段官荒不在處分之內應由建設廳另案辦理

第九條 如有土性膏腴或地在繁盛區域堪作建築基礎之用者應按市價估計另案辦理不適用

第八條之規定

第十條 報領官荒丈明後先交照費即發給丈單限期一月內持單繳款換領部照逾期不繳即將

報案撤銷另放

第十一條 凡官有河灘淤地如已墾熟耕種者不能以官荒論應按黑地章程辦理

第四章 清理清室內務府官房田地章程

第十二條 本章程專為清理清室內務府官房田地凡在本口及各縣官房田地隸屬清室內務府者皆屬之

第十三條 處分官產手續以留置標賣方法分別辦理遇有糾葛及特殊情形者准許商民或關係人陳明事實由本處隨時派員查明酌量辦理

第十四條 租戶承租官房田地無論現時轉移遠年承租均按現在狀況暨地勢之繁陋依據鄰近民產酌定低額先儘租戶留置如租戶不願留置時即公告標賣

第十五條 前條所稱標賣官房其中如有租戶就地自行加蓋或翻修改造者得由本處酌量情形給予償價但不得逾標價十分之三

第十六條 凡租戶自承租官房後曾遇天災地變以致產業全部損失後經自力建築房間者呈驗標

書租票證明後或標賣或留置得酌量情形從優給予償價但不得逾標價十分之五

第十七條 凡租戶在官地內獨自建築房間者只按所佔地基估價以昭公允

第十八條 租戶承租官房田地如有私典私售或意圖隱匿致官房流爲民產者一經查出或被舉發有據除將官房標賣外如租戶抗違得送交法庭治罪其舉發人並得依舉發人獎金規則給予獎金

第五章 清理旗產章程

第十九條 凡屬旗圈地畝向係租佃分立而無完全所有權者均依本章程清理之

第二十條 應行清理之旗產如各項旗租上賞圈地以及其他租籽地畝自本章程公布之日起准由承種原佃留置原本旗租籽地雖經投稅升科租佃仍舊分立者仍由承種原佃留置

第二十一條 凡地在城鎮商埠房基以及棗哇園地應由各該縣委酌量情形照該地最低價格擬具折衷辦法呈請本處核准後仍歸原佃留置

凡與佃戶有增租奪佃之特約地畝另行辦理

第二十二條 旗產地畝留置價格一律按照現年租十倍出售如有租額過重超過一元以上者統以一元爲額其不及一元者仍照原租額計算如十倍原租猶不及一元統作一元繳價留置其紅契地畝應照原租十五倍出售如十五倍不及一元五角者一律按一元五角繳價留置凡水田留置價格由該管縣委查明情形擬具價格呈候核定後處分之

第二十三條 各租主自本章程公布之日起一個月內應開具地畝坐落處所及佃戶花名承種畝數清冊連同其他各項證據一併填具租主報告表呈報本處登記或所在縣政府登記如逾限不報即取銷其租權所有應得售地價款全數充公

第二十四條 各個戶自本章程公布之日起應填具佃戶報告表將地畝坐落處所租主姓名莊催姓名承種畝數檢齊近三年繳租租票以及其他各項證明契據到本處或所在地縣政府陳報違章繳價留置

在本處清理章程未經公布以前業經繳價留置領有執據或部照者一律認為有效至雖經繳價尙未領有部照應補繳照費及註冊等費以便補發部照如查有疑義時應行另案辦理

莊頭養身地如能提出確實證明文件經審核相符時准由莊頭留置但業經典押者應由接典之戶留置如接典之戶對於原佃永未增租撤佃者應由現佃留置

第二十五條 旗地售租以原佃留置為原則但原佃已將地轉押或轉倒他戶者應自本章程公佈之日起予限二十日由原佃備價收回逾期即歸現佃承領

第六章 清理營產章程

第二十六條 凡前清旗綠防各營衛署房屋暨屬於營產性質者之土地或建築物除官旗產由軍政部保管暨有軍事用途者外概屬之

第二十七條 營產與其他官產私產發生糾葛時應由該管縣委呈由本處查明解決之

第二十八條 凡營產認爲可以標賣者即行張貼佈告於營產所在地方該項營產之現租戶或佃戶有承領之優先權但須於佈告後一個月內具呈請領逾期不領即用投標法拍賣之

第二十九條 營產價額應考查現在地勢繁陋建築情形酌量核定

第三十條 營田如租佃分立者照旗地章程處分其租佃不分立者由該管縣委查明情形擬具價格呈請核定後處分之

第七章 清理黑地章程

第三十一條 因清理官旗營產發現黑地悉依本章程處理之

第三十二條 凡非官旗營產而未經升科納賦之地畝者皆屬黑地

第三十三條 前條所稱黑地准予自行首報按照官荒等則補繳荒價發給部照入糧升科其首報期限以本章程公佈一個月爲度

第三十四條 商民耕種黑地如始終隱匿逾限不報者一經查出或被舉發即將該地充公另行標賣其舉報人得照章給予獎金以資鼓勵

第三十五條 黑地如有特別膏腴及在城鎮集市堪作建築之用與特別確簿者由各該縣委查明後隨時擬具價格呈請本處核定

第八章 舉報

第三十六條 本處清理官旗營各產爲破除隱匿起見特懸此獎則以昭徠一般人民之舉報

第三十七條 不論各旗佐領前內務府司員或王府管事催頭莊頭人等以及其他一切人民陳述情形呈繳相當證明文件經本處詳加審核認爲有裨於進行者均准以舉報人註冊照章給獎

第三十八條 前項舉報人不得邀求名義自行舉辦并應每一案以一人爲限

第三十九條 獎金分爲三等如左

(甲)百分之十五

(乙)百分之十

(丙)百分之五

所謂百分之幾云者係就舉報範圍內實收正款項下除去二成辦公金外再行核算提支之但在款未收齊算清以前不得預請核發

第四十條 舉報詳確有相當證明文件呈案並隨同委員協助進行消除窒礙解祛糾紛收有優美之效果者給甲等獎金

第四十一條 舉報詳確附有相當證明文件足爲進行之根據並協助委員切實進行辦有成效者給乙等獎金

第四十二條 舉報詳確附有相當證明文件足爲進行之根據本處因而由此着手辦有成效者給丙等獎金

前項各等獎金由本處依據事實按分別核發舉報人不得要求及爭執

第四十三條 舉報人如以非官產之房地朦混舉報因而發生爭端者舉報人負其責任

第四十四條 本章程不適用於本處所屬職員

第九章 調查審核勘丈估價

第四十五條 各專員到縣後應就各縣檔案原載官旗營產逐項調查分別清理並將調查官旗營產

表令發各區區長鄉長實地調查填報縣長應負督催全責不得遺漏或扶同隱匿表式另訂之縣長如督催不力或扶同隱匿應行分別照章懲處

第四十六條 各縣委調查官旗營產時應將各民戶之契據詳加審核辦惟調驗契據時應行掣給收據爲憑

關於旗園地各種冊據應隨時詳細登記派妥員經管事竣後一律呈繳分別存廢

凡清理各項旗租如有紅契升科者均應依據徵糧紅簿調取各租戶所執契據租串查驗租額畝數是否相符以防弊混倘其中發生空頭租額或地多租少以及其他糾葛應隨時呈報核示遵辦

第四十七條 各項官產旗營產經調查確實後即行查勘丈量

第四十八條 丈量官房地基田畝應將產名坐落四至丈尺分別勘明並考核該地隣近地價酌量估價一併填表具報

第四十九條 勘丈地基房屋須在勘估表內繪具圖說不得遺漏亦不得侵越他人地基

第十章 照據註冊各費

第五十條 凡商民留置官產旗產營房地基者除繳納正價外一律均應附繳下列各款

(一)部照費每張五毛

(二)丈單費每張二毛

(三)註冊費照正價百分之十

第十一章 發還價款

第五十一條 凡官營產之償價旗產之租價及一切應行發還價款者均依本章各條辦理

第五十二條 凡官營產應得償價之租主及旗產之租主或租主委託代理人等各領款人應先備具

領款圖章並簽名樣式呈送本處如願於該產地所在之各該縣政府領價者亦同

第五十三條 各縣委應將應行發還價款數目及領款人姓名按旬分別列表呈報以憑審核並由各

該管縣政府於發款後將發款數目日期分別榜示

第五十四條 領款人須將應領款項數目備具聲請書書名蓋章到所在地之縣政府具領核明相符

應即照發

第五十五條 各領款人如向該產地所在之縣政府請領價款時應先具呈本處核准飭行各該縣照

發

第十二章 分撥產款

第五十六條 凡官營產變價除提扣辦公獎金等費二成外其餘悉數歸公

第五十七條 凡旗產變價除提扣辦公獎金等費二成外其餘作爲十成以五成歸租主以五成歸公
第五十八條 凡清室私產除提扣辦公獎金二成外其餘作爲十成以五成歸清室以五成歸公

以上三條如有舉報人舉報應併扣除舉報獎金再分作十成支配

第十三章 填給丈單部照

第五十九條 商民承領留置及標賣各項官旗營產均應填發丈單及部照並加蓋處印縣印以昭信守

部照分爲四聯一聯交買主收執一聯存縣一聯送本處分別存案並轉呈財政部

第六十條 凡人民購買官旗營產均以給照爲憑自領照之日起熟地當年升科荒地三年後升科其升科糧額以原有等則定之

第六十一條 各縣委填發執單部照後應將呈繳備案各聯連同部照丈單旬報表送處審核後分別存轉

第十四章 附則

第六十二條 本處暨各縣委辦公經費以及辦事人員獎懲章程另定之

第六十三條 本通則自呈准公佈之日施行

第六十四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明修正

電財政部

(前呈察哈爾財政廳請留用鹽稅頒發清理官產部照及菸) 酒稅改按市價徵收一案請迅賜核准電示轉知遵辦由) 二十六年八月六日

南京財政部部長宋次長張李鈞鑾竊職署具呈察哈爾財政廳請留用蒙鹽稅款頒發清理官旗營產部照及菸酒稅改按現時市價徵收一案諒邀垂察頃文廳長來平備述該省財政急迫情形清理官旗營產業經設處籌辦敬懇鈞部俯恤邊陲迅賜頒發部照二萬張並以開辦在即擬先就近借用河北官產總處領存部照三千張俟頒發到察即行劃還再留用鹽款改徵菸酒稅請一併核准以資救濟伏乞電示轉知遵辦職判有岩叩魚印

宋部長電

(魚電 悉察財政廳請頒發部照二萬張擬先借用河北官產) 二十九年九月九日

財政特派員公署荆特派員覽魚電悉察哈爾財政廳請頒發部照二萬張並擬先就近借用河北官產總處領部照三千張俟頒發到察即行劃還一節應准照行仰即轉行知照並迅將該項部照印刷費一千二百元即日匯解到部以資應用部長宋子文齊印

呈財政部

(遵令查復察哈爾省清理官產處組織情形及成立日期) 二十九年十月七日

為呈請鑒核事案奉

鈞部賦字第三二九一二號訓令內開案查察哈爾財政廳請頒發及借用部照一案經於齊日電准在案茲據該省清理官產處處長文光副處長趙興德等呈電內稱寒日由交通銀行電解印刷費一千二百元并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商借部照五百張不敷應用懇迅予製發等情到部查該省清理官產處雖經設立迄未據呈部備案所任人員亦未經中央任命手續殊有未合行令仰該特派員迅將該處組織情形查明具復以憑辦理再該處所解印刷費一千二百元尙未匯到仰一併轉催速解俾資

應用等因奉此當經轉函該處查照辦理去後茲准該處復稱察省清理官產一案前奉省政府訓令內開奉

東北政務委員會主席張佳代電開據簽稱前此晉方在察舉行軍事附捐綜計二百零七萬五千餘元均以田賦稅契作抵現值裁釐抵補困難可否向晉方接洽歸還或向中央請款接濟等情已悉查此案前經該省財政廳長文光提出財政會議擬請繼續清理官產以補各種損失業經議決由察省逕行請部辦理據簽前情仰即照會議解決辦法辦理特電查照等因令仰該廳查照迅將此案情由具報來府以便轉呈等因當經財政廳長文光以清理官產擬設專處辦理等情錄案提經省委會議并交付審查議決通過准予設立清理官產專處內分兩科四股設科長二員股長四員一二三等科員各四員調查員六員每縣設專員委員各一員且以財政廳長文光爲正處長建設廳長趙興德爲副處長迅速組織成立等因本處遵於本年六月一日成立所有科長股長科員各縣專委員等均經分別遴選委定分投辦公并將成立日期職員名單呈報省政府照准各在案此即本處設立之大概情形也至本處前次電解印刷費一千二百元已由交通銀行於九月十五日匯交

財政部總務司經葉司長大激掣給收款收據回證在案除本處職員另文呈請加委外函復查照轉報等因准此查察哈爾省清理官旗營產通則前經本署於六月十二日檢同原件呈請鈞部鑒核在案茲准該省清理官產處將組織情形及成立日期聲復前來該處處長係以財政廳長文光兼任副處長以建設廳趙興德兼任應如何予以任命之處擬請

鈞部察核辦理至該處所需部照業由本署遵照齊電代向河北官產總處先後暫借二千張轉發應用
所有

鈞部核准頒發二萬張現准該處聲稱業將印刷費匯解掣給回證應請

鈞部核飭早日印齊寄交本署將借用河北部照劃還後再行轉發該處具領以清手續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部長

次長

函察哈爾清理官產處

前准 貴處函復組織情形及成立日期經呈奉 財政部指令該處長等准予補行任命 函請查照備案由 二十

逕復者前准

貴處函復組織情形及成立日期并匯交部照印刷費等因到署當以

貴處處長副處長係屬兼任能由

中央予以任命組織尤爲完備辦事自較便利至部照二萬張擬請交由敝署將借用河北部照劃還後
轉發具領以清手續經於十一月七日呈請

財政部鑒核施行在案茲奉

財政部賦字第四八八二一號令開呈悉該處處長等准予補行任命所需部照俟製齊卽行頒發仰卽
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部照二萬張另奉

財政部銜電遵俟製齊電知由敝署派員晉京具領轉發業經另行函達外相應照錄呈稿函請
查照備案爲荷此致
察哈爾清理官產處

國稅紀略

國稅紀略分目

捲菸統稅紀略	一
麥粉統稅紀略	二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紀略	三
河北鑛產稅紀略	七

國稅紀略

捲菸統稅紀畧

河北捲菸統稅自二十年三月歸併本署辦理維時稅率甫由七等制改爲三級制本署依照 部定法案推行新稅本便商裕稅爲主督飭所屬恪遵奉行並對於稽徵查驗各手續體察實際需要力求周密簡捷切實加以整頓迨本年度開始核計逐月以來稅收頗見增進旋本署奉 令兼辦晉察綏三省統稅當經積極籌備進行分別協商就緒遂於二十年九月開辦所有各該省對於捲菸原徵之省稅吸戶捐等項一律停徵取銷惟晉察綏三省除察哈爾綏遠兩省並無統稅貨品製廠外山西省計有菸廠三家其二設於陽曲曰晉記菸廠曰德記菸公司其一設於榆次曰晉記菸分廠與陽曲晉記菸廠爲聯業各該菸廠等設備規模均非甚大製造出品向僅行銷於山西省內而晉記菸廠且停工甚久在統稅實行以後亦迄未開機製菸其餘兩廠工作亦復時停時開故出品無多銷路不暢計自二十年九月統稅開徵起至本年度終止山西廠產捲菸稅收僅四萬九千餘元蓋該省市面需要捲菸仍以津滬運往者爲大宗耳至於察綏兩省行銷捲菸則全係河北暨上海所輸往是以均無直接稅收此晉察綏捲菸統稅概略情形也查天津秦皇島兩口岸本署原就津秦兩海關各設有駐關辦事處自二十年六月遵照 部頒通案將駐關辦事處裁撤後所有舶來進口捲菸稽徵統稅事項即交由海關代徵所收稅款並逕解 統稅署核收嗣復經 部署規定由二十年十一月起一切舶來捲菸雪茄菸改由海關按照

進口稅新稅則百分之五十以金單位徵收足額其統稅部分即予豁免此項所徵進口稅以五分之四撥歸統稅基金以五分之一劃歸關稅其菸件並仍由統稅機關發貼特種印花以爲運銷稽驗憑證案經本署依照辦理至二十一年三月又奉 部電公布自三月二十一日起國製捲菸統稅率改行新二級制國製雪茄菸稅率並行增訂仍分六等徵收本署當即遵照如期實行改依新制徵收按河北現有捲菸製廠六家除雪茄菸向無產品外以廠產紙菸歷來運銷數量依新稅率比例核計全年稅收較之舊三級制徵額應有相當增益而考查實際自三月下旬改行新二級制以來雖以時值霉汛將屆每月徵收稅額尙屬逐漸增加此二十年度本署辦理捲菸統稅之大略也

麥粉統稅紀畧

河北麥粉原徵特稅自上年三月歸併統稅徵收以來已歷年餘所有章則多因舊制纂訂施行較其他四項統稅貨品稽徵手續爲簡本年度開始之初天津各廠因實行領照後方准運粉出廠廠方指陳困難並經改歸駐廠員填發稅照得由各廠商預繳相當保證金俟每旬終了再向天津管理所清繳稅款於廠商之申領稅照出粉手續尤特爲便利簡捷但在廠方對於銷行麥粉逐批領照上仍時以繁瑣爲言則因在特稅時期一切辦法諸多疏略故也麥粉統稅徵收手續因沿習舊章及日用必需品關係規定特簡既如上述而廠產粉稅且有獎勵金之提扣比較舶來品實際徵額較輕更以河北省內需要情形詳晰核較綜計本年度全省廠產粉數僅占省內銷粉數額百分三十七以理論之自應產銷日漸暢旺足以外粉抗衡乃在本年度省內粉業仍復衰落津之嘉瑞慶豐二廠且先後停業本署全年度實徵

粉稅總額較上年度短收至四十萬元試推其故可得言焉蓋河北省內廠粉常受洋粉衝銷之影響在稍明麥粉業務情況者類能詳之然在以往過程中本省稅收尙無虧損則以洋粉進口仍須納稅此消彼長故能保持原狀也至本年度則由製成品問題一轉而爲原料問題故進口洋粉雖屬無多（占全省銷額百分之八）而因國內所產小麥之價值常較洋麥爲高南省各粉廠均已多數採用澳麥成本既輕貨價自賤河北廠粉難與爭衡由是他省區輸入粉數日漸增多在十九年度中申粉輸入數全年不過五百九十餘萬袋而本年度突增至一千二百七十餘萬袋（占河北全省麥粉銷額百分之五十五）省內粉業遂不能不受重大之影響而稅收亦因之不振矣最近津廠製粉間有採用澳麥者然亦僅足維持現狀所冀麥秋豐穫市價低平俾原料之供給足與洋麥頡頏則稅收商業均不難漸期振暢耳至本署兼辦晉察綏三省統稅除察綏兩省並無統稅貨品專廠外山西麥粉廠計有晉豐新記晉益魏榆大同五家規模較小作輟無定出粉不多據調查亦屬麥貴關係計自二十年九月開辦至本年度終止稅收不過四萬三千餘元再扣除半額之獎金及斗捐實徵僅二萬餘元比較河北又瞠乎其後矣此二十年度本署辦理麥粉統稅之大略也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紀畧

河北棉紗火柴水泥三項統稅係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一日由本署遵照 部令與蘇浙皖湘鄂贛粵桂閩魯豫等省同時開征計至是年七月民國二十年度初始實已開辦達五閱月在以往五個月間所有一切章程辦法皆各物具規模一般廠商運商對於棉紗火柴水泥貨品之稽徵運銷手續亦俱因勢利

導漸就軌範三項稅款收入五月總計乃逾一百萬元自入本年度以來一切廢續辦理舉凡措施均經依據 部署頒佈章則察酌本省製產運銷狀況與革增益俾臻完善在稅制方面言之期使稽核方法日就嚴密藉重國課收入在廠商營業方面言之力謀運銷手續便利兼以培裕稅源即關於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其規定於十九年度內甫經公佈當時河北商民未能盡量了解所認為手續繁曠者均予隨時酌量變通亦漸推行盡利而本署於二十一年六月 部署召集統稅會議時復行縷舉地方情形提出改善意見並經決議解除限制辦法將來依案實行更於河北織業前途增予一極大之便利至山西察哈爾綏遠三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則係於民國二十年九月間與捲菸麥粉兩項同時由署奉 令開辦察綏兩省並無棉紗火柴水泥三種貨品之製造工廠其統稅事務限於查驗範圍山西亦僅有棉紗火柴兩種製業總計本署所轄冀晉兩省製產情形棉紗則有河北之天津裕元恒源華新裕大寶成北洋唐山華新石家莊大興晉山西之陽曲晉生榆次晉華新絳大益成雍裕等十二廠而裕元恒源寶成大興及唐山華新均附設織間織造各種布疋棉毯毛巾錠帶等品其晉生一廠所製棉紗現時並不裝包出廠運銷專備該廠之織布間自行織製布疋火柴則有河北之天津丹華榮昌北洋中華三友北平丹華泊頭永華暨山西之陽曲雙福平遙金井汾陽崑崙新絳榮昌變和等十二廠至水泥僅唐山啓新一廠若就產銷數量論河北棉紗各廠以天津裕元出品為最多天津北洋次之天津華新恒源石家莊大興及唐山華新又次之寶成裕大二廠出品少然寶成紗廠內部自經改組積極整頓刷新營業日躋發展將來銷場自不難漸與其他各廠相頡頏其各廠附設織間出品則亦以裕

元所製布疋銷數最多石家莊大興唐山華新天津恒源三廠均不及其三分之一焉若寶成紗廠近製毛巾錠帶產量尙屬甚夥且間備自用未足並論火柴出品自以平津丹華兩廠規模較宏根深蒂固故其銷數可以首屈一指次則天津北洋泊頭永華再次天津榮昌其天津三友中華兩廠年內停工日久製產銷行蓋屬最少水泥則啟新出品銷路向執國產水泥業之牛耳按照民國二十年度上半年度各施行統稅省區徵起水泥統稅數目通盤計算本署所屬唐山管理所直接經徵該廠出廠水泥稅款竟佔全國總數百分之五十以上其運售數量之鉅行銷地域之廣可想見矣但自二十年九月東北事變後該廠在東三省銷場既受一重大打擊而運銷廣東貨品當地復有重徵情事雖經本署體恤商情特准將其運粵水泥依照定章均予核退河北原徵統稅實際上粵省所收捐費尙較統稅稅額爲重遂於該廠營業暨河北水泥統稅收入不無影響山西各廠產品棉紗以榆次晉華爲多新絳大益成及雍裕次之晉生則自二十一年四月下旬始有完稅出廠布疋以紗量衡之亦足儕大益成雍裕兩廠之列惟山西各紗廠製造規模運銷範圍均較狹小以視河北諸廠自皆瞠乎其後火柴以崑崙銷貨爲多榮昌次之雙福變和又次之金井一廠更自該省統稅開辦卽告停歇截至現近亦未復業而於此亟屬可慮者則各該廠年來因受他省同業競爭銷路頓形疲滯其結果所致現除新興之變和尙在照常開工製造外其雙福榮昌崑崙三廠已先後據報停工雙福榮昌兩家且復工無期似此情形山西火柴工業必日漸就衰替該省火柴統稅收入隨亦遽見細短蓋各該廠向來所製火柴皆係甲種裝置以往推銷西北各省尙能獲利乃自魯省廠製百枝短梗硫化燐火柴經奉 部審核准暫行減按甲項火柴稅率徵

收以後晉廠以每盒僅及七十五枝之火柴與減稅百枝貨品負擔同等稅額成本輕重所關競銷自覺不易雖本署爲防晉廠火柴原有陝甘等省銷路漸被同業侵奪顧念商艱早已規定該省各廠行銷魯豫兩省及運往與魯廠貨品併銷地方之甲種火柴得以隨意酌變裝置任其每盒超過七十五枝以至一百枝仍照甲項稅率完稅庶幾其出廠暫時之負擔仍得平等期保銷路均衡奈各該廠仍不知適用此項改裝辦法設法增加火柴盒量坐令本署規定所以扶植維護晉廠營業本指未能盡利施行是誠至爲可惜者耳再就各廠徵收程序論之河北之天津裕元恒源華新裕大寶成北洋等六紗廠暨天津丹華北洋榮昌三友中華等五火柴廠均歸天津管理所直接徵收唐山華新紗廠啟新水泥廠歸唐山管理所徵收石家莊大興紗廠歸石家莊管理所徵收山西之太原管理所除直接經徵陽曲晉生紗廠及雙福火柴廠出廠棉紗火柴統稅外其所轄駐榆次晉華新絳大益成雍裕暨駐汾陽崑崙新絳榮昌暨和等棉紗火柴廠辦事員兼徵各該廠兩項稅款亦歸由該所監核轉解至北平丹華泊頭永華兩火柴廠現均暫由各該廠駐廠辦事員兼辦收稅發照事宜丹華平廠併歸北平管理所管理監核其津海關暨秦皇島海關兩關代徵進口棉紗水泥火柴統稅則自駐關辦事處奉 令先後裁撤後即分別由各當地之天津管理所暨秦皇島查驗所就近辦理刷貼印花號碼及核發單照等手續至民國二十年度全年河北棉紗火柴水泥三項統稅收入數額除各查驗所補徵稅款不計外共計徵獲國幣三百四十九萬九千二百一十一元四角三分其中棉紗約佔百分之四十五又二分之一火柴佔百分之二十七又二分之一水泥亦佔百分之二十七惟此項徵獲數內若將經已核准退還火柴水泥稅款等項剔

除計算實淨徵國幣三百三十一萬八千九百五十八元九角四分比較核定歲入預算全額二百五十四萬五千九百零八元之數計溢徵七十七萬三千零五十元有奇今試將上述三項統稅收入數目以各經徵機關收數多寡互相比較計算則棉紗統稅百分之七十六爲天津管理所徵收其唐山管理所約佔百分之十一又二分之一石家莊管理所佔百分之二十三又二分之一火柴統稅則天津管理所佔百分之六十四北平管理所轄之北平丹華火柴廠佔百分之二十三而泊頭永華佔百分之十三水泥統稅則全部幾盡屬唐山管理所所收天津管理所全年徵起進口水泥僅兩千五百餘元而已若更以全年各月收入多寡比較觀之則自民國二十年七月至十月逐月均有增漲至十一月地方變起影響所及於是向佔收數大宗之津市棉紗火柴及唐山水泥銷路頓形停滯因之三項統稅收入遂均遽致銳減此後十二月內收入雖較十一月復稍增旺然或輿或落至二十一年一月至六月之六個月間其收入數目終視前半年度較爲遜色而水泥一項蓋尤甚焉山西棉紗火柴統稅收入自二十一年九月開辦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總計徵獲國幣三十二萬二千零九十三元零九分四釐其中棉紗約佔百分之七十強火柴約佔百分之三十弱比較核定預算額雖各略有增溢惟火柴統稅收入自民國二十一年二月以後逐月減少即緣前述晉廠火柴營業不振之故此本署本年度辦理冀晉察綏四省棉紗火柴水泥統稅之概略情形也

河北鑛產稅紀畧

本署接管河北鑛產稅改徵鑛產特種消費稅暨改稱鑛產稅各情形具見十九年度年鑑惟關於鑛產稅

事務原由署內附設之特稅處督促進行自本年二月起該處奉令裁撤即移歸本署第二課辦理茲將本年度對於各區鑛產稅局辦理情形略述於次上年九月間據西南區鑛產稅局呈報河南六河溝鑛稅處擬接收南區台寨分礦等情本署當以該處越界稽徵與歷來成案不符且未奉部令行知自未便遽行劃交並因鑛產稅款業經指撥河北駐軍軍費對於台寨分礦仍懇轉飭照舊辦理先後呈部制止嗣奉部令以台寨分礦鑛稅自上年九月一日起已劃歸六河溝鑛稅處徵收自應從是日起將河北鑛產稅停止徵收以免重徵其九月分以後台寨稅收應由該處查明若干按月提撥三成交署查收以資補助等因經令行該局遵照辦理又西區井陘煤鑛以中外合辦關係向分商銷自用官用當地銷等名目分別繳納稅釐報效截至本年六月積欠竟達六萬零五百四十四元三角二分之多爰經本署查照通案核定改稅收現辦法令飭該局查照徵收即商銷煤每噸原徵稅釐報効銀二角八分五釐改徵稅銀三角隨進隨徵自用官用當地銷煤每噸原徵報効銀七分五釐改徵稅銀八分每旬結算一次定於七月十一日起實行其東區北區兩局稅務在本年度內尙無變更茲不叙入綜計全年收入預算列爲六十萬二千七百二十九元收入計算共爲五十九萬一千四百七十一元六角一分七釐比較短徵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七元三角八分三釐內除東區鑛產稅局已繳六萬七千六百六十四元六角三分三釐西南區鑛產稅局已繳七萬四千三百九十一元零二分七釐井陘鑛已繳十二萬一千零八十八元六角四分（該鑛積欠已併計在內）北區鑛產稅局已繳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八元六角一分七釐四共二十七萬九千九百八十二元九角一分七釐外其餘三十一萬一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保

開辦應繳稅款供償前直隸財政廳發行公債本息之用每月僅呈報虛數轉賬俟二十二年還清後方能解繳現款以上各節係本年度本署辦理河北礦產稅之大概情形也

特種事業紀略

特種事業紀略分目

塘清高綫鐵路紀略	一
河北硝磺總局紀略	二
通縣農工銀行紀略	八
北平電車公司紀略	一一

特種事業紀略

坵清高綫鐵路紀畧

該綫路創辦沿革及十九年全年收支數目前已敘述本年度內本署對於該綫路曾奉准實行收回遴員接辦嗣復呈明仍由債權銀行團另組管理公司繼續營業此案經過情形分叙如下坵清綫路原係部產交由債權銀行團承辦其認繳標價無論營業盈虧均應按月繳清乃自上年七月以後該銀行團以業務不振迭次延欠標價嗣復將綫路停運本署迭奉 部令嚴催措繳該地商民亦呈請房山縣要求開運藉維生計本署不獲已查照原訂合同呈准收回遴員自辦正在籌備進行該銀行團等以債權無着影響金融仍呈懇繼續經營本署以此案關鍵首重標價而其他關涉問題亦應一併解決幾經協商始行定議該銀行團先僅月繳標價五千元本署按最低限度飭令每年認繳十八萬元計每年增繳十二萬元銀行團則以為數甚鉅暫難擔負請於承認原案每年應交公砵銀八萬一千六百兩約合銀元十二萬元外再承認每年預交標價三萬元即自本年三月份起每月中旬分交一萬二千五百元如每年運出煤量超過一萬車加交標價一萬元超過一萬一千車再加一萬元超過一萬二千車再加一萬元仍合每年十八萬元之數此關於增繳標價者一書高綫公司積欠銀行團債款及其他債款并煤商之煤價押款等銀行團接辦後每年仍就營業盈餘項下提撥款項分配利息本署以舊公司在事實上早經破產嗣後就營業盈餘項下分配歸還之款應按照公司破產慣例一律作為償付本金不另計

息以期擔負稍輕逐漸清理此關於清償債款者二該綫路營業狀況收支賬目除節由銀行團等列表呈報外所設監理官一員本署並制定辦事簡章七條所有該綫路運煤數量收售煤斤暨保管機件等事項均規定監理官於月終報告並規定監理官每月赴全綫路勘查一次仍將勘查情形呈報務令考核方法益臻周密此關於監督業務者三自經呈准定案後即自本年三月份起每月將標價一萬二千五百元於中旬如數呈繳以前舊欠亦據分別補繳該綫路旋於五月間復行開運據報所收運費開支以外略有盈餘循是辦理當可日有起色此則本署保持部產及增進實業之微意也

河北硝磺總局紀畧

該局本年度內一切均照定章辦理惟硝磺餘利罰金變價等項按照 軍政部硝磺管理規則均應報解兵工署核收該局並擬留作業務資金俟次年度終了再行撥解曾於該局函請核轉十九年十月至二十年六月收入計算書案內經本署商准該局將餘利照費罰款並出售前任一部份存硝價本結存現款三萬二千三百零三元零三分解交本署彙撥軍費並呈請 財政部轉咨 軍政部嗣後請仍解撥軍費旋奉 財政部訓令轉准 軍政部咨開暫准照辦等因又該局陸前局長近禮移交淨硝十三萬五千零四十六斤又無價硝一萬一千一百五十一斤亦經該局先後出售及由局收買將價本分批繳由本署解撥軍費以資結束又中外商人請領 國民政府硝磺類專運護照照章由該局核明轉請 經河北省政府議決嗣後由省府核轉呈請 行政院交 軍政部議覆照辦因之該局向收硝磺酸發照費一項復經本署函請省政府仍行解署以清案款至商人憑 國府護照向本署請領 財政部外

字號運軍照章每百斤收費一角歷經彙撥軍費在案惟此項單費與部頒運軍印刷工本有關現經呈明於二十一年度開始即自本年七月一日起於每月之終截數彙解 財政部核收以上皆本署關於收撥硝磺款項之情形也茲將硝磺總局原編沿革暨營業狀況未編入上年度年鑑者附錄於後俾便閱覽

創辦原始 查清季時政府對於硝磺事務不甚注意故未設官專辦僅以府縣佐貳等官兼辦稽核之事有名無實至其辦法如何因年湮代遠時局變遷又無案卷殊難考查至民國時方設有北洋官硝局以管理硝磺則由陸軍部礦庫管理之此硝磺官營機關創辦之大略情形也

歷年沿革 清季硝磺沿革無可考自民國以來硝由北洋官硝局管理礦由陸軍部礦庫管理之彼時硝磺礦務劃分因硝有餘鹽關係鹽引由財政部經理之又因硝磺均爲軍火原料故運輸護照悉由陸軍部發給以便監督民國四年六月間中央政府設官硝總廠於天津管理直魯豫三省硝務所有原設之北洋官硝局及核准之包辦公司統由部收回歸併於天津總廠另於山東之濟南河南之開封各設分廠於民國五年六年先後成立自該兩省分廠成立之後所有山東包辦之華興公司及河南之官硝局均同時取消迨至民國十四年京兆尹又設立京兆全區官硝局遂與陸軍部之硝磺庫及直魯豫官硝總廠成鼎峙之勢屢起紛爭不相讓嗣經陸財兩部呈明政府簡派全國總辦組織全國官硝總局直隸於陸財兩部自北伐成功由平津衛戍總司令閻錫山派員接收合北洋天津而設平津官硝管理局官硝管理局而財政部又設河北官硝局於天津後經軍政部接收歸併改爲河

北省硝磺總局民國十八年三月間閻錫山委陸前局長近禮接辦十九年十月 張副司令委本局長王守中接辦此河北省硝磺總局沿革之大概情形也

營業狀況 本局營業係硝磺之專買專賣主要任務是監視硝磺之用途於買賣之間收得餘利以爲國家之收入硝磺係本省所產於產硝各縣酌設收硝分局規定比額招商承辦共計收硝分局及試辦收硝分局十七並於北平設煉硝廠五場統計全年收硝在八十萬斤之譜由收硝分局送交本局仍按以前規定舊京兆區每百匁十二元舊直隸區每百斤十四元發給價款是卽本局收硝之數及原價共計全年收硝價本約十萬六千四百元售硝亦於全省各縣酌設分局按照銷數多寡規定比額招商承辦共計售硝分局十七全年售硝約在六十九萬二千斤由本局價領每百斤定價二十元餘利六元八元不等全年約得餘利四萬六千餘元至於硫磺祇灤縣所屬之唐山臨榆縣所屬之柳江等處稍產爲數無幾且不適於商民之需要蓋石家莊一帶之需要以山西硫磺爲宜其餘各地以日本硫磺爲宜故本局所賣之磺均隨時購自山西及日本是以原價無定至售磺亦由本省各縣酌設分局規定比額招商承辦共計售磺分局十七全年共約售磺五十二萬四千斤每百斤規定餘利八元賣款卽以原價加餘利而酌定全年共得餘利約四萬一千九百餘元以上硝磺兩項全年共約得餘利八萬八千餘元再全年收硝較售硝長收十餘萬斤卽得設法廉價推銷外省擬按每百斤以十八元售出尙可得餘利四五千元之譜此外又有附加收入二項一係本省工商向外洋購運硝磺硫磺須由本局轉請護照照費之外規定每箱收發照費一元全年以五千箱計算可得發照費五千元一係本

省產有皮硝一宗，供商業熟皮之用，係由民戶製出，報由本局給照運銷北平、天津及各縣。全年約五十萬斤，每百斤規定收照費洋五角，共可得照費二千五百元。統計以上各項，全年共約可得利現洋十萬元之譜。但以上各項均按最高限度計算，俟後稍遇任何不良影響，即難收足。故確收若干，按月確實報屆至年終方能結算。此外尚有緝獲私硝磺罰款一項，此項款數之多寡及某分局之有無，均不能預計。須俟收得若干，隨時列表。此係本局之營業狀況也。

歷年盈虧 平津官硝管理局適成立於北伐成功之初，開辦甫及一月，經軍事委員會委張局長品哲接收。只餘硝一千九百零一斤。其一月間之營業移交後，自行報告受委之平津衛戍總司令部。殆無盈虧之可言。張任以十七年七月末日接辦，始改爲河北省硝磺總局。至次年八月，經軍政部改委簡局長業敬接收存硝三萬餘斤。其一年中之營業，以有財部委辦之河北官硝局之對峙。平津衛戍總司令部委辦之平津官硝管理局之分立。其移交後，自行報部。本局無案可稽。據留用舊職員稱，每月僅發三十元之接濟費而已。臨交代之一月，尚未發給。由此足徵除開銷外，蓋祇有虧無盈。簡任以十八年八月接辦，至十九年三月以時局之變，倉卒交代。亦事後自行報部。函徵其任內盈虧數目。據函復實虧洋三千八百零五元。後任陸局長近禮接辦六個月，計盈餘六千元。均用作收硝成本。本局長王守中自十九年十月六日接辦，至廿年六月底止，計得盈餘洋三萬六千七百五十一元七角七分。十九年度每月收入

十九年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四千九百九十三元六角八分

- 八 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九千六百零五元八角四分
- 九 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四千零二十四元九角二分
- 十 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一千七百九十二元五角一分
- 十一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六千九百五十四元三角五分
- 十二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七千四百九十四元三角一分
- 二十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九千四百七十七元四角四分
- 二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四千零二十六元二角二分
- 三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七千五百八十六元一角
- 四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五千六百一十四元零二分
- 五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七千零六十二元九角八分
- 六月共收入硝磺餘利罰款等大洋一萬七千四百二十八元

合計收入大洋八萬六千零八十元零三角七分

改進計畫 竊查改進硝磺事務除嚴密查緝私販外厥以改良品質推廣銷路及增進生產量爲當務之急而三者又實有其相互之關係在焉查河北全省統計產硝數額每年達八十餘萬斤其實尙不止此數祇以銷路漸滯供過於求生產力剩而歷來長此局務者因無固定之資本公家又無接濟之底款以致不能吸收產額之全量且復僅圖目前之餘利以符收入之預算遂均敷衍因循致硝戶裹

足產額日見其蹙而私硝日見其多也考以上之不良現像其原因雖多要以銷路不暢爲其主因銷路之所以不暢實因品質提煉未精多不適於製造軍火及火柴等大工業之用而大工業所需遂均購自外國雖本國之硝價廉因不適用亦形見棄利權外溢良可慨也故根本改進計畫實以改良品質爲最要蓋品質改良則大工業能用大工業能用則銷路增銷路增則能盡數吸收產額產額能盡數吸收而私硝亦卽鮮矣如此則地盡其力物盡其用振興工業福利民生且可抵制外貨挽回利權以裕國家之收入誠大利之所在焉但改良品質須設廠精煉特聘專門技師購置機器將各縣所產土硝重事精煉俾品質精良可供大工業之用茲擬在天津設廠從事精煉並製造硝磺鹽三酸蓋河北尙無製造三酸工廠工業所需均購自外國利權外溢亦實可惜如能設廠自造既可振興工業猶能抵制外貨並可增加硝磺之銷路亦誠一舉而數利焉再產硝之外並附產硝鹽此項硝鹽向依鹽務署之規定收買而傾棄之雖希免妨鹽務但棄置不用亦誠可惜且硝戶因定價太小多不交出而私自售用自本局長任事以來雖勒令照交嚴爲查禁惟利之所在究難禁絕其有妨於硝務官引自不待言擬請由鹽運使署出款將此項硝鹽高價收買精煉食鹽或製造鹽酸化廢物爲有用而利硝務及鹽引以上各項係根本改進計畫擬設之精硝廠及三酸廠應需設備費及資本若干須俟請准設辦時再由專門人員詳爲設計具報此時實難預計不過能獲大利是可預定且所須之款大概有二十萬元亦可足用至此項根本計畫俟後實現與否殊難預料而目前之改進計畫應請由公家借給資本五萬元以便盡量吸收本省硝之產額廉價推銷外省再由軍政部通令各省產不足銷之硝

礦局由本局購買以希振興國產而免供過於求私槍亦即鮮矣至硝鹽則請由鹽運使署酌爲定價收買妥爲傾棄以免硝戶私自售用而利官引與硝務此目前之改進計畫也以上係就改進硝務而言關於礦亦應切實改進查我國北省祇山西河南及河北屬之唐山臨榆等處略有產礦因開採未得其法產額實屬無幾商民所需事實上多購自日本茲就本局所屬產礦區計畫擬在灤縣臨榆縣等處設立煉礦廠并將唐山之礦礬公司收歸官辦以昭劃一而免該公司隨便煉礦私售害及地方治安並於能產礦之縣區以新法開採礦務期產力日增品質精良以供工商業用兼造硫酸如有不足再爲酌購晉豫之礦以希提倡國貨而抵制泊來品以收改進之實效

昌平
通縣
農工銀行紀畧

昌平農工銀行從前放出各款久未催討自上年度以來本署迭令嚴催舊債始將債額小者結束多起惟利息超過本金之各債戶仍復拖延該行以對於各貧苦債戶原有減讓利息之辦法乃具呈本署請令准該行有隨時核定歸還數目之權經本署以該行係 部有營業折減債款於資金有關應先按戶預擬標準數目呈 部核示令據該行造具花名清冊送署轉奉 部令照准又該行前借領平市官錢局銅元券有數千串尙未繳回上年又換去新券六萬串經呈奉 部令已發者飭即收回未發出者停止發行令行該行呈復遵辦尙未據繳署近該行復呈請印發銅元券二十萬串經令飭逕與河北銀錢局接洽借領銅元券發行仍先將接洽情形呈署核轉備案此昌行本年度內辦理之情形也至通縣農工銀行從前呆賬經催收結果只餘三四十戶現仍在嚴催中其營業餘利尙足敷開支之用尙能將

縣政府及地方欠款本利收進業務發展當不甚難茲將該行所送報告及二十年營業狀況圖表附列於後藉資比較

創辦原始 民國四年六月間財政總長周學熙擬訂農工銀行條例呈奉 大總統核准後即設全國農工銀行籌備處於部內就通縣昌平兩縣先行設立俾漸推行全國即派卓定謀爲京兆通縣農工銀行行長於是年十一月七日開始營業此本行創始之大略也

歷年沿革 本行開業後一切營業之進行統歸全國農工銀行籌備處之監督至民國十二年十二月時該處奉令裁撤始由財政部直接管理迨國都南遷因諸多不便部令本行一切呈報事項歸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轉並改行長爲經理至十九年十月現任經理關恩鍾到任呈准改京兆通縣農工銀行爲河北通縣農工銀行以符實在此本行歷年沿革之大概情形也

營業狀況 自十九年十月關經理着手整頓後營業日有起色非復從前之頹衰可比其已淪爲呆帳拖欠多年之戶經催收結果只餘三四十戶確係無力清還但仍在嚴催中或不至於本利全歸損失至收入之款又復完全貸出資金雖少然以運用靈活之故農工均稱便利倘再將縣政府及地方欠款本利收進則業務發展正不難也謹將二十年度各項營業數目分別圖解表列比較於下

附圖表一

附圖表二

附圖表三

附圖表四

附圖表五

二十年度收入放出各項放款數目

附圖表六

二十年度各項存款數目

附表七

二十年度每月實收及應收未收利息數目

附表八

二十年度兩期決算盈虧

附表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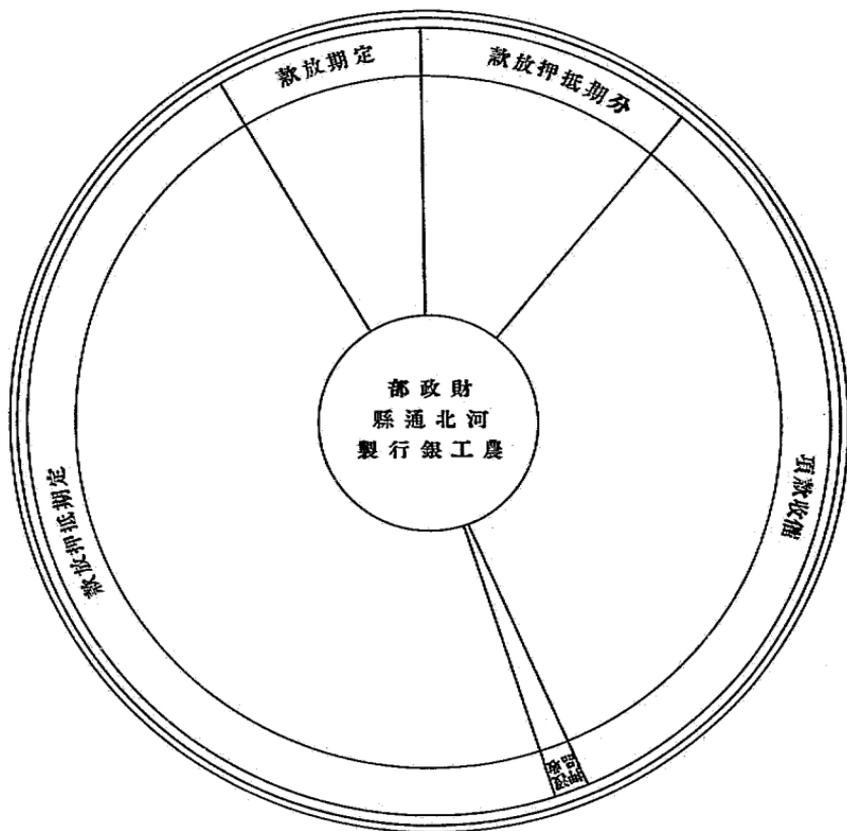
改進計劃

附表十

本行以現況言之似稍發展究以活動資金太少之故難期恢復昔日之營業而擴充之急宜妥籌善策俾能漸臻穩固當茲金融緊澀通貨呆滯之際舉凡大小市場莫不急切需要輔幣券及銅元券蓋以商業不振農工破產致交易數目逐漸低小設無輔幣券銅元券從中調劑不足以資流通此所以中國農工銀行河北省銀行及邊業銀行等均趁機儘量先後發行輔幣券也本行係財政部所設對於發行輔幣本有特許之權亟應呈准在相當區域內發行銅元券十萬元以資週轉市面調劑金融既賴以擴充本行之營業且能符嘉農惠工之原則兩有裨益莫此爲便此實發展本行唯一之途徑他如嚴催欠款並慎重放款以及撙節開支等亦均維持行務之切要者無時或敢稍忽也

圖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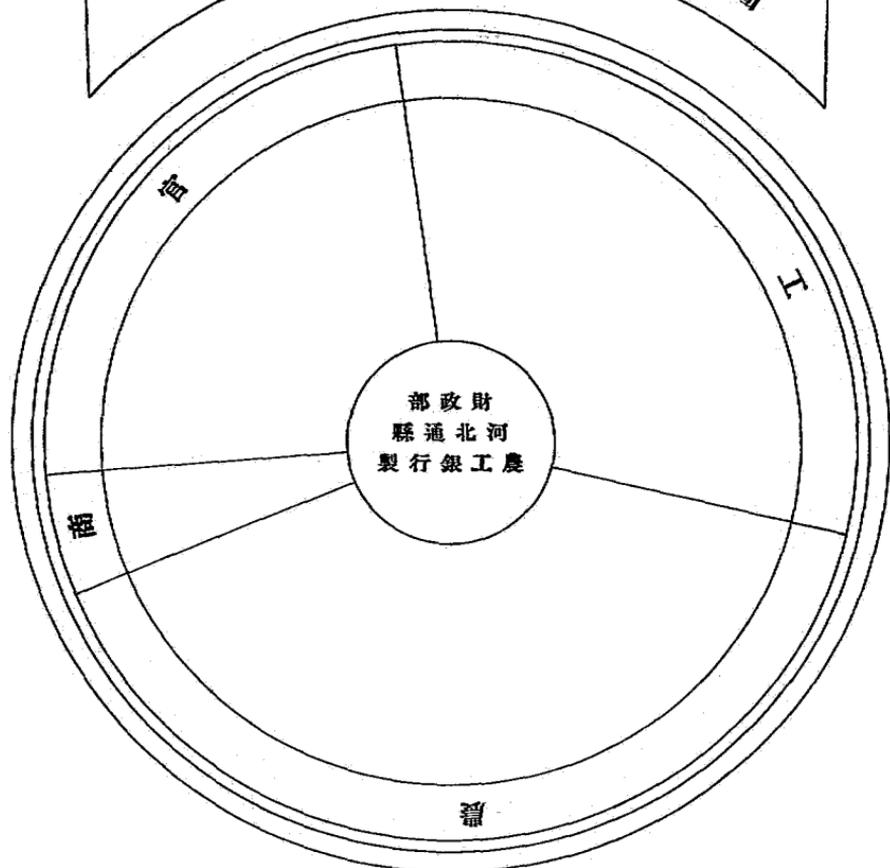
二十年份各項放款百分比比較圖



項 別	定期 抵押放款	分期 抵押放款	定期放款	催收款項	沒收抵押品	合 計
款 數	26,27200	5,96493	4,50000	18,81258	44490	55,99441
百分比	47% 弱	11% 弱	8% 強	33% 強	1% 弱	100%
備 考	本圖數目係本年六月三十日上期決算時之餘額			本圖款數概用現洋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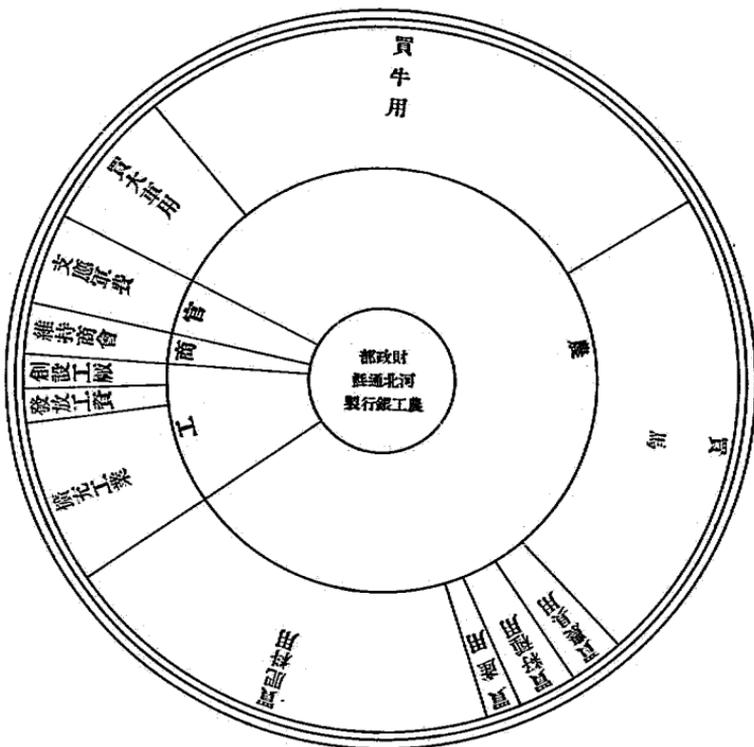
圖表二

二十年份各界用款數目百分比比較圖



項 別	農	工	商	官	合 計
款 數	23,53877	17,52951	1,76120	13,16493	55,99441
百 分 比	42% 強	31,5% 弱	3% 強	23,5% 強	100 %
備 考	本圖款數概用現洋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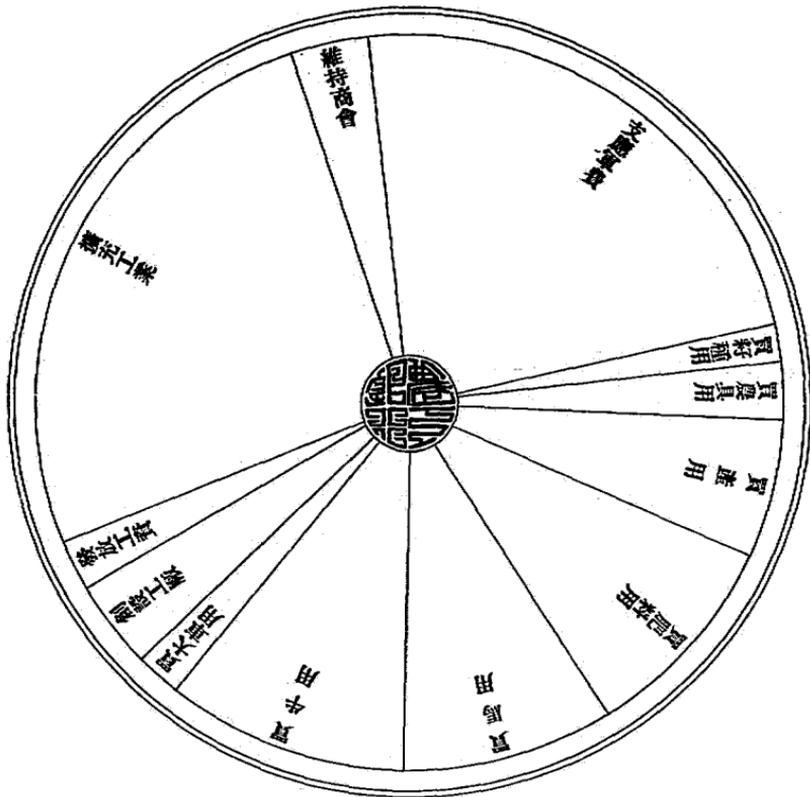
二十年份放款用戶百分比比較圖



用途別	實在使用途別											合計	
	買肥料	買產	買籽種	買農具	買馬	買牛	買大車	支應軍費	維持商會	創設工廠	發放工資		擴充工業
戶數別	44	3	7	5	48	60	13	10	5	3	3	14	215
總戶數	180							10	5	20			
百分比別	20,5%	1,5%	3%	2,5%	22%	28%	6%	4,5%	2,5%	1,5%	1,5%	6,5%	100%
	弱	弱	強	弱	強	弱	強	強	弱	弱	弱	強	
備考	本圖戶數係按放款分戶帳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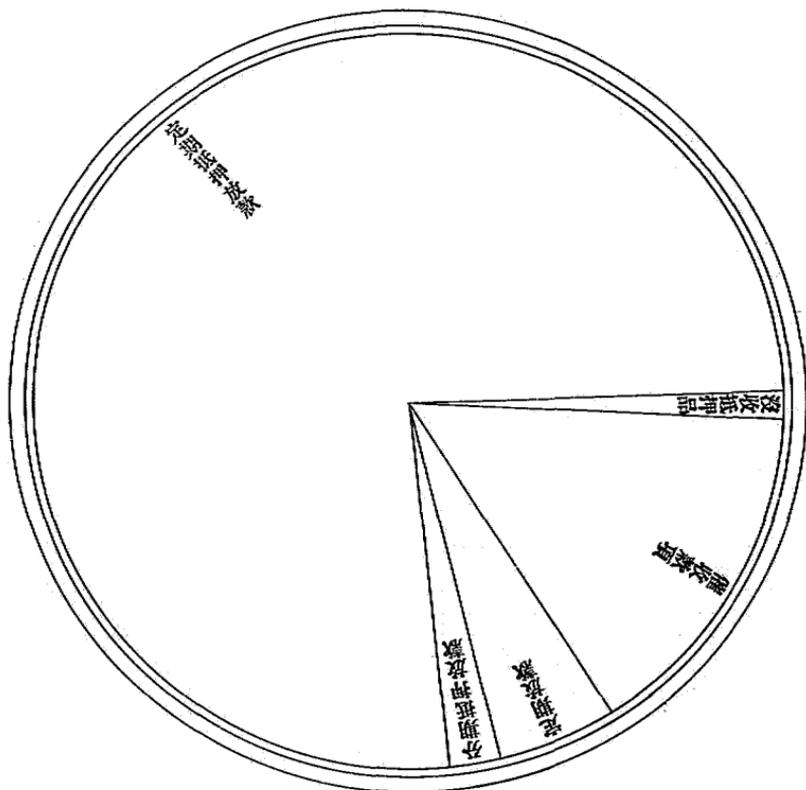
二十年份放款用途百分比比較圖

圖表四



用途	買肥料	買馬	買牛	買大車	買產	買農具	買籽種	支應軍費	維持商會	擴充工業	發放工資	創設工廠	合計
款數	五〇四四	五〇四四	六〇三三	二五〇〇	三六四〇	一三六五	七〇〇〇	一三六五	一七二〇	一四七五	一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五九四四
百分比	9% 強	9% 弱	11,5% 強	2% 強	6,5% 強	2,5% 弱	1,5% 弱	23,5% 強	3% 強	26% 強	2% 弱	3,5% 弱	100%
備考	本圖款數係按借款時借款人之請求而書於借據用途欄內者故能切實詳細 本圖款數概用現洋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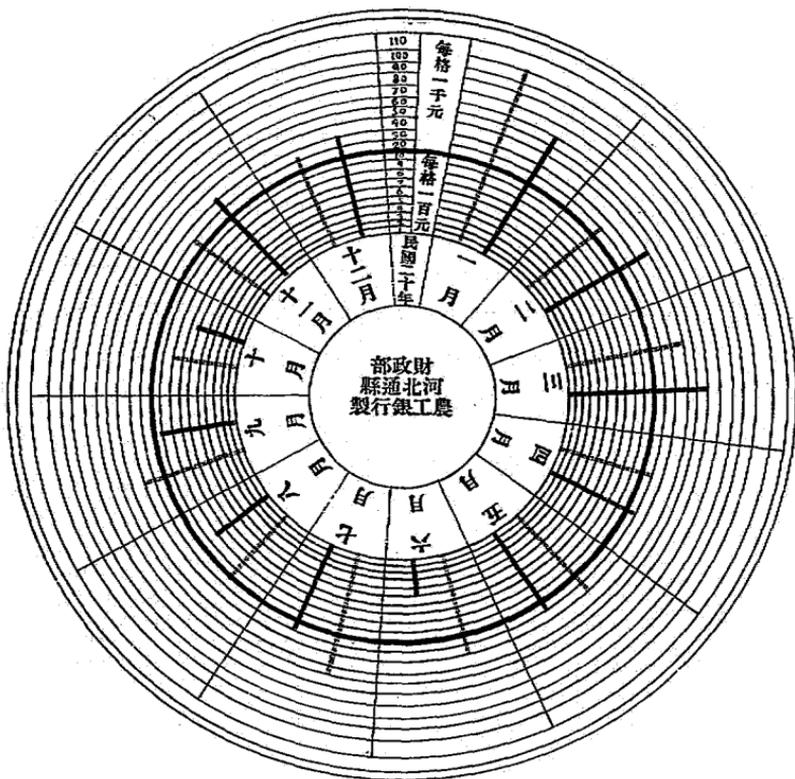
二十年份各項放款用戶百分比較圖



項別	定期抵押放款	定期放款	分期抵押放款	催收款項	沒收抵押品	合計
戶數	165	10	4	35	1	215
百分比	76,5% 強	4,5% 強	2% 弱	16,5% 弱	0,5% 弱	100%
備考	本圖戶數係按放款分戶帳計算					

二十年份各項放款收入放出比較圖

圖表六



月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收入放款數	五,六〇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四七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二五,八五〇.〇〇
放出放款數	九,四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三九,九〇〇.〇〇
備考	本圖款數概用現洋計算 本年營業放出超過收入七千一百二十元 ——係放出放款數——係收入放款數												

表七

存款別	往來存款	定期存款	暫時存款	合計
上期數	13443	10000	240971	264414
下期數	13443	10000	256312	279755
備考	本表款數概按決算時餘額填製			

二十年份各項存款簡表

表八

廿年份每月實收及應收未收利息表

月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合計
實收利息數	壹壹元	三三圓	二〇八圓	二五五圓	二七五圓	一八七圓	四〇〇圓	一〇五五圓	九二五圓	四四五圓	二七〇六圓	三五四圓	四三二五圓
應收未收數	七六圓	六四圓	六九圓	六五圓	六六圓	七五圓	七三圓	七四圓	七五圓	七九圓	七三圓	六二圓	八三六圓
備考	本表數目全按利息帳及放款帳核實填寫編製 本表款數全按本位幣計算												

損 益 表

民國二十年上期

表九

明 說	損 失		科 目	利 益	
	元			元	
本年度兩次決算均無純益就實際言之因以前將已成呆壞之款仍列入可收項下所以決算時能造成紙上富貴本年度業將此類完全轉入催收款項之內以故所有放款概為確實可靠之戶雖損實益非復昔比矣			利 息	4,147	63
	3,682	79	各 項 開 支		
	476	10	特 別 開 支		
			純 益		
			純 損	11	26
	4,158	89	合 計	4,158	89
	備 考	本期因建築金庫需款二百餘元故特別開支較多			

表十

損 益 表

民國二十年下期

損 失	科 目		利 益	
	元		元	
		利 息	4,229	15
4,321	81	各 項 開 支		
174	33	特 別 開 支		
		純 益		
		純 損	266	99
4,496	14	合 計	4,496	14
備 考	本期因已將拖欠多年之戶全轉催收故純損較多			

北平電車公司紀畧

該公司創辦沿革各情形具詳十九年度年鑑中惟查該公司雖營業逐年推廣而收支賬目虧短頗鉅公用事業既不能改訂車價增加市民負擔惟有節減支出以資彌補本特派員兼任官股董事本年五月間曾提議案就支出項下通盤核計分別折減請付常會公決茲再將該公司營業狀況及改進計畫分紀於左

營業狀況 該公司共開行電車六路全部路綫計長二十七公里三九〇里共有機車六十四輛拖車三十輛在通縣設立發電廠自行發電除供給行駛電車外並將餘電分售於北平及通縣兩電燈公司在北平市內設有變壓及變流廠存車及修造廠統計內部職員一百一十一人車路員生共五百九十六人發電廠等處工人共三百七十八人平均每日行駛電車約八十輛平均每日乘客約六萬五千人上下

二十年度每月收入 該公司會計年度係自十九年七月起至二十年六月止

- 十九年七月份 七萬八千七百三十九元六角一分
- 八月份 八萬四千二百零五元一角四分
- 九月份 八萬九千七百四十四元六角八分
- 十月份 九萬八千零八十八元七角
- 十一月份 九萬六千四百三十三元一角六分

十二月份 九萬二千八百六十元七角五分

二十年一月份 九萬零二百零八元二角九分

二月份 八萬八千九百三十五元二角四分

三月份 九萬七千一百五十元二角一分

四月份 九萬五千三百七十一元五角五分

五月份 九萬八千八百三十一元六角八分

六月份 九萬零三百八十二元三角五分

歷年盈虧

十八年度 自十七年六月 虧七萬九千五百八十八元四角四分

十九年度 自十八年六月 虧十九萬八千九百三十二元五角

二十年度 自十九年六月 虧十四萬二千三百九十元二角四分

改進計劃

一 供電孫河自來水廠 自來水公司因孫河水廠發動機使用日久添購電機商由該公司建設

送電綫路供給電氣現此項工程業已完成並經開機試驗成績甚佳七月初將正式應用該公司

電氣抽水

二 添購車輛 該公司車輛日漸損壞急須陸續更換新車惟因經濟困難擬暫添購機車兩部拖

車十部已向各洋行詢價矣

三處分餘電 該公司餘電售與電燈公司訂有合同迄未切實照約收用現仍在交涉之中如無結果該公司爲處分餘電計自當根據政府所給之售電權呈請主管官署在市內劃給相當區域直接售電

統

計

統計分目

表類

本署各項總收入統計表	一
本署每月現金收入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二
本署每月現金收入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下半年度)	三
本署每月現金支出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四
本署每月現金支出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下半年度)	五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總表	六
本署二十年七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七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八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九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十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一一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一二
本署二十年八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一三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一四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一五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一六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一七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一八
本署二十年九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一九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〇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一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二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三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四
本署二十年十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五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六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七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八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九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三〇
本署二十年十一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三一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二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三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四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五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三六
本署二十年十二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三七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八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三九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〇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一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四二
本署二十一年一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四三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四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五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六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四七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四八
本署二十一年二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四九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〇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一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二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三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五四
本署二十一年三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五五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六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七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八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五九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六〇
本署二十一年四月份各項稅收統計表	六一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二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三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四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五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六六
本署二十一年五月分各項稅收統計表	六七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八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六九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〇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一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七二
本署二十一年六月分各項稅收統計表	七三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四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五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六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七七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七八
本署五項統稅實收數與平均數統計表	七九
本署捲菸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八〇
本署麥粉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八一
本署棉紗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八二
本署火柴統稅每旬稅收統計表	八三
本署水泥統稅每旬稅收統計表	八四
本署礦稅每月稅收數統計表	八五
本署票照類各項表式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八六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八七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下半年度)	八八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八九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下半年度)	九〇
本署各月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上半年度)	九一
本署各月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下半年度)	九二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表	九三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決算表.....	九四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一覽表.....	九五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統計表.....	九六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一覽表.....	九七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統計表.....	九八
本署各課處職雇員人數統計表.....	九九
河北捲菸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一〇〇
河北麥粉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一〇一
河北棉紗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一〇二
河北火柴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一〇三
河北水泥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一〇四
圖類	
本署各項收入百分比比較圖.....	一
本署各項收入按月比較圖.....	二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總圖.....	三
本署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四

本署稅收指數圖·····	五
本署二十年七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六
本署二十年八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七
本署二十年九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八
本署二十年十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九
本署二十年十一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〇
本署二十年十二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一
本署二十一年一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二
本署二十一年二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三
本署二十一年三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四
本署二十一年四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五
本署二十一年五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六
本署二十一年六月分各項稅收統計圖·····	一七
本署二十年度上半年度每月各項稅收增減比較圖·····	一八
本署二十年度上半年度每月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一九
本署二十年度上半年度各項稅收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二〇

本署二十年度下半年度每月各項稅收增減比較圖	一一一
本署二十年度下半年度每月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一一二
本署二十年度下半年度各項稅收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一一三
本署五項統稅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一一四
本署五項統稅每月平均稅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一一五
本署五項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一一六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棉紗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一一七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一一八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火柴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一一九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一二〇
本署水泥統稅每月稅收統計圖	一二一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捲菸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一二二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一二三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麥粉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一二四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一二五
本署駐各礦稅局辦事處每月稅收數統計圖	一二六

本署駐各礦稅局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三七
本署每月現金收支統計比較圖(上半年度)	三八
本署每月現金收支比較圖(下半年度)	三九
本署二十年度各月現金收支比較圖	四〇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及表式每月收發張數及分類比較圖(上半年度)	四一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比較圖(下半年度)	四二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總比較圖	四三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統計圖(上半年度)	四四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統計圖(下半年度)	四五
本署各課處職雇員人數統計圖	四六
本署各項經費比較圖(上半年度)	四七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決算平均數比較圖(上半年度)	四八
本署及各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比較表(上半年度)	四九
本署各項經費比較圖(下半年度)	五〇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決算平均數比較圖(下半年度)	五一
本署及各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比較圖(下半年度)	五二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百分比比較圖	五三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比較圖	五四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百分比比較圖	五五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比較圖	五六
河北棉紗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五七
河北棉紗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五八
河北火柴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五九
河北火柴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六〇
河北水泥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六一
河北水泥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六二
河北捲菸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六三
河北捲菸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六四
河北麥粉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六五
河北麥粉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六六

本署各項總收入統計表

年 別 月 份 項 目	二 十 年 度												合 計	備 考
	七 月 份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 一 月 份	十 二 月 份	一 月 份	二 月 份	三 月 份	四 月 份	五 月 份	六 月 份		
統 稅	596,917.430	963,711.320	753,364.940	273,591.540	1,177,657.120	943,107.520	845,269.830	771,575.010	774,511.070	776,530.850	766,619.580	787,492.760	9,430,608.970	本表係根據第三課現金收入分項表製成（捲烟統稅協款在內）
礦 稅	28,168.040	4,874.520	6,292.760	18,120.750	7,440.060	30,221.400	11,903.310	27,092.310	13,357.480	25,781.580	19,366.890	20,655.730	213,274.830	
其他國稅	955,470.880	715,366.360	1,360,394.720	2,217,502.810	1,262,856.530	2,524,969.200	2,133,088.400	517,426.000	200,552.000	80,936.000	1,872.000		11,970,474.900	
他項收入	78,601.320	168,551.400	113,263.420	76,375.710	149,650.500	157,350.940	115,699.220	36,449.830	12,216.980	41,055.130	13,328.520	20,229.390	982,772.160	
總 計	1,659,157.670	1,852,503.600	2,233,315.840	2,585,590.810	2,597,844.210	3,655,649.060	3,105,960.760	1,352,543.150	1,000,637.530	924,363.560	801,166.790	828,377.880	22,597,130.860	

本署每月現金收入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項 目	月 份		七 月 份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 一 月 份		十 二 月 份		總 數	
張多稅關監督公署解關稅	17.079	23	8.784	700	13.873	26	63.393	63	32.342	11	20.000	00	155.472	93		
津海關監督公署解關稅					3.329	80	30.931	16					34.260	96		
長蘆鹽運使署解鹽稅	8.812	42	211	26	276.777	60	1.595.677	88	375.270	00	180.000	00	2.436.749	16		
長蘆鹽運使署解產銷捐	580.676	00	304.080	80	253.130	06	203.204	14	673.797	20	685.705	60	2.700.593	80		
長蘆鹽運使署解軍事附捐			312.289	60	463.284	00	175.296	00			1.414.263	60	2.365.133	20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印花稅	141.811	08	30.000	00	111.000	00	59.300	00	58.960	00	6.000	00	407.071	08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菸酒稅	207.092	15	60.000	00	239.000	00	89.700	00	79.040	00	219.000	00	893.832	15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啤酒稅									43.487	22			43.487	22		
河北官產總處解產價	7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50.000	00	30.000	00	130.000	00	480.000	00		
天津電報局解款	8.000	00	28.000	00					19.000	00			55.000	00		
本署棉紗統稅	34.172	39	139.119	74	37.447	46	51.108	75	120.177	92	195.697	77	577.724	03		
本署火柴統稅	36.917	87	136.175	90	45.266	50	86.894	08	90.961	94	94.149	05	490.365	34		
本署水泥統稅	56.618	18	79.673	01	176.682	28	23.162	10	35.315	33	133.041	90	504.492	80		
本署捲菸統稅	450.000	00	450.000	00	450.000	00			900.000	00	450.000	00	2,700.000	00		
本署麥粉統稅	19.208	99	153.742	67	43.968	70	112.426	61	31.401	93	70.218	80	435.967	70		
本署礦產稅	28.168	04	4.874	52	6.292	76	18.120	75	7.440	06	30.221	40	95.117	53		
本署菜牛稅							20.000	00			20.000	00	40.000	00		
收回天津中行撥還山西省政府編遺借款押金									100.000	00			100.000	00		
北平電話局解款		58	35.145	58	10.000	00							45.145	58		
雜 項 收 入	601	32	5.405	82	3.263	42	6.375	71	650	50	7.350	94	23,647	71		
合 計	1,659.157	67	1,852.503	60	2,233.315	84	2,585.590	81	2,597.844	21	3,655.649	06	14,584.061	19		

本署每月現金收入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項 目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總數	
張多稅關監督公署解關稅	11.476	66			3.560	00							15.036	66
長蘆鹽運使署解鹽稅	901.332	14							1.872	00			903.204	14
長蘆鹽運使署解產銷捐	920.279	60	417.426	00	196.992	00	80.936	00					1,615.633	600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印花稅	143.000	00	45.000	00									188.000	00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菸酒稅	157.000	00	32.772	95									189.772	95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解啤酒稅			22.227	05									22.227	05
河北官產總處解產價	80.000	00											80.000	00
河北硝磺總局解硝磺餘利			32.203	03									32.203	03
河北硝磺總局解硝磺價款							5.363	41			1.338	12	6.701	53
本署棉紗統稅	154.984	94	180.497	00	155.293	71	122.548	44	128.640	27	114.164	20	856.128	56
本署火柴統稅	70.251	35	49.267	19	77.746	14	105.351	97	83.313	22	52.216	13	438.146	00
本署水泥統稅	101.103	88	55.632	90	68.145	90	64.432	80	50.555	09	35.800	80	375.671	37
本署捲菸統稅	450.000	00	450.000	00	450.000	00	450.000	00	450.000	00	530.000	00	2,780.000	00
本署麥粉統稅	68.929	66	36.177	92	23.325	32	34.257	64	54.111	00	55.311	63	272.113	17
本署礦產稅	11.903	31	27.092	31	13.357	48	25.781	58	19.366	89	20.655	73	118.157	30
本署菜牛稅	30.000	00											30.000	00
運費					26	00	70	00	108	00	451	70	655	70
租金					90	00	79	00	429	00	195	00	793	00
罰款					26	00							26	00
地清標價					11822	42	35.000	00	12.500	00	12.500	00	71.822	42
經費節餘					252	56	502	72	251	32	5,704	57	6,711	17
雜項收入	5.699	22	4.246	80			40	00	40	00	40	00	10,066	02
合計	3,105.960	76	1,352.543	15	1,000.637	53	924.363	56	801.186	79	828.377	88	8,013.069	67

本署每月現金支出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項 目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總 數
陸海空軍副司令行營軍費	1,800.00	1,400.00	1,787.50	2,100.00	2,060.00	3,380.00	12,527.50
本署及附屬特種事業管理處檔案保管處經費	13,648.00	13,648.00	13,648.00	14,888.00	14,934.00	14,832.00	85,598.00
本署附屬統稅特稅兩處經費	7,360.00	7,360.00	7,360.00	7,360.00	7,360.00	7,360.00	44,160.00
本署運移費(預備費內動支)	1,650.00						1,650.00
疾 疫 處 辦 公 處 經 費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8,000.00
蒙 藏 委 員 會 駐 平 辦 事 處 及 蒙 文 週 刊 社 經 費	4,276.00	4,276.00	4,276.00	4,276.00	4,276.00	4,276.00	25,656.00
河 北 省 政 府 教 育 經 費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600,000.00
天 津 市 政 府 教 育 署 款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60,000.00
北 平 市 公 安 局 服 裝 補 助 費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42,000.00
前 平 市 官 錢 局 保 管 處 經 費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26.00	156.00
平 津 衛 戍 司 令 部 具 領 高 等 軍 法 會 審 團 糧 雜 支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210.00	1,260.00
墊 撥 山 西 省 政 府 編 造 借 款 應 退 天 津 中 央 等 行 本 息	175,174.00	174,348.00	172,511.00	170,674.00	168,837.00		861,544.00
天 津 造 幣 廠 接 濟 費		3,850.00					3,850.00
天 津 造 幣 廠 提 取 廢 舊 機 器 租 及 搬 運 費		400.00					400.00
天 津 造 幣 廠 七 月 份 經 費 (補 發)		1,270.00					1,270.00
天 津 造 幣 廠 經 費		1,270.00	1,270.00	1,270.00	1,270.00	1,270.00	6,350.00
長 蘆 鹽 運 使 署 附 屬 掛 私 局 夏 季 服 裝 費 及 雨 衣 費		6,318.21	1,226.08				7,544.29
長 蘆 鹽 運 使 署 添 購 兵 運 掛 隊 及 招 募 開 辦 費		1,534.00					1,534.00
長 蘆 鹽 運 使 署 豐 潤 兩 場 警 察 隊 分 各 所 修 房 費		842.60					842.60
長 蘆 鹽 運 使 署 掛 私 局 局 長 出 巡 旅 費				948.00			948.00
付 廣 德 豐 劉 國 華 房 租		33.33					33.33
大 沽 無 綫 電 報 局 經 費	1,484.00	1,484.00	1,484.00	1,484.00	1,484.00	1,484.00	8,904.00
撥 付 遼 寧 財 政 廳 稅 款				50,000.00			50,000.00
東 北 電 信 管 理 處 經 費					23,000.00		23,000.00
賑 務 委 員 會 駐 平 辦 事 處 北 平 冬 賑 辦 處 經 費						18,000.00	18,000.00
鹽 務 學 校 七 月 份 及 八 月 份 一 部 經 費			3,000.00	3,000.00		4,000.00	10,000.00
兌 換 虧 耗						583.97	583.97
撥 借 河 北 電 政 管 理 局 接 濟 費	10,000.00						10,000.00
補 發 大 沽 無 綫 電 報 局 十 九 年 十 月 至 二 十 年 二 月 又 六 月 份 汽 油 機 器 油 費	1,309.50						1,309.50
補 發 大 沽 無 綫 電 報 局 十 九 年 十 月 至 二 十 年 一 月 又 二 月 半 個 月 經 費	5,625.00						5,625.00
前 平 市 官 錢 局 二 十 年 六 月 份 經 費	26.00						26.00
醫 官 高 等 學 校 二 十 年 冬 季 煤 火 費					1,250.00		1,250.00
鹽 務 學 校 二 十 年 九 月 份 一 部 經 費						1,000.00	1,000.00
天 津 造 幣 廠 二 十 年 十 一 及 十 二 月 份 冬 季 煤 火 費						300.00	300.00
合 計	2,259,518.50	1,860,700.14	2,231,291.24	2,592,856.00	2,481,377.00	3,632,071.97	15,057,824.85

本署每月現金支出分項統計表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項 目	月 份		一 月 份		二 月 份		三 月 份		四 月 份		五 月 份		六 月 份		總 數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北平檢務公署軍費	3,018.058	81														3,018.058 81
本署暨附屬特種事業管理處檔案保管處經費	14,148	00	14,148	00	13,648	00	13,648	00	14,034	00	13,643	00	13,643	00	83,274	00
本署附屬特種稅務處二十一年一月經費	7,360	00													7,360	00
本署兼管統稅處經費			3,929	00	3,929	00	3,929	00	3,929	00	3,929	00	3,929	00	19,645	00
解繳財政整理委員會稅款			1,095.820	94	758.536	23	679.887	56	570.714	39	574.542	75	574.542	75	3,679.501	87
解繳財政整理委員會本署附屬各機關二十一年各月經費二成			6,884	40	6,743	40	6,743	40	6,743	40	6,743	40	6,743	40	33,858	00
班禪駐平辦公處經費	3,000	00	3,000	00	3,000	00	3,000	00	3,000	00	3,000	00	3,000	00	18,000	00
蒙藏委員會駐平辦事處及蒙文週刊社經費	4,276	00	4,276	00	4,276	00	4,276	00	4,276	00	4,276	00	4,276	00	25,656	00
蒙藏學校經費	4,000	00	4,000	00	4,000	00	4,000	00	4,000	00	4,000	00	4,000	00	24,000	00
鹽務學校一部經費	3,000	00	1,000	00	11,822	42									15,822	42
鹽務學校經費			3,000	00											3,000	00
警官高等學校經費	3,500	00	3,500	00	3,500	00	3,500	00	3,500	00	3,500	00	3,500	00	21,000	00
平市官錢局保管處經費	26	00	26	00	26	00	26	00	26	00	26	00	26	00	156	00
大沽無線電報局經費	1,484	00	1,484	00	1,484	00	1,484	00	1,484	00	1,484	00	1,484	00	8,904	00
天津造幣廠經費	1,420	00	1,420	00	1,420	00	1,270	00	1,270	00	1,270	00	1,270	00	8,070	00
北平市公安局服裝補助費	7,000	00	7,000	00	7,000	00	7,000	00	7,000	00	7,000	00	7,000	00	42,000	00
北平藝文中學校補助費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6,000	00
天津南開大學校補助費	20,000	00	20,000	00	20,000	00	20,000	00	20,000	00	20,000	00	20,000	00	12,000	00
天津市政府教育專款	60,000	00	60,000	00	60,000	00	60,000	00	60,000	00	60,000	00	60,000	00	360,000	00
河北省政府教育費	10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100,000	00	600,000	00
平津協戎司令部具領高等軍法官官費雜支	210	00	210	00	210	00			210	00	210	00	210	00	1,260	00
長蘆鹽運使署附屬私局助站東北港廳運存酒旅費			1,407	97											1,407	97
退還啟新洋灰公司運粵水泥重稅款			20,385	00					14,289	60			23,267	40	57,832	00
退還北洋火柴廠火柴退稅款			51	84											51	84
退還天津榮昌火柴廠火柴退稅款					43	20									43	20
天津造幣廠儲備提取廢銅獎金及搬運費									100	00					100	00
付存已停業匯業銀行存款					279	51									279	51
廣德堂對國華具領外四庫二十一年度房租													33	33	33	33
解繳北平財政整理委員會天津造幣廠二十一年四月份二成經費													254	00	254	00
合 計	3,248,481	81	1,382,549	15	1,000,917	76	924,363	56	801,186	79	828,123	88	8,155,617	95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總表

稅收數目 項別	稅別	統 稅										特 稅		統特 稅總 計			
		棉 紗		火 柴		水 泥		捲 烟		麥 粉		合 計			礦產稅		
二 十 年 度	七月份	108,459	410	95,061	728	73,801	980	23,298	500	128,555	400	429,177	018	11,120	865	440,297	883
	八月份	103,509	630	91,938	609	122,054	610	17,468	700	147,748	800	482,720	349	8,814	709	491,535	058
	九月份	147,131	140	117,040	346	84,649	430	20,347	287	102,179	800	471,348	003	10,610	696	481,958	699
	十月份	183,717	580	106,205	332	101,397	060	20,717	600	117,210	800	529,248	372	11,730	925	540,979	297
	十一月份	141,885	350	63,572	605	90,836	400	14,380	700	76,853	080	388,028	035	14,440	833	402,468	868
	十二月份	199,236	355	75,918	902	91,018	800	24,263	800	96,321	700	486,759	557	15,255	830	502,015	447
	一月份	160,448	936	50,729	482	73,035	600	17,619	200	57,420	300	359,284	168	20,762	490	380,047	127
	二月份	128,892	464	63,736	700	49,867	800	42,180	900	52,806	300	337,574	224	16,117	477	353,721	701
	三月份	194,841	337	128,032	063	61,105	500	39,037	800	67,191	500	490,408	200	13,139	750	503,547	956
	四月份	171,128	608	104,684	153	62,364	040	35,125	072	92,957	200	466,259	073	12,455	493	478,754	566
	五月份	145,892	873	82,236	174	68,220	550	42,268	556	84,544	500	423,162	653	12,547	538	435,710	191
	六月份	140,051	456	75,873	987	68,256	700	47,859	033	95,315	050	427,366	226	11,806	896	439,173	122
合 計		1,825,205	139	1,055,029	991	946,608	470	345,097	248	1,119,105	030	5,291,335	878	158,894	277	5,450,230	155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七月份

稅收數目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08,459,410	95,061,728	73,801,980	23,298,500	128,555,400	429,177,018	11,120,865	440,297,883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621,625	61,884,036	60,115,170	29,651,746	126,708,200	408,980,777	14,871,062	423,851,839	
比較	增		33,177,692	13,686,810		1,847,200	20,196,241		16,446,044
	減	22,162,215			6,353,246			3,750,197	
百分數	增		53.61%	22.76%		1.46%	4.94%		3.88%
	減	16.97%			21.42%			25.21%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七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3.691	190	32.098	549	1.592	641		4.96%	
天津恆源紗廠	19.118	010	16.379	666	2.738	344		16.72%	
天津寶成紗廠	8.121	400	8.981	183			859	783	9.57%
天津北洋紗廠	9.782	970	11.423	948			1.640	978	14.37%
天津華新紗廠	7.545	830	15.604	500			8.058	670	51.64%
天津裕大紗廠	8.529	890	12.091	382			3.561	492	29.46%
唐山華新紗廠	11.323	680	14.781	933			3.458	253	23.4%
石莊大興廠紗	10.051	420	12.743	910			2.692	490	21.13%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295	020	6.516	554			6.221	534	95.48%
合計	108.459	410	130.621	625			22.162	215	16.97%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七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38,505	309	16,057	913	22,447	396		139.79%
天津北洋火柴廠	11,288	609	11,982	799		694	190	5.79%
天津三友火柴廠	3,292	600	4,086	828		794	228	19.43%
天津中華火柴廠	-----		1,136	250				
天津榮昌火柴廠	12,757	130	7,162	220	5,594	910		78.12%
北平丹華火柴廠	15,480	190	10,392	128	5,088	062		48.96%
泊頭永華火柴廠	13,719	750	10,214	263	3,505	487		34.32%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18	140	851	635		833	495	97.87%
合計	95,061	728	61,834	036	33,177	692		53.61%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公司名稱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天津大英菸公司					
天津大美菸公司					
天津德中菸公司					
天津協和菸公司	444 400	465 733		21 333		4.57%
天津南洋菸公司					
天津正昌菸公司	9,099 900	9,280 475		180 575		1.95%
天津東亞菸公司	9,262 500	7,300 000	1,962 500		26.88%	
天津鴻昌菸公司	1,833 000	1,316 250	516 750		39.26%	
北平利平菸公司	390 000	234 000	156 000		66.66%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2,268 700	11,055 288		8,786 588		79.48%
合 計	23,298 500	29,651 746		6,353 246		21.42%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七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春豐麥粉廠	20,713,600	10,231,330	10,482,270			102.46%
天津永年麥粉廠	17,201,000	9,895,580	7,305,420			73.80%
天津福星麥粉廠	18,421,000	11,235,180	7,185,870			64%
天津嘉瑞麥粉廠	11,567,800	7,379,920	4,187,880			56.80%
天津民豐麥粉廠	15,365,100	6,219,930	9,151,170			147.30%
天津慶豐麥粉廠	12,335,000	6,775,750	5,559,250			82%
滄州富利麥粉廠	1,027,100	1,278,300		251,200		19.70%
保定乾義麥粉廠	10,225,400	4,370,680	5,854,720			133.80%
正定福義永麥粉廠	147,000	-----				
邯鄲怡豐麥粉廠	277,900	1,327,900		1,050,000		79.10%
北平三陽麥粉廠	848,800	1,036,500		187,700		18.10%
北平阜豐麥粉廠	1,457,500	381,170	1,076,330			282.50%
石莊聚豐麥粉廠	34,400	380,250		345,850		91.10%
唐山德成麥粉廠	1,799,300	438,150	1,361,150			310.80%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17,135,000	58,494,360		41,359,360		70.80%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7,269,250				
合計	128,555,400	126,708,200	1,847,200			1.46%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七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6,451	828	6,424	158	27	670	0.43%		
北區礦稅局	601	200	711	206				15.47%	
西南區礦稅局	4,067	837	7,735	698			3,667	861	47.4%
合計	11,120	865	14,871	062			3,750	197	25.21%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稅 收 項 目 別	稅 數 別	統 稅						特 稅	統 稅 特 稅 總 計
		棉 紗	火 柴	水 泥	捲 烟	麥 粉	合 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03,509,630	91,938,609	122,054,610	17,468,700	147,748,800	482,720,349	8,814,709	491,535,058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621,625	61,884,036	60,115,170	29,651,746	126,708,200	408,980,777	14,871,062	423,851,839
比 較	增		30,054,573	61,939,440		21,040,600	73,739,572		67,683,219
	減	27,111,995			12,183,046			6,056,353	
百 分 數	增		48.57%	103.03%		16.62%	18.03%		15.95%
	減	20.75%			40.62%			40.72%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18,520	120	32,098	549		13,578	429	42.31%
天津恆源紗廠	16,839	640	16,379	666	459	974		2.81%
天津寶成紗廠	8,177	920	8,981	183		803	263	8.94%
天津北洋紗廠	9,778	190	11,423	948		1,645	758	14.41%
天津華新紗廠	11,967	910	15,604	500		3,636	590	23.30%
天津裕大紗廠	9,340	220	12,091	382		2,751	162	22.75%
唐山華新紗廠	9,820	240	14,781	933		4,961	693	33.57%
石莊大興紗廠	19,065	390	12,743	910	6,321	480		49.60%
天津管理所進口及補稅棉紗	---	---	6,516	554				
合計	103,509	630	130,621	625		27,111	995	20.76%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		減		增減百分數	
天津丹華火柴廠	43,821	642	16,057	913	27,763	729			172%	
天津北洋火柴廠	20,081	212	11,982	799	8,098	413			67.58%	
天津三友火柴廠	3,509	900	4,068	828			576	928		14.12%
天津中華火柴廠	51	500	1,136	250			1,084	750		95.47%
天津榮昌火柴廠	5,832	795	7,162	220			1,329	425		18.56%
北平丹華火柴廠	14,624	530	10,392	128	4,232	402			40.73%	
泊頭永華火柴廠	3,974	850	10,214	263			6,239	913		61.09%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42	680	851	635			808	955		94.99%
合計	91,938	609	61,884	036	30,054	573			48.57%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公司名稱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天津德中菸公司	---					
天津協和菸公司	125 100	465,733		340 633		73.1%
天津南洋菸公司	---					
天津正昌菸公司	8,925 600	9,280 475		354 875		3.82%
天津東亞菸公司	4,036 500	7,300 000		3,263 500		44.7%
天津鴻昌菸公司	1,170 000	1,316 250		146 250		11.11%
北平利平菸公司	1,509 300	234 000	1,275 300		545%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1,702 200	11,055 288		9,353 088		84.6%
合計	17,468 700	29,651 746		12,183 046		40.62%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廠 各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壽豐麥粉廠	14,166 500	10,231 330	3,935 170		38,45%	
天津永年麥粉廠	15,618 700	9,895 580	5,723 120		57,83%	
天津福星麥粉廠	14,499 200	11,235 130	3,264 070		29,05%	
天津嘉瑞麥粉廠	13,379 300	7,379 720	5,999 380		81,28%	
天津民豐麥粉廠	11,314 600	6,213 930	5,100 670		82,08%	
天津慶豐麥粉廠	14,095 800	6,775 750	7,320 050		108,02%	
滄州富利麥粉廠	1,218 200	1,278 300		60 100		4,70%
保定乾義麥粉廠	6,188 300	4,370 680	1,817 620		41,58%	
正定福義永麥粉廠	19 700				
邯鄲怡豐麥粉廠	1,169 500	1,327 900		158 400		11,92%
北平三陽麥粉廠	869 800	1,036 500		166 700		16,92%
北平阜豐麥粉廠	1,179 400	381 170	798 230		209,50%	
石莊聚豐麥粉廠	524 900	380 250	144 650		38,05%	
唐山德成麥粉廠	1,200 500	438 150	762 350		174,05%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51,555 100	58,494 860		6,939 260		11,86%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749 300	7,269 250		6,519 950		89,69%
合 計	147,748 800	126,708 200	21,040 600		16,60%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八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		減		增減百分數	
東區礦稅局	6.495	989	6.424	158	71	831			1.1%	
北區礦稅局	615	540	711	206			95	666		13.45%
西南區礦稅局	1.703	180	7.735	698			6.032	518		77.98%
合計	8.814	709	14.871	062			6.056	353		40.72%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稅 收 項 別	稅 收 數 目	統 稅						特 稅	統 稅 特 稅 總 計
		棉 紗	火 柴	水 泥	捲 烟	麥 粉	合 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47,131,140	117,040,346	84,649,430	20,347,287	102,179,800	471,348,003	10,610,936	481,958,939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705	61,884,036	60,115,170	29,651,746	126,708,200	409,116,857	14,871,062	423,987,919
比 較	增	16,373,435	55,156,310	24,534,260			62,231,146		57,971,020
	減				9,304,459	24,528,400		4,260,126	
百 分 數	增	12.52%	89.12%	40.81%			15.21%		13.67%
	減				31.38%	19.35%		28.64%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51,535,660	32,098,549	19,437,111		60.55%	
天津恆源紗廠	17,449,810	16,379,666	1,070,144		6.51%	
天津寶成紗廠	8,105,880	8,981,183		875,303		9.74%
天津北洋紗廠	13,410,660	11,423,948	1,986,712		17.33%	
天津華新紗廠	25,799,480	15,604,500	10,194,980		65.33%	
天津裕大紗廠	10,221,150	12,091,382		1,870,232		15.45%
唐山華新紗廠	11,271,050	14,781,933		3,510,883		23.74%
石莊大興紗廠	3,988,610	12,743,910		8,755,300		68.70%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98,460	6,516,554		6,418,094		98.48%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	136,080				
山西晉華紗廠	4,276,880	— — —				
山西匯裕紗廠	544,500	—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429,000	— — —				
合計	147,131,140	130,757,705	16,373,435		12.52%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36,521,878	16,057,913	20,463,965		164.8%	
天津北洋火柴廠	21,343,270	11,982,799	9,360,471		7.811%	
天津三友火柴廠	5,782,288	4,086,828	1,695,460		41.48%	
天津榮昌火柴廠	6,529,270	7,162,220		632,950		8.81%
天津中華火柴廠	5,497,875	1,136,250	4,361,625		383.94%	
北平丹華火柴廠	22,761,470	10,392,128	12,369,342		118.91%	
泊頭永華火柴廠	15,775,000	10,214,263	5,560,737		54.44%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37,830	851,635		813,805		95.51%
山西雙福火柴廠	1,337,250	---				
山西崑崙火柴廠	500,000	---				
山西榮昌火柴廠	954,215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合計	117,040,346	61,884,036	55,156,310		89.12%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天津德中菸廠	1,539,000	-----				
天津協和菸公司	1,527,300	465,733	1,061,567		227.8%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0,243,400	9,280,475	962,925		10.37%	
天津東亞菸公司	3,451,500	7,300,000		3,848,500		52.72%
天津鴻昌菸公司	1,638,000	1,316,250	321,750		24.44%	
北平利平菸公司	-----	234,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1,948,087	11,055,288		9,107,201		82.38%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	-----				
合計	20,347,287	29,651,746		9,304,459		31.38%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壽豐麥粉廠	12,366,700	10,231,330	2,135,370		20.87%	
天津水年麥粉廠	10,288,500	9,895,580	392,920		3.96%	
天津福星麥粉廠	12,149,800	11,235,130	914,670		8.14%	
天津慶豐麥粉廠	10,481,600	6,775,750	3,705,850		54.69%	
天津民豐麥粉廠	8,212,500	6,213,930	1,998,570		32.16%	
天津嘉瑞麥粉廠	12,366,500	7,379,920	4,986,580		67.57%	
保定乾義麥粉廠	9,178,300	4,370,680	4,807,620		110%	
滄縣富利麥粉廠	2,368,500	1,278,300	1,090,200		85.29%	
唐山德成麥粉廠	1,704,900	438,150	1,266,750		289.11%	
石莊聚豐麥粉廠	708,000	380,250	328,500		86.56%	
北平阜豐麥粉廠	1,336,200	381,170	955,030		250.66%	
北平三陽麥粉廠	794,200	1,036,500		242,300		23.38%
邯鄲怡豐麥粉廠	1,563,400	1,327,900	235,500		17.73%	
陽曲晉豐麥粉廠	371,400	---				
陽曲新記麥粉廠	280,800	---				
榆次魏榆麥粉廠	364,000	---				
臨汾晉益麥粉廠	369,100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15,275,400	58,494,360		43,218,960		73.89%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2,000,000	7,269,250		5,269,250		72.49%
合計	102,179,800	126,708,200		24,528,400		19.35%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九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		減		增減百分數	
東區礦稅局	4.881	476	6.424	158			1.592	482		24.78%
北區礦稅局	705	550	711	206			5	656		0.79%
西南區礦稅局	5.073	910	7.735	698			2.661	788		34.4%
合計	10.610	936	14.871	062			4.260	126		28.64%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稅收數目 項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83,717,580	106,205,332	101,397,060	20,717,600	117,210,800	529,248,372	11,730,925	540,979,297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705	61,884,036	60,115,170	29,651,746	126,708,200	409,116,857	14,871,062	423,987,919
比較	增	52,959,875	44,321,296	41,281,890			120,131,515		116,991,378
	減				8,934,146	9,497,400		3,140,137	
百分數	增	40.50%	71.63%	68.67%			29.36%		27.59%
	減			30.13%	7.42%			21.11%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5,659,710	32,098,549	3,561,161			11.09%
天津恆源紗廠	19,916,980	16,379,666	3,537,314			21.60%
天津寶成紗廠	9,215,960	8,981,183	234,777			26.13%
天津北洋紗廠	17,871,240	11,423,948	6,447,292			56.44%
天津華新紗廠	22,415,720	15,604,500	6,811,220			43.65%
天津裕大紗廠	17,907,680	12,091,332	5,816,298			48.10%
唐山華新紗廠	17,658,560	14,781,933	8,876,627			19.46%
石莊大興紗廠	29,807,430	12,743,910	17,063,520			133.90%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224,260	6,516,554		6,292,294		96.56%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136,080				
山西晉華紗廠	7,780,670	---				
山西雍裕紗廠	1,716,000	---				
山西大益成紗廠	3,543,370	---				
合計	183,717,580	130,757,705	52,959,875			40.50%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28,834,563	16,057,913	12,776,650			79.56%
天津北洋火柴廠	17,656,239	11,982,799	5,673,440			47.34%
天津三友火柴廠	4,102,800	4,086,828	15,972			0.39%
天津榮昌火柴廠	7,573,394	7,162,220	411,174			5.74%
天津中華火柴廠	4,452,250	1,136,250	3,316,000			291.80%
北平丹華火柴廠	23,973,830	10,392,128	13,581,702			130.69%
泊頭永華火柴廠	14,507,350	10,214,263	4,293,087			42.03%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50,450	851,635		801,185		94.08%
山西雙福火柴廠	2,063,130	---				
山西崑崙火柴廠	1,475,000	---				
山西榮昌火柴廠	1,516,326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合計	106,205,332	61,884,036	44,321,296			71.63%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天津德中菸廠	1,215,000	---				
天津協和菸公司	150,900	465,733		314,833		67.55%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2,601,600	9,280,475	3,321,125		35.79%	
天津東亞菸公司	2,515,500	7,300,000		4,784,500		65.54%
天津鴻昌菸公司	877,500	1,316,250		438,750		33.34%
北平利平菸公司	---	234,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783,100	11,055,288		10,272,188		92.92%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1,638,000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936,000	---				
合計	20,717,600	29,651,746		8,934,146		30.13%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豐豐麥粉廠	13,178,300	10,231,330	2,946,970			28.80%
天津永年麥粉廠	17,516,600	9,895,580	7,621,020			77.01%
天津福星麥粉廠	19,796,600	11,235,130	8,561,470			76.20%
天津慶豐麥粉廠	9,606,300	6,775,750	2,830,550			41.77%
天津民豐麥粉廠	8,268,000	6,213,930	2,054,070			33.05%
天津嘉瑞麥粉廠	5,624,900	7,379,920		1,755,020		23.73%
保定乾義麥粉廠	8,778,800	4,370,680	4,408,120			100.84%
滄縣富利麥粉廠	2,224,000	1,278,300	945,700			73.80%
唐山德成麥粉廠	1,455,900	438,150	1,017,750			232.35%
石莊聚豐麥粉廠	832,300	380,250	452,050			118.88%
北平阜豐麥粉廠	2,236,800	381,170	1,855,630			487.04%
北平三陽麥粉廠	639,000	1,036,500		397,500		38.33%
邯鄲怡豐麥粉廠	2,295,400	1,327,900	967,500			72.85%
正定福義永麥粉廠	52,900	---				
陽曲晉豐麥粉廠	685,700	---				
陽曲新記麥粉廠	207,100	---				
榆次魏榆麥粉廠	124,200	---				
臨汾晉益麥粉廠	792,000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22,896,000	58,494,360		35,598,360		63.62%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	7,269,250				
合計	117,210,800	126,708,200		9,497,400		7.49%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		減		增減百分數	
東區礦稅局	5,300	465	6,424	158			1,123	693		17.47%
北區礦稅局	1,107	080	711	206	395	874			55.68%	
西南區礦稅局	5,323	380	7,735	698			2,412	318		31.18%
合計	11,780	925	14,871	062			3,140	137		21.11%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稅收項別	稅目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41,885,350	63,572,505	90,836,400	14,880,700	76,853,080	388,028,035	14,440,833	402,468,868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705	61,884,036	60,115,170	29,651,746	126,708,200	409,116,857	14,871,062	423,987,919
比較	增	11,127,645	1,688,469	30,721,230					
	減				14,771,046	49,855,120	21,088,822	430,229	21,519,051
百分數	增	8.51%	2.73%	51.10%					
	減				49.82%	39.35%	5.15%	2.89%	5.08%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25,277,570	32,098,549		6,820,979		21.25%
天津恆源紗廠	9,703,960	16,379,666		6,675,706		40.76%
天津寶成紗廠	6,930,990	8,981,183		2,050,193		22.83%
天津北洋紗廠	13,529,310	11,423,948	2,105,362		18.43%	
天津華新紗廠	4,588,600	15,604,500		11,015,900		70.59%
天津裕大紗廠	10,168,130	12,091,382		1,923,252		15.90%
唐山華新紗廠	17,611,670	14,781,933	2,829,737		19.14%	
石莊大興紗廠	10,827,730	12,743,910		1,916,180		15.04%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	6,516,55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136,080				
山西晉華紗廠	33,817,650	-----				
山西雅裕紗廠	3,258,750	-----				
山西大益成紗廠	6,170,990	-----				
合計	141,885,350	130,757,705	11,127,645		8.51%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8,446	425	16,057	913		7,611	488	47.40%
天津北洋火柴廠	14,022	359	11,982	799	2,039	560		17.02%
天津三友火柴廠	---	---	4,086	828				
天津榮昌火柴廠	3,080	216	7,162	220		4,082	004	57.00%
天津中華火柴廠	5	000	1,136	250		1,131	250	99.38%
北平丹華火柴廠	17,750	490	10,392	128	7,358	362		70.81%
泊頭永華火柴廠	10,225	250	10,214	263	10	987		0.10%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11	210	851	635		840	425	98.71%
山西雙福火柴廠	2,817	555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1,765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5,449	000	---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	---				
合計	63,572	505	61,884	036	1,688	469		2.73%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天津德中菸公司	81,000	---				
天津協和菸公司	546,300	465,733	80,567		17.29%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9,846,100	9,280,475	565,625		6.09%	
天津東亞菸公司	58,500	7,300,000		7,241,500		99.20%
天津鴻昌菸公司	507,000	1,316,250		809,250		61.49%
北平利平菸公司	---	234,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19,800	11,055,288		11,035,488		99.82%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3,081,000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741,000	---				
合計	14,880,700	29,651,746		14,771,046		49.82%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德豐麥粉廠	12,684	400	10,231	330	2,453	070	23.88%	
天津永年麥粉廠	10,517	200	9,895	580	621	620	6.28%	
天津福星麥粉廠	9,518	800	11,235	130		1,716	330	15.27%
天津慶豐麥粉廠	3,692	200	6,775	750		3,083	550	45.51%
天津民豐麥粉廠	6,569	700	6,213	930	355	770	5.71%	
天津嘉瑞麥粉廠	5,998	500	7,379	920		1,381	420	18.72%
保定乾義麥粉廠	7,377	600	4,370	680	3,006	920	68.80%	
滄縣富利麥粉廠	2,596	800	1,278	300	1,318	500	103.13%	
唐山德成麥粉廠	2,198	100	438	150	1,759	950	401.83%	
石莊聚豐麥粉廠	144	000	380	250		236	250	62.11%
北平阜豐麥粉廠	2,381	100	381	170	1,999	930	524.58%	
北平三陽麥粉廠	1,342	400	1,036	500	305	900	29.44%	
邯鄲怡豐麥粉廠	1,301	000	1,327	900		26	900	1.96%
陽曲晉豐麥粉廠	1,210	000	---	---				
陽曲新記麥粉廠	100	000	---	---				
榆次魏榆麥粉廠	140	500	---	---				
臨汾晉益麥粉廠	531	400	---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434	000	---	---				
泊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205	380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7,825	000	58,494	360		50,669	360	86.62%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85	000	7,269	250		7,184	250	98.84%
合計	76,853	080	126,708	200		49,855	120	39.35%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一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6.862	748	6.424	158	488	585			6.88%	
北區礦稅局	2.013	870	711	206	1.302	664			183.19%	
西南區礦稅局	5.564	220	7.735	698			2.171	478		28.07%
合計	14.440	833	14.871	062			430	229		2.89%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稅收項別	稅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99,236	355	75,918	902	91,018	800	24,263	800	96,321	700	486,759	557	15,255	890	502,015	447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較	增	68,478	650	14,034	866	30,903	630					77,642	700	384	828	78,027	528
	減							5,387	946	30,386	500						
百分數	增	52,37%		22,68%		51,41%						18,98%		2,59%		18,40%	
	減							18,17%		23,98%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3,127	260	32,098	549	1,028	711			3,20%	
天津恆源紗廠	25,063	670	16,379	666	8,684	004			53,03%	
天津寶成紗廠	16,112	360	8,981	183	7,131	177			79,40%	
天津北洋紗廠	22,590	720	11,423	948	11,166	772			97,74%	
天津華新紗廠	22,487	570	15,604	500	6,883	070			44,11%	
天津裕大紗廠	6,719	860	12,091	382			5,371	522		44,42%
唐山華新紗廠	10,880	350	14,781	933			3,901	583		26,33%
石莊大興紗廠	29,111	880	12,743	910	16,367	970			123,44%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166	600	6,516	554			6,349	954		97,4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20,209	210	---	---						
山西雅裕紗廠	2,862	750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9,904	125	---	---						
合計	199,236	355	130,757	705	68,478	650			52,37%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20,946	000	16,057	913	4,888	087			30,44%	
天津北洋火柴廠	6,725	688	11,982	799			5,257	111		43,87%
天津三友火柴廠	---	---	4,086	828						
天津榮昌火柴廠	6,339	744	7,162	220			822	476		11,48%
天津中華火柴廠	---	---	1,136	250						
北平丹華火柴廠	17,434	990	10,392	128	7,042	862			67,77%	
泊頭永華火柴廠	10,774	950	10,214	263	560	687			5,49%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52	900	851	635			798	735		93,78%
山西雙福火柴廠	1,442	630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9,860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2,342	000	---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	---						
合計	75,918	902	61,884	036	14,034	866			22,68%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		減		增減百分數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	---	---	---						
天津協和菸公司	820	500	465	733	354	777			76,13%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1,430	700	9,280	475	2,150	225			23,17%	
天津東亞菸公司	1,735	500	7,300	000			5,564	500	76,22%	
天津鴻昌菸公司	1,014	000	1,316	250			302	250	22,36%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6,611	100	11,055	288			4,444	188	40,20%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1,053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1,599	000	---	---						
合計	24,263	800	29,651	746			5,387	946	18,17%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嘉豐麥粉廠	14,065	400	10,231	330	3,834	070		37.47%
天津永年麥粉廠	11,620	300	9,895	580	1,724	720		17.43%
天津福風麥粉廠	18,483	200	11,235	130	7,248	070		64.51%
天津慶豐麥粉廠	8,084	500	6,775	750	1,308	750		19.31%
天津萬豐麥粉廠	8,350	600	6,213	930	2,136	670		34.38%
天津嘉瑞麥粉廠	6,755	400	7,379	920		624	520	8.46%
保定乾發麥粉廠	7,902	100	4,370	680	3,531	420		80.79%
滄縣富利麥粉廠	1,407	500	1,278	300	129	200		10.11%
唐山德成麥粉廠	1,108	100	438	150	669	950		152.95%
石莊聚豐麥粉廠		700	380	250		379	550	99.88%
北平阜豐麥粉廠	1,891	100	381	170	1,509	930		96.31%
北平三陽麥粉廠	460	000	1,036	500		576	500	55.59%
邯鄲怡豐麥粉廠	1,813	500	1,327	900	485	600		36.57%
陽曲晉豐麥粉廠	1,540	000	---	---				
陽曲新記麥粉廠	150	000	---	---				
榆次頤輪麥粉廠	368	000	---	---				
臨汾晉益麥粉廠	783	600	---	---				
大同大同麥粉廠	276	200	---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117	000	---	---				
滄州查驗所麥粉包稅	94	500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11,050	000	58,494	360		47,444	360	81.11%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	---	7,269	250				
合計	96,321	700	126,708	200		30,386	500	23.98%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年十二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6.710	469	6.424	158	286	311			4.46%	
北區礦稅局	2.063	401	711	206	1.352	195			190.11%	
西南區礦稅局	6.482	020	7.735	698			1.253	678		16.20%
合計	15.255	890	14.871	062	384	828			2.59%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稅收數目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60,448	936	50,729	432	73,035	600	17,649	300	57,420	900	359,284	168	20,782	959	380,067	127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較	增	29,691	231			12,920	430						5,911	897		
	減			11,154	604			12,002	446	69,287	300	49,832	689			43,920
百分數	增	22.71%				21.49%							39.75%			
	減			18.02%				40.48%	54.68%	12.18%					10.36%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52,096	720	32,098	549	19,998	171		62.21%	
天津恆源紗廠	15,970	720	16,379	666			408	946	2.22%
天津寶成紗廠	11,309	850	8,981	183	2,328	667			25.93%
天津北洋紗廠	16,279	850	11,423	948	4,855	902			42.51%
天津華新紗廠	16,737	000	15,604	500	1,132	500			7.25%
天津裕大紗廠	13	200	12,091	382			12,078	182	99.98%
唐山華新紗廠	13,946	890	14,781	983			835	093	5.55%
石莊大興紗廠	20,620	530	12,743	910	7,876	620			61.81%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	---	6,516	55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8,667	450	---	---					
山西雍裕紗廠	1,542	750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3,263	976	---	---					
合計	160,448	936	130,757	705	29,691	231			22.71%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16,220	625	16,057	913	162	712		1.01%	
天津北洋火柴廠	3,108	183	11,982	799			8,874	616	74.06%
天津三友火柴廠	---	---	4,086	828					
天津榮昌火柴廠	3,254	694	7,162	220			3,907	526	54.58%
天津中華火柴廠	---	---	1,136	250					
北平丹華火柴廠	15,944	370	10,392	128	5,552	242			53.42%
泊頭永華火柴廠	8,143	700	10,214	263			2,070	563	20.27%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32	860	851	635			818	775	96.10%
山西雙福火柴廠	1,500	000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2,325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200	000	---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	---					
合計	50,729	432	61,884	036			11,154	604	18.02%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2,775	000	---	---				
天津協合菸公司	339	600	465	733		126	133	27.07%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9,250	200	9,280	475		30	275	0.32%
天津東亞菸公司	1,989	000	7,300	000		5,311	000	72.75%
天津鴻昌菸公司	351	000	1,316	250		965	250	73.35%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	---	11,055	288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1,638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1,306	500	---	---				
合計	17,649	300	29,651	746		12,002	446	40.48%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減	減
天津豐源麥粉廠	8,827 200	10,231 330		1,404 130		13.72%
天津永年麥粉廠	4,587 800	9,895 580		5,307 780		53.64%
天津福星麥粉廠	8,237 800	11,235 130		2,997 330		26.68%
天津慶豐麥粉廠	11,645 000	6,775 750	4,869 250		81.85%	
天津民豐麥粉廠	755 700	6,213 930		5,458 230		87.83%
天津嘉瑞麥粉廠	-----	7,379 920				
保定乾發麥粉廠	6,799 400	4,370 680	2,428 720		55.56%	
清縣富利麥粉廠	1,204 300	1,278 300		74 000		5.78%
唐山德成麥粉廠	2,393 200	438 150	1,955 050		446.36%	
石莊聚豐麥粉廠	173 700	380 250		206 550		54.36%
北平阜豐麥粉廠	2,234 700	381 170	1,853 530		486.49%	
北平三陽麥粉廠	465 400	1,036 500		571 100		55.07%
邯鄲怡豐麥粉廠	1,256 200	1,327 900		71 700		5.39%
陽曲晉豐麥粉廠	2,155 200	-----				
陽曲新記麥粉廠	2,319 000	-----				
榆次魏榆麥粉廠	721 200	-----				
臨汾晉益麥粉廠	490 600	-----				
大同大同麥粉廠	533 900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20 000	-----				
滄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94 500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2,506 100	58,494 360		55,988 260		95.72%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	7,269 250				
合計	57,420 900	126,708 200		69,287 300		54.68%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一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8.477	993	6.424	158	2.053	835			31.98%	
北區礦稅局	2.125	836	711	206	1.414	630			198.96%	
西南區礦稅局	10.179	130	7.735	608	2.443	432			31.98%	
合計	20.782	959	14.871	062	5.911	897			39.75%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稅收數目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菸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28,892	464	63,736	760	49,867	800	42,180	900	52,896	300	337,574	224	16,147	477	353,721	701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較	增			1,852	724			12,529	154					1,276	415		
	減	1,865	241			10,247	370			73,811	900	71,542	633			70,266	218
百分數	增			2.99%				42.25%						8.59%			
	減	1.42%				17.04%				59.65%		17.48%				16.57%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3,275	050	32,098	549	1,176	501		3.66%
天津恆源紗廠	8,818	480	16,379	666		7,561	186	46.16%
天津實成紗廠	11,618	690	8,981	183	2,637	507		29.36%
天津北洋紗廠	12,834	300	11,423	948	1,410	352		12.34%
天津華新紗廠	14,066	260	15,604	500		1,538	240	9.85%
天津裕大紗廠	85	200	12,091	382		12,006	182	99.23%
唐山華新紗廠	10,054	440	14,781	983		4,727	543	31.98%
石莊大興紗廠	22,243	880	12,743	910	9,499	970		74.54%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	---	6,516	55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8,893	260	---	---				
山西聚裕紗廠	2,691	709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4,311	195	---	---				
合計	128,892	464	130,757	705		1,865	241	1.42%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19,171	525	16,057	913	3,113	612		19.30%	
天津北洋火柴廠	4,080	791	11,982	799			7,902	008	68.89%
天津三友火柴廠	1,000	000	4,086	828			3,086	828	75.53%
天津榮昌火柴廠	5,917	094	7,162	220			1,245	126	17.38%
天津中華火柴廠	---	---	1,136	250					
北平丹華火柴廠	15,808	750	10,392	128	5,416	622			52.12%
泊頭永華火柴廠	6,478	400	10,214	263			3,735	863	36.57%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25	200	851	635			826	435	96.89%
山西雙福火柴廠	2,900	000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5,460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2,895	000	---	---					
山西毓華火柴廠	---	---	---	---					
合計	63,736	760	61,884	036	1,852	724			2.99%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19,140	000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1,170	000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1,881	000	---	---				
天津協和菸公司	203	100	465	733		262	633	56.36%
天津南洋菸公司	195	000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2,064	800	9,280	475	2,784	325		30.00%
天津東亞菸公司	1,989	000	7,300	000		5,311	000	72.75%
天津鴻昌菸公司	585	000	1,316	250		731	250	55.57%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	---	11,055	288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1,677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3,276	000	---	---				
合計	42,180	900	29,651	746	12,529	154		42.25%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豐豐麥粉廠	7,940 500	10,231 330		2,290 830		22.39%
天津永年麥粉廠	2,893 400	9,895 580		7,002 180		70.82%
天津四星麥粉廠	6,118 000	11,235 130		5,117 130		45.54%
天津慶豐麥粉廠	11,232 700	6,775 750	4,456 950		65.62%	
天津民豐麥粉廠	1,192 500	6,213 930		5,021 430		80.81%
天津嘉瑞麥粉廠	---	7,379 920				
保定乾義麥粉廠	4,141 300	4,370 680		229 380		5.24%
清縣富利麥粉廠	1,165 000	1,278 300		113 300		8.86%
唐山德成麥粉廠	884 500	438 150	446 350		101.90%	
石莊聚豐麥粉廠	51 000	380 250		329 250		86.65%
北平阜豐麥粉廠	1,013 300	381 170	632 130		165.90%	
北平三陽麥粉廠	689 200	1,036 500		347 300		33.49%
邯鄲怡豐麥粉廠	1,024 200	1,327 900		303 700		22.87%
陽曲晉豐麥粉廠	4,707 000	---				
陽曲新記麥粉廠	2,815 000	---				
榆次魏榆麥粉廠	1,169 200	---				
陽汾晉益麥粉廠	446 500	---				
大同大同麥粉廠	787 000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	---				
滄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4,626 000	58,494 360		53,868 360		92.09%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	7,269 250				
合計	52,896 300	126,708 200		73,811 900		59.65%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二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款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6.586	467	6.424	158	162	309			2.53%	
北區礦稅局	1.491	140	711	206	779	934			10969%	
西南區礦稅局	8.069	870	7.735	698	334	172			4.32%	
合計	16.147	477	14.871	062	1.276	415			8.59%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稅收數目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菸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94,841	337	128,032	063	61,105	500	39,237	800	67,191	500	490,408	200	13,139	756	503,547	956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較	增	64,083	632	66,148	027	990	330	9,586	054		81,291	343			79,560	037
	減									59,516	700			1,731	306	
百分數	增	49.09%		106.89%		1.65%		32.33%			19.87%				18.76%	
	減									46.97%				11.61%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45,043	720	32,098	549	12,945	171			40.33%	
天津恆源紗廠	22,866	060	16,379	666	6,486	394			39.59%	
天津寶成紗廠	14,011	850	8,981	183	5,030	667			56.01%	
天津北洋紗廠	17,805	110	11,423	943	5,881	162			51.48%	
天津華新紗廠	12,548	620	15,604	500			3,055	880		19.58%
天津裕大紗廠	---	---	12,091	382						
唐山華新紗廠	20,483	470	14,781	983	5,701	487			32.48%	
石莊大興紗廠	27,169	980	12,743	910	14,426	070			113.12%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4,134	590	6,516	554			2,381	964		36.55%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21,867	110	---	---						
山西雍裕紗廠	3,095	000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6,315	000	---	---						
合計	194,811	337	130,757	705	64,083	632			49.09%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33,016	225	16,057	913	16,958	312		105.51%	
天津北洋火柴廠	31,761	226	11,982	799	21,778	427		181.74%	
天津三友火柴廠	430	000	4,086	828			3,656	828	89.47%
天津榮昌火柴廠	7,239	482	7,162	220	77	262			1.08%
天津中華火柴廠	---	---	1,136	250					
北平丹華火柴廠	20,943	740	10,392	128	10,551	612			101.53%
泊頭永華火柴廠	12,067	850	10,214	263	1,853	587			18.14%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48	980	851	635			802	655	94.21%
山西雙福火柴廠	1,700	000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13,615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5,730	000	---	---					
山西燮和火柴廠	1,479	560	---	---					
合計	128,032	063	61,884	036	66,148	027			106.82%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3,159	000	---	---				
天津協和菸公司	378	600	465	733		87	133	18.69%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8,723	200	9,280	475	9,442	725		101.75%
天津東亞菸公司	3,346	500	7,300	000		3,953	500	54.16%
天津鴻昌菸公司	214	500	1,316	250		1,101	750	83.72%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	---	11,055	288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1,482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11,934	000	---	---				
合計	39,237	800	29,651	746	9,586	054		32.33%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豐豐麥粉廠	9,677	800	10,231	380		553	530	5.41%
天津永年麥粉廠	10,731	800	9,835	580	836	220		8.45%
天津福里麥粉廠	13,130	900	11,235	130	1,895	770		16.87%
天津慶豐麥粉廠	354	900	6,775	750		6,420	850	94.76%
天津民豐麥粉廠	5,377	900	6,213	930		836	030	13.45%
天津嘉瑞麥粉廠	---	---	7,379	920				
保定乾發麥粉廠	7,886	600	4,370	680	3,515	920		80.44%
濟縣密利麥粉廠	2,494	000	1,278	300	1,215	700		95.12%
唐山鎮成麥粉廠	1,517	300	438	150	1,079	150		246.38%
石莊聚豐麥粉廠	---	---	380	250				
北平阜豐麥粉廠	21	400	381	170		350	770	94.43%
北平三陽麥粉廠	646	600	1,036	500		389	900	87.89%
邯鄲怡豐麥粉廠	1,920	900	1,327	900	663	000		50.67%
陽曲晉豐麥粉廠	4,173	000	---	---				
陽曲新能麥粉廠	700	000	---	---				
榆次魏榆麥粉廠	669	000	---	---				
臨汾晉益麥粉廠	662	800	---	---				
大同大同麥粉廠	755	800	---	---				
石莊豐源所麥粉包稅	---	---	---	---				
泊頭查檢所麥粉包稅	---	---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6,400	800	58,494	360		52,093	560	89.05%
秦皇島查檢所進口麥粉	---	---	7,269	250				
合計	67,191	500	126,708	200		59,516	700	46.97%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三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4.702	036	6.424	158			1.722	122		26.71%
北區礦稅局	1.502	450	711	206	791	244			111.29%	
西南區礦稅局	6.935	270	7.735	698			800	428		10.35%
合計	13.139	756	14.871	062			1.731	306		11.64%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稅收項別	稅數目別	統稅										特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菸		麥粉		合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71,128	608	104,684	153	62,364	040	35,135	072	92,957	200	466,259	073	12,495	493	478,754	566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較	增	40,370	903	42,800	117	2,248	870	5,473	326			57,142	216			54,766	647
	減									33,751	000			2,375	569		
百分數	增	30.87%		69.16%		3.74%		18.46%				13.95%				12.92%	
	減									26.83%				15.98%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7,083	960	32,098	549	4,985	411			15.53%	
天津恆源紗廠	18,838	330	16,379	666	2,458	664			15.01%	
天津寶成紗廠	10,390	960	8,981	183	1,409	777			15.69%	
天津北洋紗廠	16,981	280	11,423	948	5,557	332			48.64%	
天津華新紗廠	17,448	200	15,604	500	1,843	700			11.81%	
天津裕大紗廠	24	750	12,091	382			12,066	632		99.79%
唐山華新紗廠	15,784	650	14,781	983	1,002	667			6.78%	
石莊大興紗廠	19,779	240	12,743	910	7,035	330			5.52%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3,896	770	6,516	554			2,619	784		40.20%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18,787	210	---	---						
山西雅裕紗廠	5,426	752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5,531	606	---	---						
山西晉生紗廠	1,154	900	---	---						
合計	171,128	608	130,757	705	40,370	903			30.87%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22,081	713	16,057	913	6,023	800			37.51%	
天津北洋火柴廠	28,446	938	11,982	799	16,464	139			137.39%	
天津三友火柴廠	3,900	000	4,086	828			186	828		4.57%
天津榮昌火柴廠	6,883	132	7,162	220			279	088		3.89%
天津中華火柴廠	200	000	1,136	250			936	250		82.41%
北平丹華火柴廠	19,546	360	10,392	128	9,154	232			88.09%	
泊頭永華火柴廠	11,569	090	10,214	263	1,354	827			13.26%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56	010	851	635			795	625		93.38%
山西雙福火柴廠	1,460	000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5,150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3,416	250	---	---						
山西變和火柴廠	1,974	660	---	---						
合計	104,684	153	61,884	036	42,800	117			69.16%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4,110	000	---	---				
天津協和菸公司	764	000	465	733	298	267		64.01%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3,955	000	9,280	475	4,674	525		50.37%
天津東亞菸公司	5,142	500	7,300	000		2,151	500	29.47%
天津鴻昌菸公司	247	500	1,316	250		1,068	750	81.21%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9,091	072	11,055	288		1,964	216	17.71%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550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1,265	000	---	---				
合計	35,125	072	29,651	746	5,473	326		18.46%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豐豐麥粉廠	16,933 300	10,231 330	6,101 970		59.64%	
天津永年麥粉廠	11,659 100	9,895 580	1,763 520		17.82%	
天津福鳳麥粉廠	14,029 600	11,235 130	2,794 470		24.87%	
天津慶豐麥粉廠	-----	6,775 750				
天津民豐麥粉廠	11,045 400	6,213 930	4,831 470		77.75%	
天津嘉瑞麥粉廠	-----	7,379 920				
保定乾義麥粉廠	5,838 400	4,370 680	1,467 720		33.58%	
滄縣富利麥粉廠	3,267 600	1,278 300	1,989 300		155.65%	
唐山德成麥粉廠	2,166 000	438 150	1,727 850		394.48%	
石莊聚豐麥粉廠	-----	380 250				
北平阜豐麥粉廠	-----	381 170				
北平三陽麥粉廠	1,115 200	1,036 500	787 000		75.89%	
邯鄲怡豐麥粉廠	2,273 500	1,227 900	945 600		71.20%	
陽曲晉豐麥粉廠	2,999 000	-----				
陽曲新記麥粉廠	300 000	-----				
榆次魏翰麥粉廠	511 100	-----				
臨汾晉益麥粉廠	466 600	-----				
大同大同麥粉廠	905 600	-----				
石家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	-----				
泊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19,056 800	58,494 360		39,437 560		67.42%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	7,269 250				
包頭麥粉包稅	390 000	-----				
合計	92,657 200	126,708 200		33,751 000		26.63%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四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4,239	693	6,424	158			2,184	465		34.00%
北區礦稅局	1,651	570	711	206	940	364			132.26%	
西南區礦稅局	6,604	230	7,735	698			1,131	468		14.62%
合計	12,495	493	14,871	1,062			2,375	569		15.98%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稅收項別	稅數別目	統 稅										特 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 紗		火 柴		水 泥		捲 菸		麥 粉		合 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45,892	873	82,236	174	68,220	550	42,268	556	84,544	500	423,162	658	12,547	538	435,710	191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1	062	423,987	919
比 較	增	15,135	168	20,352	058	8,105	380	12,616	810			14,045	796			11,722	272
	減									42,163	700			2,323	524		
百 分 數	增	11.58%		32.89%		13.48%		42.55%				3.43%				2.76%	
	減									33.27%				15.51%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40,331	780	32,098	540	8,233	231			25.65%	
天津恆源紗廠	15,708	330	16,379	666			671	336		4.09%
天津寶成紗廠	9,004	830	8,981	183	23	647			0.26%	
天津北洋紗廠	15,876	210	11,423	948	4,452	262			38.97%	
天津華新紗廠	10,419	910	15,604	500			5,184	590		33.22%
天津裕大紗廠	5,849	250	12,091	382			6,242	132		51.62%
唐山華新紗廠	13,307	090	14,781	983			1,474	893		9.97%
石莊大興紗廠	9,149	330	12,743	910			3,594	580		28.21%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1,343	960	6,516	554			5,172	594		79.3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10,311	640	---	---						
山西雅裕紗廠	4,864	799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5,716	124	---	---						
山西晉生紗廠	4,009	620	---	---						
合計	145,892	873	130,757	705	15,135	168			11.52%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14,505	575	16,057	913		1,552	338	9.66%
天津北洋火柴廠	13,285	900	11,982	799	1,303	101		10.87%
天津三友火柴廠	3,830	000	4,086	828		256	828	6.28%
天津榮昌火柴廠	4,869	595	7,162	220		2,292	625	31.98%
天津中華火柴廠	3,270	000	1,136	250	2,133	750		187.83%
北平丹華火柴廠	21,442	070	10,392	128	11,049	942		106.83%
泊頭永華火柴廠	10,080	830	10,214	263		133	433	1.31%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	---	851	635				
山西雙福火柴廠	---	---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6,655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3,261	950	---	---				
山西燮和火柴廠	1,035	174	---	---				
合計	82,236	094	61,884	036	20,352	058		32.89%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5,060	000	---	---				
天津協合菸公司	176	500	465	733		289	233	62.08%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18,698	500	9,280	475	9,418	025		101.49%
天津東亞菸公司	3,877	500	7,300	000		3,422	500	46.88%
天津鴻昌菸公司	110	000	1,316	250		1,206	250	91.66%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5,188	556	11,055	288		5,866	732	53.06%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907	5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8,250	000	---	---				
合計	42,268	556	29,651	746	12,616	810		42.55%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名 廠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天津濟豐麥粉廠	15,720	300	10,281	330	5,488	970	53.65%	
天津永年麥粉廠	13,016	200	9,895	580	3,120	620	31.53%	
天津福星麥粉廠	7,736	700	11,235	130		3,498	430	31.13%
天津慶豐麥粉廠	---	---	6,775	750				
天津民豐麥粉廠	7,910	600	6,213	930	1,696	670	5.23%	
天津嘉瑞麥粉廠	---	---	7,379	920				
保定乾義麥粉廠	3,157	100	4,370	680		1,213	580	27.54%
濟縣富利麥粉廠	737	500	1,278	300		540	800	42.32%
唐山德成麥粉廠	994	800	438	150		556	650	127.09%
石莊聚豐麥粉廠	1	000	380	250		379	250	99.80%
北平阜豐麥粉廠	---	---	381	170				
北平三陽麥粉廠	457	600	1,036	500		578	900	55.82%
邯鄲怡豐麥粉廠	2,004	200	1,327	900		676	300	50.93%
陽曲晉豐麥粉廠	1,629	000	---	---				
陽曲新能麥粉廠	500	000	---	---				
榆次魏榆麥粉廠	358	600	---	---				
趙州晉益麥粉廠	514	700	---	---				
大同大同麥粉廠	384	000	---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	---	---	---				
泊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	---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27,022	200	58,494	360		31,472	160	53.81%
萊島查驗所進口麥粉	2,400	000	7,269	250		4,869	250	66.99%
合 計	84,544	500	126,708	200		42,163	700	33.27%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五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3,345	418	6,424	158			3,078	740		47.92%
北區礦稅局	1,532	230	711	206	821	024			115.47%	
西南區礦稅局	7,669	890	7,735	698			65	808		0.85%
合計	12,547	538	14,871	062			2,323	524		15.51%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稅收項別	統 稅										特 稅		統稅特稅總計				
	棉 紗		火 柴		水 泥		捲 菸		麥 粉		合 計				礦產稅		
本月稅收數	140,061	456	75,873	987	68,256	700	47,859	033	95,315	050	427,366	226	11,806	896	439,173	122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130,757	705	61,884	036	60,115	170	29,651	746	126,708	200	409,116	857	1,487	062	423,987	919	
比 較	增	9,303	751	13,989	951	8,141	530	18,207	287			18,249	369			16,185	203
	減									31,393	150			3,064	164		
百 分 數	增	7.11%		22.61%		1.35%		61.41%			4.46%				3.82%		
	減								24.78%				20.51%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裕元紗廠	39,545	600	32,098	549	7,447	051		2.32%
天津恆源紗廠	18,767	270	16,379	666	2,387	604		1.39%
天津實成紗廠	11,499	790	8,981	183	2,518	607		2.81%
天津北洋紗廠	14,701	610	11,423	948	3,277	662		2.87%
天津華新紗廠	10,114	370	15,604	500		5,490 130		3.52%
天津裕大紗廠	8,877	000	12,091	382		3,214 382		2.65%
唐山華新紗廠	12,641	660	14,781	983		2,140 323		1.45%
石莊大興紗廠	8,430	620	12,743	910		4,313 290		3.88%
天津管理所進口棉紗	1,539	580	6,516	554		4,976 974		7.64%
秦皇島查驗所進口棉紗	---	---	136	080				
山西晉華紗廠	3,895	510	---	---				
山西雍裕紗廠	2,650	478	---	---				
山西大益成紗廠	3,673	738	---	---				
山西晉生紗廠	3,724	230	---	---				
合計	140,061	456	130,757	705	9,303	751		7.11%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丹華火柴廠	32,818	675	16,057	913	16,760	762			10.43%	
天津北洋火柴廠	7,132	628	11,982	799			4,850	171		4.05%
天津三友火柴廠	5,380	000	4,086	828	1,293	172			3.16%	
天津榮昌火柴廠	3,220	094	7,162	220			3,941	280		5.50%
天津中華火柴廠	---	---	1,136	250						
北平丹華火柴廠	15,763	750	10,392	128	5,371	622			5.17%	
泊頭永華火柴廠	8,254	050	10,214	263			1,960	213		1.92%
天津管理所進口火柴	89	170	851	635			762	465		8.95%
山西雙福火柴廠	---	---	---	---						
山西崑崙火柴廠	2,230	000	---	---						
山西榮昌火柴廠	838	950	---	---						
山西德和火柴廠	146	670	---	---						
合計	75,873	987	61,884	036	13,989	951			22.61%	

本署駐各捲菸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英美菸公司	----	---	----	---						
天津大英菸公司	----	---	----	---						
天津大美菸公司	----	---	----	---						
天津德中菸廠	2,475	000	----	---						
天津協合菸公司	698	000	465	733	232	267			49.84%	
天津南洋菸公司	----	---	----	---						
天津正昌菸公司	20,669	500	9,280	475	11,389	025			12.27%	
天津東亞菸公司	3,987	500	7,300	000			3,312	500		4.54%
天津鴻昌菸公司	275	000	1,316	250			1,041	250		7.91%
北平利平菸公司	----	---	234	000						
天津管理所進口捲菸	10,459	033	11,055	288			596	255		0.54%
山西陽曲晉記菸公司	2,310	000	----	---						
山西陽曲德記菸公司	6,985	000	----	---						
合計	47,859	033	29,651	746	18,207	287			61.41%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廠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天津壽豐麥粉廠	14,467	700	10,231	330	4,236	370		4.14%
天津永年麥粉廠	15,472	700	9,895	580	5,577	120		5.63%
天津福星麥粉廠	16,564	800	11,235	130	5,329	670		4.74%
天津慶豐麥粉廠	---	---	6,775	750				
天津民豐麥粉廠	8,194	600	6,213	930	1,980	670		3.19%
天津嘉瑞麥粉廠	---	---	7,379	920				
保定乾發麥粉廠	4,544	100	4,370	680	173	420		0.39%
滄縣密利麥粉廠	418	800	1,278	300		859	500	6.73%
唐山德成麥粉廠	812	200	438	150	374	050		8.54%
石莊聚豐麥粉廠	---	---	380	250				
北平阜豐麥粉廠	---	---	391	170				
北平三陽麥粉廠	514	700	1,036	500		521	800	5.03%
邯鄲怡豐麥粉廠	1,628	300	1,327	900	300	400		2.26%
陽曲晉豐麥粉廠	2,478	500	---	---				
陽曲新記麥粉廠	---	---	---	---				
榆次魏翰麥粉廠	236	500	---	---				
臨汾晉益麥粉廠	281	700	---	---				
大同大同麥粉廠	371	000	---	---				
石莊查驗所麥粉包稅	---	---	---	---				
泊頭查驗所麥粉包稅	---	---	---	---				
天津管理所進口麥粉	29,266	950	58,494	360		29,227	410	4.99%
萊蕪查驗所進口麥粉	2	500	7,269	250		7,266	750	9.99%
合計	95,315	050	126,708	200		31,393	150	24.78%

本署駐各礦稅局稅收統計表

二十一年六月份

局名	本月稅收數		上年度每月平均數		比較增減				增減百分數	
					增	減	增	減		
東區礦稅局	3,660	056	6,424	158			2,764	102		4.30%
北區礦稅局	6,718	090	711	206	6,006	884			84.48%	
西南區礦稅局	1,428	750	7,735	698			6,306	948		8.15%
合計	11,806	896	14,871	062			3,064	164		20.61%

本署五項統稅實收數與平均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度

月份 旬別 稅別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合計	每月平均數	備考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棉紗	39,385	840	30,813	030	38,260	540	19,542	990	33,813	710	50,152	930	45,280	200	39,547	080	62,303	860	66,676	450	57,957	780	59,083	350	49,639	960	33,146	620	59,098	770	86,039	890	61,947	470	51,248	995	44,307	730	54,006	710	62,134	496	19,099	284	58,971	156	50,822	024	73,350	270	54,017	761	67,473	306	51,072	468	57,002	588	63,053	552	42,508	020	58,246	436	45,535	417	44,737	190	43,122	142	52,207	364	1,823,288	769	151,940	730	1. 2. 捲烟稅款按本署實際銷花數目填列 晉察綏三省統稅自二十年九月起開徵
火柴	23,590	304	39,050	524	32,420	900	26,425	164	30,559	586	34,953	859	43,133	172	43,179	321	30,727	853	36,082	843	32,175	256	37,947	233	25,107	235	16,241	707	22,223	563	26,303	133	22,424	022	27,191	747	16,833	264	15,195	433	18,700	735	7,193	701	30,322	547	26,280	512	45,252	557	34,348	191	48,431	315	42,580	018	33,282	608	28,821	527	22,190	792	38,155	212	22,160	090	15,587	619	27,432	975	32,870	193	1,055,376	711	87,948	059	
水泥	35,709	280	20,091	900	18,000	800	36,798	000	30,384	810	54,871	800	30,258	650	31,245	480	23,145	300	27,913	860	35,450	100	38,033	100	31,185	900	31,890	300	27,760	200	30,058	500	25,848	600	35,111	700	21,326	100	20,587	200	31,122	300	17,297	100	16,828	800	15,741	900	18,353	100	19,725	900	23,026	500	21,159	040	20,629	200	20,575	800	23,501	950	23,666	200	21,052	400	20,269	200	22,224	450	25,763	050	946,608	470	78,884	039	
捲烟	6,763	425	10,475	500	6,059	575	7,899	200	3,994	000	5,575	500	6,673	887	8,109	000	5,564	400	7,255	800	6,434	100	7,027	700	4,341	100	6,359	200	4,180	400	7,151	300	9,399	900	7,712	600	4,893	700	5,770	300	6,983	100	26,443	500	8,896	200	6,841	200	12,597	300	24,534	000	2,106	500	14,035	300	8,910	348	12,179	424	16,461	536	16,571	544	9,235	477	21,310	956	12,071	388	14,476	689	345,295	049	28,774	537	
麥粉	28,143	400	51,137	600	49,274	400	29,376	000	63,115	200	55,257	600	34,782	900	36,268	300	31,128	600	32,947	200	51,197	500	33,170	050	38,104	600	13,320	700	25,427	780	40,477	300	29,079	400	26,765	000	17,275	000	18,389	000	21,756	900	13,341	300	25,692	400	13,862	600	16,869	200	20,661	700	29,660	600	25,111	200	29,620	600	37,835	400	28,621	200	27,524	500	28,681	800	32,846	900	30,185	500	32,282	650	1,118,908	980	93,242	415	
合計	133,592	249	151,568	554	144,016	215	120,041	354	161,867	306	200,811	689	160,128	809	158,349	181	152,870	013	170,876	153	183,214	736	175,261	433	148,378	795	100,958	527	138,690	713	190,030	123	148,699	392	148,030	041	104,545	794	13,948	643	140,697	531	83,374	885	140,711	103	113,548	236	166,422	427	153,287	552	170,698	221	153,958	026	149,445	344	162,465	703	133,283	498	163,330	892	126,665	184	134,751	865	135,036	455	157,599	946	5,289,477	979			

本署捲烟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度

名 稱	七 月 份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 一 月 份			十 二 月 份			一 月 份			二 月 份			三 月 份			四 月 份			五 月 份			六 月 份			合 計	每月平均數	備 考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駐天津英美菸公司辦事處																								19,140 000												19,140 000	19,140 000	一、捲菸一項係按本署實際銷花數目填列 二、自二十年十月份起山西省內各捲菸廠開始徵稅			
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處																																									
駐天津大美菸公司辦事處																									1,170 000												1,170 000		1,170 000		
駐天津德中菸廠辦事處								810 000	729 000			1,215 000			81 000							1,323 000	1,452 000	1,257 000	546 000	78 000	390 000	2,769 000		1,580 000	770 000	1,760 000	825 000	3,410 000	825 000	935 000	550 000		990 000	22,295 000	2,477 222
駐天津協和菸公司辦事處	78 000	288 400	78 000	39 000	8 100	78 000	78 000	1,287 000	162 300			72 900	78 000	195 000	320 800	30 500	58 500	40 500	721 500	97 500	47 100	195 000			203 100	378 600			341 500		422 500	66 500	110 000			38 000	110 000		550 000	6,174 300	514 525
駐天津南洋菸公司辦事處																									195 000														195 000	195 000	
駐天津正昌菸公司辦事處	2,849 700	3,308 100	2,942 100	2,909 300	2,897 800	3,118 500	4,384 700	3,135 300	2,723 400	4,740 000	3,919 200	3,942 400	3,456 700	2,723 400	3,666 000	5,203 700	1,868 400	4,358 600	1,990 200	3,659 400	3,600 600	3,823 500	5,210 700	3,030 600	8,513 700	8,680 500	1,529 000	2,653 000	4,798 500	6,503 500	6,116 000	6,938 000	5,644 500	6,970 000	6,521 500	7,178 000	155,593 500		12,959 041		
駐天津東亞菸公司辦事處	2,106 000	5,343 000	1,813 500	1,657 500	624 000	1,755 000	643 500	1,209 000	1,599 000	1,677 000	799 500	39 000	58 500			604 500	429 000	702 000	780 000	409 300	799 500	1,170 000	819 000		1,170 000	1,599 000	577 500	1,045 000	2,887 500	1,210 000	1,100 000	2,200 000	577 500	2,007 500	550 000	1,430 000	41,391 800		3,449 316		
駐天津鴻昌菸公司辦事處	273 000	1,170 000	390 000	468 000	429 000	273 000	663 000	819 000	156 000	234 000	214 500	429 000	156 000	234 000	117 000	273 000	195 000	546 000	117 000	78 000	156 000		156 000	429 000		214 500			247 500					110 000			275 000		8,822 500	735 208	
駐北平利平菸公司辦事處			390 000	1,509 300																																				1,899 300	949 650
天 津 管 理 所	1,456 725	366 000	445 975	1,316 100	35 100	351 000	904 687	848 700	194 700	58 800	57 000	667 300	3 900		15 900	602 100	6,009 000												8,140 800	206 848	743 424	2,881 536	1,548 544	758 477	6,355 456	2,469 888	1,633 689		38,071 649	4,230 183	
駐陽曲晉記菸公司辦事處											39 000	1,599 000	234 000	2,847 000				1,053 000	1,363 000		273 000	312 000	780 000	585 000	585 000	897 000		275 000		275 000	907 500			1,925 000		385 000	14,334 500		1,592 722		
駐陽曲德記菸分廠辦事處										546 000	117 000	273 000	156 000	234 000	351 000	409 500	858 000	331 500	546 000	253 500	507 000	741 000	1,384 500	1,150 500	1,560 000	10,374 000				1,265 000	4,565 000	2,365 000	1,320 000	3,080 000	1,870 000	2,035 000	36,292 500	4,032 500			
總 計	6,763 425	10,475 500	6,059 575	7,899 200	3,994 000	5,575 500	6,673 887	8,109 000	5,564 400	7,255 800	6,434 100	7,027 700	4,341 100	6,359 200	4,180 400	7,151 300	9,399 900	7,712 600	4,893 700	5,770 300	6,983 100	26,443 500	8,896 200	6,841 200	12,597 300	24,534 000	2,106 500	14,035 300	8,910 348	12,179 424	16,461 536	16,571 544	9,235 477	21,310 956	12,071 388	14,476 689	345,295 049				

本署棉紗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for months (七月份 to 六月份), sub-months (上旬, 中旬, 下旬), and total (合計). Rows include various cotton spinning offices and a total row.

天津管理所及秦皇島查驗所包括進口棉紗統稅及補稅收入

本署水泥統稅每旬稅收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度

名 稱	月 份 別	七 月 份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 一 月 份		十 二 月 份		一 月 份		二 月 份		三 月 份		四 月 份		五 月 份		六 月 份		合 計		每 月 平 均 數		備 考
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處	上 旬	35,286	000	36,798	000	29,897	100	27,490	500	31,185	900	30,058	500	21,326	100	17,297	100	18,353	100	21,021	300	23,501	950	20,269	200	312,484	750	26,040	395	天津管理所包括進口水泥統稅及補稅收入
	中 旬	20,091	900	30,279	000	31,033	800	35,450	100	31,890	300	25,848	600	20,587	200	16,828	800	19,725	900	20,311	500	23,666	200	22,224	450	297,937	750	24,828	145	
	下 旬	18,000	800	54,871	800	23,145	300	38,033	100	27,760	200	35,111	700	31,122	300	15,741	900	23,026	500	20,364	000	21,052	400	25,445	400	333,675	400	27,806	283	
天津管理所		423	280	105	810	573	230	423	360	-----	-----	-----	-----	-----	-----	-----	-----	-----	-----	667	240	-----	-----	317	650	2,510	570	209	214	
總 計		73,801	980	122,054	610	84,649	430	101,397	060	90,836	400	91,018	800	73,035	600	49,867	800	61,105	500	62,364	040	68,220	550	68,256	700	946,608	470	78,884	039	

本署礦稅每月稅收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度

局 份 別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合計		每月平均數		備 考
東區礦稅局	6,451,828		6,495,989		4,831,476		5,300,465		6,862,743		6,710,469		8,477,993		6,586,467		4,702,036		4,239,693		3,345,418		3,660,056		67,664,633		5,638,719		特稅處自二十一年二月奉 令裁撤改為礦產稅
北區礦稅局	601,200		615,540		705,550		1,107,080		2,013,870		2,063,401		2,125,836		1,491,140		1,502,450		1,651,570		1,532,230		6,718,090		22,127,957		1,843,996		
西南區礦稅局	4,067,837		1,703,180		5,073,910		5,323,880		5,564,220		6,482,020		10,179,130		8,069,870		6,935,270		6,604,230		7,669,890		1,428,750		69,101,687		57,58,473		
總計	11,120,865		8,814,709		10,610,936		11,730,925		14,440,833		15,255,890		20,782,959		16,147,477		13,139,756		12,495,493		12,547,538		11,806,896		158,894,277		13,241,189		

本署票照類各項表式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月別 種類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合計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棉紗火柴水泥 麥粉統稅通用	2,300	50	540	3,100	---	120	---	30	---	120	---	325	2,840	3,745
棉紗統稅	4,950	900	1,600	4,200	---	520	---	---	---	---	200	1,590	6,750	7,210
火柴統稅	2,200	---	2,300	2,460	---	520	1,600	100	600	1,875	100	2,220	6,800	7,175
水泥統稅	---	---	1,200	500	---	520	---	---	---	---	100	1,426	1,300	2,446
捲菸統稅	4,000	---	520	3,760	---	---	---	---	800	280	880	1,446	6,200	5,486
麥粉稅統	2,200	480	1,100	2,270	---	520	---	---	---	---	---	533	3,300	3,803
總計	15,650	1,430	7,260	16,290	---	2,200	1,600	130	1,400	2,275	1,280	7,540	27,190	29,865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月 別 種 類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合 計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棉紗火柴水泥 麥粉統稅通用	17,000	8,000	2,000	17,100	3,000	4,300	-----	14,100	-----	300	-----	1,000	22,000	44,800
棉紗統稅	117,800	39,700	55,500	132,200	64,350	70,750	288,000	140,600	124,500	173,500	26,000	29,400	676,150	586,150
火柴統稅	47,300	18,000	20,000	49,500	350	1,450	3,000	1,500	10,600	6,100	10,000	11,100	91,250	87,650
水泥統稅	21,000	310,000	499,300	49,400	60,550	461,750	240,000	301,000	300,000	200,000	100,000	100,000	1,220,850	1,422,150
捲菸統稅	36,300	25,200	8,500	36,200	6,650	26,000	1,201	29,701	14,900	10,700	21,100	30,900	88,651	159,701
麥粉統稅	13,400	12,550	5,000	11,920	-----	1,970	10,800	8,250	7,000	8,200	-----	3,300	36,200	46,190
礦 稅	2,500	51,000	-----	200	-----	1,100	1,000	1,000	102,500	50,500	10,000	50,500	116,000	154,300
總 計	255,300	464,450	590,300	296,520	134,900	567,320	544,001	496,151	559,500	449,300	167,100	226,200	2,251,101	2,499,941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統計表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種 類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合 計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收入數	發出數								
棉紗火柴水泥 麥粉統稅通用	10,000		20,000	12,100		2,700	10,000	9,500		2,000		8,800	40,000	35,100
棉紗統稅	35,000	31,500	49,500	122,500	37,000	61,800	20,300	21,400	55,200	33,000	35,000	39,700	232,000	309,900
火柴統稅	16,500	11,400	2,000	6,600	500	3,500	8,500	1,300	2,500	3,300	10,200	9,200	40,200	35,300
水泥統稅	302,500	200,100	100,000	302,300	200,000		220,000	404,000	202,500	21,000			1,025,000	927,400
捲菸統稅	3,000	26,100	60,500	3,500	41,700	31,800	5,000	4,100	37,200	23,000	2,000	15,400	149,400	103,900
麥粉統稅	5,000	3,750		5,520	3,000	7,350	15,000	10,840	3,200	9,620	10,000	1,200	36,200	38,280
礦 稅	90,000	90,500	50,000	50,000	50,000	10,500	41,300	90,500	62,000	60,500	50,000		343,300	302,000
總 計	462,000	363,350	282,000	502,520	332,200	117,650	320,100	541,640	362,600	152,420	107,200	74,300	1,866,100	1,751,880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件數 課處	呈文		訓令		指令		公函		護照		代電		批		總計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秘書處							282	282							282	282
第一課	1842	62	45	1427	31	1216	305	317		8	72	47		5	2295	3030
第二課	1340	38	30	278	32	850	160	210			28	24		21	1591	1397
第三課	710	35	18	71	28	602	413	195			76	73			1245	903
管理處	73	54	5	14	41	27	115	66			30	2		14	264	175
保管處	5	1			1		27	21						1	33	23
統稅處	4175	16	10	4358	4	3260	945	503			101	106		25	5235	8162
特稅處	267	4	4	83	6	155	26	12			10	6		7	313	261
合計	8412	210	112	6231	143	6110	2273	1606		8	317	253		73	11257	14233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件數 課處	呈文		訓令		指令		公函		護照		代電		批		總計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秘書處							178	178							178	178
第一課	1051	42	22	461	8	1488	179	159			42	55		2	1302	2207
第二課	552	77	14	36	18	370	13	144			11	13		13	608	653
第三課	14	34	13	34	4	592	4	97			27	32		2	62	791
管理處	8	125	10	29	5	37	14	125			1	2		32	38	350
保管處		2						13						1		16
統稅處	5396	10	5	482	8	4685	468	412			81	63		40	5958	5692
特稅處	17	3												2	17	5
合計	7038	293	64	1042	43	7172	856	1128			162	165		92	8163	9892

本署各月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件數 月份	秘書處		第一課		第二課		第三課		統稅處		特稅處		保管處		管理處		總計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七月份	67	67	395	644	297	251	253	292	882	1756	126	102	5	4	45	36	2070	3152
八月份	48	48	313	471	259	162	239	95	714	816	79	25	8	4	73	31	1733	1652
九月份	48	48	385	250	237	188	228	71	878	589	35	8	4		44	16	1859	1120
十月份	46	46	392	483	342	417	130	192	938	1730	31	72	3	5	34	35	1916	2980
十一月份	31	31	383	655	248	236	184	133	853	1686	29	33	7	6	30	31	1770	2811
十二月份	42	42	422	527	207	193	211	120	970	1585	13	21	6	4	38	26	1909	2518
合計	282	282	2295	3030	1590	1397	1245	903	5235	8162	313	261	33	23	264	175	11257	14233

本署各月收發文件統計表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件 數 月 份	秘書處		第一課		第二課		第三課		統稅處		特稅處		保管處		管理處		總計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一月份	36	36	195	372	98	120	9	163	913	900	17	5			5	50	1273	1646
二月份	21	21	202	272	92	115	10	112	830	806			4	10	52	1165	1382	
三月份	34	34	180	259	74	101	12	110	914	887				9	60	1223	1451	
四月份	39	39	230	346	86	95	8	105	956	898			3	6	56	1325	1542	
五月份	29	29	242	658	156	110	13	106	1264	1163			3	4	65	1708	2134	
六月份	19	19	253	300	102	112	10	195	1081	1038			6	4	67	1469	1737	
合計	178	178	1302	2207	608	653	62	791	5958	5692	17	5	16	38	350	8163	9892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表

機關	科目	月份												合計	說明	
		二十 年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二十 一 年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本署	俸給費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99,708.00		
	辦公費	1,684.00	1,684.00	1,684.00	2,924.00	2,184.00	2,868.00	2,184.00	2,184.00	1,684.00	1,684.00	1,684.00	1,684.00	24,132.00		
	設備費	154.00	154.00	154.00	154.00	924.00	154.00	154.00	154.00	154.00	154.00	154.00	524.00	154.00	2,938.00	
	預備費															
附屬機關	財政特種事業管理處	俸給費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6,356.00		
	辦公費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272.00		
	設備費	10.00	10.00	10.00	10.00	26.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6.00	10.00	150.00		
	預備費															
檔案保管處	俸給費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9.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23,232.00		
	辦公費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960.00		
	設備費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72.00		
	預備費															
統稅處	俸給費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8,628.00		
	辦公費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690.00	8,280.00		
	設備費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預備費															
特稅處	俸給費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34,272.00		
	辦公費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555.00	6,660.00		
	設備費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預備費															
總計	本署經費	10,147.00	10,147.00	10,147.00	11,387.00	11,417.00	11,331.00	10,647.00	10,647.00	10,147.00	10,147.00	10,517.00	10,147.00	126,828.00		
	附屬機關經費	10,861.00	10,861.00	10,861.00	10,861.00	10,877.00	10,861.00	10,861.00	10,861.00	10,861.00	10,861.00	10,877.00	10,861.00	130,364.00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決算表

機關	科目	月份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合計	說明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本署	俸給費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8,309.00	6,647.20	6,647.20	6,647.20	6,647.20	6,647.20	91,399.00	本署及附屬機關自二十一年二月起經費一律按八成發放 本署特稅處自二十一年二月奉令裁撤
	辦公費	1,566.50	1,588.85	1,881.80	2,858.65	2,111.85	2,794.40	2,111.70	1,677.55	1,312.10	1,256.90	1,539.20	1,648.60	22,348.00	
	設備費	154.00	154.00	154.00	154.00	924.00	154.00	154.00	123.20	123.20	123.20	419.20	123.20	2,760.00	
	預備費														
附屬	財政特種事業管理處	俸給費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363.00	1,090.40	1,090.40	1,090.40	1,090.40	1,090.40	14,993.00	
	辦公費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84.80	84.80	84.80	84.80	84.80	1,166.00	
	設備費	10.00	10.00	10.00	10.00	26.00	10.00	10.00	8.00	8.00	8.00	20.80	8.00	138.80	
	預備費														
屬	檔案保管處	俸給費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936.00	1,548.80	1,548.80	1,548.80	1,548.80	1,548.80	21,296.00	
	辦公費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880.00	
	設備費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4.80	4.80	4.80	4.80	4.80	66.00	
	預備費														
機關	統稅處	俸給費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3,219.00	2,575.20	2,575.20	2,575.20	2,575.20	2,575.20	35,409.00	
	辦公費	575.95	720.57	670.98	598.30	857.90	609.44	705.75	542.25	621.18	432.00	703.47	552.21	7,590.00	
	設備費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220.00	
	預備費														
關	特稅處	俸給費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2,856.00						19,992.00	
	辦公費	518.90	455.00	545.30	455.00	521.10	455.00	455.00						3,405.30	
	設備費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140.00	
	預備費														
總計	本署經費	10,029.50	10,051.85	10,344.80	11,321.65	11,344.85	11,257.40	10,574.70	8,447.95	8,082.50	8,027.30	8,605.60	8,418.90	116,507.00	
	附屬機關經費	10,710.85	10,791.57	10,832.28	10,669.30	11,011.00	10,680.44	10,776.75	5,934.25	6,013.18	5,824.00	6,108.27	5,944.21	105,296.10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一覽表

(二十年度)

機關名稱	薪 俸	辦 公	合 計	備 考	
管理所	天津管理所	2,486,000	590,000	3,076,000	各機關於冬季尚有煤火費一項未列表內
	唐山管理所	675,000	170,000	845,000	
	石家莊管理所	560,000	130,000	690,000	
查 驗 所	北平管理所	664,000	100,000	764,000	
	天津查驗所	2,340,000	969,000	3,309,000	
	天 頭查驗所	1,505,000	496,000	2,001,000	
	豐 台查驗所	1,396,000	485,000	1,881,000	
	秦 皇 島查驗所	1,167,000	404,000	1,571,000	
	石 家 莊查驗所	1,080,000	421,020	1,501,000	
	順 德查驗所	1,080,000	421,000	1,501,000	
	灤 州查驗所	1,024,000	387,000	1,391,000	
	北 平查驗所	665,000	169,000	825,000	
	唐 山查驗所	517,000	200,000	717,000	
	保 定查驗所	436,000	130,000	566,000	
	石 家 莊查驗所	387,000	130,000	517,000	
駐各棉紗廠辦事處	大名查驗所	387,000	130,000	517,000	
	駐天津裕元棉紗廠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石莊大興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德新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裕大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唐山華新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海源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北洋棉紗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寶成棉紗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丹華火柴廠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泊頭永華火柴廠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北洋火柴廠辦事員	170,000	75,000	245,000	
駐各火柴廠辦事處	駐北平丹華火柴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華昌火柴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三友火柴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中華火柴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各捲菸廠辦事處	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英益公司辦事員	180,000	100,000	280,000
		駐天津南洋公司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正昌公司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大美公司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協和益公司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鴻昌公司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德中益公司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利平公司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協成公司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東亞公司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大英公司辦事員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各麥粉廠辦事處	駐天津萬豐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永年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福星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慶豐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萬豐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保定乾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清河萬利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邯鄲怡豐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嘉瑞麥粉廠辦事員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北平三陽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阜豐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石莊聚豐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石莊興泰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唐山德成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駐正定福義永麥粉廠辦事員	120,000	50,000	170,000		
礦稅局	東 區 礦 產 稅 局	1,308,000	350,000	1,658,000	
	西 南 區 礦 產 稅 局	1,058,000	280,000	1,338,000	
	北 區 礦 產 稅 局	465,000	120,000	585,000	
	計 合	24,670,000	9,128,000	33,798,000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統計表 (二十年度)

機關類別		經費類別		薪俸	辦公	合計	百分比	機關數	每機關平均數	備考
各管理所				4,385 000	990 000	5,375 000	15.90%	4	1343 750	各機關於冬季尚有煤火費一項未列表內
各查驗所				11,984 000	4,413 000	16,397 000	48.51%	12	1366 417	
各駐廠辦事處	棉紗廠			1,040 000	600 000	1,640 000	4.85%	8	205 000	
	火柴廠			940 000	500 000	1,440 000	4.25%	7	205 714	
	水泥廠			140 000	100 000	240 000	0.71%	1	240 000	
	捲菸廠			1,460 000	800 000	2,260 000	6.69%	11	205 455	
	麥粉廠			1,890 000	975 000	2,865 000	8.48%	15	191 000	
各礦稅局				2,831 000	750 000	3,581 000	10.60%	3	1,193 667	
總計				24,670 000	9,128 000	33,798 000	100.00%	61	554 066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一覽表

二十年度

機關名稱	薪俸	辦公	各外屬分駐所經費	合計	備考
管理所	天津管理所 2,486,000	590,000		3,076,000	本表係按實發數填列並未折成 各機關於冬季尚有煤火費一項未列表內
唐山管理所 675,000	170,000		845,000		
石家莊管理所 560,000	129,960		689,960		
北平管理所 664,000	100,000		764,000		
天津查驗所 1,310,000	700,000		2,010,000		
泊頭查驗所 801,000	280,000	1,203,000	3,213,000		
豐台查驗所 801,000	280,000	918,300	1,999,300		
秦皇島查驗所 381,000	310,000	900,000	1,591,000		
石家莊查驗所 801,000	280,000	280,000	1,361,000		
順德查驗所 801,000	280,000	420,000	1,501,000		
漢陽查驗所 801,000	250,000	420,000	1,471,000		
北平查驗所 665,000	160,000	340,000	1,165,000		
唐山查驗所 387,000	130,000	200,000	717,000		
保定查驗所 387,000	130,000	49,000	566,000		
南宮查驗所 387,000	130,000		517,000		
大名查驗所 387,000	130,000		517,000		
駐天津裕元棉紗廠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石家莊大興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華新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裕大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唐山華新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恒源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北洋棉紗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寶成棉紗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丹華火柴廠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泊頭永華火柴廠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北洋火柴廠辦事處 170,000	59,510		229,510		
駐天津丹華火柴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榮昌火柴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三五火柴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中華火柴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唐山啟新水泥廠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英美菸公司辦事處 180,000	100,000		280,000		
駐天津南洋菸公司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正益菸公司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德和菸公司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鴻昌菸公司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中菸公司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利平菸公司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協成菸公司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天津東亞菸公司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大英菸公司辦事處 140,000	100,000		240,000		
駐天津豐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永年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福星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豐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民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保定乾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4,940		204,940		
駐清華堂利多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郎輝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天津瑞源麵粉廠辦事處 130,000	75,000		205,000		
駐北平三陽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北平阜豐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石家莊豐源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石家莊興源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唐山德成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駐正定福源麵粉廠辦事處 120,000	50,000		170,000		
礦稅局	東區礦產稅局 1,308,000	350,000		1,658,000	
西區礦產稅局 1,058,000	280,000		1,338,000		
北區礦產稅局 465,000	120,000		585,000		
合計	20,595,000	7,759,410	4,730,300	33,084,710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統計表
二十年度

機關類別	經費類別	薪俸		辦公		合計		百分比	機關數	每機關平均數		備考
各管理所		4,385	000	990	000	5,375	000	15.90%	4	1,343	750	各機關於冬季尚有煤火費一項未列表內
各查驗所		11,984	000	3,699	710	15,683	710	48.51%	12	1,307	000	
各駐廠辦事處	棉紗廠	1,040	000	600	000	1,640	000	4.85%	8	205	000	
	火柴廠	940	000	500	000	1,440	000	4.26%	7	205	714	
	水泥廠	140	000	100	000	240	000	0.71%	1	240	000	
	捲菸廠	1,460	000	800	000	2,260	000	6.63%	11	205	455	
麥粉廠		1,890	000	975	000	2,865	000	8.48%	15	191	000	
各礦稅局		2,831	000	750	000	3,581	000	10.60%	3	1,193	667	
總計		24,670	000	8,414	710	33,084	710	100.00%	61	542	370	

本署各課處職雇員人數統計表

區 別 職 別	秘書處	第一課	第二課	第三課	財政特 種事業 管理處	檔案保管處	統稅處	總 計	備 考
主任	1	1						2	本表根據二十一年六月間本署職雇員人數製成
秘書	7							7	
主辦					1	1	1	3	
課長		1	1	1				3	
股長		6	3	2	2		3	16	
課員	5	4	3	2		10	6	30	
辦事員		9	5	6	2	2	13	37	
僱員	2	30	5	1		12	5	55	
合計	15	51	17	12	5	25	28	153	

河北捲菸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份)

箱數 等 級		一 級	二 級	三 級	合 計	備 考
區 別						
天津查驗區	天 津	200	2,785	3,076	6,061	本表以箱數為單位每箱五萬枝計算 本表根據河北省各捲菸公司二十年份運照繳查聯推算而得
	任 邱		195	242	437	
	其他各縣		3,798	4,096	7,894	
秦皇島查驗區	秦 皇 島		1,956	2,143	4,099	
	臨 榆		865	904	1,769	
	灤 縣		793	805	1,598	
	其他各縣		4,908	5,023	9,931	
唐山查驗區	唐 山		429	596	1,025	
	其他各縣		234	801	1,035	
北平查驗區	北 平	150	7,960	8,765	16,875	
	安 新		304	404	708	
豐台查驗區	通 縣		74	83	157	
	其他各縣		103	205	308	
泊鎮查辦區	泊 鎮	15	402	307	724	
	靈 縣		107	123	230	
	衡水		235	346	581	
	東 鹿		785	600	1,385	
	滄 縣		123	900	1,023	
	河 間		875	882	1,757	
	武 強		204	252	456	
	深 縣		509	510	1,019	
	其他各縣		1,896	1,954	3,850	
保定查驗區	保 定	200	6,801	7,984	14,985	
	石 家 莊		235	334	569	
石家莊查驗區	藁 晉		785	786	1,571	
	獲 鹿		23	33	56	
	深 澤		42	58	100	
	正 定		195	96	291	
	平 山		21	45	66	
	其他各縣		594	623	1,217	
	南 宮		105	123	228	
南宮查驗區	其他各縣		55	65	120	
	順 德	100	496	586	1,182	
順德查驗區	其他各縣		2,580	2,114	4,694	
	大 名		1,985	1,804	3,789	
大名查驗區	大 名		796	996	1,842	
	察 哈 爾	50	485	885	1,370	
察哈爾	綏 遠		9,067	2,354	11,421	
	歸 綏 等 縣		21	88	109	
山 西	綸 次		55	74	129	
	大 同		102	184	286	
	其他各縣		504	686	1,190	
山 東	濰 縣		103	245	348	
	鄒 州		2,704	3,076	5,780	
河 南	安 陽		147	245	392	
	其他各縣		5,074	6,088	11,162	
	陝 西		400	500	900	
陝 西	長 安		597	682	1,279	
	寧 夏		982	994	1,976	
新 疆	寧 夏		597	682	1,279	
	迪 化		982	994	1,976	
總 計		715	64,484	64,765	129,279	

河北麥粉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份)

區 別	類 別	麥粉包數	備 考
天津查驗區	天 津	3,789,600	(1) (2) 本表根據河北省各麥粉廠二十年份運照推算而得 本表以包數為單位
	任 邱	2,165,213	
	北 倉	237,502	
	靜 海	1,000,472	
	蘆 台	1,867,200	
	其他各縣	975,600	
秦皇島查驗區	秦 皇 島	835,628	
	其他各縣	1,992,375	
唐山查驗區	唐 山	100,296	
	其他各縣	87,623	
北平查驗區	北 平	140,265	
	其他各縣	98,542	
保定查驗區	保 定	820,174	
	其他各縣	10,235	
石莊查驗區	石 家 莊	20,004	
	其他各縣	17,869	
順德查驗區	順 德	2,896	
	其他各縣	10,025	
察 哈 爾	宣 化	4,289	
總 計		14,170,808	

河北棉紗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份)

包 區	類 別	數 別								總 計	備 考					
		二	十	十	十六	支	二十	支	二十三			支	二十六	支	三十二	支
天津查驗區	香 河		5,328	816	240										6,364	(1)(2) 本表根據河北省各種紗廠二十年份完稅匯繳查驗計算而得
	寶 坻		1,100	3,180	24							12			4,316	
	任 邱		44	1,780	460					20		60	12		2,376	
	天 津	400	17,108	11,724	22,656	160						9,616	932		62,596	
	其他各縣		64	252	162							64	10		552	
北平查驗區	北 平		1,652	336	524							1,080	108	3,700		
豐台查驗區	白 溝		656	116	20										792	
	其他各縣		740	108	84							80			1,012	
保定查驗區	保 定		1,000	532	52							84	56	1,764		
	高 陽		40	1,336	1,804					232		10,728	4	14,144		
石莊查驗區	定 縣		3320											3,320		
	其他各縣		4,796	676	36							8	16	5,532		
	順 德		200	1,900	178							56	36	2,370		
泊頭查驗區	泊 頭		12	1,476	12							24	36	1,556		
	饒 陽		360	836						20		124	80	1,420		
	滄 縣		272	1,276	36									1,584		
	其他各縣		1,448	1,456	216					8		128	48	3,304		
	南宮查驗區	南 宮		20	180	32							4		236	
唐山查驗區	玉 田		400	4,676	440		404	144	184				4	6,252		
	其他各縣		120	1,408	52		76	8	88				4	1,756		
秦皇島查驗區	秦 皇 島			20	12									32		
	其他各縣		16	636	24	100								776		
山 東 省	青 島		40									104	80	224		
	濟 南				20								88	108		
江 蘇 省	德 州			680								36		716		
	上 海												60	60		
河 南 省	鄭 州		8									12		20		
山 西 省	大 同		8		180							108		296		
	其他各縣			372	80								4	456		
陝 西 省	西 安				72								4	76		
甘 肅 省	蘭 州		20		80							16		116		
	西 寧			212	260							180		652		
新 疆 省	迪 化			20	1,356							44		1,420		
綏 遠	綏 遠				92									92		
	包 頭			40	28									68		
察 哈 爾	張 北		4	36	324							4		368		
	其他各縣			20	180									200		
熱 河	承 德				116									116		
遼 寧 省	瀋 陽				108							16	60	184		
合 計		400	38,756	36,100	29,956	740	452	22,860	1,642					130,926		

河北火柴銷售各地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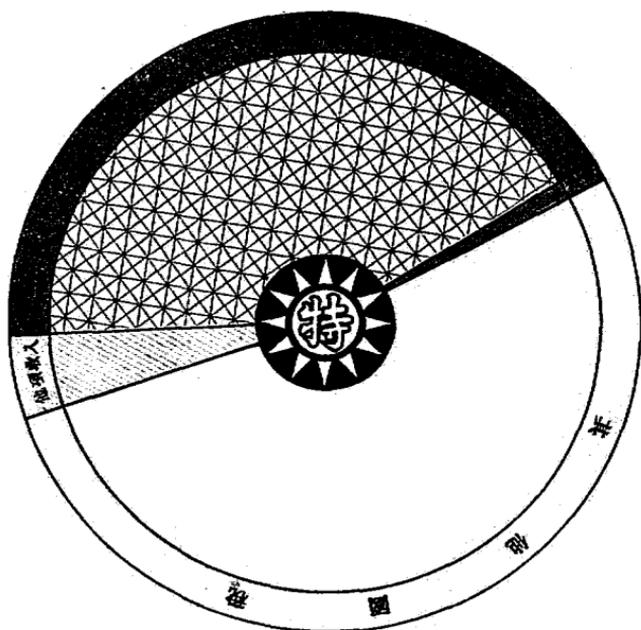
件數		類別	甲種硫化磷	乙種硫化磷	甲種安全	乙種安全	合計	備考
區別	類別							
天津查驗區	天津	20044	39288	24	2632	61988	(1)(2) 本表以件數為單位除乙種安全係每件三千六百盒外餘均每件二千四百盒	
	任邱	6792	5472		240	12504		
	其他各縣	1920	10848			12768		
秦皇島查驗區	秦皇島	3528				3528		
	臨榆	22656	24	240	224	23144		
	其他各縣	6624	1704			8328		
唐山查驗區	唐山	10656	2232			12888		
	其他各縣	14880	6288	24		21192		
北平查驗區	北平	1032	4680		32	5744		
	其他各縣	17664	6660		288	24512		
豐台查驗區	安新	2856	4296			7152		
	通縣	11860	1068			12928		
	其他各縣	20136	11304			31440		
泊鎮查驗區	泊鎮	10152	13112			23264		
	冀縣	9000	7704			16704		
	衡水	1920	12480			14400		
	東鹿	11160	2448			13608		
	滄縣	9840	2768			12608		
	河間	7968	2256			10224		
	武強	4656	3288			7944		
	深縣	2640	2568			5208		
	其他各縣	7656	5760			13416		
保定查驗區	保定	36600				36600		
	其他各縣	7920				7920		
石家莊查驗區	石家莊	26016	1608		80	27704		
	獲鹿	9840				9840		
	深澤	8784				8784		
	正定	6360				6360		
	平山	5040				5040		
	其他各縣	13632	480		32	14144		
	南宮查驗區	南宮	2448	2640			5088	
順德查驗區	順德	480	13200			13680		
	其他各縣	7536	648			8184		
大名查驗區	大名	5040				5040		
察哈爾	張家口	15372	2832		24	18228		
	其他各縣	4128	1128			5256		
綏遠	歸綏等縣	6816				6816		
	榆次	6864				6864		
山西	大同	5256				5256		
	其他各縣	10428			16	10444		
山東	濰縣	48	4488			4536		
	其他各縣	1944	2112		224	4280		
河南	安陽	15600				15600		
	內黃	13240				13240		
	其他各縣	14700	5568		16	20284		
陝西	長安	4008				4008		
寧夏	寧夏	2220				2220		
新疆	迪化	8304				8304		
總計			444744	180,952	268	3808	629,792	

河北水泥銷售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年份)

類 別		桶 數	備 考
唐山查驗區	唐 山	104,892	(1) 本表所示全年銷量係根據啟新水泥廠二十年七八九三個月完稅照推算而得 (2) 本表所示各縣區銷量係按出廠後直接運往地點而言 (3) 每桶重量三百七十五磅
天津查驗區	塘 沽	1,014,928	
	天 津	61,248	
北平查驗區	北 平	34,284	
豐台查驗區	長辛店	3,328	
	新 城	328	
	南 口	12,708	
秦皇島查驗區	秦皇島	2,972	
	北戴河	808	
	樂 亭	344	
	山海關	1,868	
	灤 縣	348	
	昌 黎	928	
山 東 省	濟 南	9,036	
	烟 台	9,816	
	青 島	28,000	
	威海衛	8,000	
江 蘇 省	上 海	7,392	
河 南 省	開 封	2,256	
熱 河 省	北 票	2,720	
	林 西	44,352	
合 計		1,350,5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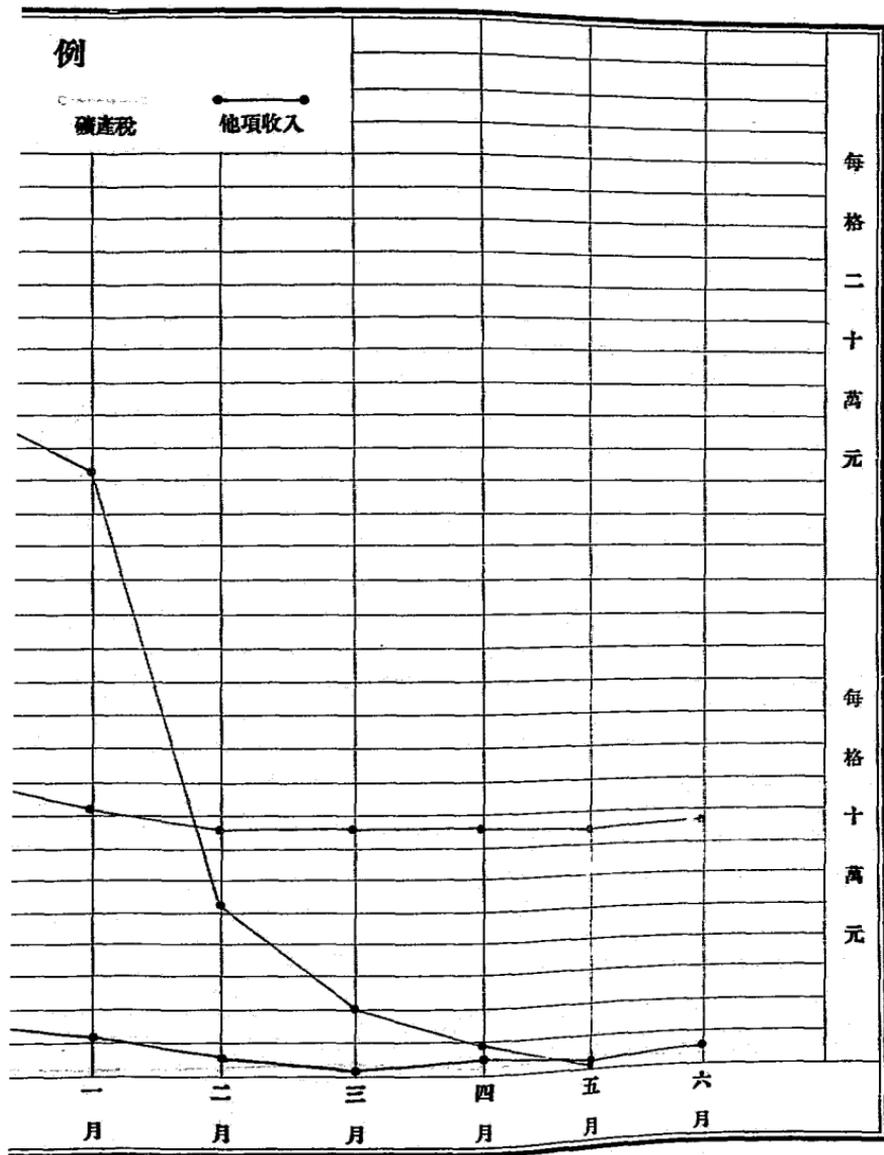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收入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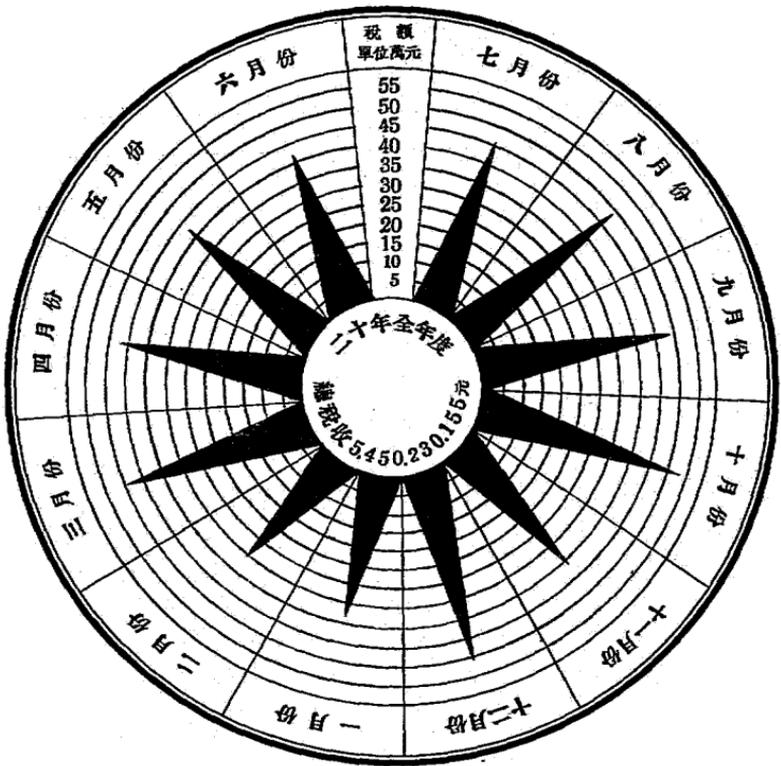
項 目	統 稅	礦 稅	其他國稅	他項收入	合 計
收入數	9,430,608.970	213,274.830	11,970,474.900	982,772.160	22,597,130.860
百分比	42%	1%	53%	4%	100%
備 考	本圖根據二十年度現金收入表分項製成(煙稅在內)				

按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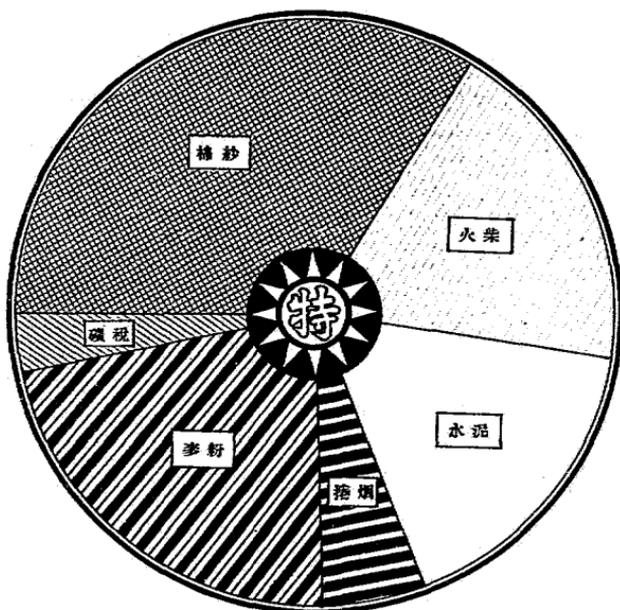
年度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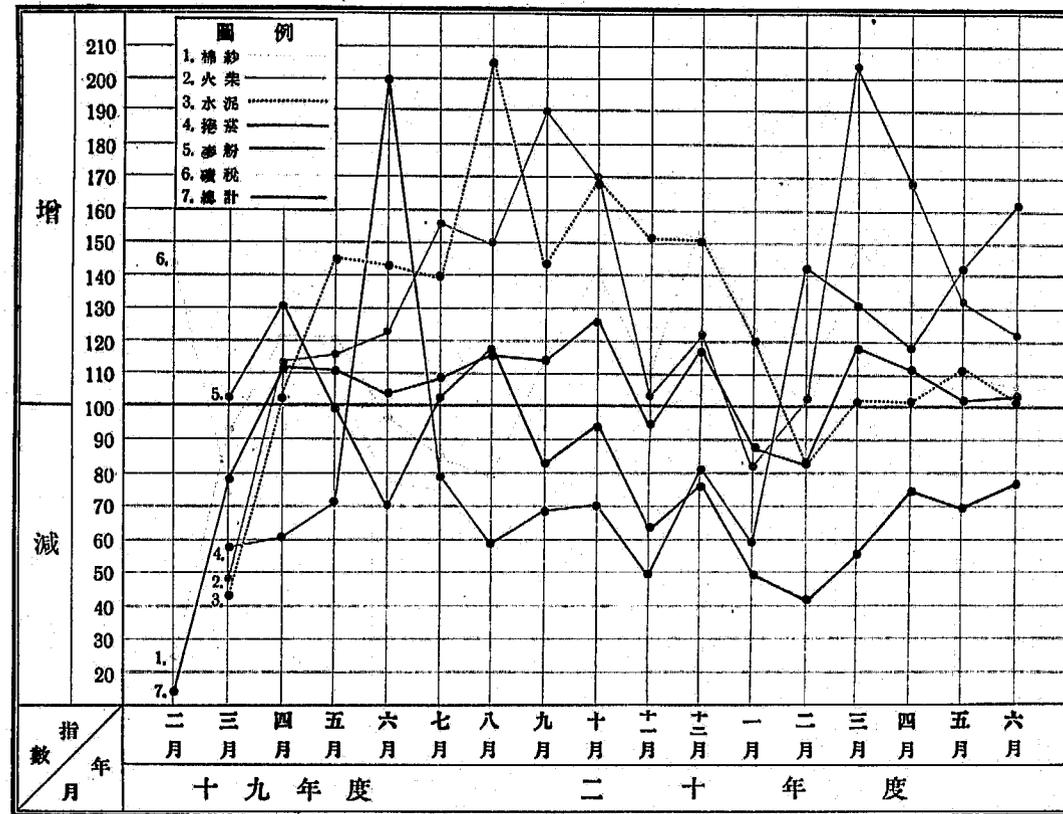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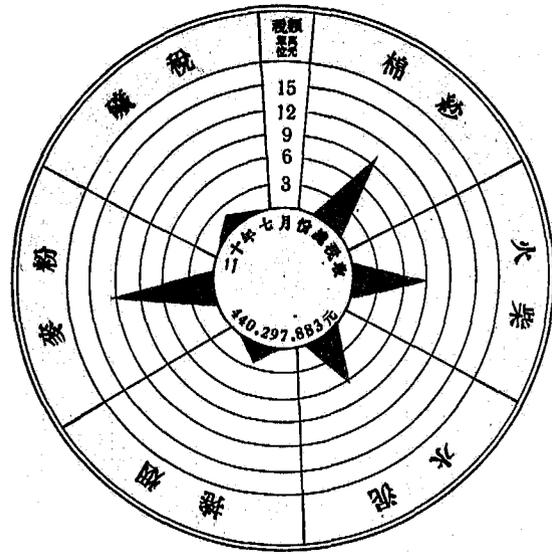


稅別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鹽稅	合計
實收數	1,825,205,139	1,055,029,991	946,608,470	345,097,248	1,119,195,036	158,894,277	5,450,230,155
百分比	31%	19%	17%	6%	24%	3%	100%
備考	(1) 本圖係根據二十年度全年稅收數製成 (2) 自二十年九月份起警察廳各省統稅開始徵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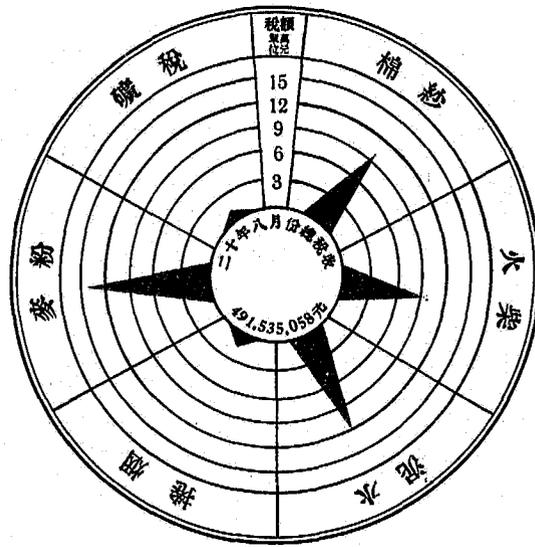
本署稅收指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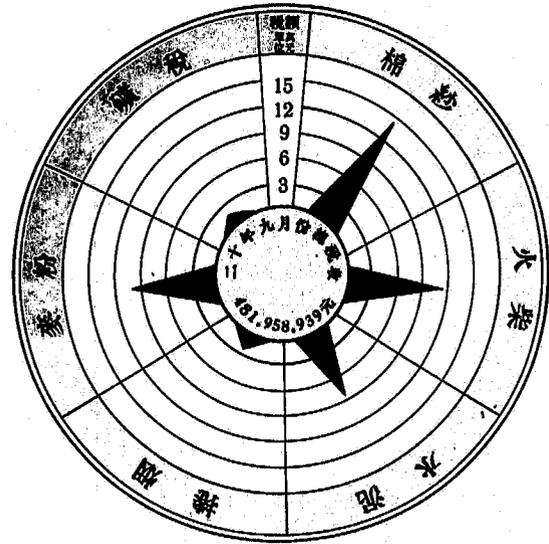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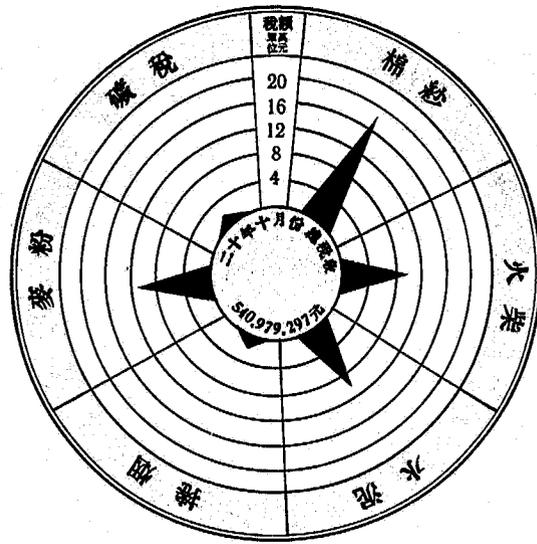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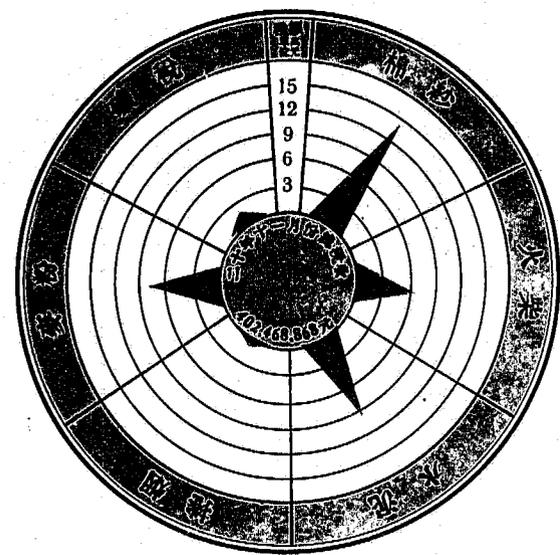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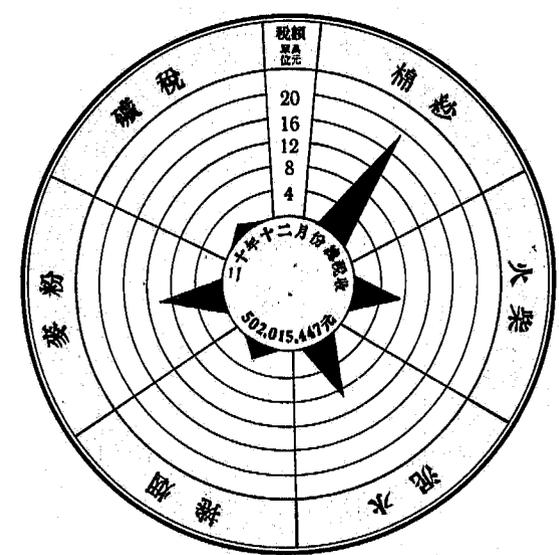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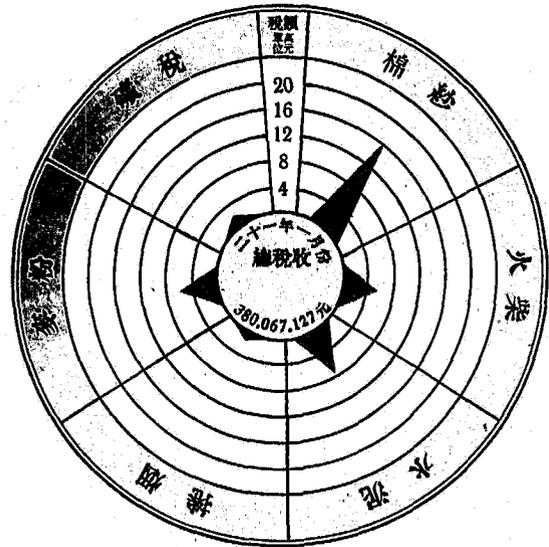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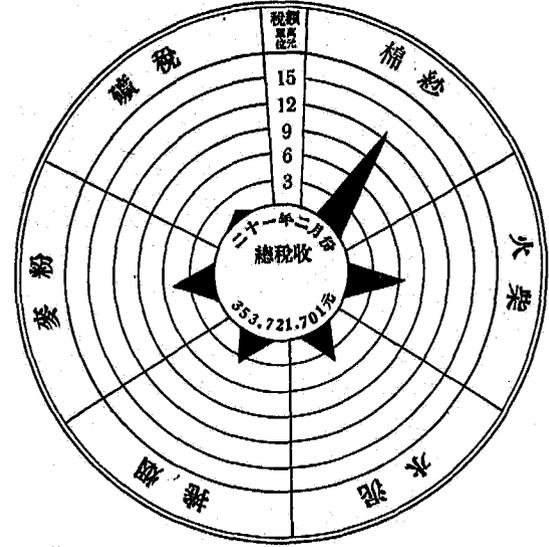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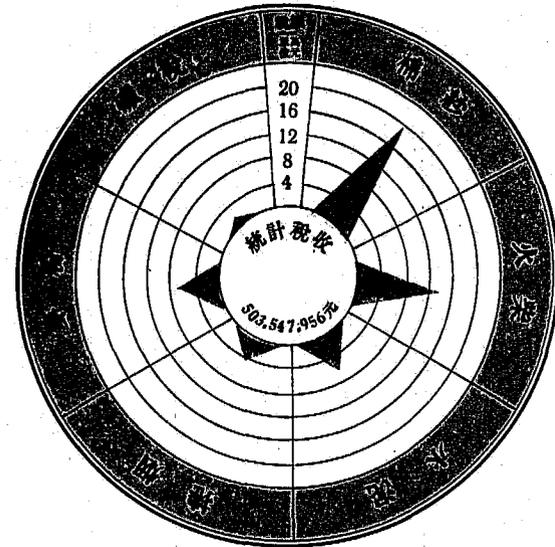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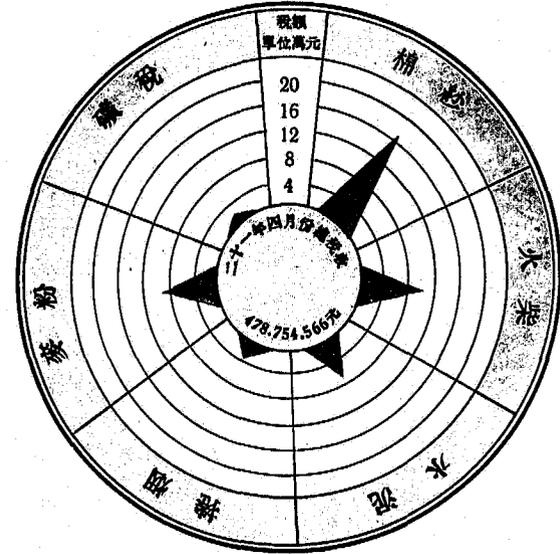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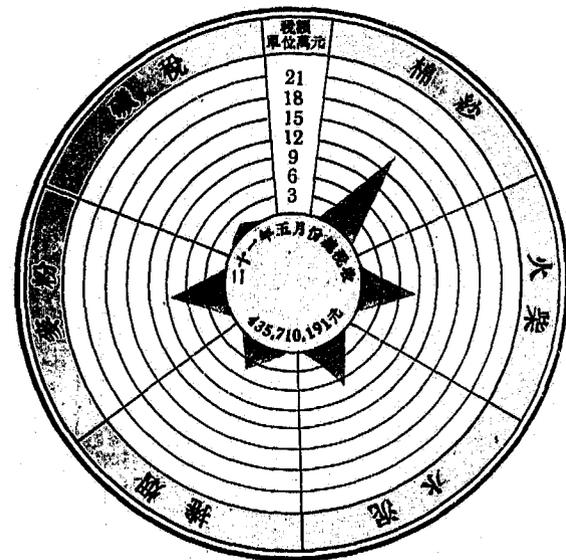
二十一年三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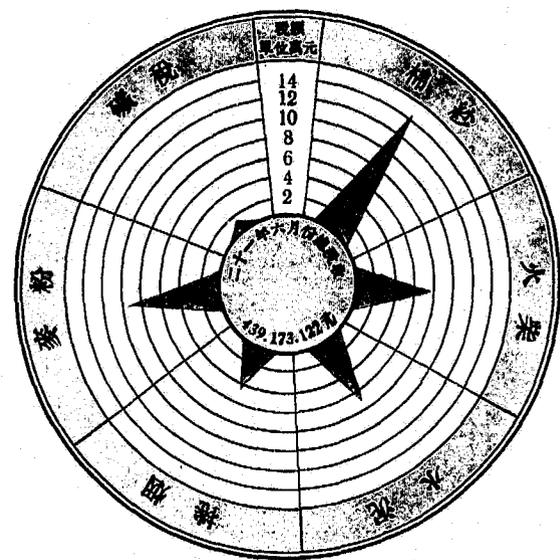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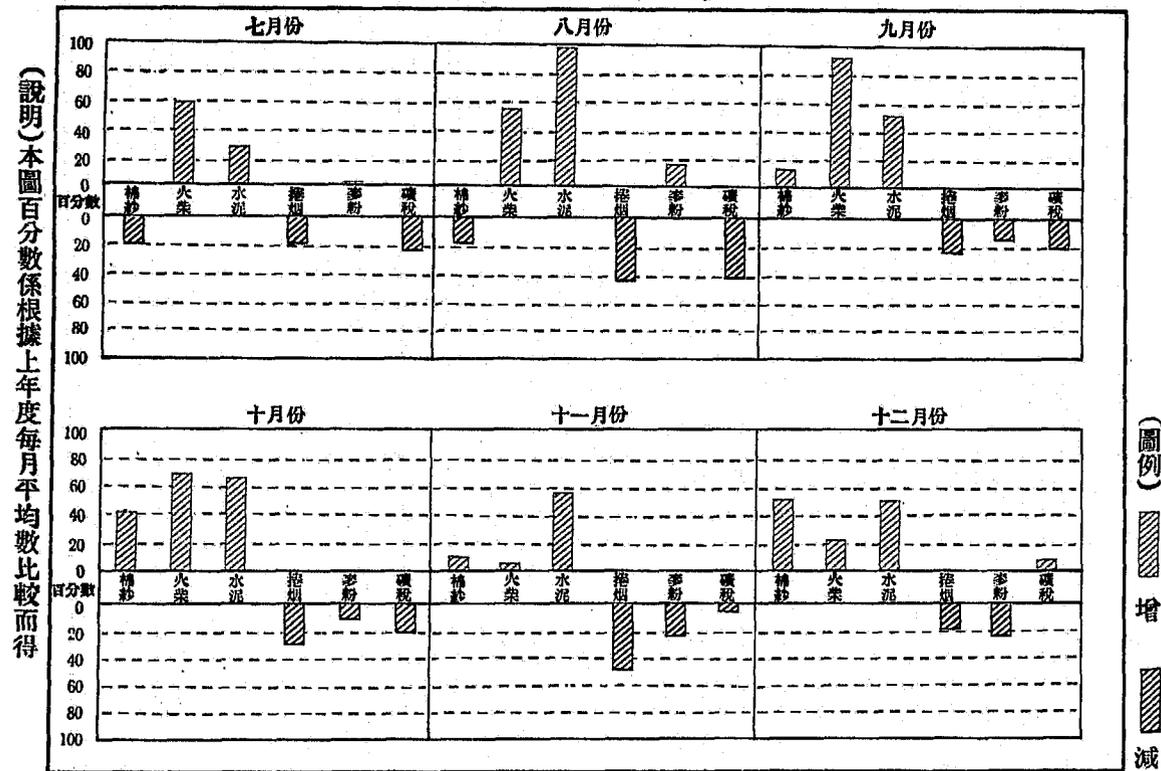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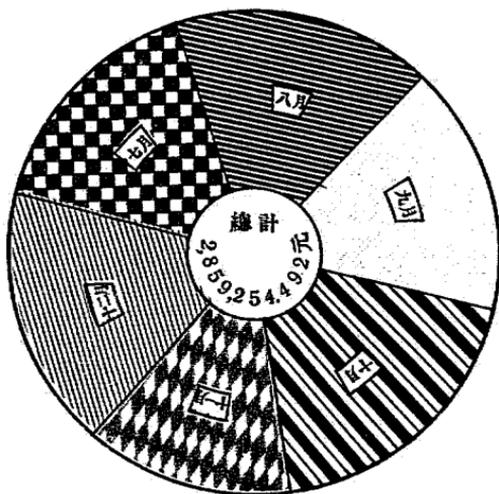


本署每月各項稅收增減比較圖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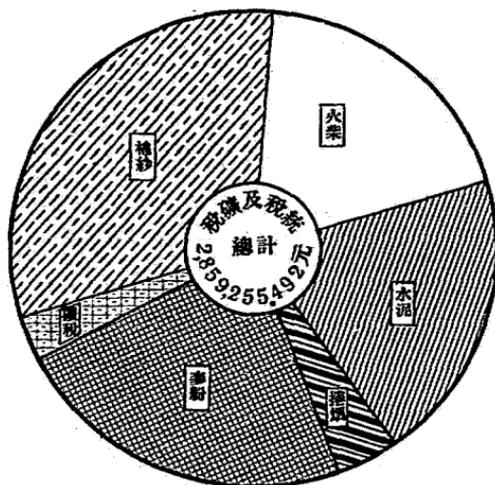


本署每月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月 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合 計
實 收 數	440,297.883	491,535.058	481,958.939	540,979.297	402,468.868	502,015.447	2,859,255.492
百 分 比	15.5%	17.2%	16.8%	18.8%	14.0%	17.7%	100%
備 考	本圖係根據二十年度之上半年度每月實際稅收數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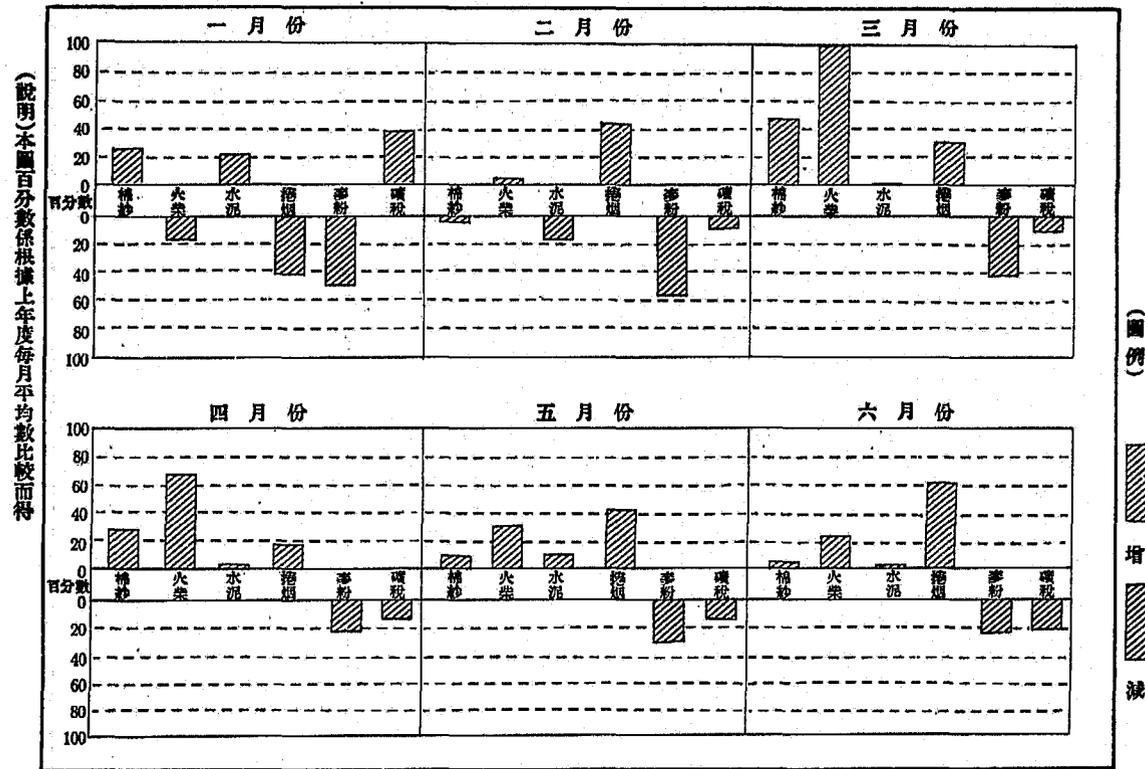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稅收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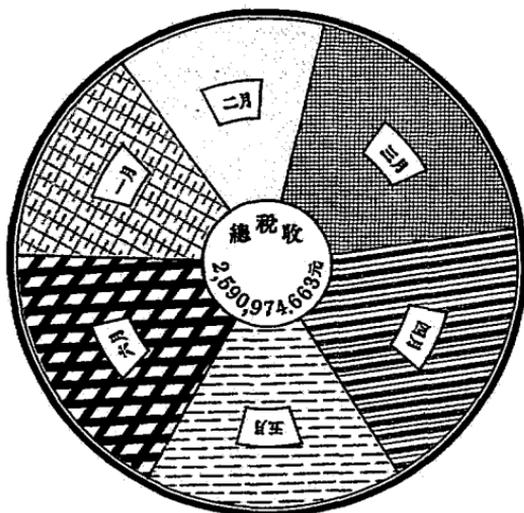
稅別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鹽稅	礦稅	合計
實收數	883,939.465	549,737.422	563,758.280	120,976.587	668,869.580	71,974.158	2,869,255.492
百分比	30.8%	19.1%	20.0%	4.0%	23.1%	3.0%	100%
備考	本圖係根據二十年度之上半年度每月實際稅收數製成						

本署每月各項稅收增減比較圖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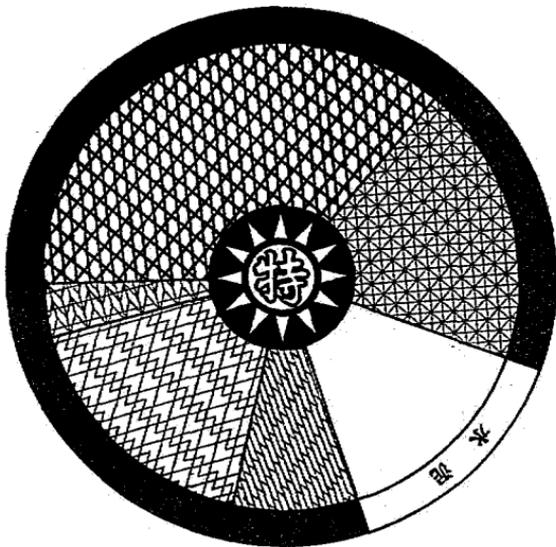


本署每月各項稅收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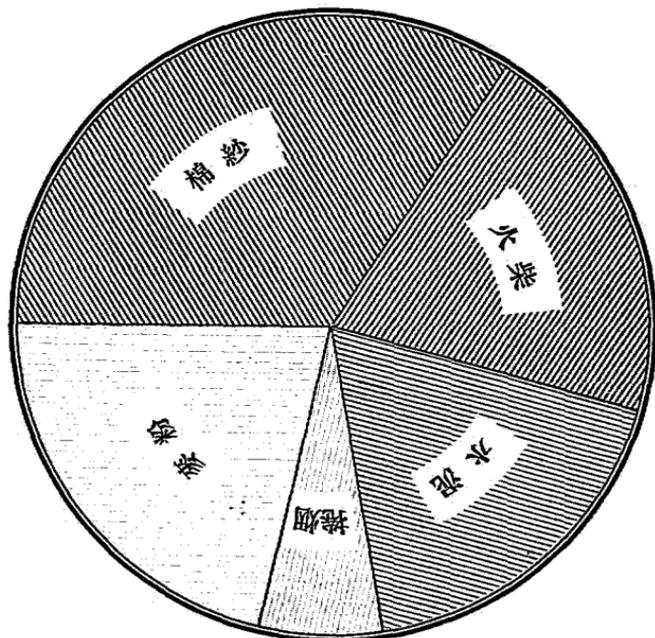
月 別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合 計
稅 收 數	380,067.127	353,721.701	503,547.956	478,754.566	435,710.191	439,173.122	2,590,974.663
百 分 比	14.6%	13.6%	19.4%	18.4%	16.8%	17.2%	100%
備 考	本圖根據二十年下半年度各月稅收數製成						

本署各項稅收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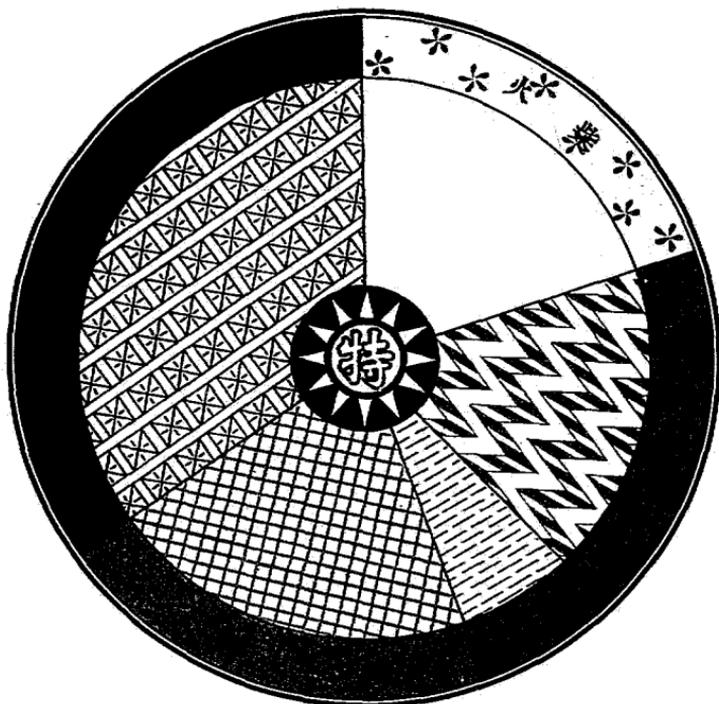
稅別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麥粉	礦稅	合計
實收數	941,265,674	505,292,569	382,850,190	224,120,661	450,325,450	86,920,119	2,590,774,653
百分比	36.3%	19.4%	14.7%	8.8%	17.5%	3.3%	100%
備考	本圖根據二十年下半年度稅收數製成						

本署五項統稅實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稅別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烟	麵粉	合計
實收數	1,823,288.769	1,055,376.711	946,608.470	345,295.049	1,118,908.980	5,289,477.979
百分比	34.4%	20.1%	18.1%	6.3%	21.1%	100%
備考	1. 山西各廠統稅自二十年九月份起開徵 2. 捲烟稅款係按本署實際銷花數目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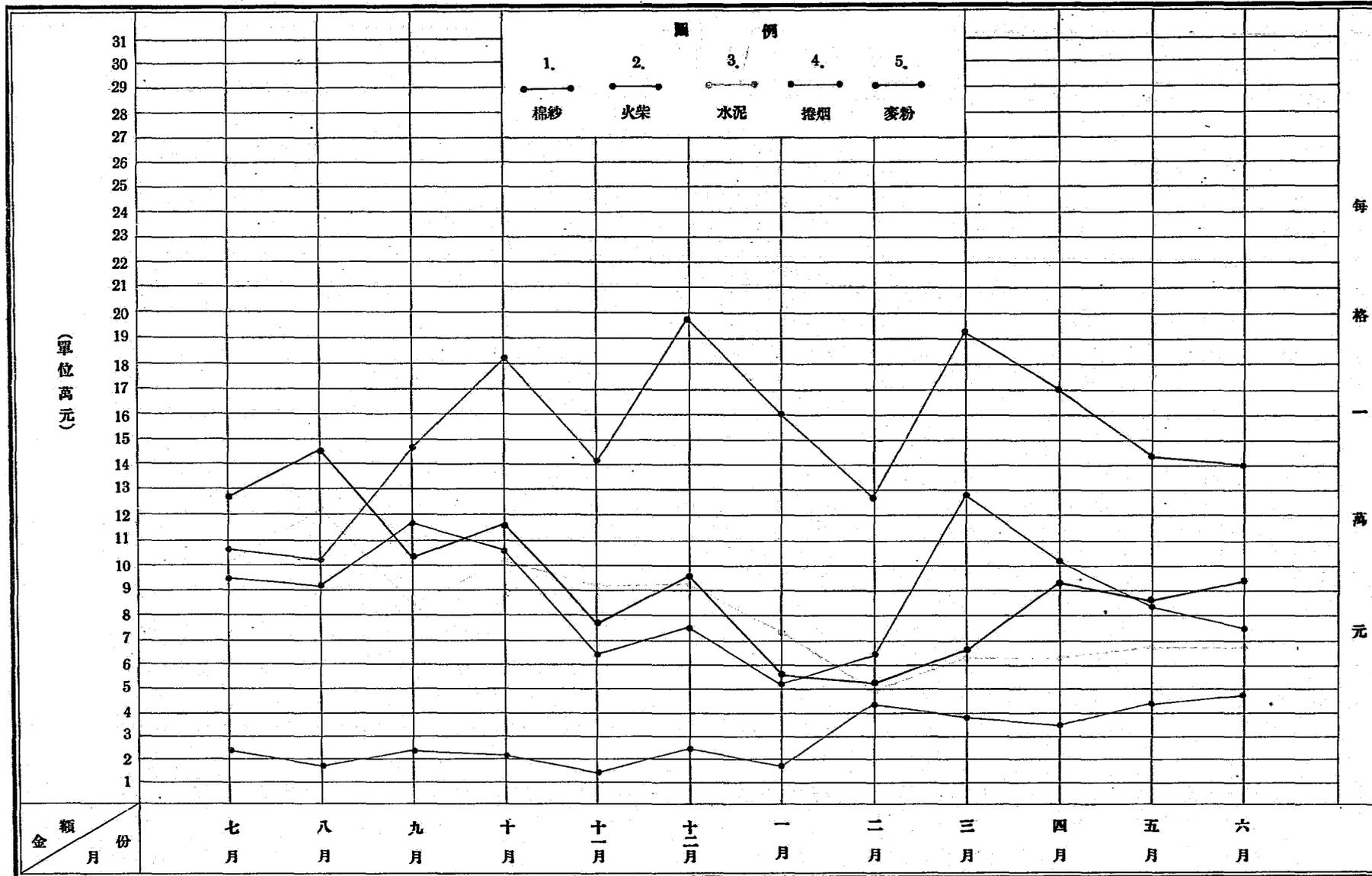
本署五項統稅每月平均稅收數百分比比較圖



稅別	棉紗	火柴	水泥	捲煙	麥粉	合計
平均數	151,940.730	87,943,059	78,884,039	28,774,587	93,242,415	440,783,831
百分比	35%	20%	17.6%	6.4%	21%	100%
備考	捲煙稅款按本署實際銷花數目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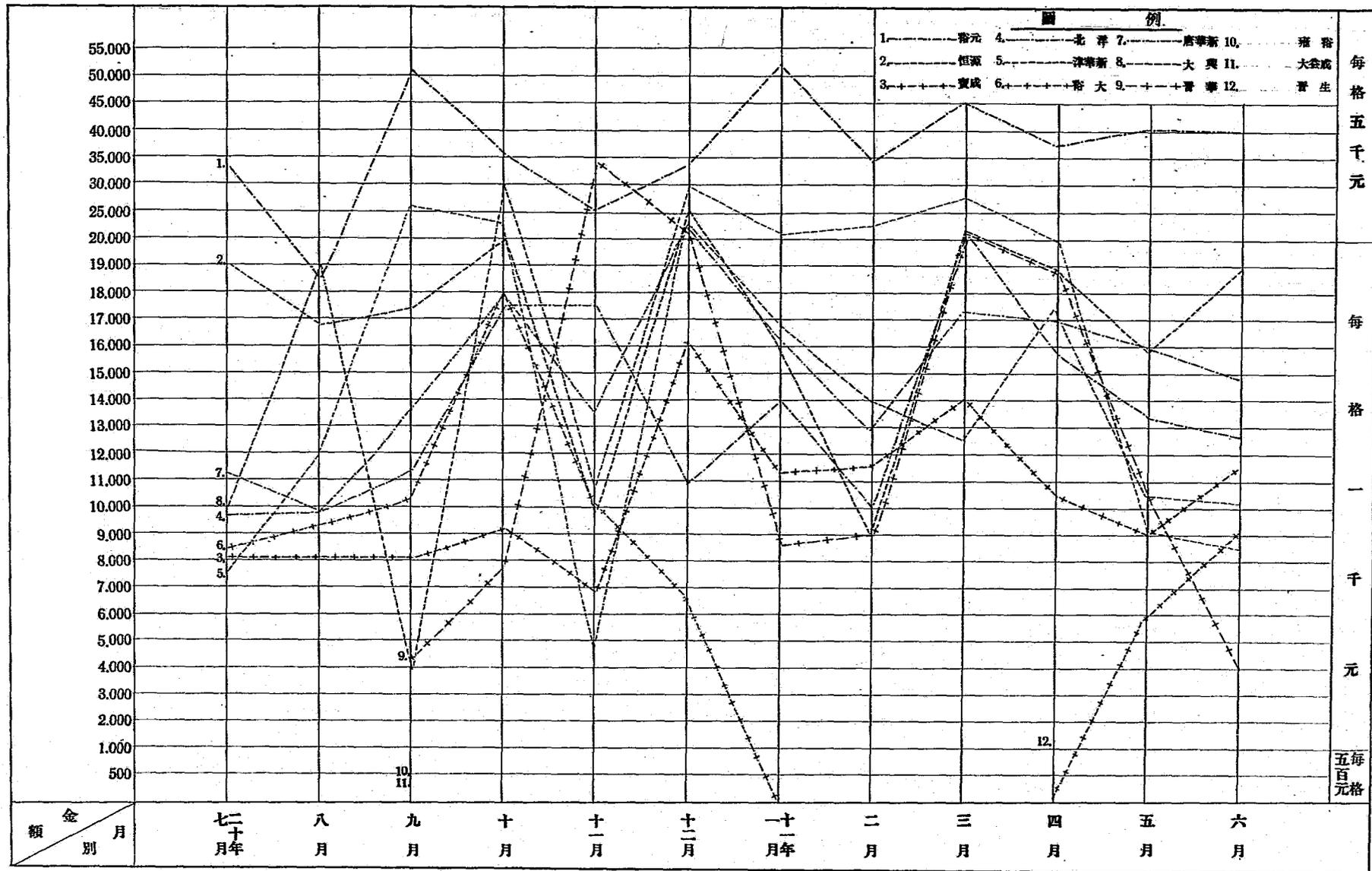
本署五項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民國二十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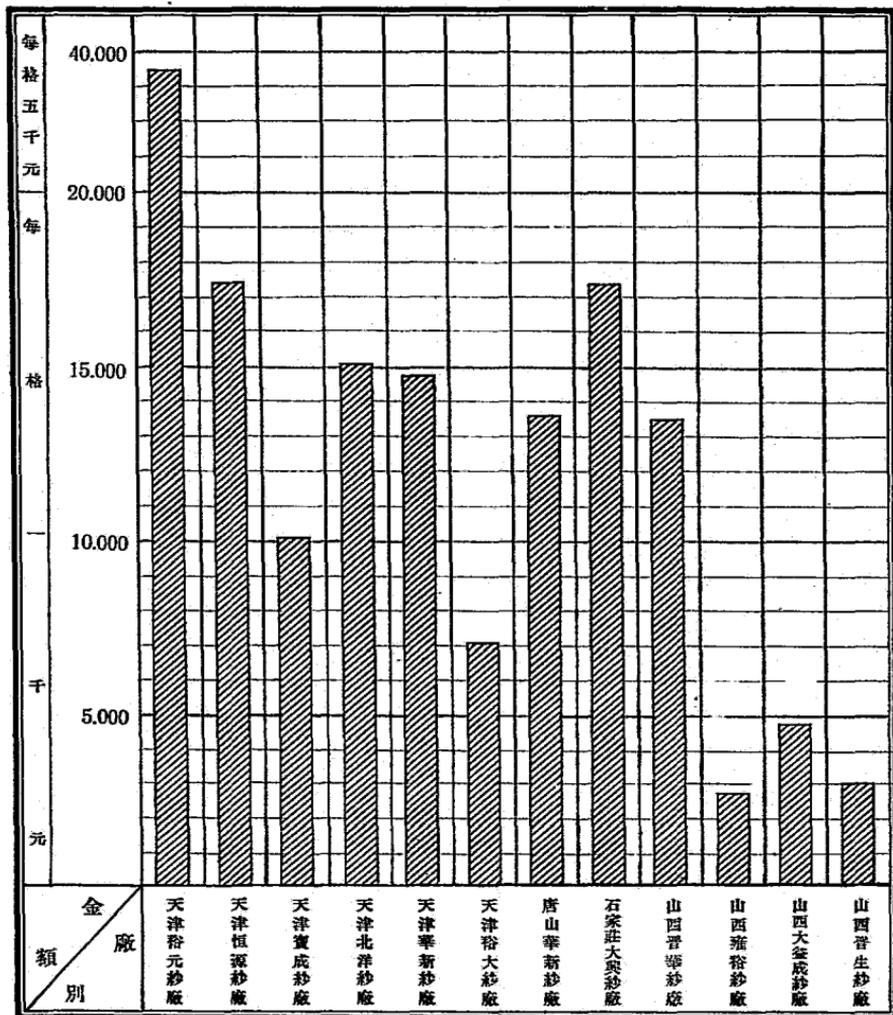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棉紗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民國二十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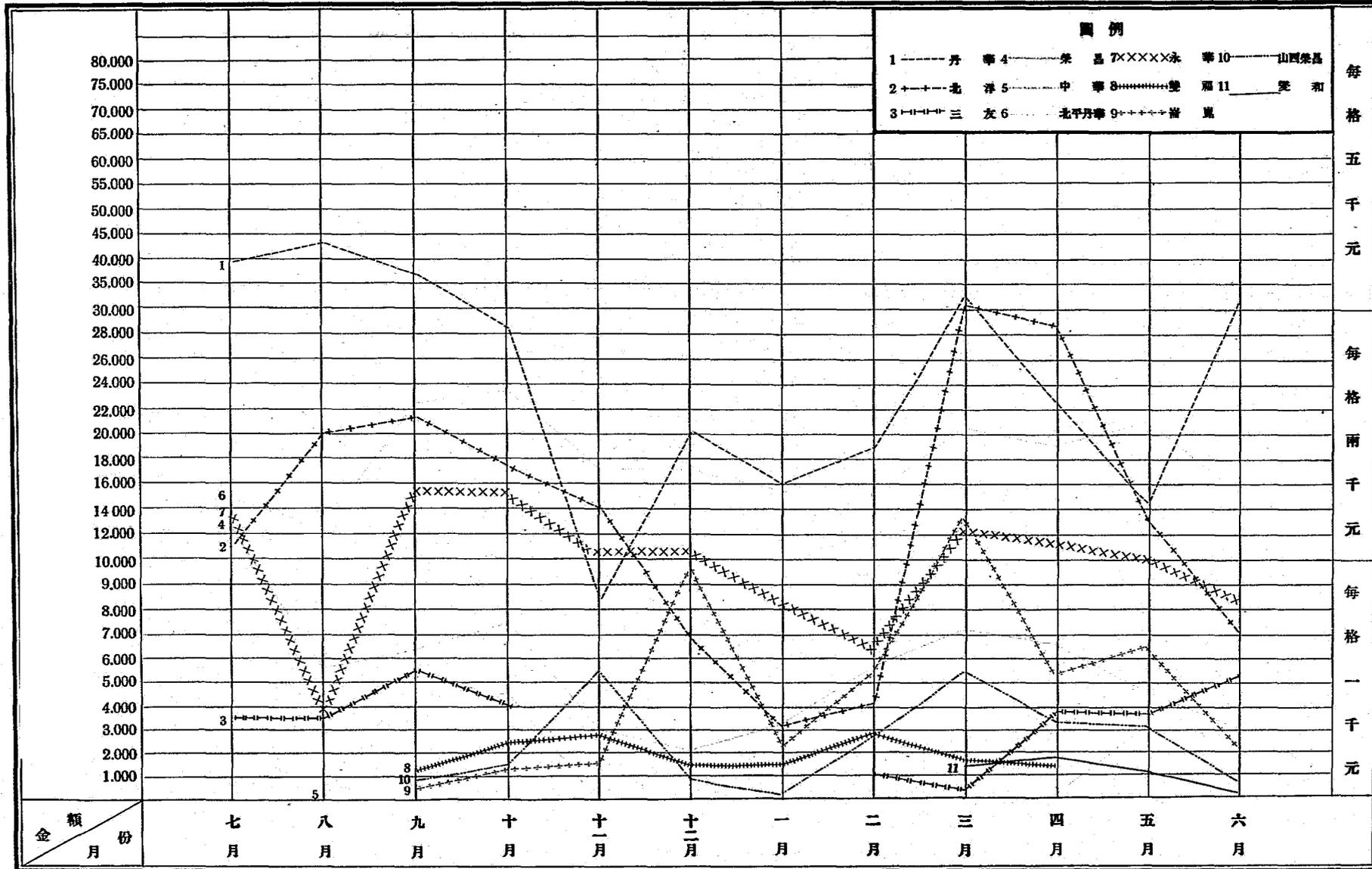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棉紗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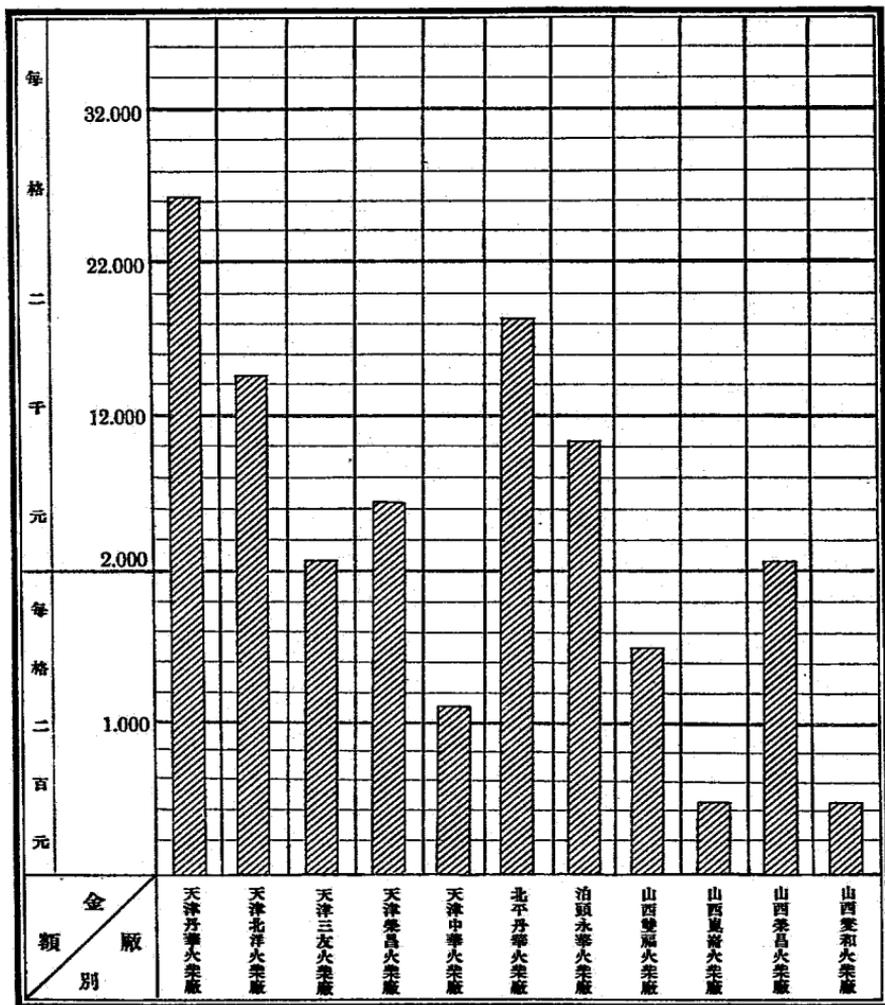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火柴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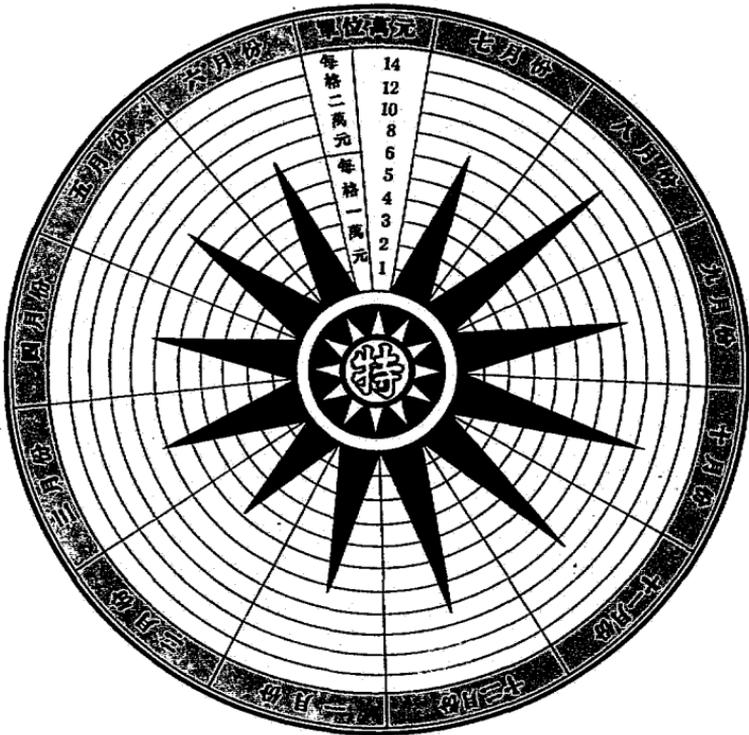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度



本署駐各火柴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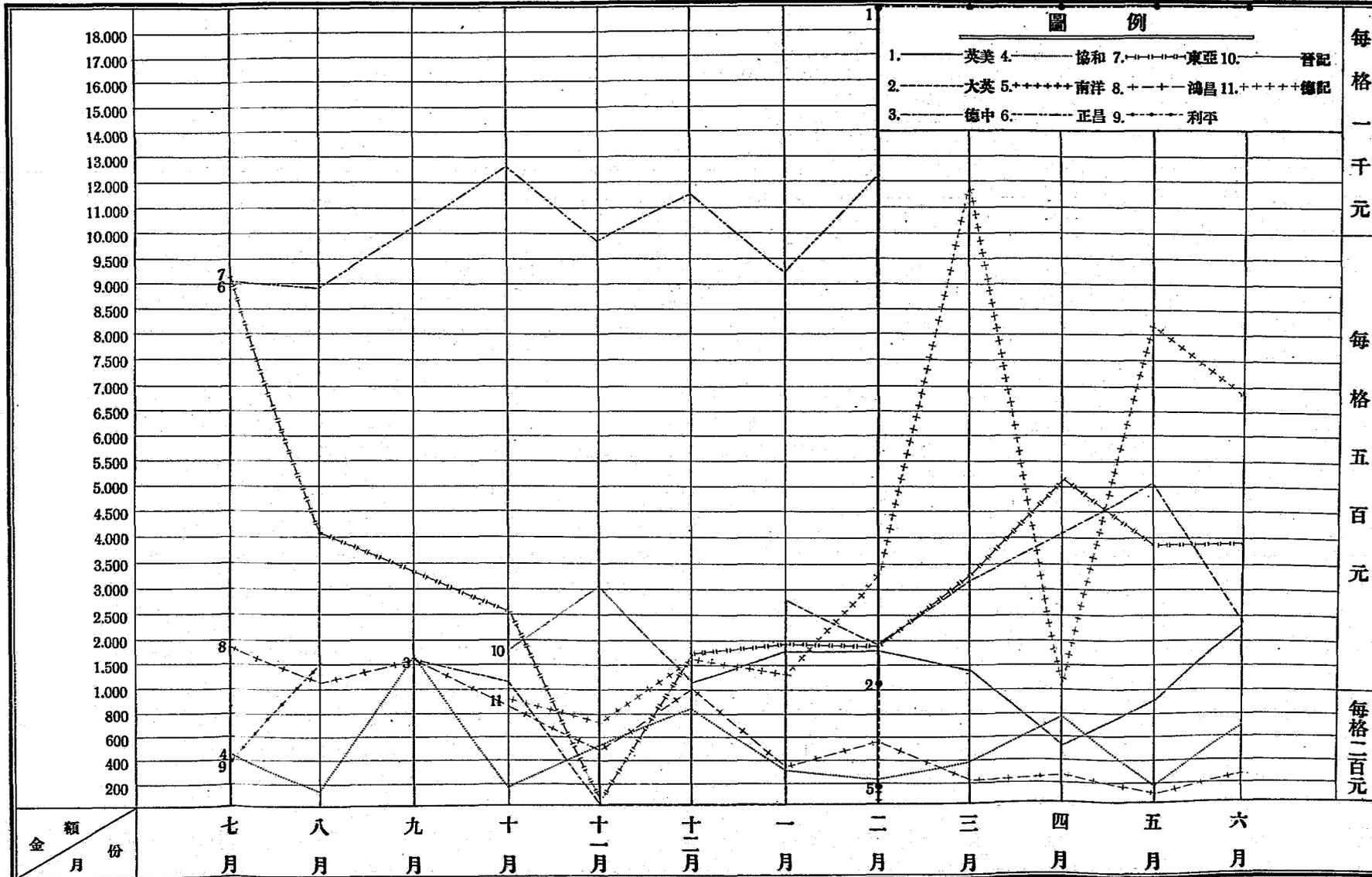


本署水泥統稅每月稅收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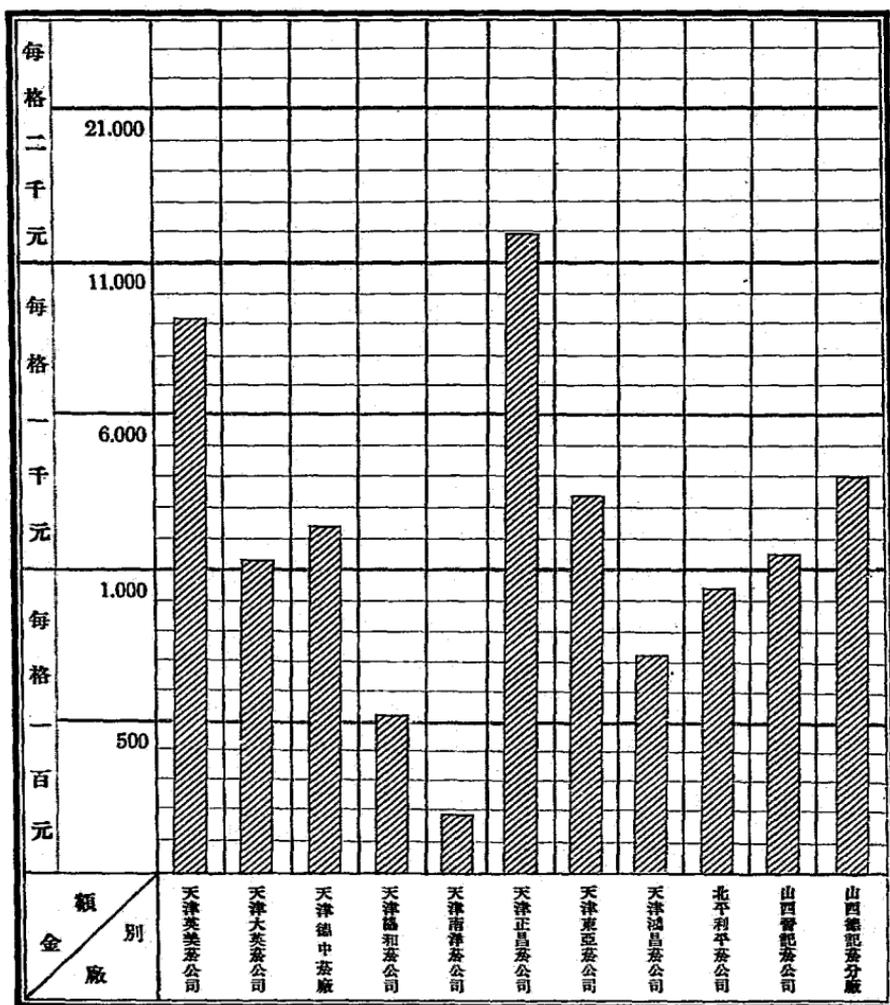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捲烟廠辦事處捲烟統稅按月收入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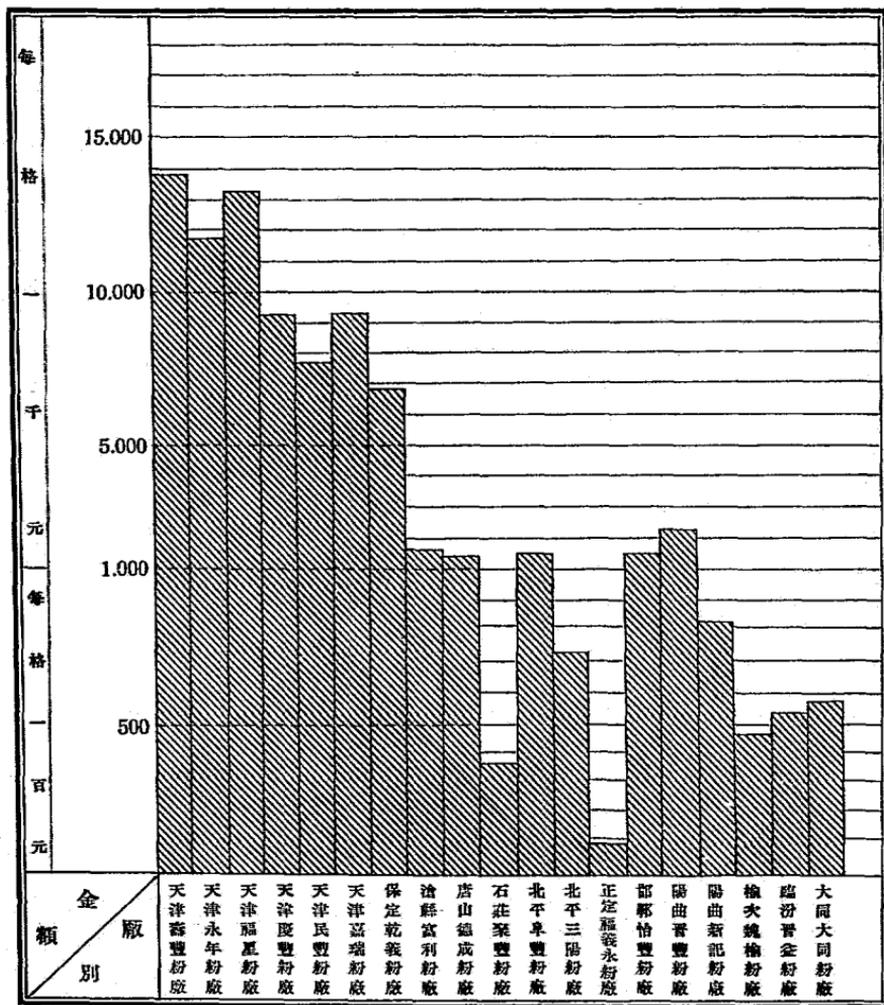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度



本署駐各捲烟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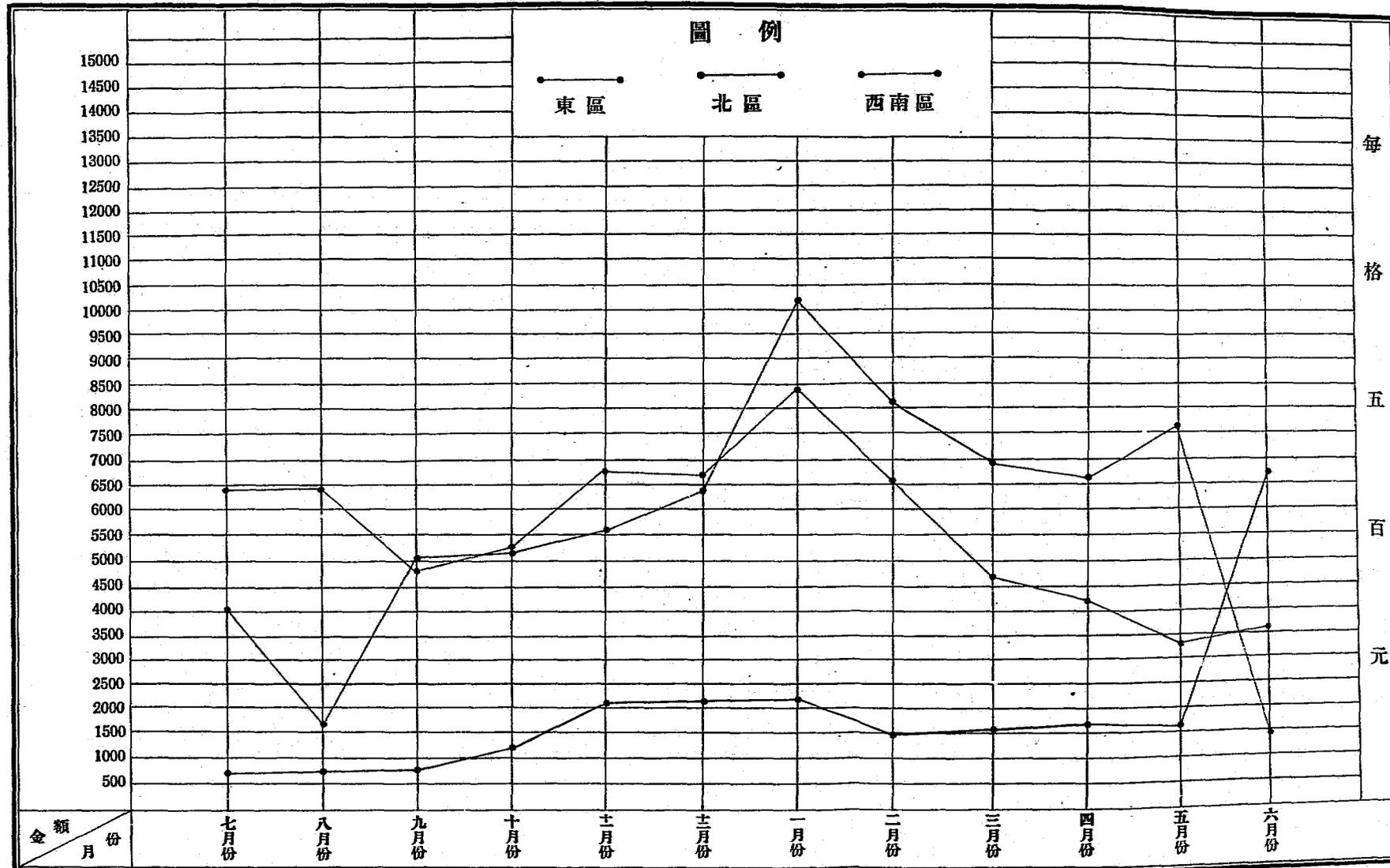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麥粉廠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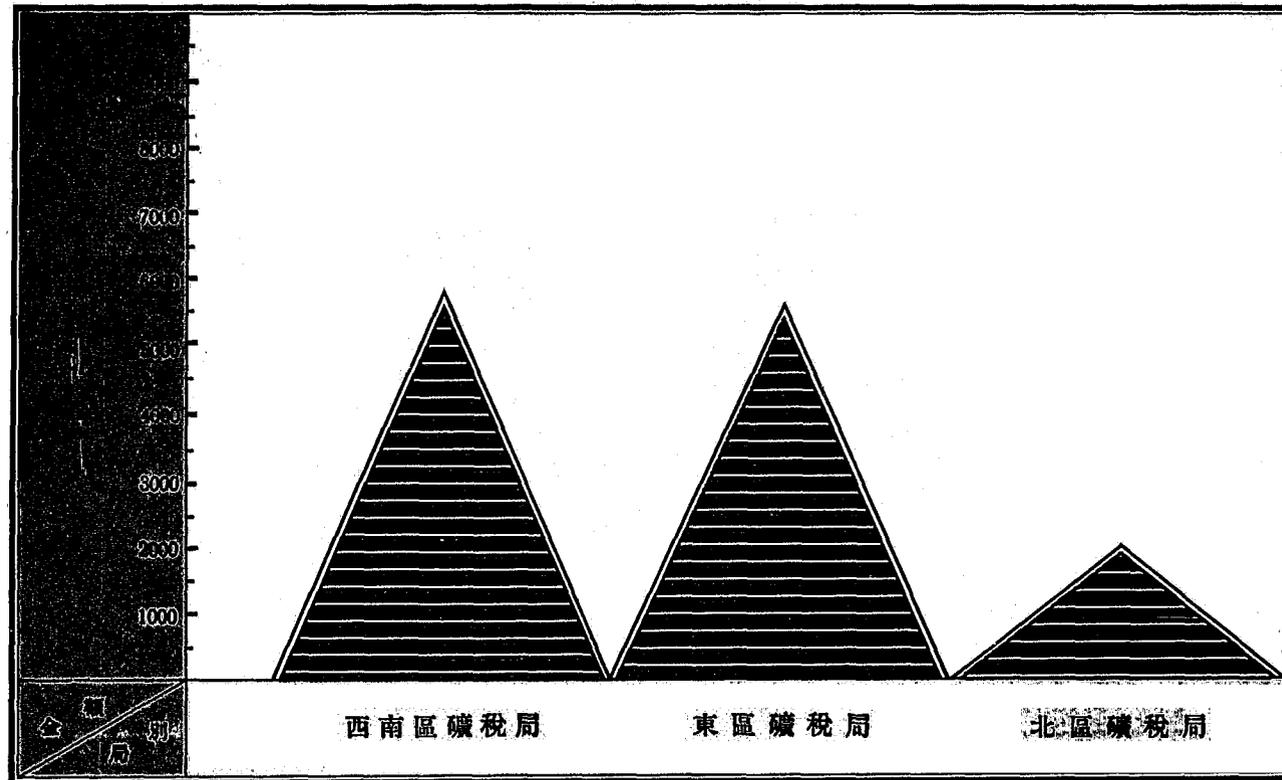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礦稅局辦事處每月稅收數統計圖

民國二十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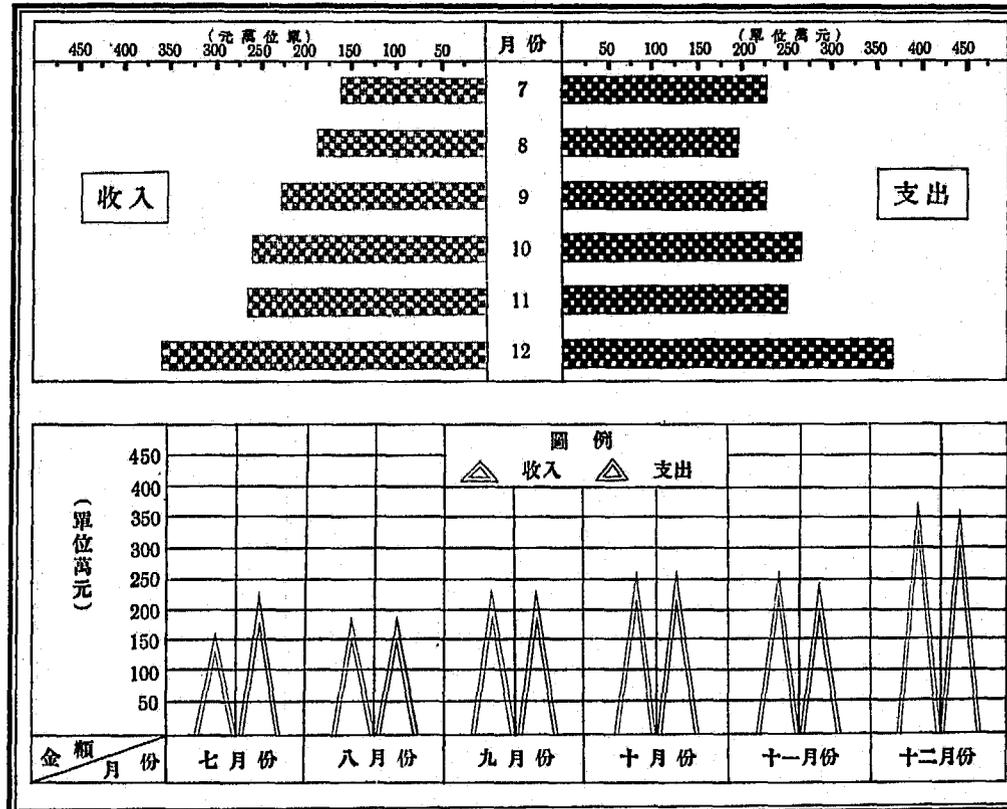


本署駐各礦稅局辦事處每月稅收平均數比較圖
民國二十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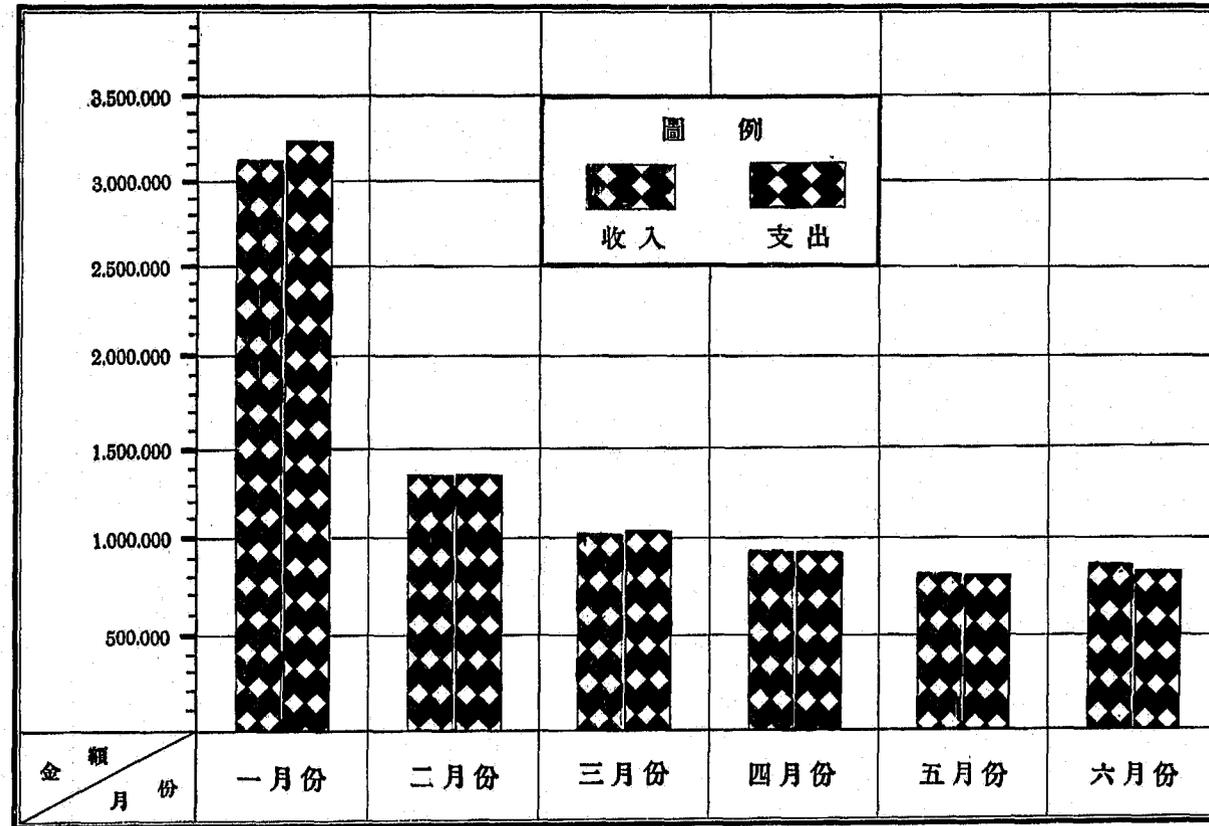


本署每月現金收支統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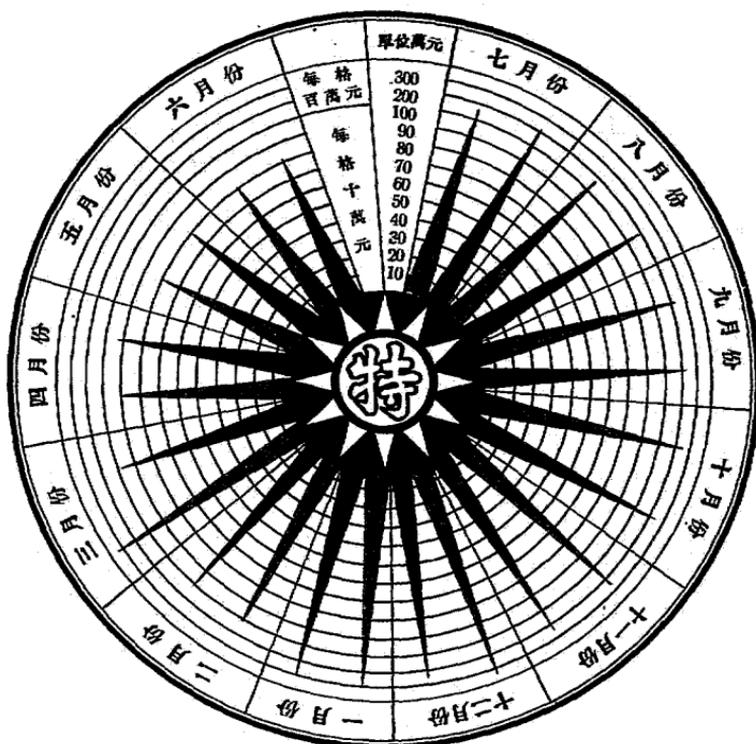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本署每月現金收支比較圖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本署二十年度各月現金收支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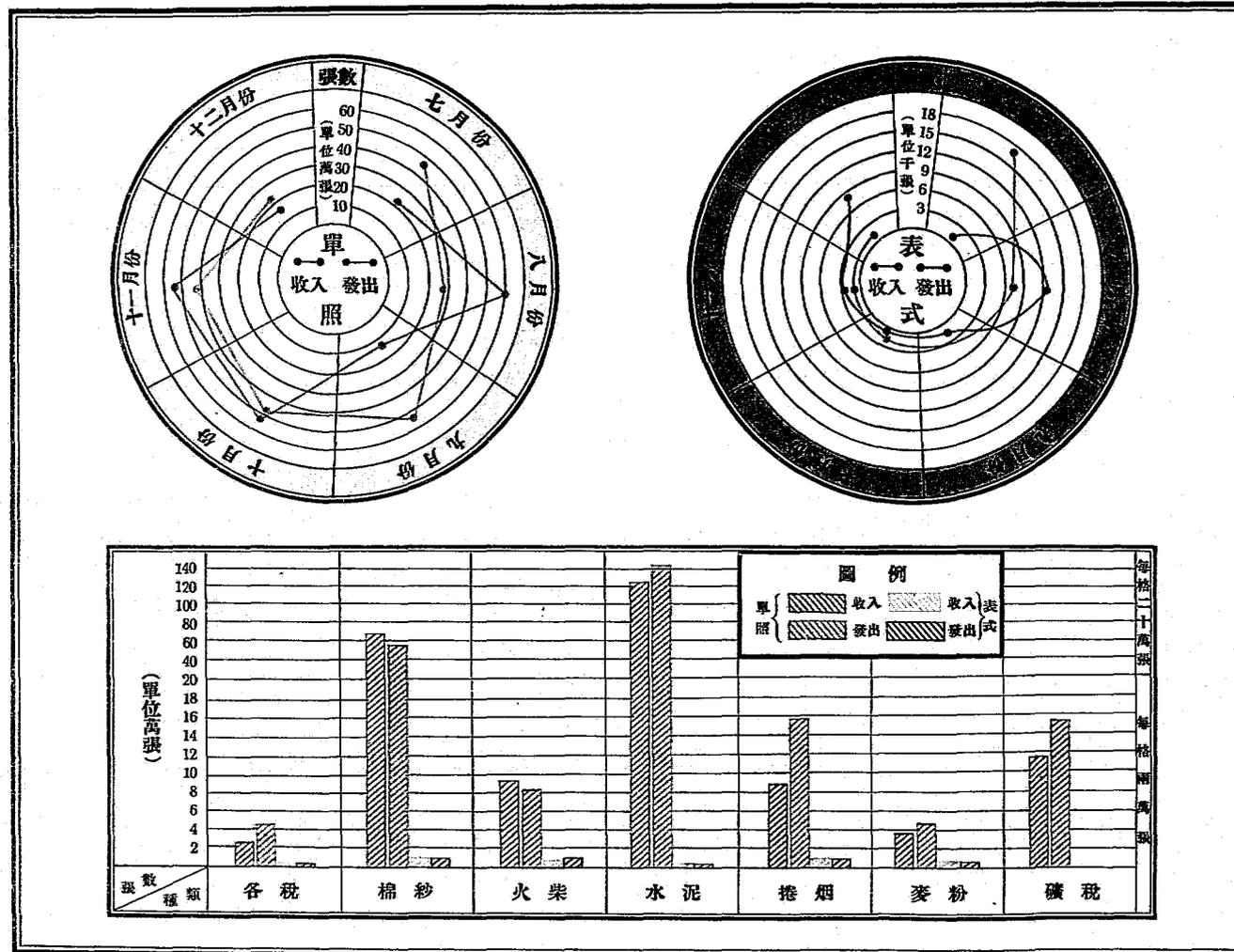
說明

▲ 收入 ▲ 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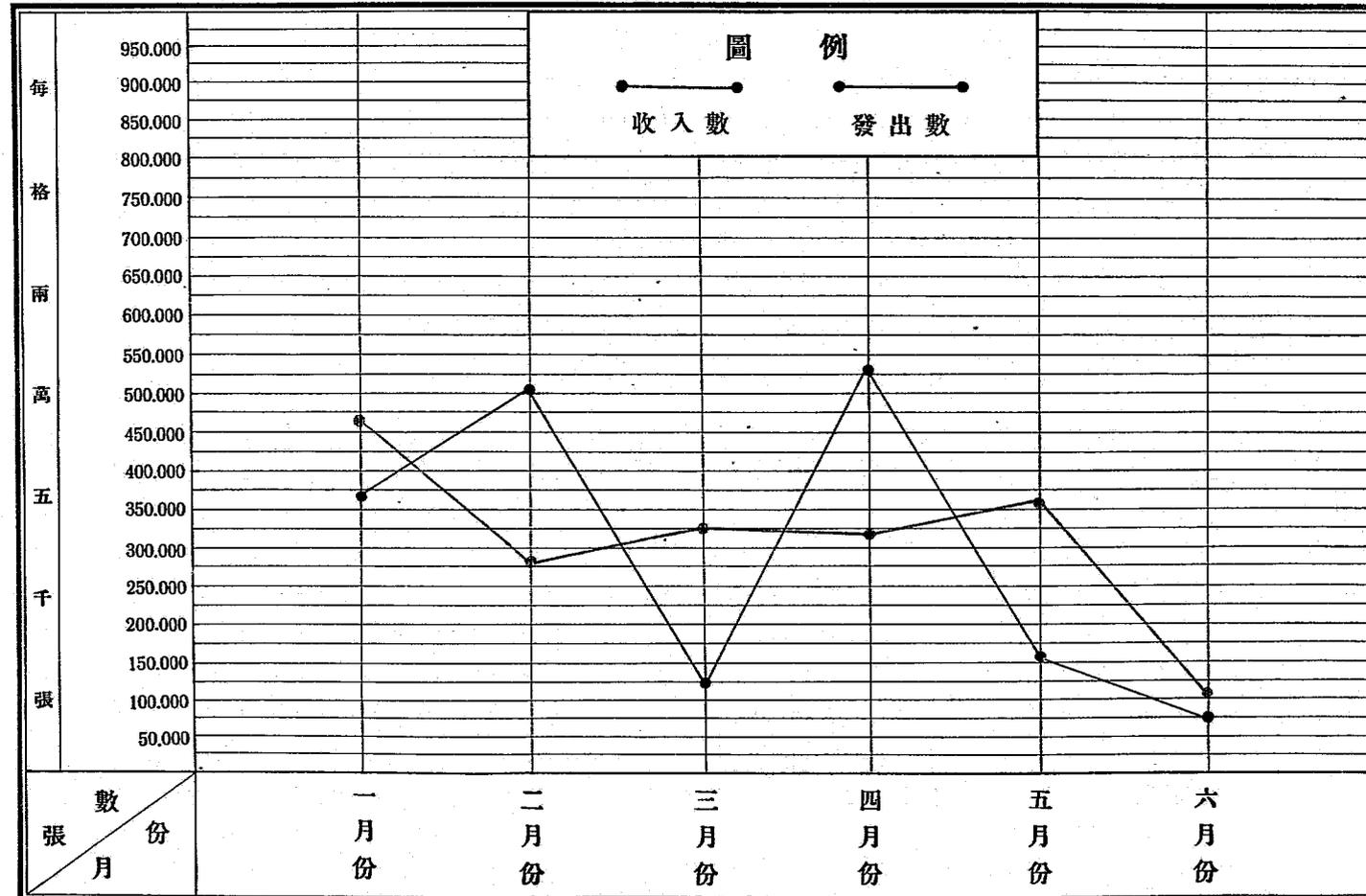
本圖係根據二十年度各月現金實際收支
數比較製成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及表式每月收發張數及分類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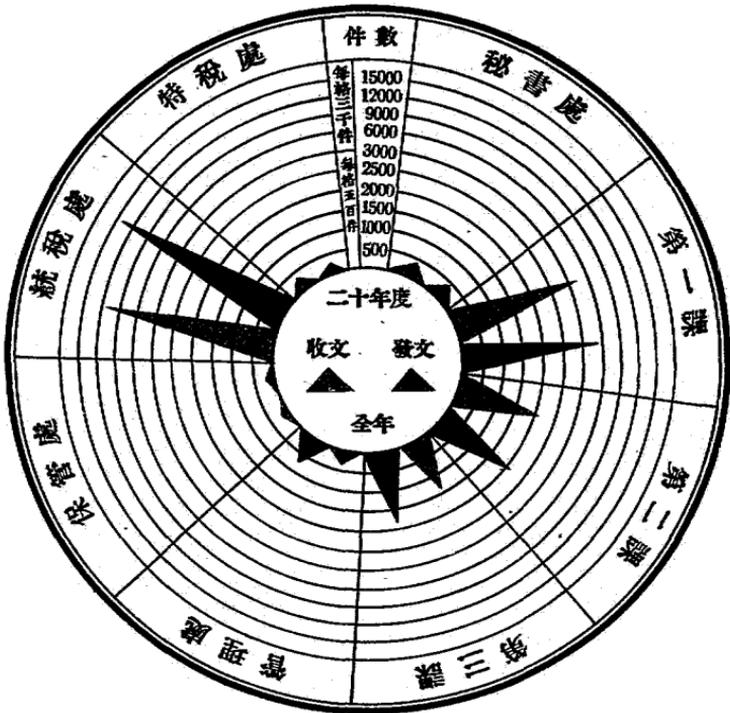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本署票照類各項單照每月收發張數比較圖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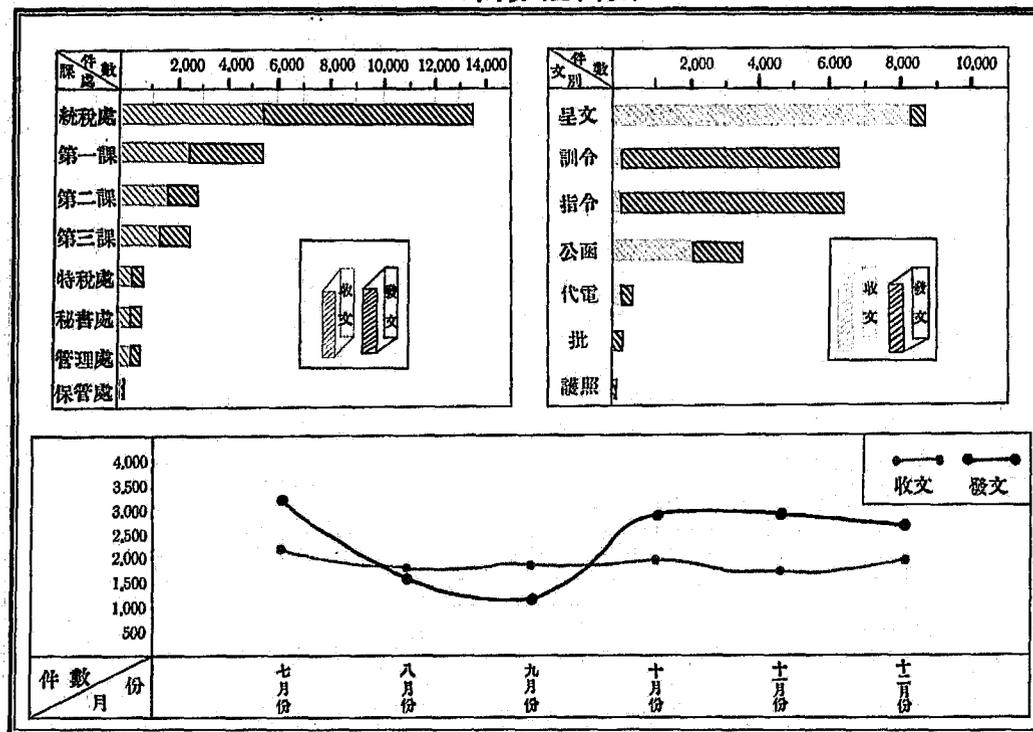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總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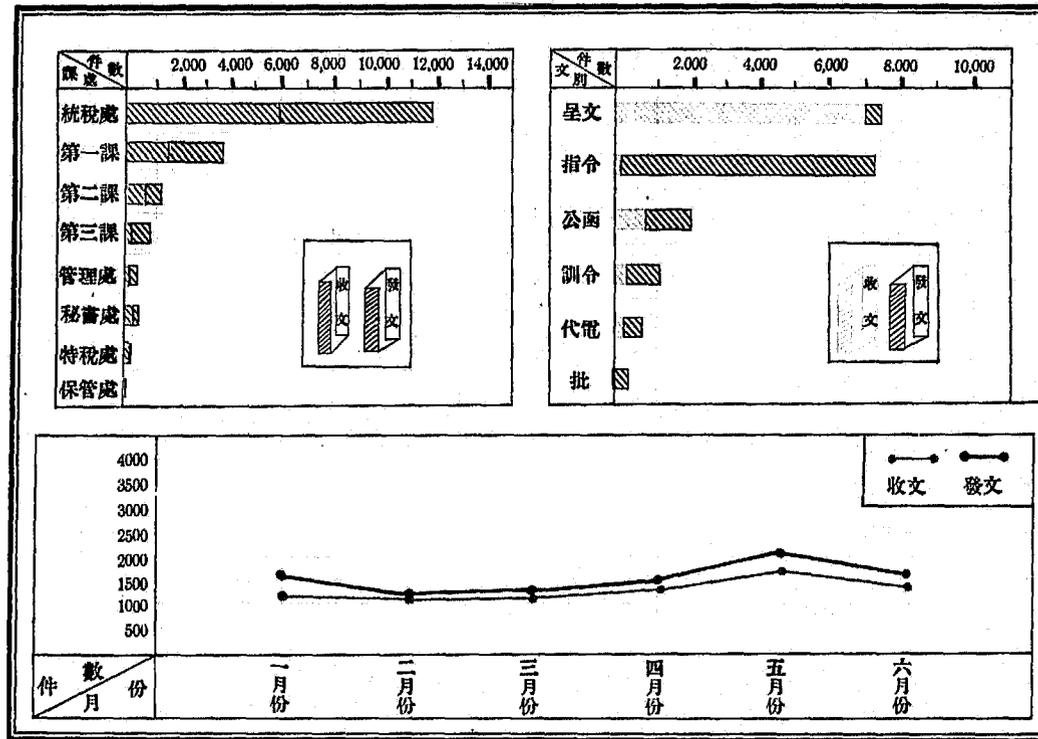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統計圖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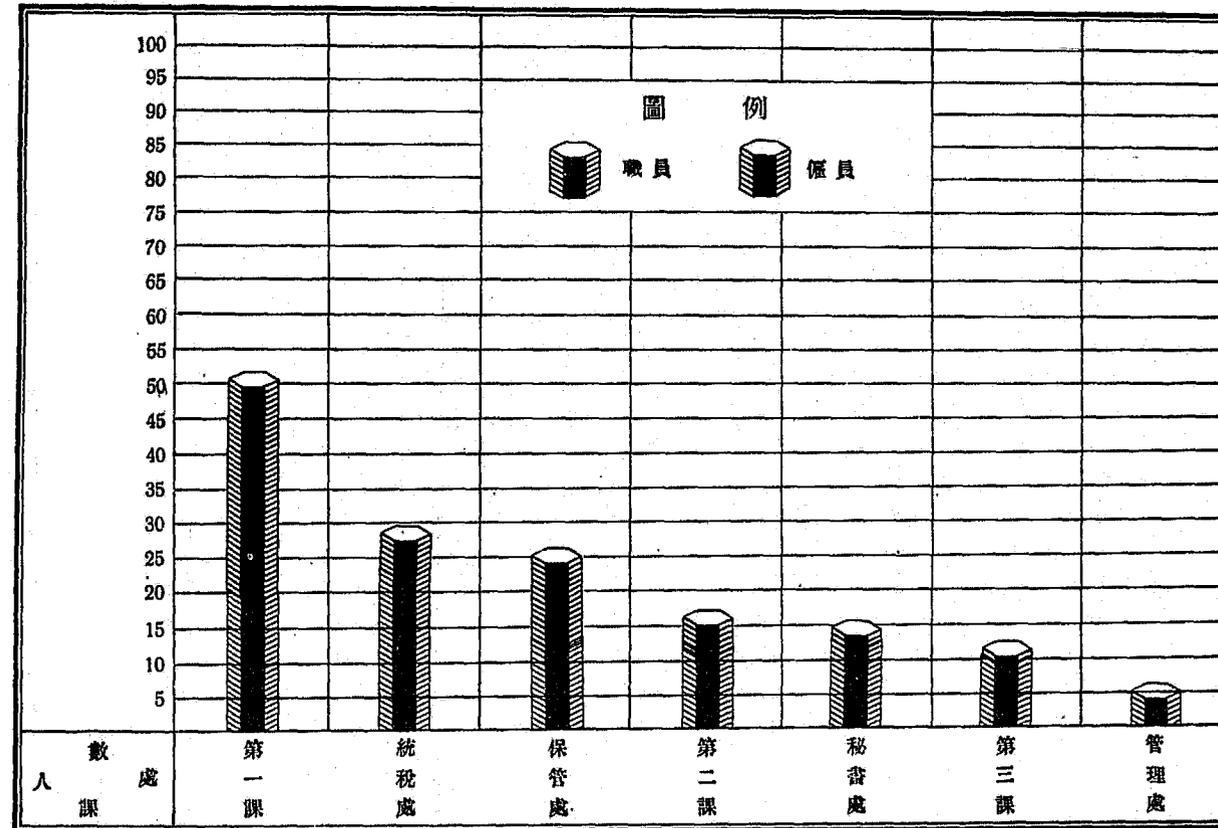


本署各課處收發文件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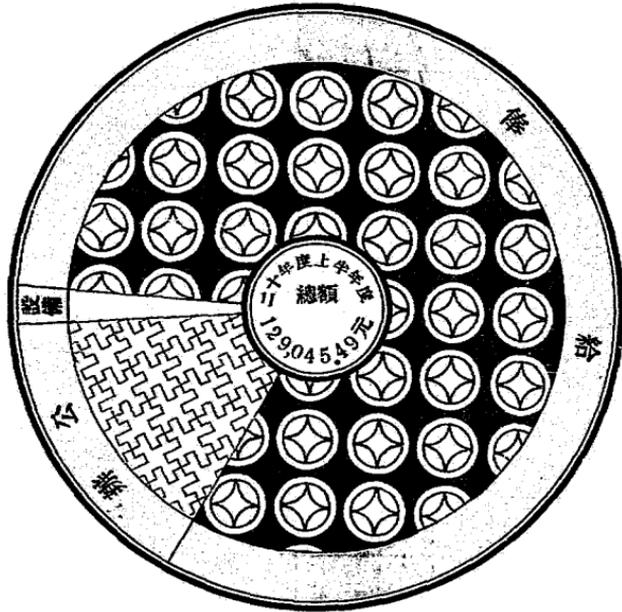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本署各課處職僱員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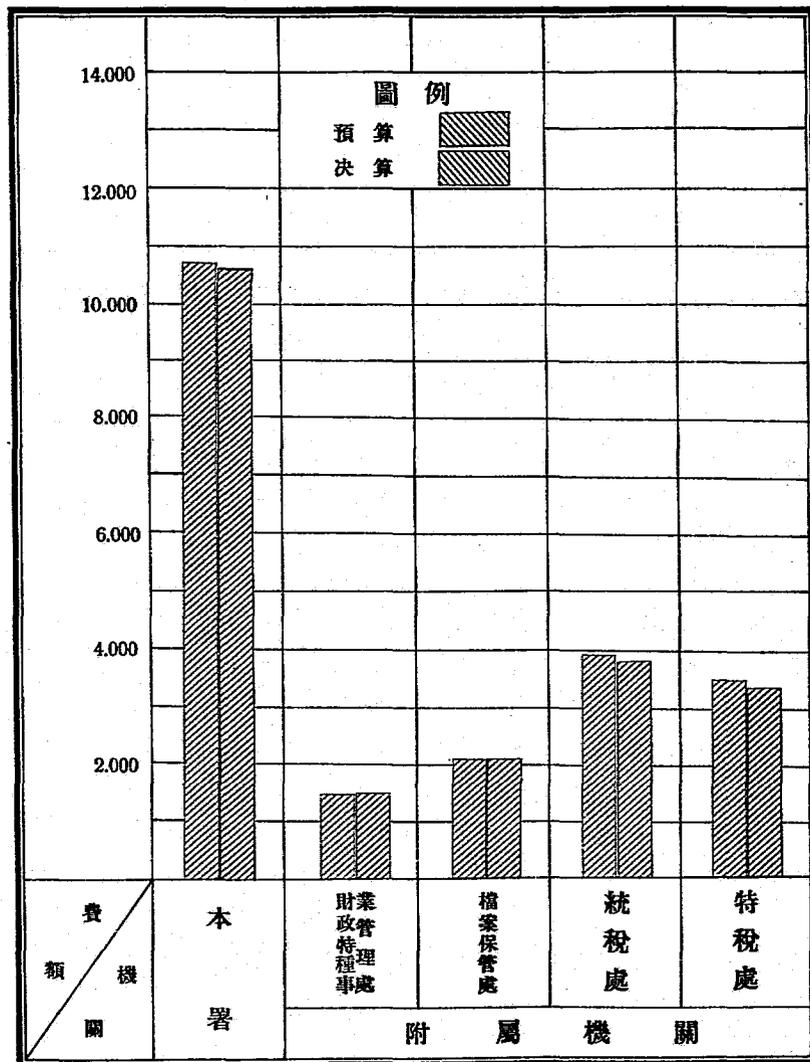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經費比較圖



類 別	俸 給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費 額	106,098.00	20,901.49	2,046.00	129,045.49
百 分 比	82.3%	16.3%	1.4%	100%
備 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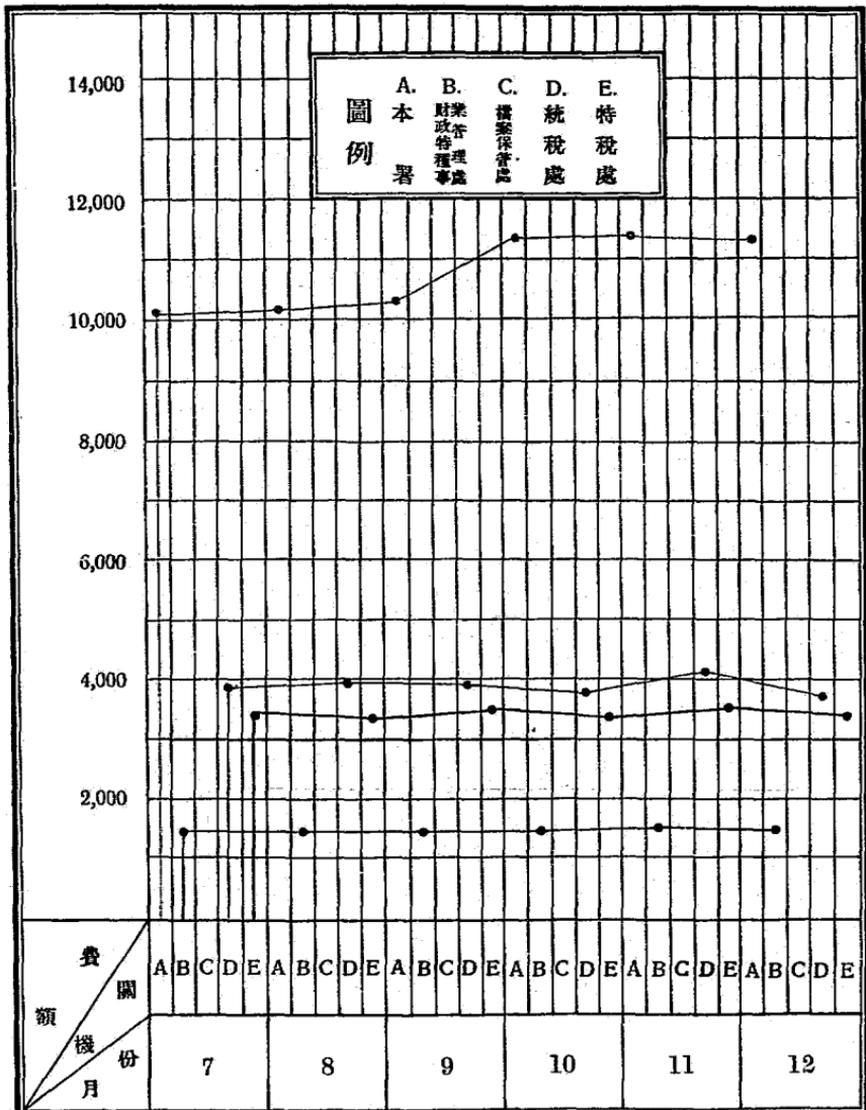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決算平均數比較圖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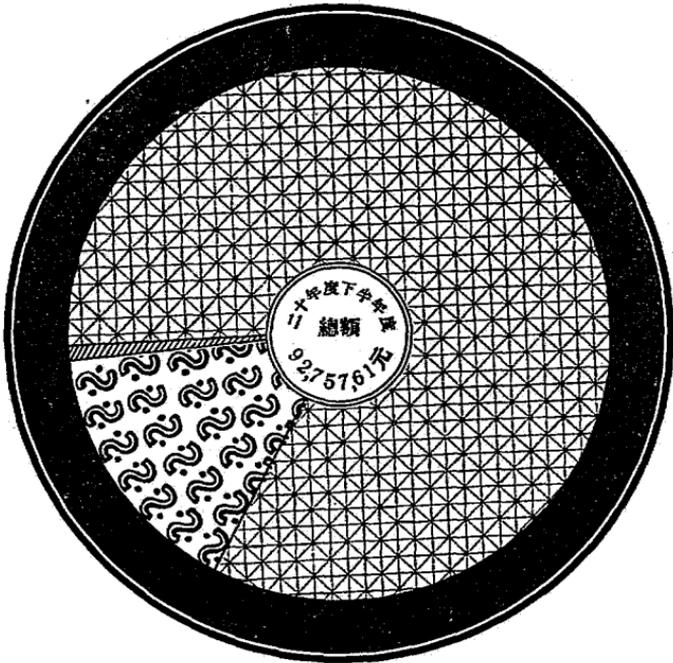


本署及各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比較圖

二十年度(上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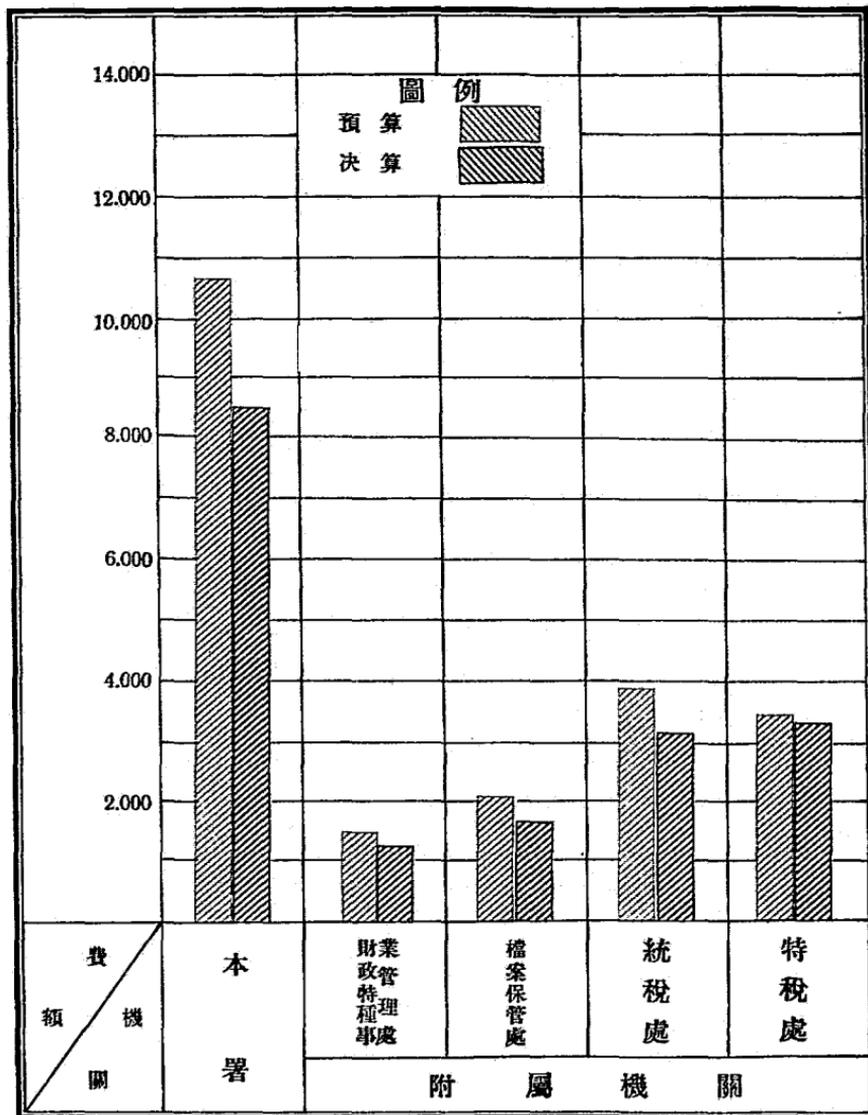


本署各項經費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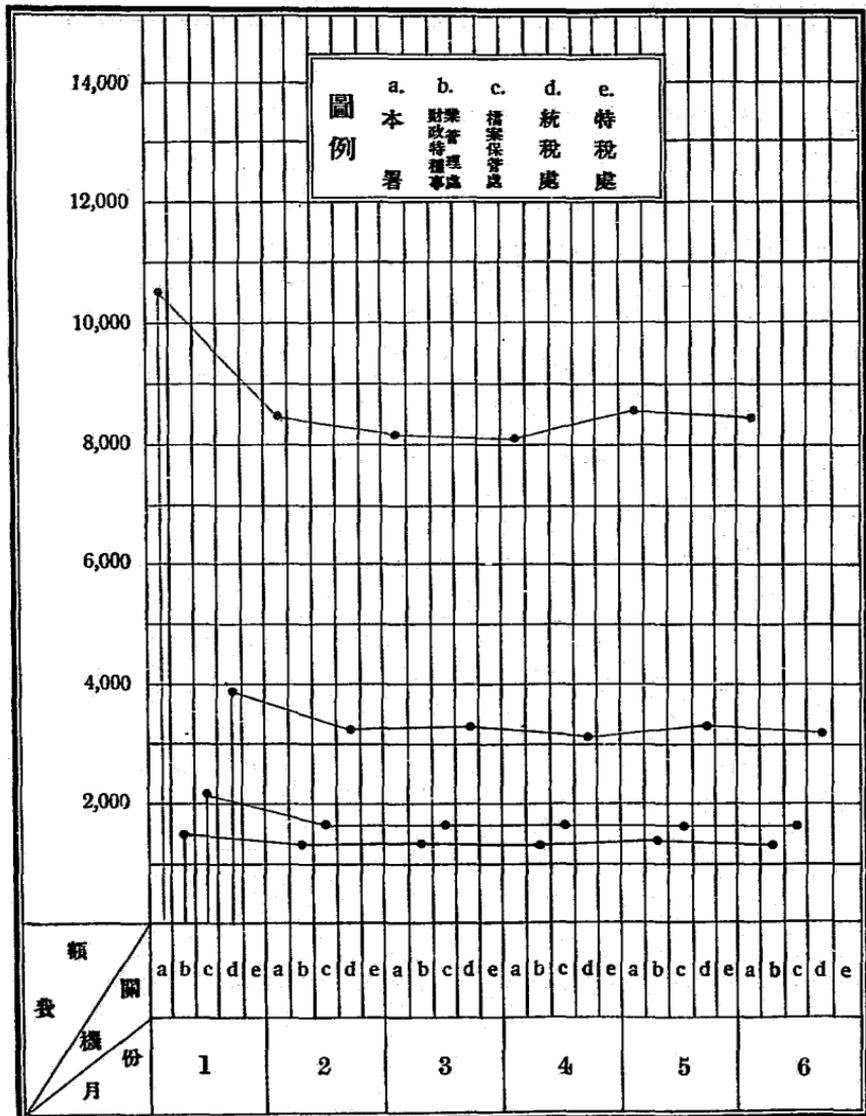
類 別	俸 給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費 類	76,991.00	14,487.81	1,278.80	92,757.61
百 分 比	83.3%	16.0%	0.7%	100 %
備 考	自二十一年二月起經費率 令八折			

本署及附屬機關各月經費預算決算平均數比較圖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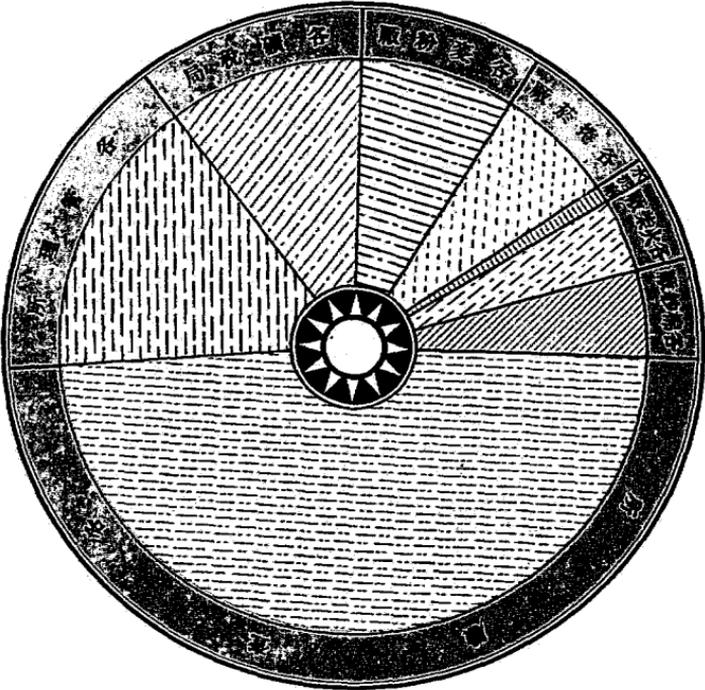


本署及各附屬機關各月經費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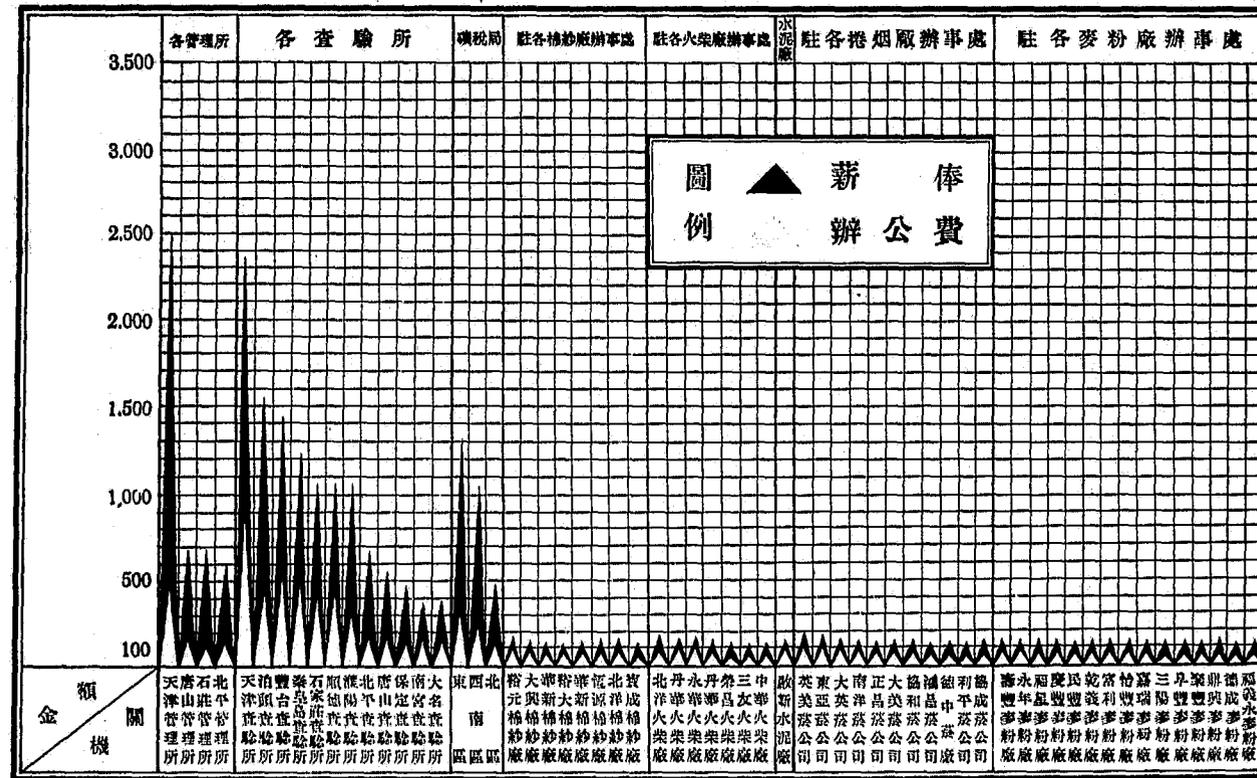
二十年度(下半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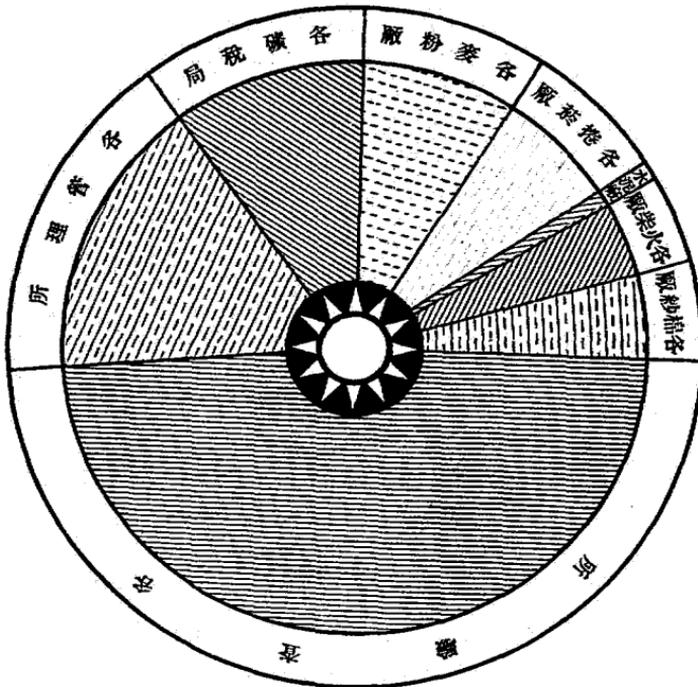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百分比較圖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預算比較圖 (二十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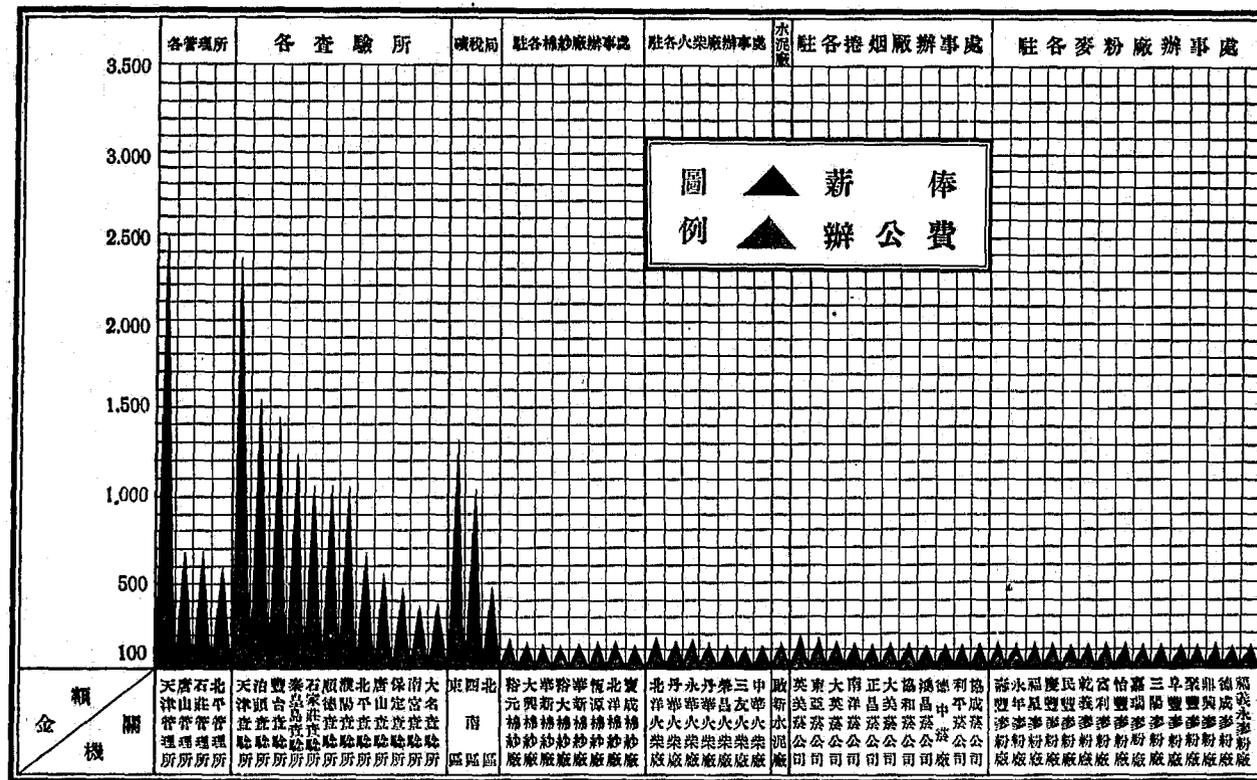


河北省區內本署直轄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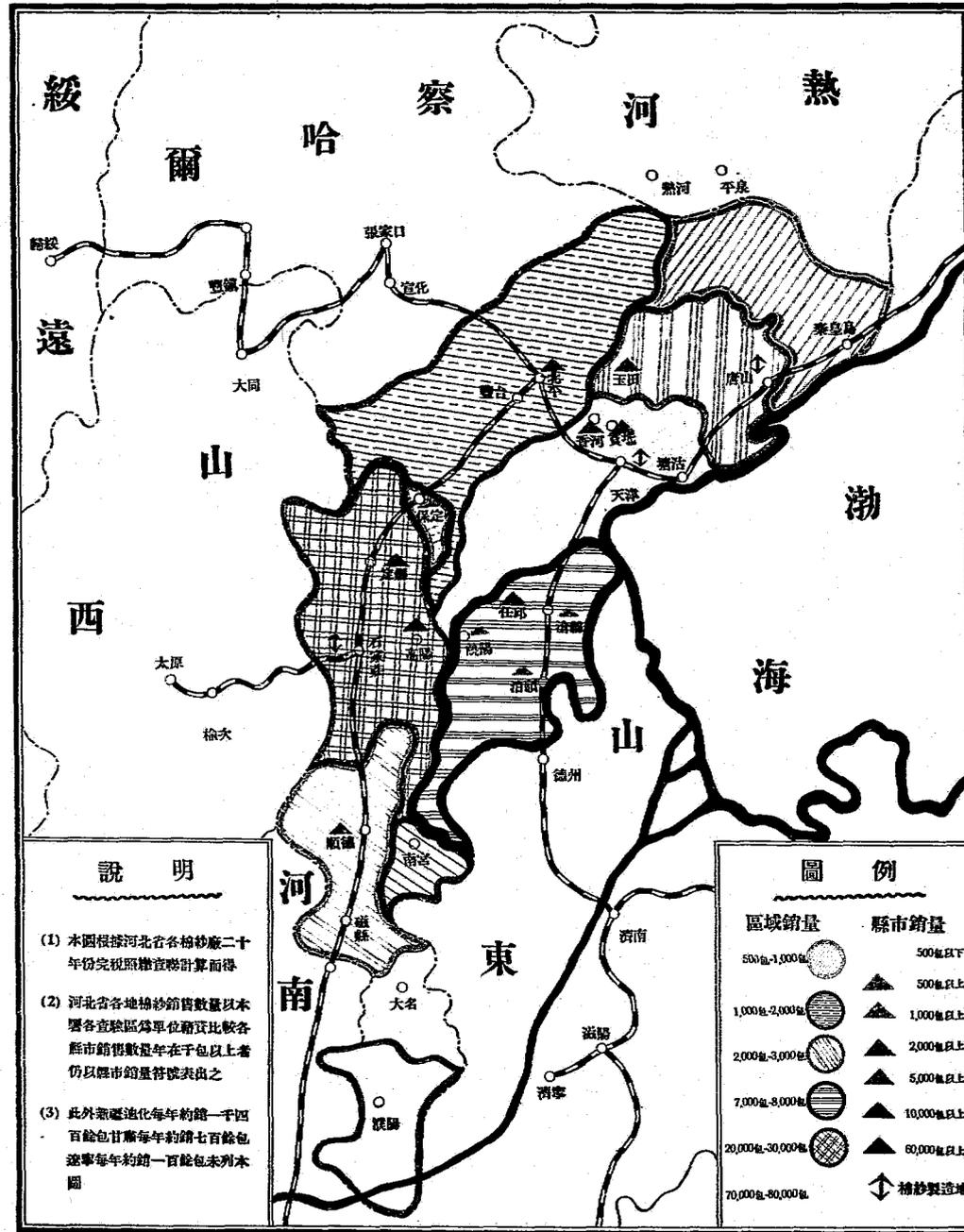
河北省區內本署各直轄機關每月經費決算比較圖

(二十年度)



河北棉紗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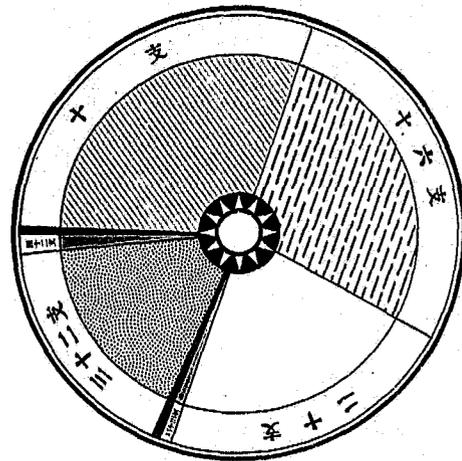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份)



河北棉紗銷售數量百分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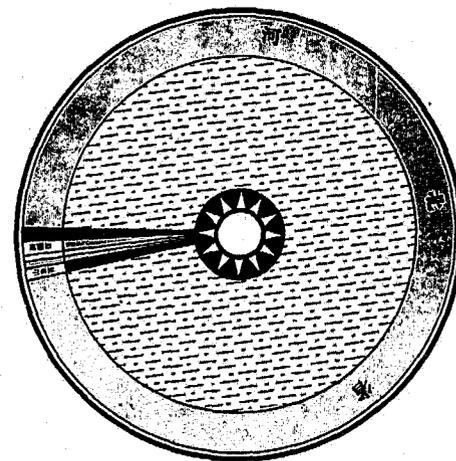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份)

種類比較



說明
 二支 二十六支
 全年共銷 130,926 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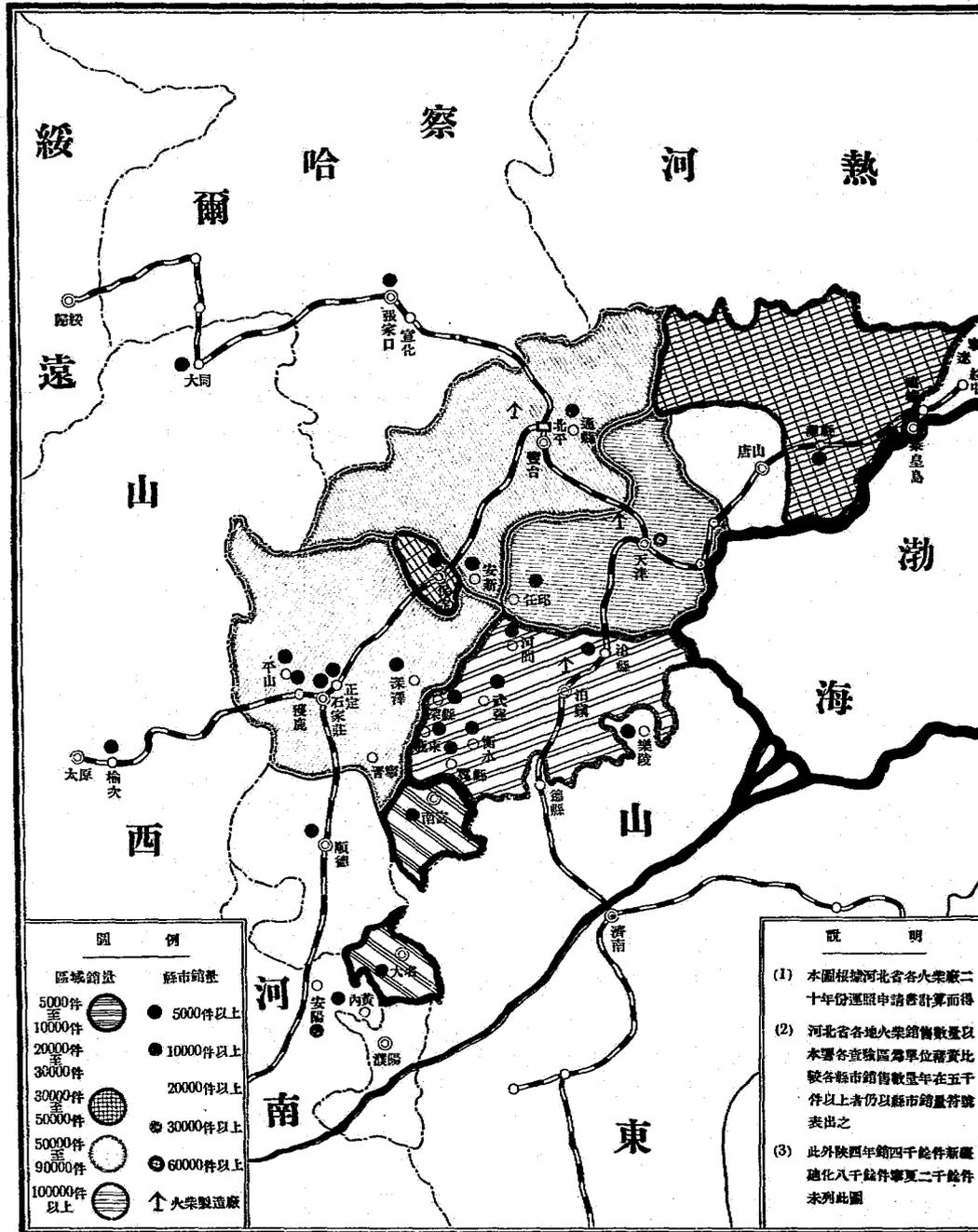
省區比較



說明
 山西省 甘陝省 熱河省 其他省
 全年共銷 130,926 包

河北火柴銷售各地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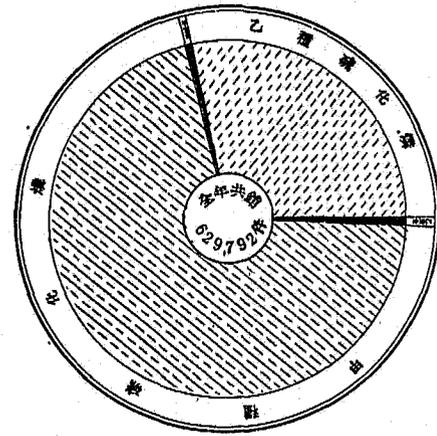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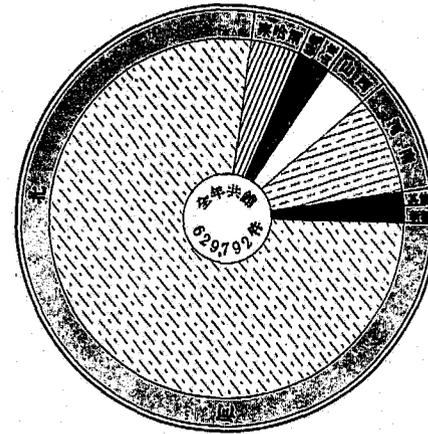
河北火柴銷售數量百分比較圖

(民國二十年份)

種類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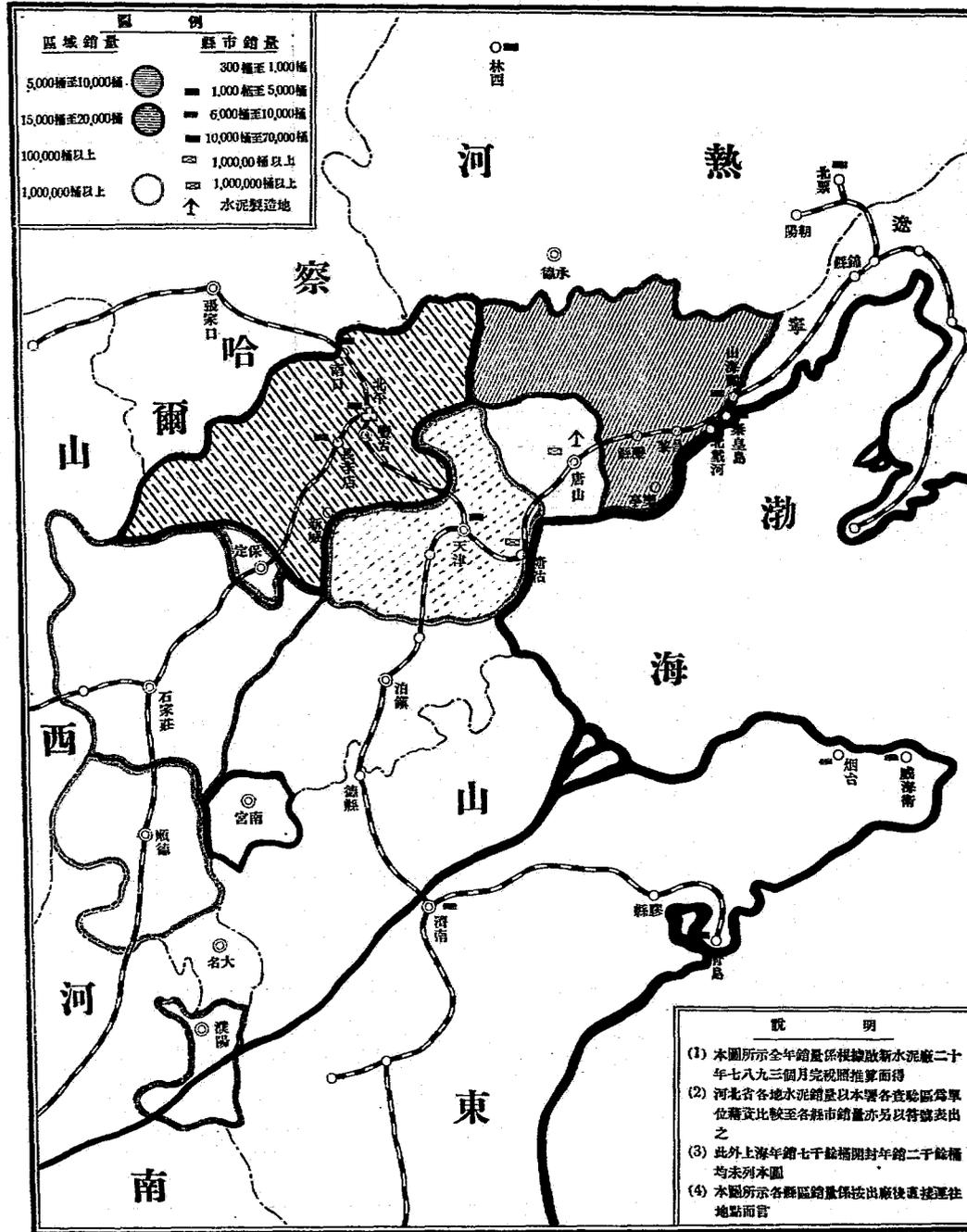


省區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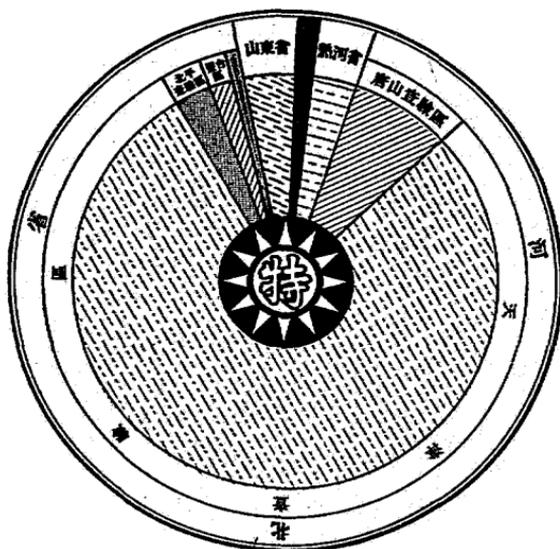
河北水泥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民國二十年份)



河北水泥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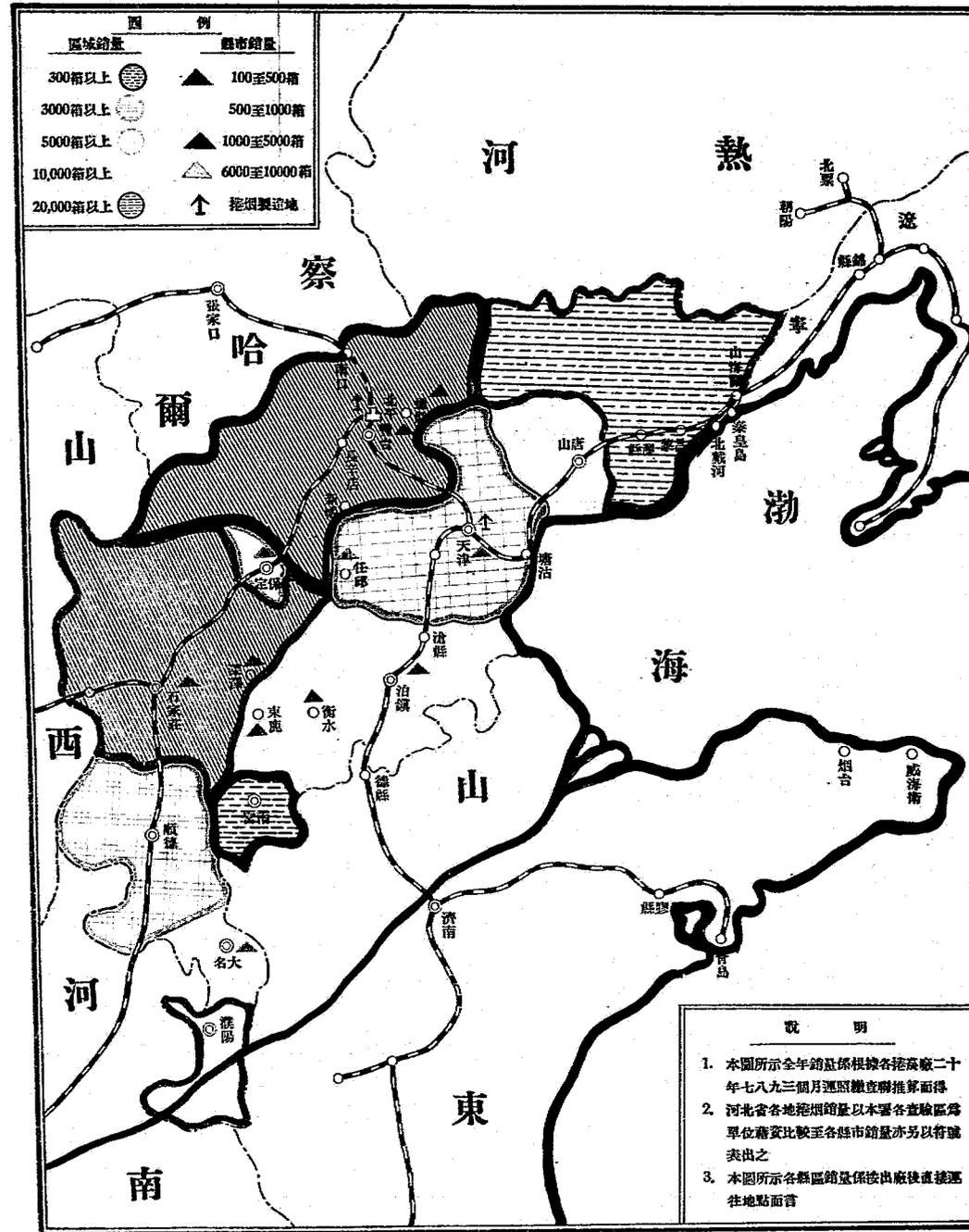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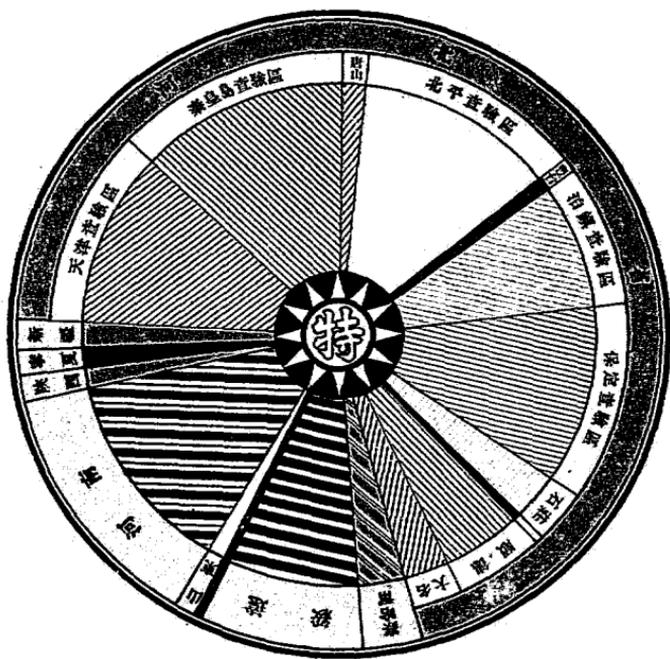
說明	 青島島宮轄區	 江蘇省	 河南省
	全年共銷 1,350,556 桶		

河北捲烟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民國二十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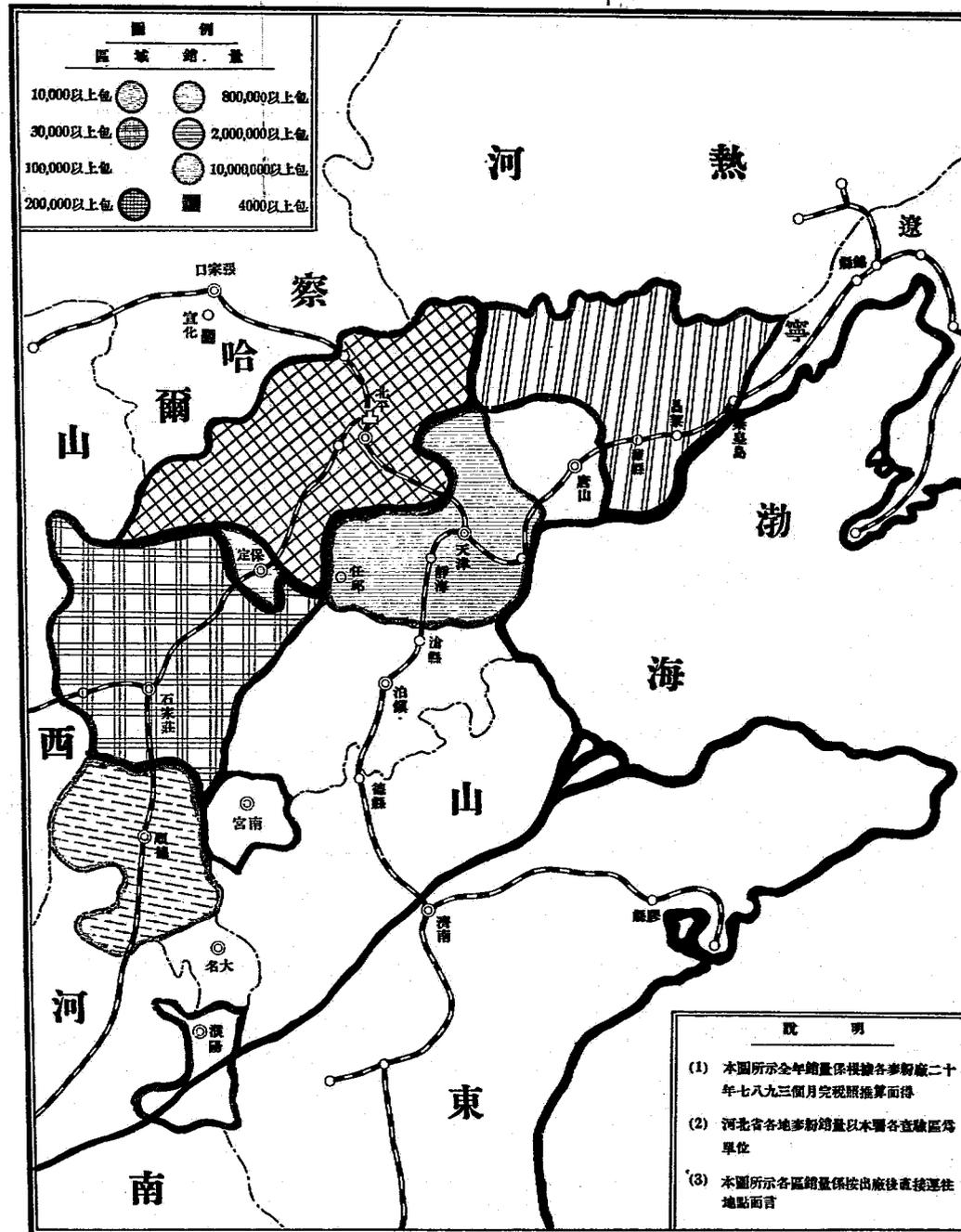
河北捲烟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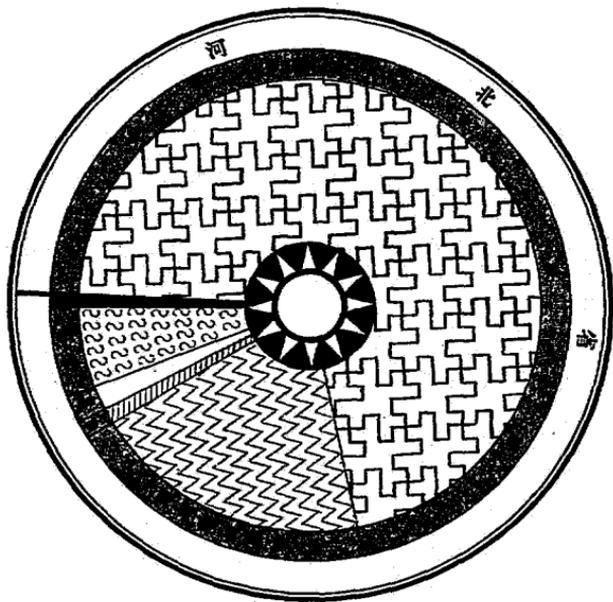
說明	<hr style="width: 50px; display: inline-block; vertical-align: middle;"/>	<hr style="width: 50px; display: inline-block; vertical-align: middle;"/>
	南宮查驗區	山西省
	全年共銷 129,979 箱	

河北麥粉銷售各地數量比較圖

(民國二十年份)



河北麥粉銷售數量百分比比較圖



說明	 石莊查驗區	 順德查驗區	 宣化縣
	全年共銷 14,170,808包		

票照表冊

票照表冊分目

通用票照

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	一
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四
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 <small>(警察採用)</small>	五
填發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small>(警察採用)</small>	八
式一〇〇修訂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旬報表	九
式一〇一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月報表	一〇
捲菸統稅票照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一
土製捲菸調查表	四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五
修訂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六
舶來捲菸運照	九
領用舶來捲菸運照申請書	一五

捲菸用紙准購單	二七
領捲菸用紙准購單申請書	三一
捲菸用紙進口保結單	三一
捲菸用紙進出口月報表	三三
捲菸及雪茄菸稅印花銷存月報表	三四
省捲菸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三五
省捲菸稅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三六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	三七
麥粉統稅票照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四〇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報告表	四一
棉紗統稅票照	
式一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	四二
式二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 <small>(僅山西省用)</small>	四四
式四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 <small>(僅山西省用)</small>	四六
式四修正(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五〇

式六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出洋免稅運照申請書	五四
式九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	五六
式十運銷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至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國外退稅申請書	五八
式二十修訂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	五九
修訂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六三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請退稅核准單	六六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請退稅申明書	六九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七二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報告表	七三
棉紗廠登記申請書	七四
式三十四棉紗紡織廠登記表	七五
式三十五棉紗廠機械表	七七
棉紗退稅證	七八
修訂棉紗查驗旬報表	八〇
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	八一
式十四(二)修訂填發布用棉紗通運照日報表	八二

式十四(二)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八三
式四十二徵收應行核撥棉紗統稅旬報表	八四
式四十三棉紗統稅收入旬計表	八五
火柴統稅票照	
修訂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八六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證	八九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	九三
監燬受濕損壞火柴旬報表	九四
受濕損壞火柴查驗報告表	九五
火柴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	九六
滯銷火柴退運證	九七
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	一〇一
滯銷火柴退回原廠申請書	一〇二
製產散裝火柴與整裝火柴數量比較旬報表	一〇三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一〇四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報告表	一〇五

火柴牌樣登記申請書	一〇六
火柴商號登記表	一〇八
火柴退稅證	一一〇
修訂火柴查驗旬報表	一一二
填發火柴分運照旬報表	一一三
式四十三(一)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	一一四
式四十四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一一五
式四十五填發火柴運照旬報表	一一六
式四十六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一一七
水泥統稅票照	
式二十修訂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	一一八
修訂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	一二五
緝獲違章漏稅水泥旬報表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報告表	
水泥退稅證	一二二

修訂水泥查驗旬報表·····	一三三
水泥製成品申請書·····	一三四
水泥製成品製銷存儲日報表·····	一三六
水泥製成品旬報表·····	一三七
填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	一三八
式十四修訂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一三九
式十四A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一四〇
式四十二(一)徵收應行核撥水泥統稅旬報表·····	一四一
式四十三(一)水泥統稅收入旬計表·····	一四二

票照表冊

通用票照

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三聯自左至右)河北省用

(注意)

單內棉紗水泥暨原蒂芬蒂等字樣應按填報貨品及改運情形分別塗留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紗廠採運

棉紗運往

地方銷售到達

地方現擬分幫改運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

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除填發改運證明單外留此存查

計開

第 字 根

號 存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紗棉水泥改運證明單第三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 查驗所

原額	稅照單	檢查號碼	牌名	種類	每件重量	原運桶數	原運出年月日	改運桶數	改運貨件	說明			
名稱	字號	證數	填發日期	字號	證數	牌名	種類	每件重量	原運桶數	原運出年月日	改運桶數	貼檢查證碼	已徵稅額

票照表冊 通用票照

號 第
送原發稅照單機關轉繳特派員署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第二聯

票照表冊
通用聚照

字 第

號 改 運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紗廠探運
公司

牌棉紗運往
水泥

地方銷售到達

地方現擬原
分幫改運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

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除給單准其改運外特將本聯寄交

管理所 核明轉繳
廠辦事員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所 查驗所	原領	稅	照	單	檢查	號碼	牌名	種類	每件	重量	原運	包	原運出	改運包	數	已改運	稅件	說明																	
	名	稱	字	號	號	字	號	種	類	每	件	重	量	原	運	出	日	改	運	包	數	字	號	已	改	運	稅	件	說	明					

發 填 閱 機 稅 區 省 他 由 係 軍 照 稅 完 原 如
核 備 務 公 派 特 財 政 派 派 派 派 派 派 派 派 派 派

二

發給商廠執收字第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棉紗水改運證明單第一聯

字第

號改運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紗廠探運
公司

牌棉紗運往

地方銷售到達

地方現擬
原幫改運
分幫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

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應准改運除存根外特給此單

計開

原領	稅照	單	檢査	號碼	牌名	種類	每件容	重量	原運	包	年	月	日	改運	包	數	點	改	運	貨	面	原			
名冊	字軌	號數	填發	字軌	號數	字軌	號數	牌名	種類	每件容	重量	原運	包	年	月	日	改運	包	數	點	改	運	貨	面	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
所 查驗

(注意)

此項改運證明單每張除收額定西照工本費大洋五分外如發單員有勒索其他費用情事准商人告發

民國 年 月 旬 稅 所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第 號 第 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明	單據發何項購	是否收	原單照銷	改運地點	原單照銷	收運		原起運地點	原運件數	原運件數	每噸客貨量	類 棉紗 尼龍 尼龍 尼龍 尼龍 尼龍 尼龍 尼龍	神 名	貨別	填發機關	原領單號	原領單名	運單號數	改單字號	填期	請求改運商號		
						收運地點	收運件數																

填發機關

統稅

所主任

據表員

填發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旬報表

麥粉棉紗水泥改運證明單 (三聯自左至右) 警察綫用

注意

單內麥粉棉紗水泥暨原幫分幫等字樣應按填報貨品及改運情形分別塗留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公司 廠 採運 牌 麥粉
 運往 地方銷售到達 地方現擬分幫改運 水棉紗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除填發改運證明單
 外留此存查

計開

號 存 第 根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用 省)
 改 運 證 明 單 第 三 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管理 所 填發員	原完稅照單檢查號碼	號數	張數	數字軌號碼	牌名類別	每件重量	原運包數	原運出	改運包數	已徵改運	稅款地點	說明	

字第

號改運

號 第 字
送原發稅照單機關轉繳特派員公署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改運		證明		單		第二聯		(用省)		署公員派特政財北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查驗所	管理	廠辦事員核明轉繳	特將本聯寄交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除給單准其改運外	運往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地方現擬分幫改運	廠採運	牌	水棉麥 泥紗粉									
																		原領稅照單檢查號碼	牌名類別每件	重量	原運	出	改運	已徵改運	說明	
																		號數張	數字軌號碼	數	桶	年	月	日	桶	稅款地點

如原完稅照單係由他省區統稅機關填發此聯應運交特派員公署備核

執收商廠給發
 字第 號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用 省)
 改 運 證 明 單 第 一 聯

字第

號改運

茲據 報稱由 地方 公司 廠 採運 牌 麥粉
 運往 地方銷售到達 地方現擬原幫改運 水 泥
 地方銷售經驗明完納統稅數目及牌名件數均屬相符應准改運除存根外
 特給此單

計開

原領稅照單 號數張	數字軌號碼	牌名類別	每件 重	量原運	包 數	原運出	改運	包 數	已徵改運 稅款地點	說明

中國民華 年 月 日 管理 所 填發員

(注意) 此項改運證明單每張除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外如發單員有勒索其他費用情事准商人告發

票照表册 通用票照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所 填 發 麥 粉 棉 紗 水 泥 改 運 証 明 單 旬 報 表

第 號 第 頁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旬 民 國 年 月 日

請 求 改 運 商 號	項 結 改 運 單 據 號 數	原 價 稅 數	照 號 數	貨 別	牌 名	類 別 <small>(註明紗支布重)</small>	每 件 重 量	或 容 量	原 運 件 數	原 貼 檢 查 號 碼	原 運 地 點	改 運 件 數	檢 查 號 碼	改 運 地 點	繳 原 價 稅	照 號 數	說 明	

填 發 麥 粉 棉 紗 水 泥 改 運 証 明 單 旬 報 表 普 察 總 用

注 意 (一) 分 幣 紙 須 逐 項 分 別 註 注 如 其 一 部 份 係 在 原 運 地 點 繳 納 省 府 註 冊 稅 費 者 亦 應 將 稅 費 登 載 註 明 開 列 內

(二) 凡 未 註 明 係 原 領 發 給 照 單 同 收 運 証 明 單 者 均 屬 轉 運 原 因 應 於 報 表 內 註 明

主 任 撰 表 員

(式-00)

統稅 管理所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旬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旬 (自 日至 日止)

收		項					付		項									
日	稅票號數	科	目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	分	日	科	目	十萬	千	百	十元	角	分
		上旬	結存															
		合計									本旬	結存						
		合計									合計							

所主任

(簽名蓋章)

填表員

(簽名蓋章)

(式一(一))

山西統稅太原管理所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月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收			項					付			項									
旬	經征機關	科 目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旬	科 目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合 計									合 計									

管理所主任

(簽名蓋章)

填表員

(簽名蓋章)

棉紗火柴水泥統稅收支稅款月報表(山西專用)

捲菸統稅票照

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三聯自左至右)

號 第 字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統稅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存	查	聯
爲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菸商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盒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盒實 貼加蓋驗戳銷售並填發執憑繳核各聯外截此存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 所收款員任 章

此 聯 留 所 備 查

字第

號

號 第 字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統稅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繳	核	聯
爲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菸商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盒包 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盒實 貼加蓋驗戳銷售並掣發收據外理合填具繳核聯呈請 鑒核謹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 所收主款員任 章章
市縣 地方		

此 聯 繳 署 察 核

號 第 字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統稅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		
執	憑	聯
爲發給土製捲菸徵收統稅收據事茲據 菸商 繳到土製 枝包裝 牌捲菸計 枝共裝 包應納第三級統稅洋 元 角 分 釐 毫業經如數收訖除發給 分 釐 毫印花 枚按包實 貼加蓋驗戳銷售外合行填發收據仰即收執以備查驗此據	右給菸商 收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 所收款員任 章
市	地方	

此 聯 製 捲 菸 商 收 執

字 第

號

土製捲菸調查表

縣市

地方土製捲菸調查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 管理 查驗 所 呈	考 備									菸廠字號	商人姓名	所在地	成立日期	牌名	枝裝	包盒式樣	價值	每日出品數	每日售出數	製造方法	已否註冊	原料來源	優劣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土製捲菸價格及稅率概算表

明 說	牌 名		每包批發售價		每包應貼印花稅		每五萬枝應納統稅	
	每包枝數	價銀元數目	每包批發售價	折合銀元數目	批發數目	印花數目	應納統稅	
一、每包批發售價銅元及銀元數目係按當地市價核實折合伸算								

修訂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三聯自右至左)

此票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捲菸統稅罰款收據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

發給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菸

件箱

為

計共

枝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罰

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除核收外合給此聯為據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

給

此 聯 填 給 商 人

捲菸統稅罰款繳驗

字第

號罰款大洋

正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填繳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菸

件箱

計共

枝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罰

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除核收並填發收據外理合填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察核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

呈

此 聯 報 署

字第

號罰款大洋

正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存查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菸

件箱

計共

枝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罰

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除核收並分別填給收據並繳驗

外此聯存查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

存

捲菸統稅罰款存查

此 聯 存 查

船來捲菸運照 (六聯自左至右)

第 號

(聯 陸 第)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 公署

船來捲菸運照

存 查 聯

今據

來捲菸經

茲公司報請將後開已照海關稅則完足進口稅之船

轉運公司
船 車

裝運由

地方

碼頭起運至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等情除分別填發

各聯外合截此聯存查

裝 枝	牌 名	箱 數	箱 貯 枝 數	箱面印花號碼及張數	原進口日期	運 達 地 點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蓋章

號 第

(聯 伍 第)

財政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船 來 捲 菸 運 照

繳 本 署 存 核 聯

票照表冊 捲菸統稅票照

船 字 第

今據

來捲菸經

碼頭起運至

填給運照隨菸輪運外特此繳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查核

菸公司報請將後開已照海關稅則完足進口稅之船

轉運公司

裝運由

地方銷售限

地方

日運到等情經予核准除

枝	牌名	箱數	箱貯枝數	箱面印花號碼及張數	原進口日期	運達地點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蓋章

號

第 號

(肆 第)

財政部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船 來 捲 菸 運 照

繳 統 稅 署 備 覈 聯

船 字 第

號

今 據

菸公司報請將後開已照海關稅則完足進口稅之船

來捲菸經

轉運公司
裝運由

地方

碼頭起運至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等情經予核准除

填給運照隨菸輸運外特此繳送

財政部統稅署備覈

裝 枝	牌 名	箱 數	箱 貯 枝 數	箱 面 印 花 號 碼 及 張 數	原 進 口 日 期	運 達 地 點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蓋章

票照表布 捲菸稅票照

號 第

(第 卷 聯)

財 政 部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船 來 捲 菸 運 照										
通 知 運 達 聯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 發 機 關 蓋 章					枝 裝	今 據 菸 公 司 報 請 將 後 開 已 照 海 關 稅 則 完 足 進 口 稅 之 船 來 捲 菸 經 轉 運 公 司 裝 運 由 地 方 碼 頭 起 運 至 地 方 銷 售 限 日 運 到 等 情 查 此 項 捲 菸 應 准 暫 免 統 稅 行 銷 除 填 給 運 照 隨 菸 輪 運 外 特 此 通 知				
					牌 名					
					箱 數					
					箱 貯 枝 數					
					箱 面 印 花 號 碼 及 張 數					
					原 進 口 日 期					
					運 達 地 點					

票 照 表 冊 捲 菸 統 稅 運 照

船 字 第

號

號 第 字

(第 貳 聯)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 公署

船 來 捲 菸 運 照

隨 菸 運 輪 聯

船 字 第

號

今據

來捲菸經

菸公司報請將後開已照海關稅則完足進口稅之船

轉運公司

裝運由

地方

碼頭起運至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等情查此項捲菸

應准暫免統稅行銷合填給此照隨菸輪運以便沿途關卡及各機關查驗
放行運到運達地點後送請所在捲菸稅機關驗明蓋戳發還該公司繳回
原填發機關核銷須至運照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機關蓋章

裝 枝	牌 名	箱 數	箱 貯 枝 數	箱 面 印 花 號 碼 及 張 數	原 進 口 日 期	運 達 地 點

號 第

(第 壹 聯)

財政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船 來 捲 菸 運 照

通 知 監 運 聯

票照表册 捲菸稅票照

船 字 第

號

二四

今據

菸公司報請將後開已照海關稅則完足進口稅之船

來捲菸經

轉運公司
裝運由

地方

碼頭起運至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等情除填給運照

外合行通知該員仰即查照核驗監視立即起運暨將運竣時間監運人簽章負責兩格據實加填繳呈查核此給

監運人員

中華民國	枝	裝										
	牌名											
	箱數											
	箱貯枝數											
	箱面印花	號碼及張數										
	原進口日期											
	運達地點											
	運竣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監運人	簽章負責										
	填發機關蓋章											

(注意) 此項運照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

領用舶來捲菸運照申請書

領用舶來捲菸運照申請書										
裝枝	捲菸牌名	箱數	每箱全批	箱貯枝數	箱面印花號碼及張數	原進口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公司正式圖章
經理簽名蓋章

右經詳細核對無訛 駐廠辦事員 右經核發 舶字第 號運照 發照員

由 河北統稅 運到理合具書申請核發舶來捲菸運照俾利運輸此上

所 碼頭起運至

轉報開行
地方銷售限
車船裝運

菸公司今有後開舶來捲菸擬輸送出倉經

此聯由發照員加註運照號數蓋章存憑以憑登記而備查考

領用舶來捲菸運照申請書乙聯

菸公司今有後開舶來捲菸擬輸送出倉經
 轉開行
 由 地方 碼頭起運至 地方銷售限
 報運公司
 運到合先填具申請書送請蓋章證明以憑請領運照俾利運輸此致
 駐廠辦事員
 船裝運
 日

裝枝	捲菸牌名	箱數	箱貯枝數		箱面印花號碼及張數	原進口日期
			每箱全批	每箱全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右經該公司於 月 日繳驗 船字第 號運照相符 駐廠員
 公司正式圖章
 經理簽名蓋章

此聯由駐廠員存候繳驗運照再將運照號數註明備查

捲菸用紙准購單 (四聯自右至左)

注意

捲紙如係菸商自向外洋報運進口第一聯由核發准單機關截存此單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為

核發准購單事現據

菸廠報購下列捲菸用紙一批應予照

准合行給單為憑

核發機關人員

簽名
蓋章

計開

數量	購紙者	菸廠	售紙者	商號
	卷箱		及原製廠	
	寬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聯由菸紙廠交售紙商號留存

第一聯

捲菸用紙准購單

捲 菸 用 紙 准 購 單

票照表册 捲菸統稅票照

字 第

號

二八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為

核發准購單事現據

菸廠報購下列捲菸用紙一批應予照

准合行給單以憑進廠

核發機關人員

簽章

計開

數量	購紙者	菸廠	售紙者	商號
	卷箱		及原製廠名	
	寬度	長度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此 聯 隨 捲 紙 繳 請 駐 廠 辦 事 員 核 驗

第 三 聯

捲 菸 用 紙 准 購 單

字 第

號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 所 爲

核發 准購 單 現 據

菸 廠 報 購 下 列 捲 菸 用 紙 一 批 應 予 照

准 合 行 給 單 收 執

核 發 機 關 人 員

簽 名
蓋 章

計 開

購 紙 者	菸 廠		商 號
	售 紙 者		
數 量	卷 箱	及 原 製 廠 名 牌	寬 長 度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此 聯 由 菸 廠 執 存

字第

號

第 四 聯

捲 菸 用 紙 准 購 單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為

據

菸廠報購下列捲菸用紙除核准掣給准購單外合留存

根備查

核發機關人員

簽章
蓋章名

計開

數量	購紙者	菸廠	售紙者	商號
	卷箱及原製廠名			
	長度寬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 聯 存 根

領捲菸用紙准購單申請書

為申請事 敝菸廠現擬向
 紙國 號 轉購 捲菸用紙
 一批 依照 取 縮捲菸用紙規則 第四條之規定 理合
 備具 申請書 請求

核發 准購單 俾資 購運 謹呈

財政部 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

具申請書人
 証明人

計開

數量	購紙者	菸廠	售紙者	商號
	箱原製廠 卷及牌名			
長度				
寬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捲菸用紙進口保結

票照表冊 捲菸稅票照

三二

爲出具保結事今向
 財政部河北財政局
 特派員公署保得
 紙一批確係自備製造
 菸廠現由外洋購進製造捲菸用
 紙一批准係自備製造菸廠之用
 如有不遵取締捲紙辦法
 及其他統稅規則辦理者
 具保結人願負法律上之責任
 須至保結者
 計開

捲菸用紙進口保結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保結人

簽名
 蓋章

進口商號	進口地點	進口日期
數量	箱原製廠及牌名	長度 寬度

- 一 此項保結係專備各進口口岸海關驗放捲紙進口之用
- 二 此項保結應由運商填就先送財政部稅務核明加蓋印信後隨貨報請海關驗明進口未經繳送保結者不准進口
- 三 此項保結統稅機關核辦人員均應簽章以資考查

海關於驗放捲紙進口後仍將此保結送統稅機關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

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第 頁

類別	等級	舊管張枚數	新收張枚數	開		除		現		存	
				張	枚	價	值	張	枚	價	值
捲菸印花	級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二級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東北一級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東北二級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十萬
合計											
雪茄印花	一等	25枚									
	二等	50枚									
	三等	25枚									
	四等	50枚									
	五等	25枚									
	六等	50枚									
合計											
合計											

捲菸及雪茄菸統稅印花銷存月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填表員 覆核員

省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

省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補徵統稅報告表第 頁

查驗日期	存儲地點	商號牌名	枝裝數	量	等級	應貼統稅印花		補繳稅額
						張	枚數目	
		計						
考 備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查驗所主任
 呈

省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省捲菸統稅開徵前查驗存菸免補統稅菸件報告表 第 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考 備																				發給證明單	
																					字	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查驗所主任

呈

存菸免補統稅證明單(自左至右)

第 三 聯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省 捲 菸 統 稅				
存 菸 免 補 統 稅 證 明 單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統 稅 查 驗 所 主 辦 員 任 發		牌		茲 據 公 司 報 驗 後 列 已 完 省 捐 稅 捲 菸 業 經 查 明 相 符 應 予 免 補 統 稅 准 其 依 限 在 當 地 銷 售 除 填 發 各 聯 外 留 此 備 查
		名 枝		
		裝 數		
	盒 箱	量		
		存 儲 地 點		
留 所 備 查				

票照表冊 捲菸統稅票照

第 二 聯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省 捲 菸 統 稅			
存 菸 免 補 統 稅 證 明 單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統 稅 查 驗 所 主 任 發 員 任 填		牌	茲 據 公 司 報 驗 後 列 已 完 省 捐 稅 捲 菸 業 經 查 明 相 符 應 予 免 補 統 稅 准 其 依 限 在 當 地 銷 售 除 填 發 第 一 聯 外 理 合 將 第 二 聯 呈 繳 鑒 核
		名 枝	
		裝 數	
	盒 箱	量	
		存 儲 地 點	

核 查 署 繳

票 照 表 冊 捲 菸 統 稅 證 照

字 第

號

字第 號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省 捲 菸 統 稅

存 菸 免 補 統 稅 證 明 單

茲據 商公司 報驗後列已完 省 捐稅 捲菸
業經查明相符應予免補統稅准其依限在當地銷售
合行發給證明單俾利銷售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統 稅 查 驗 所 主 辦 員 任	牌	名 枝	裝 數	量	存 儲 地 點
	盒				

注意

- 一、整箱菸件每箱填列一單
- 二、零盒菸件每單至多填列牌名四種

票照表冊 捲菸統稅票照

發 給 菸 商 整 箱 實 貼 箱 面 零 菸 收 執 備 限 滿 繳 回

麥粉統稅票照

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緝獲違章漏稅麥粉旬報表

年 月 旬

查驗機關	查緝人員姓名	運麥粉商號及商販姓名	緝獲麥粉牌名數量	緝獲案由	擬處辦法	備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處理違章漏稅麥粉報告表

考 備	緝獲時日	運麥粉商號及商販姓名	緝獲麥粉量	違章案由	處罰辦法	罰金款額	沒收充公麥粉變價款額	罰款數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處理違章漏稅麥粉報告表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填法
 一棉紗應填明支數如係純光線莖菜色等紗應填品名及價值兩格內實明
 二棉織品如有箱標應填明支數條數或打數如其他名稱針徑等亦
 三棉紗中支數應按標織品以每疋每條或每打之重量並被各有不同填寫
 第五第六兩格時應分別注意
 說明

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

茲有下開之 擬輸送出廠運至 地方銷售謹具書申請核發

完稅照俾利運輸此上 察核

廠名	包面符號	牌名	品名	支數 或條數 每打或 每打或	每打或每 條或每 打或每 條	疋數或 打數	包數	淨重			每包價值	稅項 (國幣)				檢省號碼 字號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廠正式圖記 _____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_____
 此聯送駐廠辦事員存查

棉紗統稅票照
 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二聯)

(式一)

(甲 聯)

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完稅照申請書

茲有下開之 擬輸送出廠運至 地方銷售謹具書申請核發

完稅照俾利運輸此上 察核

廠名	包面符號	牌名	品名	支數或每打支數 或每打支數	每打支數 或每打支數	定數或打數	包量			每包價值	稅項 (圓幣)			字號	號數	
							淨重	量	擔		萬	千	百			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此聯送棉紗統稅征收機關

一棉紗應明如布疋箱等應填明支數條數打數以及其他名稱價格內填明
 二棉紗應明如布疋箱等應填明支數條數打數以及其他名稱價格內填明
 三棉紗應明如布疋箱等應填明支數條數打數以及其他名稱價格內填明
 第五第六兩格時應分別注意
 說明

(式二)

財政部 稅務司 稅務總局

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

字第 號

領用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行銷國內

廠今有後開棉紗織成品運往國內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

謹具書申請核發運銷護照俾利運輸此上

察核

廠名	包面符號	品名	牌名	作數	重量	數量 (疋或打)	價值	檢 查		
								字號	號	碼
總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廠正式圖記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甲聯)

此聯送統稅管理所

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二聯)也須省用

(式二)

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申請書

字第 號

領用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行銷國內

廠今有後開棉紗織成品運往國內 地方銷售限 日運到

謹具書申請核發運銷護照俾利運輸此上 察核

廠名	包面符號	品名	牌名	件數	重量	數量 (疋或打)	價值	檢 字 號	查 號	碼
總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廠正式圖記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此聯送駐廠辦事員查照

製圖表 榮發號製圖部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四聯自左至右)山西省用

票照表冊·棉紗統稅票照

(式四) 號 四 聯 第 四 字 第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山 西 省 用)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護 照
存 根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管 理 所									廠名
									包面符號
									品名
									件數
									重量
									數量 (正或打)
									價值
									字軌 號數 檢 查 號 碼

此 聯 山 管 理 所 截 留 備 查

(式四)

號 三 第 聯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用 省 西 山)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護 照
聯 查 繳

字 第

號 運 銷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包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管 理 所	廠 名								
	包面符號								
	品 名								
	件 數								
	重 量								
	數 量 <small>(正或打)</small>								
	價 值								
	字 軌 號 數								檢 查 號 碼

核 查 署 公 員 派 特 送 繳 聯 此

票 照 裝 冊 棉 紗 統 稅 西 照

字第

號運銷棉紗直接織成品

包

(式四) 字第 二 號 聯

署公員派特政財北河
 (用省西山)
 照護銷運品成織接直紗棉
 聯運運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管理所									廠名
									包面符號
									品名
									件數
									重量
									數量 <small>(疋或打)</small>
									價值
									字軌 號
									檢查 號碼 數

核監員廠駐交繳日即時到收商廠由聯此

(式四) 號 一 第 聯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公 員 署
 (用 省 西 山)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護 照
 通 運 聯

字 第

號 運 銷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包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管 理 所							廠 名
							包面符號
							品 名
							件 數
							重 量
							數 量 (正或打)
							價 值
							檢 查 號 碼 字 軌 號 數

此照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票照表冊 棉紗統稅西照

此 聯 交 廠 商 收 執 隨 貨 輸 運 沿 途 照 驗

修正(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四聯自左至右)

(式四)

聯 四 第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布(用)棉紗統稅完稅照
 存 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牌 名 每疋重量 長碼寬度	經緯用 紗支數	每包疋數	包 數	字 軌 號 數	包面刷印查驗碼	(已納稅額) 國幣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正	報運廠商	
														起運地點
														運送地點
經手填照員(簽名蓋章)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主任覆核 (簽名蓋章)														

此聯由管理所存查備

(式四)

聯 三 第

署 公 員 派 特 政 財 北 河
照 稅 完 稅 統 紗 棉 (用 布)
聯 查 繳

布 字 第

號 稅 款

正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填 發 機 關						牌 名 每 疋 重 量 長 碼 寬 度 紗 經 支 緯 用 數 每 包 疋 數 包 數 字 軌 號 數 包 面 刷 印 查 驗 碼	(已 納 稅 額) 國 幣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正	報 運 廠 商
								起 運 地 點
								運 達 地 點

核 查 署 繳 所 理 管 由 聯 此

布字第 號稅款 正

(式四)

聯 二 第

北河財政特派員公署
 布(用)棉紗統稅完照
 監 運 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牌名 每疋重量 長碼寬度	(已納稅額) 國幣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正		報運廠商	
								起運地點	
								運送地點	
				經緯用 紗支數					
				每包疋數					
				包數					
				字軌					
				號數					
				包面刷印查驗碼					
								填發完稅照職員 (簽名蓋章)	
								此聯與第一聯所 填稅額相符覈核 無異覈核員(簽 名蓋章)	
								收到本聯並證明 填徵稅額與本聯所 一聯確實相同 廠負責經理人 (簽名蓋章)	

此聯由廠商收到時即繳交駐廠辦事員查核

(式四)

第一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布(用)棉紗統稅完照
通運聯

布字第 號稅款 正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為發給(布用)棉紗統稅稅照事
茲據 廠向 管理所報裝下列棉布當經遵章報繳就
布徵收棉紗統稅應予發給完稅稅照以利運輸須至完稅照者
(已納稅額) 國幣 千 百 十 元 角 分正

牌名	每疋重量	長碼寬度	經緯用紗支數	每包疋數	包數	字軌號數	包面刷印查驗碼	起運地點	運達地點

此照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票照表冊 棉紗統稅票照

此聯交棉紗廠收執隨布運輸沿途照驗

(式六)

乙 聯

領用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出洋免稅運照申請書

廠今有後開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擬於.....月.....日
 輪運出廠往.....碼頭交.....船公司裝.....
 運往.....國.....地方銷售查棉紗免稅或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國外
 報費此致 轉運.....
 駐廠辦事員.....

包面符號	牌名	品名	支數每定之或每重	每足每條或	每包定條數或條	包數	淨重量每包之	每包價值	校查號數		備註
									字	號	

右經該廠於 月 日繳驗 字第 號免稅運照相符 駐廠員 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廠正式圖記 經理簽名蓋章

此聯送駐廠辦事員 民國

填法說明
 一 每張請將廠標明號數照取
 二 執製美棉紗直接織成品不得其入同申請
 三 粗製美棉紗及各種織品均不得其入同申請

(式九)

(甲 聯)

填法說明

一、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
 二、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格式及填寫說明
 三、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填寫說明
 四、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填寫說明
 五、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填寫說明
 六、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填寫說明

棉紗或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

茲有後開之		由省		地方運銷		省		地方限		月		日運到	
謹具書報調查照此上		河北		財政特派員公署駐		廠游車員轉呈		管理所審核					
廠名	包面符號	牌名	品名	支數 <small>(正數或原標)</small> 或打數	每寸經紗 經綫	每寸經綫 經綫	單位 長闊度 重量	包數	淨重量 如千 百 十 磅	每包價 值	稅項 (國幣) 元 角 分 元 角 分	檢査 字號	起運日期
總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版正式圖記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棉紗或棉紗直織成品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申請書二懸

此聯送統稅征收機關備查

(式十)

運銷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至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國外退稅申請書

廠今有下開之 經由 轉運公司 船裝運至 省 地方銷售已於 月 日運到

查該廠係屬 未施行統稅區域 應請照章將繳過之原稅款發還此上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審核

照章辦理 (附繳 原完稅運進清單)

紙)

包面符號	牌名	品名	支數 或 打	原紗數 用支	每經數 寸線	單位 長度 噸重	包數	淨重量				稅 費				檢查號碼 字號	起運時間	說明文件	退稅原因	
								萬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紗廠正式圖記

負責經理人簽字蓋章

(說明)

- (一) 棉紗應查明支數如係給光燒淨染包等紗應在品名格內填明
- (二) 棉織品如布疋棉線等應分別填明足數應繳或打數
- (三) 棉紗計支數或稅棉織品以每疋每條或每打之重量為單位如有不同第五第八兩格應照稅率隨時加注意
- (四) 棉織品用紗支數和不同稅率有別應分別填明
- (五) 棉織品每疋每條或每打之長短或重從三到四兩應照稅率隨時加注意
- (六) 證明退稅之單據除廠內留底外並須明文件格內應將退稅單據或未經行統稅區域之完稅單印從填明

運銷棉紗或棉紗直接織成品至未施行統稅區域或國外退稅申請書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徵收進口棉紗稅款存根

字 號 正稅餉單 字 號

紗商	棉紗牌名	支數	重量	包數	船名	出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稅 款 (國幣)								
								字號	號數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總計																		

此單由管理所繳存備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完稅通運單 字 號 稅銀 元 角 分

修訂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四聯)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徵收進口棉紗稅款繳核單

字 號 正稅簡單 字 號

紗商	棉紗牌名	支數	重量	包數	船名	由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查號碼			稅款 (國幣)	
								字號	號數	萬千百十元角分		
總計								總共稅額				

此單由管理所繳送特派員公署查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完稅通運單 字 號 稅銀 元 角 分

(式二十一)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收訖進口棉紗稅款通知監運單

正稅餉單 字第 號

商 紗	棉紗牌名	支 數	重 量	包 數	船 名	由何處來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字 號	號 數	稅 款 (國幣)			
總 計							總共稅額					

此單由管理所填交駐 海關辦事處備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完稅通運單 字 號 稅銀 元 角 分

財政部 稅務局 製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

紗商	棉紗牌名	支數	重量	包數	船名	由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稅 款 (國幣)									
								字軌	號數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總 計								總 共 稅 額											

此單由納稅人 收執隨紗運輸沿途照驗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修訂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三聯自右至左)

此票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棉紗統稅罰款收據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發給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牌

支棉
磅布

正包

計共重量

勛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

處罰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

除核收外合給此聯為據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給

此 聯 填 給 商 人

字第

號罰款

棉紗統稅罰款繳驗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填繳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牌

支棉紗
磅布

疋包

計共重量

飭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

處罰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

除核收併填發收據外理合填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察核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呈

棉紗統稅罰款存查

字第

號罰款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存查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牌

支棉紗
磅布

正包

計共重量

舛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

處罰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

除核收並分別填給收據並繳驗外此聯存查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存

此 聯 存 查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請退稅核准單 (三聯自左至右)

票照表冊 棉紗統稅票照

號 丙 第 聯 字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單預純織廠棉紗直織成運銷 單預純織廠棉紗直織成運銷 單預純織廠棉紗直織成運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所				織成	聯留所存查 預請退稅申明書經核明相符除發給核准單暨繳核外特將申明書粘附此	茲據 報稱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地方銷售填具
				品名		
				牌名		
				數量	件數	原用 棉紗
				支數	重量	
				字號	退稅申明書	應退 稅額
				年 月 日	稅額	
					備考	

此 聯 存 查

號 乙 聯 第 字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單 預 純 織 廠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准 單

預請退稅核准單

字第

號

茲據

報稱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地方銷售填具

預請退稅申明書經核明相符除發給核准單外理合粘附申明書乙聯繳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

品名	織成	牌名	數量	件數	原用棉紗		退稅申明書	應退	備考
					支數	重量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所

此 聯 呈 繳 備 核

預請退稅核准單

字 第

號

票照表冊 棉紗統稅票照

六八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單 預 純 織 廠 棉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單
 預 核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稅

茲據

報稱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地方銷售填具

預請退稅申明書經核明相符特發給核准單以憑運達後檢具單據一併具書申請退稅須至核准單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所												品名	織成
												牌名	
												數量	
												件數	
												支數	原用
												重量	棉紗
												字號	退稅
												號數	申明書
												年月日	
												稅額	應退
													備考

注 此項核准單每張除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外加填發員有勒索規費情事准廠商告發

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預請退稅申明書（三聯）

茲擬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地方銷售理合檢同

運銷護照具書申明請填發預請退稅核准單此上

河北統稅

管理所

丙 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單純織棉廠紗直接織成品運銷
預請退稅申明書

品名	織成	牌名	數量	件數	原用棉紗		原領完稅	原納稅額	繳驗運銷護照
					支數	重量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此聯送由山所理管所附預請退稅核准單丙聯所留存

乙 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單純織棉紗直接織成運銷												
預請退稅申明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織成							
					品名							
					牌名							
					數量							
					件數							
					支數	原用						
					重量	棉紗						
					字號	原						
					原運	價						
					原運	完						
					原納	稅						
					字號	照						
				字號	繳驗							
				數	運銷							
				數	護照							

預請退稅申明書

字第

號

票照表冊 棉紗統稅票照

七〇

河北統稅

管理所

茲擬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運銷護照具書申明請填發預請退稅核准單此上

地方銷售理合檢同

此聯 送由 管理 所憑 發預 請退 稅核 准單 註明 核准 單號 數隨 同核 准單 乙聯 一併 呈繳 備核

聯 甲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純 織 廠 紗 直 接 織 成 品 運 銷

預 請 退 稅 申 明 書

預請退稅申明書

字第

號

茲擬將後列織成品運往

地方銷售理合檢同

運銷護照具書申明請填發預請退稅核准單此上

河北統稅

管理所

品名	織成	牌名	數量	件數	支數	原用棉紗	原領	完稅	繳驗運銷護照
						重量	字號	原運紗重	原納稅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呈

商原交發併一聯甲單准核稅退請預同運載加明核所理管經送人商由聯此

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緝獲違章漏稅棉紗旬報表

年 月 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考 備	查 驗 機 關	查 緝 人 員 姓 名	及 運 商 販 紗 商 號 姓 名 號	緝 獲 棉 紗 數 量	緝 獲 案 由	擬 處 辦 法

處理違章漏稅棉紗報告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處理違章漏稅棉紗報告表

年 月 旬

考 備	緝獲時日	運棉紗商號 及商販姓名	緝獲棉紗 牌名數量	違章案由	處罰辦法	罰金款額	沒收充公棉 紗變價款額	罰款 號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棉紗廠登記申請書

爲出具申請書事

廠製造棉紗并附設

廠現在

地方設立機廠茲特照

章填具書表申請

鑒核准予登記謹上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附件

棉紗紡織廠登記表三份
棉紗廠機械表三份

申請人
經理

(簽名蓋章)

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棉紗紡織廠登記表

(式三十四)

棉 紗 紡 織 廠 登 記 表			
商 號	名 稱		
	國 籍		
經 理 人	姓 名		
	國 籍		
資 本 總 額			
組 織 (獨資或公司)			
事 務 所 或 批 發 所			
廠所在地	地 址		
	工 人 總 數		
出 品	棉 紗	商標	
		支數	
	布 疋	商標	
		每疋重量	
疋 紗支			
函 請 登 記 年 月 日			
設 立 年 月 日			
註 冊 執 照	填 給 機 關		
	填 給 年 月 日		
	號 數		
附 記			

呈請登記者於填表時應注意下開各點說明

(一) 凡稱爲公司之商號應將公司之組織究爲無限公司或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切實標明

(二) 凡填報本表時應於表內加蓋商號正式圖記並由現任之經理人簽名蓋章

(三) 凡商號更換經理人或變更組織及其停工停業均應先期呈報統稅署登記

(四) 凡商人填報此表時應附填機械表送署 機關以備存查

式三十五

棉紗廠機械表

Date

年 月 日

機 名 Name of Machines	製 造 廠 Makers	機 械 台 數 No. of Machines	種 類 Type	馬 力 Horsepower	速 率 Speed

廠 圖 章
Factory Seal

廠 經 理
Manager

棉紗廠機械表

說明
 1. 填表時按馬力行應填實際所用馬力
 2. 速率行應填機械之速率(如細紗機按錠子速率)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棉紗退稅證

字第 號 (執 憑 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廠商 名號	品 名	牌 名	光 紗 包 數	包 數	總 重 或 總 包 數	原 廠 運 出 期	原 照 機 號	檢 查 字 號	號 數	起 運 地 點	運 送 地 點	退 稅 理 由	原 定 稅 照 字 號	稅 率	退 稅 款			
															萬	千	百	十
上項紗布在請求退稅業經本署核定章相符應准給合行填發此證交																		
現款抵繳棉紗統稅																		
收執准作																		

特派員

課 長

股 長

填發員

棉紗退稅證 (二聯自右至左)

執有此項退稅證之棉紗商號 應於此證後面加蓋圖章方為有效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棉紗退稅證

字第

號

(存 查 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廠商 名號	品 名	牌 名	支 數 磅	包 數	總或 總重 數量	原廠 運口 日期	原照 發機 稅關	檢 查 號 碼		起 運 地 點	運 送 地 點	退 稅 理 由	原 完 稅 照		稅 率	退 稅 數			
								字 號	號 數				字	號		萬	千	百	十
上項紗布件請求退稅業經本署核與完章相符應准退給除填發退稅證交 現據抵繳棉紗稅款外留此存查																			
收執准作																			

特派員

課 長

股 長

填發員

號

字 第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統稅 查驗所棉紗查驗旬報表

第 號 第 頁 民國 年 月 旬

備 考	運 送 地 點	起 運 日 期	起 運 地 點	已納稅額			總 數	檢 查 字 軌	機 關 字 軌	單 據 字 軌	照 數	原 執		共 計 重 量	每 包 重 量	作 重 量	紗 重 量 <small>經 此 機 關 查 驗 者 是 原 單 重 量</small>	牌 名	紗 或 布	頗 來 或 國 製	運 商	日 期	查 驗 機 關			
				名 稱	字 軌	元						角	分													

修訂棉紗查驗旬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主任 填表員

河北統稅 查驗所單純織廠精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

單純織廠	運銷護照		原 單 字 號 數	用 牌 支 紗		紗 重 量	機 品 類 別	牌 名	數 量	整 包 數	重 量		核 計 已 稅 額	紗 稅 發 款 額	指 運 地 點	繳 原 領 單	照 張 數	考 備	
	字 號 數	單 字 號 數		月 牌 名	紗 支						萬	十斤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主任 查核員 填表員

查照表冊 棉紗統稅查照

單純織廠棉紗直接織成品運銷護照旬報表

(式十四)二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填發布用棉紗通運照日報表

廠

第 第 第

年 月 日

稅票號數	字號	稅款數			收歛日期	牌別	長經寬度 每卷重 紗支	棉布每 包足數	棉布出 庫重量	棉布出 庫包數	指 地點
		國	元	角							
字號		萬	千	百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字號					月	日				包	
總計稅票張											

上表所記布用棉紗出廠數量與稅票總數及稅款額數是否相符須逐一註明於次晨送署帶核

管理 所 主 任

修訂填發布用棉紗通運照日報表

(式十四)三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海關名稱

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號數	稅款額數				海關填發納稅證日期	銀行收款日期	牌名	支數	每重包量	包數	來源	指運地點
	萬	千	百	元角分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字號					月 日	月 日						
總計稅單張												

上表所記棉紗進口數量與稅票號數及稅款額數是否相符須逐一註明於次晨送署審核

管理所主任

齊照榮 張 雲霖 張雲照

填發進口棉紗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火柴統稅票照

修訂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三聯自右至左)

此票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伍分

火柴統稅罰款收據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發給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火柴

包箱

計共

盒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

章處罰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

除核收外合給此聯為據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給

此 聯 填 給 商 人

火柴統稅罰款驗

字第

號罰款大洋

正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填繳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火柴

包箱

計共

盒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

章處罰現據遵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

除核收并填發收據外理合填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察核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呈

此 聯 報 署

字第

號罰款大洋

正

火柴統稅罰款存查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存查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火柴

為包箱

計共

盒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

章處罰現據違繳罰款大洋

圓角

分前來

除核收並分別填給收據並繳驗外此聯存查

主任

收款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存

此聯存查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證 (四聯自左至右)

第 四 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證

茲據

火柴廠報有後列受濕損壞火柴由

地方退運

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各欄並填發退運證暨分別寄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暨

局外留此存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統稅

查驗所

日發

牌名	長度	枝數	箱數	等級	原貼	印花	印花	運照	原廠名	附記
					張數或					

此 聯 由 填 發 機 關 存 查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證
繳核 聯

票照表冊 火柴統稅票照

字第

號

九〇

茲據

火柴商號報有後列受濕損壞火柴由

地方退運

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各欄並填發退運證另將第二聯寄繳

局查核外特將本聯繳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

牌名	長度	枝數	箱數	原貼印花		印花	運照	原廠名	附記
				等級	張數或				

中華民國 年 月

統稅

查驗所

日發

此 聯 繳 呈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備 核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受 濕 損 壞 火 柴 退 運 證

字 第

號

茲據 火柴商號報有後列受濕損壞火柴由 地方退運
 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各欄並填發退運證外特將本聯寄繳

局 查 核

牌 名	長 度	枝 數	箱 數	等 級	原 貼 印 花	印 花	運 照	原 廠 名	附 記
				張 數 或 枚 數	號 碼	號 碼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發

統 稅 查 驗 所

票 照 表 冊 火 柴 統 稅 票 照

此 聯 同 時 寄 交 原 收 稅 發 照 機 關 查 核

字第

號

第一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證

茲據

火柴商號報有後列受濕損壞火柴由

地方退運

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各欄外特給此證隨運俟抵原廠經駐廠員驗收無誤即將此聯仍掣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存核

牌名	長度	枝數	箱數	等級	原貼印花	印花	運照	原廠名	附記
				張數或枚數	號碼	號碼			

中華民國 年 月

統稅

查驗所

日發

注意

此證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

此聯交商運持原廠在所駐經廠員驗收無誤批註到年日時
加蓋章名後送呈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存查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

左列火柴均已受濕損壞應請
鈞所驗明核發退運證以便運回原廠分別整理退稅此上

所

受濕損壞火柴退運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火柴公司或商號蓋章	廠名	出品	牌名	長度	每盒 枝數	每件 盒數	件數	退回 地點	原收稅 機關	原領照單 名稱字軌號數	原運出 日期	原貼印花 張數或 枚數	印花 號碼	稅銀 總額	退回 日期	

監燬受濕損壞火柴報告表

票照表冊 火柴統稅票照

監 燬 受 濕 損 壞 火 柴 報 告 表	退 運 證	字 軌 號 數	火 柴 廠 名	公 廠	長 度	牌 名	焚 燬 件 數	共 計 盒 數	監 燬 日 期	左 列	小 盒 業 已 監 視 銷 燬 理 合 列 表 呈 請	監 核	火 柴 廠 受 濕 損 壞 火 柴	箱 共 計

中華民國 年 月

統稅駐 火柴廠辦事員
 監燬委員 監燬委員

原收稅發照機關及查驗所所派監燬委員應分別
 於監燬委員街冠以機關名街以示區別

呈

受濕損壞火柴查驗報告表

謹將查驗

鑒核

廠受濕損壞火柴退回情形列表報請

受濕損壞火柴查驗報告表

退運証	出品		枝數	每件 盒數	件數	退回 地點	原運 出日期	原領 照單 名稱字軌號數	原貼印花 張數或 枚數	印花號碼 查驗情形
	廠名	牌名								

附記
 (注意) 凡有箱貨不符及拼裝等情事可列入查驗欄內 其他特別情形及上項火柴是否係備烘培改裝或須
 銷燬應一併列入附記欄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統稅駐 火柴廠辦事員 呈

滯銷火柴退運證

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退運回廠者應將其箱面所貼檢查號碼及原領完稅照字軌號數分別列入原貼印花及原運照或分運照欄並將印花運照等改爲檢查號碼及完稅照字樣

茲據

火柴廠

報有後列滯銷火柴由

地方退運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各

欄並填發退運證分別寄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暨

局外留此存查

第四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滯銷火柴退運證

原運箱數	原指運地點	原退運箱數	原貼印花	原或分運照	附記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發

統稅 查驗所

此聯由填發機關存查

字第

號

第 三 聯

署 公 員 派 特 政 財 北 河 證 運 聯 退 柴 火 銷 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發	統稅 查驗所	茲據 火柴廠商號 報有後列滯銷火柴由 地方原製造 地方退運至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局查核外特將本聯繳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備核 各欄並填發退運證另將第二聯寄繳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style="width: 5%;">牌名</th> <th style="width: 5%;">長度</th> <th style="width: 5%;">枝數</th> <th style="width: 5%;">原運箱數</th> <th style="width: 5%;">原報運地點</th> <th style="width: 5%;">退運箱數</th> <th style="width: 5%;">原</th> <th style="width: 5%;">貼</th> <th style="width: 5%;">印</th> <th style="width: 5%;">花</th> <th style="width: 5%;">原運或分運照</th> <th style="width: 5%;">附記</th> </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r> <td> </td><td> </td></tr> </table>	牌名	長度	枝數	原運箱數	原報運地點	退運箱數	原	貼	印	花	原運或分運照	附記																																																																																																																								
牌名	長度	枝數	原運箱數	原報運地點	退運箱數	原	貼	印	花	原運或分運照	附記																																																																																																																														

此 聯 繳 呈 北 河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備 核

聯 二 第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公 署
滯 銷 火 柴 退 派 員 證
火 柴 核 退 聯 證

字 第 號

茲 據

火 柴 廠 報 有 後 列 滯 銷 火 柴 由

地 方 退 運 至

地 方 原 製 造

火 柴 廠 除 遂 項 驗 明 屬 實 填 列 本 證

各 欄 並 填 發 退 運 證 外 特 將 本 聯 寄 繳

所 查 核

牌名	長度	枝數	原運箱件數	原指運地點	退運箱件數	原 貼 印 花	或分運照	附記

統 稅 查 驗 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發

此 聯 同 時 寄 交 原 收 稅 發 照 機 關 查 核

字第

號

第一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滯銷火柴退運聯證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茲據 火柴廠 報有後列滯銷火柴由 地方退運至

地方原製造 火柴廠除逐項驗明屬實填列本證

各欄外特給此證隨運俟抵原廠經駐廠員驗收無誤即將此聯仍掣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存核

牌名	長度	枝數	原運箱數	原指運地點	退運箱數	原貼印	花字	原運或分運	附記
						等級	張數	枚數	字號
						數			
						字			
						號			
						數			
						字			
						號			
						數			

統稅 查驗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發

注意 此證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

此聯呈得聯此者區省稅統他其在係廠原如 查存署公派特政財北河呈送後章名蓋核查局稅統管該繳

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

年 月 日

請將下列查驗 **火柴商標** 滯銷退回情形報請

查核

牌名	長 度	枝 數	盒 數	原		印	北	風 票	照 票	或	退運證		北 花	甲 名	列 入	附 記
				箱 單件	等 級						張 數	枚 數				

凡進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退運回廠者應將其箱面所貼
 檢存號碼及原領完稅照字號等收存查驗及完稅照字號
 或外運照票將印花完稅照字號等收存查驗及完稅照字號

監： **火柴廠辦事員** 畢

滯銷火柴退運回廠查驗報告表

滯 銷 火 柴 退 回 原 廠 申 請 書

年 月 日

下列火柴因核發證以便退回原廠此上
滯銷火柴原貼印花
公司或商號蓋章
滯銷火柴因核發證以便退回原廠此上
滯銷火柴原貼印花
公司或商號蓋章

廠名	牌名	長度	枚數	盒數	原運件數	原運日期		原	貼	印	花	每箱總數	原運照或字號	原運地	運送地點	運件數	每箱	原運火柴原貼印花字號	原運日期	運回日期	運回地點		
						年	月															年	月

滯銷火柴退回原廠申請書

凡運銷未施行統稅區域火柴中途運送回廠者應將其箱面所貼檢査號碼及原領完稅照字號數分別列入原貼印花及原運照或券運照標并將印花運照等改爲檢査號碼及完稅照字樣

製產散裝火柴與整裝火柴數量比較旬報表

火柴廠製產散裝火柴與整裝火柴數量比較旬報表 第 號 月 旬

總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製產斤數	散裝	硫	化	燐	火柴	整裝	火柴	合成斤數	備考							
										銷售出廠斤數	銷	售	出	廠	斤	數	箱	件	數	目	合	成	斤	數	備	考

查本旬製產散裝硫燐火柴數量計為整裝火柴製產總量百分之
核未超過規定期限度此註

駐

廠廠辦事員
廠經理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票照表紙 火柴稽稅票照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緝獲違章漏稅火柴旬報表

年 月 旬

考 備	查驗機關									
	查緝人員姓名	運火柴商號及商販姓名	緝獲火柴量	緝獲案山	擬處辦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處理違章漏稅火柴報告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處理違章漏稅火柴報告表

年 月 旬

備 考	組獲時日	選火柴商號及商販姓名	緝獲火柴牌名數量	違章案由	處罰辦法	罰金款額	沒收充公火柴變價款額	罰款數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火柴牌樣登記申請書

爲出具申請書事 敬

現擬新出

牌

火柴係屬自製每枝長度

公釐每小盒約裝

枝每大箱共

盒售洋

元應完統稅國幣

元

茲特檢同牌樣五份備函送請

鈞署鑒核准予登記至上項

牌

呈請商標局註冊

合併聲明謹上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附呈火柴牌樣五份

申請人

經理

啟

(簽名蓋章)

▲注意

- (一) 申請人應將書內空白各處依照登記章程逐一填明
- (二) 申請人如係公司則填寫現在公司名稱如係獨資則填寫現在商號名稱並於具蓋公司商號正式圖章外概應由負責經理人員簽名蓋章

- (三) 申請書內所列新出牌名下如係安全火柴應於火柴上加安全二字如係硫化磺火柴應於火柴上加硫化磺三字

- (四) 申請書內所列火柴牌如尚未呈請商標局註冊者應於「呈請」上填寫「尙未」兩字如業已呈局註冊者應填寫「業經」兩字並請註冊執照及其他證據送核

火柴商號登記表

票照表冊 火柴統稅票照

火柴商號登記表			
呈請者	商號	名稱	
		國籍	
	經理人	名姓	
		國籍	
資本總額			
組織(獨資或何種公司)			
營業地址	總所		
	支所		
製造廠	總廠	地址	
		工人總數	
	分廠	地址	
		工人總數	
機器	若干副		
	每副(每小時)火柴統數		
設立年月日			
函請登記年月日			
註冊執照	填給機關		
	填給年月日		
	號數		
附記			

呈請登記者於填表時應注意下開各點說明

(一) 凡稱爲公司之商號應將公司之組織究爲無限公司或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切實標明

(二) 凡係獨資經營火柴業者其商號應標用(某某)火柴號或製火柴廠名稱不得稱公司

(三) 凡填報本表時應於表內加蓋商號正式圖記並由現任之經理人簽名蓋章但一經核准登記其商號圖記非呈經統稅署機關更正登記後不得更改

(四) 凡商號更換經理人或變更組織及其停工停業均應先期呈報統稅署機關登記

(式四十三)二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火柴統稅收入旬計表

第	號	第	頁	廠 火 柴				進 口 火 柴	出 廠 價	進 口 稅	備 考									
				廠								日 起 至	日 止							
				廠	廠	廠	廠							計	旬 自	旬 起 至				
甲 種 火 柴	乙 種 火 柴	散 裝 火 柴	稅 額	甲 種 火 柴	乙 種 火 柴	散 裝 火 柴	稅 額	甲 種 火 柴	乙 種 火 柴	丙 種 火 柴	稅 額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釐	
期																				

統 稅

管 理 所 主 任

填 表 員

火 柴 統 稅 收 入 旬 計 表

(式四十四)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第 號第 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旬自 日起至 日止

科目	日期	甲 種			乙 種			丙 種			備考
		號 字	數 號	張 數	號 字	數 號	張 數	號 字	數 號	張 數	
上旬結存											
新領											
發貼											
結存											

管理所主任

(簽名蓋章)

領用火柴統稅印花旬報表

(式四十六)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廠行

第 號 第 頁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年 號	每 年 盒 數	枝 數	長 度	牌 名	收 繳 日 期	額				檢 查 號 碼	印 花 號 數	印 花 字 號	印 花 種 類	稅 照 號 數	字 號	運 照 號 數	字 號	
						萬	千	百	十									元

上表所列火柴出廠數量與稅照號數及稅額是否相符合一註明於次處送費審核
 管理所主任 (簽名蓋章)

填發火柴運照完稅照暨印花日報表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徵收進口水泥稅款存根

字 號 正稅簡單 字 第 號

水泥商	水泥牌名	件數 (桶數或包數)	每件重量	總重量	船名	由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稅 款 (國 幣)						
								字 號	號	數							
總 計								總 共 稅 額									

此單由管理所發存備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完稅通運單 字 號稅銀 元 角 分

水泥統稅票照

修訂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四聯)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徵收進口水泥稅款繳核單

字 號 正稅 偷單 字第 號

水 泥 商	水泥牌名	件 數 <small>(桶或袋包裝)</small>	每件重量	總重量	船 名	由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稅 款 (國幣)				
								字 號	數	萬	千	百	十	元
總 計								總 共 稅 額						

此單由管理所繳送特派員公署查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完稅通運單 字 號 稅銀 元 角 分

(式二十)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

字 號 正稅餉單 字 號 號

水 泥 商	水泥牌名	件 數 (箱數或包數)	每件重量	總重量	船 名	由何處來	運往何處	檢 查 號 碼		稅 款 (國幣)									
								字 號	號 數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總 計								總共稅額											

此單由納稅人 收執隨水泥運輸沿途照驗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主任..... 填單員

修訂水泥統稅罰款收據 (三聯自右至左)

此票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

水 泥 統 稅 罰 款 收 據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發給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水泥

為 桶 件

計共

磅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

罰現據違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除核收外合給

此聯為據

主 任

收 款 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給

此 聯 填 給 商 人

水 泥 統 稅 罰 款 繳 驗

字 第

號 罰 款 大 洋

正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為

填繳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水 泥

件桶

計共 磅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

罰現據違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除核收并填發

收據外理合填繳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察核

主 任

收 款 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呈

署 報 聯 此

字第

號罰款大洋

正

水 泥 統 稅 罰 款 存 查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存查事茲有商人

因私運 牌

水泥

為 桶 件

計共

磅違犯定章經由

查獲照章處

罰現據違繳罰款大洋

圓 角

分前來除核收并分別

填給收據及繳驗外此聯存查

主 任

收 款 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機關

存

此 聯 存 查

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 (四聯自左至右)

第 四 號
第 四 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

存 查 聯

茲據

水泥廠報請將後開用已完統稅水泥製造之水泥製成品經

轉運公司

車裝運由

地方起運至

地方銷售等情經予核准除填給運銷護照隨

貨輸運限

日運達並將監運聯送由駐

水泥廠辦事員備憑監運轉報暨續覈外合截

此聯存查

品名	牌名	數量	單位所含 水泥成分 重量	原領水泥完稅 照字軌號數	已納水泥 統稅稅額	運出時間	備 攷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河北統稅 管理所

號 第 字
聯 三 第

署 公 員 派 特 政 財 北 河
照 護 銷 運 品 成 製 泥 水

聯 覈 繳

字 第

票 照 表 冊 水 泥 統 稅 票 照

茲 據

水 泥 廠 報 請 將 後 開 用 已 完 統 稅 水 泥 製 造 之 水 泥 製 成 品 經

轉 運 公 司

船 裝 運 由

地 方 起 運 至

地 方 銷 售 等 情 經 予 核 准 除 填 驗 運 銷 護 照 隨

貨 輪 運 限

日 運 達 並 將 監 運 聯 送 由 駐

水 泥 廠 辦 事 員 備 憑 監 運 轉 報 暨 存 查 外 特 將

此 聯 單 繳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備 核

品 名	牌 名	數 量	單 位 所 含 共 合 水 泥 水 泥 成 分 重 量	原 領 水 泥 完 稅 已 納 水 泥 照 字 軌 號 數	統 稅 稅 額	運 出 時 間	備 考
						年 月 日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河 北 統 稅

管 理 所

號

一 二 六

號 第 二 第
聯

署 公 員 派 特 政 財 北 河
照 護 銷 運 品 成 製 泥 水

聯 運 監

字 第

號

茲 據

水 泥 廠 報 請 將 後 開 用 已 完 統 稅 水 泥 製 造 之 水 泥 製 成 品 經

轉 運 公 司

船 裝 運 由

地 方 起 運 至

地 方 銷 售 等 情 經 予 核 准 除 填 給 運 銷 護 照 隨

貨 驗 運 限

日 運 達 并 繳 駁 外 合 將 此 聯 送 由

駐

水 泥 廠 辦 事 員 備 憑 監 運 出 廠 轉 報

河 北 財 政 特 派 員 公 署 查 核

品 名	牌 名	數 量	單 位 所 含 共 合 水 泥	原 領 水 泥 完 稅	已 納 水 泥	出 運	監 運 人	備 考
			水 泥 成 分 重 量	照 字 軌 號 數	統 稅 稅 額	年 月 日	員 蓋 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河 北 統 稅 管 理 所

第 一 號 第 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水製成品運銷護照

運 輸 聯

第 字

票照表冊 水泥統稅票照

此照每張附收額定票照工本費大洋五分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填發員

河北統稅 管理所

品名	牌名	數量	單位所含 水泥成分 重量	原領水泥完稅已納水泥 照字軌號數	統稅稅額	運出時間	備考
						年 月 日	

茲據 水泥廠報請將後開用已完統稅水泥製造之水泥製成品經 轉運公司
 船裝運由 地方起運至 地方銷售等情經予核准特填給此照隨貨輸
 運限 日運達即於運達後報請當地統稅查驗機關驗明將此照收回繳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核銷須至謹照者

號

處理違章漏稅水泥報告表

票照表冊 水泥統稅票照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查驗所處理違章漏稅水泥報告表

年 月 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呈	考備	紙 獲 時 日	運 水 泥 商 號 及 商 販 姓 名	緝 獲 水 泥 牌 名 數 量	違 章 案 由	處 罰 辦 法	罰 金 款 額	沒 收 充 公 水 泥 稅 價 款 額	罰 款 號 數

水泥製成品申請書（二聯）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水泥製成品申請書

甲 聯

爲出具運銷水泥製成品申請書事茲擬將後開用已完統稅水泥製造之水泥製成品經 轉運公司 船裝運由 地方起運至 地方銷售於 日內運達理合粘同原領水泥完稅照 紙申請 貴所核發水泥製成品運銷護照俾便執運此上 河北統稅 管理所

品名	牌名	數量	單位所含水泥成分	共含水重量	原領水泥完稅照字軌號數	已納水泥統稅稅額	運出時間	備考
							年 月 日	

右列水泥製成品所含水泥數量經核相符 駐

水泥廠（經理簽名蓋章）謹具
水泥廠辦事員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式十四)

河北統稅 管理所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廠行

第 號第 頁 年 月 日

稅照號數	張數	稅額				牌名	件數 (桶數或包數)	每件重量	總重量	指運地點
		萬	千	百	十元角分			(公斤)	(公斤)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字 號										
總計稅票張										

上來所記水泥出廠數量與稅票號數及稅款額數是否相符須逐一註明於次呈送署帶核

管理所主任

票照表冊 水泥統稅票照

修訂填發水泥完稅通運照日報表

(式十四) A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管理所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海關名稱

填發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日報表

進口水泥完稅通運單號數	稅款額數				海關填發日期	銀行收款日期	牌名	每件重量	件數 (箱數或包數)	總重量	來源	信運地點
	國幣	元	角	分								
字號	萬	千	百	十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字號					月	日						
總計稅單張												

上表所記進口水泥數量與稅單號數及稅款額數是否相符須逐一註明於水運送署審核

管理所主任 _____

附
錄

附錄分目

提議案

- (一) 水泥廠附產水泥製品擬請明定出廠稽徵辦法通行遵守以期劃一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二) 爲乙項硫化燐火柴擬請仍照原定稅率辦理或於甲乙項間酌爲減定稅額一致徵收俾期均平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三) 爲擬請訂定出廠麥粉簡要稽徵辦法俾利施行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四) 爲辦理統稅官吏擬予優定薪俸並參仿關鹽兩署所屬人員保障任用辦法俾生計固定藉祛弊端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五) 爲棉紗直接織成品稽核換照手續繁曠可否責令紗廠一律就紗完稅無須稽驗織成品任聽商民於進出口時請領運銷護照以期簡便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六) 關於海關代辦查驗徵收統稅貨品擬請函商關務署轉知各海關稅務司務照部署原定辦法切實施行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 (七) 關於捲菸開箱蓋戳擬斟酌地方情形於經過適當查驗機關時先行辦理以省周折提議案(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調查統稅所轄各廠商狀況表

- (一)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菸廠狀況表
 - (二)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麥粉廠狀況表
 - (三)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棉紗廠狀況表
 - (四)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火柴廠狀況表
 - (五)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水泥廠狀況表
- 按照新二級制更正登記各菸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一) 英美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二) 正昌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三) 東亞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四) 福星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五) 協和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 (六) 德中菸廠出品捲菸稅級表
 - (七) 天津鴻昌菸商號出品或經銷捲菸稅級表
- 本署二十年度核准登記麥粉牌名表
- 徵收國稅各機關沿革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 (一) 長蘆鹽運使公署調查表

- (二)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調查表
(三) 張多關監督公署調查表
(四) 津海關監督公署調查表五張
- 財政特種事業各機關沿革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 (一) 河北官產總處調查表

附錄分目

附錄

提議案

財政部統稅署統稅會議本署提案

水泥廠附產水泥製品擬請明定出廠稽徵辦法通行遵守以期劃一提議案

查水泥廠附產水泥製成品如磚瓦溝管等項按照部署核示辦法須於泥廠輸送水泥往製品廠時參照紗廠附設織廠就紗完稅手續就其輸送水泥數量先行完稅給照河北轄境內啟新水泥廠向來附製磚瓦溝管等品節經飭令照案辦理而該廠以製品未經售出先就水泥納稅慮及積壓資本迭次請求變通更詳查該廠製泥與製品部分並未顯斷隔絕水泥散貯倉庫於輸送供給製品使用時習慣上向無一定標準重量據該管管理所聲復亦以不易稽征爲言遂經暫定准於製成品出廠時核按水泥成分收稅填發水泥完稅照同時並根據稅照填給運照列明製品數目以憑執運於經過第一查驗所一度查驗之後運經其他查驗機關即無須再爲稽驗此項辦法在河北僅屬變通試辦性質雖經已報明

部署備案惟蘇鄂各區內水泥廠有無類此附產製成品以及河北此項水泥製品既係就已成品征稅銷行於運抵所在地後再行展轉輸運經過他省查驗機關時有無附驗運照藉以證明已完統稅之必要暨現行變通辦法是否縝密水泥製品可否即予通融一律於出廠時征稅以及如何詳晰稽核給照

憑運或仍須嚴令就水泥完納統稅擬請明定辦法通行遵守以期劃一而免藉口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議決)其他各省尙無水泥製成品既由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訂定單行辦法函送統稅署核準備案應由署通行所屬一體知照

爲乙項硫化磷火柴擬請仍照原定稅率辦理或於甲乙項間酌爲減定稅額一致征收

俾期均平提議案

查魯豫區製產每盒長度四十三公釐七十五枝以上應按乙項納稅之硫化磷火柴因比較安全火柴價額爲低前經

部審核定准其暫按甲項稅額納稅河北以境內各廠製售安全火柴甚屬寥寥出產以硫化磷最占多數爲維持歲收及廠商銷路起見擬定互相運銷減徵補稅辦法報經

部審核准辦理雖於可能範圍內勉維稅收商況而迭據廠商陳請仍以稅額各異銷行爲難要求一致辦理竊以稅法內對於甲乙兩項火柴既已明定限度分別徵收卽以硫化磷火柴論其甲乙兩項市面價值自亦不同矧以河北廠產火柴現況又多數屬於硫化磷之一種若一律乙稅從甲結果商人必將一致製銷乙項火柴以獲重貨輕稅之利則稅法規定等級之分對於河北不啻失其效用總計稅收損失殊鉅實有不能勉趨一致之勢查本案

部署原有通籌辦理計劃茲爲劃一稅政計可否將前項長度四十三公釐七十五枝以上硫化磷火柴

取消暫按甲項納稅辦法仍照稅法規定一律按乙項稅率徵收或將是項次於安全之硫化燐火柴對酌甲乙兩項稅率間另定一折衷稅率（暫假定爲六元二角五分另製印花加刊硫乙字樣）限以硫化燐製者適用通行全國一致辦理則稅率既可劃一商銷不致困難而河北損失稅收之程度亦可藉稍輕減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議決）暫各照現行辦法辦理由統稅署修改火柴整個稅率注重提高安全火柴稅率同時並將硫化燐火柴稅率另行規定呈部核准施行

爲擬請訂定出廠麥粉簡要稽徵辦法俾利施行提議案

查麥粉一項自歸併統稅後一切徵收查驗手續均沿用舊定特稅章則並參照其他統稅貨品條規辦理而麥粉爲日用必需品與捲菸棉紗等情形不同在小規模之粉廠其每批出廠粉數多涉零星商人以逐批申請完稅領照報驗手續頗嫌繁瑣至稽驗上對於出廠銷行本市麥粉復迭有免予查驗之請求又如一次申請出廠數近千包之整批麥粉其運達所在地以尋常大車裝載動須往返數次始能運清此項貨品完稅後並不如捲菸棉紗等附有標識足資證明僅憑一紙稅照分次錄記稍一不慎易涉疏漏而粉商又不免以繁瑣滯緩爲詞動致發生爭執他省以往辦理麥粉特稅情形未能具詳但以河北言在特稅時代實有過於放任之處矧各地當時並無查驗所之設現在欲令一律就範可否參酌麥粉銷行狀況折衷上列情形另訂簡要出廠稽徵辦法期符實際俾利施行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議決)麥粉出廠後須受當地統稅機關查驗如有特殊情形得由各該查驗機關酌量辦理

爲辦理統稅官吏擬予優定薪俸並參仿關鹽兩署所屬人員保障任用辦法俾生計固

定藉祛弊端提議案

查統稅制度至爲完善關於防止弊竇辦法規定尤爲縝密行之經年卓著成效在社會上已公認爲一種良好稅源所有辦理茲稅人員爲更資策勵起見似可由

部署參仿關鹽兩署任用人員成例關於任用保障薪額郵獎等項優予規定通行辦理俾生計固定藉祛弊端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併案議決)統稅人員保障辦法謝署長前經擬有草案應與本案參照核定至訓練考績獎懲暨薪額之等級及撥款建築辦公房屋并仿照直接收稅之海關辦法均由統稅署酌量情形早日實行

爲棉紗直接織成品稽核換照手續繁曠可否責令紗廠一律就紗完稅無須稽驗織成

品任聽商民於進出口時請領運銷護照以期簡便提議案

查各紗廠附設織廠者其製產之棉紗直接織成布疋等品就紗或就布完稅得任廠商自由選擇事實上各廠商以顧慮成本積壓爲詞率多要求就織成品完稅於此爲均平待遇起見對於單純織廠並特定用已稅棉紗製造棉紗直接織成品出廠辦法依照此項出廠辦法各單純織廠所製織品均可憑驗

原用棉紗完納統稅單照換給專用運照資爲已完棉紗統稅免徵關稅佐證在規模較大出品較多行銷較廣之織廠固深感有利而規模狹小出品無多或僅具工廠簿記組織簡略知識淺陋之廠家對於計算數量核換運照僉以手續繁瑣羣相詬病河北省內單純織廠散處各地所在多有而執行稽核發照以限於查驗機關未能普遍遂多不及兼顧之患至經過查驗因商民未諳章則屢有照貨不符及有貨無照等情事雖經察度情形酌予變通放行在一般商民實有只見其病未見其利之感棉紗織品之布疋等項關於舶來者例又無須過問更因國製舶來貨色品類之相仿牌號分別之未詳如何劃分稽驗實有日趨繁紊之勢而稽驗考查究難澈底辦理河北如是他省或亦同此情形若爲正本清源計可否將各紗廠附設織廠所製織品照原規定一律責令就紗完稅出廠時憑棉紗完稅照填給運照經一度查驗之後無論運銷何地概不取驗單照任聽自由除運經海關進出口時得憑原運銷護照或原用棉紗完稅照(單純織廠)換領運銷護照作爲免徵關稅證明外其內地查驗所關於棉紗直接織成品之稽驗以及考核單純織廠換照等事均予解除俾期簡便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附註)在他省區局提案內已議決一律改爲就布徵稅本案自動撤回惟後端任聽商民自由領照一節同時亦於他提案內議決單純織廠出品及土布除經過海關商人自願領照外可無庸發給運照亦無庸查驗惟就布完稅之布疋應照捲菸例由各區局所徵集各該布疋之商標呈由統稅署彙編清冊分發各屬以便查驗但蘇浙皖區因有特殊情形現行單純織廠貨品出廠辦法暫予保留

關於海關代辦查驗徵收統稅貨品擬請函商關務署轉知各海關稅務司務照部署原定辦法切實施行提議案

查上年部署頒訂海關代辦查驗徵收進出口統稅貨品各辦法四種關於監貼印花發給票照以及發現無照貨品處理解決等事均由統稅機關辦理並經本署就津秦兩關與稅務司商定補充辦法報經

部署備案茲據天津管理所報告海關對於原定辦法未能切實遵行致稽徵稅政不免時生窒礙等語查統稅機關與所在地海關關於稽徵進出口統稅事項實有密切關係所賴各海關遇事協助方能進行盡利可否再由部署轉商關務署通飭各海關稅務司務照原定辦法切實贊助施行以利稅政之處

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併案審查結果)由各主管機關專案請統稅署核辦

關於捲菸開箱蓋戳擬斟酌地方情形於經過適當查驗機關時先行辦理以省周折提議案

查河北捲菸統稅沿照從前辦法各菸公司等開箱零售捲菸應於開箱前報由該管查驗所派員驗明監視開箱即在條匣外皮逐一加蓋驗訖戳記方准銷售歷經施行已久惟省內各地方菸棧林立市面行銷菸件向極繁夥各查驗所轄區遼闊雖有分駐所設置於各扼要地點而各菸商批運躉售之菸散

處鄉鎮因距離查驗機關遠每感報驗不便即各查驗機關亦有鞭長莫及稽驗難周之勢迭據所屬查驗機關報告該所及分駐所等關於捲菸開箱蓋戳事項往往此處請求查驗者他處亦同時請求員司有限勢難兼顧且有兩地相隔數十里或百餘里者派人查驗往返每需一二日或三五日困難滋多等情詳查所稱情形關係執行稅政及商人營業前途至爲重要節經覆加察核以爲各所屬轄地方監視捲菸開箱蓋戳事項除原設有分駐所暨距所較近地方便於就近執行自可仍舊辦理外至整箱捲菸批運躉售其他鄉鎮距所果屬遼遠而每次開箱菸件又復無多在商人往返報驗已感不便而查驗機關於時間應付及分派員額均有顧此失彼之虞似可酌定集中辦法其運銷地點離所較爲僻遠者卽於經過各查驗所或分駐所設在地點時先予通融監視開箱剗花逐箱蓋戳並於連照上予以註明准其仍以原箱輪運原指地點庶幾商人報驗運銷較爲便利而各所查驗方面亦可免有遺漏藉省周折是否可行敬候

公決

提出者本署

(議決)貼花菸件零售時開箱蓋戳之手續應廢止之各省得酌度現況展緩實行其菸廠所在地應如何廢止應由各主管機關酌量地方情形擬定分期辦理方法專案請統稅署核定行之
零菸運銷辦法於廢止蓋戳前應照現狀繼續辦理

調查統稅所轄各廠商狀況表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菸廠狀況表

廠名	廠址	資本額	機器數	工人額	每月出產額	產品	商標種類	技師人數	成立年月	註冊年月
正昌菸廠	天津法租界	三十萬元	五架	一百二十餘人	五萬枝	紙菸	一種的零一	及中國籍者五人 中國籍者三人	西歷一九〇四年三月	成立時在法國領事館呈報註冊
大美菸廠	上海					紙菸	六種			
德中菸廠	天津法租界三號路	七萬五千馬克	三架	男工約廿七人 女工十五人	五十箱	各種捲菸	一種	一人德國籍	二十年四月一日	二十年六月六日
天津南洋兄弟菸草公司	天津法租界馬家口					捲菸	一種		民國七年六月	
鴻昌菸廠	天津法租界一號路	一萬元	四架	二十五人	二三十箱不等	紙菸	十三種	三人中國籍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
協和菸廠	天津英租界中街	十萬元		二十八人	十餘箱	捲菸		一人希臘籍	西歷一九〇三年	西歷一九〇四年
東亞菸公司	天津海光寺	(日本金)一百五十萬元		一百人	四百四十箱	捲菸	四十種	三人日本籍	民國七年十二月	民國七年十二月

大同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晉益麥粉廠	晉豐麵粉公司 公記	魏榆麵粉廠	麵粉公司 太原電燈新記 附設機器	聚豐麥粉有限公司
大同縣北	山西臨汾 縣	太原新南 門外東崗 村	榆次縣北 關中大街	太原省城 南肖牆	石家莊煤 市街
元十五萬	十萬元	元一百萬	七萬元	六十五萬 八千元	十萬元
三部	三部	十八部	十三部		十部
二十名	三十二名	五十名	二十名	五十五人	四十餘人
袋一萬八千 左右	包七千八百	八萬七八 千袋	袋一萬二千	袋二萬四千	右一萬袋左
麥粉	麥粉	麥粉 麩皮粉	麥粉	麥粉	麥粉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一種
國籍一人中	國籍二人中	中國籍三十人	國籍六人中	國籍五人中	國籍一人中
民國十三年改 組	民國十八年 十二月	民國十九年九 月	民國十八年 十月	民國十二年 六月	民國十九年 一月
		民國十年 十月		民國十六 年五月二 十八日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棉紗廠狀況表

廠名	廠址	資本額	機器數	工人額	每月出產額	產品	商標種類	技師人數及國籍	成立年月	註冊年月
晉生織染工廠	太原晉路生	元一百萬	九百三十台	八百八十名	一萬二千疋	白粗布 紗	三種	三人中國籍	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五	
天津裕大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老鹽坨	元三百萬	三萬五千錠	一千名	包一千三四百	棉紗	一種	十餘人均日本國籍	民國九年五月	民國十一年九月
裕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小海	元五百六十六	紗機七萬 錠布機一	五千四百餘名	棉紗四千五百餘包 棉布	棉布 紗	二種	五人日本籍 四人中國籍	民國五年四月	民國十七年八月
華新津廠	天津小莊	元二百七十	部二百七十	二千一百餘名	包一千五百餘	棉紗	四種	二人中國籍	民國七年	民國五年
恒源紡紗廠	天津北河	元四百萬	紗機三萬五千 錠布機四百三十台	二千七百名	棉紗二千二百包 棉布	棉紗	五種	四人中國籍	民國九年五月	民國九年十一月
寶成紗廠	天津鹽坨	元三百萬		一千七百六十名	一百包	棉線 紗	四種	二人中國籍	民國九年四月	民國九年三月
北洋紗廠新記	天津甲寺	元二十萬	紗機二萬 七千零五十六錠	一千五百餘名	包一千八九百	棉紗	四種	三人中國籍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	民國十一年
大興棉紗廠	石家莊	元二百一十萬	四部	二千九百二十四名	布約二萬疋 紗約一萬包 毯約六千五百包	棉布 棉紗 棉毯	五種	二人中國籍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華新紡織有限公司	唐山陡	元二百二十萬	七部 紗機二萬四千 錠布機二百五十	二千一百四十三名	紗約一萬疋 布約二千疋 至一萬五千疋	棉布 粗布	七種	二人中國籍	民國九年六月	民國九年
唐廠	唐山陡	元二百二十萬	七部 紗機二萬四千 錠布機二百五十	二千一百四十三名	紗約一萬疋 布約二千疋 至一萬五千疋	棉布 粗布	七種	二人中國籍	民國九年六月	民國九年

晉華紡織公司	山西榆次關	四百萬元	三萬三千六百錠	一千八百一十九名	一千六百八十包	棉紗	三種	籍五人中國	日民國十三年三月二	日民國十三年三月二
大成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絳縣	四十七萬元	十一萬零八錠	六百八十二名	六百包	棉紗	四種	籍三人中國	日民國十六年六月	日民國十八年六月
雍塔紡織公司	山西新絳縣	十七萬元	六千錠	四百五十二名	四百包	棉紗	一種	籍一人中國	日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一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各火柴廠狀況表

廠名	廠址	資本額	機器數	工人額	每月出產額	產品	商標種類	技師人數及國籍	成立年月	註冊年月
崑崙火柴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汾陽縣古莊村	十萬元	十二架	十四百三	八十千三百箱	火柴	一種	三中國籍	民國十二年三月	民國十三年五月一日
永華火柴廠	交河縣泊鎮	八萬元	四架	二百名	上九百箱 下百箱	火柴	六種	五中國籍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八月一日
榮昌火柴廠	天津河北趙家場	二萬元	五架	一百名	五百箱	火柴	二種	一中國籍	民國十六年十月	民國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北洋火柴廠	總廠西芥園 分廠南開	六十萬元	總廠辛西台 分廠三台	總廠五百名 分廠四百名	兩廠共四 千箱上下	火柴	十種	二中國籍	前清宣統 元年六月	民國九年四月
丹華火柴公司	天津西沽村	二十萬元	六架	一千一百名	三千五百箱	火柴	八種	一中國籍	前清宣統 三年	民國十八年
丹華火柴公司	北平市崇文門外後池	一百二十萬元	五架	六百名	三千餘箱	火柴	十二種	三中國籍	前清光緒 三十一年	民國七年三月一日
中華火柴公司	天津日租界 福島街	一百萬元 (日金)	九十二架	一千一百名		火柴	六種	一日本籍	民國九年五月	民國十年一月
三友火柴廠	天津日租界 福島街	十萬元 (日金)	十架	一百五十名	九百餘箱	火柴	一種	二日本籍	民國十四年四月	民國十四年四月
榮和火柴公司	山西新絳縣北關	十萬元	五架	七十名	一千五百小箱	火柴	一種	一中國籍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十三日	

雙福火柴公司	榮昌火柴廠
太原省三橋街	新絳縣北門外窰頭坡上
十一萬八千四	十萬元
架	
二百三十三	二百一十
二千五百餘件	八百箱
火柴二種	火柴二種
二人中國籍	
前清宣統元年九月	民國四年八月
前清宣統二年八月	民國十七年五月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調查統稅所轄水泥廠狀況表

廠名	啓新洋灰有限公司工廠
廠址	河北省唐山市
資本額	一千四百萬元
機器數	
工人額	三千一百名
每月出產額	八萬桶至十四萬桶左右
產品	洋灰 方磚 花瓦 水房溝管
商標種類	一種
技師人數及國籍	十餘人 內國籍均中國籍
成立年月	前清光緒二十七年七月
註冊年月	前清光緒三十三年

按照新二級制更正登記各菸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英美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牌名	裝		每五萬枝價值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	考
	箱	盒					
大飛行家	五萬枝	十枝	一一〇、二	又	自製		
小飛行家	又	又	一〇五、	又	又		
小愛卿	又	又	一三五、	又	又		
大華芳	二萬五千枝	又	二六〇、	又	又		
又	一萬枝	五十枝	又	又	又		
小華芳	二萬五千枝	二十枝	二四〇、	又	又		
又	一萬枝	五十枝	又	又	又		
噴金小華芳	二萬五千枝	十枝	三三五、	一	又		
噴金小華芳	一萬枝	五十枝	三三五、	一	又		

大多福	大金鼎	大中國	形編 大象棋	嘴金 大天橋	又	大天橋	又	小前門	又	大前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五萬枝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十枝	二十枝	十枝	五十枝	十枝	五十枝	十枝
一四〇、	一五〇、	一二三、	一三三、	二七〇、	一九〇、	一六五、	又	三三六、	又	三六六、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色金 又	色藍 哈德門	大金 磚	大金 磚	大金 十字	又	大快 樂	大結 義	又	大仙 島	大雙 鶴
又	五萬 枝	一萬 枝	二萬五千 枝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十 枝	五十 枝	又	十 枝	二十 枝	又	十 枝	二十 枝	又	又
一五八、	一五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一三三、	又	一二三、	一二八、	又	一三三、	一五〇、
又	又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自 製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大 情 人	又	情 人	大 翠 鳥	小 翠 鳥	順 風	又	大 順 風	大 款 迎	大 哈 德 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十 枝	又	二 十 枝	又	又	十 枝	又	二 十 枝	又	又	又
又	一 五〇、	又	一 三 五、	一 五〇、	一 三 五、	一 二 一、	一 二 八、	一 三 三、	一 三 六、	一 九 五、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品	又	大	大	五	又	五	又	雙	又	大
海		孔	桃	華		華		刀		雙
又	又	雀	子	二	一	三	又	又	又	刀
		又	五	萬	萬	萬				又
			枝	五	枝	枝				又
又	十	又	二	十	五	又	二	十	二	又
	枝		十	枝	十		十	枝	十	
			枝		枝					
一	一	一	一	三	又	三	一	一	一	一
五	七	二	〇	五		五	〇	一	二	〇
八	〇	三	〇	五	又	五	〇	五	〇	五
、	、	、	、	、	又	、	、	、	、	、
又	又	又	二	一	又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小 司 太 飛	大 司 太 飛	又	大 燕 子	地 圖	大 雞	大 紅 印	紙 有 皮 油 又	大 紅 印	大 紫 金 山	大 古 印
又	一 萬 枝	又	又	又	五 萬 枝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五 十 枝	二 十 枝	又	又	十 枝	二 十 枝	又	又	又	又
三 三 六、	三 六 六、	又	一 〇 〇、	一 〇 五、	二 二 五、	一 〇 五、	一 一 〇、	一 〇 五、	二 三 四、	又
一	一	又	又	又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大黃金	又	大愛羅	大進步	金翅	大風車	大風車	別墅	大惠樂	大嬰兒
又	五萬枝	一萬枝	二萬五千枝	五萬枝	一萬枝	五萬枝	又	又	又	五萬枝
二十枝	十枝	五十枝	十枝	十枝	二十枝	二十枝	十枝	二十枝	又	十枝
又	一三三、	二三六、	二三六、	一三三、	七〇〇、	九五、	九五、	又	一四〇、	一六〇、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二	又	又	又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大紅錫包	小紅錫包	包紙 又	包紙 又	包紙 又	推盒 大美傘	大古樹	大第一	大金福	大紅 號色 司太飛	小黃金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十枝	二十枝	十枝	又	二十枝	又	又	又	十枝	又
二八六、	二六〇、	一二一、	又	一五〇、	一五五、	一〇五、	一二五、	又	一五〇、	九三、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仙 菓	美 女 頭	改 良	商 業	蘭 花	安 吉 克	盒推 小 仙 女	包紙 又	盒推 大 仙 女	又	大 金 章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五 萬 枝	又	又
二 十 五 枝	二 十 枝	二 十 五 枝	又	二 十 枝	二 十 五 枝	又	又	十 枝	二 十 枝	又
一 九 一、	一 一 九、	一 一 九、	一 六 九、	一 五 〇、	三 五 五、	一 二 六、	一 五 三、	一 五 八、	一 二 八、	一 三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鐘	御	伍	飛	萬	神	地	埃	埃	埃	埃
子	用	列	艇	歲	速	羅	及	及	及	及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克	十	十	八	六
						斯	號	號	號	號
						又	又	又	又	又
二十枝	又	二十五枝	五二十五枝	十五枝	十枝	一百枝	又	又	又	二百五十枝
一四〇、二	四〇〇、一	一一九、二	二二〇、二	三五五、一	二七五、一	四〇〇、一	二七五、一	二〇〇、二	一九五、二	一五〇、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frac{64}{103}$ 又	$\frac{63}{103}$ 又	$\frac{53}{104}$ 又	$\frac{53}{103}$ 又	$\frac{44}{103}$ 又	$\frac{42}{103}$ 又	$\frac{31}{103}$ 又	$\frac{31}{63}$ 土耳其	魚 鷹	林 蘭 米	撈 拉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五 萬 枝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二百五十枝	二十枝	又	二十 五 枝
二六五、	一六〇、	四〇〇、	三二五、	又	二二〇、	又	一八五、	一五〇、	二一〇、	二七五、
一	二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特 二 號 別 又	又 又	特 一 號 別 又	75/ 104 又	75/ 103 又	64/ 104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二百五十枝	一百枝	二百五十枝	一百枝	又	又	又
又	二七五、	又	三三〇、	五〇〇、	三九五、	又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正昌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牌名	枝箱	盒裝	每枝價值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	考
美人	二十枝	八四、二	又				
金亭	二十枝	九〇、二	又				
十六號	五十枝	五〇〇、一	又				
十六號	十枝	五〇〇、一	又				
僧帽 咀木	十枝	三五〇、一	又				
雙美女 咀木	十枝	三五〇、一	又				
亞力山大	一百枝	三〇〇、一	又				
新娘子	二十枝	八八、二	又				
真美	二十枝	九七、二	自製				

波 拉 普 靈	奧 靈 庇 亞	十 號	恩 庇 友	燕 尼 士	大 公 爵	皇 帝	邦 奧 都	阿 力 斯	克 阿 利 斯 托 克 拉 提	阿 真 那
三 七 五、	三 〇〇、	三 〇〇、	一 〇〇〇、	五 〇〇、	四 五〇、	四 五〇、	七 五〇、	三 〇〇、	一 七 五〇、	一 七 五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高頓會夫	達菱	佛勞德林	小九九	小九九	小九九	土耳其	維克多利亞	錫佛惠夫	四十三號	二十三號
一百枝	一百枝	一百枝	二十枝	五十枝	一百枝	二十枝				
七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三五〇、	五〇〇、	一七五、	二六〇、	三〇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皇 后	立 完 佛	立 完 佛	立 完 佛	開 地 夫	開 地 夫	開 地 夫	大 因 皮 利 亞	埃 及	埃 及	亞 力 斯 托
一 百 枝	二 十 枝	五 十 枝	一 百 枝	二 十 枝	五 十 枝	一 百 枝	一 百 枝	五 十 枝	一 百 枝	五 十 枝
五 二 五、	五 二 五、	五 二 五、	五 二 五、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七 〇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克遼怕他	克遼怕他	但姆氏	但姆氏	小六六	小因皮利亞	小因皮利亞	夷細氏	夷細氏	夷細氏	夷細氏
五十枝	一百枝	十枝	五十枝	一百枝	五十枝	一百枝	十枝	二十枝	五十枝	一百枝
五〇〇、	五〇〇、	五二五、	五二五、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二五、	五二五、	五二五、	五二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小 開 比	小 開 比	佛 勞 德 愛	蘇 且	公 主	公 主	大 開 比	大 開 比	大 開 比	大 開 比	克 遼 伯 他
五十 枝	一 百 枝	一 百 枝	一 百 枝	十 枝	一 百 枝	十 枝	二 十 枝	五 十 枝	一 百 枝	十 枝
三〇〇、	三〇〇、	三五〇、	三〇〇、	三五〇、	三五〇、	五二五、	五二五、	五二五、	五二五、	五〇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心 愛	坎 拿 拉 基	坎 拿 拉 基	史 派 息 爾	史 派 息 爾	史 派 息 爾	哈 蘭 木	四 五	四 五	四 五	小 開 比
二十 枝	五十 枝	一百 枝	十 枝	五十 枝	一百 枝	一百 枝	十 枝	五十 枝	一百 枝	十 枝
九五、 二	五二五、 一	五二五、 一	三五〇、 一	三五〇、 一	三五〇、 一	三五〇、 一	三〇〇、 一	三〇〇、 一	三〇〇、 一	三〇〇、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興記公司承銷										

獅子	花瓶	紅旗	跑馬	五星	洛雅	金帽	僧帽 14	僧帽 14	大六六	大九九
二十枝	十枝	十枝	十枝	十枝	二十枝	二十枝	五十枝	十枝	一百枝	一百枝
七〇、 二	八〇、 二	一三五、 二	一二〇、 二	九〇六、 二	二五〇、 二	三五〇、 一	三五〇、 一	三五〇、 一	五〇〇、 一	七五〇、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特 品 牌	大 鐘	紅 帽	女 英 雄	僧 帽	注 意	珍 珠	湘 妃	雙 美 女	天 安 門	綠 獅 子
全 上	全 上	五 萬 枝								
五十二 百十 枝	五十 枝	二十 枝	十 枝	二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二十 枝	十 枝	十 枝
七〇、 一	一四〇、 二	一五九、 二	一二〇、 二	八七、 二	八〇、 二	一〇〇、 二	一二五、 二	八五、 二	一二〇、 二	一〇〇、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自 製	同 前	原 登 記 係 代 美 大 公 司 捲 製	又	又	又

小東	小僧帽十四號	紅帽	紅帽	獅子	小東
二萬五千枝	二萬五千枝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十枝	五十枝	十枝軟包	十枝硬盒	五十枝	十枝
三二五、	三五〇、	一六四、	一七〇、	八〇、	三三〇、
二	一	二	二	二	一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東亞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牌名	裝		每枝價值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考
	箱	盒				
人壽	二萬五千枝	十枝	一〇二〇、	二	自製	
玉鳥	三萬枝		一二五、	二	又	
復興	二萬五千枝	一百枝	一三〇、	二	又	
復興	又	十枝	一三五、	二	又	
駱駝	一萬枝	十枝	四二〇、	一		正昌菸公司代捲
昭	和	二十枝	九〇、	二		此項菸件係由大連連津行銷
鴛鴦	二萬五千枝	二十枝	一三〇、	二	自製	
利巴的	又	二十枝	一三〇、	二	又	
花樓	又	十枝	一三〇、	二	又	

雲 龍	洋 柿 子	紅 牌	陞 官	民 國	福 利 得	大 號	站 人	金 裕	金 葫 蘆	金 樓
二萬五千枝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二萬五千枝	五萬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八〇、 二	八〇、 二	八〇、 二	一一五、 二	一一五、 二	一三〇、 二	一一〇、 二	三九〇、 一	一二〇、 二	一四〇、 二	八〇、 二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金鐘	紅金魚	自強	大杏	恭喜	無線電	藍包	敷島	朝日	鐵錫	豐年
			二萬五千枝	三萬枝	又	二萬五千枝	二萬枝	二萬枝	五萬枝	五萬枝
			十枝	二十枝	十枝	十枝	二十枝	二十枝	十枝	十枝
一二五、二	七九、二	一一〇、二	七五、二	七五、二	一二五、二	一〇〇、二	一五〇、二	一三〇、二	八〇、二	五五、二
同前	同前	係代華昌公司捲製	又	又	又	自製			又	又
							同上	在營口分廠製		

琴	大	福	雲
譜	應	牌	龍
五 萬 枝	二 萬 五 千 枝	全 上	五 萬 枝
二 十 枝	一 百 枝	五 枝	五 枝
一 二 五、	六 五、	八 〇、	八 五、
二	二	二	二
自 製	自 製	自 製	自 製

福星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寶	小寶	壹大	織女	三光	燈鹿	德勝	鮑麗	牌名		備考
								枝	箱	
船	帶	枚	女	光	鹿	勝	麗	盒	裝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十枝	每五萬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二十枝	稅率等級	
二十枝	十枝	五十枝	二十枝	十枝	五十枝	十枝	二十枝	二	自製或代捲	
一四五、二	一四〇、二	七〇、二	一〇〇、二	七五、二	七五、二	一一〇、二	九〇、二	東亞代捲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備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扁形兩種					

協和公司出品捲菸稅級表

牌名	枝箱	盒裝	每枝價值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	考
龍鳳	五二萬五	十枝	二〇〇、	二	又		
龍鳳	五二萬五	十枝	一三五、	二	又		
國民	五二萬五	二十枝	五〇、	二	又		
北海	五二萬五	十枝	五〇、	二	又		
秀才	五二萬五	十枝	五〇、	二	又		
大金星	五二萬五	十枝	五〇、	二	又		
海馬	五二萬五		六五、	二	又		
麗美人	五二萬五	二十枝	六一、	二	自製		
特別特	五萬	十枝	一一九、	二	係代大中華公司代捲		

印 皮 拉 氏	格 浪 得	哦 是 皮 氏	康 提 氏	亞 非 力 亞	阿 馬 瑞 提 氏	阿 蔓 提 科	阿 德 瑞 提 氏	寶 鼎	泰 斗	三 輪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五 萬 枝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十
全	全	五 十 百	五 十 百	五 十 百	五 十 百	五 十 百	五 十 百	十 枝	十 枝	十 枝
上	上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六 五 〇、	七 〇〇、	六 五 〇、	七 〇〇、	五 四 五、	七 〇〇、	五 五 〇、	七 〇〇、	六 五、	七 〇、	九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同	自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前	製

幸	長	特	俄	皇	抱	皇	東	安	晨	迷
福	壽	別	國	后	普 拉	船	方	樂	星	柳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六五〇、	七五〇、	七〇〇、	五〇〇、	三三〇、	三三五、	六五〇、	六七五、	六五〇、	六七五、	六五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瑞弟氏	皮瑞氏	見意	白素	甫內氏	平和	各羅瑞	國科五 的十維五 王氏號	密樂	羅馬	領事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全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上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全全 百廿 上扶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三四〇、	三三〇、	六五〇、	六七五、	七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三七〇〇、 三五〇〇、 七〇〇、	六七五、	六五〇、	六〇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全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上上	上	上	上

大三賓	大三賓	王帽	阿伯	阿伯	阿伯	瑞狄耳	提提	臥吉尼亞
五二萬萬五	五二萬萬五	五二萬萬五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十枝軟包	十枝硬盒	二十枝	一百枝	五十枝	二十枝	一百枝	一百十枝	一百二十枝
一二五、二	一五〇、二	一四六、二	三三五、一	三三五、一	三三五、一	三五〇、一	三二五、一	三二五、一
全上	全上	係代 司捲 仁製 和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德中菸廠出品捲菸稅級表

牌名	枝		裝		每五萬枝價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考
	箱	盒	每	每				
德國六號	五萬	十	枝	枝	二五九、二	二	自製	由德潤公司代銷
偉人	全	十	上	枝	二五九、二	二	全上	全上
德國五號	全	扁圓形十	上	枝	二五九、二	二	全上	全上
山海關	全	五二十	上	枝	五二〇、一	一	全上	全上
曲線	全	十	上	枝	四〇〇、一	一	全上	
唐山	全	十	上	枝	二五九、五	二	全上	
寶星	全	十	上	枝	二五九、五	二	全上	
山海關	全	十	上	枝	二五九、五	二	全上	

天津鴻昌菸公司出品或經銷捲菸稅級表

牌名	箱	盒	裝	每枝價值	稅率等級	自製或代捲	備	考
仙宮	五萬枝	十枝	十枝	一四〇、二	二	自製		
笑女	全上	二十枝	二十枝	一〇〇、二	二	全上		
三結	全上	十枝	十枝	一三〇、二	二	全上		
龍舟	全上	二十枝	二十枝	八五、二	二	全上		
瀛臺	全上	五十枝	五十枝	一四〇、二	二	全上		
雙旗	全上	五十枝	五十枝	六五、二	二	全上		
菊美	全上	二十枝	二十枝	一一〇、二	二	全上		
國光	全上	十枝	十枝	一〇〇、二	二	全上		
靈芝	全上	二十枝	二十枝	一四五、二	二	全上		

水	玉	金	三	無	賽	摩
心	女	元	喜	雙	球	登
全	全	寶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全	上	上	上	上
二十枝	二十枝	二十枝	五十枝	十五十枝	十枝	十枝
一〇五	八五	七五	五六、	九五、	一一〇、	一〇〇、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上	全上	承接公平菸公司商標續製				

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二十一年度核准登記麥粉牌名表

牌名	共分等級	出粉廠	核准登記日期	備考
明珠	分綠紅藍三號	富利育記粉廠	二十年十月二十六日	
太極圖	分綠紅藍黃四號	乾義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三日	
前門	分綠紅藍三號	阜豐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綠雙魚		同右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牧羊	分綠紅藍黑四號	三陽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雙象	分頭二三三號	晉豐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燈	分頭二三三號	新記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農民	分頭二三三號	魏榆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耕田	分頭三三四四號	晉益粉廠	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鹿 鶴	叢 臺	火 車 頭	桃	佛 手	靈 芝	百 子	香 蕉	鶴 鹿	封 侯	四 柿
	分二號一號綠色二號紅色	分綠紅藍三號	分綠紅白三號	低僅綠色一種粉質較	同右	同右	同右	分綠紅藍三號	分綠紅藍三號	
晉生粉廠	怡豐粉廠	聚豐粉廠	壽豐粉廠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永年粉廠	永年粉廠	同右
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十一年二月九日	二十一年二月十日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係第四等麥粉

進寶	駱駝	綠無敵	綠手	綠年字	寶鼎	斗	壽星	飛虎	福字	蝠星
僅綠色一號	分綠紅藍三號				分綠紅藍黃四號	分綠紅藍三號	分綠紅一號	分綠紅一號	同右	分綠紅藍三號
晉源西粉廠	包頭電氣粉廠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民豐粉廠	大同粉廠	同右	同右	福星粉廠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二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	二十一年四月十三日	二十一年三月三十日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附
錄

五
四

徵收國稅各機關沿革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附註	各種稅捐沿革	徵收手續		十二年度每月稅收數目		每種稅率					稅捐種類																																																																																																																																											
		緝私捐	產銷河工軍事等捐	正附魚鹽等稅	硫酸鹽油蝦油等稅	份月	正稅	附稅	正稅	附稅	魚鹽稅	硫酸鹽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正稅	附稅	魚鹽稅	硫酸鹽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p>一 查表列鹽勸等數目每担重百兩每包重四百兩每担重八百兩</p> <p>一 表列稅捐各名稱均係現在施行之名稱</p> <p>一 長蘆每年徵收各款除表列各稅捐外僅有灶課(灶戶應納之地丁銀兩)一項每年約收五六千元之譜合併聲明</p>	<p>正稅 二十年度正稅仍舊每担三元</p> <p>附稅 自二十年四月一日起每担加徵稅三角以備補充運費外債之用</p> <p>魚鹽稅 二十年度魚鹽稅仍舊每担五角</p> <p>硫酸鹽稅 二十年度硫酸鹽稅仍舊每担七角二分</p> <p>滷稅 二十年度滷稅仍舊每塊九元五角</p> <p>蝦油蝦膏稅 二十年度蝦油蝦膏稅每担三角</p>	<p>緝私捐 由稽核分所隨同正稅徵收</p> <p>產銷河工軍事等捐 由本署經收</p> <p>正附魚鹽等稅 由稽核分所徵收先繳稅後築鹽</p> <p>硫酸鹽油蝦油等稅 由硝滷總分各局卡隨時徵收收有成數送稽核分所</p>	<table border="1"> <tr><td>份月</td><td>正稅</td><td>附稅</td></tr> <tr><td>年十二月</td><td>234.336</td><td>21.737</td></tr> <tr><td>年一月</td><td>327.887</td><td>30.639</td></tr> <tr><td>年二月</td><td>1,123.978</td><td>108.943</td></tr> <tr><td>年三月</td><td>1,470.481</td><td>137.796</td></tr> <tr><td>年四月</td><td>437.690</td><td>40.843</td></tr> <tr><td>年五月</td><td>661.584</td><td>64.294</td></tr> <tr><td>年六月</td><td>742.663</td><td>72.782</td></tr> <tr><td>年七月</td><td>508.020</td><td>49.164</td></tr> <tr><td>年八月</td><td>817.922</td><td>73.303</td></tr> <tr><td>年九月</td><td>815.843</td><td>72.552</td></tr> <tr><td>年十月</td><td>1,086.062</td><td>102.514</td></tr> <tr><td>年十一月</td><td>750.250</td><td>74.838</td></tr> <tr><td>年十二月</td><td>8,976.716</td><td>849.405</td></tr> <tr><td>計</td><td></td><td></td></tr> </table>	份月	正稅	附稅	年十二月	234.336	21.737	年一月	327.887	30.639	年二月	1,123.978	108.943	年三月	1,470.481	137.796	年四月	437.690	40.843	年五月	661.584	64.294	年六月	742.663	72.782	年七月	508.020	49.164	年八月	817.922	73.303	年九月	815.843	72.552	年十月	1,086.062	102.514	年十一月	750.250	74.838	年十二月	8,976.716	849.405	計			<table border="1"> <tr><td>份月</td><td>鹽稅</td><td>魚鹽稅</td><td>蝦油蝦膏稅</td><td>硫酸鹽稅</td></tr> <tr><td>年十二月</td><td>10.000</td><td>8.500</td><td></td><td></td></tr> <tr><td>年一月</td><td>12.500</td><td>4.730</td><td></td><td></td></tr> <tr><td>年二月</td><td>17.500</td><td>34.247</td><td></td><td></td></tr> <tr><td>年三月</td><td></td><td>24.193</td><td></td><td></td></tr> <tr><td>年四月</td><td></td><td>28.000</td><td></td><td></td></tr> <tr><td>年五月</td><td></td><td>25.300</td><td></td><td></td></tr> <tr><td>年六月</td><td></td><td>16.000</td><td></td><td></td></tr> <tr><td>年七月</td><td></td><td>10.416</td><td></td><td></td></tr> <tr><td>年八月</td><td></td><td>17.022</td><td></td><td></td></tr> <tr><td>年九月</td><td>10.000</td><td>41,649</td><td></td><td></td></tr> <tr><td>年十月</td><td>20.000</td><td>20.000</td><td></td><td></td></tr> <tr><td>年十一月</td><td>10.934</td><td>9.405</td><td></td><td></td></tr> <tr><td>年十二月</td><td>80.934</td><td>239.462</td><td></td><td></td></tr> <tr><td>計</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份月	鹽稅	魚鹽稅	蝦油蝦膏稅	硫酸鹽稅	年十二月	10.000	8.500			年一月	12.500	4.730			年二月	17.500	34.247			年三月		24.193			年四月		28.000			年五月		25.300			年六月		16.000			年七月		10.416			年八月		17.022			年九月	10.000	41,649			年十月	20.000	20.000			年十一月	10.934	9.405			年十二月	80.934	239.462			計					<table border="1"> <tr><td>產地捐</td><td>每担五角</td></tr> <tr><td>銷地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加增產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河工捐</td><td>每担五角</td></tr> <tr><td>軍事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緝私捐</td><td>每包一角五分</td></tr> </table>	產地捐	每担五角	銷地捐	每担一元	加增產捐	每担一元	河工捐	每担五角	軍事捐	每担一元	緝私捐	每包一角五分	<table border="1"> <tr><td>正稅</td><td>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td></tr> <tr><td>附稅</td><td>同前</td></tr> <tr><td>魚鹽稅</td><td></td></tr> <tr><td>硫酸鹽稅</td><td>即硝稅</td></tr> <tr><td>滷稅</td><td></td></tr> <tr><td>蝦油蝦膏稅</td><td></td></tr> </table>	正稅	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	附稅	同前	魚鹽稅		硫酸鹽稅	即硝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份月	正稅	附稅																																																																																																																																																			
年十二月	234.336	21.737																																																																																																																																																				
年一月	327.887	30.639																																																																																																																																																				
年二月	1,123.978	108.943																																																																																																																																																				
年三月	1,470.481	137.796																																																																																																																																																				
年四月	437.690	40.843																																																																																																																																																				
年五月	661.584	64.294																																																																																																																																																				
年六月	742.663	72.782																																																																																																																																																				
年七月	508.020	49.164																																																																																																																																																				
年八月	817.922	73.303																																																																																																																																																				
年九月	815.843	72.552																																																																																																																																																				
年十月	1,086.062	102.514																																																																																																																																																				
年十一月	750.250	74.838																																																																																																																																																				
年十二月	8,976.716	849.405																																																																																																																																																				
計																																																																																																																																																						
份月	鹽稅	魚鹽稅	蝦油蝦膏稅	硫酸鹽稅																																																																																																																																																		
年十二月	10.000	8.500																																																																																																																																																				
年一月	12.500	4.730																																																																																																																																																				
年二月	17.500	34.247																																																																																																																																																				
年三月		24.193																																																																																																																																																				
年四月		28.000																																																																																																																																																				
年五月		25.300																																																																																																																																																				
年六月		16.000																																																																																																																																																				
年七月		10.416																																																																																																																																																				
年八月		17.022																																																																																																																																																				
年九月	10.000	41,649																																																																																																																																																				
年十月	20.000	20.000																																																																																																																																																				
年十一月	10.934	9.405																																																																																																																																																				
年十二月	80.934	239.462																																																																																																																																																				
計																																																																																																																																																						
產地捐	每担五角																																																																																																																																																					
銷地捐	每担一元																																																																																																																																																					
加增產捐	每担一元																																																																																																																																																					
河工捐	每担五角																																																																																																																																																					
軍事捐	每担一元																																																																																																																																																					
緝私捐	每包一角五分																																																																																																																																																					
正稅	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																																																																																																																																																					
附稅	同前																																																																																																																																																					
魚鹽稅																																																																																																																																																						
硫酸鹽稅	即硝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p>產地捐 於十五年八月五日起徵每担五角無論本區借運一律照辦</p> <p>銷地捐 於十五年八月五日起徵每担一元僅河北省及口北各岸照辦</p> <p>加增產捐 於十六年六月一日起徵每担一元僅河北全省照辦</p> <p>河工捐 於十九年四月十一日起徵每担五角僅論本區借運一律照辦</p> <p>軍事捐 於十九年七月十一日起徵每担一元無論本區借運一律照辦</p> <p>緝私捐 於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改為緝私捐專充緝私經費</p>				<table border="1"> <tr><td>產地捐</td><td>每担五角</td></tr> <tr><td>銷地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加增產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河工捐</td><td>每担五角</td></tr> <tr><td>軍事捐</td><td>每担一元</td></tr> <tr><td>緝私捐</td><td>每包一角五分</td></tr> </table>	產地捐	每担五角	銷地捐	每担一元	加增產捐	每担一元	河工捐	每担五角	軍事捐	每担一元	緝私捐	每包一角五分	<table border="1"> <tr><td>正稅</td><td>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td></tr> <tr><td>附稅</td><td>同前</td></tr> <tr><td>魚鹽稅</td><td></td></tr> <tr><td>硫酸鹽稅</td><td>即硝稅</td></tr> <tr><td>滷稅</td><td></td></tr> <tr><td>蝦油蝦膏稅</td><td></td></tr> </table>	正稅	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	附稅	同前	魚鹽稅		硫酸鹽稅	即硝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產地捐	每担五角																																																																																																																																																					
銷地捐	每担一元																																																																																																																																																					
加增產捐	每担一元																																																																																																																																																					
河工捐	每担五角																																																																																																																																																					
軍事捐	每担一元																																																																																																																																																					
緝私捐	每包一角五分																																																																																																																																																					
正稅	內分本區鹽稅借運鹽稅																																																																																																																																																					
附稅	同前																																																																																																																																																					
魚鹽稅																																																																																																																																																						
硫酸鹽稅	即硝稅																																																																																																																																																					
滷稅																																																																																																																																																						
蝦油蝦膏稅																																																																																																																																																						

徵收國稅各機關沿革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附註	徵收手續	辦理情形	稅收總額	十二年度每月稅收數目	每種稅率	菸酒種類	印花種類
	查本局印花稅事務設有北平天津保定唐山石門等五分局專事推銷勸收其餘仍由二十三縣政府兼辦不另設局關於菸酒稅務全省共設二十一分局各縣設稽徵分所遵照部章徵收各項稅費	查本局印花稅事務設有北平天津保定唐山石門等五分局專事推銷勸收其餘仍由二十三縣政府兼辦不另設局關於菸酒稅務全省共設二十一分局各縣設稽徵分所遵照部章徵收各項稅費	印花稅共計一百二十五萬六千一百四十七元 菸酒稅共計二百四十八萬六千七百零一元兩稅總計三百七十四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	印花稅收入二十七年七月份八四、三二七元八月份八九、五二五元九月份八六、八二八元十月份九七、九二〇元十一月份九七、四二三元十二月份一〇八、二四六元二十一年一月份二一、八〇六元二月份七九、三三九元三月份九〇、七二四元四月份一〇八、八八三元五月份一〇一、三八一元六月份一〇三、六四五元菸酒稅收入二十七年七月份三一、二五四元八月份一九〇、一五七元九月份一四九、六四八元十月份一九一、六八四元十一月份一四九、〇四六元十二月份二〇八、六五六元二十一年一月份三〇一、五六〇元二月份一八九、五二八元三月份一七七、〇二二元四月份二四二、五八二元五月份一七二、九八九元六月份二〇二、五七六元	印花稅每種稅率 菸酒稅每種稅率另表詳敘	菸酒種類 另表詳敘	印花種類 普通印花共分一分二分一角五角一元五種特種印花共分三釐五釐一分二分五分一角五角七種

河北印花菸酒稅局

附菸酒種類暨稅率表

扣酒牌照	酒牌照	菸牌照	每種稅率		火酒	洋酒	平造山西黃酒	平造山東黃酒	平造仿紹酒	藥酒	紹酒	燒酒	丁菸	丙菸	乙菸	甲菸	菸酒種類		公賣價格	公賣費	徵收數	稅釐	徵收數	說	明			
			甲種	乙種													舊京兆區	舊直隸區										
五十元	三十二元	一百元	甲	整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拾元	公賣價格	拾元	公賣費	拾元	徵收數	拾元	稅釐	拾元	徵收數	拾元	說	明
十元	二十四元	四十元	乙	種			一元	一元	一元二角五分	一元二角五分	全上	二元五角	五角	一元	一元五角	二元	舊京兆區	二元	舊京兆區	二元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十六元	二十元	丙	種	從量每百觔收二十元	從價按百分之三十抽收				一元	無	二元五角	無	無	無	二元	舊直隸區	二元	舊直隸區	二元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十元	八元	十二元	甲	零	從量每百觔收二十元	從價按百分之三十抽收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全上	全上	全上	二元五角	舊京兆區	二元五角	舊京兆區	二元五角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五角	四元	八元	乙							無	二元	二元五角	無	無	無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二元	四元	丙							無	二元	二元五角	無	無	無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五角	二元	丁							無	二元	二元五角	無	無	無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五角	戊	賣						無	二元	二元五角	無	無	無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舊直隸區	二元五角	徵收數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說	明			

徵收國稅各機關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稅目種類	每種稅率		徵收手續		附註	
	稅目	徵收	手續	徵收		
煙茶油酒類	生粗皮張類	棉貨紙張類	銅鐵錫銅類	綢緞綉絹類	毡毯毛絨類	乾鮮果品類
木竹柳器類	各色布疋類	牲畜類	乾鮮海味類	靴帽鞋襪類	皮甬褥子類	城石類
金銀器類	各樣雜貨類	生細皮張類	藥材類	磁器玻璃類		
紅煙每箱一元	坎布每疋二分	羊絨每百劬八角	黑紙紙每件二角	熟鐵每百劬三角		
緞鞋每雙三分	大磚茶每箱四角	羔皮甬每件六角	馬每匹八角	水菓每件一角五分		
鋼每件一元五角四分	洋式機每雙九釐	蘇油每中更三角七分	山羊皮每條五分	牛每頭六角		
海貨每件一元	錫每十劬五分	粗雜貨每件二元	燒酒每大罈計三元	狼皮每張三角		
口城每百劬一角五分	生金每兩一元	木料每件二角五分	細雜貨每件三元	紡綢每疋三角		
馬皮每張八分	料石每劬五分	生藥每兩三分	竹器每件三角五分七釐	中錦緞每疋八角		
大毛毯每條一角五分	藥材每件九角	土磁每百四十劬	柳器每件一角五分	綾每疋一角		
毛毯每條二分五釐	棉花每百劬一元二角	玻璃每件一元	皮靴每雙六角	絹每疋一角		
羊毛每百劬五角	線貨每件一元九角	熟銅每百劬一元	細草帽每頂三分			
二十一年七月份	二〇、三二五元	二十一年十一月份	二九、八六六元	二十一年三月份	一七、二五三元	九三五元
二十一年八月份	二八、四七〇元	二十一年十二月份	一六、四〇四元	二十一年四月份	一九、七五九元	〇六六元
二十一年九月份	四八、〇七八元	二十一年十月份	一〇、〇三四元	二十一年五月份	一〇、九九九元	四四八元
二十一年十月份	三九、二五六元	二十一年二月份	八、一八三元	二十一年六月份	一六、七七二元	八四六元
徵收	員核稅	批算員根據核稅單所載之貨色數量查照稅則詳細核算將徵稅數目分別填列欄內交書票員寫票	書一列字遇有估價者會同批算員估價將估價數目書於估價欄內然後持單查驗貨色數量是否相符如相符後交批算員核稅	一 商人報稅時查驗員應據商人之報稅單將貨色數量商號指銷地點等項分別填明於核稅單內遇有則例者於稅則欄內	張多關沿革概要	查張家口稅關創設於清雍正年間開辦之始轄局有六曰邊口通橋西陽河居庸關獨石口古北口等處嗣因古北口相距窳遠管理不便劃歸崇文門稅關管轄其後因地制宜陸續設立洗馬林泰山廟紅廟三卡迨民國紀元京綏火車通行凡百貨物多山鐵路運輸復添設橋東稅局專收鐵路運輸貨稅民國六年九月因稅務日繁將洗馬林泰山廟紅廟改卡為局十一年一月殺虎口多倫兩處稅務改隸本關命名為張虎多稅關置監料殺虎口多倫為分關各置總辦十六年十月多倫分關改為稅局十七年六月殺虎口仍設關劃出張虎多稅關改為張多稅關二十年一月奉令裁撤本關改為陸路邊關徵收進出口稅裁撤通橋局改橋東居庸關兩局為查驗所六月改邊口多倫泰山廟獨石口洗馬林西陽河六局為分關此沿革之概略也
續	手	收	徵	徵	附	註
六	核稅單上面加蓋各員司名章存分關卡備查	查本關所徵稅款向由各分關卡直接徵收本署向不收稅	四 收支員按照稅票上所列之徵稅數目向商人徵稅	五 收款後各員司均於票面加蓋名章然後將票裁下交給商人收執	附記	一 查各種稅率欄內所列件數中應數係按照本關稅率規定均以一百二十劬計算至紅煙以一百八十包為一箱大磚茶以一百六十劬為一箱
一	查本關自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改為陸路邊關係屬暫行性質奉令暫照舊有稅則徵稅					一 查本關稅則其稅目種類之各種稅率貨物名稱繁多不及備載故稅率欄內所列各種貨物名稱係逐類擇其普通貨物列入

(一) 表目數收徵稅關度年十二關海津

註 附	續手收徵	目 數 收 稅 月 每 度 年 十 二												率稅種每	類種目稅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二十一年一月	二	三	四	五	六		
	(已詳載十九年度表)	七月份關平銀五十五萬三千六百四十六兩六錢五分	八月份關平銀七十七萬五千五百二十兩八錢一分九釐	九月份關平銀五十七萬一千四百三十四兩二錢五分七釐	十月份關平銀五十六萬二千一百九十三兩一錢六分九釐	十一月份關平銀三十四萬二千五百十九兩三錢一分五釐	十二月份關平銀二十六萬六千五百二十二兩九錢三釐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二十六萬七千八百七錢四釐	二月份關平銀二十七萬六千三百四十六兩七錢四分一釐	三月份關平銀二百三十一萬四千一百六十七兩五錢二分二釐	四月份關平銀二百五十三萬四千八百八十兩四分	五月份關平銀一百四十三萬八千六百七十九錢二分	六月份關平銀一百二十三萬二千三百三十四兩一錢	進 口 稅 率	洋 貨 進 口 正 稅
	全 上	七月份關平銀三十六萬五千一百一十二兩七錢二釐	八月份關平銀二十四萬一千三百八十六兩五錢六分五釐	九月份關平銀三十萬九千七百五十五兩一分六釐	十月份關平銀四十四萬四千一百四十九兩六錢八分三釐	十一月份關平銀三十一萬一千二百七十二兩六錢五分五釐	十二月份關平銀二十二萬二千三百八十四兩四錢五分五釐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二十九萬二千一百四十九兩四錢七分二釐	二月份關平銀二十五萬一千三百七十八兩九錢二分	三月份關平銀二十四萬五千九百三兩六錢三分九釐	四月份關平銀二十四萬六千九百三十七兩六錢八分	五月份關平銀二十五萬七千二百六十一兩七錢七分	六月份關平銀三十萬八千二百五十二兩八錢九分	出 口 稅 率	土 貨 出 口 正 稅

(二) 表目數收徵稅關度年十二關海津

註 附	續手收徵	目 數 收 稅 月 每 度 年 十 二												率稅種每	類種目稅
		二十一年一月	二十一年二月	二十一年三月	二十一年四月	二十一年五月	二十一年六月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一年八月	二十一年九月	二十一年十月	二十一年十一月	二十一年十二月		
查二十年六月一日以前無論出口往外洋或往通商口岸均納出口稅自六月一日以後所有往外洋出口均按二十年新出口稅則繳納出口稅其往通商口岸土貨仍按舊出口稅則納稅惟其稅更名爲轉口稅	(已詳載十九年度表)	二十一年一月	二十一年二月	二十一年三月	二十一年四月	二十一年五月	二十一年六月	二十一年七月	二十一年八月	二十一年九月	二十一年十月	二十一年十一月	二十一年十二月	舊	土貨轉口稅
		三萬一千一百四十九兩四錢二分	一萬八千五百十八兩六錢六釐	三萬八千二百五十八兩六錢三分八釐	五萬三千六百十九兩九分	五萬二千二百二十五兩二錢二分	四萬一千六百五十五兩一錢一分	二萬五千九百三十五兩九錢五分一釐	二萬七千八百六十七兩九錢二分六釐	四萬八千五百四十九兩三錢一分三釐	六萬七千七百七十八兩八錢四分二釐	五萬六千九百七十二兩六錢七分	五萬六百七十四兩七錢一分一釐	出口稅率	

(三) 表目數收徵稅關度年十二關海津

註 附	續手收徵	目數收稅月每度年十二	率稅種每	類種目稅
	<p>(已詳載十九年度表)</p>	<p>二十年七月份關平銀九千六百二十二兩四錢 八月份關平銀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九兩六錢 九月份關平銀四千一百九兩一錢 十月份關平銀八千九百三兩七錢 十一月份關平銀一萬三千八十四兩九錢二釐 十二月份關平銀一萬二千一百一兩一錢六分四釐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五千六百十二兩三錢 二月份關平銀六千二百十八兩一錢 三月份關平銀一萬一千六百三十四兩四錢 四月份關平銀一萬六千六百九十八兩八錢三分 五月份關平銀八千三百五十二兩一錢 六月份關平銀一萬二千三百三十六兩三錢</p>	<p>凡一百五十噸或一百五十噸以上之船隻每噸徵收四錢一百五十噸以下者每噸徵收一錢每四個月為一期</p>	<p>船 鈔</p>
<p>此項船鈔奉令於二十年七月一日起實行徵收</p>	<p>此項船鈔於結關時完納如在中途口岸加裝貨物亦應照繳此項船鈔設於中途口岸進口時將貨卸下所遺空際之處另裝他項貨物運往他埠仍應重行完納此項船鈔不能因之豁免</p>	<p>二十年七月份關平銀四百五十九兩一錢六分 八月份關平銀五百三十一兩九錢 九月份關平銀四百九十六兩一錢 十月份關平銀五百八十九兩一錢 十一月份關平銀二百二十九兩五錢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七十兩四錢 二月份關平銀六十九兩一錢 三月份關平銀三十八兩五錢 四月份關平銀一百七十七兩六錢 五月份關平銀一百五十六兩一錢 六月份關平銀五十二兩四錢</p>	<p>每次裝貨每噸徵收關平銀一錢</p>	<p>甲板裝貨船鈔</p>

(五) 表目數收徵稅關度年十二關海津

註 附	續手收徵	目數收稅月每度年十二												率稅種每	類種目稅
查進口增加稅於本年三月份起奉令併稱進口正稅	(已詳載十九年度表)					二月份關平銀六十一萬七百七十五兩六錢二分八釐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五十四萬二千九百九十九兩九錢九分九釐	十二月份關平銀六十三萬九千七百七十一兩二錢一釐	十一月份關平銀八十九萬五千二百六十四兩三錢九分八釐	十月份關平銀一百二十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兩一錢六分九釐	九月份關平銀一百四十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七兩九錢七分九釐	八月份關平銀二百十四萬七千四百三十六兩八錢八分五釐	七月份關平銀一百一十一萬四千八百八十八兩八錢三分九釐	進口稅率	洋貨進口增加稅
查轉口附加稅於本年三月份起奉令併稱轉口正稅	同上				二月份關平銀九千二百六十五兩五錢一分七釐	二十一年一月份關平銀一萬五千五百七十五兩六錢五分二釐	十二月份關平銀二萬五千三百六十五兩五錢五分	十一月份關平銀二萬八千四百八十一兩八錢二分	十月份關平銀三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兩五錢二分九釐	九月份關平銀二萬四千六百六十五兩七錢五釐	八月份關平銀一萬三千八百八十六兩八錢六分七釐	七月份關平銀一萬二千七百八十六兩七錢四分六釐	舊出口稅率	土貨轉口附加稅	

財政特種事業各機關沿革暨辦理情形調查表

始開辦創	沿革年歷	形情理辦	入收月每年度九十	入收年歷	劃計進改	註附
<p>本處係國民政府財政部令設於民國十七年七月成立原名河北兼熱河官產總處擬定章程處理河北熱河各縣官辦營荒地畝及前清內務府所管各項田房於平津兩市及官產較多之縣治擇要設立分局由處委任局長並委各縣縣長兼充副局長其官產較少之各縣則委縣長兼任局長</p>	<p>本處成立時為委員制十八年改派處長十九年晉方主政安前處長恭已任內呈明改為河北官產總處並改各市縣分局為分處委任各縣縣長兼任分處處長總處僅擇要派員協助以致事權旁落成績不佳是年十月本處長奉委接辦呈明恢復各縣分局名稱及由處委任局長兼制並修正處理章程積極進行成效始著</p>	<p>本處成立之初因官荒黑地事權問題與河北省政府之主張微有抵觸又清室私產及驗照均尚另設專局辦理以致進行極感困難嗣經本處一再與省政府及清室代表磋商將私產驗照兩處取銷併歸本處各課兼辦荒黑地畝亦經確定處理辦法始成統一之局收入亦較前驟增</p>	<p>二十年度每月收入 自二十年七月起至二十一年六月止 二十一年七月 一五九二〇三元八角五分 二十一年八月 一四二四六五 六六二 二十一年九月 一三九六〇六 九六二 二十一年十月 一四一八九七 五五七 二十一年十一月 一五一二五六 三七九 二十一年十二月 一九六五〇九 八八九 總計二十年度共收 一八七〇〇四二元四六三</p>	<p>十七年度總共收入 四二九六五二〇四二 十八年度總共收入 五五三七〇一三四七 十九年度總共收入 二二二九五七四七八</p>	<p>一 修正處理各項官產章程第十條第三第四兩項暨第二十二四十一各條 一 修正官產驗照條例第九條補入地價在二十元以下者只收紙價五角 一 製定處分八項辦租冊式通令各縣局按月造報並會同河北財政廳令行各縣政府遇有八項辦租佃戶赴縣交租即令到官產局照章留置 一 擬定官產執照須照章報驗不得再行稅契辦法 一 擬定廢止驗照申請書 一 核定王府祭田及莊頭養身地爭執補救辦法 一 以上均經呈奉核准通令施行</p>	<p></p>

河北官產總處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出版

每部價銀 圓

編輯著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發行者 財政部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印刷者 北平財政部印刷局

